

陳啟天選輯

中國人物傳選

中華書局印行

---

陳翔林選輯

中國人物傳選

中華書局印行

---



3 0477 7803 4

## 敘例

我要編輯這部中國人物傳選的用意，大約有以下兩種：

第一、我認定一國的人物是一國歷史和文化的一種產物，同時又是一國歷史和文化的一種動力。一國有什麼樣的歷史和文化，便要產生什麼樣的人物；同時也可說一國有什麼樣的人物，也可推進什麼樣的歷史和文化。由此可知人物與歷史文化的相互關係非常密切，簡直可以說人物是歷史和文化的具體表現。我們生在中國，我們對於中國的歷史和文化應有相當的了解，是做國民的必要條件之一。但是中國的歷史和文化已有五千年之久，我們有什麼捷徑可使我們易於了解呢？依我看來，那便莫若從具體表現中國歷史和文化的中國人物上去求了解中國歷史和文化。不過中國歷史上的人物見於廿四史中的已經成千成萬，不見於廿四史的人物還不在少數。一部廿四史已不知從何看起，還要看廿四史以外的人物傳記，那不是一件很艱難的事體嗎？我們要補這個難題，幫助一般人從本國人物的精神和事業上以求了解本國歷史和文化，只有將中國歷史上比較重要的人物，從廿四史以及其他記載中選輯起來，成爲一部集子，既便購求，又便閱讀。——這是我編輯這部書的一種用意。

第二、我認定一個國家要圖振興，必須先行振興民族精神；要振興民族精神，又必須先行提示民族精神的象徵。民族精神的象徵，最要的要推本國歷史上的偉大人物。本國歷史上的偉大人物替我們建立了地大物博的國家，綿延了源遠流長的歷史，以形成我們的民族意識，加強我們的民族自信心。原來我國的民族自信心，是很強盛的。不幸近數十年來漸次墮落，墮落到現在，至自認為劣種，自甘為廢民，甚至不惜為漢奸，可謂痛心之至！我們要挽救民族的墮落，復興民族的精神，必須將歷史上的偉大人物提示出來，使每個國民心目中都有所嚮往，有所崇拜，漸次養成一種偉大精神，為國家的生存奮鬥，為民族的光榮努力！因此我將中國歷史上比較偉大的人物搜集了一部分，供國民的參閱，觀摩，以至景仰，仿行。雖然這些人物不必個個都偉大，但各有各的偉大處，足以鼓舞我們振興民族精神——這是我選輯這部書的又一種用意。

我認定了以上說的兩種用意，便準備開始選輯；不過中國歷史上的人物多得很，究竟選那些人呢？這是一個大難題。梁任公先生曾有一種擬議：想從文化的觀點，在中國全部歷史上，選出一百個人物做代表，新替每個代表人物做篇專傳，號為「百傑傳」，這不是一人或一時所能做好的。他所擬百傑傳的主要人物目錄如下：

### 一、思想家及其他學術家



(1) 先秦時代：孔子，墨子，孟子，莊子，荀子，韓非子；

(2) 漢代：董仲舒，司馬遷，王充；

(3) 三國兩晉南北朝隋唐：鳩摩羅什，道安，慧遠，智顓，玄奘，慧能，澄觀，善道；

(4) 北宋：張載，程顥，程頤；

(2) 南宋：朱熹，陸九淵，呂祖謙；

(6) 明代：王守仁；

(7) 清代：顧炎武，黃宗羲，朱元瑜，顏元，戴震，章學誠。

## 二、政治家及其他事業家

(1) 皇帝：秦始皇，漢武帝，東漢光武帝，魏武帝（曹操），宋武帝，北魏孝文帝，北周孝文帝，唐太宗，

元太祖，明太祖，明成祖，清聖祖，清世宗，高宗；

(2) 實際政治家：周公，子產，商鞅，諸葛亮，王安石，司馬光，張居正，曾國藩，李鴻章，孫文，蔡謨；

(3) 羣衆政治運動的領袖：陳東，張溥；

(4) 民族向外發展的領袖：張騫，班超，王玄策，鄭和。

## 三、文學家及其他藝術家

枝、例

(1) 文學家：戰國，屈原；漢賦，司馬相如；三國，五言詩，曹植，建安七子；六朝，五言詩，陶潛，謝靈運；六朝，駢文律詩，庾信，徐陵；唐詩，李白，杜甫，高適，王維，唐詩文，韓愈，柳宗元，唐新體詩，白居易，晚唐，近體詩，李商隱，溫庭筠；五代詞，南唐，後主；北宋詩文詞，歐陽修，蘇軾，黃庭堅；北宋詞，柳永，秦觀，周邦彥；北宋女文學家，李清照；南宋詞，辛棄疾，姜夔；元明曲，王實甫，高則誠，湯顯祖；元明小說，施耐安，曹雪芹。

(2) 藝術家：原從略。（見梁著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第六章）

此外還舉了許多次要的人物，總共約略一百人上下。如果完全照他的「百傑傳」擬目去選輯，又有幾種難題：第一本書的篇幅，以有一定的限度，無法全部容納；第二，原有的史傳，或過長，或過短，不能篇篇表現每個人物的特殊精神；第三這個擬目中的人物，不一定個個人可以喚起民族精神，與本書用意不合；第四原有的史傳如高僧傳中的鳩摩羅什等的傳記，乃用一種特殊文辭，不合於普通人閱讀；第五在此擬目外的人物如岳飛、文天祥、史可法甚至如荆軻等，都有一種特殊精神，可以鼓舞國民，宜於入選。因此我選輯這部書時，雖曾用這個擬目做藍本，而為顧全以上種種問題，不得不大大加損益；損益的標準，大體依據以上兩種用意，而兼顧及篇幅與文辭，共選得傳四十九篇，一篇所傳人物自一人至四人不等，總計五十六人，附見於各傳的尚不在內。茲就此五十六人粗略分為數類如下：

第一類政治家爲周公、管子、越王勾踐、商鞅、趙武靈王、秦始皇、張良、諸葛亮、王猛、韓琦、司馬光、王安石、張居正、胡林翼、曾國藩、李鴻章，共十六人，大都是成功的。

第二類思想家爲孔子、墨子、老子、莊子、孟子、荀卿、申子、韓非、鄭玄、程顥、程頤、朱熹、陸九淵、王守仁、孫奇逢、顧炎武、顏元、王夫之、黃宗羲、戴震、譚嗣同，共廿一人，大都與中國的文化和學術有深切的影響。

第三類軍事家爲孫子、吳起、廉頗、項羽、班超、岳飛、戚繼光、史可法，共八人，大都爲名將。

第四類文學家爲屈原、杜甫、韓愈、歐陽修、姚鼐，共五人。

第五類史學家爲司馬遷、班固，共二人。

第六類特行者爲藺相如、荆軻、文天祥，共三人。

第七類科學家爲徐光啓一人，最先介紹西洋科學入中國的。

由這個粗略的分類看來，第一類至第三類的人物已選入的較多，第四類至第六類的人物未選入的尙不少，惟第七類科學家只能尋出徐光啓一人，聊備一格。這是中國人物的一個大缺陷，無庸諱言。不過近廿年來埋頭研究科學的也漸漸有人，例如詹天佑對於鐵路工程的成就，以及近人對於地質、生物、心理和考古的貢獻，再過二三十年，必定可以產生一部分科學家來補足這個歷史和文化的缺陷。

最後，我再將選輯本書的體例扼要條說如下：

- 一、本書主旨在藉歷史上的人物了解本國文化，喚起民族精神。
- 二、本書所選各傳，大都取之正史；正史所無或失實者，乃採他書，或全錄，或節錄，均注明來源於篇首。

三、正史傳記所分本紀、世家、列傳等體裁，本書一律改爲傳，不加區別。

四、本書各傳原書多無段落，無標點，編者詳爲校讀，新分段落，加標點，以便閱者。

五、本書各傳傳主生卒年代，多依梁廷燦編歷代名人生卒年表及吳榮光著歷代名人年譜，註明於篇首。此兩書不詳的，則依古書考訂；無從考定的，註明「不詳」；或可考定的，註明「待考」；倘有異議的，加「約」字於生或卒字之上，以示區別。生卒年代，除註明原來年號外，又依劉大白編的五十世紀中國歷年表，加註與民國紀元相距的年代，以便悉其遠近。

六、本書各傳的排列，大抵依年代爲先後，故何人在前，何人在後，一閱目錄，便可瞭然；但一篇有兩人以上合傳的，則不必盡如此，須加分辨，免致錯誤。

七、各傳中所插圓圈內之數字爲註解之記號；註解附印各篇之後，可依此數字依次查閱，藉省讀者另查他書之勞。

八、原傳爲何人所作已確知的，註其姓名於篇名下；尙未確知爲何人所作的，則標出原書的主編者，而於其姓名下加註「一等」字，以示區別。

九、本書成於倉卒，選輯校讀，或有不當，尙望高明教正。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廿五日 陳翊林自敘於武昌。

.....

2020-2021

2

# 中國人物傳選

## 敘例

周公傳	司馬遷	一
管子傳	司馬遷	六
孔子傳	司馬遷	九
越王勾踐傳	司馬遷	二八
孫子吳起傳	司馬遷	三七
墨子傳	孫詒讓	四三
商鞅傳	司馬遷	五一
老子莊子申子韓非傳	司馬遷	五七
孟子荀卿傳	司馬遷	六三
趙武靈王傳	司馬遷	六七
屈原傳	司馬遷	七六

廉頗藺相如傳	司馬遷	八一
荆軻傳	司馬遷	八五
秦始皇傳	司馬遷	九二
項羽傳	司馬遷	一〇八
張良傳	司馬遷	一二八
司馬遷傳	班固	一三八
班固傳	范曄	一五四
班超傳	范曄	一五九
鄭玄傳	范曄	一七一
諸葛亮傳	陳壽	一七七
王猛傳	房玄齡等	一九〇
杜甫傳	宋祁	一九七
韓愈傳	宋祁	二〇一
韓琦傳	歐陽修等	二一三



歐陽修傳	說 說等	二三四
司馬光傳	說 說等	二三二
王安石傳	說 說等	二四七
程頤程頤傳	說 說等	二五八
岳飛傳	說 說	二六八
朱熹傳	說 說等	二八九
陸九淵傳	說 說等	三〇八
文天祥傳	說 說等	三一二
王守仁傳	張廷玉等	三二一
張居正傳	周聚楷	三三四
戚繼光傳	張廷玉等	三四七
徐光啓傳	張廷玉等	三五四
史可法傳	張廷玉等	三五六
孫奇逢傳	趙爾巽等	三六五

顧炎武傳	趙爾巽等	三七〇
顏元傳	趙爾巽等	二七四
王夫之傳	趙爾巽等	二七八
黃宗羲傳	趙爾巽等	二八一
戴震傳	趙爾巽等	二八六
姚鼐傳	趙爾巽等	二九一
胡林翼傳	趙爾巽等	二九五
曾國藩傳	趙爾巽等	四〇九
李鴻章傳	趙爾巽等	四三一
譚嗣同傳	梁啟超	四五二

# 中國人物傳選

## 周公傳



司馬遷

節錄史記魯世家。○周公生年待攷，卒於周成王十年，即民國紀元前三〇一七年。

周公旦者，周武王弟也。自文王在時，且爲子孝，篤仁，異於羣子。及武王卽位，且常輔翼武王，用事居多。武王九年，東伐至盟津，○周公輔行，十一年伐紂至牧野，○周公佐武王，作牧誓，○破殷入陶宮，已殺紂，周公把大鉞，○召公把小鉞，以夾武王，釁社告紂之罪於天及殷民，釋箕子之囚，封紂子武庚，紂父，使管叔蔡叔傳之，以續殷祀。徧封功臣同姓戚者。封周公旦於少昊之虛曲阜，是爲魯公，周公不就封，留佐武王。武王克殷二年，天下未集，武王有疾，不豫，羣臣懼，太公召公乃繆卜。○周公曰：「未可，以威我先王。」周公於是乃自以爲質，設三壇，周公北面立，戴璧秉圭。○告於大王、王季、文王，史策祝曰：「惟爾元孫王發，勤勞阻疾，若爾三王是有負子之責於天，以且代王發之身。且巧能，多材多藝，能事鬼神，乃王發不如且多材多藝，不能事鬼神，乃命於帝庭，敷佑四方，用能定汝子孫於下地，四方之民，罔不敬畏，無墜天之降葆命，我先王亦永有所依歸。今我其卽命於元龜，爾之許我，我其以璧。」



政，於是周公乃還政於成王，成王臨朝。周公之代成王治，南面依依以朝諸侯，及七年後，還政成王，北面就臣位，綱。如畏然。初，成王少時病，周公乃自揃其蚤，沈之河，以祝於神，曰：「王少，未有識，奸神命者，乃且也。」亦藏其策於府，成王病有瘳。及成王用事，人或譖周公，周公奔楚，成王發府見周公禱書，乃泣，反周公，周公歸，恐成王壯，治有所淫佚，乃作多士，毋逸。稱爲人父母，爲業至長久，子孫驕奢忘之，以亡其家，爲人子可不慎乎？故昔在殷王中宗，嚴恭敬畏天命，自度治民，震懼不敢荒寧，故中宗饗國七十五年。其在高宗，久勞於外，爲與小人，作其卽位，乃有亮闇，三年不言，言乃讖，不敢荒寧，密靖殷國，至於小大無怨，故高宗饗國五十五年，其在祖甲，不義惟王，久爲小人，於外，知小人之依，能保施小民，不侮鰥寡，故祖甲饗國三十三年。多士稱曰：自湯至於帝乙，無不率祀明德，帝無不配天者，在今後嗣王紂，誕淫厥佚，不顧天及民之從也，其民皆可誅。周多士文王日中昃不暇食，饗國五十年。作此以誡成王。成王在豐，天下已安，周之官政未次序，於是周公作周官，官別其宜，作立政，以便百姓，百姓說。周公在豐病將沒，曰：「必葬我成周，以明吾不敢離成王。」周公既卒，成王亦讓，葬周公於畢，從文王，以明予小子不敢臣周公也。周公卒後，秋未穫，暴風雷雨，禾盡偃，大木盡拔，周國大恐。成王與大夫朝服以開金縢書，王乃得周公所自以爲功代武王之說，二公及王乃問史百執事，史百執事曰：「信有，昔周公命我勿敢言。」成王執書以泣，曰：「自今後其無繆。」

卜乎？昔周公勤勞王家，惟予幼人弗及知，今天動威以彰周公之德，惟朕小子其迎，我國家禮亦宜之。」王出郊，天乃雨，反風，禾盡起。二公命國人，凡大木所偃盡起而築。之，歲則大熟。於是成王乃命魯得郊祭，文王，魯有天子禮樂者，以褒周公之德也。周公卒，子伯禽固已前受封，是為魯公。魯公伯禽之初受封之魯，三年而後報政。周公曰：「何遲也？」伯禽曰：「變其俗，革其禮，喪三年然後除之，故遲。」大公亦封於齊，五月而報政。周公曰：「何疾也？」曰：「吾簡其君臣，禮從其俗為也。」及後聞伯禽報政遲，乃歎曰：「嗚呼，魯後世其北面事齊矣。夫政不簡不易，民不有近，平易近民，民必歸之。」

【註解】

「一」史記，為漢司馬遷所作，後世列為廿四史之第一種。魯世家，史記一篇名。「二」盟津，亦作孟津。津名，在河南孟縣南，今

曰河陽渡。

「三」牧野，古地名，在今河南淇縣南。

「四」微子，為周武王伐紂在牧野誓師之辭。

「五」鉞，音越，斧也。

「六」芻，血祭也。

魯社，謂殺牲以祭廟神也。

「七」箕子，殷之太師，諫紂被囚，伴狂為奴。周武王滅殷，箕子率五千人，避至朝鮮而君之。至高麗國宗時，命

搜訪箕子之墓而祀之，即今平壤之箕子陵也。「八」管叔名鮮，蔡叔名度，皆周武王弟也。「九」少昊，古帝之號，名摯，修太昊之法，故

曰少昊。處所居之處也。曲阜，今縣名，屬山東。「一〇」墜，錯下也。「一一」栗，執也。墜，主為古諸侯朝會符信之物。「一二」史，記

亦之音。「一三」元龜，大龜也。古之寶物，用以卜吉凶者。「一四」屏，除去也。「一五」金縢，以其匣用金縢也，故名。「一六」瘞，音

抽，病瘵也。「一七」強葆，即襁褓。襁，闊八寸，長八尺，以縛小兒於背者。褓，小兒被也。「一八」辟，與叛通，背也。「一九」踐阼，謂人君嗣

位也。「二〇」太公望，為武王之師，亦稱師尚父。姜姓，呂氏，名尚。初約於渭濱，文王出獵過之，曰吾太公望子久矣，故稱太公望。「二

- 一「辟，與避通，弗辟，不引退也。」  
 二「淮夷，淮南北近海之夷，其地即今淮河。」  
 三「大誥爲周公誅管蔡之登師辭。」  
 四「康叔，周成王弟也。」  
 五「微子，名啓，殷紂庶兄，紂淫亂，數諫不聽，遂去之。」  
 六「毋亦作故，類，卽祖也。」  
 七「唐叔名虞，周成王少弟也。」  
 八「懷禾爲成王饌禾於周公時所錫之辭。」  
 九「臺禾，周書篇名。」  
 十「鴈，詩豳風篇名。」  
 十一「訓作誦，謨也。」  
 十二「周之舊居，文王廟所在地。」  
 十三「隴與洛通，地名。」  
 十四「成周，地名，在今河南洛陽臨東北。」  
 十五「獨，音窮，謨貌。」  
 十六「蚤，與爪通。」  
 十七「多士，周書篇名，周公所以告誡成王者。」  
 十八「辨逸，同上。」  
 十九「中宗，名太戊，殷朝第七代王謚號。」  
 二十「高宗，名武丁，殷朝第二十代王謚號。」  
 二十一「亮闇，音諳，亦作亮陰，謂天子居喪也。」  
 二十二「謠，音悅也。」  
 二十三「誓，音寧安也。」  
 二十四「祖甲，殷朝第二十二世王名。」  
 二十五「帝乙，殷朝第二十七世王名。」  
 二十六「周官，書名，亦作周禮，傳爲周公所作，實出漢儒僞託。」  
 二十七「立政，傳爲周公所定之官制官規，今屬古文尚書之一篇篇名。」  
 二十八「史百執事，皆從周公請命者。」  
 二十九「衆，拾也。」

## 管子傳

司馬遷

錄史記。管仲生年不詳，周莊王十二年，始相齊桓公，歷四十年，至周襄王七年，即民國紀元前二五五六年，卒於位。

管仲曰夷吾者，顯曰上人也。少時常與鮑叔牙游，鮑叔曰知其賢，管仲貧困，常欺鮑叔，鮑叔終善遇之，不以爲言。已而鮑叔事齊公子小白，管仲事公子糾，曰及小白立爲桓公，公子糾死，管仲囚焉。鮑叔遂進曰管仲。管仲既用，任政於齊，齊桓公以霸，九合曰諸侯，一匡天下，曰管仲之謀也。管仲曰：「吾始困時，嘗與鮑叔買，分財利，多自與，鮑叔不以我爲貪，知我貧也。吾嘗爲鮑叔謀事，而更窮困；鮑叔不以我爲愚，知時有利不利也。吾嘗三仕三見逐於君，鮑叔不以我爲不肖，知我不遭時也。吾嘗三戰三走，鮑叔不以我爲怯，知我有老母也。公子糾敗，召忽曰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爲無恥，知我不羞小節，而恥功名不顯於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子也。」鮑叔既進管仲，以身下之，曰子孫世祿於齊，有封邑者十餘世，常爲名大夫。天下不多曰管仲之賢，而多鮑叔能知人也。管仲既任政相齊，以區區之齊在海濱，通貨積財，富國彊兵，與俗同好惡。故其稱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譽；上服曰度，則六親曰固；四維曰不張，國乃滅亡。下令如流水之源，令順民心。」故論卑而易行，俗之所欲，因而予之；



俗之所否，因而去之。其爲政也，善因禍而爲福，轉敗而爲功，貴輕重，<sup>〔一〕</sup>任權衡。<sup>〔二〕</sup>桓公實怒少姬，<sup>〔三〕</sup>南襲蔡，<sup>〔四〕</sup>管仲因而伐楚，責包茅。<sup>〔五〕</sup>不入貢於周室，桓公實北征山戎，<sup>〔六〕</sup>而管仲因而令燕脩召公之政。於柯之會，桓公欲背曹沫之約，管仲因而信之。諸侯由是歸齊。故曰：知與之爲取，政之寶也。管仲富擬於公室，有三歸反坫，齊人不以爲侈。管仲卒，齊國遵其政，常彊於諸侯。

太史公曰：吾讀管氏牧民山高乘馬輕重九府及晏子春秋，詳哉其言之也！既見其著書，欲觀其行事，故次其傳。至其書，世多有之，是以不論，論其軼事。管仲世所謂賢臣，然孔子小之，豈以爲周道衰微，桓公既賢而不勉之至王，乃稱霸哉？語曰：「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也。」豈管仲之謂乎！

【註解】 〔一〕管仲，名夷吾，字敬仲，姬姓，後齊桓公尊稱之爲仲父。 〔二〕潁，水名，源出河南，經安徽入淮。 〔三〕鮑叔，字叔牙，姬姓，後

糾之師傅也。 〔四〕糾，爲小白之庶兄。 〔五〕進，俛也。 〔六〕九合，言合九次也。 〔七〕匡，正也。一匡天下，猶言天下爲之一正也。 〔八〕管仲

糾之師傅也。 〔九〕以身下之，言位居管仲之下也。 〔一〇〕多，稱美也。 〔一一〕服，言行政也。 〔一二〕六親，父母、妻、子、兄弟也。

糾之師傅也。 〔一三〕四鄰，魏、齊、魯、燕也。 〔一四〕輕重，謂錢與穀之貴賤，貴輕重，謂因其貴賤而調劑利用也。管子有輕重篇言其理。 〔一五〕權衡，

謂度量衡也。 〔一六〕少姬，桓公姬，蔡女也。桓公與之同游水，少姬溺舟，因怒之。 〔一七〕襲，伐也。少姬竹桓公，公歸之於蔡而未絕，蔡

人嫁之故伐蔡。□一八□包，裹也；茅，青茅也，祭祀所用，向爲蔡之荆地所貢。□一九□山戎，亦稱北戎，在今河北遷安縣境。□二〇□魯公名丙，周武王封公於魯，曰北燕。□二一□柯，地名，今屬山東。□二二□曹沫，亦作曹劌，柯之會，沫以匕首劫桓公，求反魯之侵地，桓公許之，後欲背約，管仲以爲不可，終示信於沫。此魯莊公十三年事也。□二三□擬，比擬，相似也。□二四□三醜，臺名，姑音店，土器也，古時宴享所設之具。□二五□敬民，山濤，馮，靈，重九游，皆爲管子篇名。管子爲戰國時人僞託，經劉向訂定者。□二六□漫子，春秋傳爲晏子所作，實出後人僞託。□二七□小，狹隘也。孔子謂「管仲之器小哉」，見論語八佾章。□二八□語見孝經，薄君章，將順，順而行之也，匡救，救正之也。

## 孔子傳

司馬遷

錄史記孔子世家。孔子生於周靈王二十一年，卒於周敬王四十四年，即民國紀元前二四六二至二二九〇年，今距其逝世，已二千四百餘年矣。

孔子生魯昌平鄉陬邑。其先宋人也，曰孔防叔，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紇與顏氏女野合而生孔子，禱於尼丘，得孔子。魯襄公二十二年而孔子生，生而首上圩頂，故因名曰丘云。字仲尼，姓孔氏。丘生而叔梁紇死，葬於防山。防山在魯東，由是孔子疑其父墓處，母諱之也。孔子爲兒嬉戲，常陳俎豆，設禮容。孔子母死，乃殯五父之衢，蓋其慎也。聊人輓父之母誨孔子父墓，然後往合葬於防焉。孔子要經，季氏饗士，孔子與往，陽虎絀曰：「季氏饗士，非敢饗子也。」孔子由是退。孔子年十七，魯大夫孟釐子病且死，誡其嗣懿子曰：「孔丘，聖人也，之後，滅於宋，其祖弗父何始有宋而嗣，讓厲公及正考父，佐戴武宣公，三命茲益恭，故鼎銘云：『一命而偃，再命而偃，三命而俯，循牆而走，亦莫敢余侮，鉅於是，粥於是，以餬余口，其恭於是。』吾聞聖人之後，雖不當世，必有達者。今孔丘年少好禮，其達者歟？吾即沒，若必師之。」及釐子卒，懿子與魯人南宮敬叔往學禮焉。是歲，季武子卒，平子代立。孔子貧且賤，及長，嘗爲季氏史，料量平，嘗爲司職吏，而畜

蕃息，○由是爲司空。○已而去魯，斥乎齊，逐乎宋衛，困於陳蔡之間，於是反魯。孔子長九尺有六寸，人皆謂之長人而異之。魯復善待，由是反魯。魯南宮敬叔言魯君曰：「請與孔子適周。」魯君與之一乘車兩馬，一豎子。○俱適周問禮，蓋見老子。○云：辭去，而老子送之，曰：「吾聞富貴者送人以財，仁人者送人以言，吾不能富貴，竊仁人之號，送子以言，曰：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議人者也；博辯廣大危其身者，發人之惡者也；爲人子者毋以有己，爲人臣者毋以有己。」

孔子自周反於魯，弟子稍益進焉。是時也，晉平公淫，六鄉○擅權，東伐諸侯，楚靈王兵彊，陵轢中國，齊大而近於魯，魯小弱，附於楚則晉怒，附於晉則楚來伐，不備於齊，齊師侵魯。魯昭公之二十年，而孔子蓋年三十矣。齊景公與晏嬰○來適魯，景公問孔子曰：「昔秦穆公國小處僻，○其霸何也？」對曰：「秦國雖小其志大，處雖辟行中正，身舉五穀，尊之大夫，起繫紲之中，○與語三日，授之以政，以此取之，雖王可也，其縮小矣。」景公說。孔子年三十五，而季平子與郈昭伯以鬪雞故，○得罪魯昭公，昭公率師擊平子，平子與孟氏叔孫氏三家共攻昭公，昭公師敗，奔於齊，齊處昭公乾侯。○其後頃之得亂，孔子適齊，爲高昭子○家臣，欲以通乎景公。與齊太師○語樂，聞韶○音學之，三月不知肉味，齊人稱之。景公問政孔子，孔子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景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雖有粟，吾豈得而食諸？」他日又復問政於孔子，孔子曰：「政在節財。」景公說，將

欲以尼谿○田封孔子，妄嬰進曰：「夫儒者滑稽○而不可軌法，倨傲自順，不可以爲下，崇喪遂哀，破產厚葬，不可以爲俗，游說乞貸，不可以爲國，自大賢之息○，周室旣衰，禮樂缺有間，今孔子盛容飾，繁登降之禮，趨詳之節，累世不能殫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君欲用之，以移齊俗，非所以先○細民也。」後景公敬見孔子，不問其禮。異日，景公止孔子曰：「奉子以季氏，吾不能，以季孟之間待之。」齊大夫欲害孔子，孔子聞之。景公曰：「吾老矣，弗能用也。」孔子遂行，反乎魯。孔子年四十二，魯昭公卒於乾侯，定公○立，定公立五年夏，季平子卒，桓子嗣立。季桓子穿井得土缶○，中若羊，問仲尼云：得狗，仲尼曰：「以丘所聞，羊也。丘聞之，木石之怪夔罔闕○，水之怪龍罔象○，土之怪墳羊○。」吳伐越，躡會稽○，得骨節專車○，吳使使問仲尼骨何者最大？仲尼曰：「禹致羣神○於會稽山，防風氏後至，禹殺而戮之，其節專車，此爲大矣。」吳客曰：「誰爲神？」仲尼曰：「山川之神足以綱紀天下，其守爲神，社稷爲公侯，皆屬於王者。」客曰：「防風何守？」仲尼曰：「汪罔氏之君，守封禺○之山，爲釐○姓，在虞夏商爲汪罔，於周爲長翟，今謂之大人。」客曰：「人長幾何？」仲尼曰：「僬僿○氏三尺，短之至也；長者不過十之，數之極也。」於是吳客曰：「善哉，聖人！」桓子嬖臣○曰仲梁懷，與陽虎有隙，陽虎欲逐懷，公山不狃○止之。其秋懷益驕，陽虎執懷，桓子怒，陽虎囚桓子，與盟而歸○之。陽虎由此益輕季氏。季氏亦僭於公室○，陪臣○執國政。是以魯自大夫以下皆僭，離於正道，故

孔子不仕，退而脩詩書禮樂，弟子彌衆，至自遠方，莫不受業焉。

定公八年，公山不狃不得意於季氏，因陽虎爲亂，欲廢三桓之適，更立其庶孽，陽虎素所善者。遂執季桓子，桓子詐之得脫。定公九年，陽虎不勝，奔於齊。是時孔子年五十，公山不狃以費季氏使人召孔子，孔子循道彌久，溫溫無所試，莫能己用，曰：「蓋聞文武起豐鎬而王，今費雖小，僮庶幾乎！」欲往，子路不說，止孔子，孔子曰：「夫召我者，豈徒哉！如用我，其爲東周乎！」然亦卒不行。其後定公以孔子爲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則之，由中都宰爲司空，由司空爲大司寇。定公十年春，及齊平。夏，齊大夫犁鉏言於景公曰：「魯用孔丘，其勢危齊。」乃使使告魯爲好會，會於夾谷。魯定公且以乘車好往，孔子攝相事，曰：「臣聞有文事者必有武備，有武事者必有文備。古者諸侯出疆，必具官以從，請具左右司馬。」定公曰：「諾。」具左右司馬，會齊夾谷，爲壇位，土階三等，以會遇之禮相見，揖讓而登，獻酬之禮畢，齊有司趨而進，曰：「請奏四方之樂。」景公曰：「諾。」於是旃旄羽拔，矛戟劍撥，鼓噪而至。孔子趨而進，歷階而登，不盡一等，舉袂而言曰：「吾兩君爲好會，夷狄之樂，何爲於此？」請命有司，有司卻之不去，則左右視晏子與景公，景公心作，麾而去之。有頃，齊有司趨而進，曰：「請奏宮中之樂。」景公曰：「諾。」優倡侏儒爲戲而前。孔子趨而進，歷階而登，不盡一等，曰：「匹夫而榮於國，諸侯者罪當誅！」請命有司，有司加法焉，手足異處。景公懼而動，知義不若，歸。

而大恐，告其郡臣曰：「魯以君子之道輔其君，而子獨以夷狄之道教寡人，使得罪於魯君，爲之奈何？」有司進對曰：「君子有過則謝以質，小人有過則謝以文，君若悼之，則謝以質。」於是齊侯乃歸所侵魯之鄆。汶陽龜陰之田以謝過。定公十三年夏，孔子言於定公曰：「臣無藏甲，大夫毋百雉之城。」使仲由爲季氏宰，將墮三都。於是叔孫氏先墮郈，季氏將墮費，公山不狃叔孫輒率費人襲魯，公與三子入於季氏之宮，登武子之臺，費人攻之弗克，入及公側。孔子命申句須樂頤下伐之，費人北，國人追之，敗諸姑蔑。二子奔齊，遂墮費。將墮成，公斂處父謂孟孫曰：「墮成，齊人必至於北門，且成孟氏之保鄆，無成是無孟氏也，我將弗墮。」十二月公圍成，弗克。定公十四年，孔子年五十六，由大司寇行攝相事，有喜色。門人曰：「聞君子禍至不懼，福至不喜。」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曰樂其以費下人乎？」於是誅魯大夫亂政者少正卯，與聞國政。三月，粥羔豚者弗飾賈，男女行者別於塗，塗不拾遺，四方之客至乎邑者不求有司，皆予之以歸。齊人聞而懼曰：「孔子爲政必霸，霸則吾地近焉，我之爲先并矣，盍致地焉？」犁鉏曰：「請先嘗沮之。」沮之而不可，則致地庸。遲乎。於是遷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樂。文馬三十駟，遺魯君，陳女樂文馬於魯城南高門外。季桓子微服往觀再三，將受，乃語魯君爲周道游，往觀終日，怠於政事。子路曰：「夫子可以行矣。」孔子曰：魯今且郊，如致膳乎大夫，則吾猶可以止。」桓子卒受齊女樂，三日不聽政，郊

又不致膳俎於大夫，孔子遂行，宿乎屯，而師已。遂曰：「夫子則非罪。」孔子曰：「吾歌可夫。」歌曰：「彼婦之口，可以出走，彼婦之譎，可以死敗，蓋優哉游哉，維以卒歲。」師已反，桓子曰：「孔子亦何言？」師已以實告，桓子喟然嘆曰：「夫子罪我以羣婢故也夫！」

孔子遂適衛，主於子路妻兄顏濁鄒家。衛靈公問孔子居魯得祿幾何，對曰：「奉粟六萬。」孔子亦致粟六萬，居頃之，或語孔子於衛靈公，靈公使公孫余假一出，孔子恐獲罪焉。居十月，去衛，將適陳，過匡，顏刻爲僕，以其策指之曰：「昔吾入此，由彼缺也。」匡人聞之，以爲魯之陽虎，皆暴匡人，匡人於是遂止孔子。孔子狀類陽虎，拘焉五日。顏淵後，子曰：「吾以汝爲死矣。」顏淵曰：「子在，回何敢死？」匡人拘孔子益急，弟子懼，孔子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孔子使從者爲甯武子臣於衛，然後得去。去卽過蒲，月餘反乎衛，主蘧伯玉家。靈公夫人有南子者，使人謂孔子曰：「四方之君子不辱欲與寡君爲兄弟者，必見寡小君，寡小君願見。」孔子辭謝，不得已而見之。夫人在絺帳中，孔子入門，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環珮玉聲璦然。孔子曰：「吾鄉爲弗見，見之，禮答焉。」子路不說，孔子矢之曰：「予所不者，天厭之，天厭之。」居衛月餘，靈公與夫人同車，宦者雍渠參乘，出使孔子爲次乘，招搖市過之。孔子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於是醜之。去衛過曹，是歲魯定公卒。



孔子去曹適宋，與弟子習禮大樹下，宋司馬桓魋欲殺孔子，拔其樹，孔子去，弟子曰：「可以速矣。」孔子曰：「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孔子適鄭，與弟子相失，孔子獨立郭東門，鄭人或謂子貢曰：「東門有人，其類似堯，其項類皋陶，其肩類子產，然自要以下不及禹三寸，纍纍，若喪家之狗。」子貢以實告孔子，孔子欣然笑曰：「形狀末也，而似喪家之狗，然哉，然哉！」孔子遂至陳，主於司城貞子家。歲餘，吳王夫差伐陳，取三邑而去，趙缺伐郟，楚圍蔡，蔡遷於吳，吳敗越王勾踐會稽，有雥集於陳廷而死，楷矢貫之，石矐，矢長尺有咫。陳潁公使使問仲尼，仲尼曰：「雥來遠矣，此肅慎之矢也。昔武王克商，通道九夷百蠻，使各以其方賄來貢，使無忘職業，於是肅慎貢楷矢石矐，長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以肅慎矢分大姬，配虞胡公，而封諸陳，分同姓以珍玉展親，分異姓以遠方職，使無忘服，故分陳以肅慎矢。」試求之故府，果得之。孔子居陳三歲，會晉楚爭彊，更伐陳，及吳侵陳，陳常被寇。孔子曰：「歸與，歸與！吾黨之小子，狂簡，進取，不忘其初。」於是孔子去陳適衛，會公叔氏以蒲畔，蒲人止孔子。弟子有公良孺者，以私車五乘從孔子，其為人長賢有勇力，謂曰：「吾昔從夫子遇難於匡，今又遇難於此，命也已，吾與夫子再罹難，寧鬪而死！」鬪甚疾，蒲人懼，謂孔子曰：「苟毋適衛，吾出子，與之盟。」出孔子東門。孔子遂適衛，子貢曰：「盟可負耶？」孔子曰：「要盟，也，神不聽。」衛靈公聞孔子來，喜，郊迎，問曰：「蒲可伐乎？」對曰：「可。」靈公曰：「吾大夫以為不可，今蒲衛之所以」

待晉楚也，以衛伐之，無乃不可乎？」孔子曰：「其男子有死之志，婦人有保西河之志，吾所伐者，不過四五人。」靈公曰：「善。」然不伐蒲。靈公老，怠於政，不用孔子。孔子喟然嘆曰：「苟有用我者，三月而已，三年有成。」孔子行，佛肸爲中牟宰，趙簡子攻范中行，伐中牟，佛肸畔，使人召孔子，孔子欲往，子路曰：「由聞諸夫子，其身親爲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今佛肸親以中牟畔，子欲往，如之何？」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曰堅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淄。我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孔子擊磬，有荷蕢者而過門者，曰：「有心哉，擊磬乎！硜硜乎，莫己知也夫，而已矣。」孔子學鼓琴，師襄子，十日不進，師襄子曰：「可以益矣。」孔子曰：「丘已習其曲矣，未得其數。」有間，曰：「已習其數，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志也。」有間，曰：「已習其志，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爲人也。」有間，曰：「有所穆然深思焉，有所怡然高望而遠志焉。」曰：「丘得其爲人，黯然而黑，幾然而長，眼如望羊，心如王四國，非文王其誰能爲此也。」師襄子辟席再拜，曰：「師蓋云文王操也。」孔子既不用於衛，將西見趙簡子，至於河，而聞竇鳴犢舜華之死也，臨河而嘆，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濟此，命也夫。」子貢趨而進曰：「敢問何謂也？」孔子曰：「竇鳴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趙簡子未得志之時，須此兩人而後從政，及其已得志，殺之乃從政。丘聞之也，刳胎殺夭則麒麟不至郊，竭澤涸漁則蛟龍不合陰陽，覆巢毀卵則鳳皇不翔。何則？君子諱傷其類也。夫鳥獸之於不義也，尚知辟之，而

況乎丘哉？乃還息乎陬鄉，作爲陬操。以哀之。而反乎衛，入主蒧伯玉家。他日，靈公問兵陳。子孫曰：「俎豆之事，則嘗聞之；軍旅之事，未之學也。」明日，與孔子語，見蜚鴈，仰視之色不在。孔子曰：「子孫遂行，復如陳。夏，衛靈公卒，立孫輒，是爲衛出公。六月，趙鞅內太子蒯聩於戚，陽虎使太子繞，八人衰絰，衛迎者哭而入，遂居焉。冬，蔡遷於州來。昔是歲魯哀公三年，而孔子年六十矣。齊助衛圍戚，以衛太子自蒯聩在故也。夏，魯桓楨廟燔，南宮敬叔救火，孔子在陳聞之，曰：『災必於桓楨廟乎！』已而果然。秋，季桓子病，瘞而見魯城，喟然嘆曰：『昔此國幾興矣，以吾獲罪於孔子，故不興也。』顧謂其嗣康子曰：『我即死，若必相魯，相魯必召仲尼。』後數日，桓子卒，康子代立，已葬，欲召仲尼，公之魚曰：『昔吾先君用之，終終，終爲諸侯笑。今又用之不能終，是再爲諸侯笑。』康子曰：『則誰召而可？』曰：『必召冉求。』於是使冉求召冉求，冉求將行，孔子曰：『魯人召求，非小用之，將大用之也。』是日，孔子曰：『歸乎，歸乎！吾黨之小子，狂簡，斐然成章，吾不知所以裁之。』子貢知孔子思歸，送冉求，因誡曰：『即用，以孔子爲招。』云。冉求既去，明年，孔子自陳遷於蔡，蔡昭公將如吳，吳召之也。前昭公欺其臣遷州來，後將往，大夫懼復遷，公孫翩射殺昭公。楚侵蔡，齊景公卒。明年，孔子自蔡如葉。葉公問政，孔子曰：『政在來遠附迓。』他日，葉公問孔子於子路，子路不對，孔子聞之，曰：『由，爾何不對？曰：其爲人也，學道不倦，誨人不厭，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去葉反於蔡，長沮桀溺耦而耕，孔子以爲隱者，使子路

問津焉。長沮曰：「彼執與者爲誰？」子路曰：「爲孔丘。」曰：「是魯孔丘與？」曰：「然。」曰：「是知津矣。」桀溺謂子路曰：「子爲誰？」曰：「爲仲由。」曰：「子，孔丘之徒與？」曰：「然。」桀溺曰：「悠悠者，天下皆是也，而誰以易之？且與其從辟人之士，豈若從辟世之士哉？」變言而不變。子路以告孔子，孔子撫然曰：「鳥獸不可與同羣，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他日，子路行，遇荷蓀丈人曰：「子見夫子乎？」丈人曰：「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孰爲夫子？」植其杖而芸。子路以告，孔子曰：「隱者也。」復往則亡。孔子遷於蔡，三歲，吳伐陳，楚救陳，軍於城父。聞孔子在陳蔡之間，楚使人聘孔子，孔子將往拜禮。陳蔡大夫謀曰：「孔子賢者，所刺譏皆中諸侯之疾，今者久留陳蔡之間，諸大夫所設行，皆非仲尼之意。今楚大國也，來聘孔子，孔子用於楚，則陳蔡用事，大夫危矣。」於是乃相與發徒役，圍孔子於野，不得行，絕糧，從者病，莫能與。孔子講誦弦歌不衰。子路愠見，曰：「君子亦有窮乎？」孔子曰：「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子貢色作，孔子曰：「賜，爾以予爲多學而識之者與？」曰：「然，非與？」孔子曰：「非也，予一以貫之。」孔子知弟子有愠心，乃召子路而問曰：「詩云，匪兇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子路曰：「意者吾未仁耶？人之不我信也，意者吾未知耶？人之不我行也。」孔子曰：「有是乎？由，譬使仁者而必信，安有伯夷叔齊？使智者而必行，安有王子比干？」子路出，子貢入見，孔子曰：「賜，詩云，匪兇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子貢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蓋少貶焉。」

孔子曰：「賜，良農能稼而不能爲穡，良工能巧而不能爲順，君子能脩其道，綱而紀之，統而理之，而不能爲容。」○言今爾不脩爾道，而求爲容，賜，而志不遠矣！「子貢出，顏回入見，孔子曰：『回，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顏回曰：「夫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雖然，夫子推而行之，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孔子欣然而笑，曰：「有是哉，顏氏之子，使爾多財，吾爲爾宰！」○言於是使子貢至楚，楚昭王與師迎孔子，然後得免。昭王將以書社地七百里封孔子，楚令尹子西曰：「王之使使諸侯有如子貢者乎？」曰：「無有。」「王之輔相有如顏回者乎？」曰：「無有。」「王之將率」○言有如子路者乎？」曰：「無有。」「王之官尹有如宰予者乎？」曰：「無有。」「且楚之祖封於周，號爲子男五十里。今孔丘述三王之法，明周召之業，王若用之，則楚安得世世堂堂方數千里乎？夫文王在豐，武王在鎬，百里之君，率王天下。今孔丘得據土壤，賢子弟爲佐，非楚之福也。」昭王乃止。其秋，楚昭王卒於城父。楚狂接輿歌而過孔子，曰：「鳳兮鳳兮，何德之衰！往者不可諫兮，來者猶可追也。已而已而，今之從政者殆而！」孔子下，欲與之言，趨而去，弗得與之言。於是孔子自楚反乎衛。是歲也，孔子年六十三，而魯哀公六年也。其明年，吳與魯會繒。○言徵百牢，○言太宰嚭召季康子，康子使子貢往，然後得已。孔子曰：「魯衛之政，兄弟也。」是時，衛君輒父不得立，在外，諸侯數以爲讒。○言而孔子弟子多仕於衛，衛君欲得孔子爲政，子路

曰：「衛君待子而爲政，子將奚先？」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何其正也！」孔子曰：「野哉，（音由也）夫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矣。夫君子爲之必可名，言之必可行，君子於其言，無所苟而已矣。」其明年，再有爲季氏將師，與齊戰於郟，（音克之）季康子曰：「子之於軍旅，學之乎，性之（音乎）乎？」再有曰：「學之於孔子。」季康子曰：「孔子何如人哉？」對曰：「用之有名，播之百姓，質諸鬼神而無憾，求之至於此道，雖累千社，（音考）夫子不利也。」康子曰：「我欲召之，可乎？」將曰：「欲召之，則毋以小人固之則可矣。」而衛孔文子將攻太叔，問策於仲尼，仲尼辭不知，退而命載而行，曰：「鳥能擇木，木豈能擇鳥乎？」文子固止。會季康子逐（音公）公華公賓公林，以幣迎孔子，孔子歸魯。孔子之去魯，凡十四歲，而反乎魯。魯哀公問政，對曰：「政在選臣。」季康子問政，曰：「舉直錯諸枉，則枉者直。」康子患盜，孔子曰：「苟子之不欲，雖賞之不竊。」然魯終不能用孔子，孔子亦不求仕。

孔子之時，周室微，而禮樂廢，詩書缺，追述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足則吾能徵之矣。」親履夏所損益，曰：「後雖百世可知也。」以一文一質，「周監二代，（音善）郁都乎（音善）文哉，吾從周。」故書傳禮記自孔氏。孔子語魯太師，「樂其可知也，始作翕如，繼之純如，皦如，繹如（音善）也，以成。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

其所。一古者詩三千餘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始於衽席。故曰：「關雎」之亂，以爲風始，鹿鳴爲小雅始，文王爲大雅始，清廟爲頌始。一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禮樂自此可得而述，以備王道，成六藝。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孔子以詩書禮樂教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如顏濁鄒之徒，頗受業者甚衆。孔子以四教：文、行、忠、信，絕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所慎：齊、戰、疾。子罕言利，與命，與仁。不憤不啓，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弗復也。其於鄉黨，恂恂似不能言者，其於宗廟朝廷，辯辯言，唯謹爾。朝與上大夫言，問問如也；與下大夫言，侃侃如也；入公門，鞠躬如也；趨進，翼如也；君召使饋，色勃如也。君命召，不俟駕行矣。魚餒，肉敗，割不正，不食。席不正，不坐。食於有喪者之側，未嘗飽也。是日哭，則不歌。見齊衰辟者，雖童子必變。三人行，必有我師。德之不脩，學之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憂也。使人歌善，則使復之，然後和之。子不語怪力亂神。子貢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聞也。夫子言天道與性命，非可得聞也已。」顏淵喟然嘆曰：「仰之彌高，鑽之彌堅，瞻之在前，忽焉在後。夫子循循然善誘人，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既竭我才，如有所立卓爾，雖欲從之，末由也已。」達巷黨人童子曰：「大哉孔子！博學而無所成名。」子聞之，曰：「我何執？執御乎？執射乎？我執御矣。」宰父曰：「子云，不試，故藝。」魯哀公十四年春，狩大野，叔孫氏

車子鉏闞獲獸，以爲不祥，仲尼視之，曰：「麟也！」取之，曰：「河不出圖，〔書〕雖不出書，〔書〕吾已矣夫！」  
顏淵死，孔子曰：「天喪予！」及西狩見麟，曰：「吾道窮矣！」喟然嘆曰：「莫知我夫！」子貢曰：「何爲莫知子？」子曰：「不怨天，不尤人，下學而上達，知我者其天乎！不降其志，不辱其身，伯夷叔齊乎！」謂柳下惠少連〔書〕降志辱身矣，謂虞仲夷逸〔書〕隱居放言，行中清，廢中權，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子曰：「弗乎，弗乎！君子病歿世而名不稱焉，吾道不行矣，吾何以自見於後世哉？」乃因史記作春秋，上至隱公，下訖哀公十四年，十二公，〔書〕據魯親周，故殷運之三代，約其文辭而指博。〔書〕故吳楚之君自稱王，而春秋貶之曰「子」，「隳土」〔書〕之會，實召周天子，而春秋諱之曰「天王狩於河陽」。〔書〕推此類以繩當時，貶損之義，後有王者，舉而聞之。春秋之義行，則天下亂臣賊子懼焉。孔子在位聽訟，文辭有可與人共者，弗獨有者。至於爲春秋，筆則筆，削則削，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孔子曰：「後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明歲，子路死於衛，孔子病，子貢請見，孔子方負杖逍遙於門，曰：「賜，汝來何其晚也？」孔子因歎歌曰：「泰山壞乎！梁柱摧乎！哲人萎乎！」因以涕下，謂子貢曰：「天下無道久矣，莫能宗予。夏人殯於東階，周人於西階，殷人兩柱間，昨暮予夢坐奠兩柱之間，予殆殷人也。」後七日卒。孔子年七十三，以魯哀公十六年四月己丑卒。哀公誄之曰：「旻天不弔，不慈。遺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覺寤。余在疚，嗚呼哀哉，尼父！母自律。」子貢曰：「君其不沒於魯乎？夫子之言曰：禮失則昏，名



失則愆，失志爲昏，失所爲愆。生不能用，死而諫之，非禮也。稱余一人，非名也。孔子葬魯城北泗上，弟子皆服三年，三年心喪。言畢，相訣而去，則哭，各復盡哀，或復留，唯子貢廬於冢上，凡六年然後去。弟子及魯人往從冢而家者，百有餘室。因命曰孔里。魯世世相傳，以歲時奉祠孔子冢，而諸儒亦講禮鄉飲大射於孔子冢。孔子冢大一頃，故所居堂弟子內，後世因廟藏孔子衣冠琴車書，至於漢二百餘年不絕。高皇帝過魯，以太宰祠焉。諸侯鄉相至，常先謁，然後從政。孔子生鯉，字伯魚，伯魚年五十，先孔子死。伯魚生伋，字子思，年六十二，嘗困於宋，子思作中庸。子思生白，字子上，年四十七。子上生求，字子家，年四十五。子家生箕，字子京，年四十六。子京生穿，字子高，年五十一。子高生子慎，年五十七，嘗爲魏相。子慎生鮒，年五十七，爲陳王涉博士，死於陳下。鮒弟子襄，年五十七，嘗爲孝惠皇帝博士，遷爲長沙太守，長九尺六寸。子襄生忠，年五十七。忠生武，武生延年及安國。安國爲今皇帝博士，至臨淮太守，蚤卒。安國生邛。邛生驥。

太史公曰：詩有之，高山仰止，景行行止，雖不能至，然心嚮往之。余讀孔氏書，想見其爲人，觀仲尼廟堂車服禮器，諸生以時習禮其家，余祗回留之，不能去云。天下君王至於賢人衆矣，當時則榮，沒則已焉。孔子布衣，傳十餘世，學者宗之，自天子王侯，中國言六藝者，折中於夫子，可謂至聖矣！

【註解】

〔一〕魯音鄰，地名，今屬山東曲阜縣。

〔二〕野合，謂髮既老而孔子母少，非常壯室初笄之禮，故云。今通稱男女私通曰野合。

- 「一」尼丘，山名，今屬山東曲阜縣。「四」圩頂，謂頂上巔也，即頂上中低而四旁高之意。「五」俎豆，以木爲之，皆古祭享所用之禮器也。「六」五父，地名，在今山東曲阜縣西南。「七」誨，告知也。「八」嬰，與腰同，袞服所用之飾也。「九」季氏，魯宗族，世執魯政，魯之桓桓也。「一〇」與晉，參預也。「一一」陽虎，季氏家臣，讎同惡，貶也。「一二」子孫，即孟孫子，爲魯桓公之後。「一三」聖人，謂商湯也，商後封於宋，孔子爲宋族。「一四」厲公，非父何之弟。「一五」正考父，非父何之曾孫。「一六」穀武宣，皆前宋君。「一七」三命，命爲上卿也，茲，更也。「一八」德，德，皆恭敬之貌。「一九」德，音，弟之厚者。「二〇」兩當，敬叔，一說爲魯子之子，即孔子弟子南容也。「二一」史，作委吏，主委積倉庫之吏。「二二」料量，言料量穀粟，能得其平也。「二三」司職，吏，主牛羊鴉牧之事。「二四」暮息，學生敏盛也。「二五」司空，掌工事之官。「二六」適，往也。「二七」豎子，童子也。「二八」老，子，姓季氏，名耳，字伯隱，魯目晦，爲楚晉縣屬鄉曲仁里之人，周守藏室之史也。「二九」六卿，謂范氏、中行氏、知氏、趙氏、魏氏、韓氏，皆世爲晉卿，故稱。「三〇」陵，猶陵也，嶽，音歷。「三一」晏嬰，即晏平仲也。「三二」辟，同辟。「三三」殺，音古，黑牝羊也，纆，與縶通，謂拘囚罪人，百里奚事，奚爲人，秦穆公以五羖皮賄之，授之以政，因號奚爲五羖大夫。「三四」郈，音后，魯邑名，郈昭伯，魯大夫，名隱，聞雞，見左傳昭公廿五年。「三五」乾侯，今屬河北咸安縣地。「三六」高昭子，齊之大夫。「三七」太師，樂官。「三八」舞，樂曲名。「三九」信如，言信如所言。「四〇」尼谿，齊地名。「四一」滑稽，吐詞不竭也。「四二」大賈，古與譚者，息止也。「四三」先，爲之導引也。「四四」魯三朝，季氏爲正卿最貴，孟氏爲下卿，不用事，言待孔子以二者之間。「四五」定公，魯昭公弟也。「四六」土缶，瓦器也，缶，音否。「四七」香，香，如龍一足，罔闕，亦作翹，好學人辭以迷惑人。「四八」罔象，青面紅身赤髮之怪物。「四九」墳，羊，雌雄不分之

怪物。「五〇」覆，毀也。會稽，山名，在今浙江紹興縣東南，越之都也。「五一」專，擅也。得骨一節，其長古車。「五二」致，屬聚之謂。致，聚也。請招致羣神而祭之也。「五三」防風，古國名，今浙江武康縣。「五四」封禺，皆山名，在今浙江武康縣。「五五」嶺，晉位。「五六」僊僊，有謂爲西南蠻別名之說。「五七」曩臣，能臣也。「五八」公山不狝，季氏宰，亦作非狝。「五九」爾，古釋字。「六〇」公室，指魯君。「六一」陪臣，古代諸侯之大夫討於天子之自稱。「六二」三桓，即季孫仲孫叔孫氏也。適同嫡。「六三」庶孽，即庶子。「六四」賤，晉陵。魯邑名，今山東費縣。「六五」軍闕，與闕道於東方之謂。「六六」中都，魯邑，在今山東汶上無西。「六七」司寇，刑官也。「六八」平，和好之意。「六九」夾谷，在今山東萊蕪縣。「七〇」司馬，掌軍旅之官。「七一」三等，三級也。「七二」殺，晉弗，歸者所執也。「七三」擄，晉伐，大擄也。「七四」侏儒，短小之人也。「七五」愛惑，惑感也。「七六」不若，不順之意。「七七」郟，晉邲，今山東鄆城縣。水北曰陽，山北曰陰。「七八」昔以長三丈高一丈爲雉。「七九」三都，謂三家之邑。「八〇」三子，即指三桓，見注。「六一」條。「八一」武子，名宿，季孫行父之子。「八二」公側，公之妾側也。「八三」嬖，在今山東泗水縣東。「八四」威，地名，在今山東泗水縣西北。「八五」公斂處父，威宰也。「八六」朔，同驪，賈，同駘，弗飾，不故高其價也。「八七」弁，兼弁也。「八八」致，得也。「八九」馘之，阻止孔子爲政也。「九〇」庸，猶豈也。「九一」燿燿，古舞曲名。「九二」郊，謂祭天也。「九三」膾，晉頊，祭社用熟肉。豕，言分祭肉也。「九四」屯，地名，在魯之南。「九五」師已，樂師名已者。「九六」卒婢，指齊所遺女樂。「九七」主，謂寄寓人家以人爲主也。「九八」六萬，當是六萬小斗，約當後世二千石。「九九」一出，以示威啓也。「一〇〇」厘，今河北長垣縣地。「一〇一」萊，魯地。「一〇二」茲，此也。孔子自謂也。「一〇三」蒲，今屬河北長垣縣地。「一〇四」寡小君，當時國君夫人自稱之辭。「一〇五」

- 綉帷，以細葛布所製之帷。【一〇六】穆然，王寤聲音求。【一〇七】嚮，同向。【一〇八】矢，發聲也。【一〇九】招搖，得意揚揚也。次乘爲乘車，在後以爲陪從者，乘明乘車在右以爲護衛者。【一一〇】棠棠，行皇不得志貌。【一一一】朝歌，衛地，屬今河南淇縣。【一二二】軍，陸類之小者。【一二三】楛，音戶，木名，可爲矢幹。【一二四】蒼蒼，矢鏃也。【一二五】古八寸日限。【一二六】蕭旗，國名，屬今吉林及俄屬東清濱省地。【一二七】萬賄，以土產爲貨賄。【一二八】大槐，武王長女，大諷如火。【一二九】虞胡公，滿始封於陳，以其爲虞舜之後，稱虞胡公。【一三〇】辰，重也。【一二二】故府，謂舊日藏物之所也。【一三二】要盟，謂被迫而爲之盟也。【一三三】西河，屬衛地，非戰國魏之西河。【一二四】拜月，一年也。【一二五】御辟，乃晉大夫趙盾子之臣宰。中卒，屬今河南湯陰縣。【一二六】薄，薄也。溼，以黑物染也。淄，黑色也。【一二七】匏瓜，瓢也，喻詞。【一二八】齊，婦器也。【一二九】徑，徑，堅軌之貌。【一三〇】徵，謂聲音節奏之法度。【一三一】志，樂曲之音趣也。【一三二】望羊，遠視也。【一三三】文王操，琴曲名。【一三四】陳操，琴曲名。【一三五】陳與陣，同，兵陣，謂練兵作戰之法也。【一三六】魏音問，始發之服，裘絰，均喪服。【一三七】州來，地名，在今安徽鳳陽縣。【一三八】狂簡，謂狂妄粗疏。【一三九】公孫陶，蔡大夫。【一四〇】葉音攝，楚邑，今河南葉縣地。【一四一】耦而耕，二人並耦而耕也。【一四二】悠悠，風流之貌。【一四三】耕音幼，田家以耨發土也。【一四四】無然，失意貌。【一四五】舜，舜器。【一四六】被父，今屬河南寶豐縣。【一四七】蓋，猶蓋也。【一四八】爲容，曲從以求容也。【一四九】率，理財者也。【一五〇】率，同帥。【一五一】禮，一作節，地名，屬今山東濰縣。【一五二】百宰，款客所用牲畜數也。【一五三】讓，責難也。【一五四】野哉，粗鄙之意。【一五五】郎，地名，在今山東濰縣。【一五六】性，謂生而能之。【一五七】二十五家爲社，社社即二萬五千家。【一五八】

逐，猶遺也。「一五九」二代謂夏商。「一六〇」郁郁乎，文盛貌。「一六一」翁如，容貌純如，和貌；儼如，明貌；緜如，聲音相續不絕之貌。  
 「一六二」梁，商之始祖；后稷，周之始祖。「一六三」衽席，家庭閨房之內也。「一六四」關雎，詩國風首篇，爲咏后妃之德之詩。  
 「一六五」鴻鳴，詩小雅首篇，爲安羣臣嘉賓之詩。「一六六」文王，詩大雅首篇，頌文王受命作周之詩。「一六七」清廟，詩頌首篇，祀文王之詩。「一六八」六藝，詩書易禮樂春秋也。「一六九」齊同齋，謂祭祀之先齋戒沐浴也。「一七〇」恂恂，溫恭貌；猗猗，詳盡之意；闐闐，音銀，和悅而靜也；侃侃，和樂正直也。「一七一」澶澤，燕名。五百家爲澶。「一七二」宰，琴宰，孔子弟子也。「一七三」河圖，古傳說，伏羲氏王天下，龍馬負圖出於河，遂依其文以畫八卦。「一七四」羅書，古傳說，大禹治水，理龜負文列於背，有數至九，禹遂因而筮之，以成九疇。「一七五」少遊，羊斟，乘夷人也。「一七六」虞仲，周太王次子，避君位而逃，夷逸，周時逸民。「一七七」十二公，隱桓莊閔僖文宣威靈昭定哀也。「一七八」指博，意旨深遠也。「一七九」雙土，春秋時鄭地，在今河南滎澤縣。「一八〇」河陽，在今河南孟縣。「一八一」慈音倍，且也。「一八二」窈窕，憂思貌。「一八三」心哀，師喪結服而心哀之，故名。「一八四」太牢，牛、羊、豕，三牲具也。「一八五」仲庸，禮記中之一篇，宋人又輯入四書中。「一八六」陳王涉，名勝，陽城人也。

## 越王勾踐傳

司馬遷

錄史記越王勾踐世家。勾踐生年不詳，卒於晉出公十年，卽周定王五年，亦卽民國紀元前二二七五年。

越王勾踐，其先禹之苗裔，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封於會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斷髮，披草萊而邑焉。後二十餘世，至於允常。允常之時，與吳王闔廬戰，而相怨伐。允常卒，子勾踐立，是爲越王元年。吳王闔廬聞允常死，乃與師伐越。越王勾踐使死士挑戰，三行，至吳陳，呼而自剄，吳師觀之，越因襲擊吳師，吳師敗於檣李，射傷吳王闔廬。闔廬且死，告其子夫差曰：「必毋忘越。」三年，勾踐聞吳王夫差日夜勒兵，且以報越，越欲先吳未發，往伐之。范蠡諫曰：「不可。臣聞兵者凶器也，戰者逆德也，爭者事之末也，陰謀逆德，好用凶器，試身於所未，上帝禁之，行者不利。」越王曰：「吾已決之矣。」遂與師。吳王聞之，悉發精兵擊越，敗之夫椒。越王乃以餘兵五千人保棲於會稽，吳王追而圍之。越王謂范蠡曰：「以不聽子故，至於此，爲之奈何？」蠡對曰：「持滿者與天，定傾者與人，節事者以地，卑辭厚禮以遺之，不許而身與之市。」勾踐曰：「諾。」乃令大夫種行成於吳，膝行頓首曰：「君王亡臣，勾踐使陪臣種敢告下執事，勾踐請爲臣，妻爲妾。」吳王將許之，子胥言於吳王曰：「天以越賜吳，勿許也。」種還以報

勾踐欲殺妻子，燔寶器，觸戰以死，種止勾踐曰：「夫吳太宰嚭貪，可誘以利，請間行，言之。」於是勾踐乃以美女寶器，令種間獻吳太宰嚭，嚭受，乃見大夫種於吳王。種頓首言曰：「願大王赦勾踐之罪，盡入其寶器，不幸不赦，勾踐將盡殺其妻子，燔其寶器，悉五千人觸戰，必有當也。」嚭因說吳王曰：「越以服爲臣，若將赦之，此國之利也。」吳王將許之，子胥進諫曰：「今不滅越，後必悔之。」勾踐賢君，種蠡良臣，若反國，將爲亂。」吳王弗聽，卒赦越，罷兵而歸。

勾踐之困會稽也，喟然嘆曰：「吾終於此乎？」種曰：「湯繫夏臺，文王囚羑里，晉重耳奔翟，齊小白奔莒，其卒王孫由是觀之，何遽不爲福乎？」吳既赦越，越王勾踐反國，乃苦身焦思，置膽於坐，坐臥即仰膽，飲食亦嘗膽也。曰：「女忘會稽之恥邪？」身自耕作，夫人自織，食不加肉，衣不重采，折節下賢人，厚遇賓客，振貧弔死，與百姓同其勞。欲使范蠡治國政，蠡對曰：「兵甲之事，種不如蠡，鎮撫國家，親附百姓，蠡不如種。」於是舉國政屬大夫種，而使范蠡與大夫柘稽行成，爲質於吳。二歲，而吳歸蠡。勾踐自會稽歸，七年，拊循其士民，士民欲用以報吳。大夫逢同諫曰：「國新流亡，今乃復殷給，繕飾備利，吳必懼，懼則難必至。且鴉鳥之擊也，必匿其形。今夫吳兵加齊晉，怨深於楚越，名高天下，實害周室，德少而功多，必淫自矜。爲越計，莫若結齊親楚，附晉，以厚吳，吳之志廣，必輕戰，是我連其權，三國伐之，越承其弊，克可也。」勾踐曰：「善。」

居二年，吳王將伐齊，子胥諫曰：「未可。」臣聞勾踐食不重味，與百姓同苦樂，此人不死，必爲國患。吳有越腹心之疾，齊與吳疥癩也，願王釋齊先越。吳王弗聽，遂伐齊，敗之艾陵。虜齊高國以歸，讓子胥。子胥曰：「王毋喜。」王怒，子胥欲自殺，王聞而止之。越大夫種曰：「臣觀吳王政驕矣，請試營之貨粟，以下其事。」請貸，吳王欲與，子胥諫勿與，王遂與之，越乃私喜。子胥言曰：「王不聽諫，後三年，吳其墟乎！」太宰嚭聞之，乃數與子胥爭越議，因譏子胥曰：「伍員貌忠而實忍人，其父兄不顧，安能顧王？王前欲伐齊，員彊諫，已而有功，用是反怨王，王不備伍員，員必爲亂。」與逢同共謀讒之王，王始不從，乃使子胥於齊。聞其託子於鮑氏，王乃大怒曰：「伍員果欺寡人！」役反，使人賜子胥屬鏃劍以自殺，子胥大笑曰：「我令而父，父竊我又立若，若初欲分吳國半予我，我不受已，今若反以讒誅我，嗟乎，嗟乎，一人固不能獨立！」報使者曰：「必取吾眼，置吳東門，以觀越兵入也！」於是吳任嚭政。

居三年，勾踐召范蠡曰：「吳已殺子胥，導誤者衆，可乎？」對曰：「未可。」至明年春，吳王北會諸侯於黃池，吳國精兵從王，惟獨老弱與太子留守。勾踐復問范蠡，蠡曰：「可矣。」乃發習流二千，教士四萬人，君子六千人，諸御千人，伐吳。吳師敗，遂殺吳太子。吳告急於王，王方會諸侯於黃池，懼天下聞之，乃祕之。吳王已盟黃池，乃使人厚禮以請成。越自度亦未能滅吳，乃與吳平。其後四年，越復伐吳，吳士民罷弊，輕銳盡死於齊晉，而越大破吳，因而留圍之三年，吳師敗，越遂復棲吳王於姑蘇。



之山。吳王使公孫雄肉袒膝行而前，請成。越王曰：「孤臣夫差敢布腹心，異日嘗得罪於會稽，夫差不敢逆命，得與君王成以歸。今君王舉玉趾而誅孤臣，孤臣惟命是聽。意者亦欲如會稽之赦孤臣之罪乎？」  
勾踐不忍，欲許之。范蠡曰：「會稽之事，天以越賜吳，吳不取，今天以吳賜越，越其可逆天乎？且夫君王蚤朝晏罷，非爲吳邪？謀之二十二年，一旦而棄之，可乎？且夫天與弗取，反受其咎，伐柯者其則不遠，君忘會稽之厄乎？」  
勾踐曰：「吾欲聽子言，吾不忍其使者。」  
范蠡乃鼓進兵，曰：「王已屬政於執事，使者去，不者，且得罪。」  
吳使者泣而去。勾踐憐之，乃使人謂吳王曰：「吾置王甬東，君百家。」  
吳王謝曰：「吾老矣，不能事君王。」遂自殺，乃蔽其面，曰：「吾無面以見子胥也。」  
越王乃葬吳王，而誅太宰嚭。

勾踐已平吳，乃以兵北渡淮，與齊晉諸侯會於徐州，致貢於周。周元王使人賜勾踐胙，命爲伯。勾踐已去，渡淮南，以淮上地與楚，歸吳所侵宋地於宋，與魯泗東方百里。當是時，越兵橫行於江淮東，諸侯畢賀，號稱霸王。范蠡遂去，自齊造大夫種書，曰：「蜚鳥盡，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越王爲人長頸鳥喙，可與共患難，不可與共樂，子何不去？」種見書，稱病不朝，人或說種且作亂，越王乃賜種劍，曰：「子教寡人伐吳七術，寡人用其三而敗吳，其四在子，子爲我從先王試之。」種遂自殺。

勾踐卒，子王鼫與立。王鼫與卒，子王不壽立。王不壽卒，子王翁立。王翁立，子王翳立。王翳卒，子王之侯立。王之侯卒，子王無疆立。王無疆時，越與師北伐齊，西伐楚，與中國爭彊。當楚威王之時，越北伐齊，齊

威王使人說越王曰：「越不伐楚，大不王，小不伯，圖越之所爲不伐楚者，爲不得晉也。韓魏固不攻楚，韓之攻楚，覆其軍，殺其將，則秦陽懼，危，魏亦覆其軍，殺其將，則陳上蔡不安，故二晉之事越也，不至於覆軍殺將，馬汗之力不效，所重於得晉者，何也？」越王曰：「所求於晉者，不至頓刃接兵，而況於攻城圍邑乎？願以聚大梁之下，願齊之試兵南陽舊地，以秦常鄭之境，則方城之外不南，淮泗之間不東，商於析郟，宋胡之地，夏路以左，不足以備秦，江南泗上，不足以待越矣，則齊秦韓魏得志於楚也。是二晉不戰而分地，不耕而穫之，不此之爲，而頓刃於河山之間，以爲齊秦用，所待去如此其失計，奈何！其以此王也。」齊使者曰：「幸也，越之不亡也，吾不貴其用智之如目，見豪毛而不見其睫也。今王知晉之失計，而不自知越之過，是目論也。」王所待於晉者，非其馬汗之力也，又非可與合軍連和也，將待之以分楚衆也。今楚衆已分，何待於晉？」越王曰：「奈何？」曰：「楚三大夫張九軍，北圍曲沃於中，以至無假之關者，三千七百里，景翠之軍，北聚魯齊南陽，分有大此者乎？且王之所求者，圖晉楚也。晉楚不鬪，越兵不起，是知二五，而不知十也。此時不攻楚，臣以是知越大不王，小不伯，復離龐長沙，楚之粟也，竟澤陵，楚之材也，越競兵，適無假之關，此四邑者，不上貢事於郢矣。臣聞之，閩王不王，其敵可以伯，然而不伯者，王道失也。故願大王之轉攻楚也。」於是越遂釋齊而伐楚，楚威王與兵而伐之，大敗越，殺王無疆，盡取吳地，至浙江，北破齊於徐州，而越以此散，諸族子爭立，或爲王，或爲君，濱於江南海上，服朝於楚。後七世，至閩君

搖佐諸侯平秦，漢高帝復以搖爲越王，以奉越後，東越閩君皆其後也。

范蠡事越王勾踐，既苦身戮力，與勾踐深謀二十餘年，竟滅吳，報會稽之恥，北渡兵於淮，以臨齊晉，號令中國，以尊周室，勾踐以弱，而范蠡稱上將軍，還反國，范蠡以爲大名之下難以久居，且勾踐爲人可與共患難，難與處安，爲書辭勾踐曰：「臣聞主憂臣勞，主辱臣死，昔者君王辱於會稽，所以不死爲此事也。今既以雪恥，臣請從會稽之誅。」勾踐曰：「孤將與子分國而有之，不然，將加誅於子。」范蠡曰：「君行令，臣行意，一乃裝其輕寶珠玉，自與其私徒，屬乘舟浮海以行，終不反。於是勾踐表會稽山以爲范蠡奉邑。范蠡浮海出齊，變姓名自謂鴟夷子皮，耕於海畔，苦身戮力，父子治產，居無幾何，致產數千萬，齊人聞其賢以爲相，范蠡喟然嘆曰：「居家則致千金，居官則至卿相，此布衣之極也。久受尊名，不祥。」乃歸相印，盡散其財，以分與知友鄉黨，而懷其重寶，間行以去，止於陶，以爲此天下之中，交易有無之路通，爲生可以致富矣。於是自謂陶朱公。復約要父子耕畜廢居，侯時轉物，逐什一之利，居無何，則致貲累巨萬，天下獨陶朱公。朱公居陶，生少子，少子及壯，而朱公中男殺人囚於楚，朱公曰：「殺人而死，職也。然吾聞千金之子，不死於市，告其少子往視之。」乃裝黃金千溢置褐器中，載以一牛車，且遣其少子。朱公長男固請欲行，朱公不聽，長男曰：「家有長子曰家督，今弟有罪，大人不遣，乃遣少弟，是吾不肖，欲自殺。」其母爲言曰：「今遣少子，未必能生中子也，而先空亡長男，奈何？」朱公不得已，而遣長子，爲一封書，遣

故所善莊生曰：「至則進千金於莊生，所聽其所爲，慎無與爭事。」長男既行，亦自私齎數百金，至楚，莊生家貧，郭披裘，到門，居甚貧，然長男發書進千金，如其父言。莊生曰：「可疾去矣，慎毋留，即弟出，勿問所以然。」長男既去，不過莊生而私留，以其私齎獻楚，楚國貴人用事者，莊生雖居窮閭，然以廉直聞於國，自楚王以下皆師尊之。及朱公進金，非有意受也，欲以成事後復歸之，以爲信耳。故金至，謂其婦曰：「此朱公之金，有如病不宿誠，後復歸勿動。」而朱公長男不知其意，以爲殊無短長也。莊生間時入見楚王，言某星宿某，此則害於楚。楚王素信莊生，曰：「今爲奈何？」莊生曰：「獨以德爲可以除之。」楚王曰：「生休矣，寡人將行之。」王乃使使者封三錢之府。楚貴人驚告朱公，朱公長男曰：「王且赦。」曰：「何以也？」曰：「每王且赦，常封三錢之府。昨暮王使使封之。朱公長男以爲赦，弟固當出也，重千金，虛棄莊生，無所爲也。乃復見莊生，莊生驚曰：「若不去邪？」長男曰：「固未也。初爲事，弟今議自赦，故辭生去。」莊生知其意，欲復得其金，曰：「若自入室取金。」長男即自入室取金持去，獨自歡幸。莊生羞爲兒子所賈，乃入見楚王，曰：「臣前言某星事，王言欲以脩德報之。今臣出，道路皆言陶之富人朱公之子殺人囚楚，其家多持金錢賂王左右，故王非能恤楚國而赦，乃以朱公子故也。」楚王大怒，曰：「寡人雖不德耳，奈何以朱公之子故而施惠乎？」令論殺朱公子，明日遂下赦令。朱公長男竟持其弟喪歸，至，其母及邑人盡哀之，唯朱公獨笑，曰：「吾固知必殺其弟也，彼非不愛其弟，願有所不能忍者也。是少與我俱，見苦，爲

生難，故重棄財。至如少弟者，生而見我，真乘堅驪良，逐狡兔，豈知財所從來？故輕去之，非所惜者。前日吾所爲欲造少子，固爲其能棄財故也。而長者不能，故卒以殺其弟，事之理也。無足悲者。吾日夜固以望其喪之來也。」故范蠡三徙，成名於天下，非苟去而已，所止必成名。卒老死於陶，故世傳曰陶朱公。

太史公曰：禹之功大矣，漸九川，定九州，至於今，諸夏艾安。及苗裔勾踐，苦身焦思，終滅彊吳，北觀兵中國，以尊周室，號稱霸王，勾踐可不謂賢哉？蓋有禹之遺烈焉。范蠡三遷，皆有榮名，名垂後世，臣主若此，欲毋顯得乎？

【註解】「一」會稽，山名，在今浙江紹興縣東南。「二」樵李，地名，在今浙江嘉興縣。「三」夫椒，山名，在今江蘇與蘇州太湖中。

「四」與天，天與也；言持盈不溢，與天同道，故天與之。「五」與人，人與也；言人主有定傾之功，故人與之。「六」以地，地與也；言地能財

成萬物，人主宜節用以法地，故地與之。「七」種，姓文，字子禽，行成，去求和也。「八」子胥，姓伍，名員，春秋時楚人。父奢，兄尚，爲平王所

殺。子胥奔吳，中道乞食。卒佐吳伐楚，入郢時，平王已卒，乃掘楚屍以報。「九」聞行，殺行也。「一〇」疥癢，瘡疥傷風小疾，猶言無大

關係也。「一一」艾陵，地名，在今山東泰安縣南。「一二」誅，責也。「一三」而，汝也。「一四」黃池，地名，在今河南封丘縣西南。

「一五」習流，流放之罪人，使之習戰而任爲卒伍者，說爲習水戰之兵。「一六」請御，請諸理事之官，在軍有職掌者。「一七」姑蘇

山名，在今江蘇與蘇州西。「一八」甬東，地名，在今浙江定海縣。「一九」蛋與飛通。「二〇」七術：一曰，尊天事鬼；二曰，重財幣，以遺

其君；三曰，遺故粟，以空其邦；四曰，遺之好美，以榮其志；五曰，遺之巧臣，使起宮室高臺，以遊其財，以疲其力；六曰，資其浚也，使之易伐；

七日驅其諫臣，使之自殺。□二□頤刃，藥嘗盛也。□三□盲翳，猶人眼能見毫毛，而不自見其睫之謂也。□三□陶，今山東定陶縣地。□二四□錢，虞夏商周之金幣，有赤白黃三等。□二五□艾安，安治也。

## 孫子吳起傳

## 司馬遷

錄史記。孫武孫臏生卒俱不詳。吳起生年不詳，卒於楚悼王二十年，即周安王二十一年，亦即民國紀元前二二九二年。

孫子武者，齊人也。以兵法見於吳王闔廬。闔廬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可以小試勸兵乎？」對曰：「可。」闔廬曰：「可試以婦人乎？」曰：「可。」於是許之，出宮中美女得百八十人，孫子分爲二隊，以王之寵姬二人各爲隊長，皆令持戟。令之曰：「汝知而心，吾與左右手背乎？」婦人曰：「知之。」孫子曰：「前則視心，左視左手，右視右手，後即視背。」婦人曰：「諾。」約束既布，乃設鈇鉞，即三令五申之。於是鼓之右，婦人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復三令五申，而鼓之左，婦人復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既已明而不如法者，吏士之罪也。」乃欲斬左右隊長，吳王從臺上觀見，且斬愛姬，大駭，趣言使使下，令曰：「寡人已知將軍能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願勿斬也。」孫子曰：「臣既已受命爲將，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遂斬隊長二人以徇。言用其次爲隊長。於是復鼓之，婦人左右前後跪起皆中規矩繩墨，無敢出聲。於是孫子使使報王曰：「兵既整齊，王可試下觀之，唯王所欲用之，雖赴水火猶可也。」吳王曰：「將軍罷休就舍，寡人不願下觀。」孫子曰：「王徒

好其言，不能用其資。」於是闔廡知孫子能用兵，卒以爲將，西破彊楚入郢，北威齊晉，顯名諸侯，孫子與有力焉。

孫武既死，後百餘歲有孫臏，臏生阿鄆之間，臏亦孫武之後世子孫也。孫臏嘗與龐涓俱學兵法。龐涓既事魏，得爲惠王將軍，而自以爲能不及孫臏，乃陰使召孫臏。臏至，龐涓恐其賢於己疾之，則以法刑斷其兩足而黥之。欲隱勿見，齊使者如梁，孫臏以刑徒陰見說齊使，齊使以爲奇，竊載與之。齊將田忌善而客待之，忌數與齊諸公子馳逐重射，孫子見其馬足不甚相遠，馬有上中下輩。於是孫子謂田忌曰：「君弟重射，臣能令君勝。」田忌信然之，與王及諸公子逐射千金。及臨質，孫子曰：「今以君之下駟與彼上駟，取君上駟與彼中駟，取君中駟與彼下駟。」既馳三輩畢，而田忌一不勝而再勝，卒得王千金。於是忌進孫子於威王，威王問兵法，遂以爲師。其後魏伐趙，趙急，請救於齊，齊威王欲將孫臏。臏辭謝曰：「刑餘之人，不可。」於是乃以田忌爲將，而孫子爲師，居轡車中，坐爲計謀。田忌欲引兵之趙，孫子曰：「夫解雜亂紛糾者，不控捲；救鬪者，不搏擻；批亢擣虛，形格勢禁，則自爲解耳。今梁、趙相攻，輕兵銳卒，必竭於外，老弱罷於內，君不若引兵疾走大梁，據其街路，衝其方虛，彼必釋趙而自救，是我一舉解趙之圍，而收弊於魏也。」田忌從之，魏果去邯鄲，與齊戰於桂陵，大破梁軍。後十五年，魏與趙攻韓，韓告急於齊，齊使田忌將而往，直走大梁，魏將龐涓聞之，去韓而歸，齊軍既已過而西。



矣。孫子謂田忌曰：「彼三晉之兵素悍勇，而輕齊，齊號爲怯。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百里而趨利者蹶，五十里而趨利者軍半至。』使齊軍入魏地爲十萬竈，明日爲五萬竈，又明日爲三萬竈。龐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齊軍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過半矣。』乃棄其步軍與其輕銳，倍日并行，逐之。孫子度其行，暮當至馬陵。馬陵道狹，而旁多阻隘，可伏兵，乃斫大樹白而書之曰：『龐涓死於此樹之下。』於是令齊軍善射者萬弩夾道而伏，期曰：『暮見火舉而俱發。』龐涓果夜至，斫木上，見白書，乃鑽火燭之，讀其書未畢，齊軍萬弩俱發，魏軍大亂相失。龐涓自知智窮兵敗，乃自刎曰：『遂成豎子之名。』齊因乘勝盡破其軍，鹵魏太子申以歸。孫臏以此名顯天下，世傳其兵法。

吳起者，衛人也。好用兵，嘗學於曾子，事魯君。齊人攻魯，魯欲將吳起，吳起取齊女爲妻，而魯疑之。吳起於是欲就名，遂殺其妻，以明不與齊也。魯卒以爲將，將而攻齊，大破之。魯人或惡吳起曰：「起之爲人，猜忍人也，其少時家累千金，游仕不遂，遂破其家。鄉黨笑之，吳起殺其謗己者三千餘人。而東出衛郭門與其母訣，齧臂而盟曰：『起不爲卿相，不復入衛。』遂事曾子。居頃之，其母死，起終不歸，曾子薄之，而與起絕。起乃之魯，學兵法，以事魯君。魯君疑之，起殺妻以求將。夫魯，小國，而有戰勝之名，則諸侯圖魯矣。且魯，衛兄弟之國也，而君用起，則是棄衛。魯君疑之，謝吳起。吳起於是聞魏文侯賢，欲事之。文侯問李克曰：『吳起何如人哉？』李克曰：『起貪而好色，然用兵可爲穰苴。』言不能過也。於是魏文侯以爲將，擊秦，

拔五城。起之爲將，與士卒最下者同衣食，臥不設席，行不騎乘，親裹贏糧。與士卒分勞苦，卒有病疽者，起爲吮之。卒母聞而哭之，人曰：「子，卒也，而將軍自吮其疽，何哭爲？」母曰：「非然也。往年吳公吮其父，其父戰不旋踵，遂死於敵。吳公今又吮其子，妾不知其死所矣，是以哭之。」文侯以吳起善用兵，廉平盡能得士心，乃以爲西河守，以拒秦韓。魏文侯既卒，起事其子武侯。武侯浮西河而下，中流顧而謂吳起曰：「美哉乎山河之固，此魏國之寶也。」起對曰：「在德不在險。昔三苗氏左洞庭，右彭蠡，德義不修，禹滅之。夏桀之居，左河濟，右泰華，伊闕在其南，羊腸在其北，修政不仁，湯放之。殷紂之國，左孟門，右太行，常山在其北，大河經其南，修政不德，武王殺之。由此觀之，在德不在險。若君不修德，舟中之人盡爲敵國也。」武侯曰：「善。」卽封吳起爲西河守，甚有聲名。魏置相，相田文，吳起不悅，謂田文曰：「請與子論功可乎？」田文曰：「可。」起曰：「將三軍，使士卒樂死，敵國不敢謀，子孰與起？」文曰：「不如子。」起曰：「治百官，親萬民，實府庫，子孰與起？」文曰：「不如子。」起曰：「守西河，而秦兵不敢東鄉，韓趙賓從，子孰與起？」文曰：「不如子。」起曰：「此三者皆出吾下，而位加吾上，何也？」文曰：「主少國疑，大臣未附，百姓不信，方是之時，屬之於子乎？屬之於我乎？」起默然良久曰：「屬之子矣。」文曰：「此乃吾所以居子之上也。」吳起乃自知弗如田文。田文既死，公叔爲相，尙魏公主而害吳起。公叔之僕曰：「起易去也。」公叔曰：「奈何？」其僕曰：「吳起爲人，節廉而自喜名也。君因先與武侯言曰：夫吳起賢人也。」

而侯之國小，又與疆秦壤界，臣竊恐起之無留心也。武侯卽曰：奈何？君因謂武侯曰：試延以公主，起有留  
心，則必受之；無留心，則必辭矣。以此卜之。君因召吳起而與歸，卽令公主怒而輕君，吳起見公主之賤君  
也，則必辭。於是吳起見公主之賤魏相，果辭魏武侯，武侯疑之而弗信也。吳起懼得罪，遂去，卽之楚。  
楚悼王素聞起賢，至則相楚，明法審令，捐不急之官，廢公族疏遠者，以撫養戰鬪之士，要在彊兵，破馳說之  
言。縱橫者於是南平百越，北并陳蔡，却三晉，西伐秦。諸侯患楚之彊，故楚之貴戚盡欲害吳起。及悼  
王死，宗室大臣作亂，而攻吳起，吳起走之王尸而伏之，擊起之徒，因射刺吳起，并中悼王。悼王既葬，太子  
立，乃使令尹○善盡誅射吳起而并中王尸者，坐射起而夷宗死者七十餘家。

太史公曰：世俗所稱師旅，皆道孫子十三篇，吳起兵法，世多有，故弗論。論其行事所設施者，語曰：能  
行之者，未必能言；能言之者，未必能行。孫子籌策廡淵明矣，然不能蚤救患於被刑；吳起說武侯以形勢  
不如德，然行之於楚，以刻暴少恩亡其軀。悲夫！

【註解】「十三篇」孫子兵法之篇數也。「卽而心」汝心也。「三趨」音促，急也。「四徇」巡示於衆也。「五郢」楚都，故城在今

湖北江陵縣北。「六阿」齊地，在今山東東阿縣西。到，音絹，地在今山東濰縣東。「七羈」刑名，刺字於面，涅之以墨，又稱墨刑。「八」

弟，同第，但也。「九」逐射千金，謂因逐而射，以千金賂勝負。「一〇」朝車，有衣之車。「一一」捲，與拳通，攪與擊通，批，擊也；充，發也；琫，

劍也；虛，空也。謂擊其要害，攻其不備也。「一二」同，同攻。「一三」大梁，魏都，今河南開封縣。「一四」桂陵，地名，在今山東濟寧縣東

- 北。〔一五三〕晉，韓愈說也。〔一六〕蘇，挫敗也。〔一七〕馬陵，春秋魏地，在今河北大名縣東南。〔一八〕期，約定也。〔一九〕取，與秦通。〔二〇〕司馬穰直，爲齊景公將，善用兵。〔二一〕糗糧，謂餼糧也。〔二二〕西河，在黃河西，今屬陝西。〔二三〕大河，卽黃河也。〔二四〕百越，種族名。〔二五〕令尹，楚執政者之稱。

## 墨子傳

孫詒讓

錄墨子閒詁。墨子約生於周定王初年，卒於周安王季年，蓋八九十歲，即約自民國紀元前二二七九至二二八六年，此乃據孫詒讓所考定云。

墨氏之學，亡於秦季，故墨子遺事，在西漢時已莫得其詳。太史公述其父談論六家之指，尊儒而宗道，墨蓋非其所惡。故史記摛采極博，於先秦諸子自儒家外，老莊韓呂蘇張孫吳之倫，皆論列言行爲傳，唯於墨子，則僅於孟荀傳末附綴姓名，尙不能質定其時代，遑論行事。然則非徒世代懸邈，舊聞散佚，而墨子七十一篇，其時具存，史公實未嘗詳事校覈，亦其疏也。今去史公又幾二千年，周秦故書雅記，百無一存，而七十一篇，亦復書闕有間，微討之難，不翅倍蓰。然就今存墨子書五十三篇鈎考之，尙可得其較略。蓋生於魯，而仕宋。其平生足跡所及，則魯北之齊，西使衛，又屢游楚，前至郢，後客魯陽，復欲適越而未果。文子書僂墨子無椽席，班固亦云墨突不黔，斯其諛矣。至其止魯陽文君之攻鄭，紂公輸般，以存宋，而辭楚越書社之封，蓋其榮榮大者。勞身苦志，以振世之急，權略足以持危應變，而脫屣利祿，不以累其心，所學尤該綜道藝，洞究象數之微，其於戰國諸子，有吳起商君之才，而濟以仁厚，節操似魯連，而質實亦過之。彼韓呂蘇張輩復安足算哉！謹甄討羣書，次第其先後，略考始末，以裨史遷之闕。

傳學者知墨家持論雖間涉偏駁，而墨子立身應世，具有本末，自非孟荀大儒，不宜輕相排笞，彼竊耳食之論以爲詬病者，其亦可以少息乎！

墨子，名翟，姓墨氏，魯人，或曰宋人。蓋生於周定王時。魯惠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桓王使史角往，惡公止之。其後在於魯，墨子學焉。其學務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數度，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作爲非樂，命之曰節用，生不歌，死無服，汜愛兼利，而非鬪好學，而博不異。又曰：兼愛，尙賢，右鬼，非命，以爲儒者禮煩擾而不悅，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其稱道曰：「昔者禹之湮洪水，決江河，而通四夷九州也，名川三百，支川三千，小者無數，禹親自操耒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腓無胈，脛無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如此，故使學者以裘褐爲衣，以跣屣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謂墨。」亦道堯舜，又善守禦，爲世顯學，徒屬弟子充滿天下。

其居魯也，魯君謂之曰：「吾恐齊之攻我也，可救乎？」墨子曰：「可。昔者三代之聖王，禹湯文武，百里之諸侯也，說忠行義，取天下。三代之暴王，桀紂幽厲，讎怨行暴，失天下。吾願主君之上者尊天事鬼，下者愛利百姓，厚爲皮弊，卑辭，令亟徧禮四鄰諸侯，設國而以事齊，豈可救也。非此，願無可爲者。」魯君謂墨子曰：「我有二子，一人者好學，一人者好分人財，孰以爲太子而可？」墨子曰：「未可知也，或所

爲貧譽爲是也。釣者之恭，非爲魚賜也，餌鼠以蟲，非愛之也，吾願主君之合其志功而觀焉。」楚人常與越人舟戰於江。楚惠王時，公輸般自魯南游楚焉，始爲舟戰之器，作爲鉤拒。之備。楚人因此若勢，亟取越人。公輸子善其巧，以語墨子曰：「我舟戰有鉤拒，不知子之義亦有鉤拒乎？」墨子曰：「我義之鉤拒，賢於子舟戰之鉤拒。我鉤拒，我鉤之以愛，揣之以恭，弗鉤以愛，則不親，弗揣以恭，則速狎，狎而不親，則速離，故交相愛，交相恭，猶若相利也。今子鉤而止人，人亦鉤而止子，子拒而拒人，人亦拒而拒子，交相鉤，交相拒，猶若相害也。故我義之鉤拒，賢於子舟戰之鉤拒。」公輸般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墨子聞之，起於魯，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鄆，見公輸般。公輸般曰：「夫子何命焉爲？」墨子曰：「北方有侮臣，願藉子殺之。」公輸般不說。墨子曰：「請獻十金。」公輸般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起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守爲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於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公輸般服。墨子曰：「然，胡不已乎？」公輸般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般曰：「諾。」墨子見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屣，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糲糠，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王曰：「必爲竊疾矣。」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屣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滿之，江漢之魚鼈黿鼉爲天下

富，宋所爲無雉兔鮒魚者也，此猶梁肉之與糟糠也。荆有長松文梓，梗枿豫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王吏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王曰：「善哉！雖然，公輸般爲我爲雲梯，必取宋。」於是見公輸般，墨子解帶爲城，以篋爲械，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墨子九距之，公輸般之攻械盡，墨子之守圍有餘，公輸般誑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間其故，墨子曰：「公輸般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乃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圍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公輸般謂墨子曰：「吾未得見之時，我欲得宋，自我得見之後，予我宋而不義，我不爲。」墨子曰：「翟之未得見之時也，子欲得宋，自翟得見子之後，予子宋而不義，子弗爲，是我予子宋也，子務爲義，翟又將予子天下。」

楚惡王五十年，墨子至鄆，獻書惡王，王受而讀之，曰：「良書也，寡人雖不得天下，而樂養賢人。」墨子辭曰：「翟聞賢人進道，道不行不受其質，義不聽不處其朝，今書未用，請遂行矣。」將辭王而歸，王使穆賀以老辭。穆賀見墨子，墨子說穆賀，穆賀大說，謂墨子曰：「子之言則誠善矣。而君王天下之大王也，毋乃曰賤人之所爲而不用乎？」墨子曰：「唯，其可行，譬若藥然，一草之本，天子食之，以順其疾，豈曰一草之本而不食哉？今農夫入其稅於大人，大人爲酒醴黍盛，以祭上帝鬼神，豈曰賤人之所爲而不享哉？故雖賤人也，上比之農，下比之藥，會不若一草之本乎？」魯陽文君言於王曰：「墨子北方賢聖人，君王不



見，又不爲禮，毋乃失士。」乃使文君進墨子，以書社五里封之，不受而去。

昔游弟子公尙過於越，公尙過說越王，越王大悅，謂公尙過曰：「先生苟能使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墨子。」公尙過許諾，遂爲公尙過束車五十乘以迎墨子於魯，曰：「吾以夫子之道說越王，越王大說，謂過曰：苟能使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墨子曰：「子之親越王也，能聽吾言，用吾道乎？」公尙過曰：「殆未能也。」墨子曰：「不唯越王不知翟之意，雖子亦不知翟之意。越王將聽吾言，用吾道，則翟將往，量腹而食，度身而衣，自比於羣臣，奚能以封爲哉？抑越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吾往焉，則是我以義羅也，鈞之羅亦於中國耳，何必於越哉？」後又游楚，謂魯陽文君曰：「大國之攻小國，譬猶童子之爲馬也，童子之爲馬，足用而勞。今大國之攻小國也，攻者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守爲事；攻人者亦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攻爲事。故大國之攻小國也，譬猶童子之爲馬也。」又謂魯陽文君曰：「今有一人於此，羊牛芻豢，雍人言但割而和之，食之不可勝食也。見人之作餅，則還然竊之，曰：舍余食，不知明安不足乎？其有竊疾乎？」魯陽文君曰：「有竊疾也。」墨子曰：「楚四竟之田，曠蕪而不可勝辟，呼虛數千不可勝入，見宋鄭之間邑，則還然竊之，此與彼異乎？」魯陽文君曰：「是猶彼也，實有竊疾也。」魯陽文君將攻鄭，墨子聞而止之，謂文君曰：「今使魯四竟之內，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殺其人民，取其牛馬狗豕布帛米粟貨財，則何若？」文君

曰：「魯四竟之內，皆寡人之臣也。今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奪之貨財，則寡人必將厚罰之。」墨子曰：「夫天之兼有天下也，亦猶君之有四竟之內也。今舉兵將以攻鄭，天誅其不至乎？」文君曰：「先生何止我攻鄭也？我攻鄭，順於天之志。鄭人三世殺其父，天加誅焉，使三年不全，我將助天誅也。」墨子曰：「鄭人三世殺其父，而天加誅焉，使三年不全，天誅足矣。今又舉兵將以攻鄭，曰：吾攻鄭也，順於天之志，譬有人於此，其子強梁不材，故其父管言之，其鄰家之父，舉木而擊之，曰：吾擊之也，順於其父之志，則豈不悖哉！」

宋昭公時，嘗爲大夫。嘗南遊使於衛，謂公良桓子曰：「衛，小國也，處於齊晉之間，猶貧家之處於富家之間也。貧家而學富家之衣食多用，則速亡必矣。今簡子之家，飾身數百乘，馬食菽粟者數百匹，婦人衣文繡者數百人，吾取飾身食馬之費與繡衣之財以畜土，必于人有餘。若有患難，則使數百人處於前，數百人處於後，與婦人數百人處前後執安，吾以爲不若畜士之安也。」昭公末年，司城皇喜專政劫君，而囚墨子。

老而至齊，見太王田和曰：「今有刀於此，試之人頭，倅然斷之，可謂利乎？」太王曰：「利。」墨子曰：「多試之人頭，倅然斷之，可謂利乎？」太王曰：「利。」墨子曰：「刀則利矣，孰將受其不祥？」太王曰：「刀受其利，試者受其不祥。」墨子曰：「并國覆軍，賊殺百姓，孰將受其不祥？」太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

其不祥。」齊將伐魯，墨子謂齊將項子牛曰：「伐魯，齊之大過也。昔者吳王東伐越，棲諸會稽，西伐楚，葆昭王於隨北，伐齊，取國子以歸於吳，諸侯報其讎，百姓苦其勞，而弗爲用，是以國爲虛戾，身爲刑戮也。昔者智伯伐范氏，與中行氏，兼三晉之地，諸侯報其讎，百姓苦其勞，而弗爲用，是以國爲虛戾，身爲刑戮，用是也。故大國之攻小國也，是交相賊也，過必反於國。」卒，蓋在周安王末年，當八九十歲。

所著書，漢劉向校錄之爲七十一篇。案墨子書今存五十三篇，蓋多門弟子所述，不必其自著也。神仙傳云：墨子作十篇，荀子楊注作三十五篇，並非。

【註解】「一」墨子卽墨翟，倡兼愛之說，流行頗廣。當戰國時與儒家並稱，墨子稱其厚價放隨利天下爲之。「二」太史公，漢司馬談

爲太史，令子遷繼之，皆稱太史公。其說有二：一謂遷尊其父，故稱太史公；一謂太史令掌天文及國史，其職尊貴，與三公等，故稱太史公。

「三」擄來，拾取也；擄音準。「四」文汗，書名。「五」班固，東漢人，字孟堅，博通載籍，詳見後本傳。「六」公輸班，公輸子，卽魯班，魯之

巧人也；或以爲魯昭公之子。墨子作公輸，使記陳留後漢書注文選注皆引作班。「七」魯連，卽魯仲連，戰國齊人，高蹈不仕，喜爲人

排難解紛，游於趙，秦國趙急，魏使新垣衍請帝秦，仲連義不許，秦軍爲却。後田單言於齊王，欲辭之，逃於海上。「八」筮音筴，歷也。

「九」耳食，言得諸傳聞而遂信之也。「一〇」繩本所以爲直之具，此引申爲規則之意。「一一」筮相，皆爲取土之具。「一二」辟

屨之後面筋肉突出處也，俗稱腿肚，股上小毛也。「一三」屨，足屨也，俗謂之小屨。「一四」髻，理髮也；疾風，大風也；檣疾風，冒大風

也。「一五」跋履，鞋類也。跋與履同，屬與踏同。「一六」皮帶謂狐貉之屬與鞮屨之類，古以爲饋贈之禮物也。「一七」鈞拒，舟戰之

- 具也。□一八□雲梯，高梯也，爲攻城之具。□一九□文軒，華美之事。□二〇□襟，衣袖。□二一□書社，古制二十五家爲里，里各立社，書其社之人名於籍，謂之書社。□二二□癩人，官名，掌割烹之事。□二三□管，額之也。□二四□司城，魯司城，官名，卽司寇，避宋武公諱改名；皇姓，魯名。□二五□唐虞，無人姓也。□二六□河仙傳，書名，管務洪撰。

## 商鞅傳

司馬遷

錄史記商君鞅列傳。商鞅生年待考，卒於秦孝公二十四年，周顯王二十一年，即民國紀元前二二四九年，今距其逝世，已二千二百七十餘年矣。

商君者，衛之諸庶孽公子也，名鞅，姓公孫氏，其祖本姬姓也。鞅少好刑名之學，事魏相公叔痤爲中庶子。公叔痤知其賢，未及進，會痤病，魏惠王親往問病，曰：「公叔病，有如不可諱，將奈社稷何？」公叔曰：「瘞之中庶子公孫鞅，年雖少，有奇才，願王舉國而聽之。」王嘿然，王且去，瘞屏人言曰：「王即不聽用鞅，必殺之，無令出境。」王許諾而去。公叔瘞召鞅謝曰：「今者王問可以爲相者，我言若，王色不許我，我方先君後臣，因謂王即弗用鞅，當殺之，王許我，汝可疾去矣，且見禽。」鞅曰：「彼王不能用君之言任臣，又安能用君之言殺臣乎？」卒不去。惠王既去，而謂左右曰：「公叔病甚，悲乎，欲令寡人以國聽公孫鞅也，豈不悖哉！」公叔既死，公孫鞅聞秦孝公下令國中求賢者，將脩繆公之業，東復侵地，迺遂西入秦，因孝公寵臣景監以求見孝公。孝公既見衛鞅，語事良久，孝公時時睡，弗聽，罷而孝公怒景監曰：「子之客妄人耳，安足用邪？」景監以讓衛鞅，衛鞅曰：「吾說公以帝道，其志不開悟矣。」後五日，復求見鞅，鞅復見，孝公益愈，然而未中旨，罷，而孝公復讓景監，景監亦讓鞅，鞅曰：「吾說公以王道，而未入也。」請

復見軼，軼復見孝公，孝公善之而未用也。罷而去，孝公謂景監曰：「汝客善，可與語矣。」軼曰：「吾說公以竊道，其意欲用之矣，誠復見我，我知之矣。」衛鞅復見孝公，公與語，不自知鄰之前於席也，語數日不厭。景監曰：「子何以中吾君？吾君之驩甚也。」軼曰：「吾說君以帝王之道比三代，而君曰久遠，吾不能待，且賢君者各及其身顯名天下，安能邑邑邑邑待數十年以成帝王乎？故吾以彊國之術說君，君大說之耳，然亦難以比德於殷周矣。」孝公既用衛鞅，軼欲變法，恐天下議己。衛鞅曰：「疑行無名，疑事無功。且夫有高人之行者，固見非於世；有獨知之慮者，必見敖於民；愚者闇於成事，知者見於未萌。民不可與慮始，而可與樂成。論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謀於衆，是以聖人苟可以彊國，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禮。」孝公曰：「善。」甘龍甘龍曰：「不然，聖人不易民而教，知者不變法而治。因民而教，不勞而成功，緣法而治者，吏習而民安之。」衛鞅曰：「龍之所言，世俗之言也。常人安於故俗，學者溺於所聞，以此兩者居官守法可也，非所與論於法之外也。三代不同禮而王，五伯不同法而霸，智者作法，愚者制焉，賢者更禮，不肖者拘焉。」杜摯杜摯曰：「利不百不變法，功不十不易器，法古無過，循禮無邪。」衛鞅曰：「治世不一道，便國不法古，故湯武不循古而王，夏殷不易禮而亡。反古者不可非，而循禮者不足多。」孝公曰：「善。」以衛鞅爲左庶長，卒定變法之令。令民爲什伍，而相收司連坐，告不告姦者腰斬，告姦者與斬敵首同賞，匿姦者與降敵同罰。民有二男以上不分異者倍其賦，有軍功者各以率受上爵，爲私鬪者各

以輕重被刑大小，僂力本業，耕織致粟帛多者，復其身，事未利，○及怠而貧者，舉以爲收孳，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爲屬籍，明尊卑爵秩等級，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家次，有功而顯榮，無功者雖富無所芬華，令既具，未布，恐民之不信，己乃立三丈之木於國都市南門，募民有能徙置北門者，予十金，民怪之，莫敢徙，復曰：「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輒予五十金，以明不欺。」卒下令，令行於民，荏年，秦民之國都，言初令，○之不便者以千數，於是太子犯法，衛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將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師公孫賈，明日，秦人皆趨令，行之十年，秦民大說，道不拾遺，山無盜賊，家給人足，民勇於公戰，怯於私鬪，鄉邑大治，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來言令便者，衛鞅曰：「此皆亂化之民也。」盡遷之於邊城，其後民莫敢議令，於是，以鞅爲大良造，○將兵圍魏安邑，降之，居三年，作爲築冀闕宮，庭於咸陽，○秦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內息者爲禁，而集小都鄉邑，聚爲縣，置令丞，凡三十一縣，爲田，開阡陌，封疆，而賦稅平，平斗，稱權衡，丈尺，行之四年，公子虔復犯約，剕之，居五年，秦人富彊，天子致胙於孝公，諸侯畢賀，其明年，齊敗魏兵於馬陵，○虛其太子申，殺將軍龐涓，其明年，衛鞅說孝公曰：「秦之與魏，譬若人之有腹心疾，非魏并秦，秦即并魏，何者？魏居嶺隴之西，都安邑，與秦界河，而獨擅山東之利，利則西侵秦，病則東收地，今以君之賢聖，國賴以盛，而魏往年大破於齊，諸侯畔之，可因此時伐魏，魏不支，秦必東徙，東徙，秦據河山之固，東鄉以制諸侯，此帝王之業也。」孝公以爲然，使衛鞅將而

伐魏，魏使公子卬將而擊之。軍既相距，衛鞅遣魏將公子卬，書曰：「吾始與公子驪，今俱爲兩國將，不忍相攻，可與公子面相見盟，樂飲而罷兵，以安秦魏。」魏公子卬以爲然，會盟已飲，而衛鞅伏甲士而襲虜魏公子卬，因攻其軍，盡破之，以歸秦。魏惠王兵數破於齊，秦國內空，日以削，恐乃使使割河西之地獻於秦以和。而魏遂去安邑，徙都大梁。梁惠王曰：「寡人恨不用公叔涇之言也。」衛鞅既破魏還秦，封之於商十五邑，號爲商君。

商君相秦十年，宗室貴戚多怨望者。趙良見商君，商君曰：「鞅之得見也，從孟蘭皋，今鞅請得交可乎？」趙良曰：「僕弗敢願也。孔丘有言曰：推賢而載者進，聚不肖而王者退，僕不肖，故不敢受命。僕聞之曰：非其位而居之曰貪位，非其名而有之曰貪名，僕聽君之義，則恐僕貪位貪名也，故不敢聞命。」商君曰：「子不說吾治秦與？」趙良曰：「反聽之謂聰，內視之謂明，自勝之謂彊，處彊有言曰：自卑也尙矣，君不若道虞舜之道，無爲問僕矣。」商君曰：「始秦戎翟之教，父子無別，同室而居，今我更制其教，而爲其男女之別，大築冀闕，營如魯衛矣。子觀我視秦也，孰與五穀大夫？」趙良曰：「千羊之皮，不如一狐之腋，千人之諾諾，不如一士之諤諤。」武王諤諤以昌，殷紂墨墨以亡。君若不非武王乎？則僕請終日正言而無誅，可乎？」商君曰：「語有之矣，貌言華也，至言實也，苦言藥也，甘言疾也，夫子果肯終日正言，鞅之藥也，鞅將事子，子又何辭焉？」趙良曰：「夫五穀大夫，荊之鄙人也，聞秦繆公之賢而願望



見行而無資，自粥於秦客，被褐食牛。期年，繆公知之，舉之牛口之下，而加之百姓之上，秦國莫敢望焉。相秦六七年，而東伐鄭，三置晉國之君，○一救荆國之禍，發教封內，而巴人致貢，施德諸侯，而八戎來服。由余聞之，歎關請見。五殺大夫之相秦也，勞不坐乘，暑不張蓋，行於國中，不從車乘，不操干戈，功名藏於府庫，德行施於後世。五殺大夫死，秦國男女流涕，童子不歌謠，春者不相杵，此五殺大夫之德也。今君之見秦王也，因嬖人景監以爲主，非所以爲名也。相秦不以百姓爲事，而大築冀闕，非所以爲功也。刑黥太子之師傅，殘傷民以峻刑，是積怨留禍也。教之化民也深於命，民之効上也捷於令。今君又左建外易，○非所以爲教也。君又南面而稱寡人，日繩秦之貴公子，○詩曰：相鼠○有禮，人而無禮，人而無禮，何不遘死，以詩觀之，非所以爲壽也。公子虔杜門不出已八年矣，君又殺祝權而黥公孫賈。○詩曰：得人者興，失人者崩，此數事者非所以得人也。君之出也，後車十數，從車載甲，多力而駢脅者爲驂乘，○持矛而操闕戟○者旁車而趨，此一物不具，君固不出。書曰：恃德者昌，恃力者亡。君之危若朝露，尙將欲延年益壽乎？則何不歸十五都，灌園於鄙，○勸秦王顯巖穴之士，養老存孤，敬父兄，序有功，尊有德，可以少安。君尙將貪商於○之富，寵秦國之教，畜百姓之怨，秦王一旦捐賓客而不立朝，秦國之所以收君者豈其微哉？亡可翹足而待。」商君弗從。後五月而秦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發吏捕商君。商君亡，至闕下，欲舍客舍，客舍人不知其是商君也，曰：「商君之法，舍人無驗者坐之。」商君喟然歎曰：

「嗟乎，爲法之敝，一至此哉！」去之魏，魏人怨其欺公子卬而破魏師，弗受。商君欲之他國，魏人曰：「商君，秦之賊，秦疆而賊入魏，弗歸不可，遂內秦。商君既復入秦，走商邑，與其徒屬發邑兵北出擊鄭，秦發兵攻商君，殺之於鄭圃池。」晉秦惠王車裂商君以徇，曰：「莫如商鞅反者。」遂滅商君之家。

太史公曰：商君其天資刻薄人也，跡其欲干孝公以帝王術，挾持浮說，非其實矣。且所因由嬖臣，及得用，刑公子虔，欺魏將卬，不師趙良之言，亦足發明商君之少恩矣。余讀商君開塞耕戰書，晉與其人行事相類，卒受惡名於秦，有以也夫。

【註解】

- 「一」中庶子，掌公族之官。
- 「二」爲與擒趙，執獲也。
- 「三」晉晉，亂也。
- 「四」邑邑與池悒通，不安貌。
- 「五」甘肅，孝公之臣。
- 「六」相收司，謂相糾發也。一家有罪，而九家連舉發；若不糾舉，則什家連坐。坐，治罪也。
- 「七」末利，謂工商也。
- 「八」初令，新變之法令。
- 「九」秦軍得分二十等，大良造即大上造，爲第十六等，左庶長則其第十等也。
- 「一〇」鞅闕，卽鞅魏，所以記列致命俾衆週知者，爲古代公布法令之一法。咸陽，地在今陝西長安縣。
- 「一一」馬陵，地在今山東濰縣北。
- 「一二」大梁，地在今河南開封縣。
- 「一三」五刑大夫，卽百里奚。
- 「一四」諺，直言貌。
- 「一五」墨墨，昏闇也。
- 「一六」三晉君，謂立晉惠公懷公文公也。
- 「一七」左趙，謂以左道建立威權也。外易，謂在外事易君命也。
- 「一八」相良，詩篇名，刺無禮也。
- 「一九」辨骨，助骨相比如一骨也。騶乘亦作陪乘，古乘車在車右之人。
- 「二〇」圍戰，古兵器。
- 「二一」鄆，遼邑也。
- 「二二」商於，地在今河南淅川縣西。
- 「二三」圃池，地在今河南滎池縣。
- 「二四」開塞耕戰爲商君書之二篇名。

## 老子莊子申子韓非傳

司馬遷

錄史記。老子年代聚訟未定。莊子生卒不詳。申子生年不詳。卒於周顯王三十二年，即民國紀元前二二四八年。韓非生年不詳。卒於秦始皇十四年，即民國紀元前二二四四年。此四人除老子待考外，其餘俱戰國時人，而其先後則如題云。

老子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伯陽，諡曰聃，周守藏室之史也。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謂弟子曰：「烏，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爲罔，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老子脩道德，其學以自隱無名爲務，居闕久之，見周之衰，迺遂去。至闕，令尹喜曰：「子將隱矣，強爲我著書。」於是老子迺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而去，莫知其所終。或曰：老萊子，亦楚人也，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云。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脩道而養壽也。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始秦與周合而離，離五百歲而復合，

合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焉。」或曰：僭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老子，隱君子也。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封於段干。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邛太傅，因家於齊焉。世之學老子者則緇（音）儒學，儒學亦緇老子，道不同不相爲謀，豈謂是邪？李耳無爲自化，清靜自正。

莊子者，蒙（音）人也，名周。周嘗爲蒙漆園吏，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其學無所不闕，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故其著書十餘萬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漁父、盜跖、胠篋（音），以詆訾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畏累虛、亢桑子之屬，皆空語無事實。然善屬書離辭，（音）指事類情，用剽剝（音），以詆訾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解免也。其言洗滌自恣以適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音）之。楚威王聞莊周賢，使使厚幣迎之，許以爲相。莊周笑謂楚使者曰：「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音）乎？養食之數歲，衣以文繡，以入太廟。當是之時，雖欲爲孤豚，（音）豈可得乎？子亟去，無污我，我寧遊戲污瀆之中自快，無爲有國者所羈，終身不仕，以快吾志焉。」

申不害者，京（音）人也，故鄭之賤臣，學術以干韓昭侯，昭侯用爲相，內修政教，外應諸侯，十五年，終申子之身，國治兵彊，無侵韓者。申子之學本於黃老，（音）而主刑名，（音）著書二篇，號曰申子。

韓非者，韓之諸公子也，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非爲人口吃，不能道說，而善著書。與李斯俱事荀卿，斯自以爲不如非。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韓王不能用。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脩明

其法制，執勢以御其臣下，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爲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今者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覲往者得失之變，故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難十餘萬言。○然韓非知說之難，爲說難書甚具，終死於秦，不能自脫。說難曰：「凡說之難，非吾知之有以說之難也，又非吾辯之難，能明吾意之難也，又非吾敢橫失能盡之難也。凡說之難，在知所說之心，可以吾說當之。所說出於爲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厚利，則見下節，而遇卑賤，必棄遠矣。所說出於厚利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見無心而遠事情，必不收矣。所說實爲厚利而顯爲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陽收其身而實疏之；若說之以厚利，則陰用其言，而顯棄其身，此之不可不知也。夫事以密成，而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其所匿之事，如是者身危。貴人有過端，而說者明言善議以推其惡者，則身危。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說行而有功，則德亡，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是者身危。夫貴人得計，而欲自以爲功，說者與知焉，則身危。彼顯有所出事，迺自以爲也，故說者與知焉，則身危。彊之以其所必不爲，止之以其所不能已者，身危。故曰：與之論大人，則以爲間，○己；與之論細人，則以爲讒，權論其所愛，則以爲僭，論其所憎，則以爲營，○己；徑省其辭，則不知而屈之；汎濫博文，則多而久之；順事陳意，則曰怯懦而不盡；慮事廣肆，則曰草野而僭侮；此說之難，不可不知也。凡說之務，在知飾所說之所敬，而滅其所醜，彼自知其計，則無以其失

窮之，自勇其斷，則無以其敵怒之，自多其力，則無以其難概之。規異事與同計，誓異人與同行者，則以節之無傷也。有與同失者，則明節其無失也。大忠無所拂辭，悟言無所擊排，迺後申其辯知焉。此所以親近不疑，知盡之難也。得曠日彌久，而周澤既渥，深計而不疑，交爭而不罪，迺明計利害，以致其功，直指是非以飾其身，以此相持，此說之成也。伊尹伊尹爲扈，百里奚百里奚爲虜，皆所由于其上也。故此二子者皆聖人也，猶不能無役身而涉世如此其汙也，則非能仕之所設也。宋有富人，天雨牆壞，其子曰：「不築，且有盜，其鄰人之父亦云。」暮而果大亡其財，其家甚知其子，而疑鄰人之父。昔者鄭武公欲伐胡，迺以其子妻之，因問羣臣曰：「吾欲用兵，誰可伐者？」闕其愬曰：「胡可伐。」迺戮闕其愬，曰：「胡兄弟之國也，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聞之，以鄭爲親已而不備鄭，鄭人襲胡，取之。此二說者，其知皆當矣，然而甚者爲戮，薄者見疑，非知之難也，處知則難矣。昔者彌子瑕見愛於衛君，衛國之法，竊駕君車者罪至刑。既而彌子之母病，人聞，往夜告之，彌子矯駕君車而出，君聞之而賢之，曰：「孝哉！爲母之故而犯刑罪。」與君游果園，彌子食桃而甘，不盡而奉君，君曰：「愛我哉！忘其口而念我。」及彌子色衰而愛弛，得罪於君，君曰：「是嘗矯駕吾車，又嘗食我其餘桃。」故彌子之行，未變於初也，前見賢而後獲罪者，愛憎之至變也。故有愛於主，則知當而加親，見憎於主，則罪當而加疏。故諫說之士，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之矣。夫龍之爲蟲也，可擾狎而騎也，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人有嬰之，則必殺人。人主亦有逆鱗，說之者能無嬰人



○滌，魯縣，非所著書名，見韓非子。

○三，落也。

○三，間，非毀也。

○四，試，探也。

○五，伊，名，商之賢相。

○一

○六，百里奚，爲春秋時秦穆公之賢相。

○二七，要，得犯也。

○二八，頤，音核，深刻也。



## 孟子荀卿傳

司馬遷

錄史記孟子荀卿列傳。孟子生於周烈王四年，卒於周赧王二十六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二二八三至二二〇〇年，共享年八十四。荀卿生卒年月不詳，乃戰國末人，其卒約後於孟子半世紀云。  
太史公曰：余讀孟子書，至梁惠王問何以利吾國，未嘗不廢書而歎也！曰：嗟乎，利誠亂之始也。夫子罕言利者，常防其原也。故曰：「放於利而行，多怨。」自天子至於庶人，好利之弊，何以異哉！

孟軻，鄒人也，受業子思之門人。道既通，游事齊宣王，宣王不能用。適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則見以爲迂遠而闕於事情。當是之時，秦用商君，富國彊兵，楚魏用吳起，戰勝弱敵，齊威王宣王用孫子田忌之徒，而諸侯東面朝齊，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以攻伐爲賢，而孟軻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與萬章之徒，序詩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其後，有騶子之屬，齊有三騶子：其前，鄒忌以鼓琴干威王，因及國政，封爲成侯，而受相印，先孟子；其次，騶衍，後孟子。騶衍睹有國者益淫侈，不能尙德若大雅，整之於身，施及黎庶矣。乃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語闕大不經，必先驗小物，推而大之，至於無垠。先序今以上至黃帝，學者所共術，大並世盛衰，因載其機祥度制，推而遠之，至天地未生，窈冥不可考而原也。先列中國名山大川，通谷禽獸，水

土所殖，物類所珍，因而推之及海外，人之所不能睹。稱引天地剖判以來，五德轉移，治各有宜，而符應若茲。以爲儒者所謂中國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國名曰赤縣神州，赤縣神州內自有九州，〔一〕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爲州數。中國外如赤縣神州而九，乃所謂九州也。於是有裨海環之，人民禽獸莫能相通者，如一區中者乃爲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環其外，天地之際焉。其術皆此類也。然要其歸，必止乎仁義節儉，君臣上下六親之施，始也濫耳。王公大人初見其術，懼然顧化，其後不能行之。是以騶子重於齊，適梁，梁惠王郊迎，執賓主之禮，適趙，平原君〔二〕側行蔽席，如燕，昭王擁彗先驅，請列弟子之座而受業，築碣石宮，身親往師之，作主運。〔三〕其游諸侯見尊禮如此，豈與仲尼菜色陳蔡，孟軻困於齊梁同乎哉？故武王以仁義伐紂而王，伯夷餓不食周粟，衛靈公問陳，〔四〕而孔子不答；梁惠王謀欲攻趙，孟軻稱大王去邠，〔五〕此豈有意阿世苟合而已哉？持方枘欲內圓鑿，其能入乎？或曰：伊尹負鼎，〔六〕而勉湯以王，百里奚〔七〕飯牛車下而繆公用，〔八〕作先合，〔九〕然後引之大道，騶衍其言雖不軌，儻亦有牛鼎之意乎！自騶衍與齊之稷下先生，〔一〇〕如淳于髡，慎到，環淵，接子，田駢，騶爽之徒，各著書言治亂之事，以干世主，豈可勝道哉。

淳于髡，齊人也，博聞彊記，學無所主，其陳說善嬰之爲人也，然而承意觀色爲務。客有見髡於梁惠王，惠王屏左右，獨坐而再見之，終無言也。惠王怪之，以讓客曰：「子之稱淳于先生，管晏不及，及見寡

人，寡人未有得也，豈寡人不足爲言邪？何故哉？」客以謂髡，髡曰：「固也，吾前見王，王志在驅逐，言後復見王，王志在晉壁，吾是以默然。」客具以報王，王大駭曰：「嗟乎，淳于先生，誠聖人也。前淳于先生之來，人有獻善馬者，寡人未及視，會先生至；後先生之來，人有獻謳者，未及試，亦會先生來，寡人雖屏人，然私心在彼，有之。」後淳于髡見，壹語連三日三夜無倦。惠王欲以卿相位待之，髡因謝去。於是遂以安車駑駘，束帛加璧，黃金百鎰，終身不仕。

慎到趙人，田駢接子齊人，環淵楚人，皆學黃老道德之術，因發明序其指意。故慎到著十二論，環淵著上下篇，而田駢接子皆有所論焉。

鬲夷者，齊諸鬲子，亦頗采鬲術之術以紀文，於是齊王嘉之。自如淳于髡以下，皆命曰列大夫，爲開第康莊之衢，高門大屋尊寵之，覽天下諸侯賚客，言齊能致天下賢士也。

荀卿，趙人，年五十，始來游學於齊。鬲術之術，迂大而閎辯，夷也文具難施，淳于髡久與處，時有得善言。故齊人頌曰：「談天衍，雕龍奭，炙轂過髡。」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爲老師，齊尙脩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李斯嘗爲弟子，已而相秦，荀卿嫉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於巫祝，信機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與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因葬

蘭陵，而趙亦有公孫龍。〔三〕為堅白同異之辯，劇子之言，魏有李湮盡地方之教。〔四〕楚有尸子，長盧阿之吁子。〔五〕焉。自如孟子至於吁子，世多有其書，故不論其傳云。蓋墨翟宋之大夫，善守禦，為節用，或曰並孔子時，或曰在其後。

【註解】〔一〕「孟子書即指孟子所著孟子七篇。」〔二〕「放於利而行多怨。」為孔子語，見論語里仁章。〔三〕「孟軻，字子輿，魯地。」

今山東鄒縣。〔四〕「子思，名假，孔子孫。」〔五〕「高君奇見本傳。」〔六〕「吳起，衛人，善用兵，先後為魏將楚相，詳見本傳。」〔七〕「孫子即孫。」

善兵法，田忌，齊將也。〔八〕「萬章，人名，孟子弟子。」〔九〕「騶子，都邑，臨衍，魏也。」〔一〇〕「黎庶，人民也。」〔一一〕「終始，大聖皆歸。」

術所著書籍名，已佚。〔一二〕「根首，根，連也，陰也，無根，無連也。」〔一三〕「齊同述。」〔一四〕「九州，冀，青，兗，荆，梁，豫，徐揚是也。」〔一五〕

平原君，趙諸公子，為趙相，名騶，魏也。〔一六〕「注述，鄒子書篇名。」〔一七〕「陳同陣，軍旅之事也。」〔一八〕「太王，周文王之祖，那。」

音彬，古國名，今那麻地。〔一九〕「伊尹負鼎，謂伊尹以烹調事于湯，此不過一種傳說，未足為據。」〔二〇〕「百里奚，虞人，貧牧羊，後相穆。」

公而霸西戎。〔二一〕「先合，猶言先容也。」〔二二〕「慶，齊城門名。齊宣王於其下設館招遊士，議而不治，稷下先生即稱此等人也。」

〔二三〕「巨海，秦馬之事也。」〔二四〕「炙轂，以火炙車之盛音器，使其流不盡，比喻說多智，其辯展轉不窮也。」〔二五〕「祭酒，官名。」〔二六〕

「春申君徒，名歇，時為楚相，蘭陵，楚邑，在今山東臨沂縣東。」〔二七〕「公孫龍孔子弟子，堅白同異之辯，謂所論之名理也。」〔二八〕

「李悝，僅音快，相說文侯，盡地方，言務農也。」〔二九〕「阿，齊地，今山東陽穀縣東北之阿城鎮。」〔三〇〕「尸子名嬰，著有尸子十八篇，尸子即尸佼，著。」

有尸子，屬雜家。

## 趙武靈王傳

司馬遷

節錄史記趙世家。趙武靈王生年不詳，周顯王四十四年即王位，在位二十七年，周赧王十七年，傳位於惠文王，赧王二十年卒，卒年蓋在民國紀元前二二〇六年云。

趙武靈王<sub>二</sub>元年，陽文君趙豹相，梁襄王與太子嗣，韓宣王與太子倉來朝信宮。<sub>三</sub>武靈王少，未能聽政，博聞師三人，左右司過三人，及聽政，先問先王<sub>四</sub>貴臣肥義，加其秩，國三老，年八十，月致其禮。三年，城鄆。<sub>五</sub>四年，與韓會於區鼠。<sub>六</sub>五年，娶韓女爲夫人，八年，韓擊秦不勝而去。五國相王，<sub>七</sub>趙獨否，曰：「無其資，敢處其名乎？」令國人謂己曰：「君。」九年，與韓魏共擊秦，秦敗，我斬首八萬級，齊敗我觀澤。<sub>八</sub>十年，秦取我西都及中陽。<sub>九</sub>齊破燕，燕相子之爲君，君反爲臣。十一年，王召公子職於韓，立以爲燕王，使樂池送之。十三年，秦拔我閼，<sub>十</sub>虜將軍趙莊。楚魏王來過邯鄲。<sub>十一</sub>十四年，趙何攻魏。十六年，秦惠王卒，王遊大陵。<sub>十二</sub>他日，王夢見處女，鼓琴而歌，詩曰：「美人熒熒，<sub>十三</sub>兮，顏若蒼之榮，<sub>十四</sub>命乎命乎，曾無我贏。」<sub>十五</sub>異日，王飲酒樂，數言所夢，想見其狀。吳廣聞之，因夫人而內其女娃。<sub>十六</sub>嬴孟姚也。孟姚甚有寵於王，是爲惠后。十七年，王出九門，<sub>十七</sub>爲野臺，<sub>十八</sub>以望齊中山，<sub>十九</sub>之境。十八年，秦武王與孟說舉龍文赤鼎，絕膺，<sub>二十</sub>而死。趙王使代，<sub>二十一</sub>相趙固迎公子稷於燕，送歸，立爲秦王，是爲昭王。

十九年，春正月，大朝信宮，召肥義與議天下，五日而畢。王北略中山之地，至於房子，遂之代，北至無窮，西至河，登黃華之上，召樓緩謀曰：「我先王因世之變，以長南藩之地，屬阻漳滏之險，立長城，又取閻郭狼，敗林人於陘，而功未遂。今中山在我腹心，北有燕，東有胡，西有林胡樓煩秦韓之邊，而無彊兵之救，是亡社稷，奈何？夫有高世之名，必有遺俗之累，吾欲胡服。」樓緩曰：「善。」羣臣皆不欲，於是肥義侍，王曰：「備襄主之烈，計胡翟之利，爲人臣者，寵有孝悌長幼順明之節，通有補民益主之業，此兩者，臣之分也。今吾欲繼襄主之跡，開於胡翟之鄉，而卒世不見也。爲敵弱，用力少而功多，可以毋盡百姓之勞，而序往古之勳，夫有高世之功者，負遺俗之累，有獨智之慮者，任羣民之怨。今吾將胡服騎射，以教百姓，而世必議寡人，奈何？」肥義曰：「臣聞疑事無功，疑行無名。王既定負遺俗之慮，殆無顧天下之議矣。夫論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謀於衆。昔者舜舞有苗，禹袒裸國，非以養欲而樂志也，務以論德而約功也。愚者闇成事，智者覩未形，則王何疑焉？」王曰：「吾不疑胡服也，吾恐天下笑我也。狂夫之樂，智者哀焉；愚者所笑，賢者察焉。世有順我者，胡服之功，未可知也。雖驅世以笑我，胡地中山，吾必有之。」於是遂胡服矣。使王綰告公子成曰：「寡人胡服，將以朝也，亦欲叔服之。家聽於親，而國聽於君，古今之公行也。子不反親，臣不逆君，兄弟之通義也。今寡人作教易服，而叔不服，吾恐天下議之也。制國有常，利民爲本。從政有經，令行爲上。明德先論於

賤而行政。先信於貴。今胡服之意，非以養欲而樂志也，事有所止，而功有所出，事成功立，然後善也。今寡人恐叔之逆從政之經，以輔叔之議。且寡人聞之，事利國者行無邪，因貴戚者名不累。故願慕公叔之義，以成胡服之功，使繆謁之叔，請服焉。一公子成再拜稽首曰：「臣固聞王之胡服也。臣不佞，寢疾未能趨走以滋進也。王命之，臣敢對。」因竭其愚忠曰：「臣聞中國者，蓋聰明徇智之所居也，萬物財用之所聚也，賢聖之所教也，仁義之所施也，詩書禮樂之所用也，異敏技能之所試也，遠方之所觀赴也，蠻夷之所義行也。今王舍此而襲遠方之服，變古之教，易古之道，逆人之心，而拂學者，離中國，故臣願王圖之也。」使者以報，王曰：「吾固聞叔之疾也，我將自往請之。」王遂往之。公子成家，因自請之曰：「夫服者所以便用也，禮者所以便事也，聖人觀鄉而順宜，因事而制禮，所以利其民而厚其國也。夫翦髮文身，錯臂左衽，○○○○○越之民也。黑齒雕題，○○○○○冠絺紉，○○○○○大吳之國也。故禮服莫同，其便一也。鄉異而用變，事異而禮易。是以聖人果可以利其國，不一其用，果可以便其事，不同其禮。儒者一師而俗異，中國同禮而教離，況於山谷之便乎？故去就之變，智者不能一，遠近之服，賢聖不能同，窮鄉多異，曲學多辨，不知而不疑，異於己而不非者，公焉而衆求盡善也。今叔之所言者，俗也，吾所言者，所以制俗也。吾國東有河，○○○○○薄洛之水，與齊中山同之，無舟楫之用。自常山，以至代上黨，東有燕東胡之境，而西有樓煩秦韓之邊，今無騎射之備。故寡人無舟楫之用，夾水居之民，將何以守河薄洛之水？變服騎

射，以備燕三胡。秦韓之邊，且昔者簡主不塞晉陽，以及上黨，而襄主并戎，取代以攘諸胡，此愚智所明也。先時中山負齊之疆兵，侵暴吾地，係累吾民，引水圍鄗，徵社稷之神靈，則鄗幾於不守也。先王醜之，而怨未能報也。今騎射之備，近可以便上黨之形，而遠可以報中山之怨。而叔順中國之俗，以逆簡襄之意，惡變服之名，以忘鄗事之醜，非寡人之所望也。「公子成再拜稽首曰：「臣愚不達於王之義，敢道世俗之聞，臣之臯也。今王將繼簡襄之意，以順先王之志，臣敢不聽命乎？」再拜稽首，乃賜胡服。明日服而朝，於是始出胡服令也。趙文趙造周紹趙俊皆諫止王毋胡服，如故法便。王曰：「先王不同俗，何古之法？帝王不相襲，何禮之循？戲神農教而不誅，黃帝堯舜誅而不怒，及至三王，隨時制法，因事制禮，法度制令，各順其宜，衣服器械，各便其用。故禮也不必一道，而便國不必古。聖人之與也，不相襲而王；夏殷之衰，不易禮而滅，然則反古未可非，而循禮未足多也。且服奇者志淫，則是鄒魯無奇行也。」俗辟者民易，則是吳越無秀士也。且聖人利身謂之服，便事謂之禮。夫進退之節，衣服之制者，所以齊常民，非所以論賢者也。故齊民與俗流，賢者與變俱。故諺曰：以書御者不盡馬之情，以古制今者不達事之變，循法之功，不足以高世，法古之學，不足以制今，子不及也。」遂胡服，招騎射。

二十年，王略中山地，至寧葭。西略胡地，至櫟中。林胡王獻馬。歸使樓緩之秦，仇液之韓，王賁之楚，富丁之魏，趙渴之齊，代相趙固主胡，致其兵。二十一年，攻中山，趙紹爲右軍，許鈞爲左軍，公



子章爲中軍，王并將之。牛翦將車騎，趙希并將胡代、趙與之陘。〔善〕合軍曲陽。〔善〕攻取丹邱、華陽。〔善〕之塞。王軍取鄗、石邑、封龍、東垣。〔善〕中山獻四邑請和，王許之，罷兵。二十三年，攻中山。二十五年，惠后卒，使周紹胡服。傅王子何。二十六年，復攻中山，攘地北至燕代，西至雲中、九原。〔善〕二十七年五月戊申，大朝於東宮，傅國，立王子何以爲王，王廟見。〔善〕禮畢，出臨朝，大夫。〔善〕悉爲臣，肥義爲相國。〔善〕并傅王，是爲惠文王。惠文王，惠后吳娃子也。武靈王，自號爲主父。主父欲令子主治國，而身胡服將士大夫，西北略胡地，而欲從雲中、九原直南襲秦，於是詐自爲使者入秦，秦昭王不知，已而怪其狀甚偉，非人臣之度，使人逐之，而主父馳已脫關矣，審問之，乃主父也，秦人大驚。主父所以入秦者，欲自略地，因觀秦王之爲人也。惠文王二年，主父行新地，遂出代，西遇樓煩王於西河，而致其兵。三年，滅中山，遷其王於膚施。〔善〕起靈壽，〔善〕北地方從，代道大通。

〔善〕還歸，行賞大赦，置酒酺五日。封長子章爲代安陽君。章素侈，心不服其弟所立，主父又使田不禮相章也。李兌謂肥義曰：「公子章疆壯而志驕，黨衆而欲大，殆有私乎？田不禮之爲人也，忍殺而驕，二人相得，必有謀，陰賊起，一出身徵幸。夫小人有欲，輕慮淺謀，徒見其利，而不顧其害，同類相推，俱入禍門。以吾觀之，必不久矣。子任重而勢大，亂之所始，禍之所及也，子必先患。仁者愛萬物，而智者備禍於未形，不仁不智，何以爲國？子奚不稱疾毋出，傳政於公子成，毋爲怨府，毋爲禍梯。」肥義曰：「不可，昔者主父以王

屬義也，曰毋變而（言）度，毋異而慮，堅守一心，以歿而世，義再拜受命而籍（言）之。今畏不禮之難，而忘吾籍，變執大焉，進受嚴命，退而不全，負執甚焉。變負之臣，不容於刑，諺曰：死者復生，生者不愧。吾言已在前矣，吾欲全吾言，安得全吾身？且夫貞臣也，難至而節見，忠臣也，累至而行明，子則有賜而忠我矣。雖然，吾有語在前者也，終不敢失。」李兌曰：「諾，子勉之矣，吾見子已今年耳。」涕泣而出。李兌數見公子成，以備田不禮之事。異日，肥義謂信期曰：「公子與田不禮甚可憂也。其於義也，聲善而實惡。此爲人也，不以擅一旦之命，不難爲也，禍且逮國。今吾憂之，夜而忘寐，飢而忘食，盜賊出入，不可不備。自今以來，若有召王者，必見吾面，我將先以身當之，無故而王乃入。」信期曰：「善哉，吾得聞此也！」四年，朝羣臣，安陽君亦來朝。主父令王聽朝，而自從旁觀窺羣臣宗室之禮，見其長子章儼然（言）也，反北面爲臣，詘（言）於其弟，心憐之，於是乃欲分趙而王章於代，計未決而轅主父及王游沙丘（言）異宮，公子章即以其徒與田不禮作亂，詐以主父令召王，肥義先入，殺之，高信即與王戰，公子成與李兌自國至，乃起四邑之兵入距難，殺公子章及田不禮，滅其黨賊，而定王室。公子成爲相，號安平君，李兌爲司寇。公子章之敗，往走主父，主父聞之，（言）成兌困圍主父宮，公子章死。公子成李兌謀曰：「以章故，圍主父，即解兵，吾屬夷矣。」乃遂圍主父，令宮中人後出者夷，宮中人悉出。主父欲出不得，又不得食，探爵餒（言）而食之，

三月餘而餓死沙丘宮，主父定死，乃發喪赴諸侯。是時王少，成兌專政，異誅，故園主父，主父初以長子章爲太子，後得吳娃愛之，爲不出者數歲，生子何，乃廢太子章，而立何爲王。吳娃死，愛弛，憐故太子，欲兩王之，猶豫未決，故亂起，以至父子俱死，爲天下笑，豈不痛乎！

【註解】

〔一〕趙，戰國時國名。趙與秦同祖，開穆王封造父於趙城，卽今山西臨汾縣，後爲趙國。武靈王名雍，姓嬴。〔二〕信官，在今河

北永年縣西十五里之臨洛關。〔三〕先王，謂武靈王之父釐侯。〔四〕鄗，在今河北柏鄉縣北，城鄙，築城於鄗也。〔五〕區鳳，蓋在河

北。〔六〕五國相王，言魏齊秦韓楚五國皆彼此稱王。〔七〕魏，在今河北清豐縣東。〔八〕西都，卽今山西孝義縣地。中陽，在今山

西中陽縣西。〔九〕蘭，在今山西離石縣西。〔一〇〕邯鄲，在今河北邯鄲縣西南十里。邯鄲屬趙。〔一一〕大陵，在今山西文水縣東

北二十五里。〔一二〕葵，光明也。〔一三〕蒼條，水草名，其花細綠色，莖，草之花也。〔一四〕曾無我感，言世人皆不若我姓嬴者

之美好，屬姓也。〔一五〕內與納通，姓，姜女也。〔一六〕九門，趙邑，在今河北橋城縣西北。〔一七〕野茲，在今河北新樂縣西南。

〔一八〕中山，國名，在今河北定興地。〔一九〕廩，滕蓋骨也。〔二〇〕代，古國名，戰國時屬趙，置代郡，在今河北蔚縣東北。〔二一〕房

子，趙邑，在今河北高邑縣西北。〔二二〕黃華，山名，在今河南林縣西二十里。〔二三〕濟澄，皆水名，澄水出自山西，經河南河北，入

滎河，澄水出自河北磁縣，東北流至獻縣，與滎河合。〔二四〕兩郭狼，郭狼爲關地外之人種名。〔二五〕林，卽林胡，地名。〔二

六〕胡，林胡，樓煩，皆國名。東胡，烏桓之先，後爲辟婁。〔二七〕社稷，土穀之神。古滅國，則變置其社稷，故謂國家爲社稷。〔二八〕張主

卽趙襄子無疆，武靈王之祖也。〔二九〕朔，秦卽胡人，秦人皆古代北方種族名。〔三〇〕龍，貴也。〔三一〕卒世不見，言秦世不見利

民益主之忠臣也。〔三三〕爲微弱，言我爲弱國，敵人必困弱也。〔三三〕養民，驕蹇不馴之民也。〔三四〕禹袒裸國，國策作裸國，入裸國，言入該禮之國，則袒衣而入，以合其俗也。〔三五〕不佞，自稱之辭，謙言不才也。〔三六〕試，用也。〔三七〕鑄臂，謂以丹青錯畫其臂也。左衽，謂置衽於左也。〔三八〕國越，地名，即廣東廣西之地。今謂浙江以東爲國越。〔三九〕黑齒，謂以草染齒成黑色。雕題，謂刻其肌肉，以丹青題之。卻冠，以皮爲冠也。毳，毳也。絺，絺也。謂女工織纈之粗拙也。〔四〇〕吳，國名。查有今淮泗以南至浙江嘉湖之境。〔四一〕河，黃河。薄洛，漳水之一津名。〔四二〕滌山，郡名，在今河北元氏縣西北。〔四三〕上黨，郡名，查有今山西東南一帶之地。〔四四〕三胡，林胡，樓煩及東胡也。〔四五〕晉陽，地名，在今山西太原縣西。〔四六〕戎，國名，在今山東曹縣東南。〔四七〕係，縛也，困繫也。〔四八〕後，非也。〔四九〕皇，古罪字。〔五〇〕鄆魯，皆國名。鄆在今山東鄆縣。魯在今山東兗州府一帶之地。按鄆魯好長纆，是奇服，而有奇行之士，則服奇者志不必淫也。〔五一〕辟，與僻同。二句言方俗僻處山谷，人皆改易，不通大化，但非無秀才也。〔五二〕寧陵，地名，在中山境內。〔五三〕榆中，地名，即今綏遠境內黃河北岸之地。〔五四〕致，取也。〔五五〕經，地名，在今河北無極縣東北。〔五六〕曲陽，趙邑，即在今河北曲陽縣。〔五七〕丹丘，華陽，均皆地名。丹丘在曲陽縣西北。華陽乃華山之陽。均在今河北唐縣東北。〔五八〕石邑，封龍，東垣，皆地名。石邑在今河北饒陽縣東南。封龍山在饒陽縣南。東垣在河北真定縣南。〔五九〕雲中，郡名，今自山西之懷仁，右玉，左雲以北，綏遠道各縣，蒙古之一部皆其地。九原，郡名，今蒙古烏爾特。茂明安，二旗之地。〔六〇〕廟見，謂登極時祭祖於廟也。〔六一〕大夫，官稱也。〔六二〕相國，宰相之稱。〔六三〕隋施，地名，在今陝西膚施縣東。〔六四〕臨壽，地名，在今河北靈壽縣西北。〔六五〕而汝也，下二而字同。〔六六〕籍錄也，謂錄之於籍。〔六七〕儼，儼之省字，音曼。儼然，垂貌。〔六八〕訛，音屈。

折股也。卑下也。〔六九〕沙丘，地名，在河北平鄉縣東北。〔七〇〕主交關之，言主交關門而納之。〔七一〕莫，辭滅也。〔七二〕爵，名，通作雀。言雀子也。

## 屈原傳

### 司馬遷

節錄史記屈原賈誼列傳。屈原生於周宣王二十六年，卒於周赧王二十五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二二五至二二〇一年，共享年五十四。

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爲楚懷王左徒，言博聞彊志，明於治亂，嫻於辭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王甚任之。上官大夫言與之同列爭寵，而心害其能。懷王使屈原造爲憲令，屈平屬草藁未定，上官大夫見而欲奪之，屈平不與，因讒之，曰：「王使屈平爲令，衆莫不知，每一令出，平伐言其功曰，以爲非我莫能爲也。」王怒，而疏屈平。屈平疾王聽之不聰也，讒語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憂愁幽思而作離騷。離騷者，猶離憂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窮則反本，故勞苦倦極，未嘗不呼天也；疾痛慘怛，未嘗不呼父母也。屈原正道直行，竭忠盡智，以事其君，讒人間之，可謂窮矣。信而見疑，忠而被謗，能無怨乎？屈原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國風言好色而不淫，小雅言怨誹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靡不畢見。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潔，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舉類遷而見義遠。其志潔，故其稱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汙泥之中，蟬蛻於濁穢，以浮游塵埃之外，不獲世之滋垢，皜皜然

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

屈平既紕，其後秦欲伐齊，齊與楚從親，惠王患之，乃令張儀詳去秦厚幣，委質事楚，曰：「秦甚憎齊，齊與楚從親，楚誠能絕齊，秦願獻商於之地六百里。」楚懷王貪而信張儀，遂絕齊，使使如秦受地，張儀詐之曰：「儀與王約六里，不聞六百里。」楚使怒去，歸告懷王，懷王怒，大興師伐秦，秦發兵擊之，大破楚師於丹淅，斬首八萬，虜楚將屈匄，遂取楚之漢中地。懷王乃悉發國中兵以深入擊秦，戰於藍田。魏聞之，襲楚至鄧，楚兵懼，自秦歸，而齊竟怒不救楚，楚大困。明年秦割漢中地與楚，以和，楚王曰：「不願得地，願得張儀而甘心焉。」張儀聞乃曰：「以一儀而當漢中地，臣請往如楚。」如楚，又因厚幣用事者臣靳尚，而設詭辭於懷王之寵姬鄭袖，懷王竟聽鄭袖，復釋去張儀。是時屈平既疏，不復在位，使於齊，願反，諫懷王曰：「何不殺張儀？」懷王悔，追張儀不及。其後諸侯共擊楚，大破之，殺其將唐昧。時秦昭王與楚婚，欲與懷王會，懷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懷王稚子子蘭勸王行，奈何絕秦歡？懷王卒行，入武關，秦伏兵絕其後，因留懷王以求割地。懷王怒，不聽，亡走趙，趙不內。復之秦，竟死於秦而歸葬。長子頃襄王立，以其弟子蘭為令尹。楚人既咎子蘭以勸懷王入秦而不反也。屈平既嫉之，雖放流，晷顧楚國，繫心懷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也。其存君興國而欲反覆之，一篇之中，三致志焉。然終無可奈何，故不可以反，卒以此見懷王之終不悟也。人君無愚智

賢不肖莫不欲求忠以自爲，舉賢以自佐，然亡國破家相隨屬，而聖君治國累世而不見者，其所謂忠者不忠，而所謂賢者不賢也。懷王以不知忠臣之分，故內惑於鄧袖，外欺於張儀，疏屈原，而信上官大夫令尹子蘭，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於秦，爲天下笑，此不知人之禍也。易曰：「井渫不食，爲我心恻，可以汲王明，並受其福。」王之不明，豈足福哉？令尹子蘭聞之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於頃襄王，頃襄王怒而遷之。

屈原至於江濱，被髮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曰：「子非三閭大夫歟，何故而至此？」屈原曰：「舉世混濁而我獨清，衆人皆醉而我獨醒，是以見放。」漁父曰：「夫聖人者不凝滯於物，而能與世推移，舉世混濁，何不隨其流而揚其波，衆人皆醉，何不鋪其糟而啜其醪？何故懷瑾握瑜，而自令見放爲？」屈原曰：「吾聞之，新沐者必彈冠，新浴者必振衣，人又誰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寧赴常流而葬乎江魚腹中耳，又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之溫蠱乎？」乃作懷沙之賦，其辭曰：「陶陶兮孟夏兮，草木莽莽兮。傷懷求哀兮，汨徂兮南土。陶兮窈窕兮，孔靜幽墨。冤結紆軫兮，離愁兮之長鞠。撫情効志兮，俛詘以自抑。刑方以爲圓兮，常德未替。易初本由兮，君子所鄙。章畫職墨兮，前度未改。內直質重兮，大人所盛。巧匠不斲兮，孰察其揆。正玄文幽處兮，曠謂之不章。離婁微睇兮，瞽以爲無明。變白而爲黑兮，倒上以爲下。鳳凰在笱兮，雞雉翔舞。同糅玉石



兮，一概而相量。夫黨人之鄙妬兮，羌不知吾所臧。任重載盛兮，陷滯而不濟。懷瑾握瑜兮，窮不得余所示。邑犬羣吠兮，吠所怪也。誹俊疑桀兮，固庸態也。文質疎內兮，衆不知吾之異采。材樸委積兮，莫知余之所。有。重仁襲義兮，謹厚以爲豐。重華不可悟兮，孰知余之從容。古固有不並兮，豈知其故也。湯隔久遠兮，邈不可慕也。懲違改忿兮，抑心而自彊。離潛而不遷兮，願志之有象。進路北次兮，日昧昧其將暮。含憂虞哀兮，限之以大故。亂曰：浩浩沅湘兮，分流汨兮。脩路幽拂兮，道遠忽兮。曾陰恆悲兮，永歎慨兮。世既莫吾知兮，人心不可謂兮。懷情抱質兮，獨無匹兮。伯樂既歿兮，驥將焉程兮。人生有命兮，各有所錯兮。定心廣志，餘何畏懼兮。曾傷爰哀，永嘆喟兮。世溷不吾知，心不可謂兮。知死不可讓兮，願勿愛兮。明以告君子兮，吾將以爲類兮。於是懷石，遂自投汨羅以死。

屈原既死之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終莫敢直諫，其後楚日以削，數十年竟爲秦所滅。

太史公曰：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適長沙，觀屈原所自沈淵，未嘗不垂涕，想見其爲人。及見賈生弔之，又怪屈原以彼其材，游諸侯，何國不容，而自令若是。讀服鳥賦，同生死，輕去就，又爽然自失矣。

【註解】

□一左徒，楚官名。□二上官大夫，姓上官和爲大夫者，或說即懷王寵臣靳尚也。□三伐，誇誇也。□四離騷，楚辭之一

籍名。〔五〕國風，詩經國風，召南至邶風各篇，皆是。諸侯各以其國之民俗歌謠貢於天子，而列於樂官，故名國風。〔六〕冰澹，詩有冰澹，雅者，正也，雅樂所用，故名。〔七〕陽然，潔白貌，淨，汗黑也。〔八〕詳，同伴，詳也。〔九〕丹浙，地，在今河南洛陽臨西。〔一〇〕澆中地，今陝西漢中與安及湖北鄖陽等縣地。〔一一〕藍田，今陝西藍田縣。〔一二〕顯猶而也。〔一三〕內與納同。〔一四〕瞻顧，懇切顧念也。〔一五〕漢音，澆，非去其泥濁也。〔一六〕遷，彭謫也。〔一七〕三閭大夫，楚官名，職掌王族昭屈家三姓。〔一八〕釀，薄酒也。〔一九〕瑤，皆美玉也。〔二〇〕察察，潔白也；汶汶，黑暗也。〔二一〕濯濯，猶憤憤也。〔二二〕撥沙，賦名，蓋投水自殺之絕命辭。〔二三〕陶陶，陶盛貌。〔二四〕莽莽，茂盛貌。〔二五〕汨汨，急行而去也；汨汨，音骨。〔二六〕舒舒，屈而痛也。〔二七〕離騷，遭病也。〔二八〕發著，鳥籠也。〔二九〕符，逢也。〔三〇〕伯樂，古之善相馬者；程，量才試用也。〔三一〕汨羅，江名，在今湖南湘陰縣北，入湘。〔三二〕陸離，天間招魂凌，俱為屈原所作楚辭篇名。〔三三〕服鳥賦，賈誼作，所以寄傷感者。

## 廉頗藺相如傳

司馬遷

錄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廉頗藺相如生卒年月不詳。戰國末周赧王時人。今去其死殆已二千年云。

廉頗者，趙之良將也。趙惠文王十六年，廉頗爲趙將，伐齊，大破之，取晉陽，晉陽拜爲上卿，以勇氣聞於諸侯。藺相如者，趙人也。爲趙宦者令繆賢舍人。繆賢趙惠文王時得楚和氏璧，秦昭王聞之，使之遺趙王書，願以十五城請易璧。趙王與大將軍廉頗諸大臣謀，欲予秦，秦城恐不可得，徒見欺；欲勿予，即患秦兵之來。計未定，求人可使報秦者，未得。宦者令繆賢曰：「臣舍人藺相如可使。」王問：「何以知之？」對曰：「臣嘗有罪，竊計欲亡走燕，臣舍人相如止臣曰：『君何以知燕王？』臣語曰：『臣嘗從大王與燕王會境上，燕王私握臣手，曰：『願結友。』以此知之，故欲往。』相如謂臣曰：『夫趙強而燕弱，而君幸於趙王，故燕王欲結於君。今君乃亡趙走燕，燕畏趙，其勢必不敢留君，而東君歸趙矣。君不如肉袒伏斧質，請罪，則幸得脫矣。』臣從其計，大王亦幸赦臣。臣竊以爲其人勇士，有智謀，宜可使。』於是王召見，問藺相如曰：『秦王以十五城請易寡人之璧，可予不？』相如曰：『秦彊而趙弱，不可不許。』王曰：『取吾璧，不予我城，奈何？』相如曰：『秦以城求璧，而趙不許，曲在趙；趙予璧，而秦不予趙城，曲在秦。均之二策，寧許以負秦曲。』王曰：『誰

可使者？相如曰：「王必無人，臣願奉璧往使，城入趙而璧留秦，城不入，臣請完璧歸趙。」趙王於是遂遣相如奉璧西入秦，秦王坐章臺，見相如，相如奉璧奏秦王，秦王大喜，傳以示美人及左右，左右皆呼萬歲。相如視秦王無意償趙城，乃前曰：「璧有瑕，請指示王。」王授璧，相如因持璧卻立倚柱，怒髮上衝冠，謂秦王曰：「大王欲得璧，使人發書至趙王，趙王悉召羣臣議，皆曰秦貪，負其疆，以空言求璧，償城恐不可得，議不欲予秦璧。臣以爲布衣之交，尚不相欺，況大國乎？且以一璧之故，逆疆秦之疆，不可。於是趙王乃齋戒五日，使臣奉璧拜送書於庭，何者？嚴大國之威以脩敬也。今臣至，大王見臣列觀，禮節甚倨，得璧傳之美人，以戲弄臣。臣觀大王無意償趙王城邑，故臣復取璧，大王必欲急臣，臣頭今與璧俱碎於柱矣。」相如持其璧睨柱，欲以擊柱，秦王恐其破璧，乃辭謝，固請，召有司案圖，指從此以往十五都予趙。相如度秦王特以詐伴爲予趙城，實不可得，乃謂秦王曰：「和氏璧天下所共傳寶也。趙王恐，不敢不獻，趙王送璧時齋戒五日，今大王亦宜齋戒五日，設九賓於廷，臣乃敢上璧。」秦王度之，終不可疆奪，遂許齋戒五日，舍相如廣成傳舍。相如度秦王雖齋，決負約，不償城，乃使其從者衣褐，懷其璧從徑道亡歸璧於趙。秦王齋戒五日後，乃設九賓禮於庭，引趙使者藺相如，相如至，謂秦王曰：「秦自繆公以來二十餘君，未嘗有堅明約束者也，臣誠恐見欺於王，而負趙，故令人持璧歸，間至趙矣。且秦疆而趙弱，大王遣一介之使至趙，趙立奉璧來。今以秦之疆，而先割十五都予趙，趙豈敢留璧而得罪於大王乎？臣知欺

大王之罪當誅，臣請就湯鑊，唯大王與羣臣熟計議之。」秦王與羣臣相視而嘻，左右或欲引相如去，秦王因曰：「今殺相如，終不能得璧也，而絕秦趙之驪，不如因而厚遇之，使歸趙，趙王豈以一璧之故欺秦邪？」卒廷見相如，禮畢而歸之。相如既歸，趙王以爲賢大夫，使不辱於諸侯，拜相如爲上大夫。秦亦不以城予趙，趙亦終不予秦璧。其後秦伐趙，拔石城。明年復攻趙，殺二萬人。秦王使使者告趙王，欲與王爲好會於西河外漚池。趙王畏秦，欲毋行，廉頗、蔣相如計曰：「王不行，示趙弱且怯也。」趙王遂行，相如從，廉頗送至境，與王訣曰：「王行，度道里會遇之禮畢，還不過三十日，三十日不還，則請立太子爲王，以絕秦望。」王許之，遂與秦王會漚池。秦王飲酒酣，曰：「寡人竊聞趙王好音，請奏瑟。」趙王鼓瑟。秦御史前書曰：「某年月日秦王與趙王會飲，令趙王鼓瑟。」蔣相如前曰：「趙王竊聞秦王善爲秦聲，請奉盆饌。」秦王以相娛樂。秦王怒，不許，於是相如前進饌，因跪請秦王，秦王不肯擊饌，相如曰：「五步之內，相如請得以頸血濺大王矣。」左右欲刃相如，相如張目叱之，左右皆靡。於是秦王不憚，爲一擊饌。相如願召趙御史書曰：「某年月日秦王爲趙王擊饌。」秦之羣臣曰：「請以趙十五城爲秦王壽。」蔣相如亦曰：「請以秦之滅陽爲趙王壽。」秦王竟酒，終不能加勝於趙，趙亦盛設兵以待秦，秦不敢動。既罷歸國，以相如功大，拜爲上卿，位在廉頗之右。廉頗曰：「我爲趙將，有攻城野戰之大功，而蔣相如徒以口舌爲勞，而位居我上，且相如素賤人，吾羞，不忍爲之下。」宣言曰：「我見相如，必辱之。」

相如聞，不肯與會。相如每朝時，常稱病，不欲與廉頗爭列。已而相如出，望見廉頗，相如引車避匿。於是舍人相與諫曰：「臣所以去親戚而事君者，徒慕君之高義也。今君與廉頗同列，廉君宣惡言，而君畏匿之，恐懼殊甚，且庸人尚羞之，況於將相乎？」臣等不肖，請辭去。」藺相如固止之，曰：「公之視廉將軍，孰與秦王？」曰：「不若也。」相如曰：「夫以秦王之威，而相如廷叱之，辱其羣臣，相如雖騫，獨畏廉將軍哉？顧吾念之，強秦之所以不敢加兵於趙者，徒以吾兩人在也。今兩虎共鬪，其勢不俱生，吾所以爲此者，以先國家之急，而後私讎也。」廉頗聞之，肉袒負荊，因賓客至藺相如門謝罪，曰：「鄙賤之人，不知將軍寬之至此也。」卒相與驩，爲刎頸之交。〔晉〕是歲廉頗東攻齊，破其一軍，居二年，廉頗復伐齊，幾拔之。後三年，廉頗攻魏之防陵安陽，〔晉〕拔之。後四年，藺相如將而攻齊，至平邑而罷。

太史公曰：知死必勇，非死者難也，處死者難。方藺相如引璧睨柱，及叱秦王左右，勢不過誅，然士或怯懦而不敢發；相如一奮其氣，威信敵國，退而讓頗，名重泰山，其處智勇，可謂兼之矣。

【註解】

〔一〕晉陽，即陽晉，先爲衛地，後屬齊，故城在今山東萊蕪縣西北。〔二〕舍人，親近左右之人也。〔三〕質，劍刀也。〔四〕羣

衆，秦宮名。〔五〕瑕，玉玷也。〔六〕列，列，尋常之宮觀也。〔七〕九賓，賓賓禮者九人也。〔八〕廣成，傳舍名，傳舍，驛站所設之房舍也。

〔九〕湯鑊，古酷刑，用以烹人者。〔一〇〕駭，駭怒之辭。

〔一一〕石城，故城在今河南林縣。〔一二〕滹池，今河南滹池縣。〔一三〕秦，進也。〔一四〕釜，瓦器，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歌也。〔一五〕刎頸之交，猶言生死交也。〔一六〕防陵安陽，今河南安陽縣。

## 荆軻傳

司馬遷

節錄史記刺客列傳。荆軻生年不詳，以燕王喜二十八年，即秦始皇二十年爲燕刺始皇，不中，死。蓋民國紀元前二一三八年事也。

荆軻者，衛人也。其先乃齊人，徙於衛，衛人謂之慶卿，而之燕，燕人謂之荆卿。荆卿好讀書擊劍，以術說衛元君，衛元君不用。其後秦伐魏，置東郡，徙衛元君之支屬於野王。荆軻嘗游過榆次，與蓋聶論劍，蓋聶怒而目之，荆軻出。人或言復召荆卿，蓋聶曰：「曩者吾與論劍，有不稱者，吾目之，試往，是宜去，不敢留。」使使往之主人，荆卿則已駕而去榆次矣。使者還報，蓋聶曰：「固去也，吾曩者目攝之。」荆軻游於邯鄲，魯句踐與荆軻博，爭道，魯句踐怒而叱之，荆軻嘿而逃去，遂不復會。荆軻既至燕，愛燕之狗屠及善擊筑者高漸離。荆軻嗜酒，日與狗屠及高漸離飲於燕市，酒酣以往，高漸離擊筑，荆軻和而歌於市中，相樂也，已而相泣，旁若無人者。荆軻雖游於酒中乎，然其爲人沈深好書，其所游諸侯，盡與其賢豪長者相結，其之燕，燕之處士田光先生亦善待之，知其非庸人也。

居頃之，會燕太子丹質秦亡歸燕。燕太子丹者，故嘗質於趙，而秦王政生於趙，其少時與丹驩，及政立爲秦王，而丹質於秦，秦王之遇燕太子丹不善，故丹怨而亡歸，歸而求爲報秦王者，國小力不能。其後，

秦日出兵山東，以伐齊楚三晉，稍蠶食諸侯，且至於燕，燕君臣皆恐禍之至，太子丹患之，問其傅鞠武，武對曰：「秦地徧天下，威脅韓魏趙氏，北有甘泉谷口之固，南有涇渭之沃，擅巴漢之饒，右隴蜀之山，左關穀之險，民衆而士厲，兵革有餘，意有所出，則長城之南，易水以北，未有所定也，奈何以見陵之怨，欲批其逆鱗哉？」丹曰：「然則何由？」對曰：「請入圖之。」君有間，秦將樊於期得罪於秦王，亡之燕，太子受而舍之。鞠武諫曰：「不可。夫以秦王之暴，而積怒於燕，足爲寒心，又況聞樊將軍之所在乎？是謂委肉當餓虎之蹊也，禍必不振矣。雖有管晏，不能爲之謀也。願太子疾遣樊將軍入匈奴以滅口，請西約三晉，南連齊楚，北購于，其後迺可圖也。」太子曰：「太傅之計，曠日彌久，心惛然恐不能須臾，且非獨於此也，夫樊將軍窮困於天下，歸身於丹，丹終不以迫於彊秦，而棄所哀憐之交，置之匈奴，是固丹命卒之時也，願太傅更慮之。」鞠武曰：「夫行危欲求安，造禍而求福，計淺而怨深，連結一人之後交，不顧國家之大害，此謂資怨而助禍矣。夫以鴻毛燎於爐炭之上，必無事矣。且以鵬鷖之秦，行怨暴之怒，豈足道哉？燕有田光先生，其爲人智深而勇沈，可與謀。」太子曰：「願因太傅而得交於田先生，可乎？」鞠武曰：「敬諾。」出見田先生，道太子願圖國事於先生也。田光曰：「敬奉教。」乃造焉。太子逢迎，卻行爲導，跪而敝席，田光坐定，左右無人，太子避席而請曰：「燕秦不兩立，願先生留意也。」田光曰：「臣聞騏驎盛壯之日，一日而馳千里，至其衰老，騫馬先之。今太子聞光盛壯之時，不知臣精已消亡矣。雖然，光不敢



以圖國事，所善荆卿可使也。」太子曰：「願因先生得結交於荆卿，可乎？」田光曰：「敬諾。」卽起趨出，太子遂至門，戒曰：「丹所報，先生所言者，國之大事也，願先生勿泄也。」田光俛而笑曰：「諾。」偃行，見荆卿曰：「光與子相善，燕莫不知。今太子聞光壯盛之時，不知吾形已不逮也，幸而教之曰：『燕秦不兩立，願先生留意也。』光竊不自外，言足下於太子也，願足下過太子於宮。」荆卿曰：「謹奉教。」田光曰：「吾聞之，長者爲行，不使人疑之。今太子告光曰，所言者國之大事也，願先生勿泄，是太子疑光也。夫爲行而使人疑之，非節俠也。」欲自殺，以激荆卿曰：「願足下急過太子，言光已死，明不言也。」因遂自刎而死。荆卿遂見太子，言田光已死，致光之言。太子再拜而跪，膝行流涕，有頃而後言曰：「丹所以誠田先生毋言者，欲以成大事之謀也。今田先生以死明不言，豈丹之心哉！」荆卿坐定，太子避席頓首曰：「田先生不知丹之不肖，使得至前，敢有所道，此天之所以哀燕而不棄其孤也。今秦有貪利之心，而欲不可足也，非盡天下之地，臣海內之王者，其意不厭。今秦已虜韓、魏，盡納其地。又舉兵南伐楚，北臨趙，王翦將數十萬之衆，距漳、鄆，而李信出太原、雲中，趙不能支秦，必入臣，入臣則禍至燕。燕小弱，數困於兵，今計舉國不足以當秦，諸侯服秦，莫敢合從。丹之私計，愚以爲誠得天下之勇士，使於秦，闕以重利，秦王貪，其勢必得所願矣。誠得劫秦王，使悉反諸侯侵地，若曹沫之與齊，桓公則大善矣。則不可，因而刺殺之，彼秦大將擅兵於外，而內有亂，則君臣相疑，以其間諸侯得合從，其破秦必矣。此丹之上願，而不知所委命，唯荆卿留

意焉。」久之，荆軻曰：「此國之大事也，臣竊下，恐不足任使。」太子前頓首固請毋讓，然後許諾。於是尊荆卿爲上卿，舍上舍，太子日造門下，供太宰，具異物，間進車騎美女，恣荆軻所欲，以順適其意。

久之，荆軻未有行意。秦將王齧破趙，虜趙王，盡收入其地，進兵北略地，至燕南界。太子丹恐懼，乃請荆軻曰：「秦兵日暮渡易水，則雖欲長侍足下，豈可得哉？」荆軻曰：「微太子言，臣願謁之。今行而毋信，則秦未可親也。夫樊將軍，秦王購之金千斤，邑萬家，誠得樊將軍首，與燕督亢之地圖，奉獻秦王，秦王必說見臣，臣乃得有以報。」太子曰：「樊將軍竊困來歸丹，丹不忍以己之私，而傷長者之意，願足下更慮之。」荆軻知太子不忍，乃遂私見樊於期曰：「秦之遇將軍可謂深矣，父母宗族皆爲戮沒，今聞購將軍首金千斤，邑萬家，將奈何？」於期仰天太息流涕曰：「於期每念之，常痛於骨髓，願計不知所出耳。」荆軻曰：「今有一言，可以解燕國之患，報將軍之仇者，何如？」於期乃前曰：「爲之奈何？」荆軻曰：「願得將軍之首以獻秦王，秦王必喜而見臣，臣左手把其袖，右手搥其胸，然則將軍之仇報，而燕見陵之愧除矣。將軍豈有意？」樊於期偏袒搥捥，而進曰：「此臣之日夜切齒腐心也，乃今得聞教，遂自剄。太子聞之，馳往伏屍而哭極哀，既已不可奈何，乃遂盛樊於期首函封之。於是太子豫求天下之利刃，得趙人徐夫人七首，取之百金，使工以藥淬之，以試人，血濡縷，人無不立死者，乃裝爲遺荆卿。燕國有勇士秦舞陽年十三，殺人，人不敢忤視，乃令秦舞陽爲副。荆軻有所待，欲與俱，其人居遠未來，而

爲治行，頃之，未發，太子遲之，疑其改悔，乃復請曰：「日已盡矣，荆卿豈有意哉？丹請得先遣秦舞陽。」荆  
軻怒，叱太子曰：「何太子之遣往而不反者，豎子也。且提一匕首，入不測之強秦，僕所以留者，待吾客與  
俱。今太子遲之，請辭決矣。」遂發，太子及賓客知其事者，皆白衣冠以送之，至易水，（一）之上，既祖，取道，  
高漸離擊筑，荆軻和而歌，爲變徵之聲，士皆垂淚涕泣。又前而歌曰：「風蕭蕭兮，易水寒，壯士一去兮，不  
復還。」復爲羽聲，愴慨，士皆瞑目，髮盡上指冠。於是荆軻就車而去，終已不顧。遂至秦，持千金之資幣物，  
厚遺秦王寵臣中庶子蒙嘉，嘉爲先言於秦王曰：「燕王誠振怖大王之威，不敢舉兵以逆軍吏，願舉國  
爲內臣，比諸侯之列，給貢職於郡縣，而得奉守先王之宗廟。恐懼不敢自陳，謹斬樊於期之頭，及獻燕督  
亢之地圖，函封，燕王拜送於庭，使使以聞大王，唯大王命之。」秦王聞之大喜，乃朝服設九賓，見燕使者  
咸陽宮。荆軻奉樊於期頭函，而秦舞陽奉地圖匣，以次進。至陛，秦舞陽色變振恐，羣臣怪之，荆軻顧笑舞  
陽，前謝曰：「北蕃蠻夷之鄙人，未嘗見天子，故振懼。」願大王少假借之，使得畢使於前。」秦王謂軻  
曰：「取舞陽所持地圖。」軻既取圖奏之，秦王發圖，圖窮而匕首見，因左手把秦王之袖，而右手持匕首  
搯之，未至身，秦王驚，自引而起，袖絕，拔劍，劍長操其室，（二）時惶急，劍堅，故不可立拔。荆軻逐秦王，秦王  
環柱而走，羣臣皆愕，卒起不意，盡失其度。而秦法羣臣侍殿上者，不得持尺寸之兵，諸郎中執兵皆陳殿  
下，非有詔召不得上。方急時不及召下兵，以故荆軻乃逐秦王，而卒惶急無以擊軻，而以手共搏之。是時

侍醫夏無且以其所奉藥囊提○荆軻也。秦王方環柱走，卒惶急不知所爲。左右乃曰：「王負劍，負劍」遂拔以擊荆軻，斷其左股，荆軻廢，乃引其匕首以擲○秦王，不中，中銅柱。秦王復擊軻，軻被八創，軻自知事不成就，倚柱而笑，箕踞○以罵曰：「事所以不成者，以欲生劫之，必得契約以報太子也。」於是左右既前殺軻。秦王不怡者良久。已而論功賞羣臣及當坐者，各有差，而賜夏無且黃金二百鎰，曰：「無且愛我，乃以藥囊提荆軻也。」於是秦王大怒，益發兵詣趙，詔王翦軍以伐燕，十月而拔薊城。燕王喜、太子丹等盡率其精兵東保於遼東。秦將李信追擊燕王喜，代王嘉乃遣燕王喜書曰：「秦所以尤追燕急者，以太子丹故也。今王誠殺丹獻之秦，秦王必解，而社稷幸得血食。」其後李信追丹，丹匿衍水○中。燕王乃使使斬太子丹欲獻之秦，秦復進兵攻之。後五年，秦卒滅燕，虜燕王喜。其明年，秦并天下，立號爲皇帝。於是秦逐太子丹，荆軻之客皆亡。

高漸離變名姓爲人庸保，匿作於宋子，○久之，作苦，聞其家堂上客擊筑，傍徨不能去。每出言曰：「彼有善，有不善。」從者以告其主曰：「彼庸乃知音，竊言是非。」家大人召使前擊筑，一坐稱善，賜酒。而高漸離念久隱畏約無窮時，乃退，出其裝匣中筑，與其善衣，更容貌而前，舉坐客皆驚，下與抗禮，以爲上客，使擊筑而歌，客無不流涕而去者。宋子傳客之，聞於秦始皇。秦始皇召見，人有識者，乃曰：「高漸離也。」秦始皇帝惜其善擊筑，重赦之，乃矐○其目，使擊筑，未嘗不稱善。稍益近之，高漸離乃以鉛置筑中，

復進得近，舉筑扑言秦皇帝不中，於是遂誅高漸離，終身不復近諸侯之人。

魯句踐已聞荆軻之刺秦王，私曰：「嗟乎，惜哉！其不講於刺劍之術也。甚矣，吾不知人也。曩者吾叱之，彼乃以我爲非人也。」

太史公曰：世言荆軻，其稱太子丹之命，天雨粟，馬生角也，大過。又言荆軻傷秦王，皆非也。始公孫季功董生與夏無且游，具知其事，爲余道之如是。自曹沫至荆軻五人，此其義或成或不成，然其立意較然，不欺其志，名垂後世，豈妄也哉！

【註解】 〔一〕邯鄲，魏地，今河北滏陽縣。 〔二〕野王，韓地，今河南沁陽縣。 〔三〕筑，微琴有絃，用竹擊之，取以爲名。 〔四〕批，獨擊之也。

〔五〕振，救也。 〔六〕歸與攬同，謂通好也。 〔七〕擻，猶拂也。 〔八〕偃行，曲背而行。 〔九〕琴，充爲燕管，鼓之，在今河北涿縣，定

與，晉城固安一帶。 〔一〇〕搯，一作抗，謂以劍刺胸也。 〔一一〕擻，與批同。 〔一二〕焠，築也，謂以毒藥築劍鏃也。 〔一三〕易水，

水名，在今河北易縣。 〔一四〕張，謂於威勢而屈伏也。 〔一五〕室，謂籍也。 〔一六〕提，擻也。 〔一七〕擻，同擻。 〔一八〕箕，謂曲

爾，其形如箕之意。 〔一九〕衍水，水名，在今遼東。 〔二〇〕宋子，徐廣曰：「無名也，今屬鉅鹿。」 〔二一〕躍，音角，以馬屎塗之，令失

明。 〔二二〕扑，擊也。

## 秦始皇傳

司馬遷

錄史記秦始皇本紀。始皇生於秦昭王四十八年，開報王五十六年，卒於始皇帝三十七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二二七〇至二二一年，享壽僅及五十五。

秦始皇帝者，秦莊襄王子也。莊襄王爲秦質子於趙，見呂不韋姬，悅而取之，生始皇。以秦昭王四十八年正月生於邯鄲，及生名爲政，姓趙氏。年十三歲，莊襄王死，政代立爲秦王。當是之時，秦地已并巴蜀漢中，越宛有郢，置南郡矣，北收上郡，以東有河東太原上黨郡，東至滎陽，滅二周，置三川郡。呂不韋爲相，封十萬戶，號曰文信侯，招致賓客游士，欲以并天下，李斯爲舍人，蒙鶖王翳廉公等爲將軍。王年少，初卽位，委國事大臣，晉陽反。

元年，將軍蒙鶖擊定之。

二年，廉公將卒攻卷，斬首三萬。

三年，蒙鶖攻韓，取十三城。王翳死。十月，將軍蒙鶖攻魏，氏囂有說，歲大飢。

四年，拔陽有說，呂三月軍罷，秦質子歸自趙，趙太子出歸。十月庚寅蝗蟲從東方來，蔽天。天下疫，百姓內粟千石，拜爵一級。

五年，將軍懿攻魏，定酸棗，燕虛，長平，雍丘，山陽，城皆拔之，取十二城，初置東郡，冬，雷。

六年，韓，魏，趙，衛，楚共擊秦，取壽陵。秦出兵，五國兵罷，拔衛，迫東郡，其君角率其支屬徙居野王，阻其山以保魏之河內。

七年，彗星先出東方，見北方，五月見西方。將軍懿死，以攻龍孤，慶都，還兵攻汲。彗星復見西方。十六日夏太后死。

八年，王弟 長安，君 成，驕，將，軍，擊，趙，反，死，屯，留，軍，吏，皆，斬，死，遷，其，民，於，臨，洮，將，軍，塵，死，卒，屯，留，蒲，陽，反，戮，其，屍，河，魚，大，上，輕，車，重，馬，東，就，食，嫪，毒，封，爲，長，信，侯，予，之，山，陽，地，令，毒，居，之，宮，室，車，馬，衣服，苑，園，馳，獵，恣，毒，事，無，大，小，皆，決，於，毒，又，以，河，西，大，原，郡，更，爲，毒，國。

九年，彗星見，或竟天。攻魏，垣，蒲，陽。四月上宿雍。己酉王，冠，帶，劍。長信，侯，毒，作，亂，而，覺，矯，王，御，璽，及，太，后，璽，以，發，縣，卒，及，衛，卒，官，騎，戎，翟，君，公，舍，人，將，欲，攻，斬，年，宮，爲，亂，王，知，之，令，相，國，昌，平，君，昌，文，君，發，卒，攻，毒，戰，咸，陽，斬，首，數，百，皆，拜，爵，及，宦，者，皆，在，戰，中，亦，拜，爵，一，級，毒，等，敗，走，卽，令，國，中，有，牛，得，毒，賜，錢，百，萬，殺，之，五，十，萬，盡，得，毒，等，衛，尉，竭，內，史，肆，佐，弋，竭，中，大，夫，令，齊，等，二，十，人，皆，梟，首，車，裂，以，徇，滅，其，宗，及，其，舍，人，輕，者，爲，鬼，薪，及，悉，爵，遷，蜀，四，千，餘，家，家，房，陵。四月，寒，凍，有，死，者，楊，端，和，攻，衍，氏，彗星，見，西，方，又，見，北，方，從，斗，以，南，八，十，日。

十年，相國呂不韋坐膠毒免。桓齮爲將軍，齊趙來置酒。齊人茅焦說秦王曰：「秦方以天下爲事，而大王有遷母太后之名，恐諸侯聞之，由此倍言秦也。」秦王乃迎太后於雍而入咸陽，復居甘泉宮。  
大索，逐客，李斯上書說，乃止逐客令。李斯因說秦王，請先取韓，以恐他國。於是使斯下韓，韓王患之，與韓非謀弱秦。大梁人尉繚來說秦王曰：「以秦之強，諸侯譬如郡縣之君臣，但恐諸侯合從，翕而不出，此乃智伯夫差溈王之所以亡也。願大王毋愛財物，賂其豪臣，以亂其謀，不過亡三十萬金，則諸侯可盡。」秦王從其計，見尉繚，衣服食飲與繚同。繚曰：「秦王爲人，蜂準言長目，鷖鳥膺，豺聲少恩，而虎狼心，居約易出人下，得志亦輕食人。我布衣，然見我常身自下我，誠使秦王得志於天下，天下皆爲虜矣，不可與久游。」乃亡去，秦王覺，固止以爲秦國尉，卒用其計策，而李斯用事。

十一年，王翦桓齮楊端和攻郢，取九城。王翦攻闕與榛楊，皆并爲一軍。翦將十八日，軍歸，斗食以下，什推二人從軍，取鄴安陽，桓齮將。

十二年，文信侯不韋死，竊葬，其舍人臨者，管人也，逐出之；秦人六百石以上奪爵，五百石以下不隨，遷勿奪爵。自今以來，操國事不道如膠毒不韋者，籍其門，視此秋，復膠毒舍人遷，當是之時，天下大旱，六月至八月乃雨。

十三年，桓齮攻趙平陽，殺趙將扈輒，斬首十萬，王之河南。正月，彗星見東方。十月，桓齮攻趙。



十四年，攻趙，軍於平陽，取宜安，破之，殺其將軍桓齮，定平陽武城。韓非使秦，秦用李斯謀，留非，非死。雲陽，韓王請爲臣。

十五年，大興兵，一軍至鄆，一軍至太原，取狼孟地。動。

十六年九月，發卒受地韓，南陽假守騰。初，令男子書年。魏獻地於秦，秦置麗邑。

十七年，內史騰攻韓，得韓王安，盡納其地，以其地爲郡，命曰潁川。地動。華陽太后卒，民大飢。

十八年，大興兵攻趙，王翦將上地，下井陘，端和將河內，羌流伐趙，端和圍邯鄲城。

十九年，王翦羌流盡定取趙地東陽，得趙王，引兵欲攻燕，屯中山。秦王之邯鄲，諸營與王生，趙時母家有仇怨，皆阬之。秦王還，從太原上郡歸。始，皇帝母太后崩，趙公子嘉率其宗數百人之代，自立爲代王，東與燕合兵，軍上谷。大飢。

二十年，燕太子丹患秦兵至國，恐，使荆軻刺秦王，秦王覺之，體解軻以徇，而使王翦、辛勝攻燕，燕代發兵擊秦軍，秦軍破燕，易水之西。

二十一年，王賁攻薊，乃益發卒，請王翦軍，遂破燕太子軍，取燕薊城，得太子丹之首，燕王東收遼東而王之。王翦謝病老歸。新鄭反，昌平君徙於郢。大雨雪，深二尺五寸。

二十二年，王賁攻魏，引河溝灌大梁，大梁城壞，其王請降，盡取其地。

二十三年，秦王復召王翦彊起之，使將擊荆，取陳以南至平輿，虜荆王。秦王游至鄆，陳將項燕立昌平君爲荆王，反秦於淮南。

二十四年，王翦蒙武攻荆，破荆軍，昌平君死，項燕遂自殺。

二十五年，大興兵，使王賁將攻燕，遼東，得燕王喜，還攻代，虜代王嘉。王翦遂定荆江南地，降越君，置會稽郡。五月，天下大酺。□□

二十六年，齊王建與其相后勝發兵守其西界，不通秦。秦使將軍王賁從燕南攻齊，得齊王建。秦初并天下，令丞相御史曰：「異日韓王納地效璽，請爲藩臣，已而倍約，與趙、魏合從畔秦，故興兵誅之，虜其王，寡人以爲善，庶幾息兵革。趙王使其相李牧來約盟，故歸其質子，已而倍盟，反我太原，故興兵誅之，得其王。趙公子嘉乃自立爲代王，故舉兵擊滅之。魏王始約服入秦，已而與韓、趙謀襲秦，秦兵吏誅，遂破之。荆王□□獻青陽以西，已而畔約，擊我南郡，故發兵誅，得其王，遂定其荆地。燕王昏亂，其太子丹乃陰令荊軻爲賊，兵吏誅，滅其國。齊王用后勝計，絕秦使，欲爲亂，兵吏誅，虜其王，平齊地。寡人以眇眇之身，興兵誅暴亂，賴宗廟之靈，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號不更，無以稱成功傳後世，其議帝號。」丞相縮，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陸下興義兵，誅殘賊，平定天下，海內爲郡，縣，法令由一統，自古以來未嘗有五帝□□所不及。臣等謹與

博士議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秦皇，秦皇最貴，臣等昧死上尊號，王爲秦皇，命爲制，令爲詔，天子自稱曰朕。」王曰：「去秦著皇，采上古帝位號，號曰皇帝，他如議。」制曰：可。追尊莊襄王爲太上皇。制曰：「朕聞太古有號毋諡，中古有號，死而以行為諡，如此則子議父，臣議君也，甚無謂，朕弗取焉。自今以來，除諡法，朕爲「始皇帝」，後世以計數，二世三世至于萬世，傳之無窮。」始皇推終始五德之傳，以爲周得火德，秦代周德，從所不勝，方今水德，三之始，改年始，朝賀皆自十月朔。衣服旄旌節旗皆上黑，數以六爲紀，符法冠皆六寸，而與六尺，六尺爲步，乘六馬。更名河曰「德水」，以爲水德之始。剛毅戾深，事皆決於法，刻削毋仁恩和義，然後合五德之數，於是急法久者不赦。丞相縮等言：「諸侯初破，燕齊荆地遠，不爲置王，毋以填之，請立諸子，唯上幸許！」始皇下其議於羣臣，羣臣皆以爲便，廷尉李斯議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衆，然後屬疏遠，相攻擊如仇讎，諸侯更相誅伐，周天子弗能禁止。今海內賴陛下神靈一統，皆爲郡縣，諸子功臣以公賦稅重賞賜之，甚足易制，天下無異意，則安寧之術也。置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戰鬥不休，以有侯王，賴宗廟天下初定，又復立國，是樹兵也，而求其寧息，豈不難哉？廷尉議是。」分天下以爲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監，更名民曰黔首。三大酺，收天下兵器，聚之咸陽，以爲鍾鐻，金人十二，重各千石，置廷宮中，一法度，衡石丈尺，車同軌，書同文字，地東至海，三暨朝辭，西至臨洮，羌中南至北澗，戶，北據河，三爲塞，並陰山至遼東，徙天下豪富於咸陽十二萬戶。諸廟及臺臺上林皆在渭

南，秦每破諸侯，寫放其宮室，作之咸陽北阪上，南臨渭，自雍門以東至涇渭，殿屋複道周閣相屬，所得諸侯美人鐘鼓以充入之。

二十七年，始皇巡隴西北地，出雞頭山，過回中焉。作信宮渭南，已更命信宮爲極廟，象天極。自極廟道通鄠山，作甘泉前殿，築甬道。自咸陽屬之，是歲，賜爵一級，治馳道。

二十八年，始皇東行郡縣，上鄒嶧山，立石，與魯諸儒生議刻石頌秦德，議封禪。望祭山川之事，乃遂上泰山，立石，封，祠祀，下，風雨暴至，休於樹下，因封其樹爲五大夫。禪梁父，刻所立石，其辭曰：「皇帝臨位，作制明法，臣下修飾，二十有六年。初并天下，罔不賓服。親巡遠方黎民，登茲泰山，周覽東極。從臣思迹，本原事業，祗誦功德。治道運行，諸產得宜，皆有法式，大義休明。垂於後世，順承聖志，貴賤分明，男女禮順，既平天下，不懈於治，夙興夜寐，建設長利，尊隆教誨，訓經宣達，遠近畢理。咸承聖志，貴賤分明，男女禮順，慎遵職事，昭隔內外，靡不清淨，施於後嗣，化及無窮，遵奉遺詔，永承重戒。」於是乃並勃海以東，過黃腫，窮成山，登之罘，立石頌秦德焉而去。南登琅邪，大樂之，留三月，乃徙騎首三萬戶琅邪臺下。復十二歲，作琅邪臺，立石刻頌秦德，明德意曰：「維二十六年，皇帝作始，端平法度，萬物之紀，以明人事，合同父子，聖智仁義，顯白道理。東撫東土，以省卒士，事已大畢，乃臨於海。皇帝之功，勩勞本事，上農除末，黔首是富。普天之下，溥心揖志，器械一量，同書文字，日月所照，舟輿所載，皆終其命，莫不得意。應時動事，是維皇

帝，匡飭異俗，陵水經地，憂恤黔首，朝夕不懈，除疑定法，咸知所辟，方伯分職，諸治經易，舉錯必當，莫不如畫。皇帝之明，隨察四方，尊卑貴賤，不踰次行，姦邪不容，皆務貞良，細大盡力，莫敢怠荒，遠邇辟隱，專務肅莊，端直敦忠，事業有常。皇帝之德，存完四極，誅亂除害，興利致福，節事以時，諸產繁殖，黔首安寧，不用兵革，六親相保，終無寇賊，驩欣奉教，盡知法式。六合之內，皇帝之土，西涉流沙，南盡北戶，東有東海，北過大夏，人迹所至，無不臣者。功蓋五帝，澤及牛馬，莫不受德，各安其宇。維秦王兼有天下，立名爲皇帝，乃撫東土，至於琅邪。列侯武城侯王離，列侯通武侯王賁，倫侯建成侯趙亥，倫侯昌武侯成，倫侯武信侯馮毋擇，丞相陳狀，丞相王綰，卿李斯，卿王戊，五大夫趙嬰，五大夫楊樛，從，與議於海上，曰：「古之帝者，地不過千里，諸侯各守其封域，或朝或否，相侵暴亂，殘伐不止，猶刻金石，以自爲紀。古之五帝三王，知教不同，法度不明，假威鬼神，以欺遠方，實不稱名，故不久長，其身未歿，諸侯倍叛，法令不行。今皇帝並一海內以爲郡縣，天下和平，昭明宗廟，體道行德，尊號大成。」羣臣相與誦皇帝功德，刻於金石，以爲表經。既已，齊人徐市等上書言海中有三神山，名曰蓬萊，方丈，瀛洲，僊人居之，請得齋戒，與童男女求之。於是遣徐市，童男女數千人入海求僊人。始皇遠過彭城，齋戒，禱祠，欲出周鼎泗水，使千人沒水求之，弗得。乃西南渡淮水，之衡山，南郡，浮江，至湘山，祠。逢大風，幾不得渡。上問博士曰：「湘君何神？」博士對曰：「聞之堯女，舜之妻，而葬此。」於是始皇大怒，使刑徒三千人皆伐湘山，樹，赭其山。自上南郡，田武，關歸。

二十九年，始皇東游，至陽武博狼沙中，爲盜所驚，求弗得，乃令天下大索十日。登之罽刻石，其辭曰：「維二十九年，時在中春，陽和方起，皇帝東游，巡登之罽，臨照於海。從臣嘉觀，原念休烈，追誦本始，大聖作治，建定法度，顯著綱紀，外教諸侯，光施文惠，明以義理，六國回辟，貪戾無厭，虐殺不已，皇帝哀衆，遂發討師，奮揚武德，義誅信行，威輝旁達，莫不賓服，烹滅疆暴，振救黔首，周定四極，普施明法，緯經天下，永爲儀則。大矣哉，宇縣之中，承順聖意，羣臣誦功，請刻於石，表垂於常式。」其東觀曰：「維二十九年，皇帝春游，覽省遠方，逮於海隅，遂登之罽，昭臨朝陽，觀望廣麗，從臣咸念，原道至明，聖法初興，清理疆內，外誅暴彊，武威旁暢，振動四極，禽滅六王，闡并天下，舊害絕息，永偃戎兵。皇帝明德，經理宇內，視聽不怠，作立大義，昭設備器，咸有章旗，職臣遵分，各知所行，事無嫌疑，黔首改化，遠邇同度，臨古絕尤，常職既定，後嗣循業，長承聖治，羣臣嘉德，祇誦聖烈，請刻之罽。」旋遂之琅邪，道上黨入。

三十年，無事。

三十一年，十二月，更名臘。曰嘉平。賜黔首里六石米二羊。始皇爲徵行咸陽，與武士四人俱，夜出逢盜蘭池，見窘，武士擊殺盜，關中大索二十日。米石千六百。

三十二年，始皇之碣石，使燕人盧生求羨門高誓。刻碣石門，壞城郭，決道隄防。其辭曰：「遂興師旅，誅戮無道，爲逆滅息，武殄暴逆，文復無罪，庶心咸服，惠論功勞，賞及牛馬，恩肥土域。皇帝奮威，德并

諸侯，初一秦平，墮壞城郭，決通川防，夷去險阻，地勢既定，黎庶無繇，天下咸撫，男樂其疇，女修其業，事各有序，惠被諸產，久並來田，莫不安所，羣臣誦烈，請刻此石，垂著儀矩。」因使韓終、侯公石、生、求、儼、人、不、死之藥，始皇巡北邊，從上郡入，燕、人、盧、生、使、入、海、還，以鬼神事，因奏錄圖書，亡秦者胡也，始皇乃使將軍蒙恬發兵三十萬人北擊胡，略取河南地。

○

三十三年，發諸嘗逋亡人，答墻賈人，略取陸梁地。○意為桂林、象郡、南海，以適遣戍。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並河以東屬之陰山，以為三十四縣，城河上為塞。又使蒙恬渡河取高闕、陶山，北假中，築亭障以逐戎人，徙謫實之初縣，禁不得祠，明昆、善出西方。

三十四年，適治獄吏不直者築長城及南越地。始皇置酒咸陽宮，博士七十人前為壽，僕射周青臣進頌曰：「他時秦地不過千里，賴陛下神靈明聖，平定海內，放逐蠻夷，日月所照，莫不賓服，以諸侯為郡縣，人人自安樂，無戰爭之患，傳之萬世，自古不及陛下威德。」始皇悅。博士齊人淳于越進曰：「臣聞殷、周之王，千餘歲，封子弟功臣，自為枝輔。今陛下有海內，而子弟為匹夫，卒有田常、六卿之臣，○善無輔拂，何以相救哉？事不師古而能長久者，非所聞也。今青臣又面諛以重陛下之過，非忠臣。」始皇下其議，丞相李斯曰：「五帝不相復，三代不相襲，各以治，非其相反，時變異也。今陛下創大業，建萬世之功，固非愚儒所知。且越言乃三代之事，何足法也？異時諸侯並爭，厚招游學，今天下已定，法令出一，百姓當家，則

力農工，士則學習法令辟禁。今諸生不師今而學古，以非當世，惑亂黔首。」丞相臣斯昧死言：「古者天下散亂，莫之能一，是以諸侯並作，語皆道古以害今，飾虛言以亂實，人善其所私學，以非上之所建立。今皇帝並有天下，別黑白而定一尊，私學而相與非法教，人聞令下則各以其學議之，入則心非，出則巷議，夸言主以爲名，異取以爲高，率羣下以造謗，如此弗禁，則主勢降乎上，黨與成乎下，禁之便。臣請史官，非秦紀皆燒之，非博士官所職，天下敢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有敢偶語詩書棄市，以古非今者，族，吏見知不舉者與同罪，令下三十日不燒，黥爲城旦；言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若欲有學法令，以吏爲師，制曰可。」

三十五年除道，道九原，抵雲陽，塹山堙谷直通之。於是始皇以爲咸陽人多，先王之宮廷小。吾聞周文王都豐，武王都鎬，豐鎬之間，帝王之都也。乃營作朝宮，渭南上林苑中，先作前殿阿房，東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以坐萬人，下可以建五丈旗，周馳爲閣道，自殿下直抵南山，表南山之顛以爲闕，爲復道，自阿房渡渭屬之咸陽，以象天極閣道，絕漢，抵營室言也。阿房宮未成，欲更擇令名之。作宮阿房，故天下謂之阿房宮。陰宮徒刑者七十餘萬人，乃分作阿房宮，或作麗山，發北山石椁，乃寫蜀荆地材，皆至關中，計宮三百，關外四百餘。於是立石東海上胸界中，以爲秦東門，因徙三萬家麗邑，五萬家雲陽，皆復不事十歲。盧生說始皇曰：「臣等求芝奇藥仙者常弗遇，類物有害之者。方中，人主時爲微行，以辟惡



鬼，惡鬼辟，真人至。人主所居，而人臣知之，則害於神。真人者入水不濡，入火不爇，陵雲氣與天地久長。今上治天下，未能恬憺，願上所居宮毋令人知，然後不死之藥，殆可得也。」於是始皇曰：「吾慕真人，自謂真人，不稱朕。」乃令咸陽之旁二百里內，宮觀二百七十，復道甬道相連，帷帳鐘鼓美人充之，各案署不移徙，行所幸，有言其處者，罪死。始皇帝幸梁山宮，從山上見丞相車騎衆，弗善也。中人或告丞相，丞相後損車騎。始皇怒曰：「此中人泄吾語。」案問莫服，當是時詔捕諸時在旁者皆殺之。自是後，莫知行之所在。聽事羣臣受決事，悉於咸陽宮。侯生盧生相與謀曰：「始皇爲人，天性剛戾自用，起諸侯，并天下，意得欲從，以爲自古莫及己。專任獄吏，獄吏得親幸，博士雖七十人，特備員弗用，丞相諸大臣皆受成事倚辦於上，上樂以刑殺爲威，天下畏罪持祿莫敢盡忠，上不聞過而日驕，下僞伏諛欺以取容。秦法不得兼，方不驗輒死，然侯星氣者至三百人，皆良士，畏忌諱諛不敢端言其過。天下之事，無大小皆決於上，上至以衡石量書，日夜有呈，不中呈不得休息，貪於權勢至如此，未可爲求僊藥。」於是乃亡去。始皇聞亡，乃大怒曰：「吾前收天下書，不中用者盡除之，悉召文學方術士甚衆，欲以興太平，方士欲練以求奇藥。今聞韓衆去不報，徐市等費以巨萬計，終不得藥，徒姦利相告日聞，盧生等吾尊賜之甚厚，今乃誹謗我，以重吾不德也。諸生在咸陽者吾使人廩問，或爲詭言，以亂黔首。」於是使御史悉案問諸生，諸生傳相告引，乃自除犯禁者四百六十餘人，皆阬之咸陽，使天下知之，以懲後，益發謫徙邊。始皇長子

扶蘇諫曰：「天下初定，遠方黔首未集，諸生皆誦法孔子，今上皆重法繩之，臣恐天下不安，唯上察之。」始皇怒，使扶蘇北監蒙恬於上郡。

三十六年，蒙恬守心，有墜星下東郡，至地爲石，踏首或刻其石，曰：「始皇帝死而地分。」始皇聞之，遣御史逐問，莫服，盡取石旁居人誅之，因燔銷其石。始皇不樂，使博士爲僊真人詩，及行所游天下，傳令樂人歌弦之。秋，使者從關東，夜過華陰，平舒道，有人持璧遮使者，曰：「爲吾遺瀛池君。」因言曰：「今年祖龍死。」使者問其故，因忽不見，置其璧去，使者奉璧具以聞。始皇默然良久，曰：「山鬼固不過知一歲事也。」退言曰：「祖龍者人之先也。」使御府視璧，乃二十八年行渡江所沈璧也。於是始皇卜之，卦得游徙吉，遷北河榆中三萬家，拜爵一級。

三十七年十月癸丑，始皇出游，左丞相斷從，右丞相去疾守，少子胡亥愛慕，請從，上許之。十一月，行至雲夢，望祀虞舜於九疑山，浮江下，觀籍柯，渡海渚，過丹陽，至錢唐，臨浙江，水波惡，乃西百二十里，從狹中渡，上會稽，祭大禹，望於南海，而立石刻頌秦德。其文曰：「皇帝休烈，平一宇內，德惠修長，三十有七年，親巡天下，周覽遠方，遂登會稽，宣省習俗，黔首齋莊，羣臣誦功，本原事迹，追首高明。秦聖臨國，始定刑名，顯陳舊章，初平法式，審別職任，以立恆常。六王專倍，貪戾傲猛，率衆自彊，暴虐恣行，負力而驕，數動甲兵，陰通間使，以事合從，行爲辟方，內飾詐謀，外來侵邊，遂起禍殃，義威誅之，殄熄暴悖，亂賊滅亡，

聖德廣密，六合之中，被澤無疆。皇帝并字，兼聽萬事，遠近畢清，運理羣物，考驗事實，各載其名，貴賤並進，善否陳前，靡有隱情，節省宣義，有子而嫁，倍死不貞，防隔內外，禁止淫泆，男女絮誠，夫爲寄猷，殺之無罪，男秉義程，妻爲逃嫁，子不得母，威化廉清，大治濯俗，天下承風，蒙被休經，皆遵度軌，和安敦勉，莫不順令，貽首修潔，人樂同則，嘉保太平，後敬奉法，常治無極，與舟不傾，從臣誦烈，請刻此石，光垂休銘，還過吳，從江乘，渡並海上，北至琅邪，方士徐市等人海求神藥，數歲不得，費多，恐譴，乃詐曰：「蓬萊藥可得，然常爲大鯨魚所苦，故不得至，願請善射與俱，見則以連弩射之。」始皇夢與海神戰，如入狀，問占夢博士曰：「水神不可見，以大魚鯨龍爲侯，今上禱祠備謹，而有此惡神，當除去，而善神可致。」乃令入海者齋捕巨魚具，而自以連弩候大魚出射之。自琅邪北至榮成山，弗見，至之眾見巨魚，射殺一魚，遂並海西至平原津而病，始皇惡言死，羣臣莫敢言死事，上病益甚，乃爲靈書賜公子扶蘇曰：「與喪會咸陽而葬。」書已封，在中車府令趙高行符靈事，所未授使者。七月丙寅，始皇崩於沙丘平臺，丞相斯爲上崩在外，恐諸公子及天下有變，乃祕之不發喪，棺載輜涼車中，故幸宦者參乘，所至上食，百官奏事如故，宦者輒從輜涼車中可其奏事。獨子胡亥、趙高及所幸宦者五六人知上死。趙高故營教胡亥書及獄律令法事，胡亥私幸之。高乃與公子胡亥、丞相斯陰謀破去始皇所封書，賜公子扶蘇者，而更詐爲丞相斯受始皇遺詔沙丘，立子胡亥爲太子，更爲書賜公子扶蘇蒙恬數以罪，其賜死，語具在李斯

傳中。行途從井陘抵九原會，暑上輜車，乃詔從官令車載一石鮑魚以亂其臭，行從直道至咸陽發喪。太子胡亥襲位爲二世皇帝。九月葬始皇鄠山。始皇初即位穿治鄠山，及并天下，天下徒送詣七十餘萬人，穿三泉，音下，銅而致椁，宮觀百官奇器珍怪徙藏滿之，令匠作機弩矢，有所穿近者輒射之，以水銀爲百川江河大海，機相灌輸，上具天文，下具地理，以人魚骨爲燭，度不滅者久之。二世曰：「先帝後宮非有子者出焉，不宜皆令從死。」死者甚衆。葬既已下，或言工匠爲機藏，皆知之，藏重即泄，大事畢已，藏閉中羨，音善下外羨門，盡閉工匠藏者，無復出者，樹草木以象山。

【註解】

〔一〕本紀，記帝王事跡之書，繫其本系而依年月紀其事跡也。〔二〕質子，以子爲抵押品也。〔三〕呂不韋，陽翟大賈也。其

姬善歌舞，爲邯鄲家女，有姿而獻於莊襄王，因生始皇。〔四〕邯鄲，晉甘肅，趙都，今河北邯鄲縣。〔五〕周，指東周西周。〔六〕陽

有說，魏邑名，嬴，音瑪。〔七〕彗星後，曳長尾如彗，故名，此星出現，古人以爲不祥。〔八〕壁死，謂自殺壁壘之內。〔九〕河魚大上，謂河

水溢，魚大上平地，言遭水害也。〔一〇〕嫪毐，人名，呂不韋求大陰人嫪毐以爲舍人，進之太后爲宦者，與太后通。〔一一〕咸陽，秦都

今陝西長安縣，秦孝公始都其地。〔一二〕鬼薪，秦漢時之刑也，令有罪者採薪，以給宗廟，謂之鬼薪。〔一三〕倍與背同，反也。〔一

四〕甘泉宮，咸陽南宮也。〔一五〕路進，高鼻也。〔一六〕大誦，大會飲也。〔一七〕荆王，卽楚王。〔一八〕六王，韓王安，趙王遷，魏王

假，荆王負芻，燕王喜，齊王建，是也。〔一九〕五帝，史記以黃帝顓頊帝堯舜爲五帝。〔二〇〕水德，秦文公獲黑龍，以爲水瑞，始皇因

自謂爲水德。〔二一〕黔首，謂墨首也，因民髮皆黑之故。〔二二〕海，謂東海。〔二三〕河，指在甘肅之黃河。〔二四〕南道，謂於馳道

外築牆，天子於中行，外人不見。〔二五〕馳道，天子所行之大道也，廣五十步，三丈而樹。〔二六〕封禪，爲壇於泰山，以祭天，示增高也，爲禪於梁父，以祭地，示增廣也。故謂報天地之功，曰封禪。〔二七〕今泰山有「五大夫松」，傳爲始皇所封之名。〔二八〕復，免其徭役也。〔二九〕泗水，在今山東境，傳鬪鼎沈於此。〔三〇〕湘山祠，即黃陵廟，在今湖南湘陰縣青草山上。山近湘水，故名湘山；廟在山南，故名湘山祠。〔三一〕博狼沙，在今河南陽武縣南。〔三二〕周曆十二月曰臘。至始皇改爲嘉平，因其時有歌謠謂帝者學仙，須以臘爲嘉平，故改之。〔三三〕羨門，齊魯，齊古仙人名。〔三四〕河南地，今蒙古鄂爾多斯。〔三五〕陸梁地，南方之人其性陸梁，又多處山陸，故名，地在今兩廣。〔三六〕田常，即陳恒，殺齊簡公，立平公，其子孫復齊。六卿，晉大夫驪，趙魏，中行，知六氏，皆世爲晉卿，故號六卿。〔三七〕夸，華言而無實也。〔三八〕城，謂作苦工，晝同造房，夜築長城也。〔三九〕天極，猶言天文。閣道，星名，漢，天河也。營室，星名。〔四〇〕恬候，安閒也。〔四一〕中人，太監也。〔四二〕星，同程，謂日夜有一定程功，不瀋不休息也。〔四三〕滌池，水神名，因居滌池而名也。〔四四〕九疑山，在今湖南寧遠縣南，傳爲舜葬地。〔四五〕會稽，山名，在今浙江紹興，禹葬於此。〔四六〕寄感，言以牝家寄於牝家之家，使之生子。男子爲他婦所畜養者，亦以爲喻。〔四七〕烈，美也。〔四八〕江乘，秦縣，故城在江蘇句容縣北。〔四九〕沙丘，在今河北平鄉縣東北平家，宮中墓名。〔五〇〕輶，又作輶，讀如溫涼，臥車也。後因名秦車爲輶。〔五一〕三泉，三惠之泉，言至水也。〔五二〕羨，家中神道也。

## 項羽傳

## 司馬遷

錄史記項羽本紀。項羽生年待考，卒於漢高祖五年，即民國紀元前二一三年。

項籍者，下相人也。字羽，初起時年二十四。其季父項梁，梁父即楚將項燕，爲秦將王翦所戮者也。項氏世爲楚將，封於項，故姓項氏。項籍少時，學書不成，去學劍，又不成。項梁怒之，籍曰：「書足以記名姓而已，劍一人敵，不足學，學萬人敵。」於是項梁乃教籍兵法，籍大喜，略知其意，又不肯竟學。項梁嘗有櫟陽獄掾，乃請斷獄掾曹咎書，抵櫟陽獄掾司馬欣，以故事得已。項梁殺人，與籍避仇於吳中。吳中賢士大夫皆出項梁下，每吳中有大繇役及喪，項梁嘗爲主辦，陰以兵法部勒賓客及子弟，以是知其能。秦始皇帝游會稽，渡浙江，梁與籍俱觀，籍曰：「彼可取而代之也。」梁掩其口曰：「毋妄言，族矣。」梁以此奇籍。籍長八尺餘，力能扛鼎，才氣過人，雖吳中子弟皆已憚籍矣。

秦二世元年七月，陳涉等起大澤中。其九月，會稽守通謂梁曰：「江西皆反，此亦天亡秦之時也，吾聞先即制人，後則爲人所制，吾欲發兵，使公及桓楚將。」是時桓楚亡在澤中，梁曰：「桓楚亡，人莫知其處，獨籍知之耳。」梁乃出，誠籍持劍居外待，梁復入，與守坐，曰：「請召籍，使受命召桓楚。」守曰：「諾。」梁召籍入，須臾，梁胸籍曰：「可行矣。」於是籍遂拔劍斬守頭。項梁持守頭，佩其印綬，門下大驚擾亂，籍

所擊殺數千百人，一府中皆懼伏，莫敢起。梁乃召故所知豪吏，諭以所爲起大事，遂舉吳中兵，使人收下縣，得精兵八千人。梁部署吳中豪傑爲校尉、候司馬，有一人不得用，自言於梁，梁曰：「前時某喪，使公主某事，不能辦，以此不任用公。」衆乃皆伏。於是梁爲會稽守，繕爲裨將，徇下縣。廣陵人召平於是爲陳王徇廣陵，未能下。聞陳王敗走，秦兵又且至，乃渡江矯陳王命，拜梁爲楚王，上柱國。曰：「江東已定，急引兵西擊秦。」項梁乃以八千人渡江而西，聞陳嬰已下東陽，使使欲與連和俱西。陳嬰者，故東陽令史，居縣中，素信謹，稱爲長者。東陽少年殺其令，相聚數千人，欲置長，無適用，乃請陳嬰，嬰謝不能。遂立嬰爲長，縣中從者得二萬人。少年欲立嬰便爲王，異軍蒼頭，特起。陳嬰母謂嬰曰：「自我爲汝家婦，未嘗聞汝先古之有貴者，今暴得大名不祥，不如有所屬，事成猶得封侯，事敗易以亡，非世所指名也。」嬰乃不敢爲王，謂其軍吏曰：「項氏世世將家，有名於楚，今欲舉大事，將非其人不可，我倚名族，亡秦必矣。」於是衆從其言，以兵屬項梁。項梁渡淮，黥布、蒲將軍亦以兵屬焉。凡六七萬人，軍下邳。當是時，秦嘉已立景駒，爲楚王，軍彭城。東，欲距項梁。項梁謂軍吏曰：「陳王先首事，戰不利，未聞所在，今秦嘉倍陳王，而立景駒，逆無道。」乃進兵擊秦嘉，秦嘉軍敗走，追之至胡陵。嘉還戰一日，嘉死軍降，景駒走死梁地。項梁已并秦嘉軍，軍胡陵，將引軍而西。章邯軍至栗，項梁使別將朱雞石餘樊君與戰，餘樊君死，朱雞石軍敗亡走胡陵。項梁乃引兵入薛，誅雞石。項梁前使項羽別攻襄城，襄城堅

守不下，已拔皆阬之，還報項梁。項梁聞陳王定死，召諸別將會薛計事，此時沛公亦起沛，往焉。

居鄆<sup>〇〇</sup>人范增，年七十，素居家，好奇計，往說項梁曰：「陳勝敗固當，夫秦滅六國，楚最無罪，自懷王入秦不反，楚人憐之至今，故楚南公<sup>〇〇</sup>曰：楚雖三戶，亡秦必楚也。今陳勝首事，不立楚後而自立，其勢不長。今君起江東，楚盜起之將，皆爭附君者，以君世世楚將，爲能復立楚之後也。」於是項梁然其言，乃求楚懷王孫心，民間爲人牧羊，立以爲楚懷王，從民所望也。陳嬰爲楚上柱國，封五縣，與懷王都盱台。

項梁自號爲武信君。居數月，引兵攻亢父，與齊田榮司馬龍且軍救東阿<sup>〇〇</sup>。大破秦軍於東阿。田榮卽引兵歸，逐其王假，假亡走楚，假相田角亡走趙，角弟田間故齊將，居趙不敢歸。田榮立田儋子市爲齊王。項梁已破東阿下軍，遂追秦軍，數使使趣齊兵，欲與俱西。田榮曰：「楚殺田假，趙殺田角，田間乃發兵。」項梁曰：「田假爲與國<sup>〇〇</sup>之王，窮來從我，不忍殺之。」趙亦不殺田角，田間以市於齊。齊遂不肯發兵助楚。項梁使沛公及項羽別攻城陽，屠之，西破秦軍濰陽東，秦兵收入濰陽。沛公項羽乃攻定陶，定陶未下，去西略地至離丘，大破秦軍，斬李由<sup>〇〇</sup>。還攻外黃，外黃未下。項梁起東阿西，北至定陶，再破秦軍，項羽等又斬李由，益輕秦，有驕色。宋義乃諫項梁曰：「戰勝而將驕，卒情者敗，今卒少惰矣，秦兵日益，臣爲君畏之。」項梁弗聽，乃使宋義使於齊，道遇齊使者高陵君顯曰：「公將見武信君乎？」曰：「然。」曰：「臣論武信君軍必敗，公徐行卽免死，疾行則及禍。」秦果悉起兵益章邯，擊楚軍，大破之，定陶。項梁



死，沛公，項羽去外黃，攻陳留，陳留堅守不能下。沛公、項羽相與謀曰：「今項梁軍破，士卒恐，一乃與呂臣軍俱引兵而東。呂臣軍彭城東，項羽軍彭城西，沛公軍碭。章邯已破項梁軍，則以爲楚地兵不足憂，乃渡河擊趙，大破之。當此時，趙歇爲王，陳餘爲將，張耳爲相，皆走入鉅鹿城。章邯令王離、涉閒圍鉅鹿，章邯軍其南，築甬道而輸之粟。陳餘爲將，將卒數萬人而軍鉅鹿之北，此所謂河北之軍也。」

楚兵已破於定陶，懷王恐，從盱台之彭城，并項羽、呂臣軍自將之，以呂臣爲司徒，以其父呂青爲令尹，以沛公爲碭郡長，封爲武安侯，將碭、泗、郡兵。初，宋義所遇齊使者高陵君顯在楚軍，見楚王，曰：「宋義論武信君之軍必敗，居數日，軍果敗，兵未戰而先見敗徵，此可謂知兵矣。」王召宋義與計事，而大悅之，因置以爲上將軍，項羽爲魯公，爲次將，范增爲末將，救趙諸別將皆屬宋義，號爲卿子冠軍，行至安陽，留四十六日不進。項羽曰：「吾聞秦軍圍趙王鉅鹿，○疾引兵渡河，楚擊其外，趙應其內，破秦軍必矣。」宋義曰：「不然。夫搏牛之蝱，不可以破鐵錘。○今秦攻趙，戰勝則兵罷，我承其敝，不勝則我引兵鼓行而西，必舉秦矣。故不如先鬪秦趙。夫被堅執銳，義不如公，坐而運策，公不如義。」因下令軍中，曰：「猛如虎，狃如羊，貪如狼，彊不可使者，皆斬之。」乃遣其子宋襄相齊，身送之至無鹽。飲酒高會，天寒大雨，士卒凍飢。項羽曰：「將戮力而攻秦，久留不行，今歲饑民貧，士卒食芋菽，軍無見糧。○乃飲酒高會，不引兵渡河，因趙食，與趙并力攻秦，乃日承其敝，夫以秦之彊，攻新造之趙，其勢必舉趙，趙舉而秦彊，何敵之承？」

且國兵新破，王坐不安席，掃境內而專屬於將軍，國家安危，在此一舉。今不恤士卒，而徇其私，非社稷之臣。」項羽晨朝上將軍宋義，即其帳中斬宋義頭出，令軍中曰：「宋義與齊謀反，楚王陰令羽誅之。」當是時，諸將皆懼服，莫敢枝梧。皆曰：「首立楚者，將軍家也，今將軍誅亂，乃相與共立羽爲假。」上將軍使人追宋義子，及之齊，殺之，使桓楚報命於懷王。懷王因使項羽爲上將軍，當陽君、蒲將軍皆屬項羽。項羽已殺卿子冠軍，威震楚國，名聞諸侯，乃遣當陽君、蒲將軍將卒二萬，渡河救鉅鹿，戰少利。陳餘復請兵，項羽乃悉引兵渡河，皆沈船，破釜，燒廬舍，持三日糧，以示士卒必死，無一還心。於是至則圍王離，與秦軍遇，九戰，絕其甬道，大破之，殺蘇角，虜王離，涉閒不降楚，自燒殺。當是時，楚兵冠諸侯，諸侯軍救鉅鹿下者十餘壁，莫敢縱兵，及楚擊秦，諸將皆從壁上看，楚戰士無不一以當十，楚兵呼聲動天，諸侯軍無不人人惴恐。於是已破秦軍，項羽召見諸侯將，諸侯將入轅門，無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視，項羽由是始爲諸侯上將軍，諸侯皆屬焉。

章邯軍棘原，項羽軍漳南，相持未戰。秦軍數卻，二世使人讓章邯，章邯恐，使長史欣請事至咸陽，留司馬門。三日，趙高不見，有不信之心。長史欣恐，還走其軍，不敢出故道，趙高果使人追之，不及。欣至軍，報曰：「趙高用事於中，下無可爲者。今戰能勝，高必疾妒吾功，戰不能勝，不免於死，願將軍執計之。」陳餘亦遣章邯書，曰：「白起爲秦將，南征鄢郢，北阬馬服，攻城略地，不可勝計，而竟賜死。蒙恬爲秦將，北

逐戎人，開轍中地數千里，竟斬陽周。何者？功多，秦不能盡封，因以法誅之。今將軍爲秦將三歲矣，所亡失以十萬數，而諸侯並起，滋益多，彼趙高素諛日久，今事急亦恐二世誅之，故欲以法誅將軍以塞責，使人更代將軍以脫其禍。夫將軍居外久，多內郤，有功亦誅，無功亦誅。且天之亡秦，無惡智皆知之。今將軍內不能直諫，外爲亡國將，孤特獨立，而欲常存，豈不哀哉！將軍何不還兵與諸侯爲從約，共攻秦，分王其地，南面稱孤，此孰與身伏鈇質？妻子爲僇乎？章邯狐疑，陰使侯始成使項羽，欲約，約未成，項羽使蒲將軍日夜引兵度三戶，軍滎南，與秦戰，再破之。項羽悉引兵擊秦軍汙水上，大破之。章邯使人見項羽欲約，項羽召軍吏謀曰：「糧少欲聽其約。」軍吏皆曰：「善。」項羽乃與期 洹水南殷虛 上。已盟，章邯見項羽而流涕，爲言趙高，項羽乃立章邯爲雍王，置楚軍中，使長史欣爲上將軍，將秦軍爲前行，到新安。諸侯吏卒異時故繇使屯戍過秦中，秦中吏卒遇之多無狀，及秦軍降諸侯，諸侯吏卒乘勝，多奴虜使之，輕折辱秦吏卒。秦吏卒多竊言曰：「章將軍等詐吾屬降諸侯，今能入關破秦，大善，卽不能，諸侯虜吾屬而東，秦必盡誅吾父母妻子。」諸將微聞其計，以告項羽，項羽乃召黥布，蒲將軍計曰：「秦吏卒尙衆，其心不服，至關中不聽事，必危，不如擊殺之，而獨與章邯、長史欣、都尉 齧入 秦。」於是楚軍夜擊阬，秦卒二十餘萬人新安城南，行略定秦地，函谷關有兵守關，不得入。

又聞沛公已破咸陽，項羽大怒，使當陽君等擊關，項羽遂入，至於戲西。沛公軍霸上，未得

與項羽相見。沛公左司馬曹無傷使人言於項羽曰：「沛公欲王關中，使子嬰爲相，珍寶盡有之。」項羽大怒曰：「且日嬰士卒，爲擊破沛公軍。」當是時，項羽兵四十萬在新豐鴻門，沛公兵十萬在霸上。范增說項羽曰：「沛公居山東時，貪於財貨，好美姬，今入關，財物無所取，婦女無所幸，此其志不在小。吾令人望其氣，皆爲龍虎，成五采，此天子氣也。急擊勿失。」楚左尹項伯者，項羽季父也，素善留侯張良。張良是時從沛公，項伯乃夜馳之沛公軍，私見張良，具告以事，欲呼張良與俱去，曰：「毋從俱死也。」張良曰：「臣爲韓王送沛公，沛公今事有急，亡去不義，不可不語。」良乃入，具告沛公。沛公大驚曰：「爲之奈何？」張良曰：「誰爲大王爲此計者？」曰：「鯀生說我曰，距關，毋內諸侯，秦地可盡王也，故聽之。」良曰：「料大王士卒足以當項王乎？」沛公默然曰：「固不如也，且爲之奈何？」張良曰：「請往謂項伯，言沛公不敢背項王也。」沛公曰：「君安與項伯有故？」張良曰：「秦時與臣游，項伯殺人，臣活之；今事有急，故幸來告良。」沛公曰：「孰與君少長？」良曰：「長於臣。」沛公曰：「君爲我呼入，吾得見事之。」張良出，要項伯，項伯卽入見沛公，沛公奉卮酒爲壽，約爲婚姻，曰：「吾入關，秋毫無敢有所近，籍吏民，封府庫，而待將軍，所以遣將守關者，備他盜之出入與非常也。日夜望將軍至，豈敢反乎？願伯具言臣之不敬倍德也。」項伯許諾，謂沛公曰：「且日不可不蚤自來謝項王。」沛公曰：「諾。」於是項伯復夜去，至軍中，具以沛公言報項王，因言曰：「沛公不先破關中，公豈敢入乎？今人有大功而擊之，

不義也，不如因善遇之。」項王許諾。沛公旦日從百餘騎來見項王，至鴻門，謝曰：「臣與將軍戮力而攻秦，將軍戰河北，臣戰河南，然不自意能先入關破秦，得復見將軍於此。今者有小人之言，令將軍與臣有郤。」項王曰：「此沛公左司馬曹無傷言之，不然，籍何以至此？」項王即日因留沛公與飲。項王、項伯東嚮坐，亞父南嚮坐，亞父者范增也。沛公北嚮坐，張良西嚮侍。范增數目項王，舉所佩玉玦以示之者三，項王默然不應。范增起出召項莊，謂曰：「君王為人不忍，若入前為壽，壽畢，請以劍舞，因擊沛公於坐，殺之，不者，若屬皆且為所虜。」莊則入為壽，壽畢，曰：「君王與沛公飲，軍中無以為樂，請以劍舞。」項王曰：「諾。」項莊拔劍起舞，項伯亦拔劍起舞，常以身翼蔽沛公，莊不得擊。於是張良至軍門，見樊噲，樊噲曰：「今日之事何如？」良曰：「甚急。今者項莊拔劍舞，其意常在沛公也。」噲曰：「此迫矣，臣請入與之同命。」噲即帶劍擁盾入軍門，交戟之衛士欲止不內，樊噲側其盾以撞，衛士仆地，噲遂入，披帷西嚮立，瞋目視項王，頭髮上指，目眦盡張。項王按劍而跽曰：「客何為者？」張良曰：「沛公之參乘樊噲者也。」項王曰：「壯士，賜之卮酒。」則與卮酒，噲拜謝，起立而飲之。項王曰：「賜之彘肩。」則與一生彘肩，樊噲覆其盾於地，加彘肩上，拔劍切而啗之。項王曰：「壯士能復飲乎？」樊噲曰：「臣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辭。夫秦有虎狼之心，殺人如不能舉，刑人如恐不勝，天下皆叛之，懷王與諸將約曰，先破秦入咸陽者王之。今沛公先破秦入咸陽，毫毛不敢有所近，封閉宮室，還軍霸上，以待大王來，故遣將

守關者，備他盜出入與非常也。勞苦而功高如此，未有封侯之賞，而聽細說，欲誅有功之人，此亡秦之續耳。竊爲大王不取也。」項王未有以應，曰：「坐。」樊噲從良坐。坐須臾，沛公起如廁，因招樊噲出。沛公已出，項王使都尉陳平召沛公。沛公曰：「今者出未辭也，爲之奈何？」樊噲曰：「大行不顧細謹，大禮不辭小讓。如今人方爲刀俎，我爲魚肉，何辭爲！」於是遂去，乃令張良留謝。良問曰：「大王來何操？」曰：「我持白璧一雙，欲獻項王，玉斗一雙，欲與沛公，會其怒，不敢獻，公爲我獻之。」張良曰：「謹諾。」當是時，項王軍在鴻門下，沛公軍在霸上，相去四十里。沛公則置車騎，脫身獨騎，與樊噲及侯嬴、靳彊、紀信等四人持劍盾步走，從灑山下，道芷陽間行。沛公謂張良曰：「從此道至吾軍，不過二十里耳，度我至軍中，公乃入。」沛公已去，間至軍中，張良入謝曰：「沛公不勝楛杓，不能辭，謹使臣良奉白璧一雙，再拜獻大王足下，玉斗一雙，再拜獻大將軍足下。」項王曰：「沛公安在？」良曰：「聞大王有意督過之，脫身獨去，已至軍矣。」項王則受璧置之坐上，亞父受玉斗置之地，拔劍撞而破之，曰：「唉，豎子不足與謀，奪項王天下者，必沛公也，吾屬今爲之虜矣。」沛公至軍，立誅殺曹無傷。居數日，項羽引兵西屠咸陽，殺秦降王子嬰，燒秦宮室，火三月不滅，收其貨寶婦女而東。人或說項王曰：「關中阻山河四塞，地肥饒，可都以霸。」項王見秦宮室皆以燒燼破，又心懷思欲東歸，曰：「富貴不歸故鄉，如衣赭夜行，誰知之者？」說者曰：「人言楚人沐猴而冠耳，果然。」項王聞之，烹說者。

項王使人致命懷王，懷王曰：「如約。」〔善〕乃尊懷王爲義帝，項王欲自王，先王諸將相謂曰：「天下初發難時，假立諸侯，後以伐秦，然身被堅執銳，首事暴露於野，三年滅秦定天下者，皆將相諸君與籍之力也。義帝雖無功，故當分其地而王之。」諸將皆曰：「善。」乃分天下立諸將爲侯王，項王范增疑沛公之有天下，業已講解，又惡負約，恐諸侯叛之，乃陰謀曰：「巴蜀〔善〕道險，秦之選人皆居蜀，乃曰巴蜀亦關中地也。」故立沛公爲漢王，王巴蜀漢中，都南鄭。〔善〕而三分關中，王秦降將，以距塞漢王，項王乃立章邯爲雍王，王咸陽以西，都廢邱。〔善〕長史欣者，故爲櫟陽獄掾，嘗有德於項梁，都尉董翳者，本勸章邯降楚，故立司馬欣爲塞王，王咸陽以東至河，都櫟陽，立董翳爲翟王，王上都，都高奴。〔善〕徙魏王豹爲西魏王，王河東，都平陽。〔善〕瑕邱申陽者，張耳嬖臣也，先下河南郡，迎楚河上，故立申陽爲河南王，都雒陽。〔善〕韓王成因故都，都陽翟，趙將司馬卬定河內，〔善〕數有功，故立卬爲殷王，王河內，都朝歌。〔善〕徙趙王歇爲代王，趙相張耳素賢，又從入關，故立耳爲常山王，王趙地，都襄國。〔善〕當陽君黥布爲楚將，常冠軍，故立布爲九江王，都六。〔善〕都君〔善〕吳芮率百越佐諸侯，又從入關，故立芮爲衡山王，都郴。〔善〕義帝柱國共敖將兵擊南郡，功多，因立敖爲臨江王，都江陵。〔善〕徙燕王韓廣爲遼東王，燕將臧荼從楚救趙，因從入關，故立荼爲燕王，都薊。〔善〕徙齊王田市爲膠東王，齊將田都從共救趙，因從入關，故立都爲齊王，都臨菑。〔善〕故秦所滅齊王建孫田安，項羽方渡河救趙，田安下濟北數城，引其兵降項羽，故立

安爲濟北王，都博陽。〔善〕田榮者數負項梁，又不肯將兵從楚擊秦，以故不封。成安君陳餘棄將印去，不從入關，然素聞其賢，有功於趙，聞其在南皮。〔善〕故因環封三縣。番君將梅鋗功多，故封十萬戶侯。項王自立爲西楚霸王，王九郡，都彭城。漢之元年四月，諸侯罷戲下。〔善〕各就國。

項王出之國。〔善〕使人徒義帝曰：「古之帝者，地方千里，必居上游。」乃使使徙義帝長沙郴縣，越義帝行，其羣臣稍稍背叛之，乃陰令衡山臨江王擊殺之。江中韓王成無軍功，項王不使之國，與俱至彭城，廢以爲侯，已又殺之。臧荼之國，因逐韓廣之遼東，廣弗聽，荼擊殺廣無終。〔善〕并王其地。田榮聞項羽徙齊王市膠東，而立齊將田都爲齊王，乃大怒，不肯遣齊王之膠東，因以齊反，迎擊田都，田都走楚。齊王市畏項王，乃亡之膠東，就國。田榮怒，追擊殺之。卽罷，榮因自立爲齊王，而西擊殺濟北王田安，并王三齊。〔善〕榮與彭越將軍印，令反梁地。陳餘陰使張同、夏說說齊王田榮曰：「項羽爲天下宰，不平，今盡王故王於醜地，而王其羣臣諸將善地，逐其故主，趙王乃北居代，餘以爲不可。聞大王起兵，且不聽不義，願大王資餘兵，請以擊常山，以復趙王，請以國爲扞蔽。」齊王許之，因遣兵之趙。陳餘悉發三縣兵，與齊并力擊常山，大破之，張耳走歸漢，陳餘迎故趙王歇於代，反之趙。趙王因立陳餘爲代王。是時漢還定三秦，〔善〕項羽聞漢王皆已并關中且東，齊趙叛之，大怒，乃以故吳令鄭昌爲韓王，以距漢，令蕭公角等擊彭越，彭越敗蕭公角等。漢使張良徇韓，乃遣項王書曰：「漢王失職，欲得關中，如約卽止，不敢東。」又以齊



梁反書遺項王曰：「齊欲與趙并滅楚。」楚以此故無西意，而北擊齊，徵兵九江王布，布稱疾不往，使將數千人行，項王由此怨布也。

漢之二年冬，項羽遂北至城陽，田榮亦將兵會戰，田榮不勝，走至平原，平原民殺之。遂北燒夷齊，田榮弟田橫收齊亡卒，得數萬人反城陽，項王因留，連戰未能下。春，漢王部五諸侯兵凡五十六萬人，東伐楚，項王聞之，即令諸將擊齊，而自以精兵三萬人，南從魯，出胡陵。四月，漢皆已入彭城，收其貨寶，美人，日置酒高會。項王乃西從蕭，晨擊漢軍，而東至彭城，日中大破漢軍，漢軍皆走，相隨入澗，泗水，殺漢卒十餘萬人。漢卒皆南走山，楚又追擊至靈璧，東睢水。上，漢軍卻，爲楚所擠，多殺漢卒十餘萬人，皆入睢水，睢水爲之不流。圍漢王三匝，於是大風從西北而起，折木發屋，揚沙石，竄冥晝晦。遂迎楚軍，楚軍大亂，壞散，而漢王乃得數十騎遁去。欲過沛收家室而西，楚亦使人追之沛，取漢王家，家皆亡，不與漢王相見。漢王道逢得孝惠魯元，乃載行。楚騎追漢王，漢王急，推墮孝惠魯元車下，滕公下收載之，如是者三，曰：「雖急，不可以驅，奈何棄之！」於是遂得脫。求太公呂后不相遇，審食其從太公呂后間行求漢王，反遇楚軍，楚軍遂與歸，報項王，項王常置軍中。是時呂后兄周呂侯爲漢將，兵居下邳。漢王間往從之，稍稍收其士卒。至滎陽，諸敗軍皆會，蕭何亦發關中老弱未傅，悉詣滎陽，復大振楚。

起於彭城，常乘勝逐北，與漢戰滎陽，南京素聞，漢敗楚，楚以故不能過滎陽而西，項王之救彭城，迫漢王至滎陽，田橫亦得收齊，立田榮子廣爲齊王。漢王之敗彭城，諸侯皆復與楚而背漢。漢軍滎陽，滎甬道屬之河，以取敖倉。粟。漢之三年，項王數侵秦，漢甬道，漢王食乏，恐，請和，割滎陽以西爲漢。項王欲聽之，歷陽侯范增曰：「漢易與耳，今釋弗取，後必悔之。」項王乃與范增急圍滎陽，漢王患之，乃用陳平計，間項王。項王使者來，爲太牢具，舉欲進之，見使者，詳。驚愕曰：「吾以爲亞父使者。」乃反項王使者，更持去，以惡食食項王使者，使者歸報項王，項王乃疑范增與漢有私，稍奪之權。范增大怒曰：「天下事大定矣，君王自爲之，願賜骸骨歸卒伍。」項王許之，行未至彭城，疽。發背而死。漢將紀信說漢王曰：「事已急矣，請爲王誑楚爲王，王可以間出。」於是漢王夜出女子滎陽東門，被甲二千人，楚兵四面擊之，紀信乘黃屋車，傅左，曰：「城中食盡，漢王降。」楚軍皆呼萬歲。漢王亦與數十騎從城西門出，走成皋。項王見紀信問漢王安在，信曰：「漢王已出矣。」項王燒殺紀信。漢王使御史大夫周苛、魏豹守滎陽，周苛、魏豹謀曰：「反國之王，難與守城。」乃共殺魏豹。楚下滎陽城，生得周苛。項王謂周苛曰：「爲我將，我以公爲上將軍，封三萬戶。」周苛罵曰：「若不趣降漢，漢今虜若，若非漢敵也。」項王怒，烹周苛，并殺魏豹。漢王之出滎陽，南走宛，葉，得九江王布，行收兵，復入保成皋。

漢之四年，項王進兵圍成皋，漢王逃，獨與滕公出成皋北門，渡河，走脩武，從張耳、韓信軍，諸將

稍稍得出成，舉從漢王，楚遂拔成皋。欲西，漢使兵距之。令其不得西。是時彭越渡河擊楚東阿，殺楚將軍薛公，項王乃自東擊彭越。漢王得淮陰侯兵，欲渡河南，鄭忠說漢王，乃止。壁河內，使劉賈將兵佐彭越，燒楚積粟。項王東擊破之，走彭越。漢王則引兵渡河，復取成皋，軍廣武。就敖倉食。項王已定東海來，西與漢俱臨廣武而軍，相守數月。當此時，彭越數反，梁地絕，楚糧食。項王患之，爲高俎，置太公其上，告漢王曰：「今不急下，吾烹太公。」漢王曰：「吾與項羽俱北面受命懷王，約爲兄弟，吾翁即若翁，必欲烹而翁，則幸分我一桮羹。」項王怒，欲殺之。項伯曰：「天下事未可知，且爲天下者不顧家，雖殺之無益，祇益禍耳。」項王從之。楚漢久相持未決，丁壯苦軍旅，老弱罷轉漕。項王謂漢王曰：「天下匈匈數歲者，徒以吾兩人耳。願與漢王挑戰，決雌雄，毋徒苦天下之民父子爲也。」漢王笑謝曰：「吾寧鬪智，不能鬪力。」項王令壯士出挑戰。漢有善騎射者樓煩，楚挑戰三合，樓煩輒射殺之。項王大怒，乃自被甲持戟挑戰。樓煩欲射之，項王瞋目叱之，樓煩目不敢視，手不敢發，遂走還入壁，不敢復出。漢王使人間問之，乃項王也。漢王大驚。於是項王乃即漢王相與臨廣武間而語。漢王數之，項王怒，欲一戰。漢王不聽。項王伏弩，射中漢王，漢王傷，走入成皋。項王聞淮陰侯已舉河北破齊趙，且欲擊楚，乃使龍且往擊之。淮陰侯與戰，騎將灌嬰擊之，大破楚軍，殺龍且。韓信因自立爲齊王，項王聞龍且軍破，則恐，使盱台人武涉往說淮陰侯。淮陰侯弗聽。是時彭越復反，下梁地，絕楚糧。項王乃謂海春侯大司馬曹咎等曰：「謹守

成聚，則漢欲挑戰，慎勿與戰，毋令得東而已。我十五日必誅彭越，定梁地，復從將軍。」乃東行擊陳留，外黃，外黃不下，數日已降，項王怒，悉令男子年十五已上詣城東，欲虜之，外黃令舍人兒年十三，往說項王，曰：「彭越強劫外黃，外黃恐，故且降待大王，大王至又皆虜之，百姓豈有歸心？從此以東，梁地十餘城皆恐，莫肯下矣。」項王然其言，乃赦外黃當虜者。東至睢陽，聞之皆爭下項王。漢果數挑楚軍戰，楚軍不出，使人辱之五六日，大司馬怒，渡兵汜水，士卒半渡，漢擊之，大破楚軍，盡得楚國貨賂。大司馬啓，長史翳，塞王欣皆自剄汜水上。大司馬啓者，故霸獄掾，長史欣亦故櫟陽獄吏，兩人嘗有德於項梁，是以項王信任之。當是時，項王在睢陽，聞海春侯軍敗，則引兵還。漢軍方圍鍾離，昧於滎陽東，項王至，漢軍畏楚，盡走險阻。是時漢軍兵盛食多，項王兵罷食絕。漢遣陸賈說項王，請太公，項王弗聽。漢王復使侯公往說項王，項王乃與漢約，中分天下，割鴻溝以西者爲漢，鴻溝而東者爲楚，項王許之，即歸漢王父母妻子，軍皆呼萬歲。漢王乃封侯公爲平國君，侯公弗肯復見，曰：「此天下辯士，所居傾國，故號爲平國君。」

項王已約，乃引兵解而東歸，漢欲西歸，張良陳平說曰：「漢有天下大半，而諸侯皆附之，楚兵罷食盡，此天亡楚之時也，不如因其機而遂取之。今釋弗擊，此所謂養虎自遺患也。」漢王聽之。漢五年，漢王乃追項王至陽夏，南止軍，與淮陰侯韓信，建成侯彭越期會而擊楚軍，至固陵，而信越之兵不會，楚擊漢軍大破之。漢王復入歷深塹而自守，謂張子房曰：「諸侯不從約，爲之奈何？」對曰：「楚兵且

破，信越未有分地，其不至固宜，君王能與共分天下，今可立致也，即不能，事未可知也。君王能自陳，以傳東海，盡與韓信，雖陽以北至穀城，以與彭越，使各自爲戰，則楚易敗也。」漢王曰：「善。」於是乃發使者告韓信，彭越曰：「并力擊楚，楚破自陳，以東傳海與齊王，雖陽以北至穀城與彭相國。」使者至，韓信、彭越皆報曰：「請今進兵。」韓信乃從齊往，劉賈軍從壽春並行，屠城父，至垓下。大司馬周殷叛楚，以舒屠六，舉九江兵，隨劉賈、彭越皆會垓下，謂項王。項王軍壁垓下，兵少食盡，漢軍及諸侯兵圍之數里，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項王乃大驚曰：「漢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項王則夜起飲帳中，有美人名虞常幸從，駿馬名騶常騎之，於是項王乃悲歌忼慨自爲詩曰：「力拔山兮氣蓋世，時不利兮騶不逝，騶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歌數闕，美人和之，項王泣數行下，左右皆泣，莫能仰視。於是項王乃上馬騎，麾下壯士騎從者八百餘人，直夜潰圍，南出馳走，平明漢軍乃覺之，令騎將灌嬰以五千騎追之。項王渡淮，騎能屬者百餘人耳。項王至陰陵，迷失道，問一田父，田父給曰：「左。」左乃陷大澤中，以故漢追及之。項王乃復引兵而東，至東城，乃有二十八騎。漢騎追者數千人，項王自度不得脫，謂其騎曰：「吾起兵至今八歲矣，身七十餘戰，所當者破，所擊者服，未嘗敗北，遂霸有天下，然今卒困於此，此天之亡我，非戰之罪也。今日固決死，願爲諸君決戰，必三勝之，爲諸君潰圍，斬將刈旗，令諸君知天亡我，非戰之罪也。」乃分其騎以爲四隊，四圍。漢軍圍之數里，項王謂其騎曰：「吾爲公

取彼一將，令四面騎馳下，朝山東爲三處。」於是項王大呼馳下，漢軍皆披靡，遂斬漢一將。是時赤泉侯言爲騎將，追項王，項王瞋目叱之，赤泉侯人馬俱驚，辟易數里，與其騎會爲三處，漢軍不知項王所在，乃分軍爲三，復圍之。項王乃馳，復斬漢一都尉，殺數十百人，復聚其騎，亡其兩騎耳。乃謂其騎曰：「何如？」騎皆伏曰：「如大王言。」於是項王乃欲東渡烏江，烏江亭長檣船待，謂項王曰：「江東雖小，地方百里，衆數十萬人，亦足王也，願大王急渡，今獨臣有船，漢軍至，無以渡。」項王笑曰：「天之亡我，我何渡爲？且籍與江東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無一人還，縱江東父兄憐而王我，我何面目見之？縱彼不言，籍獨不愧於心乎？」乃謂亭長曰：「吾知公長者，吾騎此馬五歲，所當無敵，嘗一日行千里，不忍殺之，以賜公。」乃令騎皆下馬步行，持短兵接戰，獨籍所殺漢軍數百人，項王身亦被十餘創，顧見漢騎司馬呂馬童曰：「若非吾故人乎？」馬童面之，指王翳曰：「此項王也。」項王乃曰：「吾聞漢購我頭千金，邑萬戶，吾爲若德。」乃自刎而死。王翳取其頭，餘騎相蹂踐爭項王，相殺者數十人。最其後郎中騎楊喜騎司馬呂馬童郎中呂勝楊武各得其一體，五人共會其體，皆是，分其地爲五，封呂馬童爲中水侯，封王翳爲杜衍侯，封楊喜爲赤泉侯，封楊武爲吳防侯，封呂勝爲涅陽侯。項王已死，楚地皆降漢，獨魯不下，漢乃引天下兵欲屠之，爲其守禮義，爲主死節，乃持項王頭示魯，魯父兄乃降。始楚懷王初封項籍爲魯公，及其死，魯最後下，故以魯公禮葬項王穀城，漢王爲發哀，泣之而去。諸項氏枝屬，漢王皆不誅，乃封

項伯爲射陽侯，桃侯，平寡侯，文武侯，皆項氏，賜姓劉氏。

太史公曰：吾聞之周生二三曰：「舜目蓋重瞳子，」二四又聞項羽亦重瞳子，羽豈其苗裔邪？何興之暴也！夫秦失其政，陳涉首難，豪傑並起，相與並爭，不可勝數，然羽非有尺寸乘勢，起隴畝之中，二年遂將五諸侯，二五滅秦，分裂天下，而封王侯，政由羽出，號爲霸王，位雖不終，近古以來，未嘗有也。及羽背關懷楚，放逐義帝而自立，怨王侯叛己，難矣。自矜功伐，奮其私智，而不師古，謂霸王之業，欲以力征經營天下，五年卒亡其國，身死東城，二六尚不覺寤，而不自責，過矣。乃引天亡我，非用兵之罪也，豈不謬哉。

【註解】

「二」下相，秦縣，故城在今江蘇宿遷縣西。「三」項古項子國，漢置項縣，故城在今河南項城縣。「四」轅陽，在今陝西臨潼縣。

「四」獄掾，專掌刑獄之官。

「五」繆後，服公蒙之役也。

「六」陳涉，名勝，最先起兵滅秦者。大澤，地在今江蘇豐縣。「七」裨將，偏將也。「八」徇，路取也。「九」廣陵，故城在今江蘇縣東北。「一〇」上柱國，楚之尊官名，與相國相當。「一一」蒼頭，謂軍士著青巾也。「一二」下邳，秦縣，故城在今江蘇邳縣東。「一三」景駒，楚公族，景氏，駒名。「一四」彭越，秦縣，在今江蘇濰山縣。「一五」胡陵，地在今山東魚臺縣東南。「一六」薛，戰國時孟嘗君封邑，故城在今山東滕縣西南。「一七」居鄴，今安徽巢縣。「一八」蒙南公，楚南方老人，諷與廢之，著書十三篇，爲陰陽家。「一九」盱眙，故城在今安徽盱眙縣東北。「二〇」東阿，今山東陽穀縣之阿城鎮。「二一」與國，通好之國。「二二」季山，李斯子。「二三」碭，秦縣，即今江蘇碭山縣。「二四」鉅鹿，秦縣，今河北平鄉縣，

也。「二五」廢，幼廢也。

「二六」見，現存之繆，見同現。

「二七」被，搥拒也。「二八」假，替代也，未得留王命而立之，故云。「二九」

「二五」廢，幼廢也。

「二六」見，現存之繆，見同現。

「二七」被，搥拒也。「二八」假，替代也，未得留王命而立之，故云。「二九」

「二八」假，替代也，未得留王命而立之，故云。「二九」

「二九」

壁，軍壘也。【三〇】驍門，古者軍行以軍爲陣，軍轅相向爲門，故名。【三一】司馬門，宮垣之內，兵衛所在，四面皆有司馬主武事，故名。  
 【三二】陽周，秦縣名，故城在今陝西定西縣北，胡亥使「人殺蒙恬於此」。【三三】鈇質，斧刀刑具。【三四】樛與，通，殺也。【三五】  
 孤疑，懷疑不決也。【三六】殷虛，殷故都也，在今河南安陽縣西。【三七】新安，在今河南潁池縣東。【三八】戲西，戲水之西也，在今  
 陝西臨潼縣東。【三九】霸上，在今陝西長安縣東。【四〇】子嬰，二世之兄，趙高弑二世而立之。【四一】旦日，明日也。【四二】鴻  
 門，在今陝西臨潼縣東，其地今日項王營。【四三】甌生，小人也。【四四】嬰，邀也。【四五】卻同隙，怨也。【四六】項莊，羽之從弟。  
 【四七】樊噲，沛人，以屠狗爲業，從沛公伐秦。【四八】瞋目，張目而怒之狀。【四九】陳平，陽武人，先事項羽，後歸漢，封侯。【五〇】  
 小謀，微細之遠失。【五一】度，料也。【五二】格杓，器名，羹匙之類，言不能多飲食也。【五三】督過之，謂責備而加之罪也。【五四】  
 豎子，晉人語，猶今北方俗語所謂「小子」也。【五五】四塞，東函谷關，南武關，西散關，北蕭關也。【五六】沐猴，獼猴也，獼猴不耐久，  
 著冠以貶楚人性燥暴。一說獼猴雖冠終不類，喻楚人無遠識也。【五七】如約，謂依「先入關者王之」之約也。【五八】巴蜀地，皆  
 在今四川。【五九】南鄭，今陝西南鄭縣。【六〇】廢丘，今陝西興平縣。【六一】高奴，故城在今陝西膚施縣東。【六二】平陽，今山  
 西臨汾縣地。【六三】滎陽，今河南洛陽縣地。【六四】河內，今河南黃河以北地。【六五】朝歌，故城在今河南淇縣。【六六】襄國，  
 今河北邢臺縣地。【六七】六，今安徽壽縣地。【六八】鄆郡，鄆令也。【六九】鄆，今湖北黃岡縣地。【七〇】江陵，今湖北江陵縣。  
 【七一】固，故城在今河北大興縣西南。【七二】臨晉，今山東臨淄縣。【七三】博陽，故城在今山東泰安縣東南。【七四】南皮，今河  
 北南皮縣。【七五】龍戲下，謂在戲水之下各自散歸也。【七六】之國，就國之意。【七七】無終，今河北薊縣地。【七八】三齊，齊，濟



北，膠東也。【七九三】秦，即關中，以項羽三分其地，王秦降將，故稱。【八〇〇】平原，今山東平原縣。【八一〇】夷，蕩平也。【八二〇】北海，今山東昌樂縣地。【八三〇】臨淄縣，故城在今江蘇鹽縣西北。【八四〇】隄水，於彭城入泗水。【八五〇】窮，暗也。【八六〇】窳，暗也。【八七〇】下邳，秦縣，故城在今江蘇邳山縣東。【八八九】魯，今河南蔡澤縣地。【八九〇】敖倉，山名，秦置倉於山上，故曰敖倉，地在今河南蔡澤縣西北。【九一〇】詳，適伴。【九二〇】遁，惡宿也。【九三〇】黃屋車，天子所乘之車，以黃纒爲蓋者也。【九四〇】左蠶，以蠶牛尾所作大旗，置於車衡之左，天子乘輿之制也。【九五〇】成皋，今河南汜水縣。【九六〇】越，忽也。【九七〇】布，即英布，本從項羽，高帝使陳何說服漢。【九八〇】衛武，今河南獲嘉縣。【九九〇】懷，今河南鞏縣。【一〇〇〇】廣武，山名，在今河南河陰縣北。【一〇一〇】組，廚中用器。【一〇二〇】轉漕，水運糧食也。【一〇三〇】滎陽，秦縣，故城在今河南高丘縣南。【一〇四〇】鴻溝，今河南之賈魯河，秦始皇引河水灌大梁，謂之鴻溝。【一〇五〇】陽夏，今河南太康縣。【一〇六〇】商陵，地在今河南淮陽縣西北。【一〇七〇】陳，古陳國都，地在今河南淮陽縣。【一〇八〇】潁城，山名，在今山東阿膠縣北。【一〇九〇】垓下，地名，皆高岡絕巖，有聚邑及堤，在今安徽靈璧縣東南。【一一〇〇】閔，歌曲一首也。【一一一〇】陰陵，秦縣，故城在今安徽定遠縣西北。【一一二〇】結，誑也。【一一三〇】赤泉侯，楊喜也。【一一四〇】解，避開也。【一一五〇】烏江，水名，在今安徽和縣東北。【一一六〇】亭長，主亭舍之吏也。撥善，附船著岸也。【一一七〇】周生，周時賢者。【一一八〇】軍糧，謂自有兩眸子也。【一一九〇】五諸侯，齊，趙，燕，韓，魏也。【一二〇〇】東城，秦縣，故城在今安徽定遠縣東南。

## 張良傳

司馬遷

錄史記留侯世家。張良生年史無明文，以事考之，則約生於韓悼惠王二十三年或以前，卒於漢惠帝六年，即約自民國紀元前二一六一至二一〇〇年云。

留侯張良者，其先韓人也。大父開地相韓昭侯、宣惠王、襄哀王。父平相釐王、悼惠王。二十三年平卒，卒二十歲，秦滅韓。良年少，未宦事韓。韓破，良家僮三百人，弟死不葬，悉以家財求刺客刺秦王，爲韓報仇。以大父父五世相韓故，良嘗學禮淮陽。東見倉海君，得力士，爲鐵椎重百二十斤。秦皇帝東游，良與客狙擊秦皇帝博浪沙中，誤中副車。秦皇帝大怒，大索天下，求賊甚急，爲張良故也。良乃更名姓，亡匿下邳。良嘗閒從容步游下邳圯上，有一老父衣褐，至良所，直墮其履圯下，顧謂良曰：「孺子下取履。」良愕然，欲殿之，爲其老，彊忍下取履。父曰：「履我。」良業爲取履，因長跪履之，父以足受，笑而去。良殊大驚，隨目之。父去里所，復還，曰：「孺子可教矣。」後五日平明與我會此。良因怪之，跪曰：「諾。」五日平明，良往，父已先在，怒曰：「與老人期，後，何也？」去，曰：「後五日早會。」五日雞鳴，良往，父又先在，復怒曰：「後，何也？」去，曰：「後五日復早來。」五日，良夜未半往，有頃，父亦來，喜曰：「當如是。」出一編書，曰：「讀此則爲王者師矣。」後十年，與十三年孺子見我濟北穀城山下黃石，即我矣。」遂去，無他言。

不復見。且日視其書，乃太公兵法也。良因異之，常習誦讀之。居下邳，爲任俠，項伯嘗殺人，從良匿。後十年陳涉等起兵，良亦聚少年百餘人，景駒自立爲楚假王在留，良欲往從之，道遇沛公，沛公將數千人，略地下邳西，遂屬焉。沛公拜良爲慶將，良數以太公兵法說沛公，沛公善之，常用其策。良爲他人言，皆不省。良曰：「沛公殆天授。」故遂從之，不去見景駒。及沛公之薛，見項梁，項梁立楚懷王，良乃說項梁曰：「君已立楚後，而韓諸公子橫，陽君成賢，可立爲王，益樹黨。」項梁使良求韓成，立以爲韓王，以良爲韓申徒，與韓王將千餘人，西略韓地，得數城，秦輒復取之，往來爲游兵。潁川，沛公之從維陽南出轅轅，良引兵從沛公下韓十餘城，擊破楊熊軍。沛公乃令韓王成留守陽翟，與良俱南攻下邳，西入武關。沛公欲以兵二萬人擊秦，良說曰：「秦兵尙彊，未可輕。」臣聞其將屠者子，賈豎易動以利，願沛公且留，使人先行，爲五萬人具食，益爲張旗幟，諸山上爲疑兵。」令酈食其持重寶，昭秦將，秦將果畔，欲連和，俱西襲咸陽，沛公欲聽之。良曰：「此獨其將欲叛耳，恐士卒不從，不從必危，不如因其解擊之。」沛公乃引兵擊秦軍，大破之，遂北至藍田，再戰，秦兵竟敗，遂至咸陽，秦王子嬰降沛公。沛公入秦宮，宮室帷帳狗馬重寶婦女以千數，意欲留居之，樊噲諫沛公出舍，沛公不聽。良曰：「夫秦爲無道，故沛公得至此。夫爲天下除殘賊，宜縞素爲資，今始入秦，即安其樂，此所謂助桀爲虐。且忠言逆耳利於行，毒藥苦口利於病，願沛公聽樊噲言。」沛公乃還軍霸上，項羽至

鴻門下，欲擊沛公。項伯乃夜馳入沛公軍，私見張良，欲與俱去。良曰：「臣爲韓王送沛公，今事有急，亡去不義。」乃具以語沛公。沛公大驚，曰：「爲將奈何？」良曰：「沛公誠欲倍項羽邪？」沛公曰：「餽生教我，距關，無內諸侯，秦地可盡王，故聽之。」良曰：「沛公自度能卻項羽乎？」沛公默然良久，曰：「固不能也，今爲奈何？」良乃固要項伯，項伯見沛公，沛公與飲爲壽，結賓婚，令項伯具言沛公不敢倍項羽，所以距關者，備他盜也。及見項羽後解，語在項羽事中。漢元年正月，沛公爲漢王，王巴蜀。漢王賜良金百鎰，珠二斗，良具以獻項伯。漢王亦因令良厚遺項伯，使請漢中地。項王乃許之，遂得漢中地。漢王之國，良送至褒中。良遣良歸韓，良因說漢王曰：「王何不燒絕所過棧道，示天下無還心，以固項王意？」乃使良還，行燒絕棧道。

良至韓，韓王成以良從漢王，故項王不遣成之國，從與俱東。良說項王曰：「漢王燒絕棧道，無還心矣。」乃以齊王田榮反書告項王，項王以此無西憂漢心，而發兵北擊齊。項王竟不肯遣韓王，乃以爲侯，又殺之彭城。良亡，間行歸漢王。漢王亦已還定三秦矣，復以良爲成信侯，從東擊楚。至彭城，漢敗而還。至下邑，漢王下馬踞鞍而問曰：「吾欲捐關以東等棄之，誰可與共功者？」良進曰：「九江王黥布，楚襄將，與項王有郤。」彭越與齊王田榮反梁地，此兩人可急使，而漢王之將獨韓信可。屬大事，當一面，即欲捐之，捐之此三人，則楚可破也。」漢王乃遣隨何說九江王布，而使人連彭越，及魏王豹，反，使

韓信將兵擊之，因舉燕代齊趙。然卒破楚者，此三人力也。張良多病，未嘗特將也，常爲畫策臣，時時從漢王。漢二年，項羽急圍漢王彭越，漢王恐憂，與酈食其謀燒○楚權。食其曰：「昔湯伐桀，封其後於杞，武王伐紂，封其後於宋。今秦失德棄義，侵伐諸侯社稷，滅六國之後，使無立錐之地。陛下誠能復立六國後世，畢已受印，此其君臣百姓必皆戴陛下之德，莫不鄉風慕義，願爲臣妾。德義已行，陛下南鄉稱霸，楚必斂衽而朝。」漢王曰：「善，趣刻印，先生因行佩之矣。」食其未行，張良從外來謁，漢王方食，曰：「子房前客有爲我計燒楚權者，」具以酈生語告於子房，曰：「何如？」良曰：「誰爲陛下盡此計者？陛下事去矣。」漢王曰：「何哉？」張良對曰：「臣請藉前箸爲大王籌之。曰：昔者湯伐桀，而封其後於杞者，度能制桀之死命也；今陛下能制項籍之死命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一也。武王伐紂，封其後於宋者，度能得紂之頭也；今陛下能得項籍之頭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二也。武王入殿，表商容○之闕，釋箕子之○拘，封比干○之墓；今陛下能封聖人之墓，表賢者之闕，式智者之門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三也。發鉅橋○之粟，散鹿臺○之錢，以賜貧窮，今陛下能散府庫以賜貧窮乎？曰：未能也，其不可四矣。殷事已畢，偃革爲軒，倒置干戈，覆以虎皮，以示天下不復用兵，今陛下能偃武行文不復用兵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五矣。休馬華山之陽，示以無所爲，今陛下能休馬無所用乎？曰：未能也，其不可六矣。放牛桃林之陰，以示不復輪積○，今陛下能放牛不復輪積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七矣。且天下游士離其親戚，棄墳墓，去故舊，從陛下

下游者，徒欲日夜望咫尺之地，今復六國立韓魏燕趙齊楚之後，天下游士各歸事其主，從其親戚，又其故舊墳墓，陛下與誰取天下乎？其不可八矣。且夫楚唯無彊，六國立者，復撓而從之，陛下焉得而臣之？誠用客之謀，陛下事去矣。」漢王輟食吐哺，罵曰：「豎儒幾敗而公事！」令趣銷印。漢四年，韓信破齊，而欲自立爲齊王，漢王怒，張良說漢王，漢王使良授齊王信印，語在淮陰事中。其秋，漢王追楚至陽夏，在河南戰不利，而壁固陵，在河南諸侯期不至，良說漢王，漢王用其計，諸侯皆至，語在項籍事中。漢六年正月，封功臣，良未嘗有戰鬪功，高帝曰：「運籌策帷帳中，決勝千里外，子房功也；自擇齊三萬戶。」良曰：「始臣起下邳，與上會留，在留此天以臣授陛下，陛下用臣計，幸而時中，臣願封留足矣，不敢當三萬戶。」乃封張良爲留侯，與蕭何等俱封。

六年，上已封大功臣二十餘人，其餘日夜爭功不決，未得行封，上在雍陽南宮從複道，在雍陽望見諸將往往相與坐沙中語，上曰：「此何語？」留侯曰：「陛下不知乎？此謀反耳。」上曰：「天下屬安定，何故反乎？」留侯曰：「陛下起布衣，以此屬取天下，今陛下爲天子，而所封皆蕭曹故人，所親愛，而所誅者皆生平所仇怨，今軍吏計功，以天下不足徧封，此屬畏陛下不能盡封，恐又見疑平生過失，及誅，故即相聚謀反耳。」上乃憂曰：「爲之奈何？」留侯曰：「上平生所憎，羣臣所共知，誰最甚者？」上曰：「雍齒與我故，數嘗嘗辱我，我欲殺之，爲其功多，故不忍。」留侯曰：「今急先封雍齒，以示羣臣，羣臣見雍齒封，則人

人自堅矣。」於是上乃置酒，封雍齒爲什方侯，而急趣丞相御史定功行封。羣臣罷酒，皆喜曰：「雍齒尚爲侯，我屬無患矣。」劉敬說高帝曰：「都關中，上疑之，左右大臣皆山東人，多勸上都雒陽。雒陽東有城皋，西有穀門，倍河，向伊雒，其固亦足恃。」留侯曰：「雒陽雖有此固，其中小，不過數百里，田地薄，四面受敵，此非用武之國也。夫關中，左殽函，右隴蜀，沃野千里，南有巴蜀之饒，北有胡苑之利，阻三面而守，獨以一面專制諸侯。諸侯安定，河渭漕輓天下，西給京師，諸侯有變，順流而下，足以委輸。此所謂金城千里，天府之國也。劉敬說是也。」於是高帝即日駕，西都關中，留侯從入關。留侯性多病，卽道引不食穀，杜門不出。歲餘，上欲廢太子，立戚夫人子趙王如意，大臣多諫爭，未能得堅決者也。呂后恐，不知所爲。人或謂呂后曰：「留侯善畫計策，上信用之。」呂后乃使建成侯呂澤劫留侯曰：「君常爲上謀臣，今上欲易太子，君安得高枕而臥乎？」留侯曰：「始上數在困急之中，幸用臣策，今天下安定，以愛欲易太子，骨肉之間，雖臣等百餘人，何益？」呂澤彊要曰：「爲我畫計。」留侯曰：「此難，以口舌爭也。願上有不能致者，天下有四人，四人者年老矣，皆以爲上慢侮人，故逃匿山中，義不爲漢臣。然上高此四人，今公誠能無愛金玉璧帛，令太子爲書，卑辭安車，因使辯士固請，宜來，來以爲客，時時從入朝，令上見之，則必異而問之，問之，上知此四人賢，則一助也。」於是呂后令呂澤使人奉太子書，卑辭厚禮，迎此四人，四人至，客建成侯所。漢十一年，黥布反，上病，欲使太子將往擊之，四人相謂曰：「凡來者將以存太

子，太子將兵，事危矣。」乃說建成侯曰：「太子將兵，有功則位不益，太子無功還，則從此受禍矣。且太子所與俱諸將，皆嘗與上定天下，臬將也，今使太子將之，此無異使羊將狼也，皆不肯爲盡力，其無功必矣。臣聞母愛者子抱，今戚夫人日夜侍御趙王，如意常抱居前，上曰：終不使肖子居愛子之上，明乎其代太子位必矣。君何不急請呂后承間爲上泣言，黥布天下猛將也，善用兵，今諸將皆陛下故等夷，呂后乃令太子將此屬，無異使羊將狼，莫肯爲用。且使布聞之，則鼓行而西耳。上雖病，彊載輜車，呂后臥而護之，諸將不敢不盡力，上雖苦，爲妻子自彊。」於是呂澤立夜見呂后，呂后承間爲上泣涕而言，如四人意。上曰：「吾惟豎子固不足遣，而公自行耳。」於是上自將兵而東，羣臣居守，皆送至灑上，留侯病，自彊起至曲郵。呂后見上曰：「臣宜從，病甚，楚人剽疾，願上無與楚人爭鋒。」因說上曰：「令太子爲將軍，監關中兵。」上曰：「子房雖病，彊臥而傅太子。」是時叔孫通爲太傅，留侯行少傅事。漢十二年，上從擊破布軍歸，疾益甚，愈欲易太子，留侯諫，不聽，因疾不視事。叔孫太傅稱說引古今，以死爭太子，上詳許之，猶欲易之。及燕置酒，太子侍，四人從太子，年皆八十有餘，鬚眉皓白，衣冠甚偉，上怪之，問曰：「彼何爲者？」四人前對，各言名姓，曰東園公、用里、先生、綺里季、夏黃公。呂后上乃大驚，曰：「吾求公數歲，公辟逃我，今公何自從吾兒游乎？」四人皆曰：「陛下輕士善罵，臣等義不受辱，故恐而亡匿。竊聞太子爲人仁孝恭敬愛士，天下莫不延頸欲爲太子死者，故臣等來耳。」上曰：「煩公幸卒調護太子。」四人爲壽已畢，趨去，上



目送之。召戚夫人指示四人者曰：「我欲易之，彼四人輔之，羽翼已成，難動矣。呂后真而主矣。」戚夫人泣，上曰：「爲我楚舞，吾爲若楚歌。」歌曰：「鴻雁高飛，一舉千里，羽翮已就，橫絕四海，橫絕四海，當可奈何！雖有矰繳，（一）尙安所施？」歌數闕，戚夫人嘔啼流涕，上去，罷酒。竟不易太子者，留侯本招此四人之力也。留侯從上擊代，出奇計馬邑。（二）下，及立蕭何相國，所與上從容言天下事甚衆，非天下所以存亡，故不著。留侯乃稱曰：「家世相韓，及韓滅，不愛萬金之資，爲韓報讎彊秦，天下振動。今以三寸舌爲帝者師，封萬戶，位列侯，此布衣之極，於良足矣，願棄人間事，欲從赤松子<sup>（三）</sup>游耳。」乃學辟穀道，引輕身。會高帝崩，呂后德留侯，乃彊食之，曰：「人生一世間，如白駒過隙，<sup>（四）</sup>何至自苦如此乎？」留侯不得已，彊聽而食。後八年卒，諡爲文成侯。子不疑代侯。子房始所見下邳圯上老父與太公書者，後十三年從高帝過濟北，果見穀城山下黃石取而葆<sup>（五）</sup>祠之。留侯死，并葬黃石冢，每上冢，伏臘<sup>（六）</sup>祠黃石。留侯不疑，孝文帝五年坐不敬，國除。

太史公曰：學者多言無鬼神，然言有物，至如留侯所見老父予書，亦可怪矣。高祖離困者數矣，而留侯常有功力焉，豈可謂非天乎！上曰：「夫運籌策帷帳之中，決勝千里外，吾不如子房。」余以爲其人計魁梧奇偉，至見其圖，狀貌如婦人好女，蓋孔子曰：「以貌取人，失之子羽。」<sup>（七）</sup>留侯亦云。

【註解】

（一）矰繳，字子房，封於留，故稱留侯。

（二）天父，祖父也。

（三）淮陽，地名，在今河南淮陽縣。

（四）倉海君，東夷君長。

- 「五」客，即力士也；狙擊，伏伺乘隙而擊之也。「六」下邳，秦縣，故城在今江蘇邳縣東北，上，橋上也，圮晉語。「七」直，特也，故也。「八」濟北，故城山，在今山東東阿縣東北。「九」太公兵法，兵書名，相傳為姜尚所作，而實戰國人偽託。「一〇」項伯，名籍，字伯謀，後封為侯。「一一」廢將，官名。「一二」申徒，即司徒，晉諡號。「一三」潁川，秦郡，地在今河南中南部。「一四」襄陽，山名，在今河南偃師縣東南。「一五」初熊，秦將，敗尉繚，二世使使斬以徇。「一六」秦驪，關名，在今陝西藍田縣東南，塢音堯。「一七」啗晉淡，以利傅人也。「一八」藍田，縣名，在今陝西。「一九」子嬰，秦二世兄子，趙高弑二世而立之。「二〇」田舍，舍於外，無止宮中之意。「二一」關上，在今陝西長安縣東。「二二」襄中，今陝西襄城縣。「二三」棧道，險絕之處，傍山架木以通之路也。「二四」彭城，秦縣，在今江蘇銅山縣。「二五」下邳，秦縣，故城在今江蘇邳縣東。「二六」潁音郟，隙也。「二七」櫟音鬧，屈抑也。「二八」商容，紂賢臣，以直諫被貶。「二九」箕子，紂諸父，諫不聽，恐遭誅，佯狂為奴，紂囚之。「三〇」比干，紂諸父，諫紂被剖心而死。「三一」鉅橋，倉名，遺址在今河北曲周縣東北，紂厚賂以盈倉粟，武王至，發以濟民。「三二」鹿臺，紂聚財之所，遺址在今河南淇縣。「三三」輪積，韓連儻藏也。「三四」陽夏，今河南太康縣。「三五」圍陵，地在今河南淮陽縣西北。「三六」留，秦縣，故城在今江蘇沛縣東南。「三七」覆道，上下有道，故稱。「三八」什方，漢縣，故城在今四川什邡縣南。「三九」城皋，即成皋，今河南汜水縣。「四〇」發，發山，龍，龍，在今河南信陽縣，為戰國要塞。「四一」胡苑，牧馬場也，北接胡地，而馬生於胡，故云。「四二」渭，水名，源出四川，入陝西，終納洛水至潼關，入河。「四三」爽與策同。「四四」等夷，猶等輩。「四五」輜車，有衣之車，乘之安適。「四六」曲鄆，地在長安東。「四七」用音六，或作角，此四人，即商山四皓也。「四八」矜，矢也，激，以繩繫矢而射也。「四九」馬邑，今山西朔縣地。「五〇」赤松子，古仙人名。「五一」白駒，

日影也。除，壁隙也。喻光陰過去之速。【五一】葆與寶同。【五三】伏日在夏，臘日在冬，爲秦漢時令節。【五四】子羽，孔子弟子，字伯

[案] 諱明，貌莊惡，而行成君子。孔子見其貌，不料其有君子之行，故有此語。

## 司馬遷傳

班固

錄前漢書，乃依史記太史公自序而間加增刪者。司馬遷生於漢景帝五年，約卒於漢始元元年，即約自民國紀元前二〇六三至一九九七年。

昔在顛頊，命南正重司天，火正黎司地。唐虞之際，紹重黎之後，使復興典之。至於夏商，故重黎氏世序天地。其在周，程伯休甫其後也。當宣王時，官失其守，而爲司馬氏。司馬氏世典周史。惠襄之間，司馬氏適晉。晉中軍隨會奔魏，而司馬氏入少梁。自司馬氏去周適晉，分散或在衛，或在趙，或在秦。其在衛者，相中山。在趙者，以傅劍論顯，訥其後也。在秦者，錯與張儀爭論，於是惠王使錯將兵伐蜀，遂拔，因而守之。錯孫斲事武安君白起，而少梁更名夏陽，斲與武安君阬趙長平軍，還而與之俱賜死杜郵，葬於華池。斲孫昌爲秦王鐵官。當始皇之時，訥支孫卬爲武信君將而狗朝歌，諸侯之相王，王卬於殷，漢之伐楚，卬歸漢，以其地爲河內郡。昌生毋慄，毋慄爲漢市長，毋慄生喜，喜爲五大夫，卒皆葬高門。喜生談，談爲太史公。太史公學天官於唐都，受易於楊何，習道論於黃子。太史公仕於建元元封之間，愍學者不達其意而師詩，乃論六家之要指，曰：「易大傳曰：『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塗，夫陰陽，儒墨，名法，道德，此務爲治者也，直所從言之異路，有省不省耳。』」嘗竊觀陰

陽之術，大詳而衆忌諱，使人拘而多畏；然其敝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儒者博而寡要，勞而少功，是以其事難盡從；然其敝君臣父子之禮，列夫婦長幼之別，不可易也。墨者儉而難遵，是以其事不可徧循；然其疆本節用，不可廢也。法家嚴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也。名家使人儉而善失，然其正名實，不可不察也。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形，澹足萬物，其爲術也，因陰陽之大順，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與時遷徙，應物變化，立俗施事，無所不宜，指約而易操，事小而功多。儒者則不然，以爲人主天下之儀表也，君唱臣和，主先臣隨；如此，則主勞而臣佚。至於大道之要，去健羨，黜聰明，釋此而任術。夫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神形蚤衰，欲與天地長久，非所聞也。夫陰陽四時八位十二度二十四節各有教令，曰順之者昌，逆之者亡，未必然也。故曰使人拘而多畏。夫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經也，弗順則無以爲天下紀綱。故曰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夫儒者以六藝爲法，六藝經傳，以千萬數，累世不能通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故曰博而寡要，勞而少功。若夫列君臣父子之禮，序夫婦長幼之別，雖百家弗能易也。墨者亦上堯舜，言其德行曰：堂高三尺，土階三等，茅茨不翦，采椽不斲，飯土簋，飲土刑，糲粢之食，藜藿之羹，夏日葛衣，冬日鹿裘，其送死桐棺三寸，舉音不盡其哀，教喪禮必以此爲萬民率。故天下共若此，則尊卑無別也。夫世異時移，事業不必同，故曰儉而難遵也。要曰疆本節用，則人給家足之道也。此墨子之所長，雖百家不能廢也。法家不別親疏，不殊貴賤，壹斷

於法，則親親尊尊之恩絕矣。可以行一時之計，而不可長用也。故曰嚴而少恩。若尊主卑臣，明分職，不得相踰越，雖百家不能改也。名家苛察繳繞，使人不得反其意，剝決於名，時失人情。故曰使人儉而善失真。若夫控名責實，參伍不失，此不可不察也。道家無爲，又曰無不爲。其實易行，其辭難知。其術以虛無爲本，以因循爲用，無成執，無常形，故能究萬物之情，不爲物先後，故能爲萬物主。有法無法，因時爲業；有度無度，因物與合。故曰：聖人不朽，時變是守。虛者道之常也，因者君之綱也。羣臣並至，使各自明也。其實中其聲者，謂之端；實不中其聲者，謂之竅。竅言不聽，姦迥不生，賢不肖自分，白黑迥形，在所欲用耳。何事不成？迺合大道，混混冥冥，光耀天下，復反無名。凡人所生者神也，所託者形也。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離則死。死者不可復生，離者不可復合，故聖人重之。由此觀之，神者生之本，形者生之具，不先定其神形，而曰我有以治天下，何由哉！

太史公既掌天官，不治民。有子曰遷，遷生龍門，耕牧河山之陽。年十歲，則誦古文。二十，而南游江淮，上會稽，探禹穴，窺九疑，浮沅湘，北涉汶泗，講業齊魯之都，觀夫子遺風，鄉村鄒嶧，阨因蕃薛彭城，過梁楚以歸。於是遷仕爲郎中，奉使西征巴蜀以南，略邛笮昆明，還報命。是歲天子始建漢家之封，而太史公留滯周南，不得與從事。發憤且卒，而子遷適反，見父於河維之間。太史公執遷手而泣，曰：「予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當顯功名，廣夏典天官事，後世中衰，絕於予乎？女復爲太史，則續吾祖矣。今天子接千歲之統，封泰山，而予不得從行，

是命也！命也！夫予死，爾必爲太史，毋忘吾所欲論者矣。且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此孝之大也。夫天下稱周公，言其能論歌文武之德，宣周召之風，達大王王季思慮，爰及公劉，言以尊后稷也。幽厲之後，王道缺，禮樂衰，孔子脩舊起廢，論詩書，作春秋，則學者至今則之。自獲麟以來，四百有餘歲，而諸侯相兼，史記放絕。今漢興，海內壹統，明主賢君，忠臣義士，予爲太史，而不論載，廢天下之文，予甚懼焉，爾其念哉！遷俯首流涕，曰：「小子不敏，請悉論先人所次舊聞，不敢闕。」卒三歲，而遷爲太史令，紬史記石室金匱之書。言五年，而當太初元年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天歷始改建於明堂，諸神受記。

太史公曰：「先人有言，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至於今五百歲，有能紹而明之，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擾焉。」上大夫妻遂曰：「昔孔子爲何作春秋哉？」太史公曰：「余聞之董生，言周道廢，孔子爲魯司寇，諸侯害之，大夫壅之。孔子知時之不用，道之不行也，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以爲天下儀表，貶諸侯，討大夫，以達王事而已矣。子曰：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之於行事之深切著明也。春秋，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經紀，別嫌疑，明是非，定猶與，善善惡惡，賢賢賤不肖，存亡國，繼絕世，補敝起廢，王道之大者也。易著天地陰陽，四時五行，故長於變。禮，綱紀人倫，故長於行。書，記先王之事，故長於政。詩，記山川谿谷，禽獸草木，牝牡雌雄，故長於風。樂，樂所以立，故長於和。春

秋辯是非，故長於治人。是故禮以節人，樂以發和，書以道事，詩以達意，易以道化，春秋以道義。撥亂世，反之正，莫近於春秋。春秋文成數萬，其指數千，萬物之散聚，皆在春秋。春秋之中，弑君三十六，亡國五十二，諸侯奔走不得保社稷者不可勝數，察其所以，皆失其本已。故易曰：差以豪釐，謬以千里。故臣弑君，子弑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漸久矣。有國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前有讒而不見，後有賊而不知，爲人臣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守經事而不知其宜，遭變事而不知其權，爲人君父者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之名。爲人臣子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陷篡弑誅死之罪。其實皆以善爲之，而不知其義，彼之空言，不敢辭。夫不通禮義之指，至於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夫君不君則犯，臣不臣則誅，父不父則無道，子不子則不孝。此四行者，天下之大過也。以天下大過予之，受而不敢辭，故春秋者，禮義之大宗也。夫禮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後，法之所爲，用者易見，而禮之所爲，禁者難知。一壺遂曰：「孔子之時，上無明君，下不得任用，故作春秋，垂空文以斷禮義，當一王之法。今夫子上遇明天子，下得守職，萬事既具，咸各序其宜，夫子所論，欲以何明？」太史公曰：「唯唯，否否，不然。余聞之先人曰：『虛戲至純厚，作易八卦，堯舜之盛，尚書載之，禮樂作焉。湯武之隆，詩人歌之。』春秋采善貶惡，推三代之德，褒周室，非獨刺譏而已也。漢興已來，至明天子，獲符瑞，封禪，改正朔，易服色，受命於穆清，○澤流罔極，海外殊俗，重譯款塞，○請來獻見者，不可勝道。臣下百官，力誦聖德，猶不能盡宣其意。且士賢能矣，而不用，有國者，恥也；主上明聖，德不



布聞，有司之過也。且余掌其官，廢明聖盛德不載，滅功臣賢大夫之業不述，墮先人所言，罪莫大焉。余所謂述故事，整齊其世傳，非所謂作也，而君比之春秋，謬矣。」於是論次其文，十年，而遭李陵之禍，幽於繫紲。司馬遷喟然而歎曰：「是余之辜夫，身虧不用矣。」退而深惟曰：「夫詩書隱約者，欲遂其志之思也。」卒述陶唐以來，至於麟止。自黃帝始，五帝本紀第一，夏本紀第二，殷本紀第三，周本紀第四，秦本紀第五，始皇本紀第六，項羽本紀第七，高祖本紀第八，呂后本紀第九，孝文本紀第十，孝景本紀第十一，今上本紀第十二，三代世表第一，十二諸侯年表第二，六國年表第三，秦楚之際月表第四，漢諸侯年表第五，高祖功臣年表第六，惠景間功臣年表第七，建元以來侯者年表第八，王子侯者年表第九，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第十，禮書第一，樂書第二，律書第三，曆書第四，天官書第五，封禪書第六，河渠書第七，平準書第八，吳太伯世家第一，齊太公世家第二，魯周公世家第三，燕召公世家第四，管蔡世家第五，陳杞世家第六，衛康叔世家第七，宋微子世家第八，晉世家第九，楚世家第十，越世家第十一，鄭世家第十二，趙世家第十三，魏世家第十四，韓世家第十五，田完世家第十六，孔子世家第十七，陳涉世家第十八，外戚世家第十九，楚元王世家第二十，荆燕王世家第二十一，齊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蕭相國世家第二十三，曹相國世家第二十四，留侯世家第二十五，陳丞相世家第二十六，絳侯世家第二十七，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五宗世家第二十九，三王世家第三十，伯夷列傳第一，管晏列傳第二，老子、韓非列傳

第三，司馬穰苴列傳第四，孫子吳起列傳第五，伍子胥列傳第六，仲尼弟子列傳第七，商君列傳第八，蘇秦列傳第九，張儀列傳第十，樗里甘茂列傳第十一，穰侯列傳第十二，白起王翦列傳第十三，孟子荀卿列傳第十四，平原虞卿列傳第十五，孟嘗君列傳第十六，魏公子列傳第十七，春申君列傳第十八，范雎蔡澤列傳第十九，樂毅列傳第二十，廉頗藺相如列傳第二十一，田單列傳第二十二，魯仲連列傳第二十三，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刺客列傳第二十六，李斯列傳第二十七，蒙恬列傳第二十八，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黥布列傳第三十一，淮陰侯韓信列傳第三十二，韓王信盧綰列傳第三十三，田儋列傳第三十四，樊鄴滕灌列傳第三十五，張丞相蒼列傳第三十六，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傅靳黈成侯列傳第三十八，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季布欒布列傳第四十，爰盎朝錯列傳第四十一，張釋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萬石張敖列傳第四十三，田叔列傳第四十四，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魏其武安列傳第四十七，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衛將軍驃騎列傳第五十，平津主父列傳第五十一，匈奴列傳第五十二，南越列傳第五十三，閩越列傳第五十四，朝鮮列傳第五十五，西南夷列傳第五十六，司馬相如列傳第五十七，淮南衡山列傳第五十八，循吏列傳第五十九，汲鄭列傳第六十，儒林列傳第六十一，酷吏列傳第六十二，大宛列傳第六十三，游俠列傳第六十四，佞幸列傳第六十五，滑稽列傳第六十六，日者列傳第六十七。

七、魏策列傳第六十八，貨殖列傳第六十九。惟漢繼五帝末流，接三代絕業，周道既廢，秦撥去古文，焚滅詩書，故明堂石室，金鑽玉板，（一）圖籍散亂。漢興，蕭何次律令，韓信申軍法，張敖爲章程，（二）叔孫通定禮儀，則文學彬彬稍進，詩書往往闕出。自曹參薦蓋公言黃老，而賈誼、鼂錯、明申韓、公孫弘以儒顯，百年之間，天下造文古事，靡不畢集。太史公仍父子相繼，（三）其職曰：「於戲！余維先人嘗掌斯事，顯於唐虞，至於周復典之，故司馬氏世主天官。至於余乎，欽念哉！罔羅天下，放失舊聞，王迹所興，原始察終，見盛觀衰，論考之行事，略三代，錄秦漢，上記軒轅，下至於茲，著十二本紀，既科條之矣。並時異世，年差不明，作十表，禮樂損益，律歷改易，兵權山川鬼神，（四）天人之際，承敝通變，作八書。二十八宿，環北辰三十輻，共一轂，（五）運行無窮，輔弼股肱，（六）之臣配焉，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作三十世家。扶義倣儻，（七）不令己失，時立功名於天下，作七十列傳。凡百三十篇，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爲太史公書，序略以拾遺補遺，（八）成一家言，協六經異傳，齊百家雜語，藏之名山，（九）副在京師，以竣後聖君子。」遷之自敘云爾，而十篇缺，有錄無書。

遷既被刑之後，爲中書令，尊寵任職，故人益州刺史安予遷書，責以古賢臣之義。遷報之曰：「少卿足下，曩者辱賜書，教以慎於接物，推賢進士爲務，意氣勤懇，懇懇若望，僕不相師，而用流俗人之言，僕非敢如是也。雖罷爲，亦嘗側聞長者遺風矣。願自以爲身殘處穢，動而見尤，欲益反損，是以抑鬱而無誰

語諺曰：誰爲爲之，孰令聽之？蓋鍾子期死，伯牙終身不復鼓琴。何則？士爲知己用，女爲說己容。若僕大賢已虧缺，雖材懷隨和，行若由夷，終不可以爲榮，適足以發笑而自點耳。書辭宜答，會從東上來，又迫賤事，相見日淺，卒卒無須臾之間，得竭指意。今少卿抱不測之罪，涉旬月，迫季冬，僕又薄從上，上恐卒然不可諱，是僕終已不得舒憤懣以曉左右，則長逝者魂魄，私恨無窮，請略陳固陋，闕然不報，幸勿過。僕聞之，修身者，智之府也；愛施者，仁之端也；取予者，義之符也；恥辱者，勇之決也；立名者，行之極也。士有此五者，然後可以託於世，列於君子之林矣。故禍莫督於欲利，悲莫痛於傷心，行莫醜於辱先，而詬莫大於官刑。刑餘之人，無所比數，非一世也，所從來遠矣。昔衛靈公與雍渠載孔子適陳，商鞅因景監見，趙良寒心，同子參乘，爰絲變色，自古而恥之。夫中材之人，事關於官，豈莫不傷氣，況慷慨之士乎？如今朝雖乏人，奈何令刀鋸之餘，薦天下豪雋？僕賴先人緒業，得待罪鞶帶下，二十餘年矣。所以自惟：上之不能納忠效信，有奇策材力之譽，自結明主，次之，又不能拾遺補闕，招賢進能，顯巖穴之士，外之，不能備行伍，攻城野戰，有斬將奪旗之功，下之，不能累日積勞，取尊官厚祿，以爲宗族交遊光寵。四者無一，遂苟合取容，無所短長之效，可見於此矣。鄉者，僕亦嘗廁下大夫之列，陪外廷末議，不以此時引繩網，盡思慮，今已虧形，爲埽除之隸，在鬪茸之中，迺欲叩首信盾，論列是非，不亦輕朝廷，羞當世之士邪？嗟乎，嗟乎，如僕，尙何言哉！尙何言哉！且事，本末未易明也。僕少負不羈之才，長無鄉曲之譽，主上幸以

先人之故，使得奉薄技，出入周衛之中。僕以爲戴盆，何以望天？故絕賓客之知，忘室家之業，日夜思竭其不肖之材力，務壹心營職，以求親媚於主上，而事乃有大謬不然者。夫僕與李陵俱居門下，素非相善也；趣舍異路，未嘗銜盃酒，接殷勤之歡。然僕觀其爲人，自奇士，事親孝，與士信，臨財廉，取予義，分別有讓，恭儉下人，常思奮不顧身，以徇國家之急，其素所畜積也。僕以爲有國士之風。夫人臣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赴公家之難，斯已奇矣！今舉事壹不當，而全軀保妻子之臣，隨而媒孽其短，僕誠私心痛之。且李陵提步卒不滿五千，深踐戎馬之地，足歷王庭，垂餌虎口，橫挑疆胡，叩億萬之師，與單于連戰十餘日，所殺過當，虜救死扶傷不給，旃裘<sup>音苦</sup>之君長咸震怖。迺悉徵左右賢王，舉引弓之民，一國共攻而圍之。轉鬪千里，矢盡道窮，救兵不至，士卒死傷如積。然李陵壹呼勞軍，士無不起，躬流涕，沫血飲泣，張空卷，冒白刃，北首爭死敵。陵未沒時，使有來報，漢公卿王侯皆奉觴上壽。後數日，陵敗書聞，主上爲之食不甘味，聽朝不怡，大臣憂懼，不知所出。僕竊不自料其卑賤，見主上憂懷怛悼，誠欲劾其款款<sup>音苦</sup>之愚，以爲李陵素與士大夫絕甘分少，能得人之死力，雖古名將不過也。身雖陪敗，彼觀其意，且欲得其當而報漢，事已無可奈何！其所摧敗，功亦足以暴於天下。僕懷欲陳之，而未有路。適會召問，卽以此指，推言陵功，欲以廣主上之意，塞睚眦<sup>音亡</sup>之辭，未能盡明。明主不深曉，以爲僕沮貳師，而爲李陵游說，遂下於理。拳拳之忠，終不能自列。因爲誣上，卒從吏議。家貧，財賂不足以自贖，交游莫救，左右親近，不爲壹言，身非木石，獨與法吏

爲伍，深幽囹圄之中，誰可告愬者？此正少卿所親見，僕行事，豈不然邪？李陵既生降，隕其家聲，而僕又茸以鷺室，重爲天下觀笑。悲夫！事未易一二爲俗人言也。僕之先人，非有剖符丹書之功，文史星歷，近乎卜祝之間，固主上所戲弄，倡優畜之，流俗之所輕也。假令僕伏法受誅，若九牛亡一毛，與螻蟻何異！而世又不與能死節者比，特以爲智窮罪極，不能自免，卒就死耳。何也？素所自樹立使然。人固有一死，死有重於太山，或輕於鴻毛，用之所趨異也。太上不辱先，其次不辱身，其次不辱理色，其次不辱辭令，其次詘體受辱，其次易服受辱，其次關木索被箠受辱，其次鬻髮受辱，其次毀肌膚，斷支體受辱，最下腐刑極矣。傳曰：刑不上大夫，此言士節不可不厲也。猛虎處深山，百獸震恐；及其在罝檻之中，搖尾而求食，積威約之漸也。故士有畫地爲牢，執不入，削木爲吏，議不對，定計於鮮也。今交手足，受木索，暴肌膚，受榜箠，幽於圜牆之中。當此之時，見獄吏，則頭搶地；視徒隸，則心惕息；何者？積威約之執也。及已至此，言不辱者，所謂強顏耳，曷足貴乎？且西伯，伯也，拘牖里；李斯，相也，具五刑；淮陰，王也，受械於陳；彭越、張敖，南鄉也，稱孤，繫獄具罪，降侯；誅諸呂，權傾五伯，囚於請室；魏其大將也，衣赭關三木；季布爲朱家鉗奴；灌夫受辱居室。此人皆身至王侯將相，聲聞鄰國，及罪至罔加，不能引決自財，在塵埃之中，古今一體，安在其不辱也？由此言之，勇怯執也，強弱形也，審矣，曷足怪乎？且人不能蚤自財繩墨之外，已稍陵夷，至於鞭箠之間，迺欲引節，斯不亦遠乎？古人所以重施刑於

大夫者，殆爲此也。夫人情莫不貪生惡死，念親戚，顧妻子，至激於義理者不然，迺有不得已也。今僕不幸，蚤失二親，無兄弟之親，獨身孤立，少卿視僕於妻子，何如哉？且勇者不必死節，怯夫慕義，何處不勉焉。僕雖怯，冀欲苟活，亦頗識去就之分矣。何至自湛溺累紲之辱哉？且夫臧獲，妾猶能引決，況若僕之不得已乎？所以隱忍苟活，幽糞土之中而不辭者，恨私心有所不盡，鄙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也。古者當貴而名摩滅，不可勝記，唯倣儼非常之人稱焉。蓋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黜腳，兵法脩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爲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來者。及如左丘明無目，孫子斷足，終不可用，退論書策，以舒其憤思，垂空文以自見。僕竊不遜，近自託於無能之辭，網羅天下放失舊聞，考之行事，稽其成敗興壞之理，凡百三十篇，亦欲以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草創未就，適會此禍，惜其不成，是以就極刑而無愠色。僕誠已著此書，藏之名山，傳之其人，通邑大都，則僕前辱之責，雖萬被戮，豈有悔哉！然此可爲智者道，難爲俗人言也。且賁下未易居，上流多謗議。僕以口語遇遭此禍，重爲鄉黨戮笑，汗辱先人，亦何面目復上父母之丘墓乎？雖累百世垢，彌甚耳。是以腸一日而九回，居則忽忽，若有所亡，出則不知所如往。每念斯恥，汗未嘗不發背霑衣也。身直爲閹閣之臣，寧得自引深藏於巖穴邪？故且從俗浮湛，與時俯仰，以通其狂惑。今少卿適教以推賢進士，無適與

僕之私指謬乎？今雖欲自彫琢曼辭以自解，無益於俗，不信，祇取辱耳。要之，死日然後是非適定，書不能盡意，故略陳固陋。遷既死後，其書稍出。宣帝時，遷外孫平通侯楊惲祖述其書，遂宣布焉。至王莽時，求封遷後爲史通子。

贊曰：自古書契之作，而有史官，其載籍博矣。至孔氏纂之，上繼唐虞，下訖秦繆。唐虞以前，雖有遺文，其語不經，故言黃帝顓頊之事，未可明也。及孔子因魯史記而作春秋，而左丘明論輯其本事，以爲之傳，又竊異同爲國語，又有世本錄黃帝以來至春秋時帝王公侯卿大夫祖世所出。春秋之後，七國並爭，秦兼諸侯，有戰國策、漢興伐秦，定天下，有楚漢春秋。故司馬遷據左氏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述楚漢春秋，接其後事，訖於大漢。其言秦漢詳矣。至於采經撫傳，分散數家之事，甚多疏略，或有抵牾，亦其涉獵者廣博，貫穿經傳，馳騁古今，上下數千載間，斯以勤矣。又其是非，頗繆於聖人論大道，則先黃老，而後六經，序遊俠，則退處士，而進姦雄；述貨殖，則崇執利，而羞賤貧；此其所蔽也。然自劉向揚雄，博極羣書，皆稱遷有良史之材，服其善序事理，辨而不華，實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虛美，不隱善，故謂之實錄。嗚呼！以遷之博物洽聞，而不能以知自全，既陷極刑，幽而發憤，書亦信矣。迹其所以自傷，悼小雅巷伯之倫，夫唯大雅，既明且哲，能保其身，難矣哉！

【註解】

〔一〕顓頊，古帝名，黃帝之孫。

〔二〕正，一官之長，項，古帝少昊之子。

〔三〕家，國項後裔。

〔四〕程伯爲所封之爵名，歷古國



名，地在秦威陽東，休甫其人名也。【五】少梁，古國名，時屬晉，後爲魏邑，秦取之，更名陽夏，地在今陝西韓城縣南。【六】中山，國名，國時國，滅於魏，今河北定縣地。【七】劄，刺也。【八】白起，秦將，善用兵，以功封武安君。【九】長平，趙邑，地在今山西高平縣西北。

【一〇】杜，秦地，在今陝西咸陽縣東。白起與秦相范雎不睦，因賜死，斬亦被害。【一一】華池，地名，在今陝西韓城縣西南。【一二】高門，在夏陽西北，去華池三里。【一三】唐都，漢方土，武帝改正朔，造太初曆，都亦良焉。【一四】揚河，雷川人，官至中大夫。【一五】建元，武帝始立年號，元封，武帝第六次所改年號。【一六】易大傳，爲易繫辭文也。【一七】循循，一律遵循也。【一八】檢，檢字之誤，檢，法也，束也。【一九】儲，積，貧欲之甚也。【二〇】八卦，八卦方位也。十二庚，星之十二躔次，黃帝所創，見爾雅，二十四節，即立春，雨水等二十四節候也。【二一】茅茨，茅覆物也。【二二】采，木名，即今榿木。【二三】土簞，盛飯之瓦器也。【二四】土刑，盛羹之瓦器也。【二五】櫛，粗米；桑，粟也。【二六】藜，似蓬；菰，菰葉也。【二七】繅纈，言其不通大體也。【二八】無不爲，生育萬物也。【二九】察，空也。【三〇】混混，元氣神著之貌。【三一】龍門，山名，在夏陽。【三二】禹穴，禹墓也，在今浙江會稽山。【三三】九疑，山名，在今湖南零陵縣南，葬葬於此。【三四】彭射，古州長於春秋以禮會民於州而射，故名。【三五】仰峯，昆明，皆今四川省地。【三六】周南，陝西以東之地。【三七】公劉，周始祖后稷之後，能修后稷，遷居於豳，周自此以興。【三八】誦書，抽，綴集之也。石室金匱，皆漢時國家藏書處。【三九】董生，董仲舒也，漢時人。【四〇】受命於稷，言受天命清和之氣也。【四一】董，更譯其言以明之，款叩也，言叩空門而來服也。【四二】李陵，李廣孫，征匈奴，兵敗降，謫言其忠，武帝下遷腐刑。【四三】繫紕，繫罪人之索。【四四】至於麟止，武帝元狩之年獲麟，遂作史記止於是年。蓋孔子作春秋，絕筆於獲麟，總綱以孔子自比也。【四五】玉版，爲刻文字之用。【四

六 〔六〕章，歷數之章也；程者，橫衡丈尺斛斗之平法也。〔四七〕兵權，卽兵書也；繼沒之後亡，潘少孫以律書補之，今律書亦略言兵也；山田卽河渠溝也；鬼神，卽澗澗溝也。〔四八〕轂，車輪中心圓木也。〔四九〕股肱，自膝至膝曰股，自肘至腕曰肱，言爲君之左右耳目也。〔五〇〕扶義，謂仗義也；假借，卽借借，猶言不羈也。〔五一〕六莖也。〔五二〕名山，爲古帝王藏策之府也。〔五三〕鍾子期，春秋楚人，伯牙鼓琴，志在高山流水，子期聽而知之，子期死，伯牙鼓琴絕絃，謂世無賞音者。〔五四〕隨卽隨侯，隨侯見大蛇傷斷，以藥傅而塗之，後蛇於夜中啣大珠以報之，因曰隨侯之珠，和卽下和，開時楚人，嘗得玉羨於楚山中，獻之，厲王以爲詐，則其左足，武王時復獻之，又以爲詐，則其右足，及文王卽位，抱璞哭，王使玉人琢之，果得寶焉，名曰和氏之璧。〔五五〕由庚，卽許由，伯夷，皆古之隱士。〔五六〕宮刑，古刑法之一，男子割勢，女子幽閉。〔五七〕髮絲，名髮，漢人，文帝時爲中郎將，數直言極諫，與酈鍾有隙，會七國反，盡誅誅鍾以謝之。〔五八〕鬪豸，鬚賤也。〔五九〕旃裘，旃同旌，旃衣，羊裘，胡人所着服也。〔六〇〕款款，意有所欲也。〔六一〕睡眊，張目忤視也。〔六二〕警替，刺也。〔六三〕榜籜，秋刑也。〔六四〕西伯，文王也；討賜文王弓矢斧鉞，使得專征伐，而爲西方諸侯之長，故稱西伯，後被紂囚於羑里，羑里卽開里。〔六五〕季斯，秦相，楚上蔡人也。二世時爲趙高所誣害，腰斬咸陽市。〔六六〕彭越，漢初功臣，初事項羽，後率兵歸漢，多建奇功，及天下定，封梁王，後有人告其謀反，夷三族。淮陰侯，漢韓信之封爵，韓信爲楚王，人言其謀反，高祖用陳平計，僞遊梁，誘執之，封爲淮陰侯。〔六七〕繆與向適。〔六八〕絳侯，周勃之封爵，韓信爲楚王，人言其謀反，高祖用陳平計，僞遊梁，誘執之，封爲淮陰侯。〔六九〕關三木，言以木製之刑具，加於劉手足三處也。〔七〇〕率布，楚人，項羽將，數害高祖，及羽滅，高祖購之千金，布潛襲於魯宋家。〔七一〕灌夫，漢潁陰人，字仲儒，武帝時淮陽太守，後與丞相田蚡不相能，嘗於蚡廳使酒罵坐，爲蚡所劾，坐死。〔七二〕財與裁適，下同。〔七三〕臧獲，奴婢也。〔七四〕屨首，陋，困也。

「七五」左丘，卽左丘明，春秋魯太史，作左傳及國語。「七六」不韋卽呂不韋，秦相，因與太后通，始皇十年免職，謫遷於蜀，不韋爲相時，使客著書，號曰呂氏春秋。「七七」孫子卽孫臏，與龐涓同學，涓嫉其能，以法刑斲其兩足，臏乃著兵法書。「七八」浮滌，謂隨俗浮沉也。「七九」攝，拾取也，經傳，謂六經三傳也。「八〇」劉向，字子政，漢之宗室，著有洪範五行傳，列女傳，新序，說苑等。揚雄字子雲，漢成都人，長於詞賦，著有太玄法言，方言等。「八一」卷伯，奄官也，遇讒而作詩，列在小雅。「八二」詩大雅有尹吉甫所作燕民之詩，以「既明且哲，以保其身」，美宣王，蓋以此書經之受刑也。

## 班固傳

## 范曄

節錄後漢書。班固生於漢建武八年，卒於永元四年，卽自民國紀元前一八八〇至一八二〇年。班固字孟堅，年九歲，能屬文，誦詩賦。及長，遂博貫載籍，九流百家之言，無不窮究，所學無常師，不爲章句，舉大義而已。性寬和容衆，不以才能高人，諸儒以此慕之。永平三年初，東平王蒼以示威爲驃騎將軍，輔政，開東閣延英雄。時固始弱冠，奏記說蒼曰：「將軍以周召之德，立乎本朝，承休明之策，建威靈之號，昔在周公，今也將軍，詩書所載，未有三此者也。傳曰：必有非常之人，然後有非常之事；有非常之事，然後有非常之功。固幸得生於清明之世，豫在視聽之末，私以蟻蟻，竊觀國政，誠美將軍擁千載之任，躡先聖之蹤，體弘懿之姿，據高明之勢，博貫庶事，服膺六藝，白黑簡心，求善無厭，採擇狂夫之言，不逆貢薪之議。竊見幕府新開，廣延羣俊，四方之士，頭倒衣裳。將軍宜詳唐虞之舉，察伊臯之廟，令遠近無偏，幽隱必達，期於總覽賢才，收集明智，爲國得人，以寧本朝，則將軍養志和神，優游廟堂，光明宣於當時，遺烈著於無窮。竊見故司空椽桓梁，宿儒盛名，冠德州里，七十從心，行不踰矩，蓋清廟之光輝，當世之俊彥也。京兆祭酒晉馮，結髮修身，白首無違，好古樂道，玄默自守，古人之美行，時俗所莫及。扶風掾李育，經明行著，教授百人，客居杜陵，茅室土階，京兆扶風二郡

更請，徒以家貧，數辭病云，溫故知新，論議通明，廉清修潔，行能純備，雖前世名儒，國家所器，韋平孔翟，  
無以加焉，宜令考績，以參萬事。京兆督郵郭基，孝行著於州里，經學稱於師門，政務之績，有絕  
異之效，如得及明時秉事，下僚，進有羽翮奮翔之用，退有杞梁一介之死。涼州從事王雍，  
躬下嚴之節，文之以術藝，涼州冠蓋，未有宜先雍者也。古者周公一舉，則三方怨，曰奚爲而後已，宜  
及府開，以慰遠方。弘農功曹史殷肅，達學洽聞，才能絕倫，誦詩三百，奉使專對，此六子者，皆有殊行  
絕才，德隆當世，如蒙徵納，以輔高明，此山梁之秋，夫子所爲歎也。昔下和獻寶，以離斷趾，靈均納忠，  
終於沈身，而和氏之璧，千載垂光，屈子之篇，萬世歸善。願將軍隆照微之明，信日昃之聽，少屈  
威神，咨嗟下問，令塵埃之中，永無荆山汨羅之恨。蒼納之父彪，卒歸鄉里，固以彪所續前史  
未詳，乃潛精研思，欲就其業。既而有人上書顯宗，告固私改作國史者，有詔下郡收固繫京兆獄，盡  
取其家書。先是扶風人蘇朗僞言圖讖，事下獄死。固弟超，恐固爲郡所覈考，不能自明，乃馳詣闕  
上書，得召見，具言固所著述意，而郡亦上其書。顯宗甚奇之，召詣校書部，除蘭臺令史，與  
前睢陽令陳宗，長陵令尹敏，司隸從事孟異共成世祖本紀。遷爲郎，典校祕書。固又  
撰功臣平林新市公孫述事，作列傳載記二十八篇，奏之，帝乃復使終成前所著書。固以爲漢  
紹堯運，以建帝業，至於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紀，編於百王之末，廁於秦項之列，太初以後，

闕而不錄。故探撰前記，綴集所聞，以爲漢書，起於高祖，終於孝平王莽之誅，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綜其行事，傍貫五經，上下洽通，爲春秋考紀表志傳凡百篇。固自永平中始受詔，潛精積思，二十餘年，至建初〔一〕中乃成。當世甚重其書，學者莫不諷誦焉。自爲郎後，遂見親近。時京師修起宮室，濬繕城隍，而關中耆老，猶望朝廷西顧。固感前世相如壽王〔二〕東方〔三〕之徒，造構文辭，終以諷勸，乃上兩都賦，盛稱洛邑制度之美，以折西賓〔四〕淫侈之論。

固後以母喪去官。永元〔五〕初，大將軍竇憲〔六〕出征匈奴，以固爲中護軍與參議。北軍於聞漢軍出，遣使款居延塞，欲修呼韓邪故事，朝見天子，請大使。憲上，遣固行中郎將，將數百騎與虜使俱出居延塞，迎之。會南匈奴掩破北庭，固至私渠海，聞虜中亂，引還。及竇憲敗，固先坐免官。固不教學諸子，諸子多不遵法度，吏人苦之。初洛陽令种兢嘗行，固奴干其車騎，吏推呼之，奴醉罵，兢大怒，畏憲不敢發，心銜之。及竇氏賓客皆逮考，兢因此捕繫固，遂死獄中。時年六十一。詔以譴責，兢抵主者吏罪。固所著典引褒戲應讓詩賦誄頌書文記論議六言，在者凡四十一篇。

論曰：司馬遷班固父子，其言史官載籍之作，大義粲然著矣。議者咸稱二子有良史之才，遷文直而事覈，固文贍而事詳，若固之序事不激詭，不抑抗，贍而不穢，詳而有體，使讀之者齷齪而不厭，信哉其能成名也！彪固譏遷以爲是非頗謬於聖人，然其論議，常排死節，否正直，而不敘殺身成仁之爲

美，則輕仁義，賤守節愈矣。固傷選博物洽聞，不能以智免極刑，然亦身陷大戮，智及之而不能守之，嗚呼！古人所以致論於目睫也！

【註解】

「一」九流，謂道、儒、名、法、陰、陽、農、雜、縱、橫。百家，謂諸子也。舉成數而言。

「二」永平，後漢明帝之年號。

「三」東平，漢東平國。

治無鹽，在今山東東平縣東二十里。翁，翁翁，光武帝第八子，封東平王。明帝時在朝輔政數歲，多所隆益。章帝時尊禮益重，諸王莫與爲

比。「四」驃騎，將軍之名號。驃騎將軍位在三公下。

「五」奏，進也。記，營也。

「六」趨，趨本字。私以趨趨，言自己如趨趨之小也。

「七」

服膺，猶言存之胸中也。

「八」簡，分別也。白黑簡心，言白黑分明於心也。

「九」負薪，賤人也。

「一〇」幕府，軍旅出征，居然常所，以幕

壑爲府署，故曰幕府。後世凡行政官之記室，皆謂之幕府。

「一一」顛倒衣裳，言士爭歸之急趨也。

「一二」二句言舜舉皋陶，湯舉伊

尹。「一三」廟堂，謂宗廟也。

「一四」司空，官名。漢改御史大夫爲司空，與司馬司徒並列三公。據，音視，古佐貳官之通稱。

「一五」東

兆，郡名，今陝西長安以東至華陰之地。祭酒，古時會同饗燕，必尊長先用酒以祭，故凡同列中以齒德相推者曰祭酒。後因以爲官名。晉

馮，京兆人。「一六」扶風，郡名，後漢扶風里，在今陝西興平縣東南。李育，字元春，章帝時拜博士，詔與諸儒講論於白虎觀，爲時通儒。

「一七」杜陵，地名，在今陝西長安縣東南。

「一八」韋賢，鄭人，以詩教授，兼通經術，號稱鄭魯大儒。昭帝時封扶陽侯。平當，字子思，以

明經爲博士，哀帝時爲丞相。孔光，字子夏，明經學，舉爲博士，爲御史大夫丞相者再，奉公守法，大公無私，爲世所稱。程方進，字子威，從博

士受經，積十餘年，經學明習，後累遷丞相，封高陵侯。

「一九」督郵，官名，爲郡守佐吏，主督察屬縣。程元，字子威，從博

士受經，積十餘年，經學明習，後累遷丞相，封高陵侯。「二〇」某事，猶言服務也。

各州自行辟除者如文學從事武猛從事等，概稱從事。〔三〕下殿卽卞莊子，春秋時魯人，好勇而孝母，戰甚北，母死，一戰而勝齊，死前之北，自殺死。〔二四〕弘農，郡名，今河南洛陽以西至陝西皆其地。功曹史，官名，爲郡屬吏，掌選署功勞。殷肅嘗與晉馮撰使汜，以紕史之訾。〔二五〕秋，猶時也。論語：「孔子曰，山梁雌雉，時哉時哉。」〔二六〕屈原，字靈均，楚大夫，納忠於楚，不見信，自沈於汨羅之水而死。詳本傳。〔二七〕信，音申，伸也。〔二八〕咨嗟，太息也。〔二九〕班彪，才高而好述作，探前史遺事，旁貫異聞，作後傳數十篇，以繼史記太初以後之闕。〔三〇〕顯宗卽後漢明帝。〔三一〕圖讖，占驗之書也。〔三二〕詣，至也。詣闕，謂赴天子之闕庭也。〔三三〕校書，謂校勘書籍，後卽以名官。後漢以蘭臺令史典校祕書。〔三四〕蘭臺令史，官名，秩百石，掌書劾奏。〔三五〕雒陽，在今河南商丘縣南，官名，長也。如縣長曰縣令。〔三六〕長陵，地名，在今陝西咸陽縣東北四十里。〔三七〕司隸，官名，漢置司隸校尉，主使將徒治道路落粟之役，兼督大盜猾。東漢時，權甚重。〔三八〕郎，官名。〔三九〕平林，地名，在今湖北隨縣。新市，地名，在今湖北京山縣東北。〔四〇〕公孫述，茂陽人。王莽稱帝，述自立爲蜀王，後被夷族。〔四一〕太初，漢武帝年號。〔四二〕建初，後漢章帝年號。〔四三〕相如，司馬相如，作上林子虛賦。詩王，吾丘壽王，作士大夫論及驃騎將軍頌。東方，東方朔，作客難及非有先生論。其辭並以諷諭國君也。〔四四〕後漢都洛陽，故以東都爲主，西都爲賓。〔四五〕水元，後漢初帝之年號。〔四六〕寶靈，字伯度，平陸人。滅北單于，威震朝庭，拜大將軍。〔四七〕居延塞，在今甘肅西北境。〔四八〕呼韓邪，漢時匈奴單于，時匈奴內亂，呼韓邪乃求助於漢，民衆漸盛，國中亦安。〔四九〕中郎將，官名，位亞於將軍。〔五〇〕私渠海，地名。〔五一〕饜，豐富也。〔五二〕歷歷，不倦之意。燕音尾。〔五三〕言班固譏述被刑，而不知身自遇禍，猶目見秋毫而不能自見臍毛也。



## 班超傳

范曄

錄後漢書。班超生於漢建武八年，卒於漢永元十四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八八〇至一八一〇年。

班超，字仲升，扶風平陵人。徐令彪之少子也。爲人有志，不修細節，然內孝謹，居家常執勤苦，不恥勞辱，有口辯，而涉獵書傳。永平五年，兄固被召詣校書郎，超與母隨至洛陽。家貧，常爲官傭書，以供養。久勞苦，嘗輟業投筆歎曰：「大丈夫無他志略，猶當效傅介子、張騫立功異域，以取封侯，安能久事筆研間乎？」左右皆笑之。超曰：「小子安知壯士志哉？」其後行詣相者，曰：「祭酒布衣諸生耳，而當封侯萬里之外。」超問其狀，相者指曰：「生燕頰虎頸，飛而食肉，此萬里侯相也。」久之，顯宗問固卿弟安在，固對爲官寫書受直，以養老母。帝乃除超爲蘭臺令史，後坐事免官。

十六年，奉車都尉竇固出擊匈奴，以超爲假司馬，將兵別擊伊吾，戰於蒲類海，多斬首虜而還。固以爲能，遣與從事郭恂俱使西域。超到鄯善，鄯善王廣奉超禮敬甚備，後忽更疎懈。超謂其官屬曰：「寧覺廣禮意薄乎？此必有北虜使來，狐疑未知所從故也。明者睹未萌，況已著邪？」乃召侍胡詐之曰：「匈奴使來數日，今安在？」侍胡惶恐，具服其狀。超乃閉侍胡，悉會其吏士三十六人與

共飲酒酣，因激怒之，曰：「卿曹」言與我俱在絕域，欲立大功以求富貴。今虜使到裁」言數日，而王廣禮敬即廢，如今鄯善收吾屬送匈奴，骸骨長爲豺狼食矣，爲之奈何？」官屬皆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從司馬。」超曰：「不入虎穴，不得虎子。當今之計，獨有因夜以火攻虜使，彼不知我多少，必大震怖，可殄盡也。滅此虜，則鄯善破膽，功成事立矣。」衆曰：「當與從事議之。」超怒曰：「吉凶決於今日，從事文俗吏，聞此必恐，而謀泄，死無所名，非壯士也。」衆曰：「善。」初夜」言遂將吏士往奔虜營，會天大風，超令十人持鼓藏虜舍後，約曰：「見火然，皆當鳴鼓大呼。」餘人悉持兵弩，夾門而伏。超乃順風縱火，前後鼓噪，虜衆驚亂，超手格殺三人，吏兵斬其使及從士三十餘級」言餘衆百許人悉燒死。明日乃還告鄯、恂，恂大驚，既而色動。超知其意，舉手曰：「據雖不行，班超何心，獨擅之乎？」恂乃悅。超於是召鄯善王廣，以虜使首示之，一國震怖。超曉告撫慰，遂納子爲質，還奏於竇固。固大喜，具上超功效，并求更遣使使西域。帝壯超節，詔固曰：「吏如班超，何故不遣，而更選乎？今以超爲軍司馬，今遂前功。」超復受使，固欲益其兵。超曰：「願將本所從三十餘人足矣。如有不虞，多益爲累。是時于真」言王廣德新攻破莎車，」言遂雄張南道，」言而匈奴遣使監護其國。超既西，先至于真，廣德禮意甚疎，且其俗信巫，巫言：「神怒，何故欲向漢？漢使有駟馬，」言急求取以祠我。」廣德乃遣使就超請馬，超密知其狀，報許之，而令巫自來取馬。有頃，巫至，超卽斬其首，以送廣德，因辭讓」言之。廣德素聞超在鄯善誅滅虜使，大惶恐，卽攻殺匈奴

使者而降超。超重賜其王以下，因鎖撫焉。時龜茲〇〇王建爲匈奴所立，倚恃虜威，據有北道，攻破疏勒，殺其王，而立龜茲人兜題爲疏勒王。明年春，超從間道至疏勒，去兜題所居槃囊城九十里，逆遣〇〇吏田慮先往降之。勅〇〇慮曰：「兜題本非疏勒種，國人必不用命。若不卽降，便可執之。」慮旣到，兜題見慮輕弱，殊無降意。慮因其無備，遂前劫縛兜題，左右出其不意，皆驚懼奔走。慮馳報超，超旣赴之，悉召疏勒將吏，說以龜茲無道之狀，因立其故王兄子忠爲王，國人大悅。忠及官屬皆請殺兜題，超不聽，欲示以威信，釋而遣之。疏勒由是與龜茲結怨。十八年，帝崩，焉耆〇〇以中國大喪，遂攻沒都護〇〇陳睦。超孤立無援，而龜茲姑墨〇〇數發兵攻疏勒，超守槃囊城，與忠爲首尾，士吏單少，拒守歲餘。肅宗初卽位，以陳睦新沒，恐超單危，不能自立，下詔徵超。超發還疏勒，舉國憂恐，其都尉黎弇曰：「漢使棄我，我必復爲龜茲所滅耳。誠不忍見漢使去。」因以刀自剄。超還至于寘，王侯以下皆號泣曰：「依漢使如父母，誠不可去。」互抱超馬脚，不得行。超恐于寘終不聽其東，又欲遂本志，乃更還疏勒。疏勒兩城自超去後，復降龜茲，而與尉頭〇〇連兵。超捕斬反者，擊破尉頭，殺六百餘人，疏勒復安。建初三年，超率疏勒康居〇〇于寘拘彌〇〇兵一萬人攻姑墨石城，破之，斬首七百級。超欲因此〇〇平諸國，乃上疏〇〇請兵曰：「臣竊見先帝欲開西域，故北擊匈奴，西使外國，鄯善于寘，卽時向化。今拘彌莎車疏勒月氏烏孫〇〇康居復願歸附，欲共并力，破滅龜茲，平通漢道。若得龜茲，則西域未服者，百分之一耳。臣伏自惟

念卒伍小吏，賈願從谷吉（一），致命絕域，庶幾張壽乘身曠野，若魏絳（二），列國大夫，尙能和輯諸戎，況臣奉大漢之威，而無鉛刀（三），一割之用乎？前世議者皆曰：取三十六國，號爲斷匈奴右臂。今西域諸國，自日之所入，莫不向化，大小欣欣，貢奉不絕。唯焉耆龜茲獨未服從。臣前與官屬三十六人奉使絕域，備遭艱危，自孤守疏勒，於今五載，胡夷情數，臣頗識之。聞其城郭小大，皆言倚漢與依天等。以是效之，則葱嶺（四）可通，葱嶺通，則龜茲可伐。今宜拜龜茲侍子白翁爲其國王，以步騎數百送之，與諸國連兵，歲月之間，龜茲可禽（五）。以夷狄攻夷狄，計之善者也。臣見莎車疏勒，田地肥廣，草牧饒衍，不比敦煌鄯善間也。兵可不費中國，而糧食自足。且姑墨溫宿（六），二王特爲龜茲所置，既非其種，更相厭苦，其勢必有降反。若一國來降，則龜茲自破。願下臣章，參考行事，誠有萬分，死復何恨！臣超區區，特蒙神靈，竊冀未便僂仆，目見西域平定，陛下舉萬年之觴，薦勳祖廟，布大喜於天下。書奏，帝知其功可成，議欲給兵。平隗人徐幹素與超同志，上疏願奮身佐超。五年，遂以幹爲假司馬，將弛刑及義從（七）千人，就超。先是莎車以爲漢兵不出，遂降於龜茲，而疏勒都尉番辰亦復反叛。會徐幹適至，超遂與幹擊番辰，大破之，斬首千餘級，多獲生口。超旣破番辰，欲進攻龜茲，以烏孫兵彊，宜因其力，乃上言：「烏孫大國，控弦十萬，故武帝妻以公主。至孝宣皇帝，卒得其用。今可遣使招慰，與共合力。」帝納之。八年，拜超爲將兵長史（八），假鼓吹幢麾（九），以徐幹爲軍司馬，別遣衛侯李邑護送烏孫使者，賜大小昆彌（十）以下錦帛。李邑始到于真

而值茲攻疏勒，恐懼不敢前，因上書陳西域之功不可成，又盛毀超擁愛妻，抱愛子，安樂外國，無內顧心。超聞之，歎曰：「身非曾參，而有三至之讒，曾參恐見疑於當時矣。」遂去其妻，帝知超忠，乃切責呂曰：「縱超擁愛妻，抱愛子，思歸之士千餘人，何能盡與超同心乎？」令呂詣超受節度，詔超若呂任在外者，便留與從事。超即遣呂將烏孫侍子還京師，徐幹謂超曰：「呂前親毀君，欲敗西域，今何不緣詔書留之，更遣他吏送侍子乎？」超曰：「是何言之陋也！以呂毀超，古今遺之。內省不疚，何卹人言！快意留之，非忠臣也。」明年復遣假司馬和恭等四人將兵八百詣超，超因發疏勒于真兵擊莎車，莎車陰通使疏勒王忠，忠以重利，忠遂反，從之西，保烏即城。超乃更立其府丞成大爲疏勒王，悉發其不反者以攻忠，積半歲，而康居遣精兵救之，超不能下。是時月氏新與康居婚，相親，超乃使使多齎錦帛遺月氏王，令曉示康居王，康居王乃罷兵，執忠以歸其國，烏即城遂降於超。後三年，忠說康居王借兵，還據損中，密與龜茲謀遣使詐降於超。超內知其姦，而外僞許之。忠大喜，即從輕騎詣超。超密勒兵待之，爲供張設樂，酒行乃叱吏縛忠，斬之，因擊破其衆，殺七百餘人，南道於是遂通。明年，超發于真諸國兵二萬五千人，復擊莎車。而龜茲王遣左將軍發溫宿姑墨，尉頭合五萬人救之。超召將校及于真王議曰：「今兵少不敵，其計莫若各散去，于真從是而東，長史亦於此西歸，可須。」夜鼓聲而發。陰緩所得生口。龜茲王聞之大喜，自以萬騎於西界遮超，溫宿王將八千騎於東界，徼于真。超知二虜已出，密召諸部勒兵，雞鳴馳赴。

莎車營，胡大驚亂奔走，追斬五千餘級，大獲其馬畜財物，莎車遂降。龜茲等因各退散，自是威震西域。初月氏嘗助漢擊車師，有功，是歲貢奉珍寶符拔師子，因求漢公主。超拒還其使，由是怨恨。永元二年，月氏遣其副王謝將兵七萬攻超，超衆少，皆大恐。超譬軍士曰：「月氏兵雖多，然數千里踰葱嶺來，非有運輸，何足憂邪？但當收穀堅守，彼飢餓自降，不過數十日決矣。」謝遂前攻超不下，又鈔掠無所得。超度其糧將盡，必從龜茲求救，乃遣兵數百於東界要之。謝果遣騎齎金銀珠玉以賂龜茲，超伏兵遮擊，盡殺之，持其使首以示謝。謝大驚，即遣使請罪，願得生歸。超縱遣之。月氏由是大震，歲奉貢獻。明年龜茲姑墨溫宿皆降，乃以超爲都護，徐幹爲長史，拜白霸爲龜茲王，遣司馬姚光送之。超與光共脅龜茲廢其王尤利多，而立白霸，使光將尤利多還詣京師。超居龜茲它乾城，徐幹屯疏勒。西域唯焉耆危須尉犁以前沒都護懷二心，其餘悉定。六年秋，超遂發龜茲鄯善等八國兵合七萬人，及吏士賈客千四百人，討焉耆，兵到尉犁界而遣曉說焉耆尉犁危須曰：「都護來者，欲鎮撫三國，即欲改過向善，宜遣大人來迎，當賞賜王侯已下，事畢即還。今賜王綵五百匹。」焉耆王廣遣其左將北隗支奉牛酒迎超。超詰隗支曰：「汝雖匈奴侍子，而今秉國之權，都護自來，王不以時迎，皆汝罪也。」或謂超可便殺之，超曰：「非汝所及，此人權重於王，今未入其國而殺之，遂令自疑，設備守險，豈得到其城下哉？」於是賜而遣之。廣乃與大人迎超於尉犁，奉獻珍物。焉耆國有葦橋之險，廣乃絕橋，不欲令漢軍入國。超更從

它道厲度，○七月晦到焉者，去城二十里，正營大澤中。廣出不意，大恐，乃欲悉驅其人，共入山保焉者。左侯元孟先營質京師，密遣使以事告超，超即斬之，示不信用。乃期大會諸國王，因揚聲當重加賞賜。於是焉者王廣、尉犁王汎及北犍支等三十人相率詣超，其國相腹久等十七人懼誅皆亡入海，而危須王亦不至。坐定，超怒詰廣曰：「危須王何故不到？腹久等所緣逃亡？」遂叱吏士收廣汎等於陳陸，故城斬之，傳首京師。因縱兵鈔掠，斬首五千餘級，獲生口萬五千人，馬畜牛羊三十餘萬頭。更立元孟爲焉者王，超留焉者半歲，慰撫之。於是西域五十餘國，悉皆納質內屬焉。明年，下詔曰：「往者，匈奴獨擅西域，寇盜河西。○永平之末，城門晝閉，先帝深懸邊氓，嬰罹○寇害，乃命將帥，擊右地，○破白山，○臨蒲類，取車師城郭，諸國震懼響應，遂開西域，置都護。而焉者王舜，舜子忠，獨謀悖逆，恃其險隘，覆沒都護，并及吏士。先帝重元元○之命，憚兵役之興，故使軍司馬班超安集于真，以西，超遂踰葱嶺，迄懸度，○出入二十二年，莫不賓從，改立其王，而綏其人，不動中國，不煩戎士，得遠夷之和，同異俗之心，而致天誅，獨宿恥，以報將士之讎。司馬法○曰：「賞不踰月，」欲人速覩爲善之利也。其封超爲定遠○侯，邑千戶。

超自以久在絕域，年老思土，十二年，上疏曰：「臣聞太公封齊，五世葬周，○狐死首丘，○代馬依風。○夫周齊同在中土，千里之間，況於遠處絕域，小臣能無依風首丘之思哉！蠻夷之俗，畏壯侮老。

臣超犬馬齒，〔卷〕常恐年衰，奄忽僇仆，孤魂棄捐。昔蘇武留匈奴中尙十九年，今臣幸得奉節帶金銀護西域，如自以壽終屯部，誠無所恨，然恐後世或名臣爲沒西域。臣不敢望到酒泉郡，〔卷〕但願生入玉門關。〔卷〕臣老病衰困，冒死瞽言，謹遣子勇隨獻物入塞，及臣生在，令勇目見中土。」而超妹同郡曹壽妻昭，亦上書請超曰：「妾同產兄，西域都護定遠侯超，幸得以微功特蒙重賞，爵列通侯，位二千石，天恩殊絕，誠非小臣所當被蒙。超之始出，志捐軀命，冀立微功，以自陳效。會陳睦之變，道路隔絕，超以一身轉側絕域，曉譬諸國，因其兵衆，每有攻戰，輒爲先登，身被金夷，〔卷〕不避死亡。賴蒙陛下神靈，且得延命沙漠，至今積三十年，骨肉生離，不復相識，所與相隨，時人士衆，皆已物故。超年最長，今且七十，衰年被病，頭髮無黑，兩手不仁，耳目不聰明，扶杖乃能行，雖欲竭盡其力，以報塞天恩，迫於歲暮，犬馬齒索，蠻夷之性，悖逆侮老。而超旦暮入地，久不見代，恐開姦宄之源，生逆亂之心。而卿大夫咸懷一切，莫肯遠慮。如有卒暴，超之氣力，不能從心，便爲上損國家累世之功，下棄忠臣竭力之用，誠可痛也。故超萬里歸城，自陳苦急，延頸踰望，三年於今，未蒙省錄。妾竊聞古者十五受兵，六十還之，亦有休息，不任職也。緣陛下以至孝理天下，得萬國之歡心，不遣小國之臣，況超得備侯伯之位，故敢觸死爲超求哀，〔卷〕超餘年，一得生還，復見闕庭，使國永無勞遠之慮，西域無倉卒之憂，超得長蒙文王葬骨之恩，子方哀老之惠。〔卷〕詩云：民亦勞止，汙可小康。〔卷〕惠此中國，以綏四方。超有書與妾生訣，恐不復相見。妾誠傷超以壯年竭忠孝



於沙漠，疲老則便捐死於曠野，誠可哀憐。如不蒙救護，超後有一旦之變，冀幸超家得蒙趙母衛姬先請之貨，○妾愚憊不知大義，觸犯忌諱。」書奏，帝感其言，乃徵超還。超在西域三十一年。十四年八月，至洛陽，拜爲射聲校尉。○超素有胸脅疾，既至，病遂加。帝遣中黃門○問疾，賜醫藥。其九月卒，年七十一。朝廷憫惜焉，使者弔祭贈賻。○甚厚。子雄嗣。初超被徵，以戊巳校尉○任尙爲都護，與超交代。尙謂超曰：「君侯在外國三十餘年，而小人猥承君後，任重慮淺，宜有以誨之。」超曰：「年老失智，任君數當大位，豈班超所能及哉。必不得已，願進愚言。塞外吏士，本非孝子順孫，皆以罪過徙補邊屯，而蠻夷懷鳥獸之心，難養易敗。今君性嚴急，水清無大魚，察政不得下和，宜蕩佚簡易，寬小過，總大綱而已。」超去後，尙私謂所親曰：「我以班君富有奇策，今所言平平耳。」尙至數年，而西域反亂，以罪被徵，如超所戒。有二子：長子雄，累遷屯騎校尉，會叛羌○寇三輔，○詔雄將五營兵屯長安，就拜京兆尹。○雄卒，子始嗣。尙○清河孝王女陰城公主，主順帝之姑，貴驕淫亂，與嬖人居帳中，而召始入，使伏牀下，始積怒。永建五年，遂拔刃殺主，帝大怒，腰斬始，同產皆棄市。超少子勇。

論曰：時政平，則文德用，而武略之士無所奮其力能。故漢世有發憤張膽，爭奮身於夷狄，以要功名，多矣。祭彤耿秉啓匈奴之權，班超梁慳奮西域之略，卒能成功立名，享受爵位，薦功祖廟，勳勳於後，亦一時之志士也。

【註解】

〔一〕平陵地名，在今陝西咸陽縣西北十五里。〔二〕徐地名，在今安徽泗縣西北。〔三〕傅介子，漢武帝時使西域，刺殺樓蘭王，封義陽侯。張敖，漢武帝時整空開西，封博望侯。〔四〕祭酒，此處爲尊敬之詞，布衣，謂庶人也。諸生，謂學官弟子也。後亦稱生員爲諸生。〔五〕直，與值通。詐作得錢口值。〔六〕塞圍，字孟孫，好畧書傳，善兵法，拜奉車都尉，出禦羌胡，官至光祿勳，衛尉。〔七〕大將軍，設有五部，部有校尉一人，軍司馬一人，又有軍假司馬爲副貳。〔八〕伊耆地名，今新疆哈密地方。爲匈奴呼衍王庭。〔九〕蒲類海，新疆鄯善縣西北有池，曰蒲類海。〔一〇〕鄯善國名，本名樓蘭，在今新疆哈密地方。〔一一〕侍胡，服役之胡人也。〔一二〕曹，並也。〔一三〕裁與縱通。〔一四〕初夜，初更時也。〔一五〕秦制，以斬敵首加爵，一首加一級，故謂之首級。〔一六〕于窋，即于闐，漢西域國名，在葱嶺之北，今新疆之和闐城也。〔一七〕莎車，西域國名，今新疆莎車縣。莎善，北道即天山北路。〔一八〕龜茲，西域國名，今新疆庫車縣地。龜音危。〔一九〕焉耆，又音瓜，騎馬，黃身而黑喙者。〔二〇〕疏，以辭相質也。〔二一〕龜茲，西域國名，今新疆庫車縣地。龜音危。〔二二〕疏勒，國名，今新疆喀什噶爾英吉沙爾二城地。〔二三〕逆遣，預先遣派也。〔二四〕勑，與勑同，誡也。〔二五〕焉耆，西域國名，在新疆大裕勒都斯河之中央。〔二六〕都護，官名，漢置西域都護，都護諸國。〔二七〕姑墨，西域國名，在今新疆拜城縣。〔二八〕尉頭，西域國名，今新疆烏什縣地。〔二九〕康居，西域國名，領有今新疆北塔至俄領中亞之地。〔三〇〕拘彌，西域國名，在今新疆于闐縣克勒底雅以東之地。〔三一〕臣，猶邊也。〔三二〕疏，徐陳也，如秦疏。〔三三〕月氏，讀如肉支，古國名，其族先居甘肅西境，漢時爲匈奴所破，西走至阿母河，定都於河北，曰大月氏。其不能去者留故地，爲小月氏。烏孫亦國名，即今新疆伊犁河流域之地。〔三四〕谷吉，長安人，漢元帝時爲衛司馬，使送鄯支單于侍子，爲鄯支所殺。〔三五〕彌綽，管大夫，晉悼公時盟諸戎。〔三六〕鉛刀，以

鉛爲刀，言其鈞也。〔三七〕葱嶺，卽葱嶺，亞洲山脊，中國大山發脈處也。〔三八〕禽，避作蒧。〔三九〕渥宿，西域國名，今新羅阿克蘇縣地。〔四〇〕弛刑，釋放之囚徒也。義從，自願從行之人也。〔四一〕將兵長史，官名。〔四二〕假，借也。按吹噓，皆大將所有，超非大將，故曰假。〔四三〕昆彌，漢西域烏孫王號。〔四四〕三至之讒，謂人言曾參殺人至於三次，其母亦疑之。〔四五〕啖，與啗同，音淡。以利餌人曰啖。〔四六〕須，待也。〔四七〕徵，音邀，迨也。〔四八〕軍師，西域國名，分爲前後二王，前王治交河城，在今新羅吐魯番縣西二十里，後王治移塗谷，在今新羅孚遠縣地。〔四九〕符拔，獸名，形似麕而無角，師子，卽獅子。〔五〇〕罽，驢也。〔五一〕要，劫也，避而留之也。〔五二〕危須，尉犁，書西域國名，危須在今新羅焉耆縣地，尉犁在今新羅尉犁縣北，庫爾勒城之東，羅布泊以北之地。〔五三〕大人，謂酋豪也。〔五四〕厲，由帶以上爲厲，厲，涉水而渡也。〔五五〕河西，泛指黃河以西之地。〔五六〕嬰，纏也。〔五七〕右地，猶言要地也。〔五八〕白山，匈奴謂之天山，去蒲類海百里，山上通茂有雲，故曰白山。〔五九〕元元，人民也。〔六〇〕縣處，山名，在新羅茂山縣以西。〔六一〕河馬法，書名，古代言兵法之書。〔六二〕定遠，漢侯國名，在今陝西鎮巴縣。〔六三〕太公，封於營丘，比及五世，皆反葬於周。〔六四〕狐死首丘，言狐死自正其首丘也。〔六五〕代，郡名，代馬依風，言代馬依於北風，後故鄉也。〔六六〕穢，音尖，盡也。〔六七〕酒泉郡，故城在今甘肅酒泉縣東北。〔六八〕玉門關，在今甘肅敦煌縣西百五十里，臨關西北。〔六九〕夷，傷也，金夷，兵器所傷也。〔七〇〕匈，與匈同，音蓋，求也。〔七一〕田子方，魏文侯之師，見者乘老馬，曰：少盡其力，老而乘之，非仁也，於是收而資之。〔七二〕乞，其也，康安也。〔七三〕趙母，戰國時趙括之母，趙奢稽兵，括爲將，趙母懼括敢，詣毋隨坐，衛姬齊桓公之嬖，衛侯之女，桓公與管仲謀伐衛，桓公入，姬歸衛之罪，寬免也。〔七四〕校尉，官名，秩二千石，射邊校尉，掌待詔射聲，士工射者，其冥中開

驛，驛則中之，因以名也。〔七五〕中黃門，宦官之稱。〔七六〕暈，管敷象切，贈死之物也。〔七七〕戊己校尉，官名，漢元帝置，領撫西域。

〔七八〕羌，西域種族名。〔七九〕三輔，地名，漢以京兆、左馮翊、右扶風爲三輔，今陝西關中道地。〔八〇〕京兆尹，官名，爲管理京師

地方之長官，尹，言冢官之長也。〔八一〕尙主，娶公主也。尊帝王之女，不敢言娶，故曰尙。

## 鄭玄傳

范曄

錄後漢書。鄭玄生於漢永建二年，卒於建安五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七八五至一七一二年。

鄭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也。八世祖崇，哀帝時尚書僕射。玄少爲鄉舊夫，嘗得休歸，常詣學官，不樂爲吏，父數怒之，不能禁。遂造太學受業，師事京兆第五元，先始通京氏易，公羊春秋，三統歷，九章算術。又從東郡張恭祖受周官禮記左氏春秋韓詩古文尚書。以山東無足問者，乃西入關，因涿郡盧植事扶風馬融，融門徒四百餘人，升堂進者五十餘生。融素驕貴，玄在門下，三年不得見，乃使高業弟子傳受於玄。玄日夜尋誦，未嘗怠倦。會融集諸生考論圖緯，聞玄善算，乃召見於樓上，玄因從質諸疑義，問畢辭歸。融喟然謂門人曰：「鄭生今去，吾道東矣。」玄自遊學，十餘年，乃歸鄉里。家貧，客耕東萊，學徒相隨已數百千人。及黨事起，乃與同郡孫嵩等四十餘人俱被禁錮，遂隱脩經業，杜門不出。時任城何休，好公羊學，遂著公羊墨守，左氏膏肓，穀梁廢疾，玄乃發墨守，鍼膏肓，起廢疾。休見而歎曰：「康成入吾室，操吾矛，以伐我乎？」初中興之後，范升陳元李育賈逵之徒，爭論古今學，後馬融答北地太守〔10〕劉瓛，及玄答何休，義據通深，由是古學遂明。靈帝末，黨禁解，大將軍何進聞而辟之，州郡以進權威不敢違意，遂迫脅玄不得已而詣之，進爲設几杖，禮待甚優，玄不受朝服，而以幅巾見，一宿逃

去時年六十，弟子河內趙商〇〇等自遠方至者數千。後將軍袁隗表爲侍中，〇〇以父喪不行。國相孔融〇〇深敬於〇，屢屢造門，〇〇告高密縣爲〇特立一鄉，曰：「昔齊置士鄉，越有君子軍，皆異賢之意也。鄭君好學，實懷明德。昔太史公，廷尉〇〇吳公，諷者僕射〇〇，鄧公，皆漢之名臣，又南山四皓有園公夏黃公，〇〇潘光隱耀，世加其高，皆悉稱公，然則公者仁德之正號，不必三事大夫也。今鄭君鄉，宜曰鄭公鄉。昔東海于公〇〇僅有一節，猶或戒鄉人修其門閭，矧乃鄭公之德，而無駟牡之路，可廣開門衢，令容高車，號爲通德門。」董卓遷都長安，〇〇公卿舉〇爲趙相，道斷不至。會黃巾寇青都，〇〇乃避地徐州，徐州牧〇〇陶謙接以師友之禮。建安元年，自徐州還高密，道遇黃巾賊數萬人，見〇皆拜，相約不敢入縣境。立後營疾篤，自慮以書戒子益，恩曰：「吾家舊貧，不爲父母昆弟所容，去廝役之吏，游學周秦之都，往來幽并兗豫之域，獲親乎在位通人，處逸大儒，得意者咸從捧手，〇〇有所授焉。遂博稽六藝，粗覽傳記，時親祕書緯術之奧。年過四十，乃歸供養，假田播殖，以娛朝夕。遇關尹擅勢，坐黨禁錮，十有四年，而蒙赦令。舉賢良方正，〇〇有道辟大將軍三司府，〇〇公車再召，比牒併名，〇〇早爲宰相。惟彼數公，懿德大雅，克堪王臣，故宜式序。〇〇吾自忖度，無任於此。但念述先聖之元意，想整百家之不齊，亦庶幾以竭吾才，故聞命罔從。而黃巾爲害，萍浮南北，復歸邦鄉，入此歲來，已七十矣。宿素衰落，仍有失誤，案之禮典，便合傳家。〇〇今我告爾以老，歸爾以事，將閑居以安性，覃思以終業，自非拜國君之命，問族親之憂，

展敬墳墓，親省野物，胡管扶杖出門乎？家事大小，汝一承之。容○爾樂筦一夫，曾無同生相依，其賜求君子之道，妍讀勿替，敬慎威儀，以近有德。顯譽成於僚友，德行立於己志。若致聲稱，亦有榮於所生，可不深念邪？可不深念邪？吾雖無絃冕之緒，○頗有讓爵之高，自樂以論贊之功，庶不遺後人之羞。未○所憤憤者，徒以亡親墳壟未成，所好羣書率皆腐敝，不得於禮堂寫定，傳與其人。日西方暮，其可圖乎？家今差多於昔，勤力務時，無恤飢寒，非飲食，薄衣服，節夫二者，尙令吾寡恨，若忽忘不識，亦已焉哉。一時大將軍袁紹總兵冀州，○這使要玄，大會賓客，玄最後至，乃延升上坐，身長八尺，飲酒一斛，秀眉明目，容儀溫偉。紹客多豪俊，並有才說，見玄儒者，未以通人許之，競設異端，百家互起，玄依方辯對，咸出問表，皆得所未聞，莫不嗟服。時汝南應劭，○亦歸於紹，因自贊曰：「故太山太守應中遠，北面稱弟子，何如？」玄笑曰：「仲尼之門，考以四科，回賜之徒，不稱官閥。」劭有慚色。紹乃舉玄茂才，○表爲左中郎將，皆不就。公車徵爲大司農，○給安車一乘，所過長吏送迎，玄乃以病自乞還家。五年春，夢孔子告之曰：「起，起！今年歲在辰，來年歲在巳。」既寤，以讖合之，知命當終。有頃，寢疾時，袁紹與曹操，○相拒於官度，令其子譚遣使逼玄隨軍，不得已載病到元城縣，○疾篤不進，其年六月卒，年七十四。遺令薄葬，自郡守以下，嘗受業者，纒經，○赴會，千餘人。

門生相與撰玄答諸弟子問五經，依論語作鄭志八篇，凡玄所注周易，尙書，毛詩，儀禮，禮記，論語，孝

經，尚書大傳，中候乾象曆，又著天文七政論，魯禮禘祫義，六藝論，毛詩譜，駁許慎五經異義，答臨孝存周禮難凡百餘萬言。玄質於辭訓，通人頗譏其繁。至於經傳治孰，稱為純儒，齊魯間宗之。其門人山陽魯郝處至御史大夫，魯東萊王基，清河崔瑗，魯著名於世。又樂安魯國淵，任嘏，時並童幼，玄稱淵為國器，嘏有道德，其餘亦多所鑒拔，皆如其言。玄唯一子益恩，孔融在北海，舉為孝廉。魯及融為黃巾所圍，益恩赴難隕身，有遺腹子，玄以其手文似己，名之曰小同。

論曰：自秦焚六經，聖文埃滅，漢興，諸儒頗脩藝文，及東京，魯學者亦各名家。而守文之徒，滯固所稟，異端紛紜，互相詭激，遂令經有數家，家有數說，章句多者，或乃百餘萬言，學徒勞而少功，後生疑而莫正。鄭玄括囊大典，網羅衆家，刪裁繁蕪，刊改漏失，自是學者略知所歸。王父魯豫章君每考先儒經訓，而長於玄，常以為仲尼之門，不能過也。及傳授生徒，並專以鄭氏家法云。魯

【註解】「一」北海，郡名，山東舊青州府東部萊州府西部之地。高密，地名，今山東高密縣地。「二」尚書侯射，官名，分領中央行政各部。「三」郝處至，官名，掌一鄉之聽訟，收賦稅。「四」京氏，易漢京房撰。公羊春秋，書名，公羊高所傳之春秋也。「五」統曆，曆法名，漢劉歆撰。九章算術，亦稱九數，最古之算書，不著撰人名氏。「六」東郡，前河北大名府，山東東昌府及長清縣以西皆其地。「七」涿郡，今河北涿州地。盧植，字子幹，少與鄭玄同專馬融，博通今古，剛毅有節，官至尚書。馬融，字季長，才高博洽，著述甚富，為世通儒。「八」東萊，郡名，山東舊登州萊州之地。治掖，今山東掖縣治。「九」任城，今山東濟寧縣地。何休，字邵公，精研六經，世

論術數之書也。



稱無及者，作春秋公羊傳，今傳於世。〔一〇〕北地，郡名，統甘肅、寧夏、慶陽二府地。太守，官名，秩二千石，郡府之長官。〔一一〕何遜，其女弟爲靈帝皇后，以發賤當奸，封侯，何太后臨朝，進爲太傅，後以謀誅中官，反爲所害。辟，徵召也。〔一二〕幅巾，用緞全幅向後襜褕，俗亦謂之覆頭。後漢末，王公名士皆以幅巾爲雅。〔一三〕河內，郡名，今河南之河北道大部分地方皆是。趙商字子驥，博學有秀才，能辯難而吃不能劇談。〔一四〕袁隗，獻帝時爲太傅。從子紹等討董卓，卓忿進誅隗，表，章奏之屬曰表。侍中，官名，分掌乘輿服物，與中官俱止禁中。〔一五〕孔融，字文舉，少有俊才，獻帝時爲北海相，後爲曹操所誅。〔一六〕嚴，謂嚴履未正，曳之而行，言趨賢急也。造門，詣門也。〔一七〕廷尉，官名，掌刑獄。漢晉更名大理，旋仍名廷尉，歷代因之。〔一八〕謁者，官名，掌賓贊，其長爲謁者僕射，又稱大謁者。〔一九〕南山，在陝西商縣境。四皓有圜公、夏黃公、甯先生、綺里季，高帝時人，皆年高德劭者。〔二〇〕昭帝時，東海于公爲縣獄吏，決獄平，郡爲生立祠。〔二一〕董卓，靈帝時爲前將軍，帝崩，將兵入朝，廢少帝，立獻帝，袁紹等起兵討卓，卓擁帝遷都入長安。〔二二〕冀州，後漢末之亂黨，青部地名。〔二三〕牧，官名，州長也。〔二四〕揅手，揅手受教也。〔二五〕賢良方正，科舉之一。漢文帝始置賢良方正，文學材力之士，待以不次之位。〔二六〕大將軍，武官名，後漢時位在三公上，率貴戚任之。三司，即三公，後漢時改大司馬爲太尉，與司徒、司空並稱三公，亦曰三司。〔二七〕比隣，猶連隣也。併名，謂齊名也。厥，官文書也。〔二八〕式，用也。序，列也。〔二九〕傳家，謂家傳於子孫也。曲禮曰：七十老而傳。〔三〇〕香，塵埃聲。鬢髮，孤獨貌。〔三一〕綬，音弗，綬也，絲繩之繫印環者。曷，古者大夫以上之禮冠也。緒，事業也。此句言並未爲官。〔三二〕末，終也。〔三三〕袁紹，字本初，靈帝時爲佐軍校尉，帝崩，董卓議廢立，紹不從，出奔冀州，起兵討卓，後袁術、袁操戰於官廄，大敗，疾作而死。冀州，今河北山西二省，河南、黃河以北，及遼寧、遼河以西之地。官廄，城名。

在今河南中牟縣東北。〔三四〕汝南，郡名，河南舊汝寧陳州二府，及安徽舊潁州府之地皆是。應劭，字中遠，官太山太守。太山即泰山郡，治博，在今山東泰安縣東南，後治奉高，在該縣東北十七里。〔三五〕茂才，即秀才，漢始爲科目之稱。〔三六〕大司農，官名。漢九卿之一，掌錢穀之事。〔三七〕曹操，字孟德，起兵討董卓，擊漢中，迎獻帝都許，爲丞相，封魏王，子丕篡漢，追尊爲武帝。〔三八〕元城縣，在今河北大名縣地。〔三九〕潁，音崔，衰服也。經，意靈，衰服所用彫也。〔四〇〕山陽，郡名，故治在今山東金鄉縣西北四十里。〔四一〕御史大夫，漢官名，掌廢置，錄司糾察，其長曰御史大夫。〔四二〕清河，郡名，今河北東南，及山東西北皆其地。崔琰，字季珪。〔四三〕梁安，郡名，治今山東惠民縣。〔四四〕孝廉，漢武帝始令郡國歲舉孝廉各一人，歷代因之，州舉秀才，郡舉孝廉，以爲定例。〔四五〕東京，後漢都洛陽，時人乃謂洛陽爲東京。〔四六〕王父，祖父也。范曄，祖父南，字斌子，晉武帝時爲豫章太守。〔四七〕官范曄教授，尊崇鄭學也。

## 諸葛亮傳

陳壽

錄三國志蜀志。諸葛亮生於漢和光四年，卒於蜀建興十二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七三一至一六七八年。

諸葛亮，字孔明，琅琊陽都人也。漢司隸校尉諸葛豐後也。父珪，字君貢，漢末爲太山郡丞。亮早孤，從父玄爲袁術所署豫章太守，玄將亮及亮弟均之官。會漢朝更選朱皓代玄，玄素與荊州牧劉表有舊，往依之。玄卒，亮躬耕隴畝，好爲梁父吟。身長八尺，每自比於管仲樂毅。時人莫之許也。惟博陵崔州平、潁川徐庶元直，與亮友善，謂爲信然。時先主屯新野，徐庶見先主，先主器之，謂先主曰：「諸葛孔明者臥龍也，將軍豈願見之乎？」先主曰：「君與俱來。」庶曰：「此人可就見，不可屈致也。將軍宜枉駕顧之。」由是先主遂詣亮，凡三往，乃見，因屏人曰：「漢室傾頽，姦臣竊命，主上蒙塵，孤不度德量力，欲信大義於天下，而智術淺短，遂用猖獗至於今日，然志猶未已，君謂計將安出？」亮答曰：「自董卓以來，豪傑並起，跨州連郡者，不可勝數。曹操比於袁紹，則名微而衆寡，然操遂能克紹，以弱爲彊者，非惟天時，抑亦人謀也。今操已擁百萬之衆，挾天子以令諸侯，此誠不可與爭鋒。孫權據有江東，已歷三世，國險而民附，賢能爲之用，此可與爲援，而不可圖也。荊州北據漢沔，利盡南海，東連吳會，西通巴蜀，此用

武之國，而其主不能守，此殆天所以資將軍，將軍豈有意乎？益州險塞，沃野千里，天府之土，高祖因之以成帝業。劉璋闇弱，張魯在北，民殷國富，而不知存恤，智能之士，思得其君。將軍既帝室之胄，信義著於四海，總攬英雄，思賢如渴，若跨有荆益，保其巖阻，西和諸戎，南撫夷越，外結好孫權，內修政理，天下有變，則命一上將將荊州之軍以問宛洛，將軍長率益州之衆以出秦川，百姓孰敢不箝食壺漿以迎將軍者乎？誠如是，則霸業可成，漢室可興矣。」先主曰：「善。」於是與亮情好日密，關羽張飛等不悅，先主解之曰：「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願諸君勿復言。」羽飛乃止。

劉表長子琦，亦深器亮。表受後妻之言，愛少子琮，不悅於琦，琦每欲與亮謀自安之策，亮輒拒塞未與處畫。琦乃將亮游觀後園，共上高樓，飲宴之間，令人去梯，因謂亮曰：「今日上不至天，下不至地，言出口，入於吾耳，可以言未？」亮答曰：「君不見申生在內而危，重耳在外而安乎？」琦意感悟，陰規出計，會黃祖死，得得出，遂爲江夏太守。俄而表卒，琮聞曹公來征，遣使請降。先主在樊，聞之，率其衆南行，亮與徐庶並從，爲曹公所追破，獲庶母，庶辭先主，而指其心曰：「本欲與將軍共圖王霸之業者，以此方寸之地也。今已失老母，方寸亂矣，無益於事，請從此別。」遂詣曹公，先主至於夏口，亮曰：「事急矣，請奉命求救於孫將軍。」時權擁兵在柴桑，觀望成敗，亮說權曰：「海內大亂，將軍起兵據有江東，劉豫州亦收衆漢南，與曹操並爭天下。今操芟夷大難，略已平矣，遂破荊州，威震四海。

英雄無所用武，故豫州遁逃至此，將軍量力而處之。若能以吳越之衆，與中國抗衡，不如早與之絕。若不當，何不燔兵東甲，北面而事之。今將軍外託服從之名，而內懷猶豫之計，事急而不斷，禍至無日矣。」  
權曰：「苟如君計，劉豫州何不遂事之乎？」亮曰：「田橫，齊之壯士耳，猶守義不辱，況劉豫州王室之胄，英才蓋世，衆士慕仰，若水之歸海，若事之不濟，此乃天也，安能爲之下乎？」權勃然曰：「吾不能舉全吳之地，十萬之衆，受制於人，吾計決矣。非劉豫州莫可以當曹操者，然豫州新敗之後，安能抗此難乎？」亮曰：「豫州軍雖新敗於長坂，○今戰士還者及關羽水軍精甲萬人，劉琮合江夏戰士亦不下萬人。曹操之衆，遠來疲弊，聞追豫州，輒驚一日一夜行三百餘里，此所謂強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者也。○故兵法忌之，曰：必蹶。○上將軍且北方之人不習水戰，又荊州之民附操者，偪兵勢耳，非心服也。今將軍誠能令猛將統兵數萬，與豫州協規同力，破操軍必矣。操軍破，必北還，如此，則荆吳之勢彊，鼎足之形成矣。成敗之機，在於今日。」權大悅，即遣周瑄、程普、魯肅等水軍三萬隨亮詣先主，并力拒曹公。曹公敗於赤壁，○引軍歸鄴。○先主遂收江南，以亮爲軍師中郎將，使督零陵、桂陽、長沙三郡，○調其賦稅，以充軍實。

建安○十六年，益州牧劉璋遣法正迎先主，使擊張魯。亮與關羽鎮荊州，先主自葭萌○還攻璋，亮與張飛、趙雲等率衆泝○江分定郡縣，與先主共圍成都。成都平，以亮爲軍師將軍，署左將軍府

事。先主外出，亮常鎮守成都，足食足兵。二十六年，羣下勸先主稱尊號，先主未許，亮說曰：「昔吳漢耿弇等初勸世祖卽帝位，世祖辭讓，前後數四。耿弇進言曰：『天下英雄喁喁，冀有所望，如不從議者，士大夫各歸求主，無爲從公也。』世祖感純言深至，遂然諾之。今曹氏篡漢，天下無主，大王劉氏苗族，紹世而起，今卽帝位，乃其宜也。士大夫隨大王，久勤苦者，亦欲望尺寸之功，如純言耳。」先主於是卽帝位，策亮爲丞相。亮曰：「朕遭家不造，奉承大統，兢兢業業，不敢康寧，思靖百姓，懼未能綏。於戲，丞相亮，其悉朕意，無怠輔朕之闕，助宣重光，以照明天下，君其勗哉！」亮以丞相錄尚書事，假節。張飛卒後，領司隸校尉。章武三年春，先主於永安病篤，召亮於成都，屬以後事，謂亮曰：「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國，終定大事。若嗣子可輔，輔之；如其不才，君可自取。」亮涕泣曰：「臣敢竭股肱之力，效忠貞之節，繼之以死。」先主又爲詔勅後主曰：「汝與丞相從事，事之如父。」建興元年，封亮爲武鄉侯，開府治事，頃之，又領益州牧，政事無巨細，咸決於亮。南中諸郡並皆叛亂，亮以新遭大喪，故未便加兵，且遣使聘吳，因結和親，遂爲與國。三年春，亮率衆南征，其秋悉平，軍資所出，國以富饒，乃治戎講武，以俟大舉。

五年，率諸軍北駐漢中。陸贄上疏曰：「先帝創業未半，而中道殞崩，今天下三分，益州疲弊，此誠危急存亡之秋也。然侍衛之臣不憚於內，忠貞之士忘身於外者，蓋追先帝之殊遇，欲報之於陛下也。誠宜開張聖聽，以光先帝遺德，恢弘志士之氣，不宜妄自菲薄，引喻失義，以失忠諫之路也。宮中府中，俱

爲一體，陟罰臧否，○善不宜異同。若有作奸犯科及爲忠善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陛下平明之理，不宜偏私，使內外異法也。侍中侍郎郭攸之、費禕、董允等，此皆良實，志慮忠純，是以先帝簡拔以遺陛下，愚以爲宮中之事，事無大小，悉以咨之，然後施行，必能裨補闕漏，有所廣益。將軍向寵，性行淑均，曉暢軍事，試用於昔日，先帝稱之曰能，是以衆議舉寵爲督，愚以爲營中之事，悉以咨之，必能使行陣和睦，優劣得所。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之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之所以傾頽也。先帝在時，每與臣論此事，未嘗不歎息痛恨於桓、靈也。侍中尙書、長史參軍，此悉貞亮死節之臣，願陛下親之信之，則漢室之隆，可計日而待也。臣本布衣，躬耕於南陽，○善苟全性命於亂世，不求聞達於諸侯。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顧臣於草廬之中，咨臣以當世之事，由是感激，遂許先帝以驅馳。後值傾覆，受任於敗軍之際，奉命於危難之間，爾來二十有一年矣。先帝知臣謹慎，故臨崩寄臣以大事也。受命以來，夙夜憂勤，恐託付不效，以傷先帝之明。故五月渡瀘，○善深入不毛。今南方已定，兵甲已足，當獎率三軍，北定中原，庶竭駑鈍，攘除姦凶，興復漢室，還於舊都。此臣所以報先帝，而忠陛下之職分也。至於斟酌損益，進盡忠言，則攸之、禕、允之任也。願陛下託臣以討賊興復之效，不效，則治臣之罪，以告先帝之靈。責攸之、禕、允等之慢，以彰其咎。陛下亦宜自謀，以諮諏<sub>○善</sub>善道，察納雅言。深追先帝遺詔，臣不勝受恩感激。今當遠離，臨表涕泣，不知所言。」遂行，屯於沔陽。○善

六年春，楊辟由斜谷道取郿，○使隨雲鄧芝爲疑軍，據箕谷。○魏大將軍曹真舉衆拒之，亮身率諸軍取祁山，○戒陣整齊，賞罰肅而號令明。南安天水安定三郡○叛魏應亮，關中響震。魏明帝西鎮長安，命張郃拒亮，亮使馬謖督諸軍在前，與郃戰於街亭。○謖違亮節度，舉動失宜，大爲郃所破。亮拔西縣千餘家，還於漢中，戮謖以謝衆。上疏曰：「臣以才弱，叨竊非據，親秉旄鉞，以厲三軍，不能訓章明法，臨事而懼，至有街亭違命之闕，箕谷不戒之失，咎皆在臣，授任無方。臣明不知人，恤事多闕，春秋責帥，臣職是當。請自貶三等，以督厥咎。」於是亮爲右將軍，行丞相事，所總統如前。冬，亮復出散關，○圍陳倉，○曹真拒之，亮糧盡而還。魏將王雙率騎追亮，亮與戰，破之，斬雙。七年，亮遣陳式攻武都，陰平，○咎由馬謖，而君引咎，深自貶抑，重違君意，聽順所守。前年耀○師，誠○斬王雙，今歲爰征，郭淮遁走，降集氐。○羌與復二郡，威震凶暴，功勳顯然。方今天下騷擾，元惡未除，君受大任，幹國之重，而自挹損，非所以光揚洪烈矣。今復君丞相，君其勿辭。」九年，亮復出祁山，以木牛運糧，盡退軍，與魏將張郃交戰，射殺郃。十二年春，亮悉大衆由斜谷出，以流馬運，據武功五丈原，與司馬宣王對於渭南。○亮每患糧不繼，使己志不伸，是以分兵屯田，爲久住之基，耕者雜於渭濱居民之間，而百姓安堵，軍無私焉。相持百餘日，其年八月，亮疾病，卒於軍，年五十四。及軍退，宣王案行其營壘處所，曰：「天下奇才。」



也。亮遺命葬漢中定軍山。因山爲墳，冢足容棺，斂以時服，不須器物。詔策曰：「惟君體資文武，明毅篤誠，受遺託孤，匡輔朕躬，繼絕興微，志存靖亂，爰整六師，無歲不征，神武赫然，威震八荒。將建殊功於季漢，參伊周之巨勳，如何不弔，事臨垂克，遘疾隕喪，朕用傷悼，肝心若裂。夫崇德序功，紀行命證，所以光照將來，刊載不朽。今使使持節左中郎將杜瓊，贈君丞相武鄉侯印綬，諡君爲忠武侯，魂而有靈，嘉茲寵榮，嗚呼哀哉！嗚呼哀哉！」初，亮自表後主曰：「成都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頃，子弟衣食自有餘饒。至於臣在外任，無別調度，隨身衣食，悉仰於官，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若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贏財，以負陛下。」及卒，如其所言。亮性長於巧思，損益連弩，木牛流馬，皆出其意。推演兵法，作八陣圖，咸得其要云。亮言教書奏，多可觀，別爲一集。景耀六年春，詔爲亮立廟於沔陽。秋，魏鎮西將軍鍾會征蜀，至漢川，祭亮之廟，令軍士不得於亮墓所左右芻牧樵採。亮弟均官至長水校尉。亮子瞻嗣爵。

諸葛氏集目錄

開府作牧第一

權制第二

南征第三

北出第四

計算第五

訓厲第六

綜覈上第七

綜覈下第八

雜言上第九

諸葛亮傳

雜言下第十

貴和第十一

兵要第十二

傳運第十三

與孫權書第十四

與諸葛瑾書第十五

與孟達書第十六

廢李平第十七

法檢上第十八

法檢下第十九

科令上第二十

科令下第二十一

軍令上第二十二

軍令中第二十三

軍令下第二十四

右二十四篇，凡十萬四千一百一十二字。

臣壽〔壽〕等言：「臣前在著作郎，〔壽〕侍中領中書監濟北侯臣荀勗，〔壽〕中書令關內侯臣和嶠

奏使臣定故蜀丞相諸葛亮故事。亮毗〔壽〕佐危國，負阻不資，〔壽〕然猶存錄其言，恥善有遺，〔壽〕

誠是大晉光明至德，澤被無疆，自古以來，未之有倫也。輒刪除複重，隨類相從，凡為二十四篇，篇名如右。

亮少有逸羣之才，英霸之氣，身長八尺，容貌甚偉，時人異焉。遭漢末擾亂，隨叔父玄避難荊州，躬耕於野，

不求聞達。時左將軍劉備以亮有殊量，乃三顧亮於草廬之中，亮深謂備雄姿傑出，遂解帶寫誠，厚相結

納。及魏武帝南征荊州，劉琰舉州委質，而備失勢棄寡，無立錫之地。亮時年方二十七，乃建奇策，身使探

權，求援吳會。權既宿服仰備，又親亮奇雅，甚敬重之，即遣兵三萬人，以助備。備得用，與武帝交戰，大破其

軍，乘戰克捷，江南悉平。後備又西取益州，益州既定，以亮為軍師將軍，備稱尊號，拜亮為丞相，錄尚書事。

及備殂沒，嗣子幼弱，事無巨細，亮皆專之。於是外聯東吳，內平南越，立法施度，整理戎旅，工械技巧，物究其極，科教嚴明，賞罰必信，無惡不懲，無善不顯，至於吏不容奸，人懷目厲，道不拾遺，疆不侵弱，風化肅然也。當此之時，亮之素志，進欲龍驤虎視，苞括四海，退欲跨陵邊疆，震蕩宇內。又自以爲無身之日，則未有能蹈涉中原，抗衡上國者，是以用兵不戢，屢耀其武。然亮才於治戎爲長，奇謀爲短，理民之幹，優於將略，而所與對敵，或值人傑，加衆寡不侔，攻守異體，故雖連年動衆，未能有克。昔蕭何薦韓信，管仲舉王子城父，皆付己之長，未能兼有故也。亮之器能政理，抑亦管蕭之亞匹也。而時之名將，無城父韓信，故使功業陵遲，大義不及邪。蓋天命有歸，不可以智力爭也。青龍二年春，亮帥師出武功，分兵屯田，爲久住之基。其秋病卒，庶黎追思，以爲口實。至今梁益之民，咨述亮者，言猶在耳。雖甘棠之詠召公，鄭人之歌子產，無以遠譬也。孟軻有云：以逸道使民，雖勞不怨；以生道殺人，雖死不忿，信矣。論者或怪亮文彩不逮，而過於丁寧周至。臣愚以爲咎繇大賢也，周公聖人也，考之尙書，咎繇之謨，略而雅，周公之誥，煩而悉，何則？咎繇與舜禹共談，周公與羣下矢誓，故也。亮所與言，盡衆人凡士，故其文指不得及遠也。然其聲教遺言，皆經事綜物，公誠之心，形於文墨，足以知其人之意理，而有補於當世。伏維陛下邁蹤古聖，蕩然無忌，故雖敵國誹謗之言，咸肆其辭，而無所革諱，所以明大通之道也。謹錄寫上，請著作，臣壽誠惶誠恐，頓首頓首，死罪死罪。泰始十年二月一日。

癸巳，平陽相臣陳壽上。

評曰：諸葛亮之爲相國也，撫百姓，示儀軌，約官職，從權制，開誠心，布公道，盡忠益時者，雖讎必賞；犯法怠慢者，雖親必罰；服罪輸情者，雖重必釋；游辭巧飾者，雖輕必戮；善無微而不賞，惡無纖而不貶。庶事精練，物理其本，循名責實，虛僞不齒。終於邦域之內，咸畏而愛之，刑政雖峻，而無怨者，以其用心平，而勸戒明也。可謂識治之良才，管蕭之匹亞矣。然連年動衆，未能成功，蓋應變將略，非其所長歟。

【註解】

〔一〕瑯琊，郡名，今山東舊沂南沂萊四府東南境及膠州之地。陽都，在今山東沂水縣南。〔二〕丞，官名，副佐也。〔三〕從父，

伯父叔父之通稱。袁術，東漢汝陽人。〔四〕荊州，今湖南湖北，及四川舊遂寧重慶二府，貴州舊思南銅仁思州石阡等府，及廣西之陸

應，廣東之連陽，皆其地。〔五〕管仲，名夷吾，春秋時人，相齊桓公成霸業。樊噲，戰國燕昭王之嬖，率趙楚韓魏燕五國兵伐齊，大勝，封昌

國君。〔六〕滎陽，地名，今河北蠡縣。潁川，郡名，治陽翟，即今河南禹縣治。徐庶，字元直，與崔州平俱與亮友善，先事劉備，曹操殺其母，遂

歸備，終身不爲設一謀。〔七〕先主，即劉備，字玄德，涿縣人。討黃巾賊起兵，得亮後，遂取荊州，定巴蜀，王漢中，即帝位於成都，國號漢。新

野，即今河南新野縣。〔八〕劉禪，謂天子失位，奔走於四方也。〔九〕孫權，字仲謀，三國吳開國之帝。江東，謂長江以東之地。〔一〇〕

荊州，今四川省地。〔一一〕亮，即今河南南陽縣治。洛陽也。〔一二〕關羽，字雲長，張飛，字翼德，皆蜀漢之名將，劉備之冠義弟兄。

〔一三〕中生，重耳，春秋時晉獻公之子。獻公寵驪姬，殺太子中生，重耳奔狄，在外十九年，借秦之力歸晉，是爲晉文公。〔一四〕黃祖，爲

江夏太守，事劉表，後孫權攻祖，城陷，爲其下所殺。〔一五〕江夏，郡名，後漢置，在今湖北黃岡縣西北。〔一六〕樊，在今湖北襄陽縣北。

即樊城。「一七」夏口，在今湖北武昌縣西黃鶴山上，孫權所築，非江北之夏口。「一八」梁桑，地名，故城在今江西九江縣西南二十里。「一九」劉備會爲豫州牧，故尊稱之曰劉豫州。「二〇」長坂，地名，在湖北當陽縣東北。「二一」言強弩足以破堅，然至其力將盡，則雖薄如魯縞，亦不能入，魯縞，山東細也。「二二」駭，挫也。「二三」赤壁，山名，在湖北嘉魚縣東北江濱。「二四」鄴，漢縣名，在今河南臨漳縣境。「二五」零陵，故城在今湖南零陵縣北二里，桂陽，今湖南彬縣，長沙郡，地城包今湖南全省，治今長沙縣。「二六」建安，後漢獻帝年號。「二七」葭萌，縣名，在今四川昭化縣東南五十里。「二八」沂，與湖同，逆流而上曰沂。「二九」喟，衆人向慕之貌。「三〇」策書也，古命官授爵皆用策書爲符信，丞相官名，掌承天子，助理萬幾。「三一」節，符節也，假節謂持節也。「三二」章武，蜀漢昭烈帝劉備之年號。「三三」永安，即白帝城，在今四川奉節縣東。「三四」建興，蜀漢後主禪之年號。「三五」漢中，郡名，今陝西南鄭縣其舊治也。「三六」陟，進用曰陟，陟否，猶言可否也。「三七」南陽，郡名，湖北沔陽府之地。「三八」澗，水名，澗水即魏襄江之下流，在今四川西昌縣之西。「三九」濟，詢問也。「四〇」沔陽，故城在今陝西沔縣。「四一」楊聲，蜀漢將劉谷，陝西終南山之谷也，在郿縣西南。「四二」道，晉，皆蜀漢之名將，箕谷，地名，在今陝西鞏城縣北。「四三」郿山，在甘肅西和縣西北。「四四」南安郡，統甘肅沔昌府之地，天水郡，在今甘肅通渭縣西南，安定郡，今甘肅平涼府及固原州涇州之地。「四五」街亭，即舊泉亭，地名，在今甘肅秦安縣東北。「四六」散關，亦曰大散關，在陝西寶雞縣西南，爲秦蜀往來之要道。「四七」陳倉，縣名，故城在今陝西寶雞縣東。「四八」武都，郡名，治武都，故城在今甘肅成縣西，陰平，郡名，治今甘肅文縣西北之地。「四九」雍州，今陝甘二省，及青海綏濟州之地皆是，治長安，刺史官名，漢置都刺史，將督察四，魏言於要州以都督兼之，其權益重，隋以州統縣，刺史遂爲太守之五名，唐

因之，元明後廢。〔五〇〕延威校在今甘肅成縣西北。〔五一〕燧，與燧同。〔五二〕馘，昔偃，馘耳也，凡殺敵而獻其左耳曰馘。〔五三〕氐，西戎也。〔五四〕搆，與押通，退也。〔五五〕木牛流馬乃諸葛亮所發明，用以運糧者。〔五六〕五丈原，地名，在今陝西郿縣西南，渭水南原也。司馬懿，魏涇陽人，字仲達，據奉師與亮相拒，故亮不得志於中原，孫炎代魏，追尊爲宣帝，渭南，渭水之南也。〔五七〕定軍山，在今陝西沔縣東南。〔五八〕八荒，八方之荒遠處也。〔五九〕伊閭，謂商周賢臣伊尹周公也。〔六〇〕寇，人死將葬，諱列其行，而爲之立號以易名也。該法始於周，秦廢之，漢時仍復舊，以至於清末。〔六一〕連弩，弩之可以連發數矢或數十矢者。〔六二〕蔡邕，蜀漢後主年號。〔六三〕長水，在陝西藍田縣西北，流經長安東南，長水校尉，官名，掌長水胡騎。〔六四〕陳壽，晉安漢人，字承祚，少學孝廉，除著作郎，撰三國志，時人稱其善敘事，有良史之才。〔六五〕著作郎，官名，晉屬秘書，專掌國史。〔六六〕侍中，官名，晉時爲門下省之長官，中書監，官名，掌機密，荀勗，晉潁陰人，字公曾，善解晉弊，官至尚書令。〔六七〕中書令，官名，與中書監同屬中書省，掌機要，和嶠，晉西平人，字長輿，少有盛名，惠帝時拜太子太傅。〔六八〕詛，音靈，歸也。〔六九〕負，恃也，負，阻不賓，言恃其阻險而不賓服也。〔七〇〕恥善有遺，以有被遺不錄之善言爲恥也。〔七一〕龍驤虎視，謂志氣高遠也。〔七二〕苞與包通。〔七三〕戒，息也。〔七四〕祥，音謀，均也，相當也。〔七五〕蕭何，漢沛人，佐高祖定天下，論功第一，彪韓信，拜以爲大將，武功最著。〔七六〕晉仲春秋時齊桓公之良相，薦王子城父爲將。〔七七〕陵遲，猶言廢墜也。〔七八〕青龍，三國魏明帝之年號。〔七九〕梁益，卽梁州益州，梁州今陝西之漢中道及四川省是，蜀漢置梁州於漢中。〔八〇〕甘棠，詩篇名，召公循行南國，以布文王之政，或舍甘棠之下，後人思其德故，愛其樹，因賦此詩。〔八一〕子隧，春秋鄭大夫公孫僑之字也，爲政寬以體猛，猛以繼寬，孔子稱之爲惠人，鄭人歌之。〔八二〕

咎，與皋通。繇音遙，與陶同。咎繇即皋陶。皋俗作阜。皋陶，虞舜時爲獄官之長。「八三」繆，譎謀也，猶言計策。此指皋陶，爲尚書之一篇名。「八四」誥，告也。上書下曰誥。誥，告獄之文也。此指大誥，屬尚書。「八五」蔡，始，晉武帝年號。

## 王猛傳

房玄齡等

錄晉書。王猛生於晉太寧三年，卒於晉寧康三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五八七至一五三七年。

王猛，字景略，北海劇人也。家於魏郡，少貧賤，以鬻舂爲業。嘗貨舂於洛陽，乃有一人貴買其舂，而云無直，自言家去此無遠，可隨我取直。猛利其貴而從之，行不覺遠，忽至深山，見一父老鬚髮皓然，踞胡床而坐，左右十許人，有一人行，猛進拜之。父老曰：「王公何緣拜也？」乃十倍償舂直，遣人送之。猛既出，顧視乃嵩高山也。猛瓌姿偉偉，博學好兵書，謹重嚴毅，氣度雄遠，細事不干其慮，自不參其神契，略不與交通。是以浮華之士，咸輕而笑之。猛悠然自得，不以屑意。少游於鄴都，時人罕能識也。惟徐統見而奇之，召爲功曹，遁而不應，遂隱於華陰山。懷佐世之志，希龍顏之主，斂一待時，候風雲而後動。桓溫召入關，猛被褐而詣之，一面談當世之事，捫虱而言，旁若無人。溫察而異之，問曰：「吾奉天子之命，率銳師十萬，杖義討逆，爲百姓除殘賊，而三秦豪傑未有至者，何也？」猛曰：「公不遠數千里，深入寇境，長安咫尺，而不渡灊水，百姓未見公心故也，所以不至。」溫默然無以酬之。溫之將還，賜猛車馬，拜高官督護，請與俱南。猛還山諮師，師曰：「卿與桓溫豈並世哉？在此，自可富貴，何爲遠乎？」猛乃止。

符堅將有大志，聞猛名，遣呂婆樓招之。一見便若平生，語及廢興大事，異符同契，若玄德之遇孔



明也。及陞僭位，以猛爲中書侍郎。時始平〔一〕多枋頭〔二〕西歸之人，豪右縱橫，劫盜充斥，乃轉猛爲始平令。猛下車，明法峻刑，澄察善惡，禁勒疆豪，鞭殺一吏，百姓上書訟之，有司劾奏，檻車徵下，廷尉詔獄。堅親問之，曰：「爲政之體，德化爲先，蒞任未幾，而殺戮無數，何其酷也！」猛曰：「臣聞宰寧國以禮治，亂邦以法。陛下不以臣不才，任臣以劇邑，謹爲明君前除奸猾，始殺一姦，餘尙萬數。若以臣不能窮殘盡暴，肅清軌〔三〕法者，敢不甘心鼎鑊〔四〕，以謝孤負〔五〕。酷政之刑，臣實未敢受之。」堅謂羣臣曰：「王景略固是夷吾〔六〕，子產之儔也。」於是赦之。遷尙書左丞〔七〕，咸陽內史〔八〕，京兆尹。未幾，除吏部尙書。〔九〕太子詹事〔一〇〕，又遷尙書，左僕射，輔國將軍，司隸校尉，加騎都尉，居中宿衛。時猛年三十六歲，中五遷，權傾內外，宗戚舊臣皆害其寵。尙書仇騰，丞相長史，席寶數譖毀之，堅大怒，黜騰爲甘松護軍〔一一〕，白衣〔一二〕領長史。爾後上下咸服，莫有敢言。頃之，遷尙書令，太子太傅，加散騎常侍〔一三〕。猛頗表果讓，堅竟不許。又轉司徒〔一四〕，錄尙書事，餘如故。猛辭以無功，不拜。後率諸軍討慕容暉〔一五〕，軍禁嚴，明帥無私犯。猛之未至，鄰也，劫盜公行。及猛之至，遠近帖然，燕人安之，軍還，以功進封清河郡侯〔一六〕，賜以美妾五人，上女妓十二人，中妓三十八人，馬百匹，車十乘。猛上疏固辭不受。時旣留鎮冀州〔一七〕，堅遣猛於六州之內，聽以便宜從事，簡召英雋，以補闕束，守宰授訖，言臺除正〔一八〕。居數月，上疏曰：「臣前所以朝聞夕拜，不顧艱虞者，正以方難未夷，軍機權速，庶竭命戎行，甘驅馳之役，敷宣皇威，展筋骨之效，故備僥

〔五〕從事，叨據負乘。〔六〕可謂恭命於濟時，侯太平於今日。今聖德格於皇天，威靈被於八表。〔七〕弘化已照，六合清泰，竊敢披貢丹誠，請避賢路。設官分職，各有司存，豈應孤任愚臣，以速傾敗。〔八〕宋夏之事，非臣區區，所能康理，願徒授親賢，濟臣顛墜。若以臣有鷹犬微勤，未忍捐棄者，乞待罪一州，效盡力命。徐方。〔九〕始資，淮汝。〔十〕防重，六州處分，府選便宜，輒以悉停，督任弗可虛曠，深願時降神規。〔十一〕堅不許，遣其侍中梁謚詣鄴，諭旨，猛乃視事如前。俄入爲丞相，中書監，尙書令，太子太傅，司隸校尉，持節常侍將軍，侯如故，稍加都督中外諸軍事，猛表讓久之，堅曰：「卿昔躡露布衣，朕龍潛，弱冠屬世事紛紜，厲士之際，顯蓋厥德。朕奇卿於暫見，擬卿爲臥龍。卿亦異朕於一言，迴考槃。〔十二〕之雅志，豈不精契神交，千載之會。雖傳巖入夢，〔十三〕姜公悟兆，〔十四〕今古一時，亦不殊也。自卿輔政，幾將二紀，〔十五〕內撥百揆，〔十六〕外蕩羣凶，天下向定，彝倫始敘。〔十七〕朕且欲從容於上，望卿勞心於下，弘濟之務，非卿而誰。」遂不許。其後數年，復授司徒。猛復上疏曰：「臣聞乾象盈虛，惟后則之。〔十八〕位稱以才，官非則曠。鄭武翼周，〔十九〕仍世載詠；王叔味寵，政替身亡。斯則取成敗之殷監，〔二十〕爲臣之炯戒。〔二十一〕竊惟鼎宰，〔二十二〕崇重，參路秦階，〔二十三〕宜妙盡時賢，對揚休命。〔二十四〕魏祖以文和爲公，貽笑孫后；〔二十五〕千秋，〔二十六〕一言致相，匈奴。〔二十七〕明之。臣何庸狷，而應斯舉，不但取嗤鄰遠，實令爲虜輕秦。〔二十八〕昔陳野筭，顧子知其將弊。〔二十九〕陛下不復料度，臣之才力，私懼敗亡是及；且上虧憲典，臣何顏處之。雖陛下私臣，其如天下何！願迴日月之鑒，矜臣後悔。」

使上無過授言之誘，臣蒙覆言之恩。堅竟不從，猛乃受命。軍國內外萬幾之務，事無巨細，莫不歸之。

猛宰政，公平流放尸素，拔幽滯，顯賢才，外修兵革，內崇儒學，勸課農桑，教以廉恥，無罪而不刑，無才而不任，庶績咸熙。百揆時敘，於是兵疆國富，垂及升平。猛之力也。堅嘗從容謂猛曰：「卿夙夜匪懈，憂動萬幾，若文王得太公，吾將優游以卒歲。」猛曰：「不圖陛下知臣之過，臣何足以擬古人。」堅曰：「以吾觀之，太公豈能過也。」常勅其太子宏，長樂公不等曰：「汝事王公，如事我也。」其見重如此。廣平言靡思流寄關右，因母亡歸葬，請還冀州。猛謂思曰：「便可速裝。」是暮已符卿發遣，及始出關，郡縣已被符管攝，其令行禁整，事無流滯，皆此類也。性剛明清肅，於善惡尤分。微時一餐之惠，睡毗之忿，靡不報焉。時論頽以此少之。其年寢疾，堅親祈南北郊宗廟社稷，分遣侍臣禱河嶽諸祀，靡不周備。猛疾未瘳，乃大赦其境內，殊死已下。猛疾甚，因上疏謝恩，并言時政多所弘益。堅覽之，流涕悲傷。及疾篤，堅親臨省病，問以後事。猛曰：「晉雖僻陋吳越，乃正朔相承。親仁善隣，國之寶也。臣沒之後，願不以晉爲圖。鮮卑羌虜，我之讎也，終爲人患，宜漸除之，以便社稷。」言終而死。時年五十一。堅哭之慟，比斂三臨，謂太子宏曰：「一天不欲使吾平一六合邪？何忝吾景略之遠也！」贈侍中丞相，餘如故，給東園溫明秘器，帛三千匹，穀萬石，謁者僕射監護喪事，葬禮一依漢大將軍故事，諡曰

武侯朝野巷哭三日。

【註解】

- 〔一〕魏，縣名，在今山東濰光縣東南。
- 〔二〕魏郡，治鄴，在今河南臨漳縣西南四十里。
- 〔三〕春，音本，盛土之器，以草索爲之。
- 〔四〕嵩高山即嵩山，在河南登封縣北。
- 〔五〕華陰山蓋在今陝西境內。
- 〔六〕樞，字元子，伐劉有功，進位征西大將軍，權傾內外，廢帝突而立簡文帝，但終不得受禪。
- 〔七〕被，衣也。褐，毛布也。
- 〔八〕灃水，源出陝西藍田縣東，西北經長安，過灃橋，與灃水合，北流注於渭。
- 〔九〕右堅，西枝酋長苻洪之子，博學多才，有經濟大志，晉升平中，僭號大秦天王，以王猛輔政，國政修明，五胡中最稱強盛。
- 〔一〇〕始平，漢平陵縣，苻秦遷於茂陵，在今陝西興平縣東北。
- 〔一一〕枋頭，地名，在今河南滑縣西南八十里，即今之淇門渡。
- 〔一二〕魏，與兗通，好也。
- 〔一三〕鼎鑊，鼎之大而無足者。古刑之酷虐者，置罪人於鼎鑊中烹之。
- 〔一四〕孤負，俗誤作辜負。
- 〔一五〕爽，謂管仲也。仲子夷吾。
- 〔一六〕尚書左丞，官名，尚書之佐貳也。
- 〔一七〕咸陽，郡名，苻秦置，即今陝西涇陽縣治。內史，官名，即郡長。
- 〔一八〕吏部，六部之一，掌中外文職銓敘勳階黜陟之政。吏部尚書，吏部之長官也。
- 〔一九〕太子詹事，官名，總東宮內外庶務。
- 〔二〇〕甘松，地名，故治在今青海東南境。護軍，武官名。
- 〔二一〕白衣，古未仕者著白衣。
- 〔二二〕散騎常侍，官名，爲顯職，出入禁中，常侍左右。
- 〔二三〕司徒，官名，掌以禮教導名，爲三公之一。
- 〔二四〕慕容暉，稱帝，國號燕，爲苻堅所敗，被執，後被殺。
- 〔二五〕燕，晉時十六國之一，有今遼寧山東河南山西之地，都於蓟。
- 〔二六〕清河郡故治在今河北清河縣境。
- 〔二七〕冀州，今河北山西二省及河南黃河以北，遼寧遼河以西之地，前秦時治鄴。
- 〔二八〕守宰，按訪二句言各官任猛除授也。
- 〔二九〕僊，僊與祖同。
- 〔三〇〕負乘，言從征伐也。
- 〔三一〕八表，八方之外也。
- 〔三二〕東夏在今河南商丘縣。
- 〔三三〕徐，州名，今陝西與秦交界之地皆是。方，州名，今江蘇江

北之地。〔三四〕淮汝，皆州名，地在淮汝二水流域。〔三五〕鱗，舊說，鱗龍而黃，鱗角，鱗，伏也。鱗鱗布衣，言意伏於庶人中也。〔三六〕

考槃，詩衛風篇名，美賢者隱處澗谷之詞。〔三七〕駸高宗因夢求傳說於傅巖之野，而以為相，故云。〔三八〕姜食，即呂尚。周文王將

出獵，卜之曰，非龍非鸞，非非非黿，所獲者霸王之輔。果遇尚於渭水之陽，立為師，佐武王伐紂，有天下。〔三九〕紀，十二年為一紀。

〔四〇〕彊，定也。百揆，謂無所不總持者。〔四一〕華倫，倫常也。紱，定也。〔四二〕乾象，天象也。后，君也。則，效法也。〔四三〕鄭武，即鄭武

公密生，周鄭桓公子，在位二十七年卒。寘，輔也。〔四四〕仍世，猶言累代也。〔四五〕監，與鑑通。殿監，為以前事為鑑誡也。〔四六〕廟

政，明政之發也。〔四七〕鼎宰，謂宰輔也。〔四八〕秦階，天之三階也。上階為天子，中階為諸侯，公卿大夫，下階為士庶人。〔四九〕

休，美善也。對揚休命，言各君之休命而宣揚其意於眾也。〔五〇〕千秋，姓田，漢人。時衛太子為江充所譖敗，千秋訟太子寃，武帝感愴，

拜為大鴻臚，數月遂為相，封富民侯。〔五一〕頌，音劭，笑不壞頰曰頌。〔五二〕秦，即苻秦。〔五三〕戰國時，東野稷以御見衛莊公，進

退中軌，左右旋中規，莊公以為文，勿過也。使之鈞，百而反。顏闔遇之，入見曰，縱之馬將敗，公不應。少焉果敗而反。公曰，子何以知之，曰，其

馬力竭矣，而猶求焉，故曰敗。〔五四〕過授，言授官過當也。〔五五〕覆，覆天也。〔五六〕尸素，猶尸位素餐，言居位不事事也。〔五

七〕庶績咸熙，言衆多功業皆廣大也。〔五八〕升平，言進於太平之世也。亦作昇平。〔五九〕夙夜，猶朝夕也。匪懈，不懈也。〔六〇〕

廣平，故城在今河北魏澤縣東二十里。〔六一〕關右，謂函谷關之右，今陝西甘肅二省是也。〔六二〕發遣，謂遣之使行也。〔六三〕

匪既，張目忤視也。既同皆。〔六四〕少，短也。替人曰少之。〔六五〕正朔，正月一日也。古王者易姓，改正朔，如夏正建寅，殷正建丑，周正

建子，是漢武帝以後改用夏正，以迄於清。〔六六〕東國，謂明祿器，楮也。其形如方漆桶，開一面，漆畫之，以鏡置其中，以懸屍上，大敘並



# 杜甫傳

宋 祁

錄新唐書。杜甫生於唐先天元年，卒於唐大歷五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二〇〇至一一四二年。杜甫，字子美，少貧不自振，客吳越齊趙間。李邕奇其材，先往見之。舉進士，不中第，困長安，天寶十三載，玄宗朝獻太清宮饗廟及郊，甫奏賦三篇，帝奇之，使待制，集賢院，命宰相試文章，擢河西尉，不拜，改右衛率府胄曹參軍。數上賦頌，因高自稱道，且言：「先臣恕預以來，承儒守官十一世，迨審言以文章顯。中宗時，臣賴緒業，自七歲屬辭，且四十年，然衣不蓋體，常寄食於人，竊恐轉死溝壑，伏惟天子哀憐之。若令執先臣故事，拔泥塗之久辱，則臣之述作，雖不足鼓吹六經，至沈鬱頓挫，隨時敏給，揚雄枚臯，可企及也。有臣如此，陛下其忍棄之！」會祿山亂，天子入蜀，甫避走三川。肅宗立，自鄜州羸服欲奔行在，為賊所得。至德二年，亡走鳳翔，上謁拜右拾遺。與房琯為布衣交，自是相張鑄曰：「甫若抵罪，絕言者路。」帝乃解。甫謝，且稱：「琯宰相子，少自樹立，為醇儒，有大臣體，時論許琯才堪公輔。陛下果委而相之，觀其深念主憂，義形於色，然性失於簡酷，嗜鼓琴，庭蘭託琯門下，貧疾昏老，依倚為非，琯愛惜人情，一至玷汙，臣歎其功名未就，志氣挫衄，覲陛下棄細錄大，所以冒死

稱述，涉近訐激。○言違忤聖心，陛下赦臣百死，再賜骸骨，天下之幸，非臣獨蒙。然帝自是不甚省錄，時所在寇奪，浦家寓鄜，彌年糶糴。○言孺弱至餓死，因許浦自往省視，從還京師，出爲華州司功參軍。○言開輔餞，輒棄官去。客秦州。○言貧薪採橡栗自給，流落劍南。○言結廬成都西郭，召補京兆功曹參軍，不至。會嚴武節度。○言劍南東西川，往依焉。武再帥劍南，表爲參謀檢校工部員外郎。○言武以世舊，待浦甚善，親至其家，浦見之，或時不巾，而性褻。○言躁傲誕，嘗醉登武牀，瞪視曰：「嚴挺之乃有此兒。」武亦暴猛，外若不爲忤，中銜之。一日，欲殺浦及梓州。○言刺史章彝，集吏於門，武將出，冠鉤於簾，三左右白其毋奔救，得止，獨殺彝。武卒，崔旰等亂，浦往來梓夔。○言間，大曆中出瞿唐，下江陵，泝沅湘，以登衡山，因客耒陽游嶽祠，大水遽至，涉旬不得食，縣令具舟迎之，乃得還。令嘗饋牛炙白酒，大醉一昔。○言卒年五十九。浦曠放不自檢，好論天下大事，高而不切。少與李白。○言齊名，時號李杜。嘗從白及高適過汴州。○言酒酣，登吹臺。○言慷慨懷古人，莫測也。數嘗寇亂，挺節無所汗，爲歌詩傷時，樞。○言弱情不忘君，人憐其忠云。

贊曰：唐興，詩人承陳隋風流，浮靡相沿。○言至宋之間，沈佺期。○言等研揣聲音，浮切不差，而號律詩，競相襲沿。○言逮開元間，稍裁以雅正，然恃華者質反，好麗者壯違，人得一槩，皆自名所長。至甫渾涵汪洋，千變萬狀，兼古今而有之。它人不足，甫乃厭餘，殘膏賸馥，沾丐。○言後人，多矣。故元稹。○言謂詩人以來，



未有如子美者。甫又善陳時事，律切精深，至千言不少衰，世號詩史。昌黎韓愈於文章慎許可，至歌詩獨推曰：「李杜文章在，光燄萬丈長。」誠可信云。

【註解】

〔一〕吳越齊趙，即今江浙魯豫等省之地。

〔二〕李邕，唐江都人，玄宗時爲北海太守，才藝擅名天下，爲人剛毅激烈，後爲李

林甫所害。

〔三〕進士，唐制，應舉者曰舉進士，試畢放榜合格者曰成進士。

〔四〕朝獻，祭祀之專名。皇帝親郊廟冊文，皆曰恭薦歲事，

先兵鑿宮，謂之朝獻，次太廟，謂之朝饗，未乃有事於南郊。

〔五〕待制，官名。唐制，文官六品以上，每日待制，以備顧問。

〔六〕尉，官名。典獄及捕盜之官，多稱尉，蓋取除奸安民也。

〔七〕右衛率，官名。唐時爲太子十率之首，主宿衛徵巡斥候之事，其屬有右曹參軍等。

〔八〕杜恕，三國時魏人。杜預，晉人，恕之子。預博學多通，官拜領南大將軍，封當陽縣侯。

〔九〕杜審言，唐朝人，舉進士，恃才傲世，嘗語人曰：「吾文章當得屈宋作衙官，吾筆當得王羲之北面。」有詩集行世。

〔一〇〕揚雄，漢成都人，字子雲，少好學，長於詞賦。枚舉，漢枚乘之子，善賦頌，又極敏捷。

〔一一〕三川，唐以劍南東西及山南西道爲三川。

〔一二〕鄠州，治洛交，即今陝西鄠縣。洛陽，昔黨。織服，衣服破敝也。行在，天子巡幸所居曰行在。

〔一三〕鳳翔，府名，治今陝西鳳翔縣。

〔一四〕拾遺，官名。唐置左右拾遺，掌供奉諷諫，救人主言行之遺失。

〔一五〕房瑄，唐河南人，字次律，長才博學，官至宰相，自請將兵討賊，過賊於陳慙斜，大敗，詣行在請罪，帝宥之。布衣交，謂貧時故交也。

〔一六〕陳慙斜，地名，在今陝西咸陽縣東。

〔一七〕三司，理獄之官。唐時侍御史，給事中與中書舍人同理訴訟，各值一日，謂之三司受奪。事之大者，則謂下刑部御史臺及大理寺同案之，謂之三司推事。雜問，合審也。

〔一八〕張鷟，唐博州人，字從周。二期至宰相，居身廉潔，議論持大體，人咸稱之。

〔一九〕奴，俗呼字，音怙，理也。敗北曰虜。

〔二〇〕許滋，尤激而無所容隱也。

〔二一〕蘇寶，貧困也。

蘇古剌字。

〔二二〕華州，即今陝西華縣。司功參軍，官名，唐州之佐吏。在府則曰功曹參軍。

〔二三〕秦州，治成紀，即今甘肅天水縣。治

〔二四〕劍南，道名，今四川劍閣以南，大江以北，及甘肅嶓冢山以南之地。治成都。

〔二五〕嚴武，字季鷹，幼喪，嘗繼殺父妾，官劍南

節度使，破吐蕃七萬衆，封鄭國公。節度，官名，唐置節度使，爲領兵之官，節制一方。

〔二六〕參謀檢校，唐節度使之屬官。員外郎，官名，始

於隋，唐以後以迄明清，各部皆有員外郎。

〔二七〕桐，心急也。

〔二八〕梓州，地名，故治在今四川三台縣。

〔二九〕夔，別名，故治在今

四川奉節縣。

〔三〇〕昔，猶言一夜。

〔三一〕李白，字太白，蜀人，天才英特，所爲詩高妙清逸，與杜甫並稱詩宗。

〔三二〕高

適，渤海人，字達夫，年五十始爲詩，氣質自高，每一篇出，好事者輒傳布汴州，故治在今河南開封縣北。

〔三三〕吹竽，在今河南開封縣

東南。

〔三四〕樛，弱也。

〔三五〕宋之間沈佺期皆工詩。魏建安後，詩律屢變，至宋沈，皆靡麗如錦繡，爲中唐名家。

〔三六〕浚，俗，治字。

〔三七〕沾，謂受其餘潤也。

〔三八〕元稹，唐河南人，字微之。善爲詩，以平易勝，與白居易齊名，時稱元和體。

## 韓愈傳

宋 祁

錄新唐書。韓愈生於唐大歷三年，卒於唐長慶四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一四四至一〇八八年。  
韓愈，字退之，鄧州南陽人。七世祖茂有功於後魏，封安定王。父仲卿，爲武昌令，有美政，既去，縣人刻石頌德，終秘書郎。愈生三歲而孤，隨伯兄會，貶官嶺表。會卒，嫂鄭鞠之，愈自知讀書，日記數千言，比長，盡能通六經百家學。擢進士第，會董晉爲宣武節度使，表署觀察推官。晉卒，愈從喪出，不四日，汴軍亂，乃去依武寧節度使張建封。建封辟府推官，操行堅正，餽言無所忌，請四門博士，遷監察御史。上疏極論官市，德宗怒，貶陽山令。有愛在民，民生子，多以其姓字之。改江陵法曹參軍。元和初，權知國子博士，分司東都，三歲爲真改都官員外郎，即拜河南令，遷職方員外郎。華陰令柳澗有暴，前刺史劾奏之，未報，而刺史罷，澗諷百姓遮索，頓役直，後刺史惡之，按其獄，貶澗房州司馬。愈過華，以爲刺史陰相黨，上疏治之。既御史覆問，得澗贓，再貶封溪尉。愈坐是復爲博士。既才高數黜，官又下遷，乃作進學解以自諷，曰：「國子先生晨入大學，召諸生立館下，誨之曰：業精於勤，荒於嬉，行成於思，毀於隨。方今聖賢相逢，治具畢張，拔去兇邪，登崇峻良，占小善者率以錄，名一藝者無不庸，爬罷剔抉，刮垢磨光，蓋有幸而獲選，孰云多而不揚？諸生業患不

能精，無患有司之不明；行患不能成，無患有司之不公。言未既，有笑於列者曰：先生欺予哉！弟子事先生於茲有年矣。先生口不絕噍，於六藝之文，手不停披，於百家之編，記事者必提其要，纂言者必鉤其玄，食多務得，細大不捐，燭膏油以繼晷，常屹屹以窮年，先生之業可謂勤矣。砥排異端，攘斥佛老，補苴罅漏，張皇幽眇，尋鑿緒之茫茫，獨旁搜而遠紹，停百川而束之，回狂瀾於既倒，先生之於儒，可謂有勞矣。沈浸醲郁，含英咀華，作爲文章，其書滿家，上規姚姒，渾渾亡涯，周誥商書，佶屈聱牙，春秋謹嚴，左氏浮夸，易奇而法，詩正而葩，下迨莊灑，太史所錄，子雲相如，同工異曲，先生之於文，可謂闕其中而肆其外矣。少始知學，勇於敢爲，長通於方，左右具宜，先生之於爲人，可謂成矣。然而公不見信於人，私不見助於友，跋前疐後，動輒得咎，暫爲御史，遂竄南夷，三年博士，冗不見治，命與仇謀，取敗幾時，冬煖而兒號寒，年豐而妻啼饑，頭童齒豁，竟死何裨？不知慮此，而反教人爲先生曰：吁！子來前！夫大木爲杗，細木爲桷，欂櫨侏儒，椳闈居榦，各得其所，施以成室者，匠氏之工也。玉札丹砂，赤箭青芝，牛溲馬勃，敗鼓之皮，俱收並蓄，待用無遺者，醫師之良也。登明選公，雜進巧拙，紆餘爲妍，卓犖爲傑，校短量長，唯器是適者，宰相之方也。昔者孟軻好辯，孔道以明，轍環天下，卒老於行。荀卿宗王，大倫以興，逃說於楚，廢死蘭陵。是一儒者，吐詞爲經，舉足爲法，絕類離倫，優入聖域，其遇於世何如也？今先生學雖勤而不繇，其統言雖多而不要其中，文雖奇而

不濟於用，行雖儉而不顯於衆，猶且月費奉錢，歲靡粟〔言〕粟，子不知耕，婦不知織，乘馬從徒，安坐而食，踵常塗之促促，窺陳編以盜竊，然而聖主不加誅，宰臣不見斥，茲非其幸歟！動而得謗，名亦隨之，投閑置散，乃分之宜。若夫商賈賄之有無，計班資之崇庳，〔言〕忘量己之所稱，指前人之瑕疵，是所謂詰匠氏之不以杙爲楹，〔言〕而嘗醫師以昌陽引年，欲進其豨苓也。〔言〕「執政覽之，奇其才，改比部郎中，史館脩撰，〔言〕轉考功，〔言〕知制誥，〔言〕進中書舍人。」〔言〕

初，憲宗將平蔡，〔言〕命御史中丞裴度〔言〕使諸軍按視，及還，且言賊可滅，與宰相議不合。愈亦奏言：「淮西連年脩器械防守，金帛糧畜耗於給賞，執兵之卒，四向侵掠，農夫織婦餉於其後，得不償費。比聞諸馬皆上槽櫪，此譬有十夫之力，自朝抵夕，跳躍叫呼，勢不支久，必自委頓。當其已衰，三尺童子，可制其命，況以三州殘弊困劇之餘，而當天下全力，其敗可立而待也。然未可知者，在陛下斷與不斷耳。夫兵不多，不足以取勝，必勝之師，利在速戰。兵多而戰不速，則所費必廣，疆場之上，日相攻劫，近賊州縣賦役不多，小遇水旱，百姓愁苦。方此時人人異議以惑陛下，陛下持之不堅，半途而罷，傷威損費，爲弊必深。所要先決於心，詳度本末，事至不惑，乃可圖功。」又言：「諸道兵屬旅單弱不足用，而界賊州縣百姓習戰鬪，知賊深淺，若募以內軍，教不三月，一切可用。」又欲四道置兵，道率二萬，畜力伺利，一日俱縱，則蔡首尾不救，可以責功。執政不喜，會有人詆愈，在江陵時爲裴均所厚，均子鏐素無狀，愈爲文章字命鏐，誘語

器暴，由是改太子右庶子。言及度以宰相節度彭義軍，言慰淮西，奏愈行軍司馬，愈請乘，言先入汴，說韓弘使叶力。元濟平，遷刑部侍郎。

憲宗遣使者往鳳翔迎佛骨入禁中，三日乃送佛祠，王公士人奔走膜頌，言至爲夷法灼體膚，委珍貝，騰香係路。愈聞惡之，乃上表曰：「佛者夷狄之一法耳，自後漢時始入中國，上古未嘗有也。昔黃帝在位百年，年百一十歲，少昊在位八十年，年百歲，顓頊在位七十九年，年九十歲，帝嚳在位七十年，年百五歲，堯在位九十八年，年百一十八歲，帝舜在位及禹年皆百歲。此時天下太平，百姓安樂壽考，然而中國未有佛也。其後湯亦年百歲，湯孫大戊在位七十五年，武丁在位五十年，書史不言其壽，推其年數，蓋不減百歲。周文王年九十七歲，武王年九十三歲，穆王在位百年。此時佛法亦未至中國，非因事佛而致然也。漢明帝時，始有佛法。明帝在位，纔十八年。其後亂亡相繼，運祚不長。宋齊梁陳元魏以下，事佛漸謹，年代尤促。唯梁武帝在位四十八年，前後三捨身施佛，宗廟祭不用牲牢，晝日一食止於菜果，後爲侯景所逼，餓死臺城，國亦尋滅，事佛求福，乃更得禍。由此觀之，佛不足信，亦可知矣。高祖始受隋禪，則議除之，當時羣臣議見不遠，不能深究先王之道，古今之宜，推闡聖明，以救斯弊，其事遂止，臣常恨焉。伏惟睿聖文武皇帝陛下神聖英武，數千百年以來未有倫比。卽位之初，卽不許度人爲僧尼道士，又不許別立寺觀。臣當時以爲高祖之志，必行於陛下。今縱未能卽行，豈可恣之令盛也。今陛下令羣僧迎佛骨於鳳翔，

御樓以觀，昇入大內，言又令諸寺遞加供養，臣雖至愚，必知陛下不惑於佛，作此崇奉，以祈福祥也。直以豐年之樂，徇人之心，爲京都士庶設詭異之觀，戲玩之具耳。安有聖明若此，而肯信此等事哉？然百姓愚冥，易惑難曉，苟見陛下如此，將謂真心信佛，皆云天子大聖，猶一心信向，百姓微賤，於佛豈合更惜身命，以至灼頂燔指，十百爲羣，解衣散錢，自朝至暮，轉相倣效，唯恐後時，老幼奔波，棄其生業。若不卽加禁遏，更歷諸寺，必有斷臂禱身，以爲供養者，傷風敗俗，傳笑四方，非細事也。佛本夷狄之人，與中國言語不通，衣服殊製，口不道先王之法言，身不服先王之法服，不知君臣之義，父子之情。假如其身尙在，奉其國命，求朝京師，陛下容而接之，不過宣政一見，禮賚一設，賜衣一襲，衛而出之於境，不令惑於衆也。況其身死已久，枯朽之骨，凶穢之餘，豈宜以入宮禁？孔子曰：『敬鬼神而遠之。』古之諸侯，弔於其國，必令巫祝，先以桃茢，善祓除不祥，然后進弔。今無故取朽穢之物，親臨觀之，巫祝不先，桃茢不用，羣臣不言其非，御史不舉其失，臣實恥之。乞以此骨付之水火，永絕根本，斷天下之疑，絕前代之惑，使天下之人，知大聖人之所作爲，出於尋常萬萬也。佛如有靈，能作禍祟，凡有殃咎，宜加臣身，上天鑒臨，臣不怨悔。」表入，帝大怒，持示宰相，將抵以死。裴度懼羣曰：「愈言訐悟，言之罪誠宜，然非內懷至忠，安能及此？願少寬假，以來諫爭。」言帝曰：「愈言我奉佛太過，猶可容，至謂東漢奉佛以後，天子咸天促，言何乖刺邪？愈人臣，狂妄敢爾，固不可赦。」於是中外駭懼，雖戚里諸貴亦爲愈言，乃貶潮州。言刺史既至潮，以表哀

謝曰：「臣以狂妄惡惡，不識禮度，陳佛骨事，言涉不恭，正名定罪，萬死莫塞。陛下哀臣愚忠，恕臣狂直，謂言雖可罪，心亦無他，特屈刑章，以臣爲潮州刺史。旣免刑誅，又獲祿食，聖恩寬大，天地莫量，破腦刮心，豈足爲謝？臣所領州在廣府極東，過海口下，惡水濤灌壯猛，難計期程，鯨風鱷魚，患禍不測，州南近界，漲海連天，毒霧瘴氛，日夕發作。臣少多病，年纔五十，髮白齒落，理不久長。加以罪犯至重，所處遠惡，憂惶慚悸，死亡無日。單立一身，朝無親黨，居蠻夷之地，與魑魅（同羣）苟非陛下哀而念之，誰肯爲臣言者。臣受性愚陋，人事多所不通，惟酷好學問文章，未嘗一日暫廢，實爲時輩所見，推許臣於當時之文，亦未有過人者。至於論述陛下功德，與詩書相表裏，作爲歌詩，薦之郊廟，紀太山之封，鑿白王之牒，鋪張對天之宏休，揚厲無前之偉蹟，繙於詩書之策，而無愧，措於天地之間而無虧，雖使古人復生，臣未肯讓。伏以皇唐受命有天下，四海之內莫不臣妾，南北東西地各萬里，自天寶以後，政治少懈，文致未優，武尅（不剛），孽臣奸隸，蠱居棊處，播毒自防，外順內悖，父死子代，以祖以孫，如古諸侯，自擅其地，不朝不貢，六七年。四聖傳序，以至陛下。陛下卽位以來，躬親聽斷，旋乾轉坤，關機闔開，雷厲風飛，日月清照，天戈所麾，無不從順，宜定樂章，以告神明，東巡泰山，奏功皇天，具著顯庸，明示得意，使永永年，服我成烈。當此之際，所謂千載一時不可逢之嘉會。而臣負罪嬰戮，（自）自拘海島，戚戚嗟嗟，日與死迫，曾不得奏薄伎於從官之內，隸御之間，窮思畢精，以贖前過，懷痛窮天，死不閉目。伏惟陛下天地父母哀而憐之。」帝得表，頗



感悔，欲復用之，持示宰相曰：「愈前所論，是大要朕，然不當言天子事佛，乃年促耳。」皇甫湜素忌愈，直即奏言愈終狂疏，可且內移，乃改袁州。○ 刺史。

初愈至潮州，問民疾苦，皆曰：惡溪有鱷魚，食民畜產且盡，民以是窮。數日，愈自往視之，令其屬秦濟以一半一豚投谿水而祝之曰：「昔先王既有天下，迺○山澤，罔繩獨刃，○以除蟲蛇惡物爲民物害者，驅而除之四海之外。及德薄，不能遠有，則江漢之間，尙皆棄之，以與蠻夷楚越，況湖嶺之間，去京師萬里哉？鱷魚之涵淹，○卵育於此，亦固其所。今天子嗣唐位，神聖慈武，四海之外，六合之內，皆撫而有之，況禹跡所披揚州之近地，○刺史縣令之所治，出貢賦以供天地宗廟百神之祀之壤者哉？鱷魚其不可與刺史雜處此土也。刺史受天子命，守此土，治此民，而鱷魚悍然，○不安谿潭，據處食民畜熊豕鹿豕以肥其身，以種其子孫，與刺史拒爭爲長雄，刺史雖駑弱，亦安肯爲鱷魚低首下心，佞佞隗隗，○爲吏民羞，以偷活於此也。且承天子命以來爲吏，固其勢不得不與鱷魚辨。鱷魚有知，其聽刺史。潮之州大海在其南，鯨鵬之大，蝦蟹之細，無不容歸，以生以食，鱷魚朝發而夕至也。今與鱷魚約，盡三日其率醜類南徙於海，以避天子之命吏。三日不能，至五日，五日不能，至七日，七日不能，是終不肯徙也，是不有刺史聽從其言也，不然，則是鱷魚冥頑不靈，刺史雖有言不聞不知也。夫傲天子之命吏，不聽其言，不徙以避之，與頑不靈而爲民物害者，皆可殺，刺史則選材技民，操殛弓毒矢，以與鱷魚從事，必盡殺乃止，其無

悔。一祝之夕，暴風震電起谿中，數日水盡涸，西徙六十里，自是潮無鱷魚患。袁人以男女爲隸，過期不贖，則沒入之。愈至，悉計庸得贖所沒，歸之父母七百餘人，因與約禁其爲隸。

召拜國子祭酒，轉兵部侍郎，鎮州。亂，殺田弘正，而立王廷湊。詔愈宣撫，既行，衆皆危之。元稹言：「韓愈可惜，穆宗亦悔，詔愈度事從宜，無必入。愈至，廷湊嚴兵逐之，甲士陳廷，既坐，廷湊曰：『所以紛紛者，乃此士卒也。』愈大聲曰：『天子以公爲有將帥材，故賜以節，豈意同賊反邪？』語未終，士前奮曰：『先太師爲國擊朱滔，血衣猶在，此軍何負，乃以爲賊乎？』愈曰：『以爲可不記先太師也，若猶記之，固善。天寶以來，安祿山、史思明、李希烈等有子若孫在，亦有居官者乎？』衆曰：『無。』愈曰：『田公以魏博六州歸朝廷，官中書令，父子受旗節，劉悟、李祐皆大鎮，此爾軍所共聞也。』衆曰：『弘正刻，故此軍不安。』愈曰：『然，爾曹亦害田公，又殘其家矣，復何道？』衆謹曰：『善。』廷湊慮衆變，疾麾使去，因曰：『今欲廷湊何所爲？』愈曰：『神策六軍將如牛元翼者爲不乏，但朝廷顧大體，不可棄之，公久圍之，何也？』廷湊曰：『卽出之。』愈曰：『若爾，則無事矣。』會元翼亦潰圍出，廷湊不追。愈歸，奏其語，帝大悅，轉吏部侍郎。時宰相李逢吉、李紳欲逐之，遂以愈爲京兆尹，兼御史大夫，特詔不臺參。而除紳中丞，紳果劾奏愈，愈以詔自解，其後文刺紛然，宰相以臺府不協，遂罷愈爲兵部侍郎，而出紳江西觀察使。紳見帝得留，愈亦復爲吏部侍郎。長慶四年卒，年五十七，贈禮部尚書，諡曰「文」。

愈性明銳，不詭隨，與人交，始終不少變。成就後進士，往往知名，經愈指授，皆稱韓門弟子。愈官顯，稍謝遣。凡內外親若交友無後者，爲嫁遣孤女，而卹其家。嫂鄭喪，爲服朞。以報。每言文章自漢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揚雄後，作者不世出。故愈深探本元，卓然樹立，成一家言。其原道、原性、師說等數十篇，皆與衍闡深，與孟軻揚雄相表裏，而佐佑六經云。至它文造端置辭，要爲不襲蹈前人者，然惟愈爲之，沛然若有餘。至其徒李翱李漢皇甫湜從而效之，遽不及遠甚。從愈游者，若孟郊張籍，亦皆自名於時。

贊曰：唐興承五代剖分，王政不綱，文弊質窮，繩俚混井。天下已定，治荒剔蠹，討究儒術，以興典憲，薰醜涵浸，殆百餘年。其後文章稍稍可述，至貞元元和間，愈遂以六經之文，爲諸儒倡，障隄末流，反刻以橫，刻僞以真。然愈之才，自視司馬遷揚雄，至班固以下，不論也。當其所得粹然，一出於正，刊落陳言，橫騫別驅，汪洋大肆，要之無抵牾聖人者。其道蓋自比孟軻，以荀況揚雄爲未淳，寧不信然。至進諫陳謀，排難卹孤，矯拂媮末，皇皇於仁義，可謂篤道君子矣。自晉迄隋，老佛顯行，聖道不闡如帶，諸儒倚天下正義，助爲怪神，愈獨喟然引聖爭四海之惑，雖蒙訕笑，踰而復奮，始若未之信，卒大顯於時。昔孟軻拒楊墨，去孔子才二百年，愈排二家，乃去千餘歲，撥衰反正，功與齊而力倍之，所以過況雄爲不少矣。自愈沒，其言大行，學者仰之如泰山北斗云。

【註解】 一、鄧州，故治在今河南鄧縣外城東南隅。南陽在今河南南陽縣。 二、安定，地名，後魏置，當在河南境內。 三、祕書郎，

官名，掌四書之官。〔四〕嶺表，五嶺之表，即嶺南也。今稱粵中爲嶺南。〔五〕黃昏，唐虞鄉人，果官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爲宣武節度副  
 大師，後拜汝州刺史，證憲簡倭，事多循仍，故取祖安。〔六〕親察推官，官名，爲親察使之僚屬。後各州府亦有推官。〔七〕武寧節度使，  
 治徐州，今江蘇銅山縣治。張建封，唐南陽人。德宗時拜武寧節度使，甚得帝之信用。〔八〕後嗣於四門建學，置四門博士，掌教授，唐因  
 之。〔九〕監察御史，官名，掌內外糾察并監察，察配及監諸軍出使等，嚴務繁雜，歷代因之。〔一〇〕宮市，於宮內爲市肆也。始於漢靈  
 帝，唐德宗於宮內爲市肆，以宦官主之，宦官取物都市，國以賤值，人不堪其擾。〔一一〕陽山，縣名，在今廣東陽山縣南二里。〔一二〕  
 江陵，今湖北江陵縣治。法曹，法官也。法曹司法，參軍事。〔一三〕元和，唐憲宗年號。國子博士，官名，爲掌教之官。〔一四〕都官，官名，掌  
 軍事刑獄。〔一五〕河南，今洛陽縣治。〔一六〕職方員外郎，官名，屬兵部。〔一七〕華陰，故治在今陝西華陰縣東南。〔一八〕房州，  
 故治在今湖北竹山縣。司馬，官名，唐制各州皆置司馬一人。〔一九〕封溪，地名。〔二〇〕酸，鄉里之俊也。〔二一〕麻，用也。〔二二〕  
 鳴，古文吟字。〔二三〕花，音鳩，花，音苦健作也。〔二四〕補苴，猶彌縫也。罅，裂也。張皇，張大也。眇，與妙同。〔二五〕醴郁，味濃厚也。  
 〔二六〕嬌媚，謂姿容與夏禹也。舜生於姚墟，後因爲氏，禹爲姚姓。〔二七〕漏諸瀆，皆滄海之一部。借屈聲牙，言文字艱澁不易讀也。  
 〔二八〕補，音如巴，華也。〔二九〕跋，途越也。躡，履也。跋前踴後，言進退不得自由也。〔三〇〕元，俗允字，開闢也。〔三一〕菜，音茫，棟  
 桑也。〔三二〕柯，椽之方者曰柯。〔三三〕榱，柱上方木也。倬，樞，梁上短柱也。〔三四〕榑，門樞也。閭，音鼻，門中所鑿木也。樛，音屑，門  
 兩旁木柱也。〔三五〕玉札丹砂，皆藥名。玉札即地榆，丹砂即硃砂。〔三六〕赤箭，草名，其根可入藥，謂之天麻。芝，菌類，一名，芝，又名  
 紫芝。〔三七〕牛溲，即牛遺，軍前草之別名，其子入藥。馬勃，菌類，穰末可作藥。〔三八〕舒，音曲而曠也。〔三九〕卓犖，超絕也。

〔四〇〕衛矜，戰國時隨人名，說詳見本傳。〔四一〕露，與由同。〔四二〕梟，賜殺也。〔四三〕旃，音卑，下也。〔四四〕欃，音弋，小木槎也。檣，堂室間四經柱之前二者。〔四五〕菑陽，即菑蒲，其根可入藥。菑，音即菑，音類，可入藥。久服菑蒲可延年，而菑者則否。〔四六〕修撰，官名。史館修撰掌修國史。〔四七〕考功，官名，吏部之屬司，掌考察內外百官。〔四八〕制誥，天子之詔令也。知制誥，官名，唐中書省有知制誥一人，專掌內命，典司給誥。〔四九〕中書舍人，官名，屬中書省。中書省總理國內政事。〔五〇〕秦州，名，今河南汝陽縣治。〔五一〕御史中丞，官名。唐以中丞爲御史臺之率，專彈劾之任。姜，唐開喜人，字中立。淮蔡作亂，度督師討平之，擒吳元濟，功封晉國公。〔五二〕太子右庶子，官名。〔五三〕通，助詞，猶遂也。行軍司馬，官名，節度使之僚屬。〔五四〕曠，長隨而頌也。〔五五〕昇，音余，共舉也，今謂扛抬曰昇。大內，天子所居曰大內。〔五六〕桃刺，謂細桃爲帚，以被陰不祥也。〔五七〕晉，音緒，五直而忤逆也。〔五八〕爭與，音通。〔五九〕潤州，地名，今廣東潮安縣治。〔六〇〕羅憊，謂山林異氣爲人害者。〔六一〕太山，即泰山。於泰山上築土爲壇以祭天曰封。〔六二〕剋，同刻，勝也。〔六三〕要登，謂爲瑕隙所繫絆也。〔六四〕襄州，故治即今江西宜春縣。〔六五〕邈，音清也。〔六六〕陶，與陶同。掘刃，刺取箭鏃之刀也。〔六七〕滄流，潛伏也。〔六八〕揜，亦作掩。揚州，古九州之一，即今江蘇安徽浙江江西福建之地。〔六九〕障，音卑。障然，目大而出之貌。〔七〇〕沁沁，小心恐懼之意。瞞瞞，小視貌。〔七一〕鎮州，唐置，今河北正定縣治。鎮州爲成德軍治。〔七二〕田弘正爲成德軍節度使，王廷湊煽其衆殺之，自稱留後，穆宗赦之，授成德軍節度使。〔七三〕甲士，兵士也，以其帶甲，故稱甲士。〔七四〕先太師指王武俊。德宗時，朱滔與王武俊等僭立國號，李抱真使奉說之，武俊乃去王號，合兵澤潞，滔大敗走。〔七五〕田弘正從父宏，爲符、貝等州節度使，宏嗣子孫懷讓襲節度，年幼，政決於私奴蔣士則，時弘正爲兵馬使，衆迎弘正，蔣士則，而

以魏博相 符貞 六州之地 歸附 朝廷。〔七八〕劉悟以殺叛將李師道有功，拜泰成節度使。李祐官至右龍武統軍。〔七七〕神策軍，唐天子禁軍之稱。牛元翼，穆宗時爲深冀節度使，王廷湊叛，以兵圍元濟，後赦廷湊，以深州賜之，徙元翼 山南東道。〔七八〕參，參謂 御史，參謂糾劾也。〔七九〕服，袈裟也。袈，與期同，一年曰期。〔八〇〕孟郊，唐 武康人，字東野。詩託與深微，而結體古奧，唐人自韓愈以下，莫不推之。張籍，唐 烏江人，字文昌，韓愈薦爲國子博士，爲詩長於樂府。〔八一〕籍，古隴字。籍，但泥井，謂俗文充斥也。〔八二〕剗，剗也。椽，治木謂之椽。反椽，謂其太初也。〔八三〕弄，弄也。〔八四〕浮，滑也。椽也。〔八五〕嬉，音 偷，巧也。〔八六〕乞與送通。〔八七〕陰，音 夾，顯也。〔八八〕楊，楊，朱與認也。楊，朱倡爲我之說，嚴，嚴倡爲我之說，於儒教並爲異端。

## 韓琦傳

脫 脫等

錄宋史。韓琦生於宋大中祥符元年，卒於宋熙寧八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九〇四至八三七年。

韓琦，字稚圭，相州安陽人。父國華，自有傳。琦風骨秀異，弱冠舉進士，名在第二，方唱名，太史<sub>三</sub>奏日下五色雲見，左右皆賀。授將作監丞，通判淄州。入直集賢院，監左藏庫。時方貴高科，多徑去爲選職，琦獨滯筭庫，衆以爲非宜，琦處之自若。蔡中霈金帛，皆內臣直批旨取之，無印可驗，琦請復舊制，置傳宣合同司，以相防察。又每綱運至，必俟內臣監池始得受，往往數日不至，暴露廡下，衛校以爲病，琦奏罷之。歷開封府推官，三司度支判官，拜右司諫。時宰相王隨、陳堯佐，參知政事韓億、石中立在中書，罕所建明，琦運疏其過，四人同日罷。又請停內降，抑僂倖。凡事有不便，未嘗不言，每以明得失，正紀綱，親忠直，遠邪佞，爲急，前後七十餘疏。王曾爲相，謂之曰：「今言者不激，則多畏，願何補上德？如君言，可謂切而不迂矣。」曾聞望方崇，罕所獎與，琦聞其語，益自信。權知制誥，益利歲饑，爲體量安撫使。異時郡縣督賦調繁急，市上供綺繡諸物不予直，琦爲緩調蠲給之，逐貪殘不職吏，汰冗役數百，活饑民百九十一萬。趙元昊反，琦適自蜀歸，論西師形勢甚悉，即命爲陝西安撫使。劉平與賊戰敗，爲所執，時宰入他誣，收繫平子弟，琦辨直其冤，進樞密直學士，副夏竦爲經略安撫，招討使。詔遣使督出兵。

琦亦欲先發以制賊，而合府固爭，元昊遂寇鎮戎。琦盡攻守二策，馳入奏，仁宗欲用攻策，執政者難之。琦言：「元昊雖傾國入寇，衆不過四五萬人，吾逐路重兵，自爲守，勢分力弱，遇敵輒不支，若併出一道，鼓行而前，乘賊驕惰，破之必矣。」乃詔鄜延涇原同出征。既還營，元昊來求盟。琦曰：「無約而請和者，謀也。」命諸將戒嚴，賊果犯山外，琦悉兵付大將任福，令自懷遠城趨德勝砦。出賊後，如未可戰，即據險置伏，要其歸，及行，戒之至再。又移檄申約，苟違節度，雖有功亦斬。福竟爲賊誘沒於好水川。陳使人收散兵，得琦檄於福衣帶間，言罪不在琦，琦亦上章自劾，獨奪一官，知秦州。尋復之。會四路置帥，以琦兼秦鳳經略，招討安撫使。慶曆二年，與三帥皆換觀察使，范仲淹、龐籍、王沿不肯拜，琦獨受不辭。未幾還舊職，爲陝西四路經略安撫招討使，屯涇州。琦與范仲淹在兵間久，名重一時，人心歸之，朝廷倚以爲重，故天下稱爲韓范。東兵從宿衛來，不習勞苦，琦奏增士兵以代戍，建德順軍，以蔽蒲關鳴沙之道，方謀取橫山。規河南，而元昊稱臣，召爲樞密副使。元昊介契丹爲援，強邀索無厭，宰相晏殊等厭兵，將一切從之。琦陳其不便，條所宜先行者七事：一曰清政本，二曰念邊計，三曰擢材賢，四曰備河北，五曰固河東，六曰收民心，七曰營洛邑。繼又陳掾弊八事，欲選將帥，明按察，豐財利，遏僥倖，進能吏，退不才，謹入官，去冗食。謂：「數者之舉，務必隨之，願委計輔臣，聽其法措。」帝悉嘉納。遂宣撫陝西，討平羣盜張海郭逸山。禁卒羸老不任用者悉汰之。盡修鄜延城障，須敵悉歸所侵地，乃許和歸。



陳西北四策，以爲：今當以和好爲權宜，戰守爲實務，請繕甲厲兵，營修都城，密定討伐之計。時二府合班奏事，琦必盡言，雖事屬中書，亦指陳其實，同列或不悅，帝獨識之，曰：「韓琦性直。」琦與范仲淹富弼〇皆以海內人望同時登用，中外鼓〇想其勦業。仲淹等亦以天下爲己任，羣小不便之，毀言日聞。仲淹弼繼罷，琦爲辨析，不報。尹洙與劉滬爭城水落事，〇琦右洙，朝論不謂然。乃請外，以資政殿學士知揚州，〇徙鄆州，〇成德軍定州，〇兼安撫使，進大學士，〇又加觀文殿學士。初定州兵狃平貝州，〇功，需賞賚，出怨語，至欲譟城下。琦聞之，以爲不治且亂，用軍制勒習，誅其尤無良者。士死攻戰，則賞賚其家，籍其孤嫠，既稟〇之，感恩並行。又倣古三陣法，〇日月訓齊之。由是中山兵精勁，冠河朔。京師發龍猛卒戍保州，〇在道爲人害，至定，琦悉留不遣，易素教者使之北。又振活饑民數百萬，壘書褒激，鄰道視以爲準。拜武康軍節度使，知并州，〇承受廖浩然怙中貴勢，〇貪恣，既誣逐前帥李昭亮，所爲益不法，琦奏還之，帝命鞫諸本省。契丹冒占天地廟地，琦召其酋豪示以曩日彼所求修廟楹，無以對，遂歸我斥地。既又侵耕陽武砦地，琦鑿塹立石以限之。始潘美，〇鎮河東，患寇鈔，〇令民悉內徙，而空塞下不耕。於是忻代寧化，〇大山之北多廢壤。琦以爲此皆良田，今棄不耕，適足以資敵，將皆爲所有矣。遂請距北界十里爲禁地，其南則募弓箭手居之，墾田至九千六百頃。久之，求知相州。

嘉祐元年，召爲三司使，〇未至，迎拜樞密使。三年六月，拜同中書門下平章事，〇集賢殿大學

士六年閏八月，遷昭文館大學士，監修國史，封儀國公。帝既連失三王，自至和中得病，不能御殿，中外惶恐，臣下爭以立嗣固根本爲言，包拯（包拯）、范鎮尤激切，積五六歲，依違未之行，言者亦稍息。至是，琦乘間進曰：「皇嗣者，天下安危之所係，自昔禍亂之起，皆由策不早定。陛下春秋高，未有建立，何不擇宗室之賢者以爲宗廟社稷計？」帝曰：「後宮將有就館者，姑待之。」已又生女。一日，琦懷漢書孔光傳以進，曰：「成帝無嗣，立弟之子，彼中材之主，猶能如是，況陛下乎？願以太祖之心爲心，則無不可者。」又與曾公亮、張昇、歐陽修極言之。會司馬光、呂誨皆有請，琦進讀二疏，未及有所啓，帝遽曰：「朕有意久矣，誰可者？」琦皇恐對曰：「此非臣輩所可議，當出自聖擇。」帝曰：「宮中營養二子，小者甚純，近不慧，大者可也。」琦請其名，帝以宗實告，宗實英宗舊名也。琦等遂力贊之，議乃定。英宗居濮王（喪），議起知宗正。（喪）琦曰：「事若行，不可中止，陛下斷自不疑，乞內中批出。」帝意不欲宮人知，曰：「只中書行足矣。」命下，英宗固辭。帝復問琦，琦對曰：「陛下既知其賢而選之，今不敢遽當，蓋器識遠大，所以爲賢也，願固起之。」英宗既終喪，猶堅臥不起，琦言：「宗正之命初出，外人皆知必爲皇子，不若遂正其名。」乃下詔立爲皇子。明年，英宗嗣位，以琦爲仁宗山陵使，加門下侍郎，進封衛國公。琦即輔立英宗，門人親客或從容語及定策事，琦必正色曰：「此仁宗聖德神斷，爲天下計，皇太后內助之力，臣子何與焉。」英宗暴得疾，太后垂簾聽政，帝疾甚，舉措或改常度，遇宦官尤少恩，左右多不悅者，乃共爲譏間，兩宮遂

成隙。琦與歐陽修奏事簾前，太后嗚咽流涕，具道所以。琦曰：「此病固爾，病已必不然，子疾，母可不容之乎？」修亦委曲進言，太后意稍和，久之而罷。後數日，琦獨見上，上曰：「太后待我無恩。」琦對曰：「自古聖帝明王，不爲少矣，然獨稱舜爲大孝，豈其餘盡不孝耶？父母慈愛而子孝，此常事，不足道，惟父母不慈，而子不失孝，乃爲可稱。但恐陛下事之未至爾，父母豈有不慈者哉？」帝大感悟。及疾愈，琦請乘輿，因霖雨，具素服以出，人憐乃安。太后還政，拜琦右僕射，封魏國公。夏人寇大順，琦議停歲賜，絕和市，遣使問罪，樞密使文彥博難之，或舉寶元康定事。琦曰：「諒祚狂童也，非有元昊智計，而邊備過當時遠甚，亟詰之必服。」旣而諒祚上表謝，帝顧琦曰：「一如所料。」帝寢疾，琦入問起居，言曰：「陛下久不視朝，願早建儲，以安社稷。」帝頷之，即召學士草制，立穎王。神宗立，拜司空，衆侍中，爲英宗山陵使。

琦執政三世，或病其專，御史中丞王陶劾琦不赴文德殿押班，爲跋扈，琦請去，帝爲黜陶。永厚陵復土，琦不復入中書，堅辭位，除鎮安武勝軍節度使，司徒兼侍中。判相州，入對，帝泣曰：「侍中必欲去，今日已降制矣。」賜興道坊宅一區，擢其子忠彥祕閣校理。琦辭兩鎮，乃但領淮南。會種諤擅取綏州，西邊倣擾，改判永興軍，經略陝西。琦言邊臣肆意妄作，乘約基亂，願召二府亟決之。琦入辭，曾公亮等方奏事，乞與琦同議，帝召之。琦曰：「臣前日備員政府，所當共議，今日藩臣也，

不敢預聞。」又言：「王陶指臣爲跋扈，今陛下乃舉陝西兵柄授臣，復有劾臣如陶者，則臣赤族。」〔言矣。〕帝曰：「侍中猶未知朕意邪？」琦初言綏州不當取，已而復人誘殺楊定，琦復言賊旣如此，綏今不可棄，樞密院以初議詰之，琦具論其故，卒存之。熙寧元年七月，復請相州以歸，河北地震，河決，徙判大名府。〔言〕充安撫使，得便宜從事。王安石用事，出常平使者散青苗錢，〔言〕琦亟言之。帝懷其疏以示宰臣，曰：「琦真忠臣，雖在外不忘王室，朕始謂可以利民，今乃害民如此。且坊郭〔言〕安得青苗，而亦強與之乎？」〔言〕安石勃然，進曰：「苟從其欲，雖坊郭何害？」明日，稱疾不出。當是時，新法幾罷，安石復出，持前議益堅，琦又懇奏，安石下之條例司，〔言〕令其屬疏駁，刊石頒天下。琦請辨愈切，不克從。於是請解四路安撫使，止領一路。安石欲沮〔言〕琦，卽從之。六年，還判相州。契丹來求代北地，帝手詔訪琦。琦奏言：「臣觀近年以來，朝廷舉事似不以大敵爲恤。彼見形生疑，必謂我有圖復燕〔言〕南意，故引先發制人之說，造爲毀端。所以致疑，其事有七：高麗臣屬，北方久絕朝貢，乃因商舶誘之使來，契丹知之，必謂將以圖我，一也。強取吐蕃之地以建熙河，〔言〕契丹聞之，必謂行將及我，二也。遍植榆柳於西山，〔言〕冀其成長，以制蕃騎，三也。叛圍保甲，〔言〕四也。諸州築城鑿池，五也。置都作院，頒弓刀新式，大作戰車，六也。置河北三十七將，七也。契丹素爲敵國，因事起疑，不得不然。臣昔年論青苗錢事，言者輒肆厚誣，非陛下之明，幾及大戮。自此聞新法日下，不敢復言。今親被詔問，事係安危，言及而隱，死有餘罪。臣嘗竊計，始爲陛下謀者，必曰：治國

之本當先聚財積穀，募兵於民，則可以鞭笞四夷。故散青苗錢，使民出利，爲免役之法，次第取錢，造置市易務，而小商細民無所措手。新制日下，更改無常，官吏茫然，不能詳記，監司督責，以刻爲明。今農怨於賦，商歎於道路，長吏不安其職，陛下不盡知也。夫欲攘斥四夷，以與太平，而先使邦本困搖，衆心離怨，此則爲陛下始謀者大誤也。臣今爲陛下計，謂宜遣使報聘，具言向來與作，乃修備之常，豈於他意？疆土素定，悉如舊境，不可持此造端，以際累世之好。以可疑之形，如將官之類，因而罷去，益養民愛力，選賢任能，疎遠奸諛，進用忠鯁，使天下悅服，邊備日充。若其果自敗盟，則可一振威武，恢復故疆，據累朝之宿憤矣。」疏上，會安石再入相，悉以所爭地與契丹東西七百里，論者惜之。八年，換節永興軍，再任未拜而薨，年六十八。前一夕，大星隕於治所，樞馬皆驚。帝發哀苑中，哭之慟，輟朝三日，賜銀三千兩，絹三千匹，發兩河卒爲治冢，篆其碑曰：「兩朝顧命定策元勳。」贈尚書令，諡曰忠獻，配享英宗廟庭，常令其子若孫一人官於相，以護丘墓。故事三省長官，惟尚書令爲尤重，贈者必兼他官，至琦乃單贈，後又詔雖當追策，不復更加師保，蓋貴之也。

琦蚤有盛名，議量英偉，臨事喜愠不見於色，論者以重厚比周勃，以政事比姚崇，其爲學士臨邊，年甫三十，天下已稱爲韓公。嘉祐治平間，再決大策，以安社稷。當是時，朝廷多故，琦處危疑之際，知無不爲，或諫曰：「公所爲誠善，萬一蹉跌，豈惟身不自保，恐國家無處所。」琦歎曰：「是何言也！今

臣盡力事君，死生以之，至於成敗，天也，豈可豫憂其不濟，遂輟不爲哉。」聞者愧服。在魏都〇〇久，遂

〇〇使每過，移牒必書名曰：以韓公在此故也。忠彥使遼，遼主問知其貌類父，卽命工圖之，其見重於外國也如此。琦天資樸忠，折節下士，無賤貴禮之如一，尤以獎拔人材爲急。儻公論所與，雖意所不悅，亦收用之，故得人爲多。選節羣司，皆使奉法循理。其所建請，第顧義所在，無適莫心。在相位時，王安石有盛名，或以爲可用，琦獨不然之。及守相，陞辭，神宗曰：「卿去，誰可屬國者？」王安石何如？琦曰：「安石爲翰林學士則有餘，處輔弼之地則不可。」上不答。其鎮大名也，魏人爲立生祠。相人愛之如父母，有鬪訟，傳相勸止曰：「勿撓吾侍中也。」與富弼齊名，號稱賢相，人謂之富韓云。徽宗追論琦定策勳，贈魏郡王。子五人，忠彥、端彥、純彥、粹彥、嘉彥。端彥右贊善大夫。〇〇純彥官至徽猷閣直學士，粹彥爲吏部侍郎，終龍圖閣學士，嘉彥尙神宗女齊國公主，拜駙馬都尉。〇〇終瀛海軍承宣使。〇〇

論曰：琦相三朝，立二帝，厥功大矣。當治平危疑之際，兩宮幾成嫌隙，琦處之裕如，平安社稷，人服其量。歐陽修稱其臨大事，決大議，垂紳正笏，〇〇不動聲色，措天下於泰山之安，可謂社稷之臣，豈不信哉！忠彥世濟其美，繼登相位，宜矣。

【註解】

〔一〕涇州安陽卽今河南安陽縣治。

〔二〕本史，官名，掌天文及國史。

〔三〕將作監丞，官名，掌管造宮室。

〔四〕通判，官名。

〔宋〕初欲削藩鎮之權，命朝臣通判府州軍事，與知府知州共治政事，後遂爲例。蒲州卽今山東蒲州縣治。〔五〕左監，國庫也。〔宋〕初置州。

賈獻甫在左。〔六〕音管，范庫，賊庫也。〔七〕內臣，謂禁內親近之臣也，世以爲宦官之稱。〔八〕謂貨物之結當同行者曰緡，宋時貨物皆緡運至京。〔九〕三司，宋理財之官，即鹽鐵度支戶部三司也。判官，官名，判理公事。〔一〇〕右司諫，官名，宋置，司諫之職。

〔一一〕參知政事，官名，爲宰相之副貳。中書省之長官亦稱宰相。〔一二〕趙元昊，即李彝淳，宋賜姓趙氏，性雄毅，多大略，寶元初，借號，都興州，據有河內外列郡二十二，宋將任福葛懷敏，故，祚，之，大敗，後，元昊，乞和，封爲夏國公，仍，帝，西夏國中，在位十七年卒。〔一三〕宋置樞密院，與中書省分掌文武二柄，號曰二府，有樞密使副使等官。又宋制，學士資淺者爲直院，曰直學士。〔一四〕鎮戎，州名，宋置，鎮戎軍，故治在今甘肅固原縣。〔一五〕鄜延，在今陝西，麟州，延州，在，今，甘肅，鎮原縣。〔一六〕懷遠城，當在，甘肅，舊平涼府境，德勝砦，當在，甘肅，東境。〔一七〕好水川，今名，甜水河，在，甘肅，鞏德縣。〔一八〕秦州，宋治，咸紀，今，甘肅，天水縣。〔一九〕宋慶曆初，分，陝西，爲，鄜，延，涇，原，環，慶，秦，鳳，四路，秦，鳳，路，治，秦州。〔二〇〕范仲淹，宋，英陽，人，字，希文，與，韓琦，率兵，同拒，西夏，爲，朝庭，所倚重。〔二一〕涇州，故治在今，甘肅，涇川縣。〔二二〕蕭關，爲，關中，四關之一，在今，甘肅，固原縣，東南，鳴沙，故城在今，寧夏，中固縣。〔二三〕橫山，地名，今，陝西，橫山縣。〔二四〕富弼，河南，人，字，彥固，再使，契丹，力拒，割地，辯和，戰之利害，使，南北，之民，不見，兵革，者數十年，設，拜，樞密副使，與，文彥博，並相，後，封，鄜，國，公。〔二五〕跋與，金，同。〔二六〕水浴，地名，故城在今，甘肅，莊浪縣，東南，三水，浴，二川之間，爭，城，水浴，謂，爭，論，水浴，應，否，築，城，也。〔二七〕揚州，今，江蘇，江都縣，治。〔二八〕鄆州，今，山東，鄆城縣，治。〔二九〕定州，宋，升，爲，中，山，府，即，今，河北，定縣，治。

〔三〇〕大學士，官名，宋，昭，文，館，集賢殿，等，大學士，皆以，宰相，領，之。〔三一〕狃，習，也。貝州，故治即，今，河北，清河縣。〔三二〕虜，給，也。

〔三三〕三陣，一，天，陣，二，地，陣，三，人，陣，唐，員，半，千，曰，師，以，義，出，沛，若，時，雨，得，天，之，時，爲，天，陣，足，食，約，費，且，耕，且，戰，得，地，之，宜，爲，地，陣，學，三，軍。

士，如子弟從父兄，得人之和爲人障。〔三四〕保州，故治即今河北清苑縣。〔三五〕并州，宋治曲陽，即今山西曲陽縣治。〔三六〕承安，官名。宋宣和中，百司庶府皆有內侍官爲承安，資專其事，長貳皆取決之。中資即中官，內臣之資幸者。〔三七〕潘美，宋大名人，以軍功累官忠武節度使，封韓國公。〔三八〕鈔，侵略也。〔三九〕浙，即今山西忻縣。代即今山西代縣。寧化在今山西寧武縣西南。〔四〇〕三司使，官名，總監錢度支戶部三司，時人號曰計相。〔四一〕唐末以中書尚書門下三省之長官爲宰相，又以其官隆重，不常置，以他官攝其職，謂之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四二〕包拯，宋合肥人，字希仁，仁宗時除龍圖閣直學士，歷知開封府，遷右司郎中，拯立朝剛毅，貴戚宦官爲之斂手，聞者皆懼之。〔四三〕後宮，謂宮中嬪妃所居也。就館，晉生子也。〔四四〕漢王，英宗之父，名曙。正官名，掌皇族之事，皆以皇族任之。〔四六〕山陵使，官名，掌天子墳塚事。〔四七〕垂簾聽政，謂皇后臨朝垂簾聽政也。〔四八〕大順城，在今甘肅慶陽縣北一百五十里。〔四九〕文彦博，宋介休人，字寬夫，累仕四朝，出將入相，五十餘年，名聞四夷。〔五〇〕寶元，廣定，皆宋仁宗年號，時趙元昊稱西夏帝。〔五一〕諱，元昊子，在位二十年，旋叛旋服。〔五二〕建儲，立太子也。〔五三〕司空，三公之一，掌水土之事。〔五四〕押班，官名，宋初有內中高品班院，有押班，後隨省改易其名號。〔五五〕陵，塚也。永厚陵乃宋英宗塚，復土，謂掘穴下槨，而以土復也。〔五六〕額安，治今廣西天保縣，武勝，故治在今四川武勝縣。〔五七〕諷聞，宋太宗時，爲藏書之處，校理，官名，司校勘書籍。〔五八〕柳諤，以父知青湖城，便宜招降西夏將董名山，遂將驅道擊收敵，城綏州，言者劾其專擅，貶秩，尋復官。綏州，今陝西綏德縣。〔五九〕假，始也。〔六〇〕永興軍，亦曰京兆府。〔六一〕赤族，一族被殺盡也。〔六二〕大名府，宋建爲北京，即今河北大名縣治。〔六三〕常平使者，散青苗錢之官。王安石創青苗法，官預出錢以貸民，納時加息二分，正月散而夏數，五月散而秋數，亦稱青



青錢。〔六四〕坊郭，城區以內及其附近也。〔六五〕條匭司，官名，宋熙寧三年設，逾年即罷，專以制置三司之條匭。〔六六〕沮，止也。〔六七〕漆，今河北省地。〔六八〕吐蕃國，即今西藏地。黑河，即今甘肅狄道縣。〔六九〕西山，當在甘肅武威縣西二十里。〔七〇〕擬同創，保甲法，王安石所創，十家爲保，有保長，五保爲大保，有大保長，十大保爲都保，都保有正副，爲保丁者，許自置弓箭，共習武藝。〔七一〕報聘，答鄰國之聘問也。〔七二〕地，舒也。〔七三〕尚書，官名，宋以尚書令爲贈官，不實授。〔七四〕師保，謂太師及太保，皆官名。太師爲三公之最尊者，太保爲三公之一。〔七五〕蚤同早。〔七六〕周勃，歐浦人，佐高祖定天下，封絳侯。〔七七〕姚崇，唐破石人，字元之，玄宗時爲宰相，封梁國公。〔七八〕魏都，今河北大名縣。〔七九〕遂，先名契丹，後改爲遼，其境東至日本海，西及天山，包有內外蒙古，及河北山西之北境，傳九帝二百十年，爲金所滅。〔八〇〕右贊善大夫，官名，掌侍從嬪嬙，比議大夫。〔八一〕駙馬都尉，官名，尙公主者皆拜駙馬都尉，世人因稱主者爲駙馬。〔八二〕察宣使，官名，宋置，潘海軍察宣使治今河北河間縣。〔八三〕練，大帶也，芻，一名手版，朝見時所執者，垂紳正笏，言儀態端正也。

## 歐陽修傳

## 脫 脫等

錄宋史。歐陽修生於宋景德四年，卒於宋熙寧五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九〇八至八四〇年。

歐陽修字永叔，廬陵人。四歲而孤，母鄭守節自誓，親誨之學，家貧至以荻畫地學書。幼敏悟過人，讀書輒成誦，及冠，嶷然有聲。宋興且百年，而文章體裁猶仍五季。餘習，鏤刻駢偶，得唐韓愈遺業於困陋守舊，論卑氣弱。蘇舜元，舜欽，柳開，穆脩輩咸有意作而張之，而力不足。修游隨，得唐韓愈遺業於廢書篋中，讀而心慕焉。苦志探賸，至忘寢食，必欲并轡絕馳而追，與之並。舉進士，試南宮第一，擢甲科，調西京。推官。始從尹洙游，爲古文，議論當世事，迭相師友。與梅堯臣游，爲歌詩，相倡和，遂以文章名冠天下。入朝爲館閣校勘。范仲淹以言事貶，在廷多論救，司諫高若訥獨以爲當黜。修貽書責之，謂其不復知人間有羞恥事，若訥上其書，坐貶夷陵。令稍徙乾德。令武成節度判官。范仲淹使陝西，辟掌書記，修笑而辭曰：「昔者之舉，豈以爲己利哉？同其退，不同其進可也。」久之，復校勘，進集賢校理。慶曆三年，知諫院。時仁宗更用大臣杜衍、富弼、韓琦、范仲淹皆在位，增諫官員，用天下名士，修首在選中。每進見，帝延問執政，咨所宜行，既多所張弛，小人翁翕不便，修慮善人必不勝，數爲帝分別言之。初，范仲淹之貶饒州也，修與尹洙、余靖皆以直也。仲淹見逐，目之曰黨人，自是朋黨之論起。

修乃爲朋黨論以進，其略曰：「君子以同道爲朋，小人以同利爲朋，此自然之理也。臣謂小人無朋，惟君子則有之。小人所好者利祿，所貪者財貨，當其同利之時，暫相黨引以爲朋者，僞也。及其見利而爭先，或利盡而反相賊害，雖兄弟親戚不能相保。故曰：小人無朋。君子則不然，所守者道義，所行者忠信，所惜者名節，以之修身，則同道而相益，以之事國，則同心而共濟，終始如一。故曰：惟君子則有朋。紂有臣億萬，惟億萬心，可謂無朋矣，而紂用以亡。武王有臣三千，惟一心，可謂大朋矣，而周用以興。蓋君子之朋，雖多而不厭故也。故爲君，但當退小人之僞朋，用君子之眞朋，則天下治矣。」修論事切直，人視之如讎。帝獨獎其敢言，面賜五品<sub>二</sub>服，<sub>三</sub>願侍臣曰：「如歐陽修者，何處得來？」同僚起居注<sub>四</sub>遂知制誥。故事，必試而后命，帝知修，詔特除之。

奉使河東<sub>一</sub>。自西方用兵，議者欲廢麟州<sub>二</sub>以省餽餉。修曰：「麟州天險，不可廢，廢之則河內郡縣民皆不安居矣。不若分其兵駐並河內諸堡，緩急得以應援，而平時可省轉輸，於策爲便。」由是州得存。又言：「沂代崑嵐<sub>三</sub>多禁地廢田，願令民得耕之，不然將爲敵有。」朝廷下其議，久乃行，歲得粟數百萬斛。凡河東賦斂過重，民所不堪者，奏罷十數事。使還，會保州兵亂，以爲龍圖閣直學士，河北都轉運使。<sub>四</sub>陛辭，帝曰：「勿爲久留計，有所欲言，言之。」對曰：「臣在諫職，得論事，今越職而言，罪也。」帝曰：「第一言之，毋以中外爲間。」賊平，大將李昭亮，通判瀋博文私納婦女，修捕博文繫獄，昭亮懼，立出所

納婦。兵之始亂也，招以不死，既而皆殺之。脅從二千人分隸諸郡。富弼爲宣撫使，恐後生變，將使同日誅之。與修遇於內黃，○夜半屏人告之故。修曰：「禍莫大於殺已降，況脅從乎？既非朝命，脫一郡不從，爲變不細。」弼悟而止。方是時，杜衍等相繼以黨議罷去。修慨然上疏曰：「杜衍韓琦范仲淹富弼天下皆知其有可用之賢，而不聞其有可罷之罪。自古小人讒害忠賢，其說不遠，欲廣陷良善，不過指爲朋黨，欲勸搖大臣，必須誣以頹○權，其故何也？去一善人，而衆善人尙在，則未爲小人之利。欲盡去之，則善人少過，難爲一一求瑕，唯指以爲黨，則可一時盡逐。至如自古大臣已被主知，而蒙信任，則難以他事動搖，唯有頹權是上之所惡，必須此說方可傾之。正士在朝，羣邪所忌，謀臣不用，敵國之福也。今此四人一旦罷去，而使羣邪相賀於內，四夷相賀於外，臣爲朝廷惜之。」於是邪黨益忌修，因其孤甥張氏獄，傳○致以罪，左遷○知制誥，知滁州。○居二年，徙揚州、穎州，復學士，留守南京。○以母憂○去。服除，召判流○內銓時，在外十二年矣。帝見其髮白，問勞甚至。小人畏修復，用有詐爲修奏乞澄汰內侍爲姦利者，其羣皆怨怒譖之，出知同州。○帝納吳充言而止。遷翰林○學士，俾修唐書。奉使契丹，其主命貴臣四人押宴。○曰：「此非常制，以卿名重，故爾。」知嘉祐二年貢舉。○時士子尙爲儉怪奇澀之文，輒太學體，修痛排抑之，凡如是者輒黜。舉事，向之擢擯者伺修出，聚譟於馬首，街邏○不能制，然場屋○之習，從是遂變。加龍圖閣學士，知開封府，承包拯威嚴之後，簡易循理，不求赫赫名，京師亦治。

旬月改羣牧使。唐書成拜禮部侍郎兼翰林侍讀。學士修在翰林八年，知無不言。河決商湖，北京留守賈昌朝欲開橫壠故道，回河使東流，有李仲昌者欲導入六塔河，議者莫知所從。修以爲「河水重濁，理無不淤，下流既淤，上流必決。以近事驗之，決河非不能力塞，故道非不能力復，但勢不能久耳。橫壠功大難成，雖成將復決。六塔狹小，而以全河注之，滾棧德博，必被其害。不若因水所趨，增隄浚防，疏其下流，縱使入海，此數十年之利也。」宰相陳執中主昌朝，文彥博主仲昌，竟爲河北患。臺諫論執中過惡，而執中猶遷延固位。修上疏，以爲陛下拒忠言，庇愚相，爲聖德之累。未幾，執中罷，狄青爲樞密使，有威名。帝不豫，詭言籍籍，修請出之於外，以保其終，遂罷知陳州。修嘗因水災上疏曰：「陛下臨御三紀，而儲宮未建。昔漢文帝初即位，以羣臣之言，卽立太子，而享國長久，爲漢太宗。唐明宗惡人言儲嗣事，不肯早定，致秦王之亂，宗社遂覆。陛下何疑而久不定乎？」其後建立英宗，蓋原於此。五年，拜樞密副使。六年，參知政事。修在兵府，與曾公亮考天下兵數及三路屯戍多少，地理遠近，更爲圖籍，凡邊防久缺屯戍者必加蒐補。其在政府，與韓琦同心輔政，凡兵民官吏財利之要，中書所當知者，集爲總目，遇事不復求之有司。時東宮猶未定，與韓琦等協定大議，語在琦傳。英宗以疾未親政，皇太后垂簾，左右交構，幾成嫌隙。韓琦奏垂，太后泣語之，故琦以帝疾爲解。太后意不釋，修進曰：「太后事仁宗數十年，仁德著於天下。昔溫成之寵，太后處之裕如，今母子之間，反不能容邪？」太后意稍和。修

復曰：「仁宗在位久，德澤在人，故一日晏駕，天下奉戴嗣君，無一人敢異同者。今太后一婦人，臣等五六書生耳，非仁宗遺意，天下誰肯聽從？」太后默然久之而罷。修平生與人盡言無所隱，及執政，士大夫有所干請，輒面諭可否，雖臺諫有論事亦必以是非詰之，以是怨誹益衆。帝將追崇濮王，命有司議。皆謂當稱皇伯，改封大國，修引喪服記以爲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服降三年爲期，而不沒父母之名，以見服可降，而名不可沒也。若本生之親，改稱皇伯，歷考前世，皆無典據。進封大國，則又禮無加爵之道。故中書之議，不與衆同。太后出手書許，帝稱親尊王爲皇王，夫人爲后，帝不敢當。於是御史呂誨等詆修，主此議，爭論不已，皆被逐，惟蔣之奇之說合修意，修薦爲御史，衆目爲姦邪。之奇患之，則思所以自解。修婦弟薛宗孺有憾於修，造帷薄不根之謗，擢辱之，展轉達於中丞彭思永，思永以告之奇，之奇即上章劾修。神宗初卽位，欲深護修，訪故宮臣孫思恭，思恭爲辨釋。修杜門請推治，帝使詰思永之奇，問所從來，辭窮，皆坐黜。修亦力求退，罷爲觀文殿學士，刑部尙書，知亳州。明年，遷兵部尙書，知青州。改宣徽南院使，判太原府，辭不拜，徙蔡州。修以風節自持，既數被汗蠟，年六十，卽連乞謝事，帝輒優詔弗許。及守青州，又以請止散青苗錢，爲安石所詆，故求歸愈切。熙寧四年，以太子少師致仕，五年卒，贈太子太師，謚曰文忠。

修始在濰州，號醉翁，晚更號六一居士。天資剛勁，見義勇爲，雖橫筆在前，觸發之不顧，放逐流離，至

於再三，志氣自若也。方貶夷陵時，無以自遣，因取舊案反覆觀之，見其枉直乖錯，不可勝數，於是仰天歎曰：「以荒遠小邑，且如此，天下固可知。」自爾遇事不敢忽也。學者求見，所與言，未嘗及文章，惟談吏事，謂文章止於潤身，政事可以及物。凡歷數郡，不見治跡，不求聲譽，寬簡而不擾，故所至民便之。或問爲政寬簡，而事不弛廢，何也？曰：「以縱爲寬，以略爲簡，則政事廢弛，而民受其弊。吾所謂寬者，不爲苛意，簡者不爲繁碎耳。」修幼失父，母嘗謂曰：「汝父爲吏，常夜燭治官書，屢廢而歎，吾問之，則曰：『死獄也，我求其生不得爾。』」吾曰：「生可求乎？」曰：「求其生而不得，則死者與我皆無恨。夫常求其生，猶失之死，而世常求其死也。其平居教他子弟，常用此語，吾耳熟焉。」修聞而服之。終身爲文，天才自然，豐約中度，其言簡而明，信而通，引物連類，折之於至理，以服人心，超然獨鶩，衆莫能及。故天下翕然師尊之。獎引後進，如恐不及，賞識之下，率爲聞人。曾鞏、王安石、蘇洵、洵子軾、轍、布衣屏處，未爲人知，修卽游其聲譽，謂必顯於世。篤於朋友，生則振掖之，死則調護其家。好古嗜學，凡周漢以降，金石遺文，斷編殘簡，一切掇拾，研稽異同，立說於左的的。言可表證，謂之集古錄。奉詔脩唐書，紀志，表自撰。五代史記法嚴詞約，多取春秋遺旨。蘇軾敘其文曰：「論大道似韓愈，論事似陸贄，言記事似司馬遷，詩賦似李白。」識者以爲知言。

論曰：三代而降，薄乎秦漢，文章雖與時盛衰，而謫言如其言，睡言如其光，齷言如其音，蓋均有先王之遺烈。涉晉魏而弊，至唐韓愈氏振起之。唐之文，涉五季而弊，至宋歐陽修又振起之。挽百川之

頽波，息千古之邪說，使斯文之正氣，可以羽翼大道，扶持人心，此兩人之力也。愈不獲用，修用矣，亦弗克究其所爲，可爲世道惜也哉！

【註解】 〔一〕廬陵，即今江西吉安縣。

〔二〕魏，晉，有識也。

〔三〕五季，謂後梁、後唐、後晉、後漢、後周五代也。

〔四〕魏，晉，與魏同，

謂劉毅也。

〔五〕裴淵，指淵也。

〔六〕隨，地名，今湖北隨縣。

〔七〕南宮，應禮部試者曰南宮試。

〔八〕北宋以洛陽爲西京。

〔九〕尹

洙，字師魯，博學有識度，尤深於春秋，五季以來，文格卑弱，洙倡爲古文，簡而有法，世稱河南先生。

〔一〇〕梅堯臣，字聖俞，工詩，以深遠

古淡爲意。歐陽修與爲詩友，自以爲不及。

〔一一〕備闕，翰林之別稱，始於宋。館閣皆藏經籍圖書及四宗制作之所，校勘官名。

〔一

二〕夷陵，故城在今湖北宜昌縣。

〔一三〕乾德，故治在今湖北光化縣西。

〔一四〕諫院，宋稱諫官之署曰諫院。

〔一五〕隴州，故治

即今江西鄱陽縣。

〔一六〕直，伸也。理枉亦曰直。

〔一七〕品，官之等級也。魏始立九品官人法，分官等爲九品，歷代因之。

〔一八〕起

居注，官名，宋置起居注郎起居舍人，掌記天子之言動。

〔一九〕黃河流經山西西境，成南北線，故山西境內在河之東者統稱河東。

〔二〇〕麟州，治新秦，故城在今陝西神木縣北。

〔二一〕晉嵐，今山西嵐縣。

〔二二〕都轉運使，轉運使之長。宋太祖置諸道轉運使，

其始掌軍餉糧餉，後邊防盜賊刑訟金穀按廉之任皆委之。

〔二三〕內黃，地名，故城在今河南內黃縣西北。

〔二四〕顯與專通。

〔二五〕傳，與附同，附屬也。

〔二六〕左遷，降職也。古以右爲尊，故謂降職爲左遷。

〔二七〕濬州，即今安徽濬縣。知，主也，如知州知府。

〔二八〕宋以河南歸德府爲南京。

〔二九〕母憂，謂遭母喪也。

〔三〇〕流，地名。

〔三一〕同州，故治在今陝西大荔縣。

〔三二〕翰林

謂文學之林，唐宋爲內廷供奉之官。

〔三三〕押宴，管理宴席也。

〔三四〕貢舉，貢士舉士也。古卽有貢舉士人之制，宋有知貢舉之官，



以而貢舉之事。〔三五〕衙選，在衙坊選察之人也，如今之巡警。〔三六〕場屋，科舉時試士之地，言於廣場中爲屋也。〔三七〕羣牧使，官名。〔三八〕侍讀，官名，屬翰林院。〔三九〕南湖，地名。〔四〇〕北京，宋以今河北大名縣建爲北京，留守，天子巡幸，以重臣代守土，謂之留守。宋西南北三京皆置留守之官。〔四一〕六塔河，在河北清豐縣東南三十里，今淤廢。〔四二〕涇，近水處也。棧，通也。德州名，今山東陵縣治。博，亦州名，今山東聊城縣治。〔四三〕狄青，宋西河人，善騎射，折節讀書，精通兵法，以討夏平蠻功，拜樞密使，卒贈中書令。〔四四〕籍籍，猶紛紛也。〔四五〕陳州，今河南淮陽縣治。〔四六〕晏鴛，天子崩也。〔四七〕褒服，記爲禮制之一部。〔四八〕帷，段也。薄，薄也。古大臣坐污穢淫亂，男女無別者曰帷薄不修，不根，無根也。〔四九〕陞州，即今安徽亳縣。〔五〇〕青州，今山東臨城縣。〔五一〕宣徽南院使，官名，宋以大臣任之，掌郊祀朝會宴饗等事。〔五二〕蔡州，今河南汝陽縣治。〔五三〕少師，三公之貳。〔五四〕的，明貌。〔五五〕陸贄，唐嘉興人，字敬輿，德宗時爲翰林學士，甚見親任，詔書皆出贄手，所下制書，武夫悍卒聞者，無不涕泣。在朝論諫，言皆剴切，其奏議爲後世所宗。〔五六〕蕭和氣也。〔五七〕暉，音髓，又音燈，光也。〔五八〕燄，音皎，明也。

## 司馬光傳

脫 脫等

錄宋史。司馬光，世稱司馬溫公，生於宋天禧三年，卒於宋元祐元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八九三至八二六年。

司馬光，字君實，陝州夏縣人。父池，天章閣待制。光生七歲，凜然如成人。聞講左氏春秋，愛之，退爲家人講，卽了其大指。自是手不釋書，至不知饑渴寒暑。羣兒戲於庭，一兒登甕，足跌，沒水中，衆皆棄去，光持石擊甕破之，水迸，兒得活。其後京洛間盡以爲鬪。仁宗寶元初，中進士甲科，年甫冠。性不喜華麗，聞喜宴，獨不戴花，同列語之曰：「君賜不可違。」乃簪一枝。除奉禮郎，時池在杭，求簽蘇州判官事，以便親許之。丁內外艱，執喪累年，毀瘠如禮服除，簽書武成軍判官事，改大理評事，補國子直講，以密副使，龐籍爲館閣校勘，同知禮院。中官麥允言死，給鹵簿，光言：「繁纓以朝，孔子且猶不可，允言近習之臣，非有元勳大勞，而贈以三公官，給一品鹵簿，其視繁纓，不亦大乎？」夏竦賜諡文正，光言：「此諡之至美者，竦何人可以當之。」改文莊。加集賢校理，從龐籍辟通判并州，麟州屈野河西多良田，夏人蠶食其地，爲河東患，籍命光按視，光建築二堡，以制夏人，募民耕之，耕者衆則糴賤，亦可漸紓河東貴糴遠輸之憂，籍從其策。而麟將郭恩勇且狂，引兵夜渡河，不設備，沒於敵，籍得罪去。光三上書自

引咎不報。籍沒。光升堂拜其妻如母，撫其子如昆弟，時人賢之。改直祕閣，開封府推官。交趾○貢異獸，謂之麟。光言：「眞僞不可知，使其眞，非自至不足爲瑞，願還其獻。」又奏賦，以風○修起居注。判○禮部。有司奏日當食，故事食不滿分，或京師不見，皆表賀。光言：「四方見，京師不見，此人君爲陰邪所蔽，天下皆知，而朝廷獨不知，其爲災當益甚，不當賀，從之。」同知○諫院蘇轍，答制策功直考官胡宿將黜之，光言：「轍有愛君憂國之心，不宜黜。」詔寘○末級。仁宗始不豫，○國嗣未立，天下寒心，而莫敢言。諫官范鎮首發其議，光在并州，聞而繼之，且貽書勸鎮以死爭。至是復面言：「臣普通判并州所上三章，願陛下果斷力行。」帝沉思久之，曰：「得非欲選宗室爲繼嗣者乎？此忠臣之言，但人不敢及耳。」光曰：「臣言此，自謂必死，不意陛下開納。」帝曰：「此何害？古今皆有之。」光退，未聞命，復上疏曰：「臣向者進說，意謂即行。今寂無所聞，此必有小人言陛下春秋鼎盛，何遽爲不祥之事。小人無遠慮，特欲倉卒之際，援立其所厚善者耳。定策國老，門生天子之禍，可勝言哉！」帝大感動，曰：「送中書。」光見韓琦等曰：「諸公不及今定議，異日禁中夜半出寸紙以某人爲嗣，則天下莫敢違。」琦等拱手曰：「敢不盡力。」未幾，詔英宗判宗正，辭不就，遂立爲皇子，又稱疾不入。光言：「皇子辭不贊之富，至於旬月，其賢於人遠矣。然父召無諫，君命召不俟駕，願以臣子大義責皇子，宜必入。」英宗遂受命。完國公主嫁李璋，不相能，詔出瑋衛州，母楊歸其兄璋，主入居禁中。光言：「陛下追念章懿太后，故使璋尙主，今乃母子離析，

家事流落，獨無雨露之感乎？璋既黜，主安得無罪？」帝悟，降主沂國，待李氏恩不衰。進知制誥，固辭，改天章閣待制兼侍講，知諫院。時朝政頗姑息，胥吏諂譁，則逐中執法，○古聲官，○古悖慢，則退宰相，衛士凶逆，而獄不窮治，軍卒嘗三司使，而以爲非犯階級，光言皆陵遲之漸，不可以不正。光媛董氏薨，贈淑妃，輟朝成服，百官奉慰，定證行冊，○古禮葬，給鹵簿。光言：「董氏秩本微，病革，○古方拜充媛，古者婦人無諡，近制惟皇后有之。鹵簿本以賞軍功，未嘗施於婦人。」唐平陽公主有舉兵佐高祖定天下功，乃得給，至韋庶人，○古始令妃主葬，日皆給鼓吹，非令典不足法。一時有司定後宮封贈法，后與妃俱贈二代，光論妃不當與后同。袁盎，○古引卻憤夫人席正爲此耳。天聖親郊太妃，○古止贈二代，而況妃乎？」

英宗立，遇疾，慈聖光獻后同職政。光上疏曰：「昔章獻明肅，有保佑先帝之功，特以親用外戚小人，負謗海內。今攝政之際，大臣忠厚如王曾，清純如張知白，剛正如魯宗道，質直如薛奎者，當信用之；猥鄙如馬季良，譏詔如羅崇勳者，當疎遠之；則天下服。」帝疾愈，光料必有追隆本生，○古事，即奏言：「漢宣帝爲孝昭後，終不追尊衛太子史皇孫；光武上繼元帝，亦不追尊鉅鹿南頓君，此萬世法也。」後詔兩制集議濮王典禮，學士王珪等相視莫敢先，光獨奮筆書曰：「爲人後者爲之子，不得顧私親，王宜準封贈期親尊屬，故事稱爲皇伯，高官大國極其尊榮。」議成，珪即命吏以其手藁爲按，既上，與大臣意殊，御史六人爭之力，皆斥去，光乞留之，不可，遂請與俱貶。初西夏遣使致祭，延州指使高宜押伴，傲其使者，侮其

國主使者訴於朝，光與呂誨乞加罪，不從。明年，夏人犯邊，殺略吏士，趙滋爲雄州，○專以猛悍治邊，光論其不可。至是契丹之民捕魚界河，○伐柳白溝之南，朝廷以知雄州李中祐爲不材，將伐之。光謂：「國家當戎夷附順時，好與之計較末節，及其桀驁，又從而姑息之。近者西禍生於高宣，北禍起於趙滋，時方賢此二人，故邊臣皆以生事爲能，漸不可長。宜勅邊吏，疆場細故，輒以矢刃相加者，罪之。」仁宗遣賜直百餘萬，光率同列三上章，謂：「國有大憂，中外窘乏，不可專用乾興○故事，若遺賜不可辭，宜許侍從上進金錢佐山陵，」不許。光乃以所得珠爲諫院公使錢金，以遺舅氏，義不藏於家。后還政，有司立式，凡后有所取用，當覆奏乃供。光云：「當移所屬使立供，」已乃具數白后，以防矯僞。曹侂○無功，除使相兩府，皆遷官。光言：「陛下欲以慰母心，而遷除無名，則宿衛將帥，內侍小臣，必有覲望。」已而遷都知○任守忠等官，光復爭之：「國論守忠大姦，陛下爲皇子，非守忠意，沮壞大策，離間百端，賴先帝不聽。及陛下嗣位，反覆交構，國之大賊，乞斬於都市以謝天下。」責守忠爲節度副史，薊州安置，○天下快之。詔刺陝西義勇○二十萬，民情驚擾，而紀律疎略，不可用。光抗言其非，持白韓琦。琦曰：「兵貴先聲，諒祚方桀驁，使驟聞益兵二十萬，豈不震懼？」光曰：「兵之貴先聲，爲無其實也，獨可欺之於一日之間耳。今吾雖益兵，實不可用，不過十日，彼將知其詳，尙何懼？」琦曰：「君但見慶曆間鄉兵剌爲保捷，憂今復然，已降勅榜與民約，永不充軍戍邊矣。」光曰：「朝廷嘗失信，民未敢以爲然，雖光亦不能不疑也。」

琦曰：「吾在此，君無憂。」光曰：「公長在此地，可也。異日他人當位，因公見兵用之運糧戍邊，反掌間事耳。」琦嘿然，而訖不爲止。不十年，皆如光慮。王廣淵除直集賢院，光論其姦邪不可近。昔漢景帝重脩綰，周世宗薄張美，廣淵當仁宗之世，私自結於陛下，豈忠臣哉？宜黜之，以厲天下。」進龍圖閣直學士。

神宗卽位，擢爲翰林學士，光力辭。帝曰：「古之君子，或學而不文，或文而不學，惟董仲舒揚雄兼之，卿有文學，何辭爲？」對曰：「臣不能爲四六。」帝曰：「如兩漢制詔可也。且卿能進士取高第，而云不能四六，何邪？」竟不獲辭。御史中丞王陶以論宰相不押班罷，光代之。光言：「陶由論宰相罷，則中丞不可復爲，臣願俟既押班，然後就職。」許之。遂上疏論脩心之要三：曰仁，曰明，曰武。治國之要三：曰官，人。曰信，曰賞，曰必罰。其說甚備。且曰：「臣獲事三朝，皆以此六言獻，平生力學所得，盡在是矣。」御藥院內臣，國朝常用供奉官以下，至內殿崇班，則出近歲，暗理官資，非祖宗本意。因論高居簡姦邪，乞加遠竄。章五上，帝爲出居簡，盡罷寄資者，既而復留二人，光又力爭之。張方平參知政事，光論其不叶物望，帝不從。還光翰林兼侍讀學士。光常患歷代史繁，人主不能遍覽，遂爲通志八卷以獻。英宗悅之，命置局祕閣續其書。至是神宗名之曰資治通鑑，自製序授之，俾日進讀。詔錄顯邸直省官四人爲閣內祇候。光曰：「國初草創，天步尙艱，故御極之初，必以左右舊人爲腹心耳目，謂之隨龍，非平日法也。閣門祇候在文臣爲館職，豈可使廝役爲之？」西戎部將鬼名山欲以橫山之衆取諒

靡以降，詔邊臣招納其衆。光上疏極論，以爲：「名山之衆未必能制諒祚，幸而勝之，滅一諒祚，生一諒祚，何利之有？若其不勝，必引衆歸我，不知何以待之？臣恐朝廷不獨失信諒祚，又將失信於名山矣。若名山餘衆尙多，還北不可，入南不受，窮無所歸，必將突據邊城，以救其命，陛下不見侯景，口之乎？」上不聽，遣將種諤發兵迎之，取綏州，費六十萬，西方用兵，蓋自此始矣。百官上尊號，光當答詔，言：「先帝親郊，不受尊號。末年有獻議者，謂國家與契丹往來通信，彼有尊號，我獨無，於是復以非時奉冊。昔匈奴冒頓，自言自稱天地所生日月所置匈奴大單于，不聞漢文帝復爲大名以加之也。願追述先帝本意，不受此名。」帝大悅，手詔獎光，使善爲答辭，以示中外。執政以河朔旱傷，國用不足，乞南郊，勿賜金帛，詔學士議。光與王珪王安石同見。光曰：「救災節用，宜自貴近始，可聽也。」安石曰：「帝克辭堂饌，時以爲究自知不能，當辭位，不當辭祿。且國用不足，非當世急務，所以不足者，以未得善理財者故也。」光曰：「善理財者，不過頭會箕斂爾。」安石曰：「不然，善理財者，不加賦而國用足。」光曰：「天下安有此理？天地所生財貨百物，不在民則在官，彼設法虐民，其害乃甚於加賦。此蓋桑羊欺武帝之言，太史公書之，以見其不明耳。」爭議不已，帝曰：朕意與光同，然姑以不允答之。會安石草詔，引帝宸事責兩府，兩府不敢復辭。安石得政，行新法，光逆疏其利害。適因進讀至曹參代蕭何事，帝曰：「漢常守蕭何之法不變，可乎？」對曰：「寧獨漢也，使三代之君，常守禹湯文武之法，雖至今存，可也。漢武取高帝約

束紛更，盜賊半天下。元帝改孝宣之政，漢業遂衰。由此言之，祖宗之法，不可變也。呂惠卿言先王之法，有一年一變者，正月始和，布法象魏。是也；有五年一變者，巡守。考制度是也；有三十年一變者，刑罰。世輕世重是也。光言：「非是，其意以風朝廷耳。」帝問光曰：「布法象魏，布舊法也。諸侯變禮易樂者，王巡守則誅之，不自變也。刑新國用輕典，亂國用重典，是爲世輕世重，非變也。且治天下，譬如居室，敝則脩之，非大壞不更造也。公卿侍從皆在此，願陛下問之三司，使掌天下財，不才而黜可也，不可使執政侵其事。今爲制置三司條例司，何也？宰相以道佐人主，安用例？苟用例，則胥吏矣。今爲看詳中書條例司，何也？」惠卿不能對，則以他語詆光。帝曰：「相與論是非耳，何至是？」光曰：「平民舉錢出息，尙能蠶食下戶，況縣官督責之威乎？」惠卿曰：「青苗法，願取則與之，不願不強也。」光曰：「愚民知取債之利，不知還債之害，非獨縣官之強，富民亦不強也。昔太宗平河東，立糴法，時米斗十錢，民樂與官爲市，其後物貴，而和糴不解，遂爲河東世世患。臣恐異日之青苗，亦猶是也。」帝曰：「坐倉糴米，何如坐者皆起？」光曰：「不便。」惠卿曰：「糴米百萬斛，則省東西之漕，以其錢供京師。」光曰：「東南錢荒，而粒米狼戾，今不糴米而漕錢，棄其有餘，取其所無，農末皆病矣。」待講吳申起曰：「光言至論也。」它日留對，帝曰：「今天下洵洵者，孫叔敖所謂國之有是，衆之所惡也。」光曰：「然。陛下當論其是非。今條例司所爲，獨安石韓絳惠卿以爲是耳。陛下豈能獨與此三人共爲天下邪？」帝欲用光，訪之安



石安石曰：「光外託劇名上之名，內懷附下之實，所言盡害政之事，所與盡害政之人，而欲冀之左右，使與國論，此消長之大機也。光才豈能害政？但在高位，則異論之人，倚以爲重。韓信立漢赤幟，趙卒氣奪。今用光，是與異論者立赤幟也。」安石以韓琦上疏，臥家求退。帝乃拜光樞密副使，光辭之曰：「陛下所以用臣，蓋察其狂直，庶有補於國家。若徒以祿位榮之，而不取其言，是以天官私非其人也。臣徒以祿位自榮，而不能救生民之患，是盜竊名器以私其身也。陛下誠能罷制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名等法，雖不用臣，臣受賜多矣。今言青苗之害者，不過謂使者騷動州縣，爲今日之患耳。而臣之所憂，乃在十年之外，非今日也。夫民之貧富，由勤惰不同，惰者常乏，故必資於人。今出錢貸民，而斂其息，富者不願取，使者以多散爲功，一切抑配，恐其逋負名，必令貧富相保。貧者無可償，則散而之四方，富者不能去，必責使代償。數家之負，春斂名，秋計，展轉日滋。貧者既盡，富者亦貧。十年之外，百姓無復存者矣。又盡散常平名錢穀，專行青苗，它日若思復之，將何所取？富室既盡，常平已廢，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民之羸者，必委死溝壑，壯者必聚而爲盜賊。此事之必至者也。」抗章至七八，帝使謂曰：「樞密軍事也，官各有職，不當以他事爲辭。」對曰：「臣未受命，則猶侍從也，於事無不可言者。」安石起視事，光乃得請，遂求去，以端明殿學士知永興軍。宣撫使下令分義勇戍邊，選諸軍驍勇士，募市井惡少年爲奇兵，調民造乾糲名，悉修城池樓櫓，開輔駘然。光極言：「公私困敝，不可舉事。而京兆一路皆內郡，

繕治非急。宣撫之令，皆未敢從。若乏軍興，臣當任其責。」於是一路獨得免。徙知許州，○趣入覲，○不赴，請判西京御史臺。○歸洛。自是絕口不論事。而求言詔下，○光讀之感泣，欲嘿不忍，乃復陳六事。又移書責宰相吳充，事見充傳。蔡天申爲察訪，妄作感福，河南尹轉運使敬事之如上官，當朝謁應天院。○神御殿府，獨爲設一班，示不敢與抗。光願謂臺吏曰：「引蔡寺丞。」歸本班，○吏卽引天申立監竹木務官，○置贊善之下，天申窘沮，卽日行。元豐五年，忽得語溢疾，疑且死，豫作遺表置臥內，卽有緩急，當以畀所善者上之。官制行，帝指御史大夫曰：「非同馬光不可。」又將以爲東宮師傅，蔡確曰：「國是方定，願少遲之。」資治通鑑未就，帝尤重之，以爲賢於荀悅、漢紀，數促使終篇，賜以顯邸，舊書二千四百卷及書成，加資政殿學士。凡居洛陽十五年，天下以爲真宰相。田夫野老，皆號爲司馬相公，婦人孺子，亦知其爲君實也。

帝崩，赴闕臨，○衛士望見，皆以手加額曰：「此司馬相公也。」所至，民遮道聚觀，馬至不得行，曰：「公無歸洛，留相天子，活百姓。」哲宗幼冲，○太皇太后臨政，遣使問所當先，○光謂開言路，詔榜朝堂，而大臣有不悅者，設六語云：「若陰有所壞犯非其分，或扇搖機事之重，或迎合已行之令，上以徵倖希進，下以眩惑流俗，若此者罰無赦。」后復命示光，光曰：「此非求諫，乃拒諫也。人臣惟不言，言則入六事矣。」乃具論其情，改詔行之。於是上封者以千數起。光知陳州，過闕留爲門下侍郎，蘇軾自登州召還，緣

道人相聚號呼曰：「寄謝司馬相公，毋去朝廷，厚自愛，以活我。」是時天下之民，引領拭目，以觀新政，而議者猶謂三年無改於父之道，但毛舉細事，稍塞人言。光曰：「先帝之法，其善者雖百世不可變也。若安石惠卿所建，爲天下害者，改之當如掬挾拯溺，況太皇太后以母改子，非子改父？」衆議甫定，遂罷保甲團教，不復置保馬，○廢市易法，○所儲物皆鬻之，不取息，除民所欠錢，京東鐵錢及茶鹽之法皆復其舊，或謂光曰：「熙豐舊臣多儉，○巧小人，他日有以父子義間上，○則禍作矣。」光正色曰：「天若祚宗社，必無此事。」於是天下釋然，曰：「此先帝本意也。」元祐元年，復得病，詔朝會再拜勿舞蹈。○時青苗免役將官，○之法猶在，而西戎之議未決，光嘆曰：「四忠未除，吾死不瞑目矣。」折簡與呂公著，○云：「光以身付醫，以家事付愚子，惟國事未有所託，今以屬公。」乃論免役五害，乞直降敕○罷之。諸將兵皆隸州縣，軍政委守令通決，廢提舉常平司，以其事歸之轉運提點刑獄，○邊計以和戎爲便，謂監司多新進少年，務爲刻急，令近臣於郡守中選舉，而於通判中舉轉運判官，又立十科薦士法，皆從之。拜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免朝覲，許乘肩輿，三日一入省，光不敢當，曰：「不見君，不可以視事，詔令子康扶入對，且曰毋拜。遂罷青苗錢，復常平糶糴法。兩宮虛己以聽。遂夏使至，必問光起居，敕其邊吏曰：「中國相司馬矣，毋輕生事，開邊隙。」光自見言行計從，欲以身殉社稷，躬親庶務，不舍晝夜。賓客見其體羸，舉語葛亮食少事煩以爲戒。光曰：「死生命也。」爲之益力，病革不復自覺，諄諄如夢中。

語，然皆朝廷天下事也。是年九月薨，年六十八。太皇太后聞之，慟，與帝即臨其喪。明堂，禮成，不賀。贈太師，溫國公，謚「忠清精德」。京師人罷市往弔，繆衣以致奠，巷哭以過車，及葬，哭者如哭其私親。嶺南封州父老亦相率具祭，都中及四方皆畫像以祀，飲食必祝。

光孝友忠信，恭儉正直，居處有法，動作有禮。在洛時，每往夏縣展墓，必過其兄且。且年將八十，奉之如嚴父，保之如嬰兒。自少至老，語未嘗妄。自言：「吾無過人者，但平生所爲，未嘗有不可對人言者耳。」誠心自然，天下敬信。陝洛間皆化其德，有不善，曰：「君實得無知之乎？」光於物澹然無所好，於學無所不通，惟不喜釋老，曰：「其微言不能出吾書，其誕吾不信也。」洛中有田三頃，喪妻賣田以葬，惡衣菲食，以終其身。紹聖初，御史周秩首論光誣謗先帝，盡廢其法。章惇蔡卞請發冢，剽棺，帝不許，乃令奪贈諡，仆所立碑。而惇言不已，追貶清遠軍節度副使，又貶崖州司戶參軍，徽宗立，復太子太保。蔡京擅政，復降正議大夫。京撰姦黨碑，令郡國皆刻石。長安石工安民當鑄字，辭曰：「民愚人，固不知立碑之意；但如同馬相公者，海內稱其正直，今謂之姦邪，民不忍刻也。」府官怒，欲加罪，泣曰：「被役不敢辭，乞免鑄安民二字於石末，恐得罪於後世。」聞者愧之。靖康元年，還贈諡。建炎中，配饗哲宗廟庭。

論曰：熙寧新法病民，海內騷動，忠言讜論，沮抑不行，正人端士，擿棄不用，聚斂之臣日進，民被其虐。

者將二十年。方是時，光退居於陸，若將終身焉。而世之賢人君子以及庸夫愚婦，日夕引領，望其爲相，至或號呼道路，願其毋去朝廷，是豈以區區材智所能得此於人人哉？德之盛，而誠之著也。一旦起而爲政，毅然以天下自任，開言路，進賢才，凡新法之爲民害者，次第取而更張之。不數月之間，刻革略盡。海內之民如寒極而春，旱極而雨，如解倒懸，如脫桎梏，如出之水火之中也。相與咨嗟歎息，驩<sup>〇</sup>欣鼓舞，甚若更生。一變而爲嘉祐治平。〇之治，君子稱其有旋乾轉坤之功，而光於是亦老且病矣。天若祚宋，慈<sup>〇</sup>遺一老，則姦邪之勢未遽張，紹述之說<sup>〇</sup>未遽行，元祐之臣，<sup>〇</sup>固無恙也。人衆能勝天，靖康之變，<sup>〇</sup>或者其可少緩乎？惜<sup>〇</sup>曰有之，當不至如是其酷也。詩曰：「哲人云亡，邦國殄瘁。」<sup>〇</sup>嗚呼，悲夫！

【註解】

〔一〕陝州夏縣即今山西夏縣治。

〔二〕奉禮郎，官名，掌設板位執儀行事。

〔三〕簽書判官，官名，掌樞密院政，總理諸案

文移，斟酌可否，以白於其長而罷行之。

〔四〕丁艱猶言丁憂，父喪曰外艱，母喪曰內艱。

〔五〕大理評事，官名。〔六〕國子直講，官名，

國子監之講官也。

〔七〕國籍，某官同平章事，親文殿大學士。

〔八〕同知禮院，官名，屬樞密院。〔九〕鹵簿，謂儀仗也。

〔一〇〕祭纓，

馬腹帶飾，諸侯之服也。

〔一一〕交趾，故治在今安南東京州。

〔一二〕風與飄通。

〔一三〕判，職司之稱，以大兼小謂之判。

〔一四〕

同知官名。

〔一五〕實，實至，證也。

〔一六〕不豫，天子有疾曰不豫。

〔一七〕中執法，官名，即中丞。

〔一八〕鞫官，引御鞫者。〔一九〕

冊，封爵所受之文曰冊。

〔二〇〕革，命也。

〔二一〕澤庶人，唐中宗之后，執中宗，立雍帝，後爲玄宗所殺，廢爲庶人。

〔二二〕袁盎，漢人，

- 文帝時爲中郎將，直言極諫。〔二二〕天壽，宋仁宗年號。親郊，天子親出郊祀也。太妃，先皇之妃也。〔二四〕本生，出嗣之子謂其所生也。〔二五〕雄州，今河北雄縣。〔二六〕界河，即白溝河。易水合滌水出定興，容城，雄縣之流爲白溝河，宋遼於此分界，亦曰界河。〔二七〕乾興，宋眞宗年號。〔二八〕賈價，光獻太后之弟，封濟陽郡王，雖係親貴，而端正寡過。〔二九〕內都知，官名，天子之近侍。〔三〇〕蔚州，今湖北蕪湖縣。安禮，宋時大母慶諱，謂之安禮。〔三一〕刺，責之也。宋徽宗治平間，籍河北河東陝西三路強壯之民，三丁選一，以爲義勇，屯成邊城。〔三二〕四六，駭愧之也。〔三三〕官人，分任官職也。〔三四〕崇班，班級高貴也。〔三五〕官衮，入仕之資格也。〔三六〕高居簡，神宗時當御藥院，資性儉巧，善迎合取容。〔三七〕直省官，官名，近侍之臣也。〔三八〕內監，官名，爲武臣之清選，比於備職。其長關門使副使掌取冢旨命，供奉乘輿，朝會，游宴，督導，辭謝，糾彈失儀之事。關門候職僅贊名而已。〔三九〕天步尙疑，言時運艱難也。〔四〇〕宋以史館昭文館集賢院爲三館，直閣直院，則謂之館職。〔四一〕侯景，五代時梁人，屢弑戈降順，後弑簡文帝自立，爲王僧辯等所平。〔四二〕賈願，漢初匈奴之單于。〔四三〕河朔，黃河以北之地也。〔四四〕南郊，祀於南郊也。冬至祀天於南郊。〔四五〕堂僕，宰相之屬也。〔四六〕頭會箕斂，謂苛稅也。頭會，隨民之頭數以取稅；箕斂，以箕收取所稅之錢。爾語助詞。天於南郊。〔四七〕桑羊，即桑弘羊，漢人，年十三事漢武帝爲侍中，後爲治粟都尉，領大農丞，盡管天下鹽鐵，乃置平準於京師，受天下委輸。〔四八〕呂惠卿，字吉甫，初與王安石論經義，意多合，因薦於朝，後安石去位，凡可以害王氏者無不爲，旋罷相。〔四九〕象魏，闕門也。〔五〇〕巡守，天子巡行諸國也，亦作巡狩。〔五一〕漕，水轉輸也。〔五二〕狼戾，多也。〔五三〕孫叔敖，戰國時楚人，爲相三月，施教導民，吏無姦邪，盜賊不起。〔五四〕副，音府，陵墓也。〔五五〕提舉，管理之意。宋時有提舉常平倉，提舉水利等官。〔五六〕助役法，亦名

助役錢，王安石所創。其法凡當役人戶，以等第出錢，名免役錢。其坊郭等第戶及未成了單丁女寺觀品官之家無色役而出錢者，名助役錢。〔五七〕通貨，謂拖欠也。〔五八〕筭，古計數之具，俗亦借用爲算字。〔五九〕常平，倉名。漢宣帝始設常平倉，緩賤時增價而糶，穀賈時賤價而糶。宋亦有之。〔六〇〕乾糧，乾糧也。〔六一〕許州，今河南許昌縣治。〔六二〕懸，急促也，親，朝見天子曰親。〔六三〕御史臺，御史之官署也。〔六四〕應天院，即應天書院，在河南開封西。〔六五〕寺丞，官名。〔六六〕臨，祭哭曰臨。〔六七〕幼冲，幼小也。〔六八〕保馬，王安石所創新法。其制凡五路養保願養馬者，戶一匹，以監牧見馬給之，或與其值使自市，歲一閱其肥瘠，死病者補償。〔六九〕市易法，亦王安石所創。置市易省於市，使購市所不齊之物於官，或與官物交換，又以資貸商人，使遵律納息金。〔七〇〕檢，音鑑，佞也。〔七一〕間，難聞也。上，稱皇帝曰上。〔七二〕舞階，朝拜之儀節也。〔七三〕免役法詳助役法。將官法，其要在置將統兵，分駐各路，一變前此番成之制。〔七四〕呂公著，元祐初拜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司馬光病革，以國事託之，獨當國三年，史稱其識量深敏，並宏學粹。〔七五〕救，救字之譌。〔七六〕提點刑獄，官名，宋置。〔七七〕明堂，明政教之堂也。古祀上帝，祭先祖，朝諸侯，養老尊賢，凡關於大典禮者，皆於此行之。〔七八〕筮，音遂，賄死者之衣服也。〔七九〕展墓，省墓也。〔八〇〕蔡京，字元長，因童貫得爲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排斥元祐諸臣，復王安石新法，凡四出執國政，專以奢侈中帝意，僭布威靈，疾視人民，遂有嗜虐之變，欽宗立，賜死。〔八一〕正議大夫，文散官之一種稱號。〔八二〕配，配亦作配享，祭功臣於皇帝之廟庭也。〔八三〕靡與，敷同。〔八四〕嘉祐，宋仁宗最後之年號。治平，英宗之年號。〔八五〕慈，本作慈，音魚，僅切，且也。〔八六〕紹述之說，宋哲宗徽宗紹述神宗之政，即王安石新法也。哲宗時，章惇爲相，復行新法，後徽宗用蔡京，亦行新法，史家稱爲紹述之政。〔八七〕元祐，宋哲宗年號。元祐之巨言司馬光

等廢新法之人也。「八八」靖康，宋欽宗年號。靖康二年，金人南侵，虜徽宗及欽宗北去，史稱靖康之變。「八九」借，設詞，藉也。

○「哲人云亡，邦國殄瘁，言賢人皆奔亡，則邦國盡困窮也。」



## 王安石傳

脫 脫等

錄宋史。王安石，世稱王荊公，生於宋天禧五年，卒於宋元祐元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八九一至八二六年。

王安石，字介甫，撫州臨川人。父益都，官員外郎。安石少好讀書，一過目，終身不忘。其屬文，動筆如飛，初若不經意，既成，見者皆服其精妙。友生曾鞏搆以示歐陽修，修爲之延譽。擢進士上第，簽書淮南判官。舊制，秩滿許獻文求試館職，安石獨否。再調知鄞縣，起堤堰，決陂塘，爲水陸之利，貸穀與民，立息以償，俾新陳相易，邑人便之。通判舒州，文彥博爲相，薦安石恬退，乞不次進用，以激奔競之風。尋召試館職，不就。修薦爲諫官，以祖母年高辭。修以其須祿養，言於朝，用爲羣牧判官，請知常州。移提點江東刑獄。入爲度支判官，時嘉祐三年也。安石議論高奇，能以辨博濟其說，果於自用，慨然有矯世變俗之志。於是上萬言書，以爲：「今天下之財力日以困窮，風俗日以衰壞，患在不知法度，不法先王之政故也。法先王之政者，法其意而已。法其意，則吾所改易更革，不至乎傾駭天下之耳目，蓋天下之口，而固已合先王之政矣。因天下之力，以生天下之財，取天下之財，以供天下之費，自古治世，未嘗以財不足爲公患也，患在治財無其道爾。在位之人，才旣不足，而閭巷草野之間，亦少可用之才，社稷之託，封疆之

守，陛下其能久以天幸爲常，而無一旦之憂乎？願監苟且因循之弊，明詔大臣爲之，以漸期合於當世之變。臣之所稱，流俗之所不諱，而議者以爲迂闊而執爛者也。」後安石當國，其所注措，大抵皆祖此書。俄直集賢院。先是館閣之命屢下，安石屢辭，士大夫謂其無意於世，恨不識其面，而朝廷每欲俾以美官，惟患其不就也。明年同修起居注，辭之累日，閣門吏齎勅〔言〕就付之，拒不受，吏隨而拜之，則避於廊，吏置勅於案而去，又追還之，上章至八九乃受。遂知制誥，糾察在京刑獄，自是不復辭官矣。有少年得鬪鶻，〔言〕其僂求之不與，恃與之昵，〔言〕輒持去，少年追殺之，開封當〔言〕此人死。安石駭曰：「按律公取竊取皆爲盜，此不與而彼攜以去，是盜也，追而殺之，是捕盜也，雖死當勿論。」遂劾府司失入，〔言〕府官不伏，〔言〕事下審刑大理，皆以府斷爲是，詔放安石罪，當詣閣門謝，安石言我無罪，不肯謝，御史舉奏之，置不問。時有詔，舍人院〔言〕無得申請除改文字，安石爭之曰：「審如是，則舍人不得復行其職，而一聽大臣所爲，自非大臣，欲傾側而爲私，則立法不當如此。今大臣之弱者，不敢爲陛下守法，而彊者則挾上旨以造令，諫官御史無敢逆其意者，臣實懼焉。」語嘗侵執政，由是益與之忤。以母憂去，終英宗世，召不起。

安石本楚士，未知名於中朝，以韓呂二族爲巨室，欲以取重，故深與韓絳、絳弟維，及呂公著友，三人更游揚之，名始盛。神宗在藩邸，維爲記室，〔言〕每講說見稱，維曰：「此非維之說，維之友王安石之說也。」及爲太子庶子，〔言〕又薦自代，帝由是想見其人。甫卽位，命知江寧府。數月，召爲翰林學士兼侍講。熙寧

元年四月，始造朝入對，帝問爲治所先，對曰：「擇術爲先。」帝曰：「唐太宗如何？」曰：「陛下當法堯舜，何以太宗爲哉？堯舜之道至簡而不煩，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難，但末世學者不能通知，以爲高不可及爾。」帝曰：「卿可謂責難於君，朕自惟眇躬，恐無以副卿此意，可悉意輔朕，庶同濟此道。」一日講席，臺臣退，帝留安石坐，曰：「有欲與卿從容論議者。」因言：「唐太宗必得魏徵，○劉備必得諸葛亮，然後可以有爲，二子誠不世出之人也。」安石曰：「陛下誠能爲堯舜，則必有皋夔稷禹，○誠能爲高宗，則必有傅說。○彼二子皆有道者所羞，何足道哉？以天下之大，人民之衆，百年承平，○學者不爲不多，然常患無人可以助治者，以陛下擇術未明，推誠未至，雖有皋夔稷禹傳說之賢，亦將爲小人所蔽，卷懷○而去爾。」帝曰：「何世無小人？雖堯舜之時，不能無四凶。」○安石曰：「惟能辨四凶而誅之，此其所以爲堯舜也。若使四凶得肆其讒慝，則皋夔稷禹亦安肯苟食其祿以終身乎？」登州婦人惡其夫寢陋，○夜以刃斷之，傷而不死，獄上，朝議皆當之死，安石獨以律辨證之，爲合從謀殺傷，減二等論。帝從安石說，遂著爲令。二年二月，拜參知政事。上謂曰：「人皆不能知卿，以爲卿但知經術，不曉世務。」安石對曰：「經術正所以經世務，但後世所謂儒者，大抵皆庸人，故世俗皆以爲經術不可施於世務爾。」上問：「然則卿所施設以何先？」安石曰：「變風俗，立法度，正方今之所急也。」上以爲然，於是設置三司條例司，令判知樞密院事，陳升之同領之。安石令其黨呂惠卿預其事，而農田、水利、青苗、均輸、保甲、免役，

市易，保馬，方田，諸役相繼。並興，號爲新法。遣提舉官四十餘輩，領行天下。青苗法者，以常平糶本作青苗錢，散與人戶，令出息二分，春散秋斂。均輸法者，以發運之職，改爲均輸，假以錢貨，凡上供之物，皆得徙貴就賤，用近易遠，預知在京倉庫所當辦者，得以便宜蓄買。保甲之法，籍鄉村之民，二丁取一，十家爲保，保丁皆授以弓弩，教之戰陣。免役之法，據家資高下各令出錢，僱人充役，下至單丁女戶本來無役者，亦一概輸錢，謂之助役錢。市易之法，聽人賒貸縣官財貨，以田宅或金帛爲抵當，出息十分之二，過期不輸，息外每月更加罰錢百分之二。保馬之法，凡五路義保願養者，戶一匹，以監牧見馬給之，或官與其直使自市，歲一閱其肥瘠，死病者補償。方田之法，以東西南北各千步當四十一頃，六十六畝，一百六十步爲一方，歲以九月令佐分地計量，驗地土肥瘠，定其色號，分爲五等，以地之等均定稅數。又有免行錢者，約京師百物諸行利入厚薄皆令納錢，與免行戶相應。自是四方爭言農田水利，古陂廢堰悉務興復。又令民封狀增價，以買坊場。又增茶鹽之額。又設措置河北糶使司，廣積糧穀於臨瀛州縣，以備饋運。由是賦斂愈重，而天下騷然矣。御史中丞呂誨論安石過失十事，帝爲出誨，安石薦呂公著代之。韓琦諫疏至，帝感悟，欲從之。安石求去。司馬光答詔有「士夫沸騰，黎民騷動」之語，安石怒，抗章自辨，帝爲巽辭。謝，令呂惠卿諭旨，韓絳又勸帝留之。安石入謝，因爲上言中外大臣從官臺諫朝士朋比之情，且曰：「陛下欲以先王之正道，勝天下流俗，故與天下流俗相爲重輕，流俗權重，則天下之人歸流俗，

陛下權重，則天下之人歸陛下。權者與物相爲重輕，雖千鈞之物，所加損不過銖兩而移。今姦人欲敗先王之正道，以沮陛下之所爲。於是陛下與流俗之權，適爭輕重之時，加銖兩之力，則用力至微，而天下之權已歸於流俗矣。此所以紛紛也。」上以爲然，安石乃視事，琦說不得行。安石與光素厚，光援朋友責善之義，三貽書反覆勸之，安石不樂。帝用光副樞密，光辭未拜，而安石出，命遂寢。公著雖爲所引，亦以請罷新法，出穎州刺史。劉述劉琦錢顛孫昌齡王子韶程顥張戢陳夔陳薦謝景溫楊繪劉摯，皆官范純仁李常孫覺胡宗愈皆不得其言，相繼去。驟用秀州推官李定爲御史，知制誥宋敏求李大臨蘇頌封還詞頭。御史林旦薛昌朝范育論定不孝，皆罷逐。翰林學士范鎮三疏言青苗，奪職致仕。惠卿遭喪去，安石未知所託，得曾布信任之，亞於惠卿。三年十二月，拜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明年春，京東河北有烈風之異，民大恐，帝批付中書令省事安靜，以應天變，放遣兩路募夫，責有司郡守不以上聞者，安石執不下。開封民避保甲，有截指斷腕者，知府韓維言之，帝問安石，安石曰：「此固未可知，卽令有之，亦不足爲怪。今士大夫賭新政，尙或紛然驚異，況於二十萬戶百姓固有蠢愚爲人所惑動者，豈應爲此遂不敢一有所爲邪？」帝曰：「民言，合而職之則勝，亦不可不畏也。」東明民或遮宰相焉，訴助役錢。安石白帝曰：「知縣賈審乃范仲淹之壻，好附流俗，致民如是，治民當知其情僞利病，不可示姑息，若縱之，便妄經省臺鳴鼓邀駕，恃衆僥倖，則非所以爲政。」其疆辯背理，率類此。帝用韓維爲中丞，安石憾，曩言指

爲善附流俗以非上所建立，因雖辭而止。歐陽修乞致仕，馮京請留之，安石曰：「修附麗韓琦，以琦爲社稷臣，○如此人在一郡則壞一郡，在朝廷則壞朝廷，留之安用？」乃聽之。富弼以格青苗解使相，安石謂不足以阻姦，至比之共鯨。○靈臺郎○尤瑛言天久陰，星失度，宜退安石，卽黜韓。○英州○唐珣本以安石引薦爲諫官，因請對極論其罪，請死。文彥博言市易興，下爭利，致華嶽山崩，安石曰：「華山之變，殆天意爲小人發。市易之起，自爲細民久困，以抑兼并爾，於官何利焉？」闕○其奏，出彥博守魏。於是呂公著韓維，安石藉以立聲譽者也。歐陽修文彥博，薦己者也。富弼韓琦，用爲侍從者也。司馬光范鎮，交友之善者也。悉排斥不遺力。禮官議正太廟太祖東嚮之位，安石獨定議還舊祖於祧廟，議者合爭之，弗得。上元○夕從駕乘馬入宣德門，衛士訶止之，策其馬，安石怒，上章請遠治。御史蔡確言：「宿衛之士，拱扈至尊而已，宰相下馬非其處，所應訶止。」帝卒爲杖衛士，斥內侍，安石猶不平。王韶開熙河奏功，帝以安石主議，解所服玉帶賜之。七年春，天下久旱，饑民流離，帝憂形於色，對朝嗟嘆，欲盡罷法度之不善者。安石曰：「水旱常數，堯湯所不免，此不足招聖慮，但當修人事以應之。」帝曰：「此豈細事？朕所以恐懼者，正爲人事之未修爾。今取免行錢太重，人情咨怨，至出不遜語，自近臣以至后族無不言其害，兩宮泣下，憂京師亂起，以爲天旱更失人心。」安石曰：「近臣不知爲誰？若兩宮有言，乃向經曹佾所爲爾。」馮京曰：「臣亦聞之。」安石曰：「士大夫不違者，以京爲歸，故京獨聞其言，臣未之聞也。」監安

上門鄭俠上疏繪所見流民扶老攜幼困苦之狀爲圖以獻曰：「早由安石所致，去安石，天必雨。」俄又坐獄嶺南。慈聖宣仁二太后流涕謂帝曰：「安石亂天下。」帝亦疑之，遂罷爲觀文殿大學士，知江陵府。自禮部侍郎超九轉，爲吏部尙書，呂惠卿服闋，安石朝夕汲引之，至是白爲參知政事，又乞召韓絳代己，二人守其成謀不少失，時號絳爲傳法沙門，惠卿爲護法善神，而惠卿實欲自得政，忌安石復來，因鄭俠獄陷其弟安國，又起李士寧獄以傾安石，絳覺其意，密白帝，請召之，八年二月，復拜相，安石承命，卽倍道來。三經義成，加尙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以子雱爲龍圖閣直學士，雱辭，惠卿勸帝允其請，由是嫌隙愈著。惠卿爲蔡承禧所擊，居家俟命，雱風御史中丞鄧綰復彈惠卿，與知華亭縣張若濟爲姦利事，獄鞫之，惠卿出守陳。十月，雱出東方，詔求直言及詢政事之未協於民者。安石率同列疏言：「晉武帝五年，雱出軫，十年，又有雱，而其在位一十八年，與之已占，所期不合。蓋天道遠，先王雖有官占，而所信者人事而已。天文之變無窮，上下傳會，豈無偶合？周公召公豈欺成王哉？其言中宗享國日久，則曰嚴恭寅畏，天命自度，治民不敢荒寧，其言夏商多歷年所，亦曰德而已，禘龜言火而驗，故禳之，國僑不聽，則曰不用吾言，鄭又將火，僑終不聽，鄭亦不火，有如神龜未免妄誕，況今星工哉？所傳占書，又世所禁，謄寫譌誤，尤不可知。陛下盛德至善，非特賢於中宗，周召所言則既闕而盡之矣，豈須愚瞽復有所陳，竊聞兩宮以此爲憂，望以臣等所言力行開慰。」

帝曰：「聞民間殊苦新法。」安石曰：「祁寒暑雨，民猶怨咨，此無庸恤。」帝曰：「豈若并祁寒暑雨之怨亦無邪？」安石不悅，退而屬疾，臥，帝愍勉起之。其黨謀曰：「今不取上素所不喜者暴進用之，則權輕，將有窺人間隙者。」安石是其策，帝喜其出，悉從之。時出師安南，謀得其露布，言中國行青苗助役之法，窮困民生，我今出兵欲相拯濟。安石怒，自草勅勝，誡之。華亭獄久不成，雋以屬門下。客呂嘉問、練亨甫共議取鄧綰所列惠卿事，雜他書下制獄。安石不知也。省吏告惠卿於陳，惠卿以狀聞，且訟安石曰：「安石盡棄所學，隆偷縱橫之末數，方命矯令，罔上要君，此數惡力，行於年歲之間，雖古之失志倒行而逆施者，殆不如此。」又發安石私書曰：無使上知者。帝以示安石，安石謝無有，歸以問雋，雋言其情。安石咎之，雋憤患疽發背死。安石暴綰罪云：「爲臣子弟求官，及薦臣壻蔡下，遂與亨甫皆得罪。綰始以附安石，居言職，及安石與呂惠卿相傾，綰極力助攻惠卿。上頗厭安石所爲，綰懼失勢，屢留之於上，其言無所顧忌。亨甫險薄，詔事雋以進，至是皆斥。安石之再相也，屢謝病求去，及子雋死，尤悲傷不堪，力請解幾務。上益厭之，罷爲鎮南軍節度使，同平章事，判江寧府。明年，改集禧觀使，封舒國公，屢乞還將相印。元豐三年，復拜左僕射，觀文殿大學士，換特進，改封荆。哲宗立，加司空。元祐元年卒，年六十八，贈太傅。紹聖中，諡曰文，配神宗廟庭。崇寧三年，又配食文宣王廟。列於顏孟之次，追封舒王。欽宗時，楊時以爲言，詔停之。高宗用趙鼎、呂頤問言，停宗廟配享，削其王



封。

初安石訓釋詩書周禮既成，頌之學官，天下號曰漸義。晚居金陵，又作字說，多穿鑿傳會，其流入於佛老，一時學者無敢不傳習。主司純用以取士，士莫得自名一說。先儒傳註，一切廢黜不用。春秋之書，不使列於學官，至戲目爲斷爛朝報。安石未貴時，名震京師，性不好華腴，自奉至儉，或衣垢不澣，面垢不洗，世多稱其賢。蜀人蘇洵獨曰：「是不近人情者，鮮不爲大姦忒。」○作辯姦論以刺之，謂王衍盧杞○合爲一人。安石性強愷，○遇事無可否，自信所見，執意不回。至議變法，而在廷交執不可，安石傳經義，出己意辯論，輒數百言，衆不能誦。甚者謂：「天變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罷黜中外老成人幾盡，多用門下儂慧。○少年久之，以旱引去。洎復相，歲餘罷。終神宗世，不復召，凡八年。

論曰：朱熹嘗論安石以文章節行高一世，而尤以道德經濟爲己任，被遇神宗，致位宰相，世方仰其有爲，庶幾復見二帝三王之盛。而安石乃汲汲○以財利兵革爲先務，引用凶邪，排擯忠直，躁迫強戾，使天下之人爲然喪其樂生之心。卒之羣姦嗣虐，流毒四海，至於崇寧宣和之際，而禍亂極矣。此天下之公言也。昔神宗欲命相，問韓琦曰：「安石何如？」對曰：「安石爲翰林學士則有餘，處輔弼○之地則不可。」神宗不聽，遂相安石。嗚呼！此雖宋氏之不幸，亦安石之不幸也。

【註解】○「一」揚州臨川，故治即今江西廣川縣。○「二」延譽，言稱揚其美，使名譽之及於遠也。○「三」淮南路治揚州，今江蘇江都縣。

〔四〕鄞縣即今浙江鄞縣治。〔五〕舒州，故治即今安徽潛山縣治。〔六〕恬退，謂安靜而謙退也。〔七〕不次，不依尋常之等次，即謂越級超升也。〔八〕常州，故治即今江蘇武進縣。〔九〕江東，長江以東之地也。宋以金陵、太平、寧國、廣德爲江南東路。〔一〇〕蕭管春，持以與人也。勃，通作救，天子之制書也。〔一一〕鴞，鳥名，形似鸚鵡，性好搏鼠，有馴養之以爲遊戲者。〔一二〕昵，昵字之譌。昵古文昵字。曠，音爽，目小視也。〔一三〕當，斷罪曰當。〔一四〕矢入，罪輕而重謂謂之矢入。〔一五〕伏與服通。〔一六〕舍人，官名，如中書行有通事舍人。舍人院，舍人之官署也。〔一七〕記室，官名。〔一八〕庶子，官名，太子之官屬。〔一九〕魏徵，唐曲城人，太宗時爲相，直言敢諫，凡上二百餘奏，無不剴切，太宗敬悼之，封鄜國公。〔二〇〕臯陶，虞舜時爲獄官之長，舜臣，爲典樂之官，后稷，舜時農官，稷掌其事，因禘樂爲后稷，堯時爲農師，禹夏開國之君，堯時殺父緜治水，有功，受舜禪爲天子。〔二一〕傅說，殷高宗之賢相。〔二二〕承平，古相承太平之世也。〔二三〕卷懷，掩護也。〔二四〕凶，俗凶字。四凶，古之凶人薄敦，竊奇，檮杌，饕餮也。〔二五〕竊陋，貌不揚也。〔二六〕傾與頃同。〔二七〕醜，料度之辭，此言比照之意。〔二八〕增價，謂抬高價格也。〔二九〕異辭，婉言也。〔三〇〕鈞，古銜名，三十斤也。〔三一〕銖，古銜名，十銖爲累，十累爲銖，二十四銖爲兩。〔三二〕詞頭，謂公文也。〔三三〕東明縣，故城在河南蘭封縣東北二十里。〔三四〕社稷，古稱國宗安危之重臣也。〔三五〕共工及鯀，堯之臣，有罪，堯乃流共工於幽州，殛於羽山。〔三六〕雍，塞耶，官名，掌觀禮樂，察氣之妖祥。〔三七〕隱，謂施以隱刑而又令爲奴也。〔三八〕英州，今廣東英德縣治。〔三九〕罔，音過，盡也。〔四〇〕上元，正月十五日也。〔四一〕超擢，謂不次之升擢也。〔四二〕服闋，三年喪釋服也，拜官必待釋服之後。〔四三〕沙門，釋氏稱僧曰沙門。〔四四〕三經，義成，謂涅槃經，法華經及詩經三經編成也。〔四五〕察承，魏時爲監察御史襄行，襄自惠朝之罪，章凡五

上帝並其黨歸之。〔四六〕鞫，音菊，訊囚也，謂窮究其犯罪之情形也。〔四七〕軫，星名，二十八宿之一。〔四八〕季，星名，彗星屬也。〔四九〕乙巳，古文占察之書，唐李淳風撰。〔五〇〕寅畏，敬畏也。〔五一〕禛，春秋時鄭大夫，明天文占候之術，火出陳災，知陳國將亡，果中。〔五二〕禘，祭名，以除瘴疾者也。〔五三〕國橋，即公孫橋，鄭大夫，字子產，相國四十餘年。〔五四〕星工，通知星象之學者。〔五五〕邪，大逆也。〔五六〕屬，託也。〔五七〕露布，古者用兵獲勝，上其功於朝，謂之露布，又軍中檄文，亦曰露布。〔五八〕榜，與榜通，揭示也。〔五九〕門下，古之蒙頭者，養士於家，謂之門下。〔六〇〕縱橫，戰國時有縱橫家，如蘇秦輩，審察時勢，游說勸人，後之策士說客，皆其流也。〔六一〕疽，發背，發生於背部之瘰癧也。癰疽，瘡毒之常見者，由血行不良，毒質淤積而生。〔六二〕發務，撥要之事務也。〔六三〕鎮南軍治，今江西南昌縣。〔六四〕集，齊觀，使爲管集禮觀之官。〔六五〕特進，官名，位在三公下，凡功德後盛，朝廷所拔異者，皆特賜之。〔六六〕荆，今湖北江陵縣。〔六七〕配食，配享也。文宣王廟，孔子廟也。文廟典禮，顏曾思孟稱配享，十哲以下稱從祀。此制自宋始分。〔六八〕忒，通作慝，隱惡也。〔六九〕王衍，晉人，有盛才，名傾當世，惟以好談老莊爲事，口中雌黃，朝野翕然。盧杞，唐人有口才，外陋內險，僖宗時爲相，專權自恣，朝政大亂。〔七〇〕悞，音置，嫉妬也。〔七一〕懷，慙，薄巧黠也。〔七二〕洎，及也。〔七三〕二帝，謂堯舜。三王，謂夏禹商湯周文武也。〔七四〕汲汲，欲速之意。〔七五〕輔弼，宰相之稱，謂左輔右弼也。

### 程顥程頤傳

脫 脫等

錄宋史。程顥世稱明道先生，生於宋明道元年，卒於宋元豐八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八八〇至八二七年。程頤世稱伊川先生，生於宋明道二年，卒於宋大觀元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八七九至八〇五年。

程顥，字伯淳，世居中山，後從開封徙河南。高祖羽，太宗朝三司使。父珦，仁宗錄舊臣後以爲黃陂。颺，久之，知醴州。時宜獠區希範既誅，鄉人忽傳其神降，言當爲我南海立祠，於是迎其神以往。至醴，颺使詰之，曰：「比過潯，潯守以爲妖，投祠具江中，逆流而上，守懼，乃更致禮。颺使復投之，順流去，其妄乃息。」徙知磁州，又徙漢州。嘗宴客開元僧舍，酒方行，人謹言佛光見，觀者相騰踐，不可禁，颺安坐不動，頃之遂定。熙寧法行，爲守令者奉命唯恐後，颺獨抗議，指其未便。使者李元瑜怒，即移病歸，旋致仕。累轉太中大夫。元祐五年卒，年八十五。颺慈恕而剛斷，平居與幼賤處，唯恐有傷其意，至於犯義理，則不假也。左右使令之人，無日不察其飢飽寒煖。前後五得任子，以均諸父之子孫。嫁遺孤女，必盡其力，所得奉祿，分贍親戚之貧者。伯母寡居，奉養甚至。從兄女既適人，而喪其夫，颺應以歸，教養其子，均於子姪。時官小祿薄，克己爲義，人以爲難。文彥博、蘇頌等九人表其清節，詔賜帛二百，官給其葬。

顯舉進士，調鄆上元主簿。○鄆民有借兄宅居者，發地得瘞。○錢兄之子訴曰：「父所藏。」顯問：「幾何年？」曰：「四十年。」○彼借居幾時？」曰：「二十年矣。」遣吏取十千視之，謂訴者曰：「今官所歸錢，不五六年，卽遍天下，此皆未藏前數十年所鑄，何也？」其人不能答。茅山○有池產龍如蜥蜴，而五色，祥符中嘗取二龍入都，半塗失其一，中使云飛空而逝，民俗嚴奉不懈，顯捕而脯之。○爲晉城令，富人張氏父死，且有老叟踵門曰：「我，汝父也。」子驚疑莫測，相與詣縣。叟曰：「身爲醫，遠出治疾，而妻生子，貧不能養，以與張。」顯質其驗，取懷中一書進，其所記曰：「某年月日抱兒與張三翁家。」顯問：「張是時纔四十，安得有翁稱？」叟駭謝。民稅粟，多移近邊，載往則道遠，就糴則價高，顯擇富而可任者，預使貯粟以待，費大省。民以事至縣者，必告以孝弟忠信，入所以事其父兄，出所以事其長上。度鄉村遠近爲伍保，使之力役相助，患難相卹，而姦僞無所容。凡孤寡殘廢者，責之親戚鄉黨，使無失所。行旅出於其途者，疾病皆有所養。鄉必有校，暇時親至，召父老與之語，兒童所讀書，親爲正句讀，教者不善，則爲易置，擇子弟之秀者，聚而教之。鄉民爲社會，爲立科條，旌別善惡，使有勸有恥。在縣三歲，民愛之如父母。熙寧初，用呂公著薦，爲太子中允。○監察御史裏行。○神宗素知其名，數召見，每退必曰：「頽來對，欲常常見卿。」一日從容咨訪，報正午始趨出庭，中人○曰：「御史不知上未食乎？」前後進說甚多，大要以正心窒慾求賢育材爲言。務以誠意感悟主上，營勸帝防未萌之欲，及勿輕天下士，帝俯躬曰：

一嘗爲卿戒之。」王安石執政，議更法令，中外皆不以爲便，言者攻之甚力。顯被旨赴中堂議事，安石方怒言者，厲色待之。顯徐曰：「天下事非一家私議，願平氣以聽。」安石爲之婉。屈。自安石用事，顯未嘗一語及於功利。居職八九月，數論時政。最後言曰：「智者若隔之行水，行其所無事也；舍而之險阻，不足以言智。自古興治立事，未有中外人情交謂亦可，而能有成者，況於排斥忠良，沮廢公議，用賤陵貴，以邪干正者乎？正使微倖有小成，而興利之臣日進，尙德之風浸衰，尤非朝廷之福。」遂乞去言職。安石本與之善，及是雖不合，猶敬其忠信，不深怒，但出提點京西刑獄。顯固辭，改簽書鎮寧軍判官。司馬光在長安，上疏求退，稱顯公道，以爲己所不如。程昉治河，取漕卒八百而虐用之，衆逃歸，羣僚長昉，欲勿納。顯曰：「彼逃死自歸，弗納必亂，若昉怒，吾自任之。」卽親往啓門拊勞。約少休三日復役，衆躍踊而入，具以事上，得不遣。昉後過州，揚言曰：「漕卒之潰，蓋程中允誘之，吾且訴於上。」顯聞之曰：「彼方憚我，何能爲？」果不敢言。曹村埽決，顯謂郡守劉渙曰：「曹村決，京師可虞。臣子之分，身可塞，亦所當爲，盍盡遣廂卒。」見付。渙以銀印付顯，立走決所，激諭士卒。議者以爲勢不可塞，徒勞人爾。顯命善泅者度決口，引巨索濟衆，兩岸並進，數日而合。求監洛河竹木務，歷年不敝伐闕。特遷太常丞。顯嘗取帝又欲使修三經義，執政不可，命知扶溝縣。廣濟蔡河。在縣境，瀕河惡子無生理。顯嘗取行舟財貨，歲必焚舟十數以立威。顯捕得一人，使引其類，貫宿惡分地處之，令以挽繆。爲業，且

察爲奸者，自是境無焚剽惡。內侍王中正按閱保甲，權焰章震，諸邑競修供張悅之，主吏來請，顯曰：「吾邑貧，安能效他邑取於民，法所禁也。獨有令故青帳可用爾。」除判武學，李定劾其新法之初，首爲異論，罷歸故官。又坐獄逸囚，責監汝州鹽稅。哲宗立，召爲宗正丞，未行而卒，年五十四。

顯資性過人，充養有道，和粹之氣，溢於面背。門人交友，從之數十年，亦未嘗見其忿厲之容。遇事優爲，雖當倉卒，不動聲色。自十五六時，與弟頤聞汝南周敦頤論學，遂厭科舉之習，慨然有求道之志。泛濫於諸家，出入於老釋者，幾十年，返求諸六經，而後得之。秦漢以來，未有臻斯理者。教人，自致知至於知止，誠意至於平天下，洒掃應對至於窮理盡性，循循有序。病學者厭卑近而驚高遠，卒無成焉。故其言曰：「道之不明，異端害之也。」昔之害，近而易知；今之害，深而難辨。昔之惑人也，乘其迷暗；今之惑人也，因其高明。自謂之窮神知化，而不足以開物成務。言爲無不周遍，實則外於倫理。窮深極微，而不可以入澆弊之道。天下之學，非淺陋固滯，則必入於此。自道之不明也，邪誕妖妄之說競起，塗生民之耳目，溺天下於污濁，雖高才智，膠於見聞，醉生夢死，不自覺也。是皆正路之藜蕪，聖門之蔽塞，辟之而後可以入道。顯之死，士大夫識與不識，莫不哀傷焉。文彥博采衆論，題其墓曰：「明道先生。」其弟頤序之曰：「周公沒，聖人之道不行。孟軻死，聖人之學不傳。道不行，百世無善治。學不傳，千載無真儒。無善治，士猶得以明夫善治之道，以淑諸人，以傳諸後。無真儒，則賢賢焉，莫莫知所之，人欲肆

而天理滅矣。先生生於千四百年之後，得不傳之學於遺經，以興起斯文。爲己任，辨異端，闢邪說，使聖人之道，煥然復明於世。蓋自孟子之後，一人而已。然學者於道不知所向，則孰知斯人之爲功？不知所至，則孰知斯名之稱情也哉？「嘉定十三年，賜諡曰純公，淳祐元年封河南伯，從祀孔子廟庭。」

程頤，字正叔，年十八，上書闕下，欲天子黜世俗之論，以王道爲心。游太學，見胡瑗問諸生以顏子所好何學，頤因答曰：「學以至聖人之道也。」「聖人可學而至歟？」曰：「然。」「學之道如何？」曰：「天地儲精，得五行之秀者爲人。其本也，真而靜，其未發也，五性具焉；曰：仁、義、禮、智、信。形既生矣，外物觸其形而動其中矣。其中動，而七情出焉；曰：喜、怒、哀、樂、愛、惡、欲。情既熾，而益蕩，其性鑿矣。是故覺者約其情，使合於中，正其心，養其性，愚者則不知制之，縱其情，而至於邪僻，梏其性而亡之。然學之道，必先明諸心，知所養，然後力行以求至，所謂自明而誠也。誠之道，在乎信道篤，信道篤，則行之果；行之果，則守之固。仁、義、忠、信，不離乎心，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出處語默必於是，久而弗失，則居之安，動容周旋中禮，而邪僻之心，無自生矣。故顏子所事，則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仲尼稱之，則曰：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矣。又曰：不遷怒，不貳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此其好之篤，學之得其道也。然聖人則不思而得，不勉而中；顏子則必思而後得，必勉而後中。其與聖人相去一息，所未至者，守之也，非化之也。以其好學之心，假之以年，則不日而化矣。後人不達，以謂聖本生知，非學可至，而爲



學之道遂失，不求諸己，而求諸外，以博聞強記，巧文麗辭爲工，榮華其言，鮮有至於道者。則今之學，與顏子所好，異矣。」瓌得其文，大驚異之，卽延見，處以學職。呂希哲首以師禮事瓌。治平元豐間，大臣屢薦，皆不起。

哲宗初，司馬光呂公著共疏其行義曰：「伏見河南府處士程頤，力學好古，安貧守節，言必忠信，動遵禮法，年逾五十，不求仕進，真儒者之高蹈，聖世之逸民。望擢以不次，使士類有所矜式。」詔以爲西京國子監教授，力辭。尋召爲祕書省校書郎，既入見，擢崇政殿說書。○言卽上疏言：「習與智長，化與心成。今夫人民善教其子弟者，亦必延名德之士，使與之處，以薰陶成性。況陛下春秋之富，雖睿聖得於天資，而輔養之道，不可不至。大率一日之中，接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寺人○言宮女之時少，則氣質變化，自然而成。頤選名儒，入侍勸講，講罷留之分直，以備訪問。或有小失，隨事獻規。歲月積久，必能養成聖德。」頤每進講，色甚莊，繼以諷諫。聞帝在宮中盥而避蟻，問：「有是乎？」曰：「然，誠恐傷之爾。」頤曰：「推此心以及四海，帝王之要道也。」神宗喪未除，冬至百官表賀，頤言：「節序變遷，時思方切，乞改賀爲慰。」既除喪，有司請開樂置宴，頤又言：「除喪而用吉禮，尙當因事張樂，今特設宴，是喜之也。」皆從之。帝嘗以瘡疹不御，邇英累日，頤詣宰相問安否，且曰：「上不御殿，太后不當獨坐。且人主有疾，大臣可不知乎？」邇日，宰相以下始奏請問疾。蘇軾不悅於頤，頤門人賈易朱光庭不能平，合攻軾，胡宗愈頤臨詆頤不宜

用，孔文仲極論之，遂出管勾。○西京國子監，久之，加直祕閣，再上表辭，董敦逸復撫其有怨望語，去官。紹聖中削籍。○竄涪州。○李清臣尹洛，即日追遣之，欲入別叔母，亦不許，明日贖以銀百兩，頤不受。徽宗即位，徙峽州，俄復其官，又奪於崇寧。○卒年七十五。

頤於書無所不讀，其學本於誠，以大學語孟中庸爲標指，而達於六經，動止語默，一以聖人爲師，其不至乎聖人不止也。張載稱其兄弟從其十四五時，便脫然欲學聖人，故卒得孔孟不傳之學，以爲諸儒倡。其言之旨，若布帛菽粟然，知德者尤尊崇之。嘗言：「今農夫祁寒暑雨，深耕易耨，播種五穀，吾得而食之。百工技藝，作爲器物，吾得而用之。介冑之士，被堅執銳，以守土宇，吾得而安之。無功澤及人，而浪度歲月，晏然爲天地間一蠹。唯綴緝聖人遺書，庶幾有補爾。」於是著易春秋傳，以傳於世。易傳序曰：「易變易也。隨時變易，以從道也。其爲書也，廣大悉備，將以順性命之理，通幽明之故，盡事物之情，而示開物成務之道也。聖人之憂患後世，可謂至矣。去古雖遠，遺經尙存。然而前儒失意，以傳言，後學誦言而忘味，自秦而下，蓋無傳矣。予生千載之後，悼斯文之湮晦，將俾後人沿流而求源，此傳所以作也。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尙其辭，以動者尙其變，以制器者尙其象，以卜筮者尙其占。吉凶消長之理，進退存亡之道，備於辭，推辭考卦，可以知變象與占在其中矣。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得於辭，不達其意者，有矣；未有不得於辭，而能通其意者也。至微者，理也；至著者，象也。體

用一源，顯微無間，觀會通以行其典禮，則辭無所不備。故善學者，求言必自近，易於近者，非知言者也。予所傳者，辭也；由辭以得意，則在乎人焉。」春秋傳序曰：「天之生民，必有出類之才，起而君長之，治之，而爭奪息，導之而生養，遂教之而倫理明，然後人道立，天道成，地道平，二帝而上，聖賢世出，隨時有作，順乎風氣之宜，不先天以開人，各因時而立政。暨乎三王迭興，三重言既備，子丑寅之建正，言忠實文之更尚，人道備矣，天運周矣。聖王既不復作，言有天下者雖欲做古之跡，亦私意妄爲而已，事之謬，秦至以建亥爲正道之悖，漢專以智力持世，豈復知先王之道也。夫子當周之末，以聖人不復作也，順天應時之治，不復有也，於是作春秋，爲百王不易之大法。所謂考諸三王而不謬，建諸天地而不悖，質諸鬼神而無疑，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也。先儒之傳，游夏言不能贊一辭，辭不待贊者也，言不能與言於斯爾。斯道也，唯顏子嘗聞之矣。行夏之時，乘殷之輅，言服周之冕，樂則韶舞，言此其準的也。後世以史視春秋，謂褒善貶惡而已，至於經世之大法，則不知也。春秋大義數十，其義雖大，炳如日星，乃易見也；惟其微辭隱義，時措從宜者，爲難知也。或抑或縱，或予或奪，或進或退，或微或顯，而得乎義理之安，文質之中，寬猛之宜，是非之公，乃制事之權衡，揆言道之模範也。夫觀百物然後譁化，工言之神，聚衆材然後知作室之用，於一事一義而欲窺聖人之心，非上智不能也。故學春秋者，必優游涵泳，默識心通，然後能造其微也。後王知春秋之義，則雖德非禹湯，尙可以法三代之治。自秦而下，其學不傳，予悼天聖人

之志不明於後世也，故作傳以明之，俾後之人通其文而求其義，得其意而法其用，則三代可復也。是傳也，雖未能極聖人之蘊奧，庶幾學者得其門而入矣。」

論曰：仁宗明道初年，程顥及弟頤實生。及長，受業周敦頤。已乃擴大其所聞，表章大學中庸與語孟並行。於是上自帝王傳心之奧，下至初學入德之門，融會貫通，無復餘蘊。迄宋南渡，新安朱熹得程氏正傳，其學加親切焉。大抵以格物致知為先，明善誠身為要。凡詩書六藝之文與夫孔孟之遺言，顥錯於秦火，支離於漢儒，幽沉於魏晉六朝者，至是皆煥然而大明，秩然而各得其所。此宋儒之學，所以度越諸子而上接孟氏者歟！

【註解】 〔一〕黃陂，縣名，宋寄治青山磯。 〔二〕颍州，故治在今廣西平南縣。 〔三〕宜，地名，紮西南夷之名。 〔四〕南海，泛指南方沿海之地。 〔五〕潯，州名，故治即今廣西桂平縣。 〔六〕漢，今四川廣漢縣。 〔七〕誦，音獄，讀誦也。 〔八〕經學法，指宋初宗時所行之新法而言。 〔九〕天中大夫，官名，宋時為散官。 〔一〇〕假，假借也，不假，謂不聽任也。 〔一一〕任子，子弟由父兄之蔭而得官者。 〔一二〕石以上得任子弟一人為郎。 〔一三〕鄜，今陝西鄜縣治。上元，今江蘇江南縣治。主簿，官名，縣之佐貳。 〔一四〕壘，讀若翳，埋藏也。 〔一五〕茅山，在江蘇句容縣東南四十五里，即句曲山。 〔一六〕蠲錫，音錫亦，屣屨類，俗名四脚蛇，又名石龍。 〔一七〕歸，為敦肉也。 〔一八〕襄行，如監察御史襄行，以未為正官，無員數，故曰襄行。 〔一九〕中，與中官同，宦者也。 〔二〇〕魏與魏同。 〔二一〕涇，州名，故治在今河北涇陽縣。 〔二二〕指與益同，指勞，慰勞也。 〔二三〕焉，音

中，與中官同，宦者也。 〔二〇〕魏與魏同。 〔二一〕涇，州名，故治在今河北涇陽縣。 〔二二〕指與益同，指勞，慰勞也。 〔二三〕焉，音

思魏切，護髮補障之材料也，以初七草相祭爲之，故凡以帚料所成之掃亦曰帚。決，堤防潰壞也。〔二四〕廂卒，宋諸州之鎮兵也。〔二五〕伐閩，與閩閩同，明洪等曰伐，積日曰閩。〔二六〕太常丞，太常寺卿之副佐也。太常，掌宗廟儀禮。〔二七〕扶溝縣，故城在今河南扶溝縣治。〔二八〕廣濟渠，卽汴河，今已涸。蔡河卽貫魯河。〔二九〕生理猶言生計也。〔三〇〕舊，故也。〔三一〕經，音律，大索也，用以繫舟者。〔三二〕武學，宋神宗始置武學於武成王廟，選文武官知兵者爲教授，教學子習諸家兵法。〔三三〕優爲，善爲之也。〔三四〕異端，謂背於正道者。〔三五〕開物成務，言通萬物之志，成天下之務。〔三六〕辟，闢除也。〔三七〕宋同採。〔三八〕淑，善也。〔三九〕賈，目不明之貌。〔四〇〕斯文，稱儒者之詞也。〔四一〕造次，急遽之時也。〔四二〕拳拳，奉持之貌。服膺，猶言存於心中也。〔四三〕說書，官名，主講解經義。〔四四〕寺人，亦謂之宦者或內監。〔四五〕管勾，官名，本管理勾稽之意。〔四六〕創籍，猶言落魄，謂官被斥革，朝籍中削去其名也。〔四七〕涪州，今四川涪陵縣。〔四八〕尋，因事削去權利曰奪。崇寧，宋徽宗年號。〔四九〕張賊，宋馬人，其學大旨尙禮，生平以易爲宗，以冲庸爲體，世號橫渠先生。〔五〇〕介冑，軍服也。介冑之士，謂軍士也。〔五一〕晏然，安然也。〔五二〕尙，主也，貴也。〔五三〕三重蓋謂三代所重不同，如惠質文之異尙即是。〔五四〕建，北斗星之柄所指曰建，如正月建寅，二月建卯是。〔五五〕作，興起也。〔五六〕游夏，卽子游子夏，孔子之弟子也。〔五七〕與，參與也。〔五八〕輅，大車也。〔五九〕韶，虞舜樂也。舞，秦舞也。〔六〇〕換，度也。〔六一〕化工，天工也。〔六二〕質生謂正當其時而出生也。〔六三〕周敦頤，宋道州人，爲宋理學之開祖，二程皆其弟子，世稱濂溪先生。〔六四〕南渡，南宋信安時代之稱也。宋自徽欽北狩，尙宗南渡，建都臨安，後稱南宋。〔六五〕格物致知，語本大學，謂窮究事物之理而推極其知也。〔六六〕支离，分散殘缺也。異同，離。

## 岳飛傳

## 脫 脫等

錄宋史。岳飛生於宋崇寧二年，卒於宋紹興十一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八〇九至七七一。

岳飛，字鵬舉，相州湯陰人。世力農，父和能節食以濟饑者，有耕侵其地割而與之，貰其財者不責償。飛生時有大禽若鵠飛鳴室上，因以爲名。未彌月，河決內黃，水暴至，母姚抱飛坐甕中，衝濤及岸，得免，人異之。少負氣節，沈厚寡言，家貧力學，尤好左氏春秋孫吳兵法。生有神力，未冠，挽弓三百斤，弩八石。學射於周同，盡其術，能左右射。同死，朔望設祭於其家，父義之曰：「汝爲時用，其徇國死義乎！」宣和四年，真定宣撫劉幹募敢戰士，飛應募。相有劇賊陶俊買進和，飛請百騎滅之。遣卒僞爲商，入賊境，賊掠以充部伍。飛遣百人伏山下，自領數十騎逼賊壘，賊出戰，飛陽北，賊來追之，伏兵起，先所遣卒擒俊及進和以歸。康王至相，飛因劉浩見，命招賊吉倩，倩以衆三百八十人降。補承信郎，以鐵騎三百往李固渡渡敵，敗之。從浩解東京圍，與敵相持於滑南領，百騎習兵河上，敵猝至，飛麾其徒曰：「敵雖衆，未知吾虛實，當及其未定擊之。」乃獨馳迎敵，有梟將舞刀而前，飛斬之，敵大敗。遷秉義郎，留守宗澤，戰開德曹州，皆有功。澤大奇之，曰：「爾勇智才藝，古良將不能過，然好野戰，非萬全計，因授以陣圖。飛曰：「陣而後戰，兵法之常，運用之妙，存乎一心。」澤是其言。康王卽位，飛上書數千言，大略謂：「陛下已登大寶，

社稷有主，已足伐敵之謀，而勤王之師日集。彼方謂吾素弱，宜乘其怠擊之。黃潛善汪伯彥輩不能承聖意恢復，奉車駕日益南，恐不足繫中原之望。臣願陛下乘敵穴未固，親率六軍北渡，則將士作氣，中原可復。書聞，以越職奪官歸。

詣河北招討使張所，所待以國士，借補修武郎，充中軍統領。所問曰：「汝能敵幾何？」飛曰：「勇不足恃，用兵在先定謀。爨枝曳柴以敗荆，莫敖采樵以致絞，皆謀定也。」所慶然曰：「君殆非行伍中人。」飛因說之曰：「國家都汴，恃河北以爲固。苟馮據要衝，峙列重鎮，一城受圍，則諸城或撓或救，金人不能窺河南，而京師根本之地固矣。招撫誠能提兵壓境，飛唯命是從。」所大喜，借補武經郎，命從王彥渡河，至新鄉。金兵盛，彥不敢進，飛獨引所部鏖戰，奪其蕪而舞，諸軍爭奮，遂拔新鄉。翌日，戰侯兆川，身被十餘創，士皆死戰，又敗之。夜屯石門山下，或傳金兵復至，一軍皆驚，飛堅臥不動，金兵卒不來。食盡，走彥壁，乞糧，彥不許。飛引兵益北，戰於太行山，擒金將拓跋耶烏。居數日，復遇敵，飛單騎持丈八鐵槍，刺殺黑風大王，敵衆敗走。飛自知與彥有隙，復歸宗澤，爲留守司統制。澤卒，杜充代之，飛居故職。二年，戰汴城，又戰黑龍潭，皆大捷。從閻勛保護陵寢，大戰汜水關，射斃金將，大破其衆。駐軍竹蘆渡，與敵相持，選精銳三百伏前山下，令各以竊弩交縛兩束，夜半燄四端而舉之，金人疑援兵至，驚潰。三年，賊黃善曹成孔彥舟等合衆五十萬薄南薰門，飛所部僅八

百，衆懼不敵。飛曰：「吾爲諸君破之。」左挾弓，右運矛，橫衝其陣，賊亂，大敗之。又擒賊杜叔五，孫海於東明。借補英州刺史。黃善圍陳州，飛戰於清河，擒其將孫勝、孫清，授真刺史。杜充將還建康。飛曰：「中原地，尺寸不可棄。今一舉足，此地非我有。他日欲復取之，非數十萬衆不可。」充不聽，遂與俱歸。師次鐵路步，遇賊張用，至六合，遇李成，與戰，皆敗之。成遣輕騎劫憲，臣犒軍銀帛，飛進兵掩擊之，成奔江西。時命充守建康，金人與成合寇烏江，充閉門不出。飛泣諫，請視師，充竟不出。金人遂由馬家渡渡江，充遣飛等迎戰，王瓌先遁，諸將皆潰，獨飛力戰。會充已降，金諸將多行剽掠，惟飛軍秋毫無所犯。兀朮趨杭州，飛要擊至廣德境中，六戰皆捷，擒其將王權，俘簽軍首領四十餘，察其可用者，結以恩，遣還，令夜斫營，縱火，衆亂，飛縱擊，大敗之。駐軍鐘村，軍無見糧，將士忍饑，不敢擾民。金所籍兵相謂曰：「此岳爺軍，爭來降附。」四年，兀朮攻常州，宜與令迎飛移屯焉。盜郭吉聞飛來，遁入湖，飛遣王貴、傅慶追破之。又遣辯士馬阜、林聚盡降其衆。有張威武者不從，飛單騎入其營，斬之。避地者賴以免，圖飛像祠之。金人再攻常州，飛四戰皆捷，尾襲於鎮江東，又捷，戰於清水亭，又大捷，橫屍十五里。兀朮趨建康，飛設伏牛頭山待之。夜令百人黑衣混金營中擾之，金兵驚，自相攻擊。兀朮次龍灣，飛以騎三百步兵二千，馳至新城，大破之。兀朮奔淮西，遂復建康。飛奏建康爲要害之地，宜選兵靜守，仍益兵守淮，拱護腹心，帝嘉納。兀朮歸，飛邀擊於靜安，敗之。詔討威方，飛以三千人營於苦嶺，方遁，俄益兵來，飛自領兵



千人，戰數十合，皆捷。會張俊〇〇兵至，方遂降。范宗尹言張俊自浙西來，盛稱飛可用，遷通泰〇〇。鎮撫使兼知秦州〇〇飛辭乞淮南東路一重難任，使收復本路州郡，乘機漸進，使山東河北河東京畿等路次第而復。會金攻楚〇〇，急詔張俊援之，俊辭乃遣飛行，而命劉光世出兵援飛。飛屯三壘，爲楚援，尋抵承州〇〇。三戰三捷，殺高太保，俘酋長七十餘人。光世等皆不敢前，飛師孤力寡，楚遂陷。詔飛還守通泰，有旨「可守即守，如不可，但以沙洲保護百姓，伺便掩擊。」飛以秦無險可恃，退保柴墟〇〇。戰於南霸橋，金大敗，渡百姓於沙上，飛以精騎二百殿，金兵不敢近。飛以秦州失守待罪。

紹興元年，張俊請飛同討李成。時成將馬進犯洪州〇〇，連營西山。飛曰：「賊貪而不慮後，若以騎兵自上流絕生米渡，出其不意，破之必矣。」飛請自爲先鋒，俊大喜。飛重鎧躍馬，潛出賊右，突其陣，所部從之進，大敗，走筠州〇〇。飛抵城東，賊出城布陣十五里，飛設伏以紅羅爲幟，上刺岳字，選騎二百，隨戰而前，賊易其少，薄之，伏發，賊敗走。飛使人呼曰：「不從賊者坐，吾不汝殺。」坐而降者，八萬餘人。進以餘卒奔成於南康〇〇。飛夜引兵至朱家山，又斬其將趙萬。成聞進敗，自引兵十餘萬來，飛與遇於樓子莊，大破成軍，追斬進，成走贛州，降僞齊。張用寇江西，用亦相人，飛以書諭之曰：「吾與汝同里，南蕪門鐵路步之戰，皆汝所悉，今吾在此，欲戰則出，不戰則降。」用得書曰：「果吾父也。」遂降。江淮平。俊奏飛功第一，加神武右軍副統制，留洪州彈壓盜賊，授親衛大夫建州〇〇。觀察使。建寇范汝爲陷邵武〇〇。江西

安撫李回檄飛分兵保建昌軍及撫州。飛遣人以岳字幟植城門，賊望見相戒勿犯。賊黨姚達饒青、通建昌，飛遣王萬、徐慶討擒之。升神武副軍都統制。二年，賊曹成擁衆十餘萬，由江西歷湖湘，據道賀二州。命飛權知潭州，兼權荆湖東路安撫都總管。付金字牌黃旗，招成。成聞飛將至，敬曰：「岳家軍來矣！」即分道而遁。飛至茶陵，奉詔招之，成不從。飛奏：「比年多命招安，故盜力強，則肆暴力，屈則就招，苟不略加勦除，謠起之衆，未可遽殄。」許之。飛入賀州境，得成謀者，縛之帳下。飛出帳調兵，食吏曰：「糧盡矣！奈何？」飛陽曰：「姑反茶陵。」已而顧謀者，若失意狀，頓足而入，陰令逸之。謀歸告成，成大喜，期翌日來追。飛命土蓐食，潛趨遠嶺，未明已至太平場，破其砦。成據險拒飛，飛麾兵掩擊，賊大潰。成走據北藏嶺，上梧關，遣將迎戰。飛不陣而鼓，士爭奮奪二隘，據之。成又自桂嶺置砦至北藏嶺，連控隘，道親以衆十餘萬守蓬頭嶺。飛部才八千，一鼓登嶺，破其衆，成奔連州。飛謂張憲等曰：「成黨散去，追而殺之，則脅從者可憫，縱之，則復聚爲盜。今遣若等誅其酋，而撫其衆，慎勿妄殺，累主上保民之仁。」於是憲自賀連，徐慶自邵道，王貴自郴桂，招降者二萬。與飛會連州，進兵追成，成走宣撫司降。時以盛夏行師瘴地，撫循有方，士無一人死傷者。嶺表平，授武安軍承宣使，屯江州。甫入境，安撫李回檄飛捕剿賊，馬友、郝通、劉忠、李通、李宗亮、張式，皆平之。三年春，召赴行在，江西宣諭劉大中奏：「飛兵有紀律，人特以安。今赴行在，恐盜復起。」不果行。時虔吉盜連兵寇掠循梅廣惠英韶南雄南安建昌汀邵武諸

那，〇〇帝乃專命飛平之。飛至虔州，石洞賊彭友悉乘至雲都迎戰，躍馬馳突，飛驛兵即馬上擒之，餘皆退保石洞。洞高峻環水，止一徑可入，飛列騎山下，令皆持滿，〇〇黎明遣死士疾馳登山，賊衆亂，棄山而下，騎兵圍之，賊呼丐命，飛令勿殺，受其降。授徐慶等方略，捕諸郡餘賊，皆破降之。初以隆祐震驚之故，密旨令飛屠虔城，飛誅誅首惡而赦脅從，不許，請至三四，帝乃曲赦，人感其德，繪像祠之。餘寇高聚、張成犯袁州，飛遣王貴平之。秋入見，帝手書精忠岳飛字，製旗以賜之。授鎮南軍承宣使，江南西路沿江制置使，〇〇又改神武後軍部統制，仍制置使，李山、吳全、吳錫、李橫、牛阜皆隸焉。僞齊，〇〇遣李成挾金人入侵，破襄陽，唐、鄧、隨、鄂諸州，〇〇及信陽軍、湖寇、楊么亦與僞齊通，欲順流而下。李成又欲自江西陸行趨兩浙，〇〇與么會，帝命飛爲之備。四年，除兼荆南、鄂、岳州制置使。飛奏：「襄陽等六郡爲恢復中原基本，今當先取六郡，以除心膂之病。」李成遠遁，然後加兵湖湘，以殄羣盜。」帝以諭趙鼎，〇〇鼎曰：「知上流利害無如飛者。」遂授黃復州、漢陽軍、德安府制置使。飛渡江中流，顧幕屬曰：「飛不擒賊，不涉此江。」抵鄖州城下，僞將京超號萬人敵，乘城拒飛，飛鼓衆而登，超投崖死，復鄖州。遣張憲、徐慶復隨州。飛趣襄陽，李成迎戰，左臨襄江。飛笑曰：「步兵利險阻，騎兵利平曠。」成左列騎江岸，右列步平地，雖衆十萬何能爲？「舉鞭指王貴曰：「爾以長槍步卒擊其騎兵。」指牛阜曰：「爾以騎兵擊其步卒。」合戰，馬應槍而斃，後騎皆擁入江，步卒死者無數，成夜遁，復襄陽。劉豫益成兵，屯新野，飛與王萬來擊之，連破其衆。

飛奏：「金賊所愛，惟子女金帛，志已驕惰。劉豫潛僞，人心終不忘宋。如以精兵二十萬，直擣中原，恢復故疆，誠易爲力。襄陽隨郢，地皆膏腴，苟行營田，善其利爲厚。臣候糧足，卽過江北，戮敵兵。」時方重深入之舉，而營田之議，自是興矣。進兵鄧州，成與金將劉合孛董列砦拒飛，飛遣王貴張憲掩擊，賊衆大潰，劉合孛董僅以身免。賊黨高仲退保鄧城，飛引兵一鼓拔之，擒高仲，復鄧州。帝聞之，喜曰：「朕素聞岳飛行軍有紀律，未知能破敵如此！」又復唐州信陽軍。襄漢平，飛辭制置使，乞委重臣經畫荆襄，不許。趙鼎奏：「湖北鄧岳最爲上流要害，乞令飛屯鄧岳，善不惟江西藉其聲勢，湖廣江浙亦獲安妥。」乃以隨鄧唐鄧信陽並爲襄陽府路，隸飛。移屯鄧，授清遠軍節度使，湖北路荆襄潭州制置使，封武昌縣開國子。善兀朮劉豫合兵圍廬州，善帝手札命飛解圍，提兵趨廬，僞齊已驅甲騎五千逼城，飛張岳字旗與「精忠」旗，金兵一戰而潰。廬州平，飛奏襄陽等六郡人戶闕牛糧，乞量給官錢，免官私逋負，州縣官以招集流亡爲殿最。善五年，入覲，封母國夫人，授飛鎮寧崇信軍節度使，湖北路荆襄潭州制置使，進封武昌郡，開國侯，又除荆湖南北襄陽路制置使，神武後軍都統制。命招捕楊么。飛所部皆西北人，不習水戰。飛曰：「兵何常，願用之何如耳。」先遣使招諭之，賊黨黃佐曰：「岳節使號令如山，若與之敵，萬無生理，不如往降。節使誠信，必善遇我。」遂降。飛表授佐武義大夫，單騎按其部，拊佐背曰：「子知逆順者，果能立功，封侯豈足道？欲復遣子至湖中，視其可乘者擒之，可勸者招之，如何？」佐感泣，誓以死報。

時張浚以都督軍事至潭，參政席益與浚語，疑飛玩寇，欲以聞。浚曰：「岳侯，忠孝人也。兵有深機，胡可易言？」益慙而止。黃佐襲周倫砦，殺倫，擒其統制陳貴等。飛上其功，遷武功大夫。統制任士安不稟王浚命，軍以此無功。飛鞭士安，使餌賊曰：「三日賊不平，斬汝。」士安宣言：「岳太尉兵二十萬至矣！」賊見止。士安軍併力攻之，飛設伏。士安戰急，伏四起，擊賊，賊走。會召浚還防秋。飛袖小圖示浚，浚欲俟來年議之。飛曰：「已有定畫，都督能少留，不八日可破賊。」浚曰：「何言之易？」飛曰：「王四廂以王師攻水寇則難，飛以水寇攻水寇則易。水戰我短彼長，以所短攻所長，所以難。若因敵將，用敵兵，奪其手足之助，離其腹心之託，使孤立而後以王師乘之，八日之內，當俘諸酋。」浚許之。飛遂如鼎州。黃佐招楊欽來降，飛喜曰：「楊欽驍悍，既降，賊腹心潰矣。」表授欽武義大夫，禮遇甚厚，乃復遣歸湖中。兩日，欽說徐端、劉銑等降。飛詭罵欽曰：「賊不盡降，何來也？」杖之，復令入湖。是夜，掩賊營，降其衆數萬。么負固不服，方浮舟湖中，以輪激水，其行如飛，旁置撞竿，官舟迎之輒碎。飛伐君山木爲巨筏，塞諸港汊。又以腐木亂草浮上流，而下澤水淺處。遣善罵者挑之，且行且罵。賊怒，來追，則草木壅積，舟輪礙不行。飛亟遣兵擊之，賊奔港中，爲筏所拒。官軍乘筏，張牛草以蔽矢石，舉巨木撞其舟，盡壞。么投水，牛鼻擒斬之。飛入賊壘，餘酋驚曰：「何神也！」俱降。飛親行諸砦慰撫之，縱老弱歸田，籍少壯爲軍，果八日而賊平。浚嘆曰：「岳侯，神算也。」初，賊恃其險曰：「欲犯我者，除是飛來。」至是人以其言爲讖，獲賊舟千餘，鄂渚水

軍爲沿江之冠。詔兼廡黃制置使，飛以目疾乞辭軍事，不許，加檢校少保，進封公。還軍鄂州，除荆湖南北襄陽路招討使。六年，太行山忠義社梁興等百餘人募飛義，率衆來歸。飛入覲，面陳襄陽自收復後，未置監司州縣，無以按察。帝從之，以李若虛爲京西南路提舉兼轉運提刑，又令湖北襄陽府路自知州通判以下賢否，許飛得自黜陟。張浚至江上，會諸大帥，獨稱飛與韓世忠可倚大事，命飛屯襄陽以窺中原，曰：「此君素志也。」飛移軍京西，改武勝定國軍節度使，除宣撫副使，置司襄陽，命往武昌調軍。居母憂，降制起復，飛扶輦還廬山，連表乞終喪，不許，累詔趣起，乃就軍。又命宣府河東節制河北路，首遣王貴等攻虢州，浚下之，獲糧十五萬石，降其衆數萬。張浚曰：「飛措置甚大，令已至伊洛，則太行一帶山砦必有應者。」飛遣楊再興進兵至長水縣，再戰皆捷，中原響應。又遣人焚蔡州糧。九月，劉豫遣子麟窺分道寇淮西，劉光世欲舍廬州，張浚欲棄盱眙，同奏召岳飛以兵東下，欲使飛當其鋒，而已得退保，張浚謂飛一動，則襄漢何所制？力沮其議。帝慮浚光世不足任，命飛東下。飛自破曹成，平楊么，凡六年，皆盛夏行師，致日疾，至是甚。聞詔，即日啓行。未至，麟敗。飛奏至，帝語趙鼎曰：「劉麟敗北，不足喜，諸將知尊朝廷，爲可喜。」遂賜札言：「敵兵已去，不須進發，其或襄鄧陳蔡有機可乘，從長措置。」飛乃還軍。時僞齊屯兵窺唐州，飛遣王貴董先等攻破之，焚其營，奏圖蔡以取中原，不許。飛召貴等還。七年，入見，帝從容問曰：「卿得良馬否？」飛曰：「臣有二馬，日啖芻豆數斗，飲泉一斛，然非清潔即不受。介而馳，初不甚

疾，比行百里，始奮迅，自午至酉，猶可二百里，襁鞍甲而不息不汗，若無事然。此其受大而不苟取，力裕而不求逞，致遠之材也。不幸相繼以死。今所乘者，日不過數升，而秣不擇粟，飲不擊泉，攬轡未安，踊躄疾驅，甫百里，力竭汗喘，殆欲斃然。此其寡取易盈，好逞易窮，騫鈍之材也。」帝稱善曰：「卿今議論。」進拜太尉，繼除宣撫使，兼營田大使，從幸建康。以王德瓚瓚兵隸飛，詔諭德等曰：「聽飛號令，如朕親行。」飛數見帝論恢復之略。又手疏言：「金人所以立劉豫於江南，蓋欲荼毒中原，以中國攻中國，粘罕因得休兵觀釁。臣欲陛下假臣日月，使則提兵趨京洛，據河陽陝府潼關，以號召五路叛將。判將既還，遣王師前進，彼必棄汴而走，河北京畿陝右可以盡復，然後分兵濬滑，經略兩河。如此，則劉豫成擒，金人可滅。社稷長久之計，實在此舉。」帝答曰：「有臣如此，顧復何憂！進止之機，朕不中制。」又召至寢閣，命之曰：「中興之事，一以委卿。」命節制光州。

飛方圖大舉，會秦檜（卷之六）主和，遂不以德瓚兵隸飛。詔詣都督府與張浚議事。浚謂飛曰：「王德、淮西軍所服，浚欲以爲都統，而命呂祉以督府參謀領之，如何？」飛曰：「德與瓚素不相下，一旦擬（卷之六）之在上，則必爭。呂尙書不習軍旅，恐不足服衆。」浚曰：「張宣撫如何？」飛曰：「暴而寡謀，尤瓚所不服。」浚曰：「然則楊沂中爾。」飛曰：「沂中視事等爾，豈能馭此軍？」浚艱（卷之六）然曰：「浚固知非太尉不可。」飛曰：「都督以正問，飛不敢不盡其愚，豈以得兵爲念耶？」即日上章，乞解兵柄，終喪服，以張憲攝軍事。

步歸廬母墓側。浚怒，奏以張宗元爲宣撫判官，監其軍。帝累詔趨飛還職，飛力辭，詔幕屬造廬以死請。凡六日，飛趨朝待罪，帝愍遣之。宗元還言：「將和士銳，人懷忠孝，皆飛訓養所致。」帝大悅。飛奏：「比者寢閣之命，咸謂聖斷已堅，何至今尚未決？臣願提兵進討，順天道，固人心，以曲直爲老壯，以逆順爲強弱，萬全之効可必。」又奏：「錢塘言僻在海隅，非用武地。願陛下建都上游，用漢光武故事，親率六軍，往來督戰，庶將士知聖意所向，人人用命。」未報，而鄺瓊叛，浚始悔。飛復奏：「願進屯淮甸，伺便擊瓊，期於破滅。」不許。詔駐師江州，爲淮浙援。飛知劉豫結粘罕，而兀朮惡劉豫，可以間而動。會軍中得兀朮諜者，飛陽責之曰：「汝非吾軍中人，張斌耶？吾向遣汝至齊，約誘至四太子，言汝往不復來，吾繼遣人問齊，已許我。今冬以會合寇江爲名，致四太子於清河。汝所持書竟不至，何背我耶？」諜冀緩死，卽詭服。乃作蠟書，言言與劉豫同謀誅兀朮事。因謂諜曰：「吾今貸汝，復遣至齊，問舉兵期。」封言股納書，戒勿泄。諜歸，以書示兀朮，兀朮大驚，馳白其主，遂廢豫。飛奏：「宜乘廢豫之際，搃其不備，長驅以取中原。」不報。八年，還軍鄂州。王庶視師江淮，飛與庶書：「今歲若不舉兵，當納節請開，」庶甚壯之。秋，召赴行在，命詣資善堂見皇太子。飛退而喜曰：「社稷得人矣！中興基業，其在是乎。」會金遣使將歸河南地，飛言：「金人不可信，和好不可恃，相臣謀國不臧，恐貽後世譏。」檜衛之。九年，以復河南，大赦，飛表謝，寓和議不便之意，有「唾手燕雲，復讎報國」之語。授開府儀同三司，言飛力辭，謂：「今日之事，可危而不可安，可



憂而不可賀；可訓兵飭士，謹備不虞，而不可諱功行賞，取笑敵人。」三詔不受，帝溫言獎諭，乃受。會遣士  
[慶] 謁諸陵，飛請以輕騎從，洒掃。[慶] 實欲觀釁以伐謀。[慶] 又奏：「金人無事請和，此必有肘腋之  
虞，名以地歸我，實寄之也。」楡白帝，止其行。十年，金人攻拱[慶]。[慶] 劉錡告急，令飛馳援，飛遣張憲姚政  
赴之。帝賜札曰：「設施之方，一以委卿，朕不遙度。」飛乃遣王貴、牛阜、董先、楊再興、孟邦傑、李寶等分布  
經路。西京汝、鄭、潁、昌、陳、曹、光、蔡諸郡。又命梁興渡河，糾合忠義社，取河東北州縣。又遣兵東援劉錡，西援  
郭浩，自以其軍長驅以闚中原。將發，密奏言：「先正國本，以安人心，然後不常厥居，以示無忘復讎  
之意。」帝得奏，大褒其忠，授少保，河南府路陝西河東北路招討使，尋改河南北諸路招討使。未幾，所遣  
諸將相繼奏捷。大軍在潁昌，[慶] 諸將分道出戰，飛自以輕騎駐郟城，兵勢甚銳，兀朮大懼。會龍虎大王  
議以爲諸帥易與，獨飛不可當，欲誘致其師，併力一戰，中外聞之大懼。詔飛審處自固，飛曰：「金人伎窮  
矣！」乃日出挑戰，且罵之。兀朮怒，合龍虎大王蓋天大王與韓常之兵逼郟城。飛遣子雲領騎兵直貫其  
陣，戒之曰：「不勝，先斬汝。」鏖戰數十合，賊屍布野。初，兀朮有勁軍，皆重鎧，貫以韋[慶] 索，三人爲聯，號  
拐子馬，官軍不能當。是役也，以萬五千騎來，飛戒步卒以麻札刀，入陣勿仰視，第[慶] 斫馬足，拐子馬相  
連，一馬仆，二馬不能行，官軍奮擊，遂大敗之。兀朮大懼，曰：「自海上起兵，皆以此勝，今已矣。」兀朮益兵  
來，部將王貴以五十騎覘敵，遇之，奮斬其將。飛時出視戰地，望見黃塵蔽天，自以四十騎突戰，敗之。方

郿城再捷，飛謂雲曰：「賊屢敗，必還攻潁昌，汝宜速援王貴。」旣而兀朮果至，貴將遊奕，雲將背鬼，○戰於城西。雲以騎兵八百挺前決戰，步軍張左右翼繼之，殺兀朮婿夏金吾，副統軍粘罕索孛董，兀朮遁去。梁與會太行忠義及兩河豪傑等，累戰皆捷，中原大震。飛奏：「興等過河，人心願歸朝廷。金兵累敗，兀朮等皆令老少北去，正中興之機。」飛進軍朱儗，○距汴京四十五里，與兀朮對壘而陣，遣驍將以背鬼騎五百奮擊，大破之，兀朮遁還汴京。飛檄陝臺令行視諸陵，葺治之。先是紹興五年，飛遣梁興等布德意，招結兩河豪傑。山砦韋銓孫謀等歛兵固堡，以待王師。李通胡清李寶李興張恩孫琪等舉衆來歸。金人動息，山川險要，一時皆得其實。盡磁相開德澤潞晉絳汾隰，○之境，皆期日興兵，與官軍會，其所揭旗，以岳爲號。父老百姓爭挽車牽牛，載糗糧以餽義軍，頂盆焚香迎候者，充滿道路。自燕以南，金號令不行。兀朮欲簽軍以抗飛，河北無一人從者。乃嘆曰：「自我起北方以來，未有如今日之挫衄。」金帥烏陵思謀素號桀黠，亦不能制其下；但諭之曰：「毋輕動，俟岳家軍來，卽降。」金統制王鎮，統領崔慶將官李觀崔虎葉旺等皆率所部降。以至蔡衛龍虎大王，下迄查千戶高勇之屬，皆密受飛旗榜，自北方來降。金將軍韓常欲以五萬衆內附，飛大喜，語其下曰：「直抵黃龍府，○與諸君痛飲爾。」

方指日渡河，而檜欲畫淮以北棄之，風臺臣請班師。飛奏：「金人銳氣沮喪，盡棄輜重，疾走渡河，豪傑向風，士卒用命，時不再來，機難輕失。」檜知飛志銳不可回，乃先請張浚楊沂中等歸，而後言飛孤軍

不可久留，乞令班師，一日奉十二金字牌。飛憤惋泣下，東向再拜曰：「十年之力，廢於一旦！」飛班師，民遮馬慟哭，訴曰：「我等戴香盆，運糧草，以迎官軍，金人悉知之。相公去，我輩無噍類矣！」飛亦悲泣，取詔示之曰：「吾不得擅留，」哭聲震野。飛留五日，以待其徙，從而南者如市，亟奏以漢上六郡間田處之。方兀朮棄汴去，有書生扣馬曰：「太子毋走，岳少保且退矣。」兀朮曰：「岳少保以五百騎破五十萬，京城日夜望其來，何謂可守？」生曰：「自古未有權臣在內，而大將能立功於外者。岳少保且不免，況欲成功乎？」兀朮悟，遂留。飛既歸，所得州縣旋復失之。飛力請解兵柄，不許。自廬入覲，帝問之，飛拜謝而已。十一年，諜報金分道渡淮，飛請合諸師之兵破敵。兀朮韓常與龍虎大王疾驅至廬，帝趣飛應援，凡十七札。飛策金人舉國南來，巢穴必虛，若長驅京洛以擣之，彼必奔命，可坐而敵。時飛方苦寒嗽，力疾而行。又恐帝急於退敵，乃奏：「臣如揜虛勢，必得利。若以爲敵方在近，未暇遠圖，欲乞親至廬黃，以議攻卻。」帝得奏大喜，賜札曰：「卿苦寒疾，乃爲朕行，國爾忘身，誰如卿者！」師至廬州，金兵望風而遁。飛還兵於舒以俟命。帝又賜札，以飛小心恭謹，不專進退爲得體。兀朮破濠州，張浚駐軍黃連鎮，不敢進。楊沂中遇伏而敗，帝命飛救之。金人聞飛至，又遁。時和議旣決，檜患飛異己，乃密奏召三大將論功行賞。韓世忠張浚已至，飛獨後，檜又用參政王次翁計，俟之六七日，旣至，授樞密副使，位參知政事上。飛固請還兵柄。五月，詔同浚往楚州措置邊防，總韓世忠軍，還駐鎮江。初，飛在諸將中年最少，以列校拔起，累立顯功，世忠

浚不能平，飛屈己下之，幕中輕銳教飛勿苦降意。金人攻淮西，浚分地也，浚始不敢行，師卒無功，飛聞命即行，速解廬州圍，帝授飛兩鎮節，浚益恥。楊么平，飛獻浚世忠樓船各一，兵械畢備，世忠大悅，浚反忌之。淮西之役，浚以前途糧乏，詎音飛，飛不爲止。帝賜札褒諭，有曰：「轉餉艱阻，卿不復顧。」浚疑飛漏言，還朝，反倡言飛逗遛不進，以乏餉爲辭。至視世忠軍，浚知世忠忤檜，欲與飛分其背鬼軍，飛義不肯，浚大不悅。及同行楚州城，浚欲修城爲備，飛曰：「當戮力音以圖恢復，豈可爲退保計？」浚變色。會世忠軍吏景著與總領胡紉言二樞密若分世忠軍，恐至生事，紉上之朝，檜捕著下大理寺，將以屬搖誣世忠，飛馳書告以檜意，世忠見帝自明。浚於是大憾飛，遂昌言飛議棄山陽，且密以飛報世忠事告檜，檜大怒。檜遂趙鼎，飛每對客嘆息，又以恢復爲己任，不肯附和議。讀檜奏「至德無常師，主善爲師」之語，惡其欺罔，恚曰：「君臣大倫，根於天性，大臣而忍面諛音其主耶？」兀朮遣檜書曰：「汝朝夕以和請，而岳飛方爲河北圖，必殺飛，始可和。」檜亦以飛不死，終梗和議，已必及禍，故力謀殺之。以諫議大夫万俟卨與飛有怨，風厲劾飛，又風中丞何鑄，侍御史羅汝楫交章彈論。大率謂：「今春金人攻淮西，飛略至舒蕪而不進，比與浚按兵淮上，又欲棄山陽而不守。」飛累章請罷樞柄，尋遣兩鎮節，充萬壽觀使，奉朝請，檜志未伸也。又諭張浚令王資，誘王俊誣告張憲，謀遣飛兵，檜遣使捕飛父子證張憲事，使者至，飛笑曰：「皇天后土，可表此心！」初命何鑄鞠之，飛裂裳以背示鑄，有「盡忠報國」四字，深入膚理，旣而閱

實無左驗，書 麟明其無辜。改命万俟卨，高誣飛與憲書，令虛申探報，以動朝廷。雲與憲書，令措置使飛還軍。言其書已焚，飛坐繫兩月，無可證者。或教卨以臺章所指淮西事爲言。高喜，白檜簿錄。書 飛家取當時御札藏之，以滅迹。又逼孫革等證飛受詔逗留，命評事元龜年取行軍時日雜定之，傳會其獄。歲暮獄不成。檜手書小紙付獄，即報飛死。時年二十九。雲棄市。書 籍家貲，徙家嶺南，幕屬于鵬等。從坐者六人。初飛在獄，大理寺丞李若樸何彥猷，大理卿薛仁輔並言飛無罪，高俱劾去。宗正卿士儉請以百口保飛，高亦劾之，竄死建州。布衣劉允升上書訟飛冤，下棘寺。書 以死。凡傳成其獄者皆遷轉有差。獄之將上也，韓世忠不平，詣檜詰其實。檜曰：「飛子雲與張憲書雖不明，其事體莫須有。」世忠曰：「莫須有三字，何以服天下？」時洪皓在金國中蠟書馳奏，以爲金人所畏服者惟飛，至以父呼之，諸會聞其死，酌酒相賀。

飛至孝。母留河北，遣人求訪迎歸。母有痼疾，書 藥餌必親。母卒，水漿不入口者三日。家無姬侍，吳玠素服飛，願與交驩，飾名姝遺之。飛曰：「主上宵旰，書 豈大將安樂時？」卻不受。玠益敬服。少豪飲，帝戒之曰：「卿異時到河朔乃可飲。」遂絕不飲。帝初爲飛營第，飛辭曰：「敵未滅，何以家爲？」或問天下何時太平？飛曰：「文臣不愛錢，武臣不惜死，天下平矣。」師每休舍，課將士注坡。書 跳壕，皆重鎧習之。子雲營習注坡，馬蹶，怒而鞭之。卒有取民麻一縷，以束芻者，立斬。以徇。卒夜宿，民開門，願納，無敢入者。軍

號，「凍死不拆屋，餓死不鹵。」卒有疾，躬爲調藥。諸將遠戍，遣妻問勞其家。死者哭之，而育其孤，或以子婚其女。凡有頒犒，均給軍吏，秋毫不私。善以少擊衆，欲有所舉，盡召諸統制與謀，謀定而後戰，故有勝無敗。猝遇敵不動，故敵爲之語曰：「撼山易，撼岳家軍難。」張浚嘗問用兵之術，曰：「仁、智、信、勇、嚴、闕一不可。」調軍食，必撻額曰：「東南民力，耗敵極矣。」荆湖平，募民營田，又爲屯田。歲省漕運之半。帝手書曹操諸葛亮羊祜三事賜之。飛跋其後，獨指操爲姦賊，而鄙之，尤楡所惡也。張所死，飛感舊恩，鞠其子宗本，奏以官。李寶自楚來歸，韓世忠留之，寶痛哭，願歸飛。世忠以書來諭，飛復曰：「均爲國家，何分彼此！」世忠嘆服。襄陽之役，詔光世爲援，六郡既復，光世始至，飛奏先賞。光世軍好賢禮士，覽經史，雅歌投壺，恂恂如書生。每辭官，必曰：「將士効力，飛何功之有？」然忠憤激烈，議論持正，不挫於人，卒以此得禍。楡死，議復飛官，萬俟卨謂金方願和，一旦錄故將，疑天下心不可及。紹興末，金益猖獗，太學生程宏圖上書訟飛冤，詔飛家自便。初，楡惡岳州同飛姓，改爲純州，至是仍舊。中丞汪澈宜推荆襄，故部曲合辭訟之，哭聲雷震。孝宗詔復飛官，以禮改葬，賜錢百萬。求其後，悉官之，建廟於鄂，號忠烈。淳熙六年，謚武穆。嘉定四年，追封鄂王。五子：雲、雷、震、霆。

雲，飛養子。年十二，從張憲戰，多得其力，軍中呼曰「贏官人」。飛征伐，未嘗不與，數立奇功。飛輒隱之。每戰，以手握兩鐵樵，重八十斤，先諸軍登城。攻下隨州，又攻破鄧州。襄漢平，功在第一，飛不言。逾

年，餘曹二辯之，始遷武翼郎。楊么平，功亦第一，又不上。張浚廉得其實，曰：「岳侯避寵榮，廉則廉矣，未得爲公也。」奏乞擢異數，飛力辭不受。嘗以特旨遷三資，三飛辭曰：「士卒冒矢石，立奇功，始升一級，男三選，躡崇資，何以服衆？」累表不受。潁昌大戰，無慮十數，出入行陣，體被百餘創，甲裳爲赤，以功遷忠州防禦使，飛又辭。命帶禦器械，飛又力辭之。終左武大夫，提舉醴泉觀，死年二十三。孝宗初，與飛同復元官，以禮誥葬，贈安遠軍承宣使。儒忠訓郎，閣門祗候，贈武略郎。霖朝散大夫，敷文閣侍制，贈大中大夫。初飛下獄，檜令親黨王會搜其家，得御札數篋，束之左藏南庫，霖請於孝宗，遷之霖子珂，以淮西十五御札辨驗彙次，凡出師應援之先後，皆可考。嘉定間爲韻天辨誣集五卷，天定錄二卷，上之。震朝奉大夫，提舉江南東路茶鹽公事。寔修武郎，閣門祗候。

論曰：西漢而下，若韓彭絳灌二之爲將，代不乏人。求其文武全器，仁智並施，如宋岳飛者，一代豈多見哉！史稱關雲長通春秋左氏學，然未嘗見其文章。飛北伐，軍至汴梁之朱偃鎮，有詔班師，飛自爲表答詔，忠義之言，流出肺腑，真有諸葛孔明之風，而卒死於秦檜之手。蓋飛與檜，勢不兩立，使飛得志，則金甌可復，宋恥可雪，檜得志，則飛有死而已。昔劉宋殺檀道濟，三道濟下獄，嘆曰：「自壞汝萬里長城！」高宗忍自棄其中原，故忍殺飛。嗚呼！冤哉！冤哉！

註解

「一」湯陰，今河南湯陰縣。「二」子生浩一月日彌月。「三」陽與伴同，陽北，詐敗也。「四」霖將，謂勇健之將。「五」蓬萊

郎，官名。〔六〕宗澤，宋義烏人。有文武方略，建炎初爲東京留守，大破金兵，屢上疏請高宗歸許，爲黃潛善等所沮，憂憤而死。〔七〕大賁，天子之位也。〔八〕勤王，謂盡力於王室也。後世謂以兵救援王室曰勤王。〔九〕借補，官多缺少，以官品之大者補官品之小者，謂之借補。〔一〇〕檠枝，春秋時晉卿。晉與楚戰，旣陣，枝徒與曳柴而偃遁，楚師馳逐，晉人橫擊之，楚師大潰。荆楚也。〔一一〕莫敖，春秋楚人。〔一二〕覲，覲遠貌。〔一三〕馮，音德，依頤也，恃也。〔一四〕新緡，即今河南新鄉縣治。〔一五〕侯兆川，在今河南鄆縣西北六十里，有關，甚險隘。〔一六〕石門，山名，在今河北邢台縣西南九十里。〔一七〕盛，軍望也。〔一八〕統制，官名，宋置都統制，副都統制，統制，統領等，以統率諸將。〔一九〕胙城，在今河南延津縣北三十五里。〔二〇〕登，音駁，死也。〔二一〕蕤，燒也。〔二二〕東明，故城在今河南蘭封縣東北二十里。〔二三〕延離，即今南京。〔二四〕六合，即今江蘇六合縣。〔二五〕烏江，地名，在今安徽和縣東北四十里。〔二六〕元戎，金太祖之第四子，膽勇過人，善騎射，屢侵宋。〔二七〕斫，音灼，擊也。〔二八〕見與現通，見糧，現存之糧也。〔二九〕次，師止曰次，龍濟，今江蘇江寧縣北。〔三〇〕張俊，宋成紀人，少負才氣，起於羣盜，與金人戰，屢立奇功，拜樞密使，與岳飛等並爲名將，惟俊附拾威和議，爲世所鄙。〔三一〕通泰，即今江蘇之南通泰興二縣。〔三二〕秦州，今河南鄭縣。〔三三〕楚州，名，故治即今江蘇淮安縣。〔三四〕夔州，今江蘇高郵縣。〔三五〕柴墟，鎮名，在秦興縣北。〔三六〕洪州，故治在今江西南昌縣，西山在其西三十里。〔三七〕筠州，即今江西高安縣治。〔三八〕南康府，故治即今江西星子縣。〔三九〕建州，故治即今福建建甌縣。〔四〇〕邵武，故治在今福建邵武縣西。〔四一〕建昌，今江西南昌縣，撫州，今江西臨川縣。〔四二〕道州，今湖南道縣。贛州，今江西贛縣。〔四三〕統制，官名，爲守鄣之官。宋多以知府府尹兼兵軍都統制。〔四四〕茶陵，今湖南茶陵縣。〔四五〕糜食，於糜火上爲食也。〔四六〕連



州，今廣東連縣。〔四七〕郴桂即今湖南之郴縣及桂陽縣。〔四八〕虔吉二州即今江西贛縣及吉安縣。〔四九〕潯陽，今湖北蕪湖。〔五〇〕長江，今湖北漢陽。〔五一〕制置使，官名，掌經筵總管軍政之事。宋之制置使多兼轄數路軍務。〔五二〕僞齊，金人冊劉豫為皇帝，國號大齊，都大名，即今河南開封。〔五三〕唐，今河南泌陽縣。〔五四〕兩浙，謂浙東及浙西。〔五五〕趙鼎，宋開禧人，從高宗南渡，與張俊並相，後不附和議，貶嶺南，不食而卒。〔五六〕營田，集流民，官給廩舍，使之為官力田，謂之營田。〔五七〕鄧，今湖北武昌縣。岳，今湖南岳陽縣。〔五八〕開國，始有天下曰開國，封爵亦有此稱，子爵也。〔五九〕贛州，今安徽廬江縣。〔六〇〕殿址，考課之等差也。上者為殿，下者為殿。〔六一〕以重兵守備，防敵之來，謂之防秋。〔六二〕鼎州，今湖南常德縣。如，往也。〔六三〕君山，洞庭湖中之一島。〔六四〕筏，木筏也。〔六五〕釋世忠，宋延安人，南渡後，平苗傅劉正彥之亂，破兀朮於黃天盪，累官京東淮東宣撫使，秦檜主和，收其兵柄，退避西湖以終。〔六六〕魏州，在今河南魏賢縣南四十里。〔六七〕長水縣，在今河南洛陽縣西四十五里。〔六八〕光州，今河南潢川縣。〔六九〕秦檜，宋江寧人，靖康初為金人所捕，後脫歸，為相，力主議和，殺岳飛，賀張浚，趙鼎，主戰之臣，銖鑄殆盡，和議遂成。〔七〇〕程，音軋，拔也。〔七一〕氣，音非，發氣色也，怒也。〔七二〕錢塘，今浙江省治，時南宋遷都於此。〔七三〕四太子，即兀朮。〔七四〕蠟書，以蠟丸裹書也。〔七五〕封，音壘，勅也。〔七六〕開府，謂開建府署，辟置僚屬，漢惟三公開府，後開府者益多，乃別置開府僚同三司之名。〔七七〕王慶，宋宗室，判大索正事，後辨岳飛誣，秦檜奪其官，僞晉竊。〔七八〕西塘，同豫掃。〔七九〕伐謀，殺人之計劃也。〔八〇〕洪州，在今河南淮陰西，今安徽亳縣。〔八一〕厥，其也。〔八二〕穎川，今河南許昌。

際。「八三」革，皮革之製成而軟柔者。「八四」箒，但也。「八五」遊奕，軍號，其兵士皆選驍勇諳山川泉井者充之。「八六」背鬼，親兵之號。宋韓世忠岳飛軍中，別得親隨，探勇力尤異者，謂之背鬼軍。背鬼又作背鬼。「八七」朱德，在河南開封縣西南，爲中國四大鎮之一。「八八」開德，今河北濮陽縣。今山西晉城縣，今山西長治縣，晉今山西臨汾縣，今山西汾陽縣，今山西臨縣，今山西臨縣。「八九」黃龍府，故城在今吉林農安縣。「九〇」驛傳舊有二等，曰步遞馬遞，步遞又有金字牌急脚遞，以木牌朱漆黃金字，光明炫目，過於飛電，望之者無不避路，日行五百餘里，有軍前滯速處分，則自御前發下。「九一」無應類，謂人民盡死也。「九二」說，晉代，與械同，誇也。「九三」戮力，并力也。「九四」欺，欺也。遼忠欺上謂之謾。「九五」左證，謂佐證也。「九六」簿錄，蓋謂查抄而記錄之於簿。「九七」棄市，謂死罪也。「九八」棘寺，謂大理也。「九九」痲疾，久病也。「一〇〇」宵旰，謂宵衣旰食。天未明而衣，日既暮而食，言天子勤於政事也。「一〇一」淫披，從斜披上馳下也。「一〇二」函，輿轎也。「一〇三」屯田，以戍卒從事於墾殖也。「一〇四」宰輔，晉南城人。晉武帝時領襄陽，綏懷遠近，甚得人，官至征南大將軍，伐吳病卒，南州民爲之罷市巷哭。「一〇五」診，晉書，古也。「一〇六」雅歌，謂歌雅詩也。投壺，古賓主燕飲相與娛樂之事，設壺一，使賓主以次投矢於其中，勝者的酒飲不勝者。飲，晉書，古也。「一〇七」匄，借貨之貌。「一〇八」官人，爲任官者之稱，顯官人如言常勝將軍也。「一〇九」參，參，參選之官也。「一一〇」遷三，晉升三級也。「一一一」樞，即樞密，即樞密，漢初功臣，降即周勃，佐高祖定天下，封絳侯。灌即灌嬰，從高祖平天下，封穎陰侯。文帝時爲相。「一一二」劉宋，南朝宋廷劉，故稱劉宋。檀道濟，南朝宋人，從武帝征洛陽，所至望風降順。文帝時拜征南大將軍，伐魏，三十餘戰多捷，威名甚重，朝廷疑畏，乃收而殺之。

## 朱熹傳

脫 脫等

錄宋史。朱熹生於宋建炎四年，卒於宋慶元六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七八二至七一二。

朱熹，字元晦，一字仲晦。徽州婺源人。父松，字喬年，中進士第。胡世將謝克家薦之，除祕書省正字。趙鼎都督川陝荆襄軍馬，招松爲屬辭。鼎再相，除校書郎，遷著作郎。以御史中丞常同薦，除度支員外郎，史館校勘，歷司勳，吏部郎。秦檜決策議和，松與同列上章極言其不可。檜怒，風御史論松懷異自賢，出知饒州，未上卒。熹幼穎悟，甫能言，父指天示之曰：「天也。」熹問曰：「天之上何物？」松異之。就傳，授以孝經，一閱，題其上曰：「不若是，非人也。」嘗從羣兒戲沙上，獨端坐以指畫沙，視之，八卦也。

年十八，貢於鄉，中紹興十八年進士第。主泉州同安簿，選邑秀民充弟子員，日與講說聖賢修己治人之道，禁女婦之爲僧道者。罷歸，請祠。監潭州南嶽廟。明年，以輔臣薦，與徐度呂廣問韓元吉同召，以疾辭。孝宗卽位，詔求直言。熹上封事言：「聖躬雖未有過失，而帝王之學不可以不熟講；朝政雖未有闕造，而修攘之計不可以不早定；利害休戚雖不徧舉，而本原之地不可以不加意。陛下毓德之初，親御簡策，不過風誦文辭，吟詠情性，又願留意於老子釋氏之書。夫記誦詞藻，非所以探淵源而出治道；虛無寂滅，非所以貫本末而立大中。帝王之學，必先格物致知，以極夫事物之變，使義理所存，纘悉畢照，則

自然意誠心正，而可以應天下之務。」次言：「修攘之計不時定者，講和之說誤之也。夫金人於我有不共戴天之讐，則不可和也明矣。顧斷以義理之公，閉關絕約，任賢使能，立紀綱，厲風俗，數年之後，國富兵強，視吾力之強弱，觀彼弊之淺深，徐起而圖之。」次言：「四海利病，係於斯民之休戚，斯民休戚，係守令之賢否，監司者，守令之綱，朝庭者，監司之本也。欲斯民之得其所，本原之地，亦在朝庭而已。今之監司，姦賊狼籍，肆虐以病民者，莫非幸執臺諫之親舊資客，其已失勢者，既按見其交私之狀，而斥去之，尚在勢者，豈無其人？顧陛下無自而知之耳。」隆興元年，復召入對，其一言：「大學之道，在乎格物，以致其知。陛下雖有生知之性，高世之行，而未嘗隨事以觀理，即理以應事。是以舉措之間，動涉疑貳，聽納之際，未免蔽欺，平治之效，所以未著。」其二言：「君父之讎，不與共戴天。今日所當爲者，非戰無以復讎，非守無以制勝。」且陳古先聖王所以強本折衝，威制遠人之道。時相湯思退方倡和議，除熹武學博士待次。乾道元年，促就職。既至，而洪适爲相，復主和論，不合歸。三年，陳俊卿劉珙薦爲樞密院編修官待次。五年，丁內艱。六年，工部侍郎胡銓以詩人薦，與王誥珪同召，以未終喪辭。七年，既免喪，復召，以祿不及養，辭。九年，梁克家相，申前命，又辭。克家奏熹屢召不起，宜蒙褒錄，執政俱稱之。上曰：「熹安貧守道，廉退可嘉。」特改合入官，主管台州。崇道觀。熹以求退得進，於義未安，再辭。淳熙元年，始拜命。二年，上欲獎用廉退，以勵風俗。龔茂良行丞相，以熹名進，除祕書郎，力辭，且以手書遺茂良，言：「一時權倖羣小乘間。」

讒毀，乃因黨再辭，卽從其請。主管武夷山、沖佑觀。五年，史浩再相，除知南康軍。降旨便道之官，黨再辭，不許。至那，與利除害，值歲不雨，講求荒政，多所全活。訖事，奏乞依格推賞納粟人。聞詣郡學，引進士子之講論。訪白鹿洞，書院遺址，奏復其舊，爲學規俾守之。明年夏，大旱，詔監司郡守條具民間治病，遂上疏言：「天下之務，莫大於恤民。而恤民之本，在人君正心術以立紀綱。蓋天下之紀綱，不能以自立，必人主之心術公平正大，無偏黨反側之私，然後有所繫而立。君心不能以自正，必親賢臣，遠小人，講明義理之歸，閉塞私邪之路，然後乃可得而正。今宰相臺省師傅賓友諫諍之臣，皆失其職。而陛下所與親密謀議者，不過一二近習之臣，上以蠱惑陛下之心志，使陛下不信先王之大道，而悅於功利之卑說，不樂莊士之讜言，而安於私瞽。」之鄙態；下則招集天下士大夫之嗜利無恥者，文武彙分，各入其門，所喜則陰爲引援，擢實清顯，所惡則密行毀毀，公肆擠排，交通貨賂，所盜者皆陛下之財，命卿置將，所竊者皆陛下之柄。陛下所謂宰相師傅賓友諫諍之臣，或反出其門牆，承望其風旨。其幸能自立者，亦不過齷齪自守，而未嘗取一言以斥之。其甚畏公論者，乃能略警逐其徒黨之一二，既不能深有所傷，而終亦不敢正言以擣其囊橐窟穴之所在。勢成威立，中外靡然向之，使陛下之號令黜陟，不復出於朝廷，而出於一二人之門，名爲陛下獨斷，而實此一二人者陰執其柄。」且云：「莫大之禍，必至之憂，近在朝夕，而陛下獨未之知。」上讀之，大怒曰：「是以我爲亡也。」黨以疾請祠，不報。

陳俊卿以舊相守金陵，過闕入見，薦其甚力。宰相趙鼎言於上曰：「士之好名，陛下疾之愈甚，則人之譽之愈衆，無乃適所以高之；不若因其長而用之，彼漸當事任，能否自見矣。」上以爲然，乃除熹提舉江西常平茶鹽公事，旋錄救荒之勞，除直祕閣，以前所奏納粟人未推賞，辭。會浙東大饑，宰相王淮奏改庶提舉浙東常平茶鹽公事，即日單車就道，復以納粟人未推賞，辭職名。納粟實行，遂受職名，入對，首陳災異之由，與修德任人之說。次言：「陛下卽政之初，蓋嘗選建英豪，任以政事。不幸其間不能盡得其人，是以不復廣求賢哲，而姑取軟熟易制之人以充其位。於是左右私竊使令之賤，始得以奉燕閒，備驅使，而宰相之權日輕。又慮其勢有所偏，而因重以壅己也，則時聽外廷之論，將以陰察此輩之負犯而操切之。」陛下既未能循天理，公聖心，以正朝廷之大體，則固已失其本矣。而又欲兼聽士大夫之言，以爲駕馭之術。則士大夫之進見有時，而近習之從容無間。士大夫之禮貌既莊而難親，其議論又苦而難入。近習便嬖側媚之態，既足以蠱心志；胥吏狡獪之術，又足以眩聰明。是以雖欲微抑此輩，而此輩之勢日重；雖欲兼采公論，而士大夫之勢日輕。重者既挾其重，以竊陛下之權；輕者又借力於所重，以爲竊位固寵之計。日往月來，浸淫耗蝕，使陛下之德業日墜，綱紀日壞，邪佞充塞，貨賂公行，兵愁民怨，盜賊間作，災異數見，饑饉荐臻。羣小相挺，人人皆得滿其所欲，惟有陛下，了無所得，而顧乃獨受其弊。」上爲動容。所奏凡七事，其一二事手書以防宣洩。熹始拜命，卽移書他郡，募米商蠲其征，及至，則客舟之米

已輻輳，熹日鈞訪民隱，按行境內，單車屏徒從，所至人不及知，郡縣官吏憚其風采，至自引去，所部肅然。凡丁錢和買役法，權酷之政，熹有不便於民者，悉釐而革之。於救荒之餘，隨事處畫，必爲經久之計。有短慮者，謂其疏於爲政。上謂王淮曰：「朱熹政事，卻有可觀。」熹以前後奏請，多所見抑，幸而從者，率稽緩後時，蝗旱相仍，不勝憂憤。復奏言：「爲今之計，獨有斷自聖心，沛然發號，責躬求言，然後君臣相戒，痛自省改。其次惟有盡出內庫之錢，以供大禮之費，爲收糴之本，詔戶部免徵舊貢，詔漕臣依條檢放租稅，詔幸臣沙汰被災路分州軍監司守臣之無狀者，遴選賢能，責以荒政，庶幾猶足下結人心，消其乘時作亂之意。不然，臣恐所憂者不止於饑殍，而將在於盜，蒙其害者，不止於官吏，而上及於國家也。」知台州 唐仲友與王淮同里，爲姻家，吏部尙書鄧丙侍御史張大經交薦之，遷江西提刑，未行。熹行部至白，訟仲友者紛然，按得其實，章三上，淮匿不以聞。熹論愈力，仲友亦自辯，淮乃以熹章進呈，上令幸屬看詳。都司陳庸等乞令浙西提刑委清強官究實，仍令熹速往旱傷州郡相視。熹時留台未行，既奉詔，益上章論。前後六上，淮不得已，奪仲友江西新命，以授熹，辭不拜，遂歸，且乞奉祠。時鄧丙上疏詆程氏之學，且以沮熹。淮又擢大府寺丞，陳賈爲監察御史，賈面對，首論近日搢紳，有所謂道學者，大率假名以濟僞，願考察其人，擯棄勿用，蓋指熹也。十年，詔以熹累乞奉祠，可差主管台州崇道觀。既而連奉雲臺鴻慶之祠者五年。

十四年，周必大相，除熹提點江西刑獄公事，以疾辭，不許，遂行。十五年，淮罷相，遂入奏，首言：「近年刑獄失當，獄官當擇其人。」次言：「經總制錢言之病民，及江西諸州科罰之弊。」而其末言：「陛下即位二十七年，因循荏苒，無尺寸之效，可以仰酬聖志。嘗反覆思之，無乃燕閒雙護之中，虛明應物之地，天理有所未純，人欲有所未盡，是以爲善不能充其量，除惡不能去其根。一念之頃，公私邪正是非得失之機，交戰於其中。故禮貌大臣非不厚，而便嬖側媚得以深被腹心之寄；寤寐英豪非不切，而柔邪庸謬得以久竊廊廟之權。非不樂聞公議正論，而有時不容，非不嫉讒說殄行，而未免誤聽；非不欲報復陵廟讎恥，而未免畏怯苟安；非不愛養生靈財力，而未免歎息愁怨。願陛下自今以往，一念之頃，必謹而察之：此爲天理耶，人欲耶？果天理也，則敬以充之，而不使其少有壅闕；果人欲也，則敬以克之，而不使其少有凝滯。推而至於言語動作之間，用人處事之際，無不以是裁之。則聖心洞然，中外融徹，無一毫之私欲得以介乎其間，而天下之事，將惟陛下所欲爲，無不如志矣。」是行也，有要之於路，以爲正心誠意之論，上所厭聞，戒勿以爲言。熹曰：「吾平生所學，惟此四字，豈可隱默，以欺吾君乎？」及奏，上曰：「久不見卿，浙東之事，朕自知之。今當處卿清要，不復以州縣爲煩也。」時曾覿已死，王抃亦逐，獨內侍甘昇尙在，熹力以爲言。上曰：「昇乃德壽所薦，爲其有才耳。」熹曰：「小人無才，安能動人主？」翌日除兵部郎官，以足疾丐祠。本部侍郎林栗嘗與熹論易西銘不合，劾熹本無學術，徒竊張載程頤緒



餘，謂之道學。所至輒攜門生數十人，妄希孔孟歷聘之風，邀索高價，不肯供職，其僞不可掩。」上曰：「林栗言似過。」周必大言：「熹上殿之日，足疾未瘳，勉强登對。」上曰：「朕亦見其跛曳。」左補闕薛叔似亦奏援熹，乃令依舊職江西提刑。太常博士葉適上疏與栗辨，謂其言無一實者，「謂之道學」一語，無實尤甚。往日王淮表裏臺諫，陰廢正人，蓋用此術。詔熹昨入對，所論皆新任職事，朕亦諒其誠，復從所請，可疾速之任。會胡晉臣除侍御史，首論栗執拗不通，喜同惡異，無事而指學者爲黨，乃黜栗知泉州。熹再辭，免。除直寶文閣，主管西京嵩山崇福宮。未踰月，再召，熹又辭。

始熹嘗以爲口陳之說，有所未盡，乞具封事以聞。至是投匭進封事。曰：「今天下大勢，如人有重病，內自心腹，外達四支，無一毛一髮不受病者。且以天下大本，與今日之急務，爲陛下言之。大本者，陛下之心，急務，則輔翼太子，選任大臣，振舉綱紀，變化風俗，愛養民力，修明軍政，六者是也。古先聖王兢兢業業，持守此心，是以建師保之官，列諫諍之職，凡飲食酒漿，衣服次舍，器用財賄，與夫宦官宮妾之政，無一不領於冢宰，使其左右前後，一動一靜，無不制以有司之法，而無纖芥之隙，瞬息之頃，得以隱其毫髮之私。陛下所以精一克復，而持守其心，果有如此之功乎？所以修身齊家，而正其左右，果有如此之效乎？宮省事禁，臣固不得而知，然爵賞之濫，貨賂之流，閭巷竊言，久已不勝其籍籍，則陛下所以修之家者，恐其未有以及古之聖王也。至於左右便嬖之私，恩遇過當，往者淵覲說卦之徒，勢焰薰灼，

傾動一時，今已無可言矣。獨有前日臣所面陳者，雖蒙聖慈委曲開譬，然臣之愚竊以爲此輩但當使之守門傳命，供掃除之役，不當假借崇長，使得逞邪媚，作淫巧於內，以蕩上心，立門庭，招權勢於外，以累聖政。臣聞之道路，自王抃既逐之後，諸將差除，多出此人之手。陛下竭生靈膏血，以奉軍旅，願乃未嘗得一溫飽，是皆將帥巧爲名色，奪取其糧，肆行賂於近習，以圖進用。出入禁闈，腹心之臣，外交將帥，共爲欺蔽，以至於此。而陛下不悟，反寵暱之，以是爲我之私人。至使宰相不得議其制置之得失，給諫不得論其除授之是非，則陛下所以正其左右者，未能及古之聖王又明矣。至於輔翼太子，則自王十朋、陳良翰之後，官僚之選，號爲得人，而能稱其職者，蓋已鮮矣。而又時使邪佞，僂薄闈元，庸妄之輩，或得參錯於其間，所謂講讀，亦姑以應文備數，而未聞其有箴規之効。至於從容朝夕，陪侍遊燕者，又不過使臣宦者數輩而已。師傳賓客，既不復置，而詹事庶子，有名無實。其左右春坊，遂直以使臣掌之。既無以發其隆師親友，尊德樂義之心，又無以防其戲慢嫖狎，奇袤雜進之害。宜討論前典，置師傅賓客之官，詔去春坊使臣，而使詹事庶子各復其職。至於選任大臣，則以陛下之聰明，豈不知天下之事，必得剛明公正之人，而後可以任哉？其所以常不得如此之人，而反容鄙夫之竊位者，直以一念之間，未能徹其私邪之蔽，而燕私之好，便嬖之流，不能盡由於法度。若用剛明公正之人，以爲輔相，則恐其有以妨吾之事，害吾之人，而不得肆。是以選擇之際，常先排擯此等，而後取凡疲懦軟熟平日不敢直

言正色之人而揣摩之，又於其中得其至庸極陋，決可保其不至於有所妨者，然後而加之於位。是以除書未出，而物色先定，姓名未顯，而中外已逆知其決非天下第一流矣。至於振肅紀綱，變化風俗，則今日宮省之間，禁密之地，而天下不公之道，不正之人，顧乃得以窟穴盤據於其間。而陛下目見耳聞，無非不公不正之事，則其所以薰蒸銷鑠，使陛下好善之心不著，疾惡之意不深，其害已有所不可勝言者矣。及其作姦犯法，則陛下又未能深割私愛，而付諸外庭之議，論以有司之法，是以紀綱不正於上，風俗頹弊於下，其爲患之日久矣。而浙中爲尤甚。大率習爲軟美之態，依阿之言，以不分是非，不辨曲直爲得計。甚者，以金珠爲脯醢，以契券爲詩文，宰相可啗，則啗宰相，近習可通，則通近習，惟得之求，無復廉恥。一有剛毅正直守道循理之士，出乎其間，則羣議衆排，指爲道學，而加以矯激之罪。十數年來，以此二字禁錮天下之賢人君子，復如昔時所謂元祐學術者，排擯詆辱，必使無所容其身而後已。此豈治世之事哉？至於愛養民力，修明軍政，則自虞允文之爲相也，盡取版曹歲入窠名，呂之必可指擬者，號爲歲終羨餘之數，而輸之內帑。呂顧以其有名無實，積累掛欠，空載簿籍，不可催理者，檢還版曹，以爲內帑之積，將以備他日用兵進取不時之須。然自是以來，二十餘年，內帑歲入，不知幾何，而認爲私貯，典以私人，宰相不得以式貢。呂均節其出入，版曹不得以簿書勾考其在亡，日銷月耗，以奉燕私之費者，蓋不知其幾何矣。而曷嘗聞其能用此錢，以易敵人之首，如太祖之言哉？徒使版曹經費闕之日甚，督促日峻，以至廢去

祖宗以來破分良法，而必以十分登足爲限，以爲未足，則又造爲比較監司郡守殿最之法，以誘脅之，於是中外承風，競爲苛急。此民力之所以重困也。諸將之求進也，必先掙尅，士卒以殖私利，然後以此自結於陛下之私人，而薪以姓名達於陛下之貴將，貴將得其姓名，即以付之軍中，使自什伍以上，節次保明，稱其材武，堪任將帥，然後具奏牘而言之陛下之前。陛下但見等級推先，案牘具備，則誠以爲公薦而可以得人矣，而豈知其論價輸錢，已若晚唐之債帥哉？夫將者，三軍之司命，而其選置之方，乖刺如此，則彼智勇材略之人，孰肯抑心下首於宦官宮妾之門？而陛下之所得以爲將帥者，皆庸夫走卒，而猶望其修明軍政，激勸士卒，以彊國勢，豈不誤哉？凡此六事，皆不可緩，而本在於陛下之一心，一心正，則六事無有不正。一有人心私欲以介乎其間，則雖欲儆精勞力以求正夫六事者，亦將徒爲文具，而天下之事愈至於不可爲矣。」

疏入，夜漏下七刻，上已就寢，亟起秉燭讀之終篇。明日，除主管太一宮，兼崇政殿說書，寮力辭，除祕閣修撰，奉外祠。光宗卽位，再辭職名，仍舊直寶文閣，降詔獎諭。居數月，除江東轉運副使，以疾辭，改知漳州。奏除屬縣無名之賦七百萬，減經總制錢四百萬。以習俗未知禮，采古喪葬嫁娶之儀，搗以示之，命父老解說以教子弟。土俗崇信釋氏，男女聚僧廬爲傳經會，女不嫁者爲菴舍以居，黨悉禁之。常病經界不行之害，會朝論欲行泉汀漳三州經界，薰乃訪事宜，擇人物，及方量之法，上之。而土居豪右，浸漁貧

弱者，以爲不便，沮之。宰相留正，泉人也，其里黨亦多以爲不可行。布衣吳禹圭上書訟其擾人，詔且需後，有旨先行漳州經界。明年，以子喪請祠。時史浩入見，請收天下人望，乃除熹祕閣修撰，主管南京鴻慶宮，熹再辭，詔論撰之職，以寵名儒，乃拜命。除荆湖南路轉運副使，辭。漳州經界竟，報罷，以言不用自劾。除知靜江府，（三）辭。主管南京鴻慶宮。未幾，差知潭州，力辭。黃裳爲嘉王府翊善，（四）自以學不及熹，乞召爲宮僚。王府直講彭龜年亦爲大臣言之。留正曰：「正非不知熹，但其性剛，恐到此不合，反爲累耳。」熹方再辭，有旨長沙巨屏，得賢爲重，遂拜。會洞獠擾屬郡，熹遣人諭以禍福，皆降之。申敕令，嚴武備，戢姦吏，抑豪民，所至興學校，明教化，四方學者畢至。

寧宗卽位，趙汝愚首薦熹及陳傅良，有旨赴行在奏事。熹行且辭，除煥章閣待制，講，辭，不許。入對，首言：「乃者太皇太后躬定大策，陛下寅紹丕圖，（五）可謂處之以權，而庶幾不失其正。自頃至今三月矣，或反不能無疑於逆順名實之際，竊謂陛下憂之，猶有可諉者，亦曰陛下之心，前日未嘗有求位之計，今日未嘗忘思親之懷，此其所以行權而不失其正之根本也。充未嘗求位之心，以盡負罪引慝之誠，充未嘗忘親之心，以致溫清定省之禮，而大倫正，大本立矣。」復面辭待制，講，上手劄，（六）「卿經術淵源，正資勸講，次對之職，勿復勞辭，以副朕崇儒重道之意。」遂拜命。會趙彥逾按視孝宗山陵，以爲土肉淺薄，下有水石，探逢吉覆按，乞別求吉兆，有旨集議。臺史憚之，議中輟。熹竟上議狀言：「壽皇（七）聖德，

衣冠之藏，當博訪名山，不宜偏信臺史，委之水泉沙磧之中。」不報。時論者以爲上未還大內，則名體不正，而疑議生，金使且來，或有窺伺。有旨修葺舊東宮爲屋至數百間，欲徙居之。憲奏疏言：「此必左右近習倡爲此說，以誤陛下，而欲因以遂其私心。臣恐不惟上帝震怒，災異數出，正當恐懼修省之時，不當興此大役。以嘒（言）譴告警動之意，亦恐譏訕百姓饑饉流離（言）於死亡之際，或能怨望忿切以生他變，不惟無以感格太上皇帝之心，以致未有進見之期，亦恐壽皇在殤，（言）因山未卜，凡筵之奉，不容少弛。太皇太后皇太后皆以尊者之年，莞然在憂苦之中，晨昏之養，尤不可闕。而四方之人，但見陛下亟欲大治宮室，速得成就，一旦翩然委而去之，以就安便，六軍萬民之心，將有扼腕不平者矣。前鑑未遠，甚可懼也。又聞太上皇后懼忤太上皇帝，聖意不欲其聞太上之稱，又不欲其聞內禪（言）之說，此又慮之過者。殊不知若但如此，而不爲宛轉方便，則父子之間，上怨怒而下憂恐，將何時而已？父子大倫，三綱所繫，久而不圖，亦將有借其名以造謗生事者，此又臣之所大懼也。願陛下明詔大臣，首罷修葺東宮之役，而以其工料回就慈福重華（言）之間，草創寢殿二十間，使粗可居。若夫過宮之計，則臣又願陛下下詔自責，減省輿衛，入宮之後，暫引歷之誠，則太上皇帝雖有忿怒之情，亦且霍然消散，變服色如唐肅宗之改服紫袍，執控馬前者，以伸負罪，而歡意浹洽矣。至若朝廷之紀綱，則臣又願陛下深詔左右勿預朝政，其實有勳庸，而所得褒賞未愜衆論者，亦詔大臣公議其事，稽考令典，厚報其勞。而凡號令之弛張，人才

之進退，則一委之二三大臣，使之反覆較量，勿循己見，酌取公論，奏而行之。有不當者，繳駁論難，擇其善者，稱制臨決，則不惟近習不得干預朝權，大臣不得專任己私，而陛下亦得以益明習天下之事，而無所疑於得失之算矣。若夫山陵之下，則願黜臺史之說，別求草澤，以營新宮，使壽皇之遺體，得安於內，而宗社生靈，皆蒙福於外矣。」疏入，不報，然上亦未有怒意也。每以所講，編次成帙，以進，上亦開懷容納。熈又奏勅上進德云：「願陛下日用之間，以求放心爲之本，而於玩經觀史，親近儒學，益用力焉。數召大臣切劘治道，羣臣進對亦賜溫顏，反覆詢訪，以求政事之得失，民情之休戚，而又因以察其人才之邪正短長，庶於天下之事各得其理。」熈奏禮經：「勅令子爲父嫡，孫承重，善爲祖父皆斬衰三年。善嫡子當爲其父後，不能襲位執喪，則嫡孫繼統而代之執喪。自漢文短喪，歷代因之，天子遂無三年之喪。爲父且然，則嫡孫承重可知。人紀廢壞，三綱不明，千有餘年，莫能整正。壽皇聖帝，至性自天，易月之外，猶執通喪，朝衣朝冠，皆用大布，所宜著在方冊，爲萬世法程。聞者，遺詔初頒，太上皇帝偶違康豫，不能躬就喪次，陛下以世嫡承大統，則承重之服著在禮律，所宜遵壽皇已行之法。一時倉卒，不及詳議，遂用漆紗淺黃之服，不惟上違禮律，且使壽皇已行之禮，舉而復墜，巨竊痛之。然既往之失，不及追改，有將來啓殯發引禮，當復用初喪之服。」會孝宗禱廟，議宗廟迭毀。善之制，孫逢吉曾三復首請併祧僖宣二祖，奉太祖居第一居，祫祭。善則正東向之位。有旨集議，僖順翼宣四祖祧主，宜有所歸。自太祖皇帝首尊四祖之

廟，治平間，議者以世數遼遠，請遷僖祖於夾室。後王安石等奏：僖祖有廟，與稷契無異，請復其舊。時相趙汝愚雅不以復祀僖祖爲然，侍從多從其說，吏部尙書鄭僑欲且祧宣祖而祔孝宗。熹以爲議之夾室，則是以祖宗之主，下藏於子孫之夾室。神宗復奉，以爲始祖，已爲得禮之王，而合於人心，所謂有舉之而莫敢廢者乎？又擬爲廟制以辨，以爲物豈有無本而生者？廟堂不以開，卽毀撤僖宣廟室，更創別廟，以奉四祖。始寧宗之立，韓侂胄（名）自謂有定策功，居中用事，熹憂其害政，數以爲言，且約吏部侍郎彭龜年共論之。龜年出護使客，熹乃上疏斥言左右竊柄之失，在講筵復申言之。御批云：「惘卿耆艾，恐難立講，已除卿官觀。」汝愚袖御筆還上，且諫且拜，內侍王德謙徑以御筆付熹，臺諫爭留不可。樓鑰陳傅良旋封還錄，廣修注官劉光祖鄭躬封章交上，熹行被令除賈文閣待制，與州郡差遣，辭。尋除知江陵府，辭，仍乞遣還新舊職名，詔依舊煥章閣待制，提舉南京鴻慶宮。慶元元年，初趙汝愚既相，收召四方知名之士，中外引領望治，熹獨惕然，以侂胄用事爲慮，既屢爲上言，又數以手書啓汝愚，當用厚賞酬其勞，勿使得預朝政，有「防微杜漸，謹不可忽」之語。汝愚方謂其易制，不以爲意，及是，汝愚亦以誣逐，而朝廷大權悉歸侂胄矣。熹始以廟議自劾，不許，以疾再乞休，詔「辭職謝事，非朕優賢之意」，依舊祕閣修撰。二年，沈繼祖爲監察御史，誣熹十罪，詔落職罷祠。門人蔡元定亦送道州編管。四年，熹以年近七十，申乞致仕，五年依所請。明年卒，年七十一。疾且革，手書屬其子在，及門人范念德黃餘，拳拳以勉學及修正遺書爲



言翌日，正坐整衣冠，就枕而逝。

熹登第五十年，仕於外者僅九考，立朝纔四十日。家故貧，少依父友劉子羽，寓廕之崇安。後徙建陽之考亭。箠瓢屢空，晏如也。諸生之自遠而至者，豆飯藜羹，率與之共。往往稱貸於人以給用，而非其道義，則一介不取也。自熹去國，侂青勢益張，何澹爲中司，首論專門之學，文詐沽名，乞辨眞僞。劉德秀仕長沙，不爲張拭之徒所禮，及爲諫官，首論留正引僞學之罪。僞學之稱，蓋自此始。太常少卿胡紘言：「比年僞學猖獗，圖爲不軌，望宣諭大臣，權住進擬。」遂召陳賈爲兵部侍郎。未幾，熹有奪職之命。劉三傑以前御史論熹汝愚劉光祖徐誼之徒，前日之僞黨，至此又變而爲逆黨。即日除三傑右正言。右諫議大夫姚愈論道學權臣結爲死黨，窺伺神器。乃命直學士院高文虎草詔諭天下。於是攻僞學日急。選人余嘉至上書乞斬熹。方是時，士之繩趨尺步，稍以僞名者，無所容其身。從游之士，特立不顧者，屏伏丘壑，依阿巽懦者，更名他師，過門不入，甚至變易衣冠，狎游市肆，以自別其非黨。而熹日與諸生講學不休，或勸其謝遣生徒者，笑而不答。有籍田令陳景思者，故相康伯之孫也，與侂青有姻連，勸侂青勿爲己甚。侂青意亦漸悔。熹既沒，將葬，言者謂：「四方僞徒期會送僞師之葬，會聚之間，非妄談時人短長，則謬議時政得失，望令守臣約束。」從之。嘉泰初，學禁稍弛。二年，詔熹以致仕除華文閣待制，與致仕恩澤。後侂青死，詔賜熹遺表恩澤，諡曰「文」。尋贈中大夫，特贈寶謨閣直學士。理宗寶慶三年，贈太

師，追封信國公，改徽國。

始熹少時，慨然有求道之志。父松病亟，嘗屬熹曰：「籍溪胡原仲，善白水劉致中，吳屏山劉彥冲，吳三人，學有淵源，吾所敬長。吾即死，汝往事之，而惟其言之聽。」三人，謂胡憲、劉勉之、劉子驥也。故熹之學，既博求之經傳，復徧交當世有識之士。延平李侗，吳老矣，嘗學於羅從彥，吳熹歸自同安，不遠數百里，徒步往從之。其爲學，大抵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而以居敬爲主。嘗謂：「聖賢道統之傳，散在方冊，聖經之旨不明，而道統之傳始晦。」於是竭其精力，以研窮聖賢之經訓。所著書，有易本義、啓蒙、著卦考誤、詩集傳、大學中庸章句、或問、論語、孟子集註、太極圖、通書、西銘解、楚辭集註、辨證韓文考異、所編次有論孟集議、孟子指要、中庸輯略、孝經刊誤、小學書、通鑑綱目、宋名臣言行錄、家禮、近思錄、河南程氏遺書、伊洛二淵源錄，皆行於世。熹沒，朝廷以其大學語孟中庸訓說立於學宮。又有儀禮經傳通解未脫藁，亦在學宮。平生爲文，凡一百卷，生徒問答凡八十卷，別錄十卷。理宗紹定末，祕書郎李心傳乞以司馬光周敦頤邵雍張載程顥程頤朱熹七人列於從祀，不報。淳祐元年正月，上視學，手詔以張周二程及熹從祀孔子廟。黃榦曰：「道之正統，待人而後傳。自周以來，任傳道之責者不過數人，而能使斯道章章較著者，一二人而止耳。由孔子而後，曾子子思繼其微，至孟子而始著。由孟子而後，周程張子繼其絕，至熹而始著。」識者以爲知言。熹子在紹定中爲吏部侍郎。

【註解】

- 〔一〕徽州婺源，即今安徽婺源縣。〔二〕正字，官名，錄遺書省。〔三〕司勳，官名，掌功賞之事。〔四〕泉州同安，今屬建同安縣。〔五〕奉同，宋設同祿之官，罷後老不任事者，使任官祿，以食其祿。元和中，執政每並領京朝，以示優崇，其餘則視其官位，處以外祠。
- 〔六〕循，與育同。統德，育泰其德也。〔七〕係與藥通。〔八〕監察州郡之官曰監司。宋置南康軍，即南康府，今江西星子縣。〔九〕待次，待銓次也，猶今言候補。〔一〇〕石州，今浙江臨海縣。〔一一〕宋置南康軍，即南康府，今江西星子縣。〔一二〕白鹿洞在星子縣北，廬山五老峯下，宋初始置書院於此。〔一三〕贊，與襄同，日狎習相慢也。〔一四〕饒說，持禁之貌。〔一五〕操切，謂持之太急也。〔一六〕便嬖，親近嬖幸也。側媚，爲僻側之事以求愛於人也。〔一七〕春藻，言饒德懸至也。〔一八〕丁錢，按人丁所課之賦稅也。和買，宋制，方春乏絕時，預貸庫錢於民，至夏秋令輸絹於官，謂之和買。權貼，由公家專利以貼酒也。〔一九〕大府寺丞，官名。大府寺掌四方貢賦，俸秩出納等事。〔二〇〕播紳，官族也，亦作給紳。〔二一〕雲霞，鴻慶皆觀省名。〔二二〕宋宣和中，將資酒鬻釐商稅牙稅及頭子錢樓店錢，皆少增賦額，謂之經制錢。後又加徵，謂之總制錢。〔二三〕饒說，退讓貌。〔二四〕酒要，禮位顯謂之清，職繁位顯謂之要，兼此二者謂之清要。〔二五〕曾觀王并甘昇皆孝宗親近之臣。觀音教，昇音下。〔二六〕酒餉，宋張載撰，朱熹在釋，一卷，其大旨言天地萬物與吾同體，以啓發學者求仁之心。〔二七〕授監進封事，謂投封章於監中而進之也。〔二八〕支與肢通。〔二九〕冢宰，官名，周爲六卿之首，後世稱吏部尙書爲冢宰。〔三〇〕精，精粹一也，語本詩經「惟精惟一，允執厥中」。〔三一〕禁闕，禁門也。〔三二〕給諫，官名，即給事中，屬門下省，掌封駁，凡制敕有不便，則駁正其違失。〔三三〕王十朋，累官太子詹事，陳良翰，官至兵部侍郎，皆純正之臣。〔三四〕簡冗，罕劣也。簡音踴。〔三五〕詹事，官名，掌東宮內外庶務，庶子，太子之官屬。〔三六〕春坊，太子官稱，左右春

坊猶門下中書兩省。〔三七〕裝，音糾，不正也。通作邪。〔三八〕版曹，請戶部也。策，空也。〔三九〕內帑，宮內之府庫也。〔四〇〕式，度也。真，獻也。〔四一〕拊逆，敘取財貨也。〔四二〕諧與所題。〔四三〕詔，猶乖戾，違忤也。〔四四〕漏，古計時之器。〔四五〕潯江府，故治即今廣西桂林縣。〔四六〕顯壽，官名，宋時太子親王皆置顯壽，以養諱殺。〔四七〕黃綰不圓，言敬謹大業也。〔四八〕劉子，舊制上行下之公文也。〔四九〕壽皇即宋孝宗。〔五〇〕哪，遷也。辰也。〔五一〕陪，音滑，危也。〔五二〕殯，停柩也。〔五三〕內禪，君在位位於子弟，謂之內禪。宋高宗禪子，立孝宗為皇太子，內禪。孝宗亦受光宗內禪。〔五四〕慈福，顯華皆官名。〔五五〕承重，本身及父俱係嫡長而父先故者，於祖父母之室，則為承重孫。無嫡長則令嫡次承重，無嫡次，令庶長承重。如祖及父均先故者，於曾祖父母之喪，則嫡長之曾孫為承重曾孫。〔五六〕斬衰，喪服之最重者，以至粗布為之，不縫下邊。〔五七〕毀廟，謂親過高祖毀其廟，藏其主於太祖廟中。〔五八〕禘祭，大合祭先祖也。〔五九〕顯，樞密，掌宗時，自負有定策功，甚專橫，屢遷善類。為相，旋與金人啓釁而敗，宋人斬其首，函送於金。〔六〇〕崇安，今福建崇安縣。〔六一〕考亭，在今福建建陽縣西南。〔六二〕正言，官名，宋改唐之左右拾遺為左右正言。〔六三〕禘器，帝位也。〔六四〕籍田，官名，籍田，天子親耕之田以供祭祀者也。〔六五〕胡憲，字原仲，崇安人，精心於伊洛學，學易於龜定，二意為學，不求人知，朱熹事之最久，世稱龜溪先生。龜溪當在崇安境內。〔六六〕劉勉之，字致中，崇安人，師事龜定，究心伊洛之旨，所居有白水，人稱白水先生。龜溪如子，寤之得道，自勉之始。〔六七〕劉子，字濬沖，崇安人，以蔭判興化軍，父死，辭歸武夷山，辟學不倦。與胡憲劉勉之為道義交。居崇安縣東五十里之屏山，學者稱屏山先生。〔六八〕李侗，字應中，南劍人，從學龜從彥，為所稱許，朱熹嘗師事焉，世稱延平先生。南劍，今福建南平縣。〔六九〕龜從彥，南劍人，字仲素，朱熹謂其潛思力行，任重詣極，東南惟仲素

一人而已。學者稱豫齋先生。「七〇」伊洛，謂「程」之學。

## 陸九淵傳

脫 脫等

錄宋史。陸九淵，生於宋紹興九年，卒於宋紹熙三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七七三至七二〇年。

陸九淵，字子靜，生三四歲，問其父天地何所窮際，父笑而不答，遂深思至忘寢食。及總角，舉止異凡兒，見者敬之。謂人曰：「聞人誦伊川語，自覺若傷我者。」又曰：「伊川之言，奚爲與孔子孟子之言不類？近見其間多有不是處。初讀論語，即疑有子之言支離。他日讀古書，至宇宙二字，解者曰：四方上下曰宇，往古來今曰宙，忽大省曰：宇宙內事，乃己分內事，己分內事，乃宇宙內事。」又嘗曰：「東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至西海、南海、北海，有聖人出，亦莫不然。千百世之上，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至於千百世之下，有聖人出，此心此理，亦無不同也。後登乾道八年進士第，至行在，士爭從之游，言論感發，聞而興起者甚衆。教人不用學規，有小過，言中其情，或至流汗，有懷於中而不能自曉者，爲之條析其故，悉如其心，亦有相去千里，聞其大槩，而得其爲人。嘗曰：「念慮之不正者，頃刻而知之，卽可以正；念慮之正者，頃刻而失之，卽爲不正。有可以形迹觀者，有不可以形迹觀者，則不足以知之，必以形迹細人，則不足以救之。」

初調隆興靖安縣令，主簿。丁母憂，服闋，改建寧崇安縣。以少師史浩薦，召審察，不赴。侍從復薦除國

子正教諸生，無異在家時。除敕令所剛定官。九淵少聞靖康間事，慨然有感於復讎之義。至是訪知勇士，與議恢復大略，因輪對，遂陳五論：一論讎恥未復，願博求天下之俊傑，相與舉論道經邦之職；二論願致尊德樂道之誠；三論知人之難；四論事當剛致而不可驟；五論人主不當親細事。帝稱善。未幾除將作監丞，爲給事中。王信所駁，詔主管台州崇道觀。還鄉，學者輻湊，每開講席，戶外屢滿，耆老扶杖觀聽。自號象山翁，學者稱象山先生。嘗謂學者曰：「汝耳自聰，目自明，事父自能孝，事兄自能弟，本無欠闕，不必它求，在乎自立而已。」又曰：「此道與溺於利欲之人言猶易，與溺於意見之人言卻難。」或勸九淵著書，曰：「六經注我，我注六經。」又曰：「學苟知道，六經皆我註腳。」

光宗卽位，差知荆門軍。民有訴者，無早暮皆得造於庭，復令其自持狀以追，爲立朝昏如約而至，卽爲酌情決之，而多所勸釋，其有涉人倫者，使自毀其狀，以厚風俗，唯不可訓者，始寘之法。其境內官吏之貪廉，民俗之習向善惡，皆素知之。有訴人殺其子者，九淵曰：「不至是，及追究其子，果無恙。有訴竊取而不知其人，九淵出二人姓名使捕，至訊之伏辜，盡得所竊物還訴者，且宥其罪使自新。因語吏以某所某人爲暴，翌日有訴遇奪掠者，卽其人也，乃加追治，吏大驚，郡以爲神。申嚴保伍之法，盜賊或發，擒之不逸一人，羣盜屏息。荆門爲次邊而無城，九淵以爲郡居江漢之間，爲四集之地，南捍江陵，北援襄陽，東護隨鄆之脅，西當光化夷陵之衝，荆門固則四鄰有所恃，否則有背脅心腹之虞。由唐之湖陽以趨山，則

其涉漢之處，已在荆門之裔，由鄧城以涉漢，則其趨山之處，已在荆門之腹。自此之外，間道之可馳，漢津之可涉，坡陁不能以限馬，灘瀨不能以濡軌者，所在尙多。自我出奇制勝，徵敵兵之腹脅者，亦正在此。雖四山環合，易於備禦，而城池闕然，將誰與守？乃請於朝而城之，自是民無邊憂。罷關市吏譏察，<sup>〔一〕</sup>而減民稅，商賈畢集，稅入日增。舊用銅錢，以其近邊，以鐵錢易之，而銅有禁，復令貼納。九淵曰：「既禁之矣，又使之輸邪？」盡蠲之。故事，平時教軍伍射，郡民得與中者，均賞廩其屬，不限流品。嘗曰：「古者無流品之令，而賢不肖之辨嚴，後世有流品之分，而賢不肖之辨略。」每旱，禱卽雨，郡人異之。逾年，政行令修，民俗爲變，諸司交薦。丞相周必大嘗稱荆門之政，以爲躬行之效。一日語所親曰：「先教授兄有志天下，竟不得施以沒。」又謂家人曰：「吾將死矣。」又告僚屬曰：「某將告終。」會禱雪，明日雪，迺沐浴更衣端坐，後二日日中而卒，會葬者以千數，謚文安。

初九淵嘗與朱熹會鵝湖。論辨所學，多不合。及熹守南康，九淵訪之，熹與至白鹿洞，九淵爲講君子小人喻義利一章，聽者至有泣下，熹以爲切中學者隱微深痼之病。至於無極而太極之辨，則貽書往來，論難不置焉。門人楊簡袁燾舒璘沈煥能傳其學云。

【註解】

- 〔一〕惡角，男女未冠笄者之稱，謂總髮其髮而結束之也。
- 〔二〕伊川謂程頤。
- 〔三〕隆興，靖安，今江西靖安縣。
- 〔四〕輪對，謂給班奏對也。
- 〔五〕國政，由瀾而至也。
- 〔六〕象山，在江西貴溪縣境，陸九淵居於此，故學者稱象山先生。
- 〔七〕荆門軍，即今湖北



荆門縣。〔八〕光化，今湖北光化縣。夔陵，今湖北宜昌縣。〔九〕瀟陽，在今河南泌陽縣南八十里。〔一〇〕譙臺，詰問何臺也。〔一〕

〔一〕鶴湖，山名，本名荷湖山，在江西鉛山縣北，宋有鶴湖寺，朱熹與陸九淵等講學於此，後建爲書院。

## 文天祥傳

## 脫 脫等

錄宋史。文天祥生於宋端平三年，卒於元至元十九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六七六至六三〇年。

文天祥，字宋瑞，又字履善，吉之吉水人也。體貌豐偉，美皙如玉，秀眉而長目，顧盼燁然。自爲童子時，見學宮所祠鄉先生歐陽修、楊邦乂、胡銓像，皆證忠，即欣然慕之，曰：「沒不俎豆其間，非夫也。」年二十，舉進士，對策，集英殿。時理宗在位久，政理浸怠，天祥以法天不息爲對，其言萬餘，不爲棄，一揮而成。帝親拔爲第一。考官王應麟奏曰：「是卷古誼若龜鑑，忠肝如鐵石，臣敢爲得人賀。」尋丁父憂歸。開慶初，元兵伐宋，宦官董宋臣說上遷都，人莫敢議其非者。天祥時入爲寧海軍節度判官，上書乞斬宋臣，以一人之心，不報，即自免歸。後稍遷至刑部郎官。宋臣復入爲都知，天祥又上書極言其罪，亦不報。出守瑞州，改江西提刑，遷尙書左司郎官，累爲臺臣論罷，除軍器監，兼權直學士院。賈似道稱病，乞致仕以要君，有詔不允。天祥當制，語皆諷似道。時內制相承，皆呈藁，天祥不呈藁，似道不樂，使臺臣張志立劾罷之。天祥既數斥，援錢若水例致仕，時年三十七。咸淳九年，起爲湖南提刑，因見故相江萬里，萬里素奇天祥志節，語及國事，愀然曰：「吾老矣，觀天時人事，當有變，吾聞人多矣，世道之責，其在君乎？君其勉之。」十年，改知贛州。

德祐初，江上報急，詔天下勤王。天祥捧詔涕泣，使陳繼周發郡中豪傑，并結溪峒蠻，使方輿召吉州兵，諸豪傑皆應，有衆萬人。事聞，以江西提刑安撫使召入衛，其友止之，曰：「今天兵三道鼓行，破郊畿，薄內地，君以烏合萬餘赴之，是何異驅羣羊而搏猛虎？」天祥曰：「吾亦知其然也，第國運養育臣庶三百餘年，一旦有急，徵天下兵，無一人一騎入關者，吾深恨於此，故不自量力，而以身徇之，庶天下忠臣義士將有聞風而起者。義勝者謀立，人衆者功濟，如此，則社稷猶可保也。」天祥性豪華，平生自奉甚厚，聲伎滿前。至是痛自貶損，盡以家貲爲軍費，每與賓佐語及時事，輒流涕撫几，言曰：「樂人之樂者，憂人之憂；食人之食者，死人之事。」八月，天祥提兵至臨安，除知平江府。時以丞相宜中未還朝，不遣十月，宜中至，始遣之。朝議方擢呂師孟爲兵部尙書，封呂文德和義郡王，欲賴以求好，師孟益偃蹇自肆。天祥陛辭，上疏言：「朝廷姑息牽制之意多，奮發剛斷之義少，乞斬師孟毀鼓，以作將士之氣。」且言：「宋懲五季之亂，削藩鎮，建郡邑，一時雖足以矯尾大之弊，然國亦以衰弱。故敵至一州，則破一州，至一縣，則破一縣，中原陸沈，痛悔何及！今宜分天下爲四鎮，建都督統御於其中，以廣西益湖南，而建閩於長沙，以廣東益江西，而建閩於隆興，以福建益江東，而建閩於番陽，以淮西益淮東，而建閩於揚州，責長沙取鄂，隆興取贛，番陽取江東，揚州取兩淮，使其地大力衆，足以抗敵，約日齊奮，有進無退，日夜以圖之，彼備多力分，疲於奔命，而吾民之豪傑者，又伺間出於其中，如此，則敵不難卻也。」時議

以天祥論闊遠，書奏不報。十月，天祥入平江，元兵已發金陵，入常州矣。天祥遣其將朱華、尹玉、麻士龍與張全援常州。至虞橋，士龍戰死，朱華以廣軍戰五敗，敗績。玉軍亦敗，爭渡水，挽全軍舟，全軍斷其指，皆溺死。玉以殘兵五百人夜戰，比旦皆沒，全不發一矢，走歸。元兵破常州，入獨松關。宜中夢炎召天祥棄平江，守餘杭。明年正月，除知臨安府。未幾，宋降，宜中世傑皆去，仍除天祥樞密使，尋除右丞相兼樞密使，如軍中請和，與元丞相伯顏抗論皋亭山。丞相怒拘之。偕左丞相吳堅、右丞相賈餘慶知樞密院事謝堂，簽書樞密院事家鉉翁，同簽書樞密院事劉吧，北至鎮江。天祥與其客杜詩十二人夜亡入真州。苗再成出迎，喜且泣曰：「兩淮兵足以興復，特一閫小隙不能合從耳。」天祥問：「計將安出？」再成曰：「今先約淮西兵越建康，彼必悉力以扞吾西兵，指揮東諸將以通泰兵攻灣頭，以高郵寶應進安兵攻揚子橋，以揚兵攻瓜步。吾以舟師直擣鎮江，同日大舉灣頭揚子橋皆沿江脆兵，且日夜望我師之至，攻之即下，合攻瓜步之三面，吾自江中一面薄之，雖有智者不能爲之謀矣。瓜步既舉，以東兵入京口，西兵入金陵，要漸歸路，其大帥可坐致也。」天祥大稱善，即以書遣二制置，遣使四出約結。天祥未至，時揚有脫歸兵，言密遣一丞相入真州說降矣。庭芝信之，以爲天祥來說降也，使再成亟殺之。再成不忍，給天祥出相城壘，以制司文示之，閉之門外。久之，復遣二路分覘天祥，果說降者，即殺之。二路分與天祥語，見其忠義，亦不忍殺，以兵二十人道之。揚四鼓抵城下，聞候門者

談制置司下令備文丞相甚急，衆相顧吐舌，乃東入海。道遇兵，伏環堵中，○得免，然亦饑莫能起，從樵者乞得餘糝。○行入板橋，兵又至，衆走伏叢篠。○中，兵入索之，執杜濟金應而去。虞候張慶矢中目，身被二創。天祥偶不見獲，○辭應解所懷金與卒，獲免。募二樵者以資荷。○天祥至高郵，汎海至溫州。聞益王○未立，乃上表勸進，以勸文殿學士侍讀召至福，拜右丞相。尋與宜中等議不合，七月，乃以同都督出江西，遂行收兵入汀州。十月，遣參謀趙時賞諮議趙孟深將一軍取寧都。○參贊吳浚將一軍取零都。○劉洙蕭明哲陳子敬皆自江西起兵來會。鄒淵以招諭副使聚兵寧都，元兵攻之，淵兵敗，同起事者劉欽鞠華叔頤斯立顏起巖皆死。武岡教授○羅開禮起兵，復永豐縣，已而兵敗被執，死於獄。天祥聞開禮死，製服哭之哀。○至元○十四年正月，元兵入汀州，天祥遂移漳州，乞入衛。時賞孟深亦提兵歸，獨浚兵不至。未幾，浚降，來說天祥，天祥縛浚，殺之。四月，入梅州，都統王福錢漢英跋扈，斬以徇。五月，出江西，入會昌。六月，入興國縣。七月，遣參謀張汴，監軍趙時賞趙孟深等盛○兵薄贛城，鄒淵以贛諸縣兵擣永豐，其副黎貴達以吉諸縣兵攻泰和，吉八縣復其半，惟贛不下。臨洪諸郡皆送款。趙璠張虎張唐熊桂劉斗元吳希夷陳子全王夢應起兵郡永間，復數縣。撫州何時等皆起兵應。天祥分寧武軍，建昌三縣豪傑，皆遣人如軍中受約束。江西宣慰使李恆遣兵援贛州，而自將兵攻天祥於興國，天祥不意恆兵猝至，乃引兵走，即鄒淵於永豐，淵兵先潰，恆窮追天祥方石嶺。○翠信拒戰，箭被體死之。至空坑，

軍士皆潰，天祥妻女子女皆見執。時賞坐肩輿，後兵問謂誰，時賞曰：「我姓文。」衆以爲天祥，倉之而歸。天祥以此得逸去。孫興彭震龍張汧死於兵，繆朝宗自縊死，吳文炳林棟劉洙皆被執，歸隆興。時賞奮罵不屈，有係累至者，輒摩去，云：「小小簽廳，官耳，執此何爲？」由是得脫者甚衆。臨刑，洙頰自辯，時賞叱曰：「死耳，何必然？」於是標文炳蕭敬夫蕭霽夫皆不免。天祥收殘兵奔循州，駐南嶺。黎貴達潛謀降，執而殺之。至元十五年三月，進屯麗江浦。六月，入船澳，益王昀，衛王繼立，天祥上表自劾，乞入朝，不許。八月，加天祥少保信國公。軍中疫且起，兵士死者數百人，天祥惟一子與其母皆死。十一月，進屯潮陽縣，潮州盜陳懿劉興數叛附，爲潮人害，天祥攻走懿，執興誅之。十二月，趨南嶺，鄒淵劉子俊又自江西起兵來，再攻懿黨，懿乃潛遁。元帥張弘範兵濟潮陽，天祥方飯五坡嶺，張弘範兵突至，衆不及戰，皆頓首伏草莽。天祥倉皇出走，千戶王惟義前執之，天祥吞腦子，不死，鄒淵自刎，衆扶入南嶺死。官屬士卒得脫空坑者，至是劉子俊陳龍復蕭明哲蕭資皆死，杜濬被執，以憂死，惟趙孟深遁。張唐熊桂吳希輿陳子全兵敗被獲，俱死焉。唐廣漢，張杖後也。

天祥至潮陽見弘範，左右命之拜，不拜，弘範遂以客禮見之，與俱入匡山。使爲書招張世傑。天祥曰：「吾不能杆父母，乃教人叛父母可乎？」索之固，乃書所過零丁洋詩與之，其末有云：「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弘範笑而置之。匡山破，軍中置酒大會，弘範曰：「國亡，丞相忠

孝盡矣，能改心以事宋者，事皇上，將不失爲宰相也。」天祥泣然，出涕曰：「國亡不能救，爲人臣者，死有餘罪，況敢逃其死而二其心乎？」弘範義之，遣使護送天祥至京師。天祥在道不食八日，不死，卽復食。至燕，館人供張甚盛，天祥不寢處，坐達旦。遂移兵馬司，設卒以守之。時世祖皇帝多求才，南官王績翁言：「南人無如天祥者，遂遣績翁諭旨。」天祥曰：「國亡，吾分一死矣。儻緣寬假，得以黃冠歸故鄉，他日以方外備顧問可也。若遽官之，非直亡國之大夫，不可與圖存，舉其平生而盡棄之，將焉用我？」績翁欲合宋官謝昌元等十人請釋天祥爲道士，留夢炎不可，曰：「天祥出，復號召江南置吾十人於何地？」事遂已。天祥在燕凡三年，上知天祥終不屈也，與宰相議釋之。有以天祥起兵江西事爲言者，不果釋。至元十九年，有閩僧言：「土星犯帝坐，疑有變。未幾，中山有狂人自稱宋主，有兵千人，欲取文丞相。京城亦有匿名書，言其日燭蓑城葦，率兩翼兵爲丞相，可無憂者。時盜新殺左丞相阿合馬，命撤城葦，遷瀛國公及宋宗室開平。疑丞相者天祥也，召入，諭之曰：「汝何願？」天祥對曰：「天祥受宋恩爲宰相，安事二姓？願賜之一死足矣。」然猶不忍遽磨之，言者力贊從天祥之請，從之。俄有詔使止之，天祥死矣。天祥臨刑殊從容，謂吏卒曰：「吾事畢矣，南鄉拜而死。」數日，其妻歐陽氏收其屍，面如生，年四十七。其衣帶中有贊曰：「孔曰成仁，孟曰取義，惟其義盡，所以仁至，讀聖賢書，所學何事？而今而後，庶幾無媿！」

論曰：自古志士欲信大義於天下者，不以成敗利鈍動其心。君子命之曰仁，以其合天理之正，即人心之安爾。商之衰，周有代德，盟津之師，不期而會者，八百國，伯夷叔齊以兩男子欲扣馬而止之，三尺童子，知其不可。他日，孔子賢之，則曰：「求仁而得仁。」宋至德祐，亡矣，文天祥往來兵間，初欲以口舌存之，事既無成，奉兩孱王崎嶇嶺海，以圖興復，兵敗身執，世祖皇帝以天地有容之量，既壯其節，又惜其才，留之數年，如虎兕在柙，百計馴之，終不可得。觀其從容伏質，就死如歸，是其所欲有甚於生者，可不謂之仁哉！宋三百餘年，取士之科，莫盛於進士，進士莫盛於倫魁，自天祥死，世之好為高論者，謂科目不足以得偉人，豈其善乎！

【註解】

- 【一】吉州吉水，即今江西吉水縣。
- 【二】組豆，祭器。組豆其間，謂祭祀崇奉之於其間也。
- 【三】考試時發策以問，使應考者對之，謂之對策。
- 【四】涇天不息，謂效天之運轉不息也。湯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
- 【五】龜所以卜，鑑所以照，故凡足以為前知返省之助者曰龜鑑。
- 【六】寧海軍治今浙江寧海縣。
- 【七】賈似道，宋台州人。理宗時，以赫為貴妃，累官左丞相，兼樞密使。元兵攻，似道割地以和，而議以國保表開。度宗時，益專政，尋陳宜中等劾其罪，貶之，於途被殺。
- 【八】錢若水，宋新安人。真宗時從幸大名，陳禦敵安忍之策，後拜并代經略使。若水有善識，能斷大事，事繼母以孝聞。
- 【九】江萬里，宋都昌人。度宗朝累官至左丞相，以捐直為賈似道所惡，加特進字詞。
- 【一〇】被，俗敗字。
- 【一一】平江府，即今江蘇吳縣治。
- 【一二】登鼓，古戰爭時，殺牲以祭，以血塗鼓也。
- 【一三】尾大不掉，喻下強上弱也。
- 【一四】閩，謂閩門也。
- 【一五】番陽，即今江西鄱陽縣。
- 【一六】虞橋，地名，在今江蘇武進縣東南。



〔二七〕五教地名。〔二八〕獨松關在浙江 安吉縣東南四十五里獨松，接餘杭縣界。〔二九〕伯顏蒙古八隣部人，元世祖時拜中書左丞相，將二十萬家伐宋，行軍有紀律，東南之平，其功爲多。〔三〇〕翠華山在浙江 杭縣東北二十里，杭之要隘也。〔三一〕眞州故治即今江蘇 儀徵縣。〔三二〕苗再成，守眞州，慷慨有大志，文天祥亡走眞州，再成延入城，與定計抗元兵，城陷不屈死。〔三三〕鹽頭，鎮名，在江蘇 江都縣東北，運河分流處也。〔三四〕瓜步，鎮名，在江蘇 六合縣東南二十里瓜步山下。〔三五〕京口，地名，在今江蘇 丹徒縣境。〔三六〕荆司，卽制置使。〔三七〕道與，導通。〔三八〕瑛楮，中，謂小屋之中也。〔三九〕糴，以米和糴也。〔四〇〕漚，細竹也。〔四一〕齊，韋器也，荷以肩云之也。〔四二〕益王，卽趙 昀，恭帝北去，陳宜中奉之卽位於臨州，李庭芝及姜才赴台至婺州，兵叛降元，帝走潮州，明年，文天祥兵潰，帝避潮州之淺灣，尋入海至七里洋，又明年崩。〔四三〕寧都卽今江西 寧都縣。〔四四〕零都卽今江西 零都縣。〔四五〕武岡，今湖南 武岡縣，教授，官名，宋制，諸隆州郡監各令置學，設教授，三年爲一任，各王府亦置教授之官。〔四六〕至元，元世祖年號。〔四七〕盛，擊也。〔四八〕方石，嶺在江西 吉安縣南。〔四九〕簽廳，掌文書之官。〔五〇〕南嶺，在廣東 紫金縣南九十里。文天祥屯兵於此，後人呼爲忠臣嶺。〔五一〕滬江浦在廣東 海豐縣西南。〔五二〕張弘範，定興人，元世祖時爲都元帥，督兵侵宋，執文天祥於五坡嶺，殺張世傑 陸秀夫於崖山，因以亡宋。〔五三〕五坡嶺在廣東 海豐縣北二里。〔五四〕千戶，官名，爲衛所之官，掌兵千人，官與兵多世襲。〔五五〕關子卽榷關。〔五六〕崖山在廣東 新會縣南大海中。〔五七〕張世傑，宋 范陽人，累官至保康節度使，後封越國公，元兵南下，世傑駐兵崖山，朝夕力戰，後爲張弘範所破，舟覆而死。〔五八〕汗青，言書文史策也，古時以火炙簡令汗，取其青易書，復不蠹，謂之汗青。〔五九〕泫然，流涕貌。〔六〇〕館人，專爲致客供應食宿之人也。〔六一〕兵馬司，官名，元置

大都野兵馬都指揮使司，擊京城盜賊，僞鞫捕之事。〔五二〕櫛，音倫，或然之詞。〔五三〕黃冠，謂道士也。〔五四〕方外，猶言世外。今謂僧道曰方外。〔五五〕襄城，謂以草覆城也。葦，草名。〔五六〕阿合馬，亦作阿哈馬特，回回人。世祖時累官中書平章政事，總領財賦，積惡日甚，爲千戶王著所殺。〔五七〕濟國公，即宋恭帝元兵入臨安，執帝北去，封濟國公，後爲僧。開平，地名，在察哈爾多倫縣。〔五八〕愆與疇同。〔五九〕盟與孟同。孟津在河南孟縣，南，今曰河陽渡。周武王伐紂，大會諸侯於此。〔六〇〕德祐，宋恭帝年號。〔六一〕辱，音昨，閉切，弱也。〔六二〕崎嶇，踰困難也。〔六三〕兕，音祀，獸名，犀之雌者。押，檻也。〔六四〕簡選也。魁，首也。科舉時分五經取士，每經之首選一人謂之魁。

## 王守仁傳

張廷玉等

錄明史本傳。王守仁亦稱王陽明，生於明成化八年，卒於明嘉靖七年，即自民國紀元年前四四〇年至三八四年，共享年五十七歲云。

王守仁，字伯安，餘姚人。父華，字德輝，成化十七年進士，第一，授修撰，弘治中累官學士少詹事。華有器度，在講臺最久，孝宗甚眷之。李廣，貴幸，華講大學衍義，至唐李輔國與張后表裏用事，搢陳甚切，帝命中官賜食勞焉。正德初，進禮部左侍郎，以守仁忤劉瑾，出爲南京吏部尙書，坐事罷。旋以會典小誤，降右侍郎。瑾敗，乃復故。無何卒。華性孝，母岑年踰百歲卒，華已年七十餘，猶寢苦蔬食，士論多之。

守仁娠十四月而生，祖母夢神人自雲中送兒下，因名雲。五歲不能言，異人拊之，更名守仁，乃言。年十五，訪客居庸山海關，時闕出，塞縱觀山川形勝，弱冠舉鄉試，學大進，願益好言兵，且善射，登陘治十二年進士。使治前威寧伯王越葬還，而朝議方急西北邊，守仁條八事上之。尋授刑部主事。決囚江北，引疾歸，起補兵部主事。正德元年冬，劉瑾逮南京給事中御史戴銜等二十餘人，守仁抗章救，瑾怒，廷杖四十，謫貴州龍場驛丞。龍場萬山叢薄，苗獠雜居，守仁因俗化導，夷人喜，相率伐木爲

屢以棲守仁。瑾誅，量移。廬陵知縣，入覲，遷南京刑部主事。吏部尙書楊一清改之驗封，屢遷考功郎中，擢南京太僕少卿。就遷鴻臚卿。兵部尙書王瓊素奇守仁才。

十一年八月，擢右僉都御史，巡撫南贛。當是時，南中盜賊蜂起，謝志山、袁橫水、左溪、桶岡、池仲容、據湖頭，皆稱王，與大庾陳日能、樂昌高快馬、柳州龔福全等攻剽府縣。而福建大帽山賊詹師富等又起，前巡撫文森托疾避去。志山合樂昌賊掠大庾攻南康，贛州贛縣主簿吳玘戰死。守仁至，知左右多賊耳目，乃呼老黠隸詰之，隸戰栗不敢隱，因貰其罪，令討賊。賊動靜無勿知。於是檄福建廣東會兵先討大帽山賊。明年正月，督副使胡璉等破賊長富村，逼之象湖山，指揮覃桓、縣丞紀鏞戰死。守仁親率銳卒屯上杭，佯退師，出不意搗之，連破四十餘寨，俘斬七千有奇，指揮王鑑等禽師富。疏言：權輕無以令將士，諸給旗牌，提督軍務，得便宜從事，尙書王瓊奏從其請。乃更兵制二十五人為伍，伍有小甲，二伍為隊，隊有總甲，四甲為哨，哨有長，協哨二佐之，二哨為營，營有官，參謀二佐之，三營為陣，陣有偏將，二陣為軍，軍有副將，皆臨事委，不命於朝，副將以下得遞相節制。其年七月，進兵大庾，志山乘間急攻，南安知府李穀擊敗之，副使楊璋等亦生縶日能以歸。遂議討橫水左溪。十月，都指揮許清、贛州知府邢璠、寧都知縣王天與，各一軍會橫水，數及守備。郝文、汀州知府唐淳、縣丞舒富各一軍會左溪，吉安知府伍文定、程鄉知縣張戩逼其奔秩。守仁自駐南康，去橫水三十里，先遣四百人伏賊巢。

左右進軍逼之，賊方迎戰，兩山舉熾，賊大驚，謂官軍已盡，乘勝克橫水，志山及其黨蕭貴模等皆走，桶岡、左溪亦破。守仁以桶岡險固，移營近地，諭以禍福，賊首藍廷鳳等方震恐，見使至，大喜，期仲冬朔降，而珣、文定已冒雨奪險入，賊阻水陣，珣直前搏戰，文定與賊自右出，賊倉卒敗走，遇淳兵又敗，諸軍破桶岡，志山貴模廷鳳面縛降。凡破巢八十有四，俘斬六千有奇。時湖廣巡撫秦金亦破福全，其黨千人突至，諸將禽斬之，乃設崇義縣於橫水，控諸貉，還至贛州，議討涇頭賊。初，守仁之平師富也，龍川口語賊盧珂、鄭志高、陳英咸請降，及征橫水涇頭，賊將黃金巢亦以五百人降，獨仲容未下。橫水破，仲容始遣弟仲安來歸，而嚴爲戰守備，詭言珂、志高、鏗也，將襲我，故爲備。守仁佯杖鑿珂等而陰使珂弟集兵待，遂下令散兵，歲首大張燈樂，仲容信且疑，守仁賜以節物誘入謝，仲容率九十三人營教場，而自以數人入，謂守仁呵之曰：「若皆吾民，屯於外，疑我乎？悉引入祥符宮，厚飲食之。」賊大喜過望，益自安。守仁留仲容觀燈樂，正月三日大享，伏甲士於門，諸賊入以次悉禽戮之。自將抵賊巢，連破上中下三涇，斬賊二千有奇。餘賊奔九連山，山橫亙數百里，陡絕不可攻，乃簡壯士七百人，衣賊衣，奔崖下，賊招之上，官軍進攻，內外合擊，禽斬無遺，乃於下涇立和平縣，置戍而歸。自是境內大定。初，朝議賊勢強，發廣東湖廣兵合勦，守仁上疏止之，不及。桶岡既滅，湖廣兵始至，及平涇頭，廣東尚未承檄。守仁所將皆文吏及偏裨小校，平數十年巨寇，遠近驚爲神。進右副都御史，予世襲錦衣衛百戶，（卷）再進副千戶。

十四年六月，命勸福建叛軍，行至豐城，而寧王宸濠反，○知縣顧以告，守仁急趨吉安，與伍文定徵調兵食，治器械舟楫，傳檄暴宸濠罪，俾守令各率吏士勤王。都御史王懋中，編修鄒守益，副使羅循，羅欽德，郎中曾直，御史張熬，周魯，評事羅僑，同知○郭祥鵬，進士郭持平，降謫驛丞王思李中，咸赴守仁軍。御史謝源，伍希儒，自廣東還，守仁留之紀功。因集衆議曰：「賊若出長江，順流東下，則南都不可保，吾欲以計撓之，少遲旬日無患矣。」乃多遣間諜，檄府縣言，都督○許泰邵，永將邊兵，都督劉暉桂，勇將京兵，各四萬，水陸並進；南贛王守仁，湖廣秦金，兩廣楊且，各率所部，合十六萬，直趨南昌；所至有司，缺供者，以軍法論。又爲繼書遺僞相李士質劉養，正敍其歸國之誠，令從吏○早發兵東下，而縱諜洩之。宸濠果疑，與士質養正謀，則皆勸之疾趨南京，卽大位，宸濠益大疑。十餘日，詔知中外兵不至，乃悟守仁給之。七月壬辰朔，留宜春。王拱樞居守，而劫其衆六萬人襲下九江，南康，出大江，海安慶。守仁聞南昌兵少，則大喜，趨樟樹鎮。知府臨江戴德儒，袁州徐璉，贛州邢珣，都指揮奈恩，通判瑞州胡堯元，宣琦，撫州鄒琥，安吉，設備推官王暉徐文英，知縣新淦李美，泰和李楫萬王冕，寧都王天與，各以兵來會，合八萬人，號三十萬。或請救安慶，守仁曰：「不然。今九江，南康，已爲賊守，我越南昌，與相持江上，二郡兵絕我後，是腹背受敵也。不如直搗南昌，賊精銳悉出，守備虛，我軍新集氣銳，攻必破。賊聞南昌破，必解圍自救，逆擊之湖中，宸濠不勝矣。」衆曰：「善。」己酉，次豐城，以文定爲前鋒，先遣泰新知縣劉守緒襲其伏兵，度

戊夜半，文定兵抵廣潤門，守兵駭散。辛亥黎明，諸軍梯垣，登縛拱樞等宮人多焚死，軍士頗殺掠。守仁戮犯令者十餘人，宥脅從安士民，慰諭宗室，人心乃悅。居一日，遣文定、琦、德、濡各將精兵分道進，而使堯元等設伏。宸濠果自安慶還兵，乙卯遇於黃家渡，文定當其前鋒，賊趨利，琦繞出賊背，貫其中，文定、恩乘之，琦、德、濡張兩翼分賊勢，堯元等伏發，賊大潰，退保八字腦。宸濠懼，盡發南康九江兵，守仁遣知府撫州陳槐、驍州林城取九江，建昌曾瑛、廣信周朝佐取南康。丙辰復戰，官軍卻，守仁斬先卻者，諸軍殊死戰，賊復大敗，退保樵舍。聯舟爲方陣，盡出金黃犒士。明日，宸濠方晨朝其羣臣，官軍奄至，以小舟載薪，乘風縱火，焚其副舟，妃莫氏以下皆投水死。宸濠舟膠淺，倉卒易舟遁，王冕所部兵追執之。士實養正及降賊按察使楊璋等皆就禽。南康九江亦下。凡三十五日而賊平。

京師聞變，諸大臣震懼，王瓚大言曰：「王伯安居南昌上游，必禽賊。」至是果奏捷。帝時已親征，自稱威武大將軍，率京邊驍卒數萬南下，命安邊伯許泰爲副將軍，偕提督軍務太監張忠、平賊將軍左都督劉暉將京軍數千，泝江而上，抵南昌。諸嬖倖故與宸濠通，守仁初上宸濠反書，因言覬覦者非特一寧王，請黜奸諛，以回天下豪傑心，諸嬖倖皆恨。宸濠既平，則相與媚功，且懼守仁見天子發其罪，競爲蜚語，謂守仁先與通謀，慮事不成，乃起兵。又欲令縱宸濠湖中，待帝自禽。守仁乘忠、泰未至，先俘宸濠，發南昌，忠、泰以威武大將軍檄邀之廣信，守仁不與，問道趨玉山，上書請獻俘，止帝南征，帝不許。至錢塘邊

大監張永，永提督贊畫機密軍務，在忠、秦輩上，而故與楊一清善，除劉瑾，天下稱之。守仁夜見永，頌其賢，因極言江西困敵，不堪六師擾，永深然之，曰：「永此來爲調護聖躬，非邀功也。公大勳，忠永知之，但事不可直情耳。」守仁乃以宸濠付永，而身至京口，欲朝行在，聞巡撫江西命，乃還南昌。忠、秦已先至，恨失宸濠，故縱京軍犯守仁，或呼名謾罵，守仁不爲動，撫之愈厚，病予藥，死予棺，遭喪於道，必停車慰問，良久始去。京軍謂王都堂言愛我，無復犯者。忠、秦言：「寧府富厚甲天下，今所蓄安在？」守仁曰：「宸濠異時盡以輸京師要人，約內應，籍可接也。」忠、秦故嘗納宸濠賄者，氣懾不敢復言。已輕守仁文士，強之射徐起三發三中，京軍皆歡呼，忠、秦益沮。會冬至，守仁命居民巷祭，已上塚哭，時新喪亂，悲號震野，京軍離家久，聞之無不泣下，思歸者，忠、秦不得已班師。比見帝，與紀功給事中祝纘，御史章綸，讒毀百端，獨永時左右之。忠揚言帝前曰：「守仁必反，試召之，必不至。」忠、秦屢矯旨召守仁，守仁得永密信，不赴。及是，知出帝意，立馳至，忠、秦計沮，不令見帝。守仁乃入九華山，日晏坐僧寺。帝覘知之，曰：「王守仁學道人，聞召卽至，何謂反？」乃遣還鎮，令更上捷音。守仁乃易前奏言奉威武大將軍方略討平叛亂，而盡入諸嬖倖名，江彬等乃無言。當是時，諛邪權熾，稍變叵測，徵守仁，東南事幾殆。世宗深知之，甫卽位，趣召入朝受封。而大學士楊廷和與王瓊不相能，守仁前後平賊，率歸功瓊，廷和不喜，大臣亦多忌其功。會有言國哀未鞫，不宜舉宴行賞者，因拜守仁南京兵部尙書。守仁不赴，請歸省。已論功封，特進光祿大夫，柱國，言



新建伯世襲歲祿一千石；然不予鐵券，歲祿亦不給。諸同事有功者，惟吉安守伍文定至大官，當上賞，其他皆名示遷，而陰絀之，廢斥無存者。守仁憤甚，時已丁父憂，屢疏辭爵，乞錄諸臣功，咸報寢。免喪，亦不召。久之，所善席書及門人方獻夫、黃綰以議禮得幸，言於張璉、桂萼，將召用，而費宏故衛守仁，復沮之。屢推兵部尙書，三邊總督，皆弗果用。

嘉靖六年，思恩、田州土酋盧蘇王受反，總督姚鏌不能定，乃詔守仁以原官兼左都御史總督兩廣兼巡撫。縮因上書訟守仁功，請賜鐵券歲祿，並敕討賊諸臣，帝咸報可。守仁在道疏陳用兵之非，且言：「思恩未設流官，土酋歲出兵三千聽官征調，既設流官，我反歲遣兵數千防戍，是流官之設，無益可知。且田州隣交阯，深山絕谷，悉獠獠盤據，必仍設土官，斯可藉其兵力爲屏蔽，若改土爲流，則邊鄙之患，我自當之，後必有悔。」章下，兵部尙書王時中條其不合者五，帝令守仁更議。十二月，守仁抵潯州，會巡按御史石金定計招撫，悉散遣諸軍，留永順保靖土兵數千，解甲休息。蘇受初求撫不得，聞守仁至，益懼，至是則大喜。守仁赴南寧，二人遣使乞降。守仁令詣軍門，二人竊議曰：「王公素多詐，恐給我。」陳兵入見。守仁數二人罪，杖而釋之，親入營撫其衆七萬。奏聞於朝，陳用兵十害，招撫十善。因請復設流官，量割田州地別立一州，以岑猛次子邦相爲吏目，署州事。俟有功擢知州。而於田州置十九巡檢司，以蘇受等任之，並受約束於流官知府，帝皆從之。斷藤峽谿賊上連八寨，下通仙臺。

花相諸洞巖，盤亘三百餘里，郡邑罹害者數十年。守仁欲討之，故留南寧，罷湖廣兵，示不再用。伺賊不備，進破牛腸六寺等十餘寨，破賊悉平。遂循橫石江而下，攻克仙臺花相白石古陶羅鳳諸賊。令布政使○林富率蘇受兵直抵八寨，破石門，副將○沈希儀邀斬軼賊，盡平八寨。始帝以蘇受之撫，遣行人奉璽書○獎諭，及奏斷藤峽捷，則以手詔問閣臣○楊一清等，謂守仁自誇大，且及其生平學術，一清等不知所對。守仁之起，由璉薦，璉故不善守仁，以璉強之，後璉長吏部，璉入內閣，言積不相下，璉暴貴，喜功名，風守仁取交趾，守仁辭不應。一清雅知守仁，而黃綰嘗上疏，欲令守仁入輔，毀一清，一清亦不能無移憾，璉遂顯誣守仁征撫交失，資格不行。獻夫及霍韜不平，上疏爭之。言：「諸藩爲患積年，初嘗用兵數十萬，僅得一田州，旋復召寇。守仁片言馳諭，思田稽首。至八寨斷藤峽，賊阻深巖絕岡，國初以來，未有輕議勦者，今一舉蕩平，若拉枯朽。議者乃言守仁受命征思田，不受命征八寨，夫大夫出疆，有可以安國家利社稷，專之可也。況守仁固承詔得便宜從事者乎？守仁討平叛藩，忌者誣以初同賊謀，又誣其聲載金帛，當時大臣楊廷和喬宇飾成其事，至今未白。夫忠如守仁，有功如守仁，一屈於江西，再屈於兩廣，臣恐勞臣灰心，將士解體，後此疆圉有事，誰復爲陛下任之？」帝報聞而已。守仁已病甚，疏乞骸骨，舉○鄖陽○巡撫林富自代，不俟命竟歸。行至南安，卒，年五十七。喪過江西，軍民無不縞素哭送者。

守仁天姿異敏，年十七，謁上饒婁諒，與論朱子格物大指，還家日端坐講讀五經，不苟言笑。游

九華歸，築室陽明洞中。善泛濫二氏學，數年無所得。詣龍場，窮荒無書，日繹舊聞，勿悟格物致知，當自求諸心，不當求諸事物，喟然曰：「道在是矣。」遂篤信不疑。其爲教，專以致良知爲主。謂宋周程二子後，惟象山陸氏簡易直捷，有以接孟氏之傳，而朱子集註或問之類，乃中年未定之說。學者翕然從之，世遂有陽明學云。

守仁既卒，桂萼奏其擅離職守，帝大怒，下廷臣議。萼等言：「守仁事不師古，言不稱師，欲立異以爲高，則非朱熹格物致知之論；知衆論之不予，則爲朱熹晚年定論之書。號召門徒，互相倡和，才美者樂其任意，庸鄙者借其虛聲，傳習轉訛，背謬彌甚。但討捕盜賊，禽獲叛藩，功有足錄，宜免追奪伯爵，以章大信，禁邪說以正人心。」帝乃下詔停世襲，卹典俱不行。隆慶初，廷臣多頌其功，詔贈新建侯，諡文成。二年，予世襲伯爵。既有請以守仁與薛瑄陳獻章同從祀文廟者，帝獨允禮臣議以隨配。及萬曆十二年，御史詹事講申前請，大學士申時行等言：「守仁言致知出大學，良知出孟子。陳獻章主靜，沿宋儒周敦頤程顥。且孝友出處如獻章，氣節文章功業如守仁，不可謂禪，誠宜崇祀。」且言：「胡居仁純心篤行，衆論所歸，亦宜並祀。」帝皆從之。終明之世，從祀者止守仁等四人。

始守仁無子，育弟子正憲爲後。晚年生子正億，二歲而孤，既長，襲錦衣副千戶。隆慶初，襲新建伯，萬曆五年卒。子承勛嗣，督漕運二十年，子先達無子，將以弟先達子業弘繼。先達妻曰：「伯無子，爵自傳，吾

夫由父及子，得安往？先進怒，因育族子業洵爲後。及承勛卒，先進未幾死，業洵自以非嫡嗣，終當歸爵先達，且虞其爭，乃謗先達爲乞養，而別推承勛弟子先通當嗣，屢爭於朝，數十年不決。崇禎時，先達子業弘復與先通疏辨，而業洵兄業浩時爲總督所司，懼忤業浩，竟以先通嗣。業弘憤，持疏入禁門訴，自刻不殊，○執下獄，尋釋。先通襲伯四年，流賊陷京師，被殺。

守仁弟子盈天下，其有傳者不復載，惟冀元亨嘗與守仁共患難。冀元亨字惟乾，武陵人。○篤信守仁學，舉正德十一年鄉試，從守仁於贛，守仁屬以教子。宸濠懷不軌，而外務名高，貽書守仁問學，守仁使元亨往，宸濠語挑之，佯不喻，獨與之論學，宸濠自爲癡。他日譁西銘，反覆君臣義甚悉，宸濠亦服，厚贈遺之。元亨反其贈於官，已宸濠敗，張忠許泰誣守仁與通，詰宸濠言無有，忠等詰不已，曰：「獨嘗遣冀元亨論學。」忠等大喜，榜元亨加以炮烙。○終不承，械繫京師詔獄。○世宗嗣位，言者交白其冤，出獄五日卒。元亨在獄，善待諸囚，若兄弟，囚皆感泣。其被逮也，所司繫其妻李，李無怖色，曰：「吾夫尊師樂善，豈他慮哉！」獄中與二女治麻絮。○不輟，事且白，守者欲出之，曰：「未見吾夫，出安往？」按察諸僚婦聞其賢，召之，辭不赴，已就見，則囚服見，手不釋麻絮，問其夫學，曰：「吾夫之學，不出闔門衽席間。」聞者悚然。

贊曰：王守仁始以直節著，比任疆事，提弱卒從諸書生掃積年逋寇，平定蕞藩，終明之世，文臣用兵

制勝，未有如守仁者也。當危疑之際，神明愈定，智慮無遺，雖由天資高，其亦有得於中者歟！矜其叛獲，標異儒先，卒爲學者譏。守仁嘗謂胡世寧少講學，世寧曰：「某恨公多講學耳！」桂萼之議，雖出於媚忌之私，抑流弊實然，固不能以功多爲諱矣。

【註解】「一」進士，明清時舉人會試中式，殿試二甲以上，賜進士出身，三甲賜同進士出身，通稱皆曰進士。「二」修撰，官名，明制，修撰類修檢討，謂之史官，其後修撰爲狀元所專就之職，故稱狀元爲殿撰。「三」季廣，孝宗時太監。「四」大舉術遜，宋真德秀撰，因大學之義廢術之內容皆援引經訓，旁徵史事，其大旨在正本清源，故不及治平之道。「五」李麟圖，唐玄宗時太監，侍皇太子，並得其親信，肅宗即位，擢爲元帥府行軍司馬，調國外護密而內賊深，擅權用事，又遷太上皇於興慶宮，代宗惡之，及即位，遣使者夜刺殺之。「六」劉政，孝宗時太監，性狼戾，有口辨，武宗信用之，命掌司禮監，既得志，擅作威福，認爲不軌，後被棄市。「七」會典，書名，一代典制之書也。「八」聖旨即章疏。「九」闕用，妄出也。「一〇」鄉試，科舉之制，每三年，各省集士子於省城，簡放考官，試以詩文，謂之鄉試，中式者曰舉人。「一一」主事，官名，明廢中書省，六部皆置主事，位次員外郎。「一二」廷杖，謂杖人於朝也。「一三」詔賜驛，在貴州修文縣治，舊時傳達官文書之所，設官掌之，曰驛丞。「一四」量移，人臣得罪，貶謫遠方，遇赦改近地安置，謂之量移。「一五」太僕，官名，掌輿馬及牧畜之事，有卿，少卿各一人。「一六」鴻臚，官名，掌贊導相禮，有卿，少卿各一人。「一七」京都御史，官名，明設都察院，以都御史爲長官，其次有副都御史，京都御史，監察御史，清因之。「一八」巡撫，官名，明初有軍事，命京官巡撫地方，其後各省因事增置，遂爲定員，清因之，爲外省行政長官。「一九」潯水隘，地名，在江西崇仁縣東，左溪福岡當亦在崇仁縣境。「二〇」涇頭，地名，在廣東

和平臨西北，接江西界。〔二二〕謂，刺探也。〔二三〕都指揮，官名，明代內外諸衛皆置指揮使等官，並建都指揮使司爲一省軍務最高機關，長官曰都指揮使。又有指揮同知，指揮僉事。〔二四〕守備，官名，明置南京守備等職，率以勳戚及太監任之。其後軍事日繁，一城一堡，亦置守備。〔二五〕羅定縣，即今廣東羅定縣。〔二六〕龍川縣，故城在今廣東龍川縣西北。〔二七〕鄧衣衛，明之禁衛軍也。百戶，官名，爲衛所之官，統兵百人。〔二八〕廢，明宗室時武宗無備，遊幸不時，人情危懼，屢發邊謀亂，會帝遣人收其護衛，乃決計反，穆季太后竊旨，起兵南宮，下九江，將掠南京，王守仁收其後，破掠之，誅於通州。〔二九〕同知，官名，明之五軍都督府，各衛都指揮，指揮，及各府州皆有同知之官。清代惟府州置同知。〔三〇〕都督，官名，明置大都督府，改爲五軍都督府，置左右都督及諸官，分領全國衛所。〔三一〕從，與從通同。〔三二〕廢，無也。〔三三〕緡，與緡同，大秦也。〔三四〕撫，舍，在江西新建縣西北六十里。〔三五〕都督，官名，唐至明，均以柱國爲勳官之最尊者，柱國次之。〔三六〕都察院，古以顯有功之臣者，參分左右，左顯功臣，右諫內府，有故則合之以取信。〔三七〕提督，官名，明有提督四營等職，率以勳戚大臣及太監任之。〔三八〕提督，官名，明有提督四營等職，率以勳戚大臣及太監任之。〔三九〕提督，官名，明置三邊總督，控制延綏甘肅寧夏三邊。〔四〇〕提督，官名，明有提督四營等職，率以勳戚大臣及太監任之。〔四一〕恩恩府，故治即今廣西武鳴縣，田州，今爲廣西之百色恩隆恩陽三縣地。〔四二〕總督，官名，明初有軍事，命京官總督軍務，本非一定官稱，其後各省因事增置，遂爲定員。清代因之。〔四三〕流官，對於土官而言，普通地方官吏由政府任用者，謂之流官，苗蠻等由本土人世襲者，謂之土官。土官改爲流官者，謂之改土歸流。〔四四〕潯州，故治即今廣西桂平縣。〔四五〕永順保靖，明爲府，今湖南二縣名。〔四六〕更目，官名，掌緝捕盜賊，防獄囚，典簿籍。〔四七〕八寨，在廣西上林縣北。〔四八〕布政使，官名，明太祖分全國爲十

三布政司，每司置布政使，管理全省之民政及財政。附因之。〔四九〕副將，武官名，爲總兵之副。〔五〇〕行人，官名，掌朝覲聘問之事。歷官，詔敕之別稱也。〔五一〕閣臣，明制，大學士入閣辦事，故謂閣臣。〔五二〕明洪武中選諸殿閣大學士，永樂初開內閣，簡翰林院官入閣參預機務，旋兼大學士，朝班次列六部之上。〔五三〕鄖陽，卽今湖北鄖縣。〔五四〕南安，故治卽今江西大庾縣。〔五五〕安諒，上僇人。其學以收放心爲居敬之門，以何思何慮，勿忘勿助爲居敬要旨。王守仁少時亦嘗從諒學。〔五六〕陽明洞，在浙江紹興縣東南會稽山，道家之第十一洞天也。王守仁結廬洞側，因以爲號。〔五七〕孟子：人之所不學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慮而知者，其良知也。王守仁本此說，演爲良知之學。致良知，求依良知而行也。〔五八〕狴，與舍同，廣東之土民，卽獠族也。〔五九〕殊，斷也。〔六〇〕武陵，今湖南常德縣。〔六一〕撈，管掠也。炮烙，古之酷刑。〔六二〕詔獄，詔書所繫治之獄也。〔六三〕案，音思矣切，杜廢也，大弊之不能實者。

## 張居正傳

周聖楷

錄張文忠公全集附錄。張居正生於明嘉靖四年，卒於萬曆十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三八七至三三〇年。此篇較明史本傳稍翔實，故錄。

張居正，字叔大，江陵人。母趙氏，嘗夜見室中有光上照天，頃之，一青衣童子自天下繡牀左右，遂娠。凡十有二月，生。少名白圭，穎敏絕倫。十二爲諸生，已就郡試，時大司徒李士翱爲郡守，先有異徵，審其狀，更名居正，尙書顧璘撫楚行部，言大奇之，語監試直指使者，言「張孺子，將相器也，宜老其才。」即見其名，姑乙之。及啓卷，果售，直指因用顧公言，乃置之。次日爲特設鹿鳴焉。庚子，舉於鄉，謁謝璘，璘猶以爲早，因解所繫犀帶以贈，曰：「爲若異時圍腰飾，然若且玉不足久濶也。」丁未，舉進士，選庶吉士。己酉，授翰林院編修。己時少師徐階在政府，見公沈毅淵重，深相期許。甲寅，請告歸，則卜築小湖山中，終日閉關不啓，人無所得望見。久之，益博極載籍，通當世之務。庚申，以右春坊中允管國子監司業事。己甲子，重修輿都志，成。進右諭德，己爲裕邸日講官，每進講必引經執義，廣譬曲喻，詞極剴切，莊皇帝往往屬目加禮焉。

隆慶元年，累進禮部尙書兼武英殿大學士。公之入閣，同時閣臣皆折節從容，公班最後，獨謂：「輔



相各體尊，當自嚴重。」時倂見九卿，○他亦無所私款洽，而問出一語輒中的，人是以愈畏憚之，重於他相矣。當世廟末，○政多偷玩，事無統紀，舉朝務爲繁言，辭實效，詔令屢下，多廢格不行，是以上下相蒙，名與實爽。又國用空乏，督賦之使四出，民苦搜括，而寇數犯塞，京師武備久弛。乃條上六事，議論振紀綱，重詔令，覈名實，固邦本，飭武備。因謂舉祖宗大闢禮，上嘉納。己巳之冬，遂大闢於北郊，公戎服扈從，天子坐武帳，躬擐甲冑，親將士爲偃月五花之陣，已乃閱騎射，簡車徒，人已知爲救時相焉。

四年庚午，用○三年考績，恩加太子太傅吏部尙書，官一子中書舍人。先是北寇俺答○最彊盛，肅皇帝時，歲入邊殺略吏民畜產甚衆，雲中遼東尤甚。其後我叛人趙全與其黨李自馨等亡抵俺答，居板升，擁勝兵數萬，而中國亡命，○又悉往從寇，熟知險隘，塞爲寇嚮導，日夜教寇候利害處。以故二十九年，俺答大舉逼京師，四十九年犯闕，○隆慶元年陷石州。○會其孫把漢那吉都○於寇，與其妻比吉等十餘騎來款關，○督撫王崇古上狀，朝議以爲納叛啓釁，非宜，不然，宜殺之。公獨勸上納那吉降，安置大同城中，厚給飲食衣服供帳器具以市之。俺答聞那吉亡，大驚，發萬騎臨平虜城，來索。廷臣懼，公令諸將堅壁清野，勿與戰，使那吉衣所賜緋衣金帶，誇示寇使，而陰遣諜者，以好語款寇曰：「若能縛我叛人趙全等獻約稱臣守邊，乃得歸而孫。」時崇古謂寇久不去，老師費財，欲乘老酋得孫急，而因與爲市。公與書曰：「和戎自有體，彼即欲得孫，謂宜先縛致全等境上，盡屏往來游騎，請命幕府，

我乃禮那吉而歸之耳。今擁萬騎平虜城，外欲坐索而孫，何可謂誠款乎？夫全等至狡獪，彼豈能坐而待縛若雞犬乎？假令語泄，彼得爲謀，或聊以脅從數人欺誤朝廷，而我乃棄重質，非細故矣。且那吉歸，而老曾幸奉約束，無他，吾即假爵封王，通貢市，可矣。有如寇諳所言，特空給幕府，殊無意稱臣。又或多所請乞，明年又復寇邊，損國威重，則雖得全等數百輩，何爲？於是崇古一再遣使詣寇營，曉以利害，堅其約。俺答仰天笑曰：「吾何愛數十人，不以易吾孫？」乃夜襲板升，得趙全等九人，縛致境上。命厚禮那吉遣歸，俺答感泣，遂稱臣內屬，求通貢市，歲歲勿絕。上命礫全等東市，傳首於邊。全驍黠甚，願其屬曰：「吾屬死，邊事寧矣。」上嘉公殊勳，加少保，兼建極殿大學士，官一子尙寶丞。而詔集朝臣詣闕下議封貢可否，衆士藉藉，公復以書抵崇古，言：「封貢有五利：邊鄙不驚，稽人□□成功，一也。我得以其間養士馬，修戰守備，歲無調援，可省行糧數十百萬，二也。俺會既臣屬，士蠻吉能不敢輕動，三也。趙全等既擒，即板升數萬之衆，知寇不足恃，可馴而致，四也。寇驕天亡，其兆已見。老曾死，族必分，不死，必有冒頓呼韓之變，我得乘其敗而坐困之，五也。」乃復詣文華殿舉成祖封和寧太平賢義三王故事告上，上意遂決，許通貢市，封俺答爲順義王。俺答大喜，已而套□□寇亦願修貢市，易如宣大例。□□自是中國以緞布皮物市寇馬，寇亦利漢財物，貿易不絕。居庸以西五千餘里，無烽火警。天子無西顧憂，得一意備東寇矣。上念公運籌制寇，茂著忠猷，加少師兼太子太師，予一子錦衣衛，正千戶，世其官。

六年五月，上不豫，召輔臣至御前受顧命，公伏地號泣不能起。神宗嗣位，詔公卜視大行皇帝寢疑比跡，而首輔高拱〇〇已去位矣。公爲首輔，召見平臺，〇〇慰勞懇至。初上在東宮，嘗書寢，夢一美髯大人在側，若將有所陳，見寤而異之，以問左右。對曰：「殿下他日當有太平宰相如其人。」及見公長身玉立，髯髯修美，上憶夢中事，特賜金幣及繡蟒斗牛服。〇〇公頓首泣謝。因陳請大誥文武羣臣，示上意所嚮，百僚寢寢振動矣。又念國有大故，或啓戒心，請勅本兵令邊吏毋得解甲，謹備寇。又按劉文靖故事，請御日講，三日一出視朝，毋以寒暄。〇〇小故廢罷。山陵禮成，進左柱國兼中極殿大學士，官一子，累疏辭免。上復親瀕宸翰，〇〇賜大字，凡五曰元良，曰良臣，曰爾爲鹽梅，〇〇曰汝作舟楫，〇〇曰宅揆保衡。〇〇公頓首曰：「上幸嚮意文字，即操觚。〇〇染翰，非帝王要務，亦無不究極精微，動以古人爲法，臣知所以事上矣。」乃采古帝王善可爲法者八十一事，惡可爲戒者三十六事，以應陰陽之數，繪爲帝鑑圖，〇〇擬以獻。上起敬受，令宣付史館。

萬歷元年癸酉，有王大臣之獄，一時洶洶，禍及舊輔高拱，公以百口保其無他事，乃解。續東平，上將首論籌策功，謝不受。上言：「臣當先帝時，上便宜六事，其一願上緣覈名實，乃當事者玩歲愒月，〇〇卒不能以實應，即敷奏徒文具耳。請令自今天下吏民所上封事，有事下四方郡國者，諸曹置記籍，與爲期約月令科臣按之。設所在撫按皆奉行詔書，不以時奏報，或以奏報而諸曹故慢令，無可否者，臣等當條

列其事，請詔下所司詰問，責令對狀。」上報可。十一月，以六年考績，進中極殿大學士。

二年甲戌，西南夷都蠻平。都蠻，古瓠戎也，數剽掠蜀郡。公推轂會省吾撫四川，以劉顯爲總兵，征之。是時言官論顯閩事，罪且不貸，臨敵易將，兵家所忌，卒不罷顯，顯竟成功。公以上方精核吏治，乃與大宰張瀚，大司馬譚綸奏上御屏，中繪天下疆域，左文右武，各列職名。上命設於文華殿省覽。又請修祖宗故事，令日講官記注起居，兼錄詔諭制勅，凡郊廟耕藉幸學。大閱皆令侍從。又選史官六人居館局中，編摩諸司章奏。其大臣便殿獨對，有密勿謀議，得聞史臣者，令人對大臣紀述，史局詮次，爲異日國史原本。

四年正月，御史劉臺劾奏公。臺，故公所取士也。出按遼東，遼捷，御史不當報，而臺違例報，公以故事裁抑之。臺怒，遂括章極論公黠橫十餘事。公上疏乞休，上慰留之。廷杖臺，公復申救，意從寬貸。六月重修大明會典。是時歲比不登，又多水旱，上詔書數下，賜民田租，而郡國奉行不勤，督賦益急，閭里愁嘆，盜賊竊發，乃請詔責有司，加意收養，令主計議佐百姓，民有餓窮，或歲大稔，若逋欠賦重，度不能輸將者，其悉除之。又言太倉所儲，足支八年，獨大帑無羨金，而民間復苦輸粟終歲動，不得休暇，上下交病矣。請令今歲賜民改折十之三，實公帑，寬民力，真兩利之道。上從之。亡何，以一品九年考績加特進左柱國，進太傅，支伯俸，官一子尙寶丞，於常典外，賚賜有加，累疏辭謝，許辭太傅，伯祿。

五年丁丑三月，廷試，○賜公子嗣修及第二人，有詔修慈慶慈寧兩宮，公上言兩宮規則甚備，又至壯麗，足以娛太后萬壽，不宜時細舉贏。上卽入言聖母，得罷之。六月，嶺西羅旁平，○以其地置郡縣，公舉兵部侍郎凌雲，○盡力也。公爲政，大約以尊主權，課吏職，信賞，罰一號令爲主，萬里之外，朝下而夕奉行。尤留心邊事，有木鎖將吏不知，而公別偵之以告者，人不測其繇，是以羣臣恐然救過惟謹，職事釐舉，無敢飾非枝梧者。居恆謂：「高皇帝真得聖人之威者也。世宗能得其意，故高臥法宮，○之中，朝委裘而天下不亂，○以太阿不下授也。」○於時政體大肅，而漸有不便於公者矣。九月，父文明卒於江陵，訃聞，屢乞守制，不允。是時葬出斗牛間，○尾指婺，○長數十丈。臺官徵言，按天官書，○斗丞相之位，葬出斗牛，女主大臣移徙，天子愁兵起，天下受怨。於是上留公益堅，至於流涕。公又以母老疏請，極哀切。上乃命司禮監，○差官一員，同公子嗣修馳驛歸營葬，卽迎母來京侍養。公感殊恩，慨然還諭暫留，疏乞辭俸守制，預約歸葬，從之。十月，杖編修吳中行，檢討趙用賢，刑部員外艾穆，主事沈思孝於朝，復杖刑部觀政進士鄒元標，五人皆以疏諫奪情。自是怨公者益甚，公皆身任之，卽以是稍除異己者，不恤也。

六年三月，大婚禮成，再疏乞歸葬，上不得已，勅璽、卿、金吾，○護歸，以三月爲期，葬畢卽上道。又特頒「帝賚忠良」銀印記一，如先朝楊士奇、張學敬例，得密封言事，仍戒內閣臣呂調陽等有大事毋得

專決，仍馳驛至江陵聽先生處分。瀕行，入辭便殿，上爲嗚咽流涕，入言聖母，聖母亦感慟，所以慰賜祖送。○有○加。既歸，襄事訖，奉旨敦迫還朝，召見文華殿西室，問所過民間疾苦及北寇衰敗狀。公對甚悉，上大悅。先是肅皇時，公族繁盛，國用困竭，禮官所載宗藩條例，多刻意抑損，且乖悖。○不可訓。公乃略舉事例未安者十餘事，請勅禮官集羣臣定議，著爲令甲。○昭示諸侯王，諸王有見而感泣者。

七年二月，河工成。自河決崔嶺，○呂泗淮陽諸郡，○悉爲巨浸，潁河郡縣治堤費且萬萬，廷議迄無成。上以問執政，公因言故河道御史潘季馴可使，乃降靈書即其家拜都御史，一切假以便宜。踰年工成。上漸備六宮，○太倉所儲金錢，多所宣進。公因戶部進御覽數目，陳言：「萬歷五年，歲入四百三十五萬兩，而六年所入僅三百五十萬餘金。五年，歲出三百四十九萬餘金，而六年所出乃至三百八十八萬餘金。夫歲出則浮於前，歲入則損於舊，不可不知也。王制量入爲出，三年必有一年之積，而後可以待非常之事，無匱乏之虞。設法巧取，不能增多；惟加意撙節，則用自足。願將主計所上疏置坐隅，時賜省覽。」又上傳旨工部置錢應用，公亦以利不勝費止之。言官請停造，不聽，公面委曲以請，得省數之大半。復請停修武英殿工，及裁省外戚還官恩數，上多曲從之。十一月，詔度民田，高皇帝時，天下土田八百五十萬頃，至宏治十五年已減二十七萬。歲久滋僞，弊孔百出，有所謂飛詭者，影射者，養號者，掛虛者，過都者，受獻者，○久久相沿，豪民有田無糧，窮民攤派受病矣。民竊逃亡，勢又不得不請減額，而國課日以

益虧。公請料田，〔善〕凡莊田屯田民田職田蕩地牧地皆就疆理，無有隱奸，貧民不至獨困，豪民不能兼併。又民間新所墾治者賦其貢稅，以新賦均舊額，則國初故額不失，而民賦以輕。其撓法者，皆下明詔切責，天下奉行靡虞焉。

八年庚辰，服除，詔加太傅，歲加祿米百石，督前所予錦衣衛正千戶世指揮僉事，公辭太傅。尋以大禮輦，聖德日茂，拜疏乞休。上諭懇切，最後手書慈聖諭：「張先生受先帝付托，自今以往，輔爾至三十而後商處。願今無復出口矣。」遂不辭。三月，廷試，賜公子懋修進士及第第一人。九年正月，請令翰林官分番入直，應和文章，或侍上清燕，質問經義，陳說理道，如唐宋故事。又奏屬儒臣纂輯累朝寶訓寶錄，分類成書，以經筵之暇進講。一日上御文華殿，講訓錄畢，公偕輔臣張四維申時行持南京給事中傅作舟疏進覽，因言：「大江南北大飢，或相聚爲盜，大可憂。卽如訓錄所載，元末之亂，亦起於此。乞將積遺盡賜蠲貸，而責各官發贖緩倉穀，以惠窮民。」上俞允。公又言：「今天下至困矣。卽上幸屢蹈節儉，臣愚猶過計，以爲大司農所入，不足佐緩急。近者宮中賜賚，動至鉅萬，輒引常例。夫所謂例者，今年偶一行之，明年卽指爲故事，陳乞耳，非祖宗舊制也。至於布施一事，尤當禁止，與濫施緇流。〔善〕以求福利，孰與蠲賦與民以活億兆元元之命，其功尤大。」上爲感動。十月以一品十二年秩滿奏最，上手勅褒諭，稱其精忠大勳，朕言不能盡，官不能酬，加上柱國太傅，支伯爵俸，仍加歲米二百石，予一子尙寶司丞，給四代誥命。〔善〕

下聖書褒美，賜宴禮部。辭上柱國及伯爵俸。

十年二月，寢疾，上時時下手詔問安否，賜內廚饌，及視醫藥黃門使者。○○絡繹於道，久之不愈。上令輔臣四維理閣中細務，大事即公家平章。○○六月，上書乞骸骨，上覽之感動。會遼東大捷至，加公太師，進前所予錦衣衛指揮僉事同知，世世不絕。時病已革，上使中使問國家大計，不知所報。次日卒。上愴悼，輟朝，賻賜金幣他物皆加等，兩宮賜亦優厚，予祭九壇，復增七壇，蓋視國公兼師傅者儀，贈上柱國，諡曰文忠，遣營葬，仍命太僕錦衣內監護喪歸。

公性謹嚴敏決，博聞強識，尤練習本朝故實，及邊域情形。少時即有自負以天下之重，抗厲。○○守高，不好爲好言以悅人意。及入政府，感穆廟顧託，神廟幼冲，虛心委任，故任法獨斷，操持一切，無所顧避。毀。營與人書曰：「僕以一豎儒，○○擁十餘齡幼主，立天下臣民之上，國威未振，人有侮心。況自隆慶以來，議論滋多，國是靡定，紀綱倒置，名實混淆。自僕當事，始布大公，章大信，修明祖宗法度，一以尊主庇民，振舉頹廢爲務，天下始知有君也。彼讒人者，欲剝刃。○○於僕之身，又無所污蟻，獨曰專擅專擅云云，欲以悚動幼主，間僕於主上耳。僕受恩深重，當以死報國，違道干譽，直僕之所薄而不爲。」其大意如此。是以人多恨之。上敬重公，呼太岳先生，而不名。掖庭。○○少有嬉戲，輒慮張先生知之。而公益以夾輔主德自力。然上春秋漸長，公過爲禁持，不稍假。嘗在講筵上，讀論語至色勃如也，讀作晉音，公從旁厲聲曰：



當作勃字，上悚然驚。而上左右賞祿用事，多恨老璫馮保，○又嘗疏請斥逐其爲姦佞者，是以寢○相攜，而輔臣張四維亦怨公。會公卒，上所幸璫張誠以保與公交結專恣，奏聞，上心動。其與四維善者世之，四維嘆其門人極論保以營上，上譴保南京，而籍其家。言事者窺望風旨，益務攻公爲奇，并及其黨。於是奪上柱國太師，再奪謚，削其諸子官。御史羊可立者進論公罪，因謂公以私搆遼庶人憲燝獄。○庶人妃因訟，且曰：「庶人金寶萬計，盡入居正府矣。」上心艷其事，以可立籍公家，乃命中貴人張誠及刑部右侍郎邱橈偕錦衣衛指揮給事往，并勸故搆王憲燝事。王憲燝者父王彞未立，而公之祖父爲護衛卒，太妃聞公少警穎，且與王同歲，召而奇之，賜食，而坐王憲燝其下，且謂：「而不才，終當爲張生穿鼻。」○王憲燝以是慙而銜之。會公登第，召其祖虐之酒，至死，而王淫酗橫暴，其國遠近皆怨之，彈劾屢上，遂至削國，以幽死。所謂金寶者，仇語也。邱橈等籍其家，懼不中程，乃拘其諸子，備極榜笞。長子敬修自縊死，家人死者纍纍，而荆楚之間，駭然株及矣。獄成，命削公秩，奪前所賜璽書，四代誥命，謫其子編修嗣修成。當籍沒時，侍講于慎行遺邱橈書，略曰：「江陵殫精畢智，勤勞於國家，陰禍機深，結怨於上下。當其柄政，舉朝爭頌其功，而不敢言其過；今日既敗，舉朝爭索其罪，而不敢言其功，皆非情實也。且江陵平生以法繩天下，而間結以恩，此其所入有限矣。彼以蓋世之功自豪，固不甘爲汚鄙，而以傳世之業期其子，又不使濫有交遊，其所入又有限矣。若欲根究株連，稱塞上命，恐全楚公私重受其困。又江陵太夫人在堂，

八十老母，晏然〔六〕諸子，皆書生不涉世事。籍沒之後，必至落魄流離，可爲酸楚。望於事寧罪定，疏請於上，乞以聚廬〔七〕之居，愜以立維之地，使生者不至爲藥郤之族，死者不至爲若敖之鬼，〔八〕亦上權蓋之仁也。」〔九〕言擬得書不能用。萬曆末，臺諫等連章訟居正冤，且言其有十大功於國，不聽。天啓二年，朝廷始追述其功，復原官，予祭葬，稍稍給其房屋之未變直者。與子孫奉祠。思宗御極，尤思之，錄用公孫同儔爲中書舍人，追恤有差。

## 【註解】

「一」諸生，明學官弟子也。「二」行部，謂巡視部屬也。「三」直指使者，官名。「四」庶吉士，官名。明太祖置庶吉士，六科及中書皆有之，永樂中始專隸翰林院，以進士文學優等及善書者爲之。「五」翰林院，官署名。明設翰林院，掌校書著作之職，有掌院學士侍讀侍講修撰編修檢討庶吉士等官。附因之。「六」卜築，擇地構屋也。「七」司業，古典樂之官。附置國子監司業，以貳祭酒。歷代因之。「八」隱德，官名，爲東宮之官，掌侍從贊論，職比常侍。「九」輔相，宰相之稱。明清之大學士皆宰相。「一〇」九卿，明以六部尚書，都察院都御史，通政司使，大理寺卿爲九卿。「一一」世廟，謂明世宗。「一二」用，因也。「一三」掩卷，掩視之。酋長，歷寇邊，陞慶中允其封賞，乃止。「一四」命，名也。亡命，言背其名籍而逃亡也。「一五」薊州，即今河北薊縣治。「一六」石州，即今山西隰石縣治。「一七」都與際同。「一八」款門，叩門而求通也。「一九」籍人，謂農夫也。「二〇」委，河套也。「二一」宣大，即宣府大同二鎮，有市場，與外國通貿易。「二二」高拱，明新鄭人，官至大學士，性強直自遂，頗快恩怨，後以劾內臣馮保被逐，首輔，首相也。「二三」平盞，在北平舊禁禁城內，明時爲召見羣臣之所。「二四」明代服色有緝髮斗牛之類者，多以賜內臣勳戚，人民禁用之。「二五」鳴，言請。

仍畧也。〔二六〕宸翰，帝王之筆蹟也。〔二七〕爾爲擊楫，乃殷高宗命傅說爲相之詞，言爲國家不可少之人，猶擊楫旌節，皆所以和衷也。〔二八〕汝作舟楫，謂傅說也。故稱歸巨濟世亦曰舟楫。〔二九〕居其位曰宅，揆，相也。保衡，謂伊尹也。宅揆保衡，言爲相如伊尹也。〔三〇〕操屐，執節爲文也。以，木簡，古人用以代紙。〔三一〕玩愒，貪也。玩愒愒月，言執政貪玩歲月，而放廢職務也。〔三二〕推轂，謂推舉人才，如推車轂使前進也。〔三三〕總兵，官名。明代遺將出征，始立總兵官，副總兵官之名，後軍務日繁，總兵官統兵領守，遂爲一方武官之重職。漕因之。〔三四〕紘，皇帝躬射帝藉也。藉，通作藉，田也。幸學，臨幸太學也。〔三五〕密勿，秘密也。〔三六〕歲比不登，言年穀不成熟也。〔三七〕大駭，或凶也。〔三八〕羨金，謂財有餘也。〔三九〕廷試，科舉時代之殿試，榜者，並謂之廷試。〔四〇〕羅榜，今廣東羅定縣，其南舊爲羅旁地，獠人盤聚於此。〔四一〕法官，正殿也。〔四二〕委裘，裘衣也。言君既沒，新君既生，舊君之表於朝，以臨臣下也。〔四三〕太阿，劍名。太阿不下授，言不授人以柄也。〔四四〕斗牛，二宿名，與越分野。〔四五〕嬰女，星名，卽女宿，越地，嬰女之分野。〔四六〕天官，天文也。史記有天官書。〔四七〕司禮監，官名，明置，掌宮庭禮儀，以宦官任之，明中葉後權任極重。〔四八〕覆鼎，官名。金吾，卽執金吾，官名，掌徼循京師。〔四九〕祖餞，言祖餞而送之行也。〔五〇〕管輅，字季真，清河人，能言人禍福。〔五一〕甲，令有先後，故有令甲令乙令丙，若今之第一第二第三稱也。〔五二〕權輿，在今江蘇泗陽縣西北三十里。〔五三〕居，卽今江蘇鎮江縣治，今安徽泗陽縣境，推陽，今江蘇淮陽縣。〔五四〕六宮，古者天子后立六宮，皇后正寢一，燕寢五，是爲六宮，夫人以下分居之。〔五五〕飛鷲等，皆裝設民舞樂之名目。〔五六〕料田，漕支田畝也。〔五七〕緇流，僧徒也。衣黑衣，故名。〔五八〕誥命，官吏受封之詞也。明制，一品至五品官授誥命。〔五九〕黃門使者，官名，以宦官任之，故稱宦官爲黃門。〔六〇〕平章，譯語之聲。〔六一〕仇，高貌。厥

陵直也。「六一」豎節，小信之稱，謂其卑瑣淺陋也。「六三」剝刃，謂中傷也。剝，讀如恣。「六四」披歷，宮中旁舍也。後宮廢妃所居之地，別於正宮而言。「六五」端，謂宦官也。以其冠皆金瑤右貂，故名。馮保，嘉靖中爲司禮秉筆太監，依太后勢，遇帝輒，賞罰皆自保出，帝積不能堪，及太后崩，遂誅之，並籍其家。「六六」寢，謂瀟瀟而不羸也。「六七」朱慈嬪，嘉靖中襲遼王，以奉道爲世祖所寵，賜號潛微，忠教異人。聰明絕世，行多縱快，隆慶初以罪降庶人，國除。「六八」穿鼻，言如牛之爲人牽引而不能自主也。「六九」罔然，不得志之貌。又，罔戀之貌。「七〇」聚廬，村落中之屋也。「七一」秦秋階，著敖氏至，國賊而滅宗，世謂若敖之鬼，引以喻無嗣者。「七二」帷蓋之仁，蓋謂施於狗馬之仁德也。

## 戚繼光傳

張廷玉等

錄明史本傳。戚繼光生卒年月待考。

戚繼光，字元敬，世登州衛。指揮僉事。父景通歷官都指揮，署大寧都司，入爲神機坐營，有操行。繼光幼倜儻，負奇氣，家貧，好讀書，通經史大義。嘉靖中嗣職，用薦擢署都指揮僉事，備倭山東，改兪浙江都司，充參將，分部寧紹台州三郡。三十六年，倭犯樂清瑞安臨海，繼光援不及，以道阻不罪。尋會俞大猷兵，圍汪直，餘黨於岑港，久不克，坐免官，戴罪辦賊。已而倭遁，他倭復焚掠台州，給事中羅嘉賓等劾繼光無功，且通番方，按問旋以平汪直功復官，改守台金嚴三郡。繼光至浙時，見衛所軍不習戰，而金華義烏俗稱慄悍，請招募三千人，教以擊刺法，長短兵迭用，由是繼光一軍特精。又以南方多藪澤，不利馳逐，乃因地形制陣法，審步伐便利，一切戰艦火器器械精求而更置之，賊家軍名聞天下，四十年，倭大掠桃渚圻頭，繼光急趨寧海，扼桃渚，敗之龍山，追至鴈門嶺，賊遁去，乘虛襲台州，繼光手殲其魁，磔餘賊瓜陵江，盡死。而圻頭倭復趨台州，繼光邀擊之仙居道，無脫者。先後九戰，皆捷，俘誠一千有奇，焚溺死者無算。總兵官盧鏜，參將牛天錫，又破賊寧波温州。浙東平，繼光進秩三等。閩廣賊流入江西，總督胡宗憲檄繼光援，擊破之上坊，巢賊奔建寧，繼光還浙江。明年倭大舉犯福建，自溫州來者，合

福寧連江諸倭，攻陷寧寧政和寧德，自廣東南澳來者，合福清長樂諸倭，攻陷元鍾所延及龍巖松溪大田古田清田。是時寧德已屢陷，距城十里有橫嶼，四面皆水路險隘，賊結大營其中，官軍不敢擊，相守踰年。其新至者營牛田，而酋長營興化東南，互爲聲援。閩中連告急，宗憲復檄繼光勦之，先擊橫嶼，賊人持草一束填壕進，大破其巢，斬首二千六百。乘勝至福清，搗敗牛田賊，覆其巢，餘賊走興化，急追之，夜四鼓抵賊棚，連克六十營，斬首千數百級。平明入城，興化人始知，牛酒勞不絕。繼光乃旋師，抵福清，遇倭自東營澳登陸，擊斬二百人。而劉顯亦屢破賊，閩宿寇幾盡。於是繼光至福州，飲至勒石（三）平遠臺。及繼光還浙後，新倭至者日益衆，閩興化城匝月。會顯遣卒八人齋書城中，衣刺天兵二字，賊殺而衣其衣，給守將，得入，夜斬關延賊，副使翁時器，參將畢高走免，通判奚世亮攝府事遇害，焚掠一空，留兩月，破平海衛（四）。據之初興化告急時，帝已命俞大猷爲福建總兵官，繼光副之。及城陷，劉顯軍少，壁城下，不敢擊，大猷亦不欲攻，需大軍合以困之。四十二年四月，繼光將浙兵至，於是巡撫譚綸令將中軍，顯左，大猷右，合攻賊於平海。繼光先登，左右軍繼之，斬級二千二百，還被掠者三千人。綸上功，繼光首，顯大猷次之，帝爲告謝郊廟，大行敘賚。繼光先以橫嶼功，進署都督僉事（五）。及是，進都督同知，世廕千戶，遂代大猷爲總兵官。明年二月，倭餘黨復糾新倭萬餘，閩仙遊三日，繼光擊敗之，城下。又追敗之王倉坪（六），斬首數百級，餘多墜崖谷死，存者數千，奔據漳浦蔡丕嶺，繼光分五哨，身持短兵，緣崖上，俘斬數百人，餘賊遂掠瀛

舟出海去。久之，倭自浙犯福寧，○繼光督參將李超等擊敗之，乘勝追永寧○賊，斬馘三百有奇。尋與大猷擊走吳平於南澳，遂擊平餘孽之未下者。

○繼光爲將，號令嚴賞罰，信士無敢不用命。與大猷均爲名將，操行不如，而果毅過之。大猷老將，務持重，繼光則飄發電舉，屢摧大寇，名更出大猷上。隆慶初，給事中吳時來以薊門○多警，請召大猷繼光專訓邊卒，部議獨用繼光，乃召爲神機營副將。會譚綸督師遼薊，乃集步兵三萬，徵浙兵三千，請專屬繼光訓練，帝可之。二年五月，命以都督同知總理薊州昌平保定三鎮○練兵事，總兵官以下悉受節制。至鎮上，疏言：「薊門之兵，雖多亦少，其原有七營軍不習戎事，而好末技，壯者役將門，老弱僅充伍，一也。邊塞遙逸，絕鮮郵置，使客絡繹，日事將迎，參游○爲驛使，營壘皆傳舍○二也。寇至則調遣無法，遠道赴期，卒斃馬僵，三也。守塞之卒，約束不明，行伍不整，四也。臨陣，馬軍不用馬，而反用步，五也。家丁盛而軍心離，六也。乘障卒不擇衝緩，○備多力分，七也。七害不除，邊備曷修？而又有士卒不練之失六，雖練無益之弊四：何謂不練？夫邊所藉惟兵，兵所藉惟將，今恩威號令不足服其心，分數形名不足齊其力，緩急難使，一也。有火器不能用，二也。棄土著不練，三也。諸鎮入衛之兵，嫌非統屬，漫無紀律，四也。班軍民兵，數盈四萬，人各一心，五也。練兵之要在先，練將今注意武科，多方保舉，似矣；但此選將之事，非練將之道，六也。何謂雖練無益？今一營之卒，爲礮手者常十也，不知兵法五兵迭用，當長以衛短，短以救長，一也。三

軍之士，各專其藝，金鼓旗幟，何所不蓄，今皆置不用，二也。弓矢之力，不強於寇，而欲藉以制勝，三也。教練之法，自有正門，美觀則不實用，實用則不美觀，而今悉無其實，四也。臣又聞兵形象水，水因地而制流，兵因地而制勝。薊之地，有三平原，廣陌，內地百里以南之形也；半險半易，近邊之形也；山谷仄隘，林薄翳翳，○言邊外之形也。寇入平原，利車戰；在近邊，利馬戰；在邊外，利步戰；三者迭用，乃可制勝。今邊兵惟習馬耳，未嫻山戰，林戰，谷戰之道也，惟浙兵能之，願更予臣浙東殺手礮手各三千，再募西北壯士足馬軍五枝，步軍十枝，專聽臣訓練，軍中所需，隨宜取給，臣不勝至願。」又言：「臣官爲創設，諸將視爲緩疣，○言臣安從展布？」章下，兵部言：「薊鎮既有總兵，又設總理，事權分，諸將多觀望，宜召還總兵郭琥，專任繼光。」乃命繼光爲總兵官，鎮守薊州永平山海。○言諸處，而浙兵止弗調。錄破吳平功，進右都督。寇入清山口，○言拒卻之。

自嘉靖以來，邊牆雖修，墩臺未建。繼光巡行塞上，議建敵臺，略言：「薊鎮邊垣延袤二千里，一瑕則百堅皆瑕。比來歲修歲圯，○言徒費無益。請跨牆爲臺，睥睨。○言四達，臺高五丈，虛中爲三層，臺宿百人，鎧仗糗糧具備。令戍卒盡地受工，先建千二百座。然邊卒木彊，○言律以軍法，將不堪。請募浙人爲一軍，用倡勇敢。」督撫上其議，許之。浙兵三千至，陳郊外，天大雨，自朝至日昃，植立不動，邊軍大駭，自是始知軍令。五年秋，臺功成，精堅雄壯，二千里聲勢聯接，詔予世廕，賚銀幣。繼光乃議立軍管，車一輛，用四人推



軌戰則結方陣，而馬步軍處其中。又製拒馬器，體輕便利，遏寇騎衝突。寇至火器先發，稍近則步軍持拒馬器排列而前，間以長鎗寬筈。寇奔則騎軍逐北。又置輜重營隨其後，而以南兵爲選鋒，入衛兵主策應，本鎮兵專戍守，節制精明，器械犀利，衛門軍容，遂爲諸邊冠。當是時，俺答已通貢，宣大以西烽火寂然，獨小王子後土蠻徙居插漢地。控弦十餘萬，常爲衛門憂，而梁顏、董狐狸及其兄子長昂交通土蠻，時叛時服。萬曆元年春，二寇謀入犯，馳喜峯口。索賫不得，則肆殺掠，獵傍塞，以誘官軍。繼光掩擊，幾獲狐狸。其夏，復犯桃林，不得志去，長昂亦犯界嶺。官軍斬獲多，邊吏諷之降，狐狸乃款關請賁，廷議給以歲賞。明年春，長昂復窺諸口，不得入，則與狐狸共逼長禿，令入寇。繼光逐得之，以歸。長禿者，狐狸之弟，長昂叔父也。於是二寇率部長親族三百人叩關請死罪，狐狸服素衣叩頭乞赦長禿。繼光及總督劉應節等議遣副將史宸羅端詣喜峯口，受其降，皆羅拜，獻還所掠邊人，撥刀設誓，乃釋長禿。許通貢如故。終繼光在鎮，二寇不敢犯衛門。尋以守邊勞，進左都督。已增建敵臺，分所部十二區爲三協，協置副將一人，分練士馬。炒蠻入犯，湯克寬戰死，繼光被劾，不罪。久之，炒蠻偕妻大嬖，襲掠邊卒，官軍追破之。土蠻犯遼東，繼光急赴，偕遼東軍拒退之。繼光已加太子太保，錄功加少保。

自順議受封，朝廷以八事課邊臣，曰：積穀、修險、隘、練兵、馬、整器械、開屯、屯田、理鹽法、收塞、馬、散叛黨。三歲，則遣大臣閱視，而殿最之。繼光用是頗糜資，南北名將馬芳、俞大猷、前卒，獨繼光與遼東李成梁在。

然薊門守甚固，敵無由入，盡轉而之遼，故成梁擅戰功。自嘉靖庚戌，俺答犯京師，邊防獨重薊，增兵益餉，騷動天下。復置昌平鎮，設大將與薊相唇齒，猶時躡內地。總督王忬、楊選並失律，誅。十七年間，易大將十人，率以罪去。繼光在鎮十六年，邊備修飭，薊門宴然。繼之者踵其成法，數十年得無事。亦賴當國大臣徐階、高拱、張居正先後倚任之。居正尤事與商榷，欲爲繼光難者，輒徒之去。諸督撫大臣如譚綸、劉應節、梁夢龍輩咸與善，動無掣肘，故繼光益發舒。居正歿半歲，給事中張鼎思言繼光不宜於北，當國者遽改之。廣東繼光悒悒不得志，強一赴，踰年卽謝病。給事中張希臯等復劾之，竟罷歸。居三年，御史傅光宅疏薦，反奪俸，繼光亦遂卒。

繼光更歷南北，並著聲，在南方戰功特盛，北則專主守。所著紀效新書，練兵事實，談兵者遵用焉。贊曰：威繼光用兵威名震寰宇，然當張居正譚綸任國事則成，厥後張鼎思張希臯居言路則廢，任將之道，亦可知矣。

【註解】

〔一〕晉所，明代分駐防營之地也。

〔二〕大寧，卽今熱河平泉赤峯朝陽等縣地，明爲大寧都司，封寧王於此。都司卽都指揮使司。

〔三〕淨機營，明禁軍常用火鎗之營。

〔四〕倭，音渴，舊稱日本爲倭奴。

〔五〕參將，官名，明置，爲總兵副總兵之武。清因之。

〔六〕寧古三郡，故治卽今浙江都紹興、臨海三縣。

〔七〕汪直，嘉靖時五島，煽諸倭人寇，後下獄論死。

〔八〕寧海，在浙江定海、臨、西北。

〔九〕金華二郡，故治卽今浙江金華、建德二縣。

〔一〇〕桃渚，在浙江臨海縣東一百里。折頭亦在臨海縣境內。

〔一一〕胡宗

憲，明績溪人，時倭寇浙江，宗憲以右僉都御史，巡撫浙江，尋爲兵部右侍郎，總督軍務，以平賊功，加右都御史，太子太保。〔一二〕劾石，刻石紀功也。〔一三〕平海衛在福建晉江縣東九十里。〔一四〕鄒晉同知，都督僉事，皆官名，位遜於都督。〔一五〕王倉坪在福建仙遊縣東。〔一六〕福寧，今福建霞浦縣。〔一七〕永寧衛在今福建晉江縣東南五十五里海口。〔一八〕龍門，謂衢州鎮，明九邊之一，其分守地即今山海關至居庸關之長城。〔一九〕昌平保定，明九邊以外之二鎮，鎮治即今河北昌平清苑二縣。〔二〇〕參游，參將遊擊也，皆軍官名。〔二一〕傳舍，驛站所設之房舍，以便行人休息者。〔二二〕乘障卒，築壘壘之卒也。衝鋒，衝要寬緩也。〔二三〕林藪蔚鬱，草木茂盛也。〔二四〕綴旒，猶贅旒，皮府上發生之結肉也，引以喻事物之無用者。〔二五〕永平，即今河北盧龍縣治，山海，即山海關，明置山海衛於此。〔二六〕胥山口，在河北薊縣東北長城邊。〔二七〕圯，音香，毀也。〔二八〕牌脫，城上短牆也。〔二九〕木寇，不和柔也。〔三〇〕實銃，即狼筈，兵器名，以竹製成，末施利刃，以拒敵者。〔三一〕逐北，追敗逃之兵也。〔三二〕橋次，今察哈爾本元齊小王子之後，駐牧插漢之地，因以名都。〔三三〕喜榮口，在河北遼安縣，西北一百七十里，西南去遷化縣七十里。〔三四〕樵林口，在遼安縣東北長城邊。〔三五〕界嶺口，地名。〔三六〕遼東，明九邊之一，其分守地自山海關迄鴨綠江口，即今山海關外斜貫遼寧境內之柳條邊也。〔三七〕謝病，以疾病自引退也。

## 徐光啓傳

## 張廷玉等

錄明史。徐光啓生於明嘉靖四十一年，卒於明崇禎六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三五〇至二七九年。  
徐光啓字子先，上海人。萬曆二十五年舉鄉試第一，又七年成進士，由庶吉士歷贊善。從西洋人利瑪竇學天文、曆算、火器，盡其術，遂徧習兵機。屯田、鹽筴、水利諸書，楊鑄四路喪師，京師大震，累疏請練兵自効，神宗壯之，超擢少詹事兼河南道御史，練兵通州，列上十議。時遼事方急，不能如所請，光啓疏爭，乃稍給以民兵、戎械。未幾，熹宗即位，光啓志不得展，請裁去，不聽。既而以疾歸。遼陽破，召起之，還朝。力請多鑄西洋大礮，以資城守，帝善其言。方議用，而光啓與兵部尙書崔景榮議不合，御史邱兆麟劾之，復移疾歸。天啓三年，起故官，旋擢禮部右侍郎。五年，魏忠賢黨智鉅劾之，落職閒住。崇禎元年，召還，復申練兵之說。未幾，以左侍郎理部事。帝憂國用不足，敕廷臣獻屯鹽善策，光啓言：「屯政在乎墾荒，鹽政在嚴禁私販。」帝褒納之。擢本部尙書。時帝以日失險，欲罪臺官，光啓言：「臺官測候，本郭守敬法，元時嘗當食不食，守敬且爾，無怪臺官之失占。臣聞曆久必差，宜及時修正。」帝從其言，詔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羅雅谷等推算曆法，光啓爲監督。四年春正月，光啓進日躔曆指一卷，測天約說二卷，大測二卷，日躔表二卷，測圓八線表六卷，黃道升度七卷，黃赤道度表一卷，通率表一卷。是冬十月辛丑朔，日食，復

上測候四說，其辯時差里差之法，最爲詳密。五年五月，以本官兼東閣大學士，入參機務，與鄭以偉並命，尋加太子太保，進文淵閣。光啓雅負經濟才，有志用世，及柄用，年已老，值周延儒溫體仁專政，不能有所建白。明年十月卒，贈少保。蓋棺之日，囊無餘貲，御史請優卹，以媿食墨者，帝納之。乃謚光啓文定。久之，帝念光啓博學強識，索其家遺書，子驥入謝，進農政全書六十卷，詔令有司刊布。加贈太保，錄其孫爲中書舍人。

【註解】 〔一〕利瑪竇， Matteo Ricci 意大利教士，萬曆八年入中國。 〔二〕鹽筴，謂食鹽者之戶口冊籍。 〔三〕楊麟，官右僉都御

史，經略朝鮮軍務，與倭將戰，大敗，喪兵二萬。後滑兵破撫順，起麟往經略，分四道定期出塞，期洩，遂大敗，逮麟下獄誅。 〔四〕遼陽，即今遼寧遼陽縣。天啓元年，滿帝定都於此。

遼寧遼陽縣。天啓元年，滿帝定都於此。 〔五〕魏忠賢，明之宦官，熹宗時，擅朝政，專橫無忌，黨羽滿朝，後大戮東林黨人，忠賢立，貶於鳳陽，遂自經。

〔六〕鄒守益，元人，世祖時管與復西夏瀕河五州諸寨，復受命治曆，乃獨考諸事，晝夜測驗，推算極爲精研。 〔七〕食，日蝕也。

〔八〕周延儒，崇禎初拜大學士，參與機務，性貪，且庸懦無才，後爲廷臣所劾，賜死。溫體仁，崇禎初官禮部尚書，性陰險，積黨營私，傾去

周延儒，代爲首輔，居位八年，放歸，仍起用延儒。 〔九〕食量者，官吏之好財賄者。

## 史可法傳

張廷玉等

錄明史本傳。史可法生於明萬曆年間，確期不詳，卒於明弘光元年，即民國紀元前二六七年，享年約四十餘。

史可法，字憲之，大興籍祥符人，世錦衣百戶。祖應元舉於鄉，官黃平知州，有惠政，語其子從質曰：「我家必昌。」從質妻尹氏有身，夢文天祥入其舍，生可法，以孝聞。舉崇禎元年進士，授西安府推官，稍遷戶部主事，歷員外郎郎中，八年遷右參議，分守池州太平。其秋總理侍郎盧象昇大舉討賊，改可法副使，分巡安慶池州，監江北諸軍。黃梅賊掠宿松潛山太湖，將犯安慶，可法追擊之。潛山天堂寨。明年祖寬破賊滁洲，賊走河南。十二月，賊馬守應合羅汝才李萬慶自鄖陽東下，可法馳駐太湖，扼其衝。十年正月，賊從間道突安慶石埭，尋移桐城，參將潘可大擊走賊，賊復爲廬鳳軍所扼，回桐城，掠四境，知縣陳爾銘嬰城守，可法與可大勦捕，賊走廬江，犯潛山，可法與左良玉敗之。楓香驛，賊乃竄潛山太湖山中。三月，可大及副將程龍敗歿於宿松，賊分其黨搖天動別爲一營，而合八營，二十餘萬衆，分屯桐城之練潭石井陶冲，總兵官牟文綬劉良佐擊敗之。挂車河。當是時，陝寇聚漳寧，分犯岷洮秦楚，應皖，羣盜遍野。總理虛象昇既改督宣大，代以王家禎，祖寬關外兵亦北歸，未幾，上復以熊文燦代家禎，專撫

賊賊益狂逞，盤牙於江北，南都震驚。七月，擢可法右僉都御史，巡撫安慶、廬州、太平、池州四府，及河南之光州、光山、固始、羅田、湖廣之蕪州、廣濟、黃梅、江西之德化、湖口諸縣，提督軍務，設額兵萬人。賊已東陷和州，含山、定遠六合，犯天長、盱眙，趨河南。可法奏免被災田租。冬，部將汪雲鳳敗賊潛山。京軍復連破老回、舒城、廬江，賊遁入山。時監軍俞、湯開遠善擊賊，可法東西馳禦，賊稍稍避其鋒。十一年夏，以平賊踰期，戮罪立功。可法短小精悍，面黑，目爍爍有光，廉信與下均勞苦，軍行士不飽不先食，未授衣不先禦，以故得土死力。連敗賊英山、六合，順天王乞降。十二年夏，丁外艱去，服闋，起戶部右侍郎兼右僉都御史，代朱大典總督漕運，巡撫鳳陽、淮安、揚州，劾罷督糧道三人，增設漕儲道一人，大濬南河，漕政大釐。拜南京兵部尙書，參贊機務，因武備久弛，奏行更新八事。

十七年四月朔，聞賊犯閩，誓師勤王，渡江抵浦口，聞北都既陷，縞衣發喪，會南都議立君，張愼言曰：「大器委曰廣等曰：『福王由崧，神宗孫也，倫序當立，而有七不可，貪淫，酗酒，不孝，虐下，不讀書，干預有司也。』福王常湯，神宗姪也，賢明當立。』移牒 可法，可法亦以爲然。鳳陽總督馬士英、漕與阮大誠計議，主立福王，咨 可法，可法以七不可告之。而士英已與黃得功、劉良佐、劉澤清、高傑發兵，送福王至儀真，於是可法等迎王。五月朔，王謁孝陵，奉先殿，出居內守備府，羣臣入朝，王色怒，欲避。可法曰：「王母遜，宜正受。」既朝，議戰守，可法曰：「王宜素服，郊次發師北征，示天下以必報讎之義。」王唯唯。明日

再朝，出議監國事。張慎言曰：「國虛無人，可遂即大位。」可法曰：「太子存亡未卜，倘南來若何？」誠意伯劉孔昭曰：「今日既定，誰敢復更？」可法曰：「徐之」乃退。又明日，王監國廷推閣臣，衆舉可法高弘圖姜曰廣。孔昭攘臂欲並列，衆以本朝無助臣入閣例遏之。孔昭勃然曰：「即我不可，馬士英何不可？」乃并推士英。又議起廢，推鄭三俊劉宗周徐石麒，孔昭舉大鍼。可法曰：「先帝欽定逆案，毋復言。」越二日，拜可法禮部尙書兼東閣大學士，與士英弘圖並命。可法仍掌兵部事，士英仍督師鳳陽。乃定京營制如北都故事，侍衛及錦衣衛諸軍悉入伍操練。錦衣東西兩司房及南北兩鎮撫司官，不備設，以杜告密。安人心。當是時，士英旦夕冀入相，及命，恟懼登陴守。傑攻之浹月，澤清亦大掠淮上，臨淮不納。良佐軍亦被攻，朝命可法往解，得功。良佐澤清皆聽命，乃詣傑，傑素憚可法，可法來，傑夜掘坎，十百埋暴骸，旦日朝，可法帳中，辭色俱變，汗浹背，可法坦懷待之，接偏裨以溫語，傑大喜過望。然傑亦自是易可法，用己甲士防衛，文檄必取視而後行。可法夷然爲具，疏屯其衆於瓜洲，傑又大喜。傑去，揚州以安。可法乃開府揚州。六月，大清兵擊敗賊李自成，自成棄京師，西走青州，諸郡縣爭殺僞官，據城自保。可法請頒監國登極二詔，慰山東河北軍民心，開禮賢館，招四方才智，以監紀推官應廷吉領其事。八月，出巡淮安，閱澤清士馬，返揚州請餉，爲進取資。士英斬不發，可法疏趣之，因言：「邇者人才日耗，仕途日淆，由名心勝而實意不修，議論多而成功少。今事勢更非昔比，必專主討賊復讎，舍籌兵籌餉無議論，舍治



兵治餉無人才，有撫拾浮談，巧營華要者，罰無赦。」王優詔答之。初，可法處傑跋扈，駐得功儀真防之。九月朔，得功傑攜兵，曲在傑，賴可法調劑，事得解。北都降賊，諸臣南還，可法言：「諸臣原籍北土者，宜今赴吏兵二部錄用，否則恐絕其南歸之心。」又言：「北都之變，凡屬臣子皆有罪，在北者應從死，豈在南者非人臣？即臣可法謬典南樞，臣士英叨任鳳督，未能悉東南甲疾趨北，援鎮臣澤清，傑以兵力不支折而南走，是首應重論者，臣等罪也。乃因聖明繼統，缺鉞（三）未加，恩榮疊被，而獨於在北諸臣毛舉而概繩之，（四）豈散秩閒曹資反重於南樞鳳督哉？官摘罪狀，顯著者重懲，示儆，若僞命未汚身，被刑辱，可置勿問。其逃避北方，徘徊而後至者，許戴罪討賊，赴臣軍前酌用。」廷議並從之。傑居揚州，桀驁甚，可法開誠布公，導以君臣大義，傑大感悟，奉約束。十月，傑帥師北征，可法赴清江浦，遣官屯田開封，爲經略中原計。諸鎮分汛地，自王家營而北至宿遷。最衝要，可法自任之，築壘緣河南岸。十一月四日，舟次鶴鎮，讓報大清兵入宿遷。可法進至白洋河，令總兵官劉肇基往援。大清兵還攻邳州，（五）肇基復援之，相持半月而解。時自成既走陝西，猶未滅，可法請頒討賊詔書，言：「自三月以來，大營在目，一矢未加，昔晉之東也，其君臣日圖中原，而僅保江左；宋之南也，其君臣盡力楚蜀，而僅保臨安。蓋偏安者，恢復之退步，未有志在偏安，而遂能自立者也。大變之初，幹黎洒泣，紳士悲哀，猶有朝氣，今則兵騎餉絀，文恬武嬉，頓成暮氣矣。河上之防，百未經理，人心不肅，威令不行。復讎之師，不聞及關陝。討賊之詔，不聞達燕齊。君父之讎，置諸

膜外。〇〇夫我卽卑宮非食，嘗膽臥薪，聚才智精神枕戈待旦，合方州物力破釜沉舟，尙虞無救。以臣觀廟堂謀畫，百執事經營，殊未盡然。夫將所以能克敵者，氣也。君所以能御將者，志也。廟堂志不奮，則行間氣不鼓。夏少康不忘出鬻之辱，漢光武不忘燕薊之時。〇〇臣願陛下爲少康光武，不願左右在位僅以晉元宋高之說進也。先皇帝死於賊，恭皇帝亦死於賊，此千古未有之痛也。在北諸臣死節者無多，在南諸臣討賊者復少，此千古未有之恥也。庶民之家，父兄被殺，尙思穴胸斷脛，得而甘心，況在朝廷，願可漢置臣願陛下速發討賊之詔，責臣與諸鎮悉簡精銳，直指秦關，懸上爵以待有功，假便宜而責成效。絲綸〇〇之布，痛切淋漓，庶海內忠臣義士聞而感憤也。國家遭此大變，陛下嗣登大寶，與先朝不同，諸臣但有罪之當誅，曾無功之足錄，今恩外加恩未已，武臣腰玉，名器〇〇淆濫，自後宜慎重，務以爵祿待有功，庶猛將武夫有所激厲。兵行最苦無糧，搜括旣不可行，勦輸亦難爲繼，請將不急之工程，可已之繁費，朝夕之燕衍，〇〇左右之進獻，一切報罷，卽事闕典禮，亦宜概從節省。蓋賊一日未滅，卽有深宮曲房，錦衣玉食，豈能安享，必刻刻在復讐。雪恥，振舉朝之精神，萃萬方之物力，盡并於選將練兵一事，庶人心可鼓，天意可回。〇〇可法每繕疏，循環諷誦，聲淚俱下，聞者無不感泣。

比大清兵已下邵，可法飛章報士英謂人曰：「渠欲敍防河將士功耳。」慢弗省，而諸鎮逡巡無進師意，且數相攻。明年，是爲大清順治之二年正月，餉缺，諸軍皆餓。頃之，河上告警，詔良佐得功率師扼

穎，傑進兵歸徐。傑至睢州，爲許定國所殺。部下兵大亂，屠睢旁近二百里殆盡。變聞，可法流涕頓足，歎曰：「中原不可爲矣！」遂如徐州，以總兵李本身爲提督，統傑兵，本身者傑甥也，以胡茂順爲督師，中軍李成棟爲徐州總兵，諸將各分地。又立傑子元爵爲世子，請恤於朝，軍乃定。傑軍既還，於是大梁以南皆不守。士英忌可法威名，加故中充衛尤文兵部右侍郎總督與平軍，以奪可法權。尤文，傑同鄉也，陷賊南還，傑請爲己監軍，傑死，尤文承士英旨疏請可法，士英喜，故有是命，駐揚州。二月，可法還揚州，未至，得功來襲與平軍，城中大懼，可法遣官講解，乃引去。時大兵已取山東、河南、北，逼淮南。四月朔，可法移軍駐泗州，護祖陵，將行，左良玉稱兵犯關，召可法入援，渡江抵燕子磯，得功已敗良玉軍，可法乃趨天長，檄諸將救盱眙。俄報盱眙已降大清，泗州援將侯方巖全軍沒。可法一日夜奔還揚州，訛傳定國兵將至，高氏部曲，城中人悉斬關出，舟楫一空。可法檄各鎮兵無一至者。二十日，大清兵大至，屯班竹園。明日，總兵李榕鳳，監軍副使高岐鳳，拔營出降，城中勢益單，諸文武分陴拒守，舊城西門險要，可法自守之，作書寄母妻，且曰：「死葬我高皇帝陵側。」越二日，大清兵薄城下，礮擊城西北隅，城遂破，可法自刎，不殊。一參將擁可法出小東門，遂被執。可法大呼曰：「我史督師也！」遂殺之。揚州知府任民育，同知曲從直，王繼爵，江都知縣周志畏，羅伏龍，兩淮鹽運使楊振熙，監餉知縣吳道正，江都縣丞王志端，賞功副將汪思誠，幕客盧渭等皆死。

【可法初以定策功，加少保兼太子太保，以太后至，加少傅兼太子太傅，鉞江北戰功，加少師兼太子太師，禽劇盜程繼孔，功加太傅，皆力辭不允。後以宮殿成，加太師，力辭乃允。

【可法爲督師，行不張蓋，食不重味，夏不筵，冬不裘，寢不解衣。年四十餘，無子，其妻欲置妾，太息曰：「王事方殷，敢爲兒女計乎？」歲除，遣文牒至夜半，倦索酒，庖人報殺肉已分給將士，無可佐者，乃取鹽豉下之。可法素善飲，數斗不亂，在軍中絕飲，是夕進數十觥，思先帝泣然淚下，凭几臥。比明，將士集轅門，外門不啓，左右遙語其故，知府民育曰：「相公此夕臥，不易得也。」命鼓人仍擊四鼓，戒左右毋驚相公。須臾，可法寤，聞鼓聲，大怒曰：「誰犯吾令？」將士述民育意，乃獲免。嘗子處錦閣，或舟中，有言宜警備者，曰：「命在天。」可法死，覓其遺骸，天暑，衆屍蒸變，不可辨識。踰年，家人舉袍笏招魂，葬於揚州郭外之梅花嶺。其後四方弄兵者，多假其名號以行，故時謂可法不死云。可法無子，遺命以副將史德威爲之後。有弟可程，崇禎十六年進士，擢庶吉士。京師陷，降賊，賊敗南歸，可法請置之理，王以可法故，令養母，可程遂居南京，後流寓宜興，閱四十年而卒。

贊曰：史可法憫國步多艱，忠義憤發，提兵江滸，以當南北之衝，四鎮棋布，力圖復興，然而天方降罰，權臣掣肘於內，悍將跋扈於外，遂致兵頓餉竭，疆圉日蹙，孤城不促，志決身殲，亦可悲矣。

【註解】

〔一〕大興，永樂後爲順天府治，即今北平。府府，今河南開封縣治。

〔二〕黃平州，故治在今貴州黃平縣西北三十五里。

〔三〕參議官名。明於布政司及通政司皆各置參議，爲布政使及通政使之貳。〔四〕虛象昇，明宣與人，天啓進士。善射，擲將略，能治軍。屢破叛賊，功極著，後與清兵遇，殲盡矢窮，奮圍而死。〔五〕桓寬，明遼東人，崇禎間累破流寇，敢戰有功，稱驍將，官至寧遠總兵官，進鄧督。後以濟甯失守，棄市。〔六〕嬰城守，開城而守也。〔七〕左良玉，臨清人，積功封寧南侯，與張獻忠季自成戰，拒清兵，頗有功。順王時引兵討馬士英，至九江死。〔八〕熊文燦，崇禎初，平海盜有功。後拜兵部尚書，總理軍務。文燦一意主撫，張獻忠遂詐降，已而復反，事遂不可爲，坐棄市。〔九〕盤牙，猶盤牙，相連結也。〔一〇〕漕運，東南各省輸粟以供西北也。漕運總督，官名，管轄魯豫蘇皖浙浙鄧湘八省漕政。督糧道漕糧道皆其屬官，率以參議參政任之。〔一一〕馬士英，貴陽人，萬曆進士，北京陷，士英等立福王於南京，升東閣大學士，與阮大鍼相結，專權昏憤，日事報復。清兵破南京，士英奔杭州，旋被殺。〔一二〕阮大鍼，懷寧人，崇禎時附魏忠賢，名列逆案，失職，避流賊居南京，與馬士英深相結，福王立，士英秉政，以爲兵部尚書，既得志，專翻逆案，中外憤怒。後降清，從攻仙霞，假仆死。〔一三〕孝陵，明太祖之陵也，在南京 鍾山之陽。〔一四〕桐，罷也。障，城上女牆也。〔一五〕浹，謂兩月也。〔一六〕季自成，明末流寇，朝歷初不若措意，及陷鳳陽，焚皇陵，始大徵兵討賊，然已不可制矣。崇禎十七年陷京師，莊烈帝自縊死，清兵入關，自成西走，清兵追之，置於九宮山，自縊死。〔一七〕捐，晉借，吝也。〔一八〕銖，斧也。銖，古有九錫之典，銖，銖其一，諸侯受銖之賜，乃得專殺，故凡刑殺之事，輒言銖錢。〔一九〕毛舉而撥，謂舉瑣細之事而一概糾治之也。〔二〇〕鄧州，今江蘇 鄧縣。〔二一〕假外，猶度外也。〔二二〕蕪新之時，謂徵時也。〔二三〕絲絲，謂詔旨也。〔二四〕名籍，謂爵號與軍服儀制，所以別尊卑也。〔二五〕無術，蕪業也。循音況。〔二六〕高傑，爲陳時，嘗殺許定國一家，降明後，以功封興平伯，鎮揚州，與黃得功 劉良佐 劉澤清 魏四儀，時許定國守睢州，乃誘殺高傑降清。〔二

七〇筮，屬也。〇二八豆，豆，即今豆。讀如侍。〇二九觥，酒器也。召說，觥之容並七升，故稱酒器之大者曰觥。〇三〇筮，音瑟，依凡也。〇三一相公，宰相之稱。〇三二鈴闈，謂將帥所居之地。

## 孫奇逢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孫奇逢生於明萬曆十二年，卒於清康熙十四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三二八至三二七年。

孫奇逢，字啓泰，直隸容城人。少倜儻，好奇節，而內行篤修，負經世之學，欲以功業自著。年十四，謁尙寶楊補庭，問曰：「設在圍城中，外無救援，內無糧芻，如之何？」對曰：「效死勿去！」補庭奇之。年十七，舉明萬曆二十八年鄉試。與定興鹿善繼講學，一室默對，以聖賢相期許。既連丁父母憂，哀毀成疾，廬墓六年。家故貧，喪殮不給，巨室以金粟餽，婉卻之。嘗自言於哀慟窮苦中，證取本來面目，覺向來氣質之偏，其學問實得力於此。後入京師，見曹于汴，舉仁體以告，恍然此心與天地萬物相通。左光斗、魏大中、周順昌皆與定交。天啓末，魏忠賢竊柄，左魏被逮，遣子弟相投，奇逢與善繼之父正及張果中共調護之。時善繼贊大學士孫承宗軍事，奇逢上書承宗，責以大義，請急營救。承宗疏請入覲，忠賢懼，纒御牀哭詔止承宗，獄益急，坐贓酷拷。奇逢復與正、果中集士民，釀金代輸至都，左魏已死。逾年周順昌被逮，釀金一如左魏時。俄而順昌又死，奇逢正果中咸傾身護濟，使得歸骨。世所稱范陽三烈士也。孫承宗以奇逢有經世才，欲以職方題授，命茅元儀致意。奇逢辭不就，謂元儀曰：「朝野倚重者闕門一片地，將

相不謂，未有能立功於外者。君文士，與二三大帥共事，儻一有見才之心，便不能容人，人肯爲我用乎？」元儀服其言。後祖大壽以疑懼東奔，元儀鼓勵馬世龍追還，得和衷共事。奇逢一言之力也。崇禎時，督學李蕃舉孝行，建坊旌表，御史黃宗昌給事中王正志咸交章保薦。大兵薄畿輔，容城被圍，土垣將圯，奇逢率宗黨矢志守禦，城賴以完。巡撫張其平甚器之，疏請擢用。尙書范景文亦以軍務聘，並辭不赴。時畿內盜賊數驚，乃擄家入易州五峯山，門人親故相保者數百家。奇逢爲條教，部署守禦，又以其暇賦詩習禮，絃歌聲相聞，寇盜屏迹。清朝順治二年，祭酒薛所蘊具疏讓官，以元許衡吳澄相擬，有旨徵爲國子監祭酒，奇逢以病辭。三年，移居新安縣。七年，南徙輝縣之蘇門。九年，工部郎中馬光裕奉以夏峯田廬，乃闢兼山堂，讀易其中。率子弟躬耕自給，四方來學，願留者，亦授田使耕，所居遂成聚。居夏峯二十五年，屢徵不起。

奇逢之學，原本象山陽明，而兼采程朱之旨，以彌闕失。其論學，以慎獨爲宗，以體認天理爲要，以日用倫常爲實際，而其大本主於窮則勵行，出則經世。其治身，務自刻勵，而於人無町畦。有問學者，隨其高下淺深，必開以性之所近，使自力於庸行。上自公卿大夫，下及野人牧豎武夫悍卒，壹以誠意接之。用此名在天下，而人無忌嫉。嘗學易於雄縣李對，及老，乃撮其體要，以象傳通一卦之旨，由一卦通六十四卦之義，發明義理，切近人事，所言皆關法戒，著讀易大旨四卷。又於四子書挈其要領，統論大指，間



引先儒之說，以證異同，著四書近指二十卷，又表周程張邵朱陸及薛瑄王守仁羅洪先顧憲成爲十一子，以爲直接道統之傳，別爲諸儒考附之，著理學宗傳二十六卷。他著有尙書近指，聖學錄兩大案錄，甲申大難錄，乙丙紀事，孫文正年譜，歲寒居文集，答問，日譜，畿輔人物考，中州人物考，孝友堂家規，四禮勸等書，凡百餘卷。奇逢之學盛於北方，與李容黃宗羲鼎足。年踰耆耄，講道不倦，嘗自言六十以後工夫，每十年而較密。生平於姻族故舊恩意篤厚，聞節孝事，必爲之表揚。闔門肅穆，叔若無聲。每晨興，拜謁家祠，退坐空齋，終日無惰容。子孫甥姪數十人，捐讓進退，皆有成法。康熙十四年卒，年九十二。河南北學者祀之百泉書院，容城與劉因楊繼盛（二）同祠，保定與孫承宗鹿善繼並祠。道光九年，奉上諭：「孫奇逢學術中正醇篤，力行孝弟，其講學著書，以慎獨存誠，闡明道德，實足扶持名教，不愧先儒，著從祀文廟西廡，以崇儒術，而闡幽光。」子六人，博雅最知名。弟子甚衆，自新安魏一鰲，灤州趙御衆，清苑高鏞，范陽耿極從遊最早，睢州湯斌，登封耿介皆以仕至監司歸里後，往受業焉。

博雅，字君僑，奇逢第四子，明亡絕意仕進。奇逢遷蘇門，獨留奉母，母歿，三年不見齒。奇逢年老重聽，諸弟子問難，必籍博雅轉達，間有未暢，輒援據經傳，發言外之意，聞者往往灑然解悟。奇逢著書不下數百卷，編摩訂正，博雅力居多。康熙八年，郡守程啓朱以山林隱逸薦，以父老辭。奇逢卒，哀毀骨立，廬墓三年。十五年，弟韻雅坐事逮繫刑部，博雅竭產供弟，凡四年，往來省視，徒步烈日中，兩足皆腫，或遇雨雪，飢

渴僮仆於途，卒以致病，病時假寐，口中喃喃，皆其弟事也。及彌留，言猶張目曰：「吾弟免矣！」遂卒，年五十五。卒後數日，弟事漸解，蔚州魏象樞稱其愛弟忘身，成仁取義云。所著有約齋集。

魏一菴，字蓮陸，河南新安人。明舉人，官山西忻州知州，有惠政，搜訪遺逸，折節下士，去官之日，匹馬隻童而已。少從奇逢遊，遭時喪亂，共患難者三十餘年。及奇逢遷蘇門，一菴自山右歸，率間歲一至，每至必數月留。後構雪亭於夏峯，爲奇逢訂正年譜，白雪盈山，孤鏡午夜，上下古今，視千秋如旦暮，故及門問答，一菴爲多，嘗記其所聞，爲雪亭夢語。奇逢命一菴輯北學編，命湯斌輯洛學編，及斌官京師，一菴策筮言訪之，見斌繩牀破被，數椽不蔽風雨，慨然曰：「此猶見雪亭風味也。」斌嘗稱：「一菴才大而養之以靜，學博而守之以約，世俗升沈得失，無足其胸中，復日必爲師門顛子。」所著有四書偶錄，詩經偶錄，雪亭詩草。康熙三十一年卒。

趙御衆，字寬夫，直隸澤州人。諸生，少從孫奇逢遊，絕意仕進，於六經及秦漢以來諸大儒書，多所發明，與湯斌魏一菴並稱高弟子。奇逢嘗曰：「湯孔伯之端亮，趙寬夫之善補過，求之古人，亦不多得。」手輯夏峯遺書爲傳信錄二十五卷，以志淵源，又輯奇逢粹語爲夏峯答問五卷，又錄其所見以合於師教，爲弗措錄，又著困亨錄，大旨以事心爲主，謂：「人之事心如事天，但敬吾心使之潔淨光明，遇事卽以此應之，一切順逆成敗，惟天所命，不宜參以畔援。」希冀之意。故曰：「居恆懷愧，如恐失之。」

嘗自誦曰：「垂名千古，易無愧。」心難。」他著，又有山隱堂集。時密縣錢佳選亦從奇逢學，所居超化邨，清綏交流，有林泉之勝，上蔡張沐及耿介御衆常相寄處。卒後，密人即其講聚之地，立祠祀焉。高鏞，字淵穎，振奇慕義，好遊名山水，著有淵穎集四卷。耿極，字保汝，與兄權，並以孝友稱。太康耿炳慕其爲人，訂爲兄弟，割田宅與居。與御衆交最善。奇逢懷友詩云：「渾穆稱保汝，不以窮失意。」其見重如此。湯斌仕至工部尙書，證文正，見列傳。耿介別有傳。

【註解】

〔一〕尚寶，官名，職掌發給符牌印章。

〔二〕嚴善錫，字百順，明萬曆進士，授戶部主事，尋從孫承宗圍視糧，贊畫甚多，海兵

攻定興，善錫入城抗禦，城陷，死之。

〔三〕左光斗，字道直，桐城人，官御史，排閹奴，扶冲主，後與魏大中、周順昌同爲魏忠賢所陷害，死獄中，袁忠毅。

〔四〕魏大中，字孔時，嘉善人，累官至吏科都給事中，死後證忠節。

〔五〕周順昌，字景文，吳縣人，爲官清操嶄然，證忠節。

〔六〕魏忠賢，時寧人，少無賴，自宮，入宮後，見信於魏，結黨營私，傾害公卿，莊烈帝即位，發其奸，死之。

〔七〕孫承宗，字稚繩，高陽人，沈毅有大略，隨母避事，官至兵部尙書，東閣大學士，屯兵遼陽，清兵來攻，城破，自縊死。

〔八〕魏，道近也，近國都所在之地曰畿輔。

〔九〕可，咄，呼，埒也，無咄，結，威儀也。

〔一〇〕唐行，常行也。

〔一一〕晉，道如耶，臺，晉，迭，六十日晉，七十日臺。

〔一二〕揚，權，隆，明，容，城，入以劫，廣，被，繫，獄，中，三，載，竟，樂，西，市。

〔一三〕留，謂，病，革，瀕，死，也。

〔一四〕山，右，指，山，西，以，其，在，太，行，山，之，右，也。

〔一五〕臺，晉，樂，臺，馬，曰，臺。

## 顧炎武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顧炎武，學者稱爲亭林先生，生於明萬曆四十一年，卒於清康熙二十一年，卽自民  
國紀元前二九九至二三〇年。

顧炎武，初名絳，字寧人，江南崑山人。生而雙瞳子，中白邊黑，讀書一目十行。年十四爲諸生，耿介絕俗。與同里歸莊善，時有歸奇顧怪之目。見明季多故，棄舉業，講求經世之學。炎武三世俱爲顯官，母王氏，守節孝於姑，明亡，不食卒。叛僕陸恩見炎武家中落，欲告炎武通海，炎武沈之水，僕墮投里，裏復訟之，繫奴家，危甚，會曲周路澤農救之，得免，遂去之山東。墾田長白山下，復北歷關塞，墾田於雁門之北，五臺之東。後客淮安，萊州黃氏有獄詞連炎武，乃赴山東聽勘，富平李因篤營救之，獄始白。自是往還河北，最後至華陰，置田五十畝，因定居焉。生平精力絕人，自少至老，無一刻離書，所至之地，以二羸一馬載書。遇邊塞亭障，呼老兵卒詢曲折，有與平日所聞不合，卽發書對勘，或平原大野，則於鞍上默誦諸經注疏。嘗謂「經學卽理學，自有舍經學以言理學者，而邪說以起，不知舍經學，則其所謂理學者禪學也。」於同時諸人，雖以苦節推孫奇逢、李顥，以經世之學推黃宗羲，而論學則皆不合。其與友人論學云：「百餘年來之爲學者，往往言心性，而茫然不得其解也。命與仁，夫子所罕言。性與天道，子貢所未得聞。性

命之理，著之易傳。未嘗數以語人。其答問士，則曰行己有恥，其爲學，則曰好古敏求；其告哀公，明善之功，先之以博學。顏子幾於聖人，猶曰博我以文。自曾子而下，篤實無如子夏，言仁，則曰博學而篤志，切問而近思。今之君子則不然，聚賈客門人數十百人，與之言心性，舍多學而識，以求一貫之方，置四海之困窮不言，而講危微精一，是必其道高於夫子，而其弟子之賢於子貢也，我弗敢知也。孟子一書，言心性，亦諄諄矣，乃至萬章公孫丑陳代陳臻周霄彭更之所問，與孟子之所答，常在乎出處去就，辭受取與之間。是故性也，命也，天也，夫子之所罕言，而今之君子之所恆言也。出處去就，辭受取與之辨，孔子、孟子之所恆言，而今之君子之所罕言也。愚所謂聖人之道者，如之何？曰博學於文，行己有恥，自一身以至於天下國家，皆學之事也；自子臣弟友以至出入往來辭受取與之間，皆有恥之事也。士而不先言恥，則爲無本之人。非好古多聞，則爲空虛之學。以無本之人，而講空虛之學，吾見其日從事於聖人，而去之彌遠也。

炎武之學，大抵主於斂華就實。凡國家典制，郡邑掌故，天文儀象，河漕，兵農之屬，莫不窮原究委，考正得失。撰天下郡國利病書百二十卷，遍覽諸史圖經文編說部之類，取其關於民生利病者，且周流西北歷二十年，其書始成。別有肇域志一編，則考索之餘，合圖經而成者。尤精韻學，撰音論三卷，言古韻者始自明陳第，自然創闢榛蕪，猶未邃密，炎武乃推尋經傳，探討本原。又詩本音十卷，其書主陳第詩無協

韻之說，不與吳棫呂本音爭，亦不用棫之例，但卽本經之韻互考，且證以他書，明古音原作是讀，非由遷就，故曰本音。又易音三卷，卽周易以求古音，考證精確。又唐韻正二十卷，古音表二卷，韻補正一卷，皆能追復三代以來之音，分部正帙，而知其變。又撰金石文字記，求古錄與經史相證，而日知錄三十卷，尤爲精詣之書，蓋積三十餘年而後成。其論治，綜覈名實，於禮教尤兢兢，謂風俗衰，廉恥之防潰，由無禮以維之，常欲以古制率天下。炎武又以杜預左傳集解時有闕失，作杜解補正三卷。其他著作，有石經考，九經誤字，五經異同，二十一史年表，歷代帝王宅京記，營平二州地名記，昌平山水記，山東考古錄，京東考古錄，諸軀十事，菴中隨筆，救文格論，亭林文集，詩集，並有補於學術世道。國朝稱學有相砥者，以炎武爲最。又廣交賢豪長者，虛懷商榷，不自滿假，作廣師篇云：「學究天人，確乎不拔，吾不如王錫闢，讀書爲已，探賾洞微，吾不如楊瑀，獨精三禮，卓然經師，吾不如張爾岐，蕭然物外，自得天機，吾不如傅山，堅苦力學，無師而成，吾不如李容，險阻滿嘗，與時屈伸，吾不如路澤農，博聞強記，羣書之府，吾不如吳任臣，文章爾雅，宅心和厚，吾不如朱彝尊，好學不倦，篤於朋友，吾不如王宏撰，精心六書，信而好古，吾不如張弼，至於遠而在位，其可稱述者，亦多有之，然非布衣之所得議也。」康熙十七年詔舉博學鴻儒科，次年修明史，大臣爭薦之，並力辭不赴。二十一年卒，年七十。

## 【註解】

〔一〕江南省，清初置，縣今江蘇安徽二省地。〔二〕崑，同縣。〔三〕李顛，號二曲，明末陝西人，終身闡明學，不仕。〔四〕陳

第，字季立，避江人。善詩，始言古韻。〔五〕吳棫，宋建安人，字才老，通音韻訓釋之學。〔六〕杜預，晉時人，字元凱，博學多通，自言有左海詩。〔七〕馮煥，晉汝狐，謂講詐桀出，似角非常也。〔八〕王錫闕，吳江人，字寅旭，疏隴廡，博覽羣書，精通中西天學。所著隴廡新法，言交食及精微。〔九〕張爾岐，濟陽人，字毅若，其學以篤志力行爲本，尤精三經。〔一〇〕傅山，陽曲人，堅苦持氣節，隘而不仕，工詩書畫精書。〔一一〕吳任臣，仁和人，字志伊，通經史，兼精天官樂律奇王之術。〔一二〕朱彝尊，字錫鬯，號竹垞，其學長於考證，工古文，詩詞亦精。〔一三〕王宏撰，華陰人，字無異，工書能文，精金石之學。〔一四〕博學鴻儒，制科名，所以考拔淹協能文之士者。清康熙乾隆時，兩舉博學鴻儒科。

## 顏元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顏元，學者稱爲習齋先生，生於明崇禎八年，卒於清康熙十九年，卽自民國紀元前二七七至二三二二年。

顏元，字易直，直隸博野人。明末，父戍遼東，歿於關外。元年五十，貧無立錫，百計負骨歸葬，世稱孝子。居喪守朱子家禮，惟謹。古禮，初喪朝一溢，夕一溢，米，夕一溢，米，食之無算，家禮刷去無算，句，元遵之，過朝夕，不敢食，當朝夕，遇哀至，又不能食，病幾殆。又喪服傳，既練，舍外寢，始食菜果，飯素食，哭無時，家禮改爲練後，止朝夕哭，惟朔望未除服者會哭，凡哀至皆制不哭，元亦遵之。既覺其過抑情，校以古喪禮，非是，因歎先王制禮盡人之性，後儒無德無位，不可作也。

其爲學，以堯舜之道在六府三事，周公教士以三物，孔子以四教，非主靜專誦讀流爲禪宗，俗學者所可託，乃易靜坐以習恭，內而敬直，外而九容交攝。讀書，擇經史有用者，餘不盡究。嚴課孝弟謹信，稽禮樂兵農之尤宜今古者，爲倡六藝，以教來學。又置日記自省，時下一圈，心慊，則書白，否則黑。與蠡縣劉崇文、王養粹、李榛等以聖賢相勉，每會各出日記相質，勸善規過，或評議致愧赧，無以自容。元嘗欲置妾，爲媒所欺，挾責之，亦卽屈服也。同時容城孫奇逢講學百泉山中，元嘗上書辨論，謂不宜徒爲



和通朱陸之說。又與祁州刁包、上蔡張泳辨學，謂世儒躐講性天非孔子不可得聞之教法，且聖門經世之撰皆廢失，何以學成致用。因著存性篇二卷，大旨謂：「孟子言性善，孔子言性相近，習相遠，語異而意同。宋儒誤解相近之意，以善爲天命之性，相近爲氣質之性，遂使爲惡者諉之氣質，不知理即氣之理，氣即理之氣，清濁厚薄，純駁偏全，萬有不齊，總歸一善，其惡者引蔽習染耳。譬之於日，光明能視，則目之性，其視之也，則情之善，視之詳略遠近，則才之強弱，皆不可謂之惡。惟有邪色引動，然後有淫視，是所謂非才之罪，是即所謂習。又謂性之相近，如真金輕重多寡雖不同，其謂金俱相若也，惟其有差等，故不曰同，惟其同一善，故曰近。舉天下不一之姿，以性相近一言包之，是即性善，是即人皆可以爲堯舜。舉世人引蔽習染無窮之罪惡，以習相遠一言包之，是即非才之罪，是即非天之降材爾殊。」其說雖稍異先儒而於孔孟之旨，會通一理。同時陸世儀、李光地頗見及之，而率於程張不能決，乾隆中休寧戴震作孟子字義疏證始本此說，而錫其旨。又存學編四卷，大旨謂：「聖賢立教所以別於異端者，以異端之學空談心性，而聖賢之學則事徵諸實用。自儒者失其本原，以心性爲宗，一切視爲末務，其學遂與異端近如無極、太極、河洛、先後天之說，皆出自道家，而以之當聖人言性與天道，至謂與伏羲畫卦同功，宜其參雜二氏，而不自知也。」又存治編一卷，大旨欲全復井田封建學校徵辟、肉刑及寓兵於農之法。又存人編四卷，大旨戒愚民奉佛及儒者設禪。肥鄉有漳南書院，邑人郝文燦請元往教，元爲立

規制，有文事，武備，經史，藝文等科，從遊者數十人。會天大雨，漳水溢，堂舍悉燬，元歎曰：「天不欲行吾道也。」乃辭歸。康熙四十三年卒，年七十。

李堪弱冠與元交，年三十一，乃投門人刺，與元門人王源同編元年譜二卷，鍾鏐又輯言行錄二卷，闕異錄二卷。元之學，大抵亦出姚江，言而加以刻，苦介然自成一家。以明季諸儒崇尚心學，無補於時，剛至大亂，士腐而靡，兵專而弱，故其學主於勵實行，濟實用。常謂：「後人動詆宰我樊遲季路冉求子貢子張游夏諸子，而欲遜周程與顏曾。」接席，然聖門弟子以兢業爲本，惟在實學。實行實用之。天下後儒薄事功，故其視諸賢甚卑也。」又常語友人曰：「如天不廢予，將以七字富天下，墾荒，均田，興水利，以六字強天下，人皆兵，官皆將，以九字安天下，舉人材，正大經，興禮樂。」其自負如此，然矯枉過正，攻駁先儒未免已甚，其欲復三代之言之制，亦近於泥古。云。

【註解】

「一」澄，二十四兩曰鎰，爲米一升又二十四分升之一。「二」古盥服小祥主人練冠，故小祥之祭曰練。「三」六府，水火金

木土穀也。正德，利用，厚生，曰三事，謂王者所有之事也。「四」四教，禮、樂、刑、教，文行忠信。「五」禪宗乃佛教之一派。此宗直指人

心，見性成佛，不立文字，號曰頓門，又名心宗。「六」六藝，禮樂射御書數也。「七」樞，音教，意不詳也。「八」宋陸，宋濂及陸九淵也。

「九」程，程頤程顥及張載也。「一〇」天地未分以前曰太極，河洛乃河圖洛書之簡稱。易有「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之

語，先後天之說本此。「一一」徵辟，召也。謂起布衣而命之任也。「一二」肉刑，墨劓剕宮之刑也。刺字於額而涅以墨曰墨刑，剕鼻爲

剗刑，斷足爲剗刑；剗去或幽閉男女生殖器爲宮刑。〔一三〕姚江，在浙江餘姚縣治南。王守仁爲餘姚人，故稱其所學曰姚江學派。〔一四〕周，卽周敦頤。頤會，顏淵會也。〔一五〕三代，謂夏商周也。〔一六〕泥古，謂拘於古制而不知變通也。

## 王夫之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王夫之，學者稱爲船山先生，生於明萬曆四十七年，卒於清康熙三十一年，卽自民  
國紀元前二九三至二二〇年。

王夫之，字而農，湖南衡陽人。兄介之，邃於經學，明亡，匿不復出，著有周易本義、賀四卷、詩經箋序十卷，春秋四傳、賈十二卷。夫之少負雋才，讀書十行俱下，與兄介之同舉崇禎十五年鄉試。流賊張獻忠陷衡州，設僞官，招夫之，夫之走匿，賊執其父爲質，夫之引刀自刺肢體，昇曰：往易父，賊見其創也，免之。父子俱得脫歸。既而何騰蛟屯湖南，堵允錫屯湖北，不相能，夫之上書章曠，請調和兩軍，曠不能用。順治四年，大兵下湖南，夫之入桂林，依大學士瞿式耜，營三上疏，劾王化澄，化澄欲殺之，會有救者，得不死。聞母病，乃問道歸，築土室石船山，名曰觀生居，杜門著述。其學深博，無涯涘，以漢儒爲門戶，以宋五子爲堂奧。所作大學衍、中庸衍，皆力闡致良知之說，以羽翼朱子。而於正蒙一書，尤有神契，精繹而暢衍之，爲正蒙注九卷，思問錄內外篇各一卷，以爲張子之學，上承孟子之志，下救來茲之失，如皎日麗天，無幽不燭，聖人復起，未之能易。惟其門人未有，殆庶世之信從者寡，道之誠然者不著，是以不百年而異說興，又不二百年而邪說熾，因推本陽陰法象之狀，往來原反之故，反覆辨論，所以歸咎上蔡、象山、姚江者。

甚峻。所著諸經有易言詩春秋稗疏共十四卷。其說易不信陳搏之學，亦不信京房之術。於先天諸圖及緯書雜說，排之甚力，而亦不空談元妙，附合老莊之旨。其說尚書，詮釋經文，多出新意。駁蘇試傳及蔡傳之失，大都辭有根據，不同游談。其說詩，辨正名物訓詁，以補傳箋諸說之遺，不爲臆斷。辨叶韻一篇，持論明通，足解諸家之轆轤。其說春秋，考證地理，多可以糾杜注之失。國朝經學繼起者，無慮百十家，然諸家所著，有輒爲夫之所已言者。如子糾爲齊襄公之子之說，梁錫與○據爲新義，鞏不書族，定姒非證之說，葉酉○亦據爲新義，皆未見其書也。他著有周易內外傳，大象解，尚書引義，詩廣傳，禮記章句，春秋家說，世論，續左氏傳，博議，四書稗疏，訓義詳解，讀四書大全說，諸經考異，說文廣義，讀通鑑論，宋論，求曆實錄，及注釋老莊呂覽淮南楚辭，蕙齋詩文集等書，凡三百餘卷。後人彙刊之爲船山遺書。康熙間，吳三桂○在衡湖，夫之又逃入深山。吳逆平，巡撫鄭端○嘉之，餽粟帛請見，夫之以病辭，受粟反帛。三十一年卒，年七十四。時海內儒碩推徐姚黃宗羲崑山顧炎武，夫之多聞博學，志節皎然，世謂相亞云。夫之同時又有郴州隘國人辰溪米元偁，衡山譚瓊英，劉宗源，皆以明亡不仕，講學衡湘間，著書授徒，成就甚衆。

【註解】

【一】昇，音余。扛，拾目昇。【二】程式相，明常熟人，字超田。清兵破汀州，式相與丁魁楚等立永明王於隆慶，及王奔全州，以大舉士守桂林，城破死之。【三】石船山在湖南衡陽縣。【四】五子，宋儒周敦頤，程頤，程顥，張載，及朱熹也。【五】正蒙，張載撰。義取

訂正發昧，故曰正蒙。

〔六〕上蔡，匿名，在河南省，宋儒謝良佐，上蔡人，學者稱爲上蔡先生。

〔七〕陳搏，宋真源人，隱居華山，好讀易，著

指掌篇八十一章，言導養及還丹之事。自號扶搖子。〔八〕京房，漢碩丘人，字君明，治易，事梁人焦贛。其說長於災變。著有京氏易傳。

〔九〕梁竦，晉交葛，雜亂貌。〔一〇〕梁錫瓊，潯介休人，字確軒，乾隆時以經學薦，授國子監司業。著有易經發。〔一一〕葉酉，潯相

城人，字書山，深於經術，有淳湫沈澁及澹澹拾遺。

〔一二〕吳三桂，遼東人，崇禎時領山海關，季自成陷京師，吳引清兵入關，受清封爲

平西王，鎮雲南，聖祖阻議撤邊，三桂效之，據有西南數省，自稱周帝，諱言官，旋病死。〔一三〕鄭鶴，襄強人，康熙間累擢巡撫，有政聲。

終江蘇巡撫。

## 黃宗羲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黃宗羲生於明萬曆三十八年，卒於清康熙三十四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三〇二至二一七年。

黃宗羲，字太沖，浙江餘姚人。年十四，補諸生。父尊素，明天啓間，官御史，以抗直，死魏闈之難。宗羲年十九，袖長錐入京，頌冤，至則魏闈已磔，○即疏請誅曹欽程，○李實，又於對簿○時，錐許顯純流血，毆崔應元胸，拔其鬚，歸祭其父。又與吳江周延祚等，錐牢子葉咨、顏文仲，應時立斃。時欽程已入逆案，宗羲復於對簿時，錐實，獄竟，偕同難諸子弟設祭詔獄中，哭聲如雷，聞禁中。及歸，從劉宗周○遊。姚江末派援儒入釋，宗羲力摧其說，時稱禦侮。陳貞慧○等作南都防亂揭，署名日，被難諸家推宗羲居首。福王時，阮大鍼○案揭中姓名，欲殺之，會大兵至，得免。尋歸浙東，糾合黃竹浦子弟數百人，隨諸軍於江上，時呼世忠營。大兵定浙，宗羲間行歸家，遂奉母里門，畢力著述。既而請業者日至，乃復舉證人書院之會於越中，以申宗周之緒。其後東之鄞，西之海寧，皆請主講，守令亦或與會，然非其志也。康熙十七年，詔徵博學鴻儒，掌翰林院學士，葉方藹○欲薦之，宗羲辭以疾，且言母老。十九年，左都御史徐元文○監修明史，薦宗羲，辭如初。乃詔取著書闕史事者，宣付史館。二十九年，上訪求遺獻，刑部尙書徐乾學○復薦宗羲，仍不出。

然宗義雖不在史館，而史局每有疑事，必諮之。

宗義之學，雖出宗周，不恣言心性。教學者，說經則宗漢儒，立身則宗宋學。嘗自謂受業嚴山時，頗喜爲氣節，斬斬一流，所得尙淺，憂患之餘，始多深造。又謂：「明人講學製語錄，〇〇之糟粕，不以六經爲根柢，束書而從事於遊談，更滋流弊。故學者必先窮經。然拘執經術，不適用於用，欲免迂儒之謂，必兼讀史。」又謂：「讀書不多，無以證理之變化，多而不求於心，則爲俗學。」故上下古今，穿穴羣言，自天官〇〇地志九流百家之教，無不精研。所著易學象數論六卷，謂：「聖人以象示人者七，有八卦之象，六爻〇〇之象，象形之象，爻位之象，反對之象，方位之象，互體之象，後儒之爲僞象者四，納甲〇〇也，動爻也，卦變〇〇也，先天也。」乃崇七象，而斥四象，又謂：「遁甲太乙六壬，〇〇世謂三式，皆主九宮，〇〇以參人事。」乃以鄭康成太乙行九宮者證太乙，以吳越春秋〇〇占法，國語伶州鳩之對證六壬，以訂數學，〇〇其持論皆有依據。授書隨筆一卷，則太原閻若璩〇〇問尙書而告之者，春秋日食曆一卷，辨僞樸所言之謬。律呂新義二卷，少時取餘杭竹管斷之爲十二律〇〇與四清聲〇〇試之，因廣其說。孟子師說二卷，以宗周四書諸解獨少孟子，乃疏其舊說爲之。其書闡發良知之旨，推究事理，不爲空疏無用之談，亦不盡主姚江之說。史學，則欲輯宋史而未就，僅存叢目補遺三卷。又輯明史案二百四十四卷，其明史有三例：一國史取詳年月，二野史〇〇取當是非，三家史備官爵世系。明史彙出於萬斯同，〇〇斯同之學，出



於宗義也。天文，則有大統法辨四卷，時憲書法解新推交食法一卷，圖解一卷，割圓八線解一卷，授時法假如一卷，西洋法假如一卷，回回法假如一卷。其後梅文鼎言天文，世驚爲不傳之祕，而不知宗義實開之。又著明儒學案六十二卷，敘述明代講學諸儒流派分合得失甚詳。後又輯宋儒學案，元儒學案，以誌七百年儒學源流。又明文海四百八十二卷，彙集明人文集二千餘家，擷其菁華，典章人物，燦然具備，與十朝國史亦多彈駁參正。文集，則有南雷文案吾悔撰杖蜀山諸集及詩集，後又分爲南雷文定，晚年復定爲文約，文定十一卷，文約四卷。又深衣考一卷，今水經一卷，四明山志九卷，歷代甲子考一卷，二程學案二卷，尙書湯斌嘗曰：「黃先生論學，如大禹導山，導水脈絡分明，吾黨之斗杓也。」紹興府知府李鐸欲以爲鄉飲大賓，宗義遺書曰：「宗義蒙聖天子特旨召入史館，庶人之義，召之役則往，役，筆墨之事，亦役也，宗義時以老病堅辭不行，聖天子憐而許之。今之鄉飲酒，亦奉詔以行者也，若召之役，則避勞而不往，召爲賓，則食養而飲食衍衍，是爲不忠。」卒辭之。三十四年卒，年八十六。

弟宗炎，宗會並貢異才，有三黃之目，子百家。宗炎，字晦木，明貢生，與兄宗義，弟宗會，俱從宗周遊，其學術大略與宗義等，而兀異。過之。既經憂患，潛心學易，著有周易象辭三十一卷，尋門餘論二卷，圖書辨惑一卷，力闢陳搏之學，謂：「周易未經秦火，不應獨禁其圖，至爲道家藏匿二千年始出。」又著六

書會通以正小學，〔三〕謂：「揚雄但知識奇字，不知識常字，不知常字乃奇字所自出也。」又有二晦山栖諸集，以故居被火，俱亡。康熙二十五年卒，年七十。宗會，字澤望，明拔貢生，讀書一再過不忘。有縮齋文集十卷。百家，字主一，國子監生，傳宗義學，又從梅文鼎問推步〔四〕法，著勾股矩測解原二卷。康熙中，明史館開，宗義以老病不能行，徐乾學延百家入史館，成史志數種，其天文志曆志，則百家原本也。又著有失餘彙，希希集。陳赤衷，字夔獻，浙江鄞縣人。歲貢生，幼力學，嘗入天井山，與苦行僧參究儒釋異同，歸而求之六經。康熙初，集里中同志，執贄黃宗義，創為講經會，搜故家經學書，討論得失，發先儒所未發，十年間次第畢講。其後萬斯同以史學，萬斯大陳自舜以窮經，張汝翼以躬行，萬斯選王之坪以名理，鄭梁李鄒嗣瑾道權允瑄以文章，及萬言仇兆鼐陳紫芝范光陽陳錫嘏諸人，皆有名於一時，由赤衷開其澆澆也。十九年，赤衷入都，崑山徐乾學一見投契，稱爲碩學，由是公卿爭欲延致，赤衷作貞女篇謝之。二十六年卒於京邸，年七十一。

【註解】〔一〕「疎」音稠，裂也。分裂成謂之疎，古刑法之慘酷者。

〔二〕「晉欽程」李質，許顯純，崔應元，皆黨於魏爾。

〔三〕「劉宗周」明浙江山陰人，字起東。嘗勸魏忠賢及馬士英等，皆不納。杭州爲清兵所陷，乃絕食死。其學

以誠意爲主，慎獨爲功，學者稱念溪先生。又嘗築證人苦院，譯學踐山，又稱踐山先生。

〔四〕「阮大鐵」明懷慶人，字圓齋。崇禎時附魏忠賢，後與馬士英相結。福王時，留都防亂揭攻之。福王時，阮乃假他事陷之於獄，得旋釋。

〔五〕「陳貞懋」字定生。阮大鐵謀復用，貞懋尋革

進兵部尙書。既得志，亟翻逆案，尋降清。〔七〕葉方蘭，崑山人，字子吉，官至刑部右侍郎，卒諡文獻。〔八〕徐元文，乾學弟，字公肅，官至文華殿大學士，戶部尙書。〔九〕徐乾學，崑山人，字原一，號健庵。累官刑部尙書。督命總裁一統志，會典，明史，纂輯經古輯覽，古文淵鑑等書。〔一〇〕語錄，宋儒講學，門弟子記其言論，稱爲語錄，大抵以白話敘述，別爲一格。〔一一〕天官，即天文之謂。〔一二〕卦有六畫，謂之六爻。〔一三〕納甲，以十干分納於八卦也。易有納甲之法，可以推見天地胎育之理。〔一四〕卦變，言此卦變爲彼卦也。〔一五〕遁甲，術數之一，所以占吉凶也。太乙，星名。鄭玄云：太乙，北辰神名也，下行八卦之宮，每四乃還於中央。六壬，占法之一，其占法有六十四課，原本於易。〔一六〕九宮，乃坎，坤，震，巽，乾，兌，艮，離八卦之宮及中央之宮。〔一七〕吳越春秋，漢趙煜撰。〔一八〕數學，指術數之學而言。〔一九〕閩若鏡，字百詩，清太原人。湛通經史，長於考證。〔二〇〕律，律呂也。古以爲正聲音之器。截竹爲筒，陰陽各六，陽者爲律，陰者爲呂，合而言之，亦謂之十二律。〔二一〕四清，樂律之名。宮清，商清，角清，徵清，四高聲也。〔二二〕野史，私人之記載也。〔二三〕馮斯同，蒲鄆縣人，字季野，學者稱石園先生。其學以慎獨爲主，專意古學，博通諸史，尤熟於明代掌故。〔二四〕梅文鼎，清宣城人，字定九，精歷算之學。天著算之書八十餘種。〔二五〕周髀算經，作者不詳。其算法爲勾股之祖，其推步即蓋天之術。凡二卷。〔二六〕斗杓，謂北斗七星之五至七三星，北斗星之柄也。〔二七〕清初，每歲由各州縣邊訪紳士之年高耄劬者，一人爲賓，次爲介，又次爲家賓，詳報骨指，舉行鄉飲酒禮。所舉賓介，稱爲鄉飲大賓。〔二八〕衍筭，樂也。衍音侃。〔二九〕兀尋，個強不隨庸俗也。稟與傲迥。〔三〇〕小學，自漢始專指文字之學而言。〔三一〕推步，謂推日月五星之度，昏旦節氣之差也。今用儀器及算術考測天象，曰推步。

## 戴震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戴震生於清雍正元年，卒於清乾隆四十二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八九至一三三年。

戴震，字東原，安徽休寧人。讀書好深湛之思，少時，塾師授以說文，三年盡得其節目。年十六七，研精注疏，實事求是，不主一家。與郡人鄭牧、汪肇龍、汪梧鳳、方矩、程瑤田、金榜、從婺源江永游，震出所學質之，永爲之廢歎。永精禮經及推步鐘律音聲文字之學，惟震能得其全。性特介。年二十八，補諸生。家屢空而學日進。與吳縣惠棟、吳江沈彤爲忘年友。以避讎入都，北方學者如獻縣紀昀、大興朱筠、南方學者如嘉定錢大昕、王鳴盛、餘姚盧文弨、青浦王昶，皆折節與交。尙書秦蕙田、纂五禮通考，求精於推步者，大昕舉震，憲田延之，纂觀象授時一門。乾隆二十七年，舉鄉試。三十八年，詔開四庫館，徵海內淹貫之士司編校之職，總裁薦震充纂修。四十年，特命與會試中式者同赴殿試，賜同進士出身，改翰林院庶吉士。震以文學受知，出入著作之廳館中，有奇文疑義，輒就咨訪。震亦思勤修其職，晨夕披檢，無間寒暑。經進圖籍，論次精審，所校大戴禮記，水經注尤精覈。又於永樂大典內得九章五曹算經七種，皆王錫闡梅文鼎所未見，震正譌補脫以進，得旨刊行，御製詩冠其卷首。四

十二年卒於官，年五十有五。

震之學，由聲音文字以求訓詁，ㄉㄨ由訓詁以尋義理，謂：「義理不可空憑胸臆，必求之於古經，求之古經，而遺文垂絕，今古懸隔，必求之古訓。古訓明，則古經明，古經明，則賢人聖人之義理明，而我心之所同然者，乃因之而明。義理非他，存乎典章制度者也。彼歧訓詁義理而二之，是訓詁非以明義理，而義理不寓乎典章制度，勢必流入於異學曲說而不自知也。」ㄉㄨ震爲學精誠解辨，每立一義，初若瓶ㄉㄨ獲，及參考之，果不可易。大約有三：曰小學，曰測算，曰典章制度。其小學書，有六書論三卷，聲韻考四卷，聲類表九卷，方言疏證十卷。漢以後轉注之學失傳，好古如顧炎武亦不深省。ㄉㄨ震謂指事象形諸聲會意四者爲書之體，假借轉注二者爲書之用，一字具數用者爲假借，數字共一用者爲轉注。初，哉，首，基，之皆爲始，叩，吾，台，予，之皆爲我，其義轉相注也。又自漢以來，古音變微，學者於六書之故，靡所從入。顧氏古音表入聲與廣韻ㄉㄨ相反。ㄉㄨ震謂：「有入無入之韻，當兩兩相配，以入聲爲之樞紐。真至仙十四韻，與脂，微，齊，皆灰，五韻同入聲。東至江四韻，及陽至登八韻，與支，之，佳，哈，蕭，有，肴，豪，尤，侯，幽十一韻同入聲。侵至凡九韻之入聲，則從廣韻無與之配。魚，虞，模，歌，戈，麻，六韻廣韻無入聲，今同以鐸爲入聲，不與唐相配。」而古音遞轉及六書諸聲之故，胥可由此得之，皆古人所未發。其測算書，有原象四篇，迎日推策記一篇，句股割圓記三篇，曆問一卷，古曆考二卷，續天文略三卷，策算一卷。自漢以來，嗜人ㄉㄨ不知有黃極，ㄉㄨ西人

入中國始云赤道極〇〇之外，又有黃道極，是爲七政〇〇恆星右旋之樞，託爲六經所未有。震謂：「西人所云赤極，卽周髀之正北極〇〇也。黃極，卽周髀之北極璿璣〇〇也。虞書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蓋設璿璣以擬黃道極也。黃極在柱史星東南上弼少弼之間，終古不隨歲差而改，赤極居中，黃極環繞其外，周髀固已言之，不始於西人也。又月建〇〇所指，亦謂黃極。夫北極璿璣，冬至夜半恆指子，春分夜半恆指卯，夏至夜半恆指午，秋分夜半恆指酉。以周髀四遊〇〇所極推之，則月建十有二辰，爲黃極夜半所指顯然，漢人以爲斗杓移辰〇〇者，非也。」又漢以來九數〇〇佚於秦火，儒者測天多不能盡句股〇〇之蘊，西人傳弧三角術，推步始爲精密，其三邊求角及兩邊夾一角求對角之邊加減捷法，梅氏用平儀之理，爲圖闡之，可謂剖析淵微。然用餘弦折半爲中數，則過象限與不過象限有相加相減之殊，未爲甚捷也。震謂：「用餘弦者或加或減，易生歧惑，」乃立新術，用總較兩弧之矢，相較半折爲中數，未例用減，更簡而捷矣。蓋餘弦者，矢之餘也。八線法，弧小則餘弦大，弧大則餘弦小，弧若大過象限九十度，則餘弦反由小而漸大。惟矢不然，弧小則矢小，弧大則矢大，弧若大過象限九十度，則矢更隨之而大。是矢與弧大小相應，不似餘弦之參差，故以易之。此立法之根，古人所未及也。震所著典章制度之書未成，有詩經二南補注二卷，毛鄭詩考四卷，尚書義考一卷，儀禮考正一卷，考工記圖二卷，春秋卽位改元考一卷，大學補注一卷，中庸補注一卷，孟子字義疏證三卷，爾雅文字考十卷，經說四卷，水地記一卷，水經

注四十卷，九章補瀾一卷，屈原賦注七卷，通釋二卷，原審三卷，緒言三卷，直隸河渠書六十四卷，氣穴記一卷，藏府算經論四卷，算法贅言四卷，文集十二卷。震卒後，其小學，則高郵王念孫，字詒謀，金壇段玉裁傳之；測算之學，則曲阜孔廣森，字詒徵傳之；典章制度之學，則興化任大椿，字大樞傳之；皆其弟子也。後十餘年，高宗以震所校水經注問南書房，字詒臣曰：「震尙在否？」對曰：「已死。」上惋惜久之。

【註解】「一」江永，字慎休，博通古今。震之學，得力於永爲多，世稱江戴。「二」介節義也。「三」惠棟，字定宇，於經史百家種官與

采七經餘論之學，無所不通。尤精於易。「四」沈彤，字冠雲，號果堂，篤志弘經，尤精三禮。有渠堂集等著作。乾隆初與修三禮及一統志。

【五】紀昀，字曉嵐，一字春帆，官至總辦大學士，九太子太保。總纂四庫全書，窮學生之精力。其學在辨漢宋儒術之是非，析詩文流弊之正僞，主持風會，爲世所宗。「六」宋筠，字竹君，博聞宏覽，藝技後進，好金石文字，書法極精。「七」錢大昕，字曉徵，精研羣籍，於經史

文義音韻，訓詁典章制度，氏族地理，金石遺像，篆籀，無不洞晰疑似，兼通中西曆算，用以讀史，著術甚富。「八」王鳴盛，字鳴疇，古文負重名，治經以漢人爲師。「九」盧文弨，字名弔，號抱經，官至侍讀學士。歸田後，主講書院二十餘年，學業益急。好校書，所刊抱經堂藏書八十五種，最稱精審。「一〇」王昶，字德甫，學者稱蘭泉先生。湛深經學，精考證，達於政事，精論，研窮理性，詩詞古文亦佳，時稱通儒。

【一一】折節，屈己以下人也。「一二」秦恩田，無錫人，字樹峯，號味經。其學以窮經爲主，而不居講學之名。所著五經通考，體大思精，直探右，說經之淵藪也。「一三」宋榮大典，明成祖永樂元年詔，凡五年乃成，計共一一九九五冊，搜探宏富，借煥佚多，今所存者僅六十冊而已。「一四」九章算經及五經算經，皆古算書，不著撰人名氏。「一五」訓詁，本作訓故，注釋文義也。訓者，道也，道物之貌。





## 姚鼐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姚鼐生於清雍正九年，卒於清嘉慶二十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八一至九七年。

姚鼐，字姬傳，安徽桐城人。乾隆二十八年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散館，授兵部主事，轉禮部。三十三年，充山東鄉試副考官。三十五年，充湖南鄉試副考官。三十六年，充會試同考官，累遷至刑部郎中，記名御史。四庫館開，以大臣薦，爲纂修，年餘，乞病歸。鼐少家貧，體羸多病，而嗜學。時侍郎方苞，以古文鳴當世，上接震川，同邑劉大櫟，繼之。鼐世父範，與大櫟友善。範嘗問鼐志，曰：「義理，考證，文章，闕一不可。」範乃以經學授鼐，而命鼐受古文法於大櫟。然鼐本所聞於家庭師友間者，益以自得，不盡用大櫟法也。所爲文，高簡深古，尤近司馬遷、韓愈。其論文，根極於性命，而探原於經訓，至其淺深之際，有古人所未嘗言，鼐獨抉其微而發其蘊，論者以爲辭邁於方氏，而理深於劉氏焉。

鼐爲學，博集漢儒之長，而折衷於宋。嘗與人書云：「秦漢以來，諸儒說經者，合與離固非一途。程朱出，多得古人精深之旨，而其生平修己立德，又實足踐行其言，爲後世之所嚮慕。故元明皆以其學取士，自利祿之途開，爲其學者，以爲進趨富貴而已，其言有失，奉而不敢稍違，其得亦不知所以爲得，斯固數百年來之陋習。今世學者，乃思一切矯之，專宗漢學，以攻駁程朱爲能，倡於一二專己好名之人，而相率

而效者，遂大爲學術之害。夫漢人之爲言，非無有善於宋而當從者也，博聞強識，以助宋君子所遺，可也。以將跨越宋君子，則不可也。」又錢坫序略云：「孔子沒，而大道微，漢儒承秦滅學後，始立專門，各矜師受，久之，通儒漸出，貫穿羣經，擇其長說，其散也，雜以讖緯，亂以怪僻猥碎。魏晉之間，空虛之談興，以清言爲高，以章句爲塵垢，自是南北乖分，學術異尚，五百餘年。唐一天下，兼採衆長，定爲義疏，而所取或是或非，未有折衷。宋之時，眞儒乃得聖人之旨，羣經略有定說。元明守之，著爲功令。明末至今，學者頗厭功令所載爲習聞，又惡陋儒不考古而蔽於近，於是專求古人名物制度訓詁書數，以博爲量，以闕隙攻難爲功，甚者欲盡舍程朱而宗漢，枝之獵之而去其根，細之蒐之而遺其鉅，夫豈非蔽與？」又曰：「說經古今自有眞是非，勿徇時人之好尚。如近年海內諸賢所持漢學，與明以來講章諸君，何以大相過哉？夫漢儒之學，非不佳也，而今之爲漢學，乃不佳，徇徇而不論理之是非，瑣碎而不識事之大小，噉噉聒聒，道聽塗說，正使人厭惡耳。且讀書者，欲有益於身心也。程子以記史書爲玩物喪志，若今之爲漢學者，以搜殘舉碎人所少見者爲功，其爲玩物不彌甚耶？」同時袁枚亦紀陶珪誣宋儒，蘇晉直斥其非。論方綱云：向蘇乞言，蘇曰：「諸君皆欲讀人間未見書，蘇則願讀人間所常見書耳。」

生平虛懷善取，在揚州與吳定居最久，有所作，以示定，定所不可，輒竄易至數四，必得當乃已。所編古文辭類纂，言「文之體類十有三，而所以爲文者八：神理，氣味，文之精也；格律，聲色，文之粗也。學

者於古人必始遇其粗，中遇其精，終則御其精而遺其粗。論者謂自明以來，言古文者莫詳於鼐，鼐與方苞、劉大櫟皆籍桐城，世稱之爲「桐城派」。詩從明七子言入，而以融會唐宋之體爲宗旨。嘗做王士禛「五言古體詩選爲今體詩選，人皆謂爲精當云。靡色怡而氣清，接人極和藹，無貴賤皆樂與盡歡，而義所不可，則確乎不易其所守。世言品學兼備推鼐，無異詞。自告歸後，主講江南紫陽鍾山各書院者四十餘年，諄諄以誨迪後進爲事。嘉慶十五年，重赴鹿鳴宴，恩加四品。二十二年卒，年八十五。所著有九經說十九卷，三傳補注三卷，老子章義一卷，莊子章義十卷，惜抱軒文集十六卷，文後集十二卷，詩集十卷，書錄四卷，法帖題跋一卷，筆記十卷。

【註解】「一」方苞，桐城人，字靈望，號望溪。論學以宋儒爲宗，說經皆指衍程朱之學。文與韓歐，嚴於義法，爲「桐城派」之初祖。

「二」陶有光，崑山人，字熙甫，學者稱笥川先生。其爲古文，原本經術，好太史公書，得其神理，爲有明一代大家。「三」劉大櫟，桐城人，字才甫，號海峯。工古文，善學莊子，尤力追昌黎，詩格亦高。有海峯詩文集。「四」臧昉，順伯父，字南蓀，學者稱蓋塢先生。其學沈究道經，綜括精神。官鶴修，充三原、鎮修。「五」嚴粲，頭識錄、續錄，占國術、數之書也。說者，認爲隱語，預決吉凶也。繇者，經之支流，衍及旁義也。

「六」孫疏，延解經義也。義疏之書，歷代皆有之。「七」獲，取也。「八」寬，聚也。案也。「九」玩物喪志，謂以器物爲戲弄，則喪其志也。

「一〇」袁枚，錢唐人，字子才，號簡翁。爲詩主性靈，務從其才力所至。古文駢體，亦縱橫跌宕，自成一格。「一一」翁方綱，大興人，字正三。官至內閣學士，精心汲古，於金石、石經、書畫、詞章之學，皆能抉擇精粹，書法尤冠絕一時。「一二」吳定，歙縣人，字段濤，號澗泉。嘗從劉

大隱遊，論文藏於法。有淵易集註，紫石山房詩文集。〔一三〕七子，明代文學之士，李夢陽，何景明，徐禎，邊貢，康海，王九思，王廷相，號前七子；李攀龍，謝榛，梁有譽，宗臣，王世貞，徐中行，吳國倫，號後七子。〔一四〕王士禛，山東新城人，字貽上，號阮亭，別號漁洋山人。其詩爲一代宗匠，與朱彝尊並稱朱王。善古文，兼工詞。〔一五〕科舉時，鄉試揭曉之翌日，宴主考同考執事各官及鄉貢生，曰鹿鳴宴。〔一六〕清制：官等分爲九品，文官自正一品從一品以至正九品從九品，凡十八級；武官亦然。

## 胡林翼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胡林翼生於清嘉慶十七年，卒於清咸豐十一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〇〇至五一年。

胡林翼，湖南益陽人。道光十六年，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十八年，散館，授編修。十九年，大考二等。二十年三月，充會試同考官。八月，充江南鄉試副考官，以失察，正考官文慶字搆帶舉人熊少牧入闈字閱卷，降一級調用。二十一年，丁父憂。服滿，改捐中書，並捐陞知府。二十六年，分發貴州。二十八年，署安順府知府。三十年，文宗顯皇帝御極，詔大臣舉司道以下可大任者，雲貴總督吳文鎔字貴州巡撫雷用遷，皆以林翼應。八月，調署鎮遠府知府，以剿辦苗匪出力，賞戴花翎。字九月，湖南逆匪李沅發竄貴州界，林翼赴黎平防堵有功，命俟補缺後以道員用。旋署思南府知府。咸豐元年，補黎平府知府。二年，粵賊竄湖南北，湖南巡撫張亮基字奏調林翼赴營差遣，奉命字貴州巡撫蔣蔚遠以黎平毘連楚粵，防堵需人，奏留之。三年，張亮基署湖廣總督，復借署湖南巡撫駱秉章字奏調林翼襄理軍務，上以調赴他省，轉恐人地不宜，未允行。十月，御史王發桂字疏稱：「林翼捕盜鋤奸，有膽有識，平日訓練壯勇，仿戚繼光成法而變通之，勇不滿二百，銳健果敢，一可當十，搜剿匪徒於深林密箐中，與士卒同甘苦。所著保甲團練條約

及團練必要諸篇，行之均有成效，歷任督撫深爲倚重。儻蒙聖恩，逾格畀以重任，留於湖北帶兵剿賊，可期得力。疏入，命林翼赴湖北，交總督吳文鎔等差委。四年三月，擢貴東道。林翼率騎勇赴湖北，抵通城，吳文鎔已戰歿，賊竄岳州，林翼敗之喬口驛，進駐通城平江界，敗賊上塔市。四月，武昌解嚴，林翼自通城赴援。六月，擢四川按察使。武昌復陷，命仍在湖北軍營，偕副將塔齊布辦理防剿。七月，崇秉章奏留林翼駐防岳州，搜捕安化會匪，會諸軍復龍陽常德澧州。八月，調湖北按察使。十月，崇陽陷，林翼往剿，賊竄通山，督兵窮追，斬擒甚多，因率鄉紳舉行保甲團練，地方賴以安。十二月，前任禮部右侍郎曾國藩等復武漢，進攻九江，上念陸路兵單，命林翼赴曾國藩營助剿。林翼至九江，營湖口攻南岸梅家州，屢破賊。五年正月，擢布政使。會湖廣總督楊霽之師潰於廣濟，賊悉衆上竄，林翼聞警，率師回援，未至，漢陽陷，林翼進攻，敗賊沌口。三月，賊攻塘角，林翼擊之白沙洲，武昌陷，林翼潛師渡江，駐營金口，與水師騎角扼賊，使不得上犯。時兵勇潰散殆盡，林翼坐困金口，前逼武昌羣寇，後有崇通伏莽，食盡，掘草根佐糧，相持日久，各處乞貸，情詞深痛，殘破之餘，十不一應，乃發私家穀濟軍食，士卒感動，軍威稍振。尋署湖北巡撫。四月，攻南岸白沙洲江隄八步衝等處賊營，破之。賊謀襲金口營，斷官軍餉道，林翼分兵三路，設三伏，親率大隊旋繞之，殲賊七百餘，生擒僞丞相陳大爲等。五月，賊分六路來撲，林翼遣將擊之，伏兵襲賊後，賊敗，屯紙坊，我軍進搗其壘，南風大起，礮齊發，賊狂奔入城，官軍直逼小東門，於紙坊金口

犄角列營，賊伏不出。七月，由金口渡江，以火龍船燬賊浮橋，克漢口。林翼親冒矢石，直攻高廟賊巢，又別敗賊大別山，進逼漢陽，平其四面土城，遣兵克蔡店，復漢川，擊退德安之賊。會通股匪勾結武昌據匪，潛撲金口陸營，失守，賊焚漢口，林翼由漢陽移駐蔘山，餉絕兵潰，損壞關防，下部議處。尋移營大軍山收集潰勇，分駐新隄嘉魚。時寧紹台道羅澤南剿賊義寧，林翼奏調赴鄂。九月，羅澤南軍連復通城崇陽咸寧，林翼復蒲圻，遂定進攻策。自率所部由中路出武昌之南，駐營隄上，羅澤南由東路駐營洪山南岡，留九谿營兵駐金口護水師，以營西路敗賊五里街，又敗之襄湖隄，分兵攻漢陽，大破賊於龜山尾湖隄等處。徵船逼五顯廟燬賊艦及城外土壘，其鮎魚套賊船亦被擊沉。於是武昌以南無賊蹤。十二月，敗賊梁子湖，又敗之金牛鎮。六年三月，羅澤南攻武昌，中微卒，林翼奏以道員李續賓代領其衆，督攻益急。賊首石達開竄江西，連陷郡縣，林翼分遣知縣劉騰鴻同知曾國華軍赴援，資給糧餉。賊於漢陽江面列戰船數百，林翼令署提督楊載福等縱火焚之，燬二百餘艘，延燒江岸賊壘。另股賊由樊口竄出，擊走之。五月，賊樂夢豹子澗，林翼擊之，獲勝，賊聚泊梁子湖，遣兵渡麥門橋，火其船，賊出東嶽鷹窩關，由小龜山後來襲，擊走之。九江賊首古隆賢率匪黨萬餘來援，約城賊舉火夾攻，林翼偵知，陽爲賊火，城賊出撲，伏發，奮殲殆盡。援賊踞葛店，林翼乘其初至，分兵從白澗山繞擊，賊大潰。又進兵樊口，敗賊西山雷山等處，餘匪遁。六月，毀雙鳳山賊壘。七月，石達開自金陵來援，號十萬，林翼分檄水陸

力戰，連破之，又敗賊沙子嶺小龜山，平魯家巷賊壘四，燬東湖賊船七十餘，燔賊巢八十餘處。八月，諸軍平賊十九壘。旬日之內，二十八戰，追逐百餘里。十月，增築武昌城外營壘於塘角、窖灣、洪山、青山等處，掘長壕困賊，魯家巷花園五里墩石嘴亦如之。城賊不得出，援賊不得入，遂坐以待賊糧之盡。十一月，林翼督各軍分上下游夾擊，毀其統江鐵鎖，賊勢窮，開城來撲，鏖戰三時，士氣益奮，賊狂奔，官軍乘之，遂復武昌，斃賊萬計，生擒僞檢點古文新等及先鋒悍賊八百餘，逆黨五千。總督王文韶同日復漢陽。捷聞，諭曰：「此次逆賊負隅，日久，經林翼激勵將士，前後數十戰，無不克捷，遂將省城克復，逆衆被殲淨盡，自應立沛恩施，以昭懋賞。」胡林翼著補授湖北巡撫，並賞給頭品頂帶。林翼飭各軍分路進剿，盡復武黃各縣屬。餘賊遁入九江北岸小池口。

林翼以江楚唇齒相依，而九江扼長江之衝，實江楚門戶，九江一日不復，江楚不能一日安枕。乃令李續賓率所部圍之，分兵駐黃梅、廣濟、蕪州間，以遏江北賊，自居武昌調度。時諸事草創，公私蕩然，林翼一意振興，疏言：「武漢形勢壯闊，自古用武之地，必於此設立重鎮，俾水陸東征之師，恃爲根本，則大營有據險之勢，軍士無反顧之虞。臣維平吳之策，先在保鄂，保鄂之策，在先固漢。武昌僅南岸一隅，漢陽爲江漢總匯，可通八府，歷年湖北之失，在漢陽不設備，江面無水師，下游小挫，賊遂長驅直入。請於武漢募陸師八千，水師二千，日夜訓練，本境亂民隨時征討。東征之師，孤軍深入，善戰者必傷，久役者必罷，



卽以武漢防兵更代，可保土氣常新，軍行盡利。至水師以礮爲利器，礮聲震盪，無半歲不小修，一歲不大修之船，更番迭戰，以武漢爲歸宿，則我兵常處其安，而不處其危。湖北秀民從賊，以興國崇陽通城通山大冶廣濟黃梅爲最多，兵至爲民，賊來從逆，治之之法，若以兵勇搜捕，不惟擾害，亦且日久無成，宜行保甲清查縛獻斬釋之法，但收令卽非人，害且滋甚。今已被賊擾之三十餘州縣，民驕吏惰，未被賊擾之三十餘州縣，官民相讎。夫吏治之不修，兵禍所由起也；士氣之不振，民心所由變也。官吏之舉動，爲士民所趨向，紳士之舉動，又爲愚民所趨向，未有不養士而能治民，不察吏而能安民者。查積年來歉歲蠲緩，官吏照舊私收，而實惠不及於民，因有窵徵及急公名目，飽丁胥之慾壑，肥官吏之私囊。凡下與上接之事，委之幕友，卽而官不問；官與民交之事，委之門丁，而官不問。詞訟案牘，病在積壓，盜賊奸宄，病在因循。臣以爲宜嚴禁官場應酬陋習，與羣吏更始，崇尚敦樸，屏退浮華，行之數年，或可改觀。人情固欲自便其私，上無所求，則下足自贍，上官所好，羣吏所瞻，可不煩董戒而自變。臣深恩利弊之原，劾貪非難，而求才爲難。目下州縣懸缺待人，願勿拘以吏部文法資格，容臣次等清理。又以湖北漕務，卽積弊已久，奏言：「湖北有漕州縣三十有三，統徵北漕十五萬石，南米十三萬石，北漕由幫丁運京倉，南米由州縣解荊州滿營及各標綠營。卽咸豐二年，因漕船停運，每石折銀一兩三錢。而州縣仍舊徵收米石者，謂之本色，其以錢折米者，謂之折色。折色之數，每石折錢自五六千至十八九千；本色之數，每石浮收

自五六斗，以至加倍或多至三石。民力幾何，堪此重斂，而州縣則有所藉口也。其冗費之在上者，爲丁船之津貼及各衙門之漕規，其冗費之在下者，則有刁生劣監，包攬完納，種種盜弊，無不於州縣取之。州縣既多冗費，勢必向糧戶浮收，既有浮收，勢必受刁民挾制。於是大戶折色之數日減，小民折色之數日增，土棍豪紳，多方抗欠，猾胥盜役，從中欺隱。州縣浮收，所得半耗於上下冗費之中，而維正之供，反徵收不足，則相率捏報災歉，藉緩徵爲騰挪，漕政因之益困。臣立意減漕，以甦民困。竊謂欲禁浮收，當先革冗費。因擬定新章，從前每石浮收至十八九千者，今減至四五千及五六千，共減錢一百四十餘萬串。此向來官吏丁差剝之於民，而今仍還之民者也。北漕每石折銀一兩三錢，耗銀一錢三分，南米每石折銀一兩五錢，耗銀一錢五分，實解糧庫銀四十三萬餘兩。此向來以熟捏荒，以徵爲欠，不盡歸公，而今實歸之公者也。又漕南水脚銀每石一錢五分，共四萬餘兩，今改徵折色，毋庸開銷，飭解糧庫，以弔軍需。此於節省之中，寓籌備之意，於民無損，而於公有益者也。從前兌運北漕，例有津貼兌費，若一併裁革，將來河運疏通，必有礙兌運，擬將此項暫提充餉。此因其所固有，留其所不可無，於目前有益，而日後無損者也。又隨漕淺船軍士安家等款，既改折停運，俱毋庸開支，又提存銀十二萬餘兩。統計爲民間省錢一百四十餘萬串，實收庫存銀四十餘萬兩，又得節省提存銀三十餘萬兩。取一百餘萬之中飽，以分益乎上下。已往之愆，原可不究，將來之弊，法必從嚴。上嘉之，均允行。尋奏劾鎮道府縣以下不職者數十人。疏薦

與國州布衣萬斛泉宋鼎鄒金粟砥礪廉隅，不求聞達，請獎勵虛銜，以正人心厚風俗。設清查局，查被賊州縣倉庫錢糧交代。設節義局，表彰歷年殉難官紳婦女。設軍需局，籌備東征器械餉糈。以淮鹽隔絕，奏請官運川鹽，以濟民食，分置鹽課局於宜昌沙市武穴老河口等處，視從前額課過之。仿劉晏用士人之法，設局各市鎮權取釐稅，杜中飽。於是湖北兵餉遂足。七年二月，安徽宿太賊竄黃梅，破之。襄陽土匪陷樊城穀城光化竹山與山宜昌，三月遣將平之。林翼自率軍襲小池口附近賊壘。四月，復英山。五月九江賊撲營，敗之。八月，賊首陳玉成自皖北犯蘄州，諸軍敗潰，賊徑趨蘄水，將竄武漢。林翼渡江赴黃州，收潰卒得數千人，禦之巴河。時巴水大漲，林翼念賊渡河，則勢將蔓延，急派千人斷橋掘河以守，潛師出迴龍山，遏其上竄，督諸軍合擊於孫家猪馬家河等處，進逼至小池口，賊大潰，窮追百八十里，全獲肅清。

時曾國藩丁憂回籍，林翼奏請起復曾國藩督師東下，允之。十月，以捐助軍餉，命給林翼三代正一品封典。尋諸軍克小池口，復湖口彭澤東流。八年四月，九江克復，礮偽天真侯林啓榮等。上嘉其調度有方，賞太子少保銜。林翼以九江既克，安慶在所必爭，定議分路進攻。五月，太湖賊竄蘄州，敗之。賊由英山來犯，破之鵝陀寺。七月，丁母憂。諭曰：「胡林翼自簡任以來，時閱四載，於吏治兵事，均能實力講求。見雖闕境肅清，而大軍水陸東下，進止機宜，尙待調度，籌備餉需，亦關緊要。該撫見丁母憂，著照軍營例穿孝。」

百日，加恩賞銀四百兩，俾經理喪事。百日後，乃署理巡撫。如扶柩回籍，再行賞假兩月。俟軍務完竣，准其補行終制，以遂孝思。林翼奏請終制，議曰：「楚境見雖肅清，而賊氛未靖，地方善後邊防事宜，均關緊要。聞林翼熟悉情形，實心任事。當此時事多艱，正臣子力圖報效之日，未可拘泥恆情，致誤事機。著仍遵前旨，於假滿後署理湖北巡撫。」十一月，李續賓戰歿於三河，全軍俱覆。林翼以母喪歸，未百日，違旨赴湖北，次黃州。九年二月，進駐上巴河。五月，石達開竄湖南，圍寶慶，林翼急令荆宜施道李續宜。星夜赴援，大破之。遂定議四路東征：曾國藩沿江東下，爲南路；多隆阿。攻太湖潛山，爲中路；林翼率所部進攻英霍，爲北路；調回李續宜北顧商固，爲後路。八月，移營英山。賊造堅城於石碑鎮，林翼督兵燬其木城。諸軍圍太湖，賊曰陳玉成率黨來援，林翼調道員金國琛。自松子關踰潛山之天堂，進擊。十年正月，合擊賊小池驛，大破之，復潛山、太湖。會金陵師潰，蘇常失守，曾國藩授兩江總督，分軍渡江，次祁門，謀規復蘇常，將軍都興阿。赴援淮陽，地廣軍分，林翼皆悉力經畫，籌撥兵餉，而檄道員曾國荃。以重兵圍安慶，副都統多隆阿圍桐城，李續宜駐青草壩，爲應援。五月，以疆事孔棘，急圖補救，奏保：「前任江西廣饒九南道沈葆楨。識略冠時，才堪濟變，浙江記名道李元度。志節清嚴，前任江西建昌廣信二府，以疲卒數千當石逆數十萬之衆，卒能力保危城。以上二員，如畀以封疆之任，必有應變之略。湖南四品卿銜左宗棠精熟方輿，曉暢兵略，候選知縣劉蓉。膽識遠大，能結士心，又告病編修劉熙

職。貞介絕俗，學冠時人。順天府府丞毛昶熙，品節謹飭，留心吏治；及降調御史薛鳴皋、尹耕雲，戶部主事楊寶臣、吏部主事梅啓熙等，或德望清峻，或才識過人，伏候聖裁簡用。又以蒙亳盜匪大掠河南，勝保奏報欺謾，請特簡知兵重臣剿辦。十月，多隆阿、李續宜大破援賊於挂軍河。林翼進營太湖，度賊援安慶不利，必謀深入腹地，以牽動諸軍，於潛桐舒霍山險建立礮卡，令副將余際昌屯霍山，總兵成大吉屯羅田，戒以賊至勿浪戰，堅守待援。十一月，服闋，命實授湖北巡撫，俟軍務完竣，再行回籍補行終制。十一年二月，因病請假，賞假一月，在營調理。賊由六安霍山分路西犯，成大吉破之。松子關，余際昌違節度，戰敗。四月，賊陷黃州，德安、孝感、隨州，林翼計賊上竄，意在解安慶圍。安慶圍解，則墮賊計中，大勢全去，乃遣李續宜回援，而圍安慶益急。賊復分黨回略蘄州、蕪水、黃梅、廣濟，林翼檄成大吉下援。會曾國藩軍破賊集賢關，平赤岡嶺賊壘四，礮逆首劉瑄、林江西賊由南岸武寧、義寧犯興國、大冶、南及崇通。六月，林翼率師回援，賊聞風遁。復請賞假兩月，允之。八月，奏病勢增劇，懇請開缺，得旨，再賞兩月，在署安心調理。大軍復安慶，上以林翼首先畫策，親身督剿，厥功甚偉，賞太子太保銜，騎都尉世職。桐城、廬江、舒城、宿松以次復，德安、孝感、黃州各郡縣均先後克捷，楚境肅清。

二十六年卒。遺書入，諭曰：「翰林翼秉性忠直，操守廉潔。由翰林歷官道府，仰荷皇考大行皇帝特達之知，於咸豐二年調赴湖北軍營，督擢巡撫，賞頭品頂帶太子少保銜。在軍營九年，賞爵嚴明，知人善

任克復武昌及沿江郡縣，肅清楚境，並調遣官兵攻復江西九江，軍威丕振，所向克捷。八月克復安慶，朕念其公忠體國，懋著勛勞，賞加太子太保銜並騎都尉世職。方冀長資倚畀，克奏膚功，乃以積勞成疾，甫經賞假，遽聞溘逝，披覽遺章，實深悼惜。著追贈總督，卹照總督例賜卹，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並加恩入祀賢良祠。於湖北及湖南原籍建立專祠。伊子胡子勳俟及歲時，由吏部帶領引見，以示篤念盡臣至意。尋賜祭葬，予諡文忠。十一月，曾國藩奏言：「林翼初任鄂撫，當武漢兩次失陷，湖北大半淪沒，林翼坐困金口洪山一帶，不特兵餉俱無，亦且無官無幕。後克復武昌，恢復黃州，論者謂鄂撫可息肩矣。林翼不爲自固之計，越境攻九江，分兵救瑞州，督撫之以全力援鄂，封自湖北始。九江相持年餘，中間石達開自江西窺鄂，陳玉成自皖北犯鄂者三，林翼終不撤九江之圍，以回援，卒復九江，爲東南一大轉機。功甫蒞，即以全力圖皖北。李續賓覆軍三河，林翼居母喪，聞信急起赴鄂。論者謂良將新逝，元氣未復，但保我圍，不宜兼顧鄰封。林翼不然，即派重兵越三千里解湖南寶慶之圍。援湘之師未反，復議大舉圖皖，繪圖數十紙，分致臣與官文及諸路將領，遂定攻安慶之策。親駐太湖督剿，本年回援鄂省，病中寄書縷陳勿撤皖圍，力剿援賊之策，故安慶之克，臣推林翼首功。近世將才，湖北最多。如塔齊布羅澤南李續賓都興阿多隆阿李續宜楊載福彭玉麟鮑超等，林翼均以國士相待，或分資財，惠其家室，或寄珍饈，慰其父母。前敵諸軍，求餉求援，急蹙經營，夜以繼日。自七年

來，捷報皆不具奏，奏則盛稱諸將功而已。不與，惟兢兢以扶植忠良爲務，外省稱楚師和協如骨肉，而於林翼之苦心調度，或不盡知。此臣自愧昔之不逮，又慮後此之難繼者也。軍興，各省慮餉。湖北三次失陷，百物蕩然。自荊州捐鹽，各府抽釐，稍足自存。林翼綜覈之才，冠絕一時，每於理財之中，暗寓察吏之法。三年，部議漕米變價，州縣照舊淨收，加至數倍，上下交困。林翼於七年創議減漕，嚴裁冗費，先帝嘉其不顧情面，祇百年之積弊，統計每年爲民間省錢糧百四十餘萬串，爲帑項增四十二萬兩，節省提存銀三十萬餘兩，利國利民，不利中飽之蠹。向來衙門陋規，革除淨盡，州縣亦不准借權科政拙之名，爲猾吏肥私之地。各卡委員，時勤訓誨，謂取民贍軍，使商賈同仇，即以教忠，多入少出，使局員潔己，即以興廉，以湖北瘠區，養兵六萬，月費至四十萬之多，而商民不敵，吏治日惡，皆其精心默運之所致也。八月以來，安慶克復，江鄂肅清。方幸全局振興，長驅東下，不圖大功未竟，長城遽頽。臣與故撫共事日久，相知最深，咸豐四年曾奏林翼才勝臣百倍。近年遇事咨詢，尤服其進德之猛。臣不敢阿好溢美，亦不敢沒其忠勳，謹將以死勤事情狀，據實瀆陳，乞付史館。」諭曰：「已故湖北巡撫胡林翼由翰林起家，仰荷皇考大行皇帝○特擢封圻，○戮力疆場，勛勞懋著。本年秋間，積勞病故，業經加恩追贈，以褒忠盡。茲據奏稱胡林翼自擢鄂撫，數載以來，恢復本境，援剿鄰氛，整軍經武，以死勤事。綜其生平功業，允宜亟予表揚。著即宣付史館，以光簡冊。胡林翼之子胡子勛，著賞給舉人，一體會試，以示褒獎。蓋臣至意。」同治元年穆宗毅

皇帝御極，追念林翼前勞，復諭曰：「湖北巡撫胡林翼未收全功，遽就溘逝，跡其功勛卓越，名播寰區，至今江鄂士民，猶能稱頌。沒於王事，憫念良深，著賜祭一壇，並著原籍督撫派員前往該員家祠賜祭。」三年，克復金陵，上追念死事諸臣，以林翼規畫遠大，勳績卓著，賞一等輕軍都尉世職，旋以一等輕軍都尉兼一騎都尉，呈部併作三等男爵。光緒三年，兵部右侍郎彭玉麟奏林翼撫鄂之日，整飭吏治，清查漕政，與曾國藩羅澤南等講學，則同方同術，討賊則同力同心，請合祀湖北省城曾國藩祠，允之。子子勛，恩賞舉人，襲爵。

【註解】

「一」文盛，滿洲人，咸豐初爲大學士，軍機大臣，洪楊事起，首創重用漢人之議，氣度渾灑，能斷大事，爲八旗王公所敬信。

「二」關，請試院也。如會試曰春關，鄉試曰秋關。

「三」吳文鎰，字慶甫，儀徵人，洪楊之亂，文鎰強要巡撫崇綸死守武昌，崇綸御之，後遇

事掣其肘，自殺於黃州。「四」花翎乃清時之冠飾，以孔雀翎施於冠後，初，有功者始得賞戴，後可報捐，惟大臣之賞戴雙眼花翎，則仍

出特恩。「五」張亮基，字石卿，桐山人，咸豐初官湖南巡撫，時洪楊軍圍長沙，亮基力籌戰守，城得完，官至雲貴總督。「六」上諭曰：翁

旨。「七」醫，秉章，字鶴門，花縣人，官至四川總督，平羣寇，擢大督，以知兵聞於天下。「八」王發桂，清苑人，號笑山，嘗奏保胡林翼，疏劾

直隸統兵大臣，官至工部右侍郎。「九」解嚴，謂敵人已退，解弛防務也。「一〇」按察使，官名，即臬司，爲一省司法長官，清末改爲提

法使。「一一」塔齊布，滿洲鑲黃旗人，以戰功官至湖北提督，勇敢善戰，治軍極嚴，與士卒同甘苦。「一二」布政使，官名，即藩司，爲一

省行政長官。「一三」犄角，謂據兩地而互相倚藉也。「一四」參，普陀，參山在漢陽西南五十里。「一五」羅澤南，號羅山，湘潭人，頑



功官至布政使，嘗言其兵法在大樞知止而后有定一語。後授武選中微卒。〔一六〕季績，字克惠，湘鄉人。劉洪楊軍有功，官浙江布政使。陣亡。〔一七〕石達開，貴縣人。從洪秀全起事，封翼王。素蓄大志，頗能籠絡其下。能詩。後被斬於成都。〔一八〕劉騰鴻，湘鄉人。治軍刁斗森嚴，寡不可犯，有名將風。〔一九〕符國華，閩人。三弟，以功擢同知，戰死於三河鎮。〔二〇〕盛，讀如均。屢戰，聲力苦戰也。〔二一〕官文，內務府漢軍旗人，與胡林翼同事，能和衷共濟，以功拾入滿洲正白旗。官至大學士。〔二二〕負隅，負，依也。隅，山曲也。負隅，謂地勢。〔二三〕官，品以朝上頂珠色質為別，謂之頂戴。〔二四〕龍，與波同。〔二五〕牧，皆官名，州縣之長官也。〔二六〕幕友，幕僚也。軍中僚屬，謂之幕友，後世凡行政官所延之文案書記等，統稱幕友。〔二七〕潛，水轉穀也。東南各省轉運穀粟以供西北，謂之漕運。唐宋以來，漕務甚重，設官以專責成。〔二八〕標，舊稱軍籍曰標，如督標、撫標、學標等是。綠營，即綠旗兵，其旗用綠為別。〔二九〕科舉時代，凡入州縣學者，謂之生員；入國子監肄業者，謂之監生。國子監，太學也。〔三〇〕廉，謂品行方正，節操堅確也。〔三一〕劉晏，南華人，字士安。官至吏部尚書，同平章事。德宗立，加拜關內河東三川及諸道青苗使。其用人，必擇通敏精悍廉節之士，出納錢穀，必委之士類，吏惟書符牒，不得輕出一言。〔三二〕陳玉成，從洪秀全，封英王。驍勇善戰，縱橫楚間。後被擒，既死，太平軍遂不支。〔三三〕李銳，字克讓，湘鄉人。屢戰有功，破陳玉成於掛車河，功尤著。官至安徽巡撫。〔三四〕多隆阿，蒙古正白旗人。剿洪楊軍有功，累官將軍。同治間征回疆，清浩關精，後卒於軍。〔三五〕金國琛，字逸亭，江陰人。陳玉成糾眾數十萬，連營潛山，太湖間百餘里，圍鮑超軍數十重。同治間征回疆，清浩關精，後卒於軍。〔三六〕都興阿，滿洲人。轉戰鄂、皖各省，功甚著。同治開平，西擒張、恩、景官，檉京將軍。〔三七〕曾國荃，閩人。字沅甫。與洪楊戰，屢捷。攻克金陵，擒洪、福、李、秀、蔭。官至兩江總督，太子太保。〔三八〕沈葆楨，侯官人。字翰宇。洪楊兵起，

蔡植守廣信府，與夫人林氏誓以身殉，國終得解，以此名聞天下。後官至兩江總督。〔三九〕李元處，平江人，字次齊，隸洪楊軍，屢有功。終貴州布政使。〔四〇〕劉蓉，字孟容，湘鄉人。初佐曾國藩戎幕，後從騎乘軍入川，運籌決策，功獨多。官至陝西巡撫，平回剿捻，亦有功。

〔四一〕劉熙載，江蘇興化人，字伯簡，官至左中允。治經無漢宋門戶，自子史天文算學文字韻學，靡不通曉。〔四二〕毛昶熙，武陟人，字脫初，咸豐時督辦河南團練，剿捻有功。官至兵部尚書。〔四三〕捻匪，俗謂之捻子。清嘉慶時，魯皖蘇交界處鄉人有捻油紙捻迎神

賽會之俗，咸豐間捻黨擾掠北數省，爲清兵所平。〔四四〕開復，猶恢復也。官員因事降革，後仍復其原官，或原銜，曰開復。〔四五〕息

肩，謂休息其擔負也。故卸去責任曰息肩。〔四六〕團，音譚，邊境也。〔四七〕彭玉麟，字雪琴，衡陽人。討洪楊軍，功甚偉，定長江水師之

制。官至兵部尚書。〔四八〕總辦，字泰登，奉節人。從曾國藩轉戰鄂贛皖閩，戰無不克，斬獲匪賊特多。官至提督。〔四九〕皇帝初喪曰

大行皇帝。〔五〇〕折，對界也。封折，猶言封疆。清稱督撫，曰封疆。

## 曾國藩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曾國藩生於清嘉慶十六年，卒於清同治十一年，即自民國紀元前一〇一至四〇年。

曾國藩，湖南湘鄉人。道光十八年進士，改庶吉士，授檢討。二十三年大考二等升侍講，充四川正考官，文淵閣<sub>○</sub>校理。二十四年充教習庶吉士，轉侍讀。二十五年歷遷右庶子左庶子翰林院侍講學士，充會試同考官，日講起居注官。<sub>○</sub>二十六年充文淵閣直閣士。二十七年大考二等擢內閣<sub>○</sub>學士兼禮部侍郎銜。二十八年稽察中書科。二十九年擢禮部右侍郎，署兵部左侍郎。三十年文宗登極，國藩奏言：「今日所當講求者，惟在用人，人才不<sub>○</sub>乏，欲作育而激揚之，則賴皇上之妙用，有轉移之道，有培養之方，有考察之法，三者不可廢一。臣觀今日京官辦事通病有二：曰敷衍，曰顛覆。<sub>○</sub>習俗相沿，但求苟安無過，不肯振作有爲。將來一遇艱鉅，國家必有乏才之患，今遽求振作之才，又恐躁競<sub>○</sub>者因而倖進，臣愚以爲欲令有用之才不出範圍之中，莫若使從事於學術，又必皇上以身作則，乃能操轉移風化之本。臣考聖祖登極後，勤求學問，儒臣逐日進講，寒暑不輟，召見廷臣，輒與往復討論，當時人才濟濟，好學者多。康熙末年博學偉才，大半皆聖祖教諭成就之。皇上春秋鼎盛，正符聖祖講學之年，臣請俟二十七月後，舉

逐日進講例，四海傳播，人人向風，召見臣工，從容論難，見無才者則勗之以學，以痛懲模稜詭譎之習，見有才者則愈勗之以學，以化其剛愎之刻薄之偏。十年以後，人才必大有起色，此轉移之道也。內閣六部翰林院爲人才薈萃之地，內而卿相，外而督撫，率出於此，皇上不能一一周知也。培養之權，不得不責成堂官，○所謂培養有數端：曰教誨，曰甄別，曰保舉，曰超擢。堂官於司員一言嘉獎，則感而圖功，片語責懲，則畏而改過，此教誨不可緩也。榛棘不除，則蘭蕙減色，害馬不去，則騏驎短氣，此甄別不可緩也。嘉慶四十八年兩次令部院各保司員，此保舉成案也。雍正間甘汝來以主事而賞人，○放知府，嘉慶間黃鉞以主事而充翰林入南齋，此超擢成案也。蓋嘗論之，人才譬若禾稼，堂官之教誨，猶種植籽籽也，甄別去稂莠，保舉猶灌溉也，皇上超擢譬之甘雨時降，茁勃然興也。堂官時常到署，猶農夫日在田間，乃熟耨事，今各衙門堂官多內廷行走○之員，或累月不到署，自掌印主稿外，司員半不識面，譬之嘉禾稂莠聽其同生同落於畎畝之中，而農夫不問，教誨之法無聞，甄別之例亦廢。近奉明詔保舉，又但及外官，不及京秩，○培養之道不尙有未盡者哉？頃歲以來，六部人數日多，或二十年不得補缺，終身不得主稿，內閣翰林院人數亦三倍於前，往往十年不得一差，不遷一秩，而堂官多直○內廷，本難分身入署，又或兼攝兩部，管理數處，縱有才德俱優者，曾不能邀堂官之顧，又烏能達天子之知？以數千人才近在眼前，不能加意培養，甚可惜也。臣愚欲請皇上稍爲酌量，每部預有二三堂官不入內廷者，今日日到署與

司員相砥礪，翰林掌院亦須有不直內廷者，與編檢相濡染，務使屬官之心情心術，長官一一周知，皇上不時詢問，某也才，某也直，某也小知，某也大受，不特屬官優劣粲呈，卽長官淺深亦可互見，旁考參稽，而八衙門之人才，同往來聖主之胸中，彼屬官者，但令姓名達於九重，不必陞官遷秩而已，感激無地，然後保舉之法，甄別之例，次第舉行，舊章皇上有超擢，則樞樞〇〇一升，而草木之精神皆振，此培養之方也。古者詢事考言，二者兼重。近來各衙門辦事，小者循例，大者請旨，本無才猷〇〇可見，莫若於言考之，而召對臣言，天威咫尺，不宜喋喋便佞〇〇則莫於奏擢考之。國家定例，內而九卿〇〇科道，外而督撫藩臬，皆有言事之責，各省道員，亦許專摺〇〇言事。乃十餘年間，九卿無一人陳時政得失，司道無一摺言地方利病，科道奏疏無一言及主德隆替，無一摺彈大臣過失，一時風氣，不解其所以然。本朝以來，匡言主德者，如孫嘉淦以自是規高宗，高銑以寡慾規大行皇帝，皆優旨嘉納；糾彈大臣者，如李之芳劾魏裔介，彭鵬劾李光地，後四人皆爲名臣，至今傳爲美談，直言不諱，未有盛於我朝者也。皇上御極之初，特詔求言，而褒答倭仁〇〇之論，臣讀之至於拊舞感泣。然猶有過慮者，誠見皇上求言甚切，諸臣紛紛入奏，或條陳庶政頗多雷同，或彈劾大臣懼長攻訐，臣愚願皇上堅持聖意，借奏擢爲考覈人才之具，永不生厭，數〇〇之心，涉於雷同者不必交議而已，過於攻訐者不必發鈔〇〇而已，此外則但見有益，不見有損。今考九卿賢否憑召見應對，考科道賢否憑三年京察，考司道賢否憑督撫考語，若人人建言，參互質

證，豈不更爲覈實乎？此考察之法也。」奏入，諭稱其剴切明辨中事情，著於百日後舉行日講。國藩旋條陳日講事宜：一考定日講設官之制，二講官員數，三每日進講員數，四講官應用何項人，五定保舉講官之法，六進講之地，七進講之儀，八進講之時，九所講之書，十陳講之道，十一覆講之法，十二纂成講書，十三講官體制，十四進講年數，下部議，格不行。

六月署工部左侍郎，咸豐元年署刑部右侍郎，充武闈正考官。二年署吏部左侍郎，充江西正考官，丁母憂回籍，粵逆起犯湖南，圍長沙不克，竄武昌，陷之，連陷沿江郡縣，江南大震。十一月二十九日上特命國藩會同湖南巡撫張亮基辦理本省團練，搜剿土匪。時塔齊布尙以都司署撫標參將，三國藩撫奏稱其奮勇耐勞，深得民心，並云塔齊布將來如打仗不力，臣甘同罪，請旨獎敘專令督隊勦賊。會賊破金陵，逆流西上，皖鄂郡縣相繼淪陷，上以國藩所練鄉勇得力，勦匪著有成效，諭令馳赴湖北勦賊。國藩以爲賊所以恣意往來者，由長江無官軍扼禦故也。乃駐衡州，造戰艦，練水軍，勸捐助餉。四年二月督師東下，三月與賊接戰岳州，四月又戰靖港，皆不利，得旨革職，仍准專摺奏事。時國藩已遣楊載福知縣彭玉麟與塔齊布合擊賊於湘潭，大破之，復其城，賊退踞岳州。七月國藩攻克之，燬其舟，賊浮舟上犯，再破之，進與塔齊布水陸迎擊，自城陵磯二百餘里，勦洗淨盡，賞三品頂戴。九月復武昌漢陽，盡焚襄河賊舟，賞二品頂戴，署湖北巡撫，賞戴花翎，旋以國藩力辭，賞兵部侍郎銜，辦理軍務，毋容署理巡撫，國藩建三

路進兵策，奏言：「江漢肅清，賊之回巢抗拒者多集興國、蕪州、廣濟諸屬，自巴河至九江，節節皆有賊船，擬塔齊布由南路進攻興國、大冶，湖北督臣派兵由北路進攻蕪州、廣濟，臣由江路直下與陸軍相輔爲進止。」上命如所請行。國藩揚帆而下，連戰勝賊，蕪州賊來犯再破之。會塔齊布復興國、大冶，時賊以田家鎮爲巢穴，以蕪州爲聲援，自州至鎮四十餘里，沿岸築土城，設礮位，對江轟擊，橫鐵鎖江上，以阻舟師。南岸半壁山、當池口均大股悍賊駐守，舟楫往來如織。國藩計欲破田家鎮，當先奪南岸。十月羅澤南大破賊半壁山，克之。國藩部署諸將，分戰船四隊，一隊扼賊上犯，二隊備爐礮椎斧，前斷鐵鎖，賊礮船獲救，三隊圍擊之，沉二艘，賊不敢近，須臾鎔液鎖斷，賊驚顧失色，率舟遁，四隊駛而下，追及於武穴，東南風大作，賊舟不能行，官軍圍而焚之，百里內外火光燭天，浮尸蔽江。陸軍自半壁山呼而下，悉平田家鎮、當池口營壘，蕪州賊遁。是役也，斃賊數萬，燬其舟五千，遂與塔齊布復廣濟、黃梅、孔壠口、小池驛，上游江面肅清，進圍九江。十二月上，以國藩調度有方，賞穿黃馬褂，並賞狐裘，黃馬褂，白玉搬指，白玉巴圖魯，翎管，玉鞭小刀，火鑲各一。

國藩遣水軍攻湖口、梅家洲，以通江西餉道，大小十餘戰，銳卒二千人，陷入鄱湖，爲湖口賊所扞，水軍分爲兩，五年賊竄武昌，分股乘夜由小池口襲焚國藩戰艦，戰失利，越數日，大風，復壞舟數十。國藩乃以其餘遣李孟羣、彭玉麟及胡林翼所帶陸軍回援武漢，親赴江西造船募勇，增立新軍，連破賊姑

塘都昌，進攻湖口大敗之。七月塔齊布卒，國藩馳往九江兼統其軍。八月水軍復湖口。九月補兵部右侍郎。九江不下，國藩以師久無功，自請嚴議。上諭：「曾國藩督帶水師，屢著戰功，自到九江後，雖未能迅即克復，而鄱湖賊匪已就肅清，所有自請嚴議之處，著加恩寬免。」六年賊曾石達開竄江西，郡縣多陷，國藩馳赴省城，遣彭玉麟統內湖水師，退駐吳城以固湖防，李元度回剿撫州以保廣信，諸將分扼要地，先後復進賢，建昌，東鄉，豐城，饒州，連破撫州，樟樹，饒，羅溪，瓦山，吳城之賊，會同湖北援師劉騰鴻，曾國華等大破賊瑞州，復靖安，安義，上高，自江西達兩湖之路，賴以無梗。七年正月復安福，新淦，武寧，瑞昌，德安，奉新，軍聲大振，不一歲，石逆敗遁，江西獲安，曾國藩力也。二月十八日丁父憂。上諭：「曾國藩見在江西督師，軍務正當喫緊，古人墨經從戎，原可奪情不令回籍，惟念該侍郎素性拘謹，前因母喪未終授以官職，具摺力辭，今丁父憂若不令其回籍奔喪，非所以遂其孝思，著實假三個月回籍治喪，俟假滿後再赴江西督辦軍務。」尋固請終制。上復諭：「曾國藩本以母憂守制在籍，奉諭幫辦團練，當賊氛肆虐，鄂皖即能統帶湖南船勇，繼從戎，數載以來，戰功懋著，忠誠耿耿，朝野皆知。伊父曾麟書因聞水師偶到，又令伊子曾國華帶勇遠來援應，尤屬一門忠義，朕心資深嘉尚。今該侍郎以假期將滿，陳請終制，並援上年賈植奏請終制蒙允之例，覽其情詞懇切，原屬人子不得已之苦心。惟現在江西軍務未竣，該侍郎所帶楚軍，素聽指揮，當茲剿賊喫緊，亟應假滿回營，力圖報効。曾國藩身膺督兵重任，更非賈植可比，著



仍遵前旨假滿後即赴江西督辦軍務，並署理兵部侍郎，以資統率。俟九江克復，江面肅清，朕必賞假令其回籍管葬，俾得忠孝兩全，毫無遺憾。該侍郎殫心事主，即以善承伊父教忠報國之誠，當爲天下後世所共諒也。」國藩復奏稱：「江西各營安謐如常，毋庸親往撫馭。」並瀝陳才難宏濟，心抱不安，奉旨先開兵部侍郎缺，暫行在籍守制，江西如有緩急，即行前赴軍營，以資督率。八年五月奉命辦理浙江軍務，移師援閩，閩匪分股竄擾江西，遣李元度破之。廣豐玉山，張運蘭復安仁，時國藩駐軍建昌，東南北三路皆賊，國藩計東路連城賊勢已衰，閩事不足深慮，北路景德鎮乃大局所關，又較南路信豐爲重，乃遣運蘭攻景德鎮，肅啓江。追剿信豐之賊。九年啓江破城南康，克新城，墟池江賊巢，遂復南安，解信豐，賊竄湖南，將由粵入蜀，國藩隨檄啓江馳赴吉安，援應湖南，運蘭復景德鎮，浮梁，江西肅清，餘賊竄皖南。

國藩奉命防蜀，行至陽邏，奉命以皖省賊勢日張，飭籌議由楚分路剿辦，國藩回駐巴河，簡校軍實，因奏言：「自洪楊內亂，鎮江克復，金陵遂首凶，餓久衰，徒以陳玉成往來江北勾結捻匪，廬州、浦口、三河等處疊挫我師，遂令皖北之糜爛日廣，江南之賊糧不絕，欲廓清諸路，必先破金陵，欲破金陵，必先駐重兵滁和，而後可去江南之外屏，斷蕪湖之糧路，欲駐兵滁和，必先圍安慶，以破陳逆之老巢，兼搗廬州以攻陳逆所必救。進兵須分四路，南則循江而下，一由宿松、石牌規安慶，一由太湖、潛山規桐城，北則

循山而進，一由英山霍山攻舒城，一由商城六安規廬州，南軍駐石牌，則與楊岳斌、黃石磯之師聯爲一氣，北軍至六安州，則與壽州聯爲一氣。國藩請自規安慶，多隆阿、鮑超取桐城，胡林翼取舒城，李續宜規廬州。一奏入，上是之。十年二月，賊酋陳玉成犯太湖，國藩分兵破之。四月，賞兵部尚書銜，署兩江總督，六月，補兩江總督，以欽差大臣辦江南軍務。七月，命皖南軍務統歸國藩督辦。十一年，國藩進駐祁門，督飭楊岳斌、彭玉麟、曾國荃、鮑超等水陸夾擊，爲逐層掃蕩之計，先後復黟縣、都昌、彭澤、東流、建德、休寧、徽州、義寧。倖賊數萬，據安慶，久不下。曾國荃多隆阿等圍之，陳玉成來援，諸軍擊走之，拔其城，賊無脫者。進復池州、黟山，無爲、銅陵及泥汊、神塘河，運漕東關各隘，賞太子少保銜，命統轄江蘇、安徽、江西、浙江四省軍務，巡撫提鎮以下悉歸節制。國藩力辭，上不許，諭曰：「前命曾國藩以欽差大臣節制江浙等省，巡撫提鎮，以一事權。曾國藩自陳任江督後，於皖則無功可敘，於蘇則真疚良深，並陳用兵之要，貴得人和，而勿尙權勢，貴求實際，而勿爭虛名，懇請收回成命，朕心深爲嘉許，仍諭令節制四省，以收實效。曾國藩復陳下情言：見在諸路出師，將帥聯翩，威柄太重，恐開斯世爭權競勢之風，兼防他日外重內輕之漸，足見謙卑遜順，慮遠思深，得古大臣之體。在曾國藩遠避權勢，自應如此存心，而國家優待重臣，假以事權，從前本有成例，曾國藩曉暢戎機，公忠體國，中外咸知。當此江浙軍務喫緊，生民塗炭，我兩宮皇太后孜孜求治，南望增憂，若非曾國藩之惻忱真摯，豈能輕假事權？所有四省巡撫提鎮以下各官仍歸節制，該

大臣務以軍事爲重，力圖攻剿，以拯斯民於水火之中，毋再固辭。」

先是賊圍杭州，國藩迭奉援浙之令，咨令太常寺卿左宗棠統軍入浙，檄派張運蘭孫昌圖等水陸各營均歸調度，以厚兵力，並撥給錢漕盤金清所部積欠，因奏稱：「左宗棠前在湖南撫臣駱秉章幕中贊助軍謀，兼顧數省，其才實可獨當一面，懇請明降諭旨，令左宗棠督辦浙江全省軍務。」上以浙江巡撫王有齡及江蘇巡撫薛煥不能勝任，著令國藩察看具奏，並迅速保舉人員候旨簡放。國藩奏言：「蘇浙兩省羣賊縱橫，安危利鈍繫於巡撫一人。王有齡久受客兵挾制，難期振作，欲擇接任之人，自以左宗棠最爲相宜。惟此時杭州被困，必須王有齡堅守於內，左宗棠救援於外，俟事勢稍定，乃可更動。至江蘇巡撫一缺，目前實無手握重兵之人，可勝此任。查有臣營統帶淮揚水師之福建延建邵遺缺道員李鴻章，勁氣內斂，才大心細，若蒙聖恩將該員署江蘇巡撫，臣再撥給陸軍，便可馳赴下游，保衛一方。」至是杭州失守，國藩復奏陳補救之策：「一擬令各軍堅守衢州與江西之廣信皖南之徽州，爲犄角之勢，先據形勢扼賊上竄，左宗棠暫於徽衛信三府擇要駐紮，相機調度，總須先固江西皖南邊防，保全完善之地，再籌進剿；一請於浙江藩臬兩司內將廣西按察使蔣益豐（字子培）調補一缺，飭帶所部五六千人赴浙，隨左宗棠籌辦防剿，可收指臂之助；一浙省兵勇恃寧紹爲餉源，今全省糜爛，無可籌畫，懇恩勅下廣東粵海關福建閩海關按月協撥銀兩交左宗棠以資軍餉。」奏入上皆如所請行。同治元年正月命以兩

江總督協辦大學士國藩奏言：「自去秋以來，疊荷鴻恩，臣弟國荃又拜浙江按察使之命，一門之內，數月之間，異數殊恩，有加無已，感激之餘，繼以悚懼，懇求皇上念軍事之靡定，鑒微臣之苦衷，金陵未克以前，不再加恩於臣家。又前此疊奉諭旨，飭保薦江蘇安徽巡撫，復蒙垂詢閩省督撫，飭臣保舉大臣開列請簡，封疆將帥乃朝廷舉措之大權，如臣愚陋，豈敢干預嗣後如有所知，堪膺疆寄者，隨時恭疏入告，仰副聖主旁求之意。但泛論人才以備採擇則可，指明某缺徑請遷除則不可。蓋四方多故，疆臣既有征伐之權，不當再干黜陟之柄，風氣一開，流弊甚長，辨之不可不早。」尋遣將擊走徽州荻港之賊，復青陽、太平、涇縣、石埭。國荃會同水師復巢縣、含山、和州，並銅陵、雍家鎮、裕溪口、西梁山、四隘，弟貞幹復繁昌、南陵，破賊三山、魯港。上以國藩前奏情詞懇摯，出於至誠，不再加恩，而進國荃、貞幹等職。國藩駐安慶督師，奏請仍建安徽省會於安慶，設長江水師提督以下各官，指授諸將機宜，以次規取皖南、北府、縣、各城。國荃率師進圍金陵，蘇浙賊酋李秀成等分道來援，大小數十戰力卻之，二年五月復江浦、浦口，克九洲、長江、肅清。因淮南運道暢通，籌復鹽務，改由民運奏陳疏銷輕本保價杜私之法。三年正月官軍克鍾山、合圍金陵。六月金陵平，上諭：「曾國藩自咸豐四年在湖南首倡團練，創立舟師，與塔齊布、羅澤南等屢建殊功，保全湖南郡縣，克復武漢等城，肅清江西全境。東征以來，相宿松、克、潛、山、太湖，進駐祁門，迭復徽州郡縣，遂拔安慶省城以爲根本，分檄水陸將士規復下游州郡。茲大功告成，逆首誅鋤，由該大臣

籌策無遺，謀勇兼備，知人善任，調度得宜。曾國藩著加恩賞加太子太保銜，錫封一等侯爵，世襲罔替，並賞戴雙眼花翎。浙江巡撫曾國荃賞加太子少保銜，錫封一等伯爵，並賞戴雙眼花翎，將士錫爵進秩有差。

時捻匪倡亂日久，僧格林沁戰歿於曹州，賊勢日熾。四年四月命國藩赴山東一帶督兵剿辦。捻匪山東河南直隸三省旗綠各營及地方文武員弁均歸節制調遣。國藩將赴徐州督師，乃招集新軍添練馬隊，檄調劉松山、劉銘傳、周盛波、潘鼎新諸軍會剿。五月賊竄雒河集，國藩駐臨淮關遣兵擊走之。先後奏言：「此賊已成流寇，飄忽靡常，宜各練有定之兵，乃足以制無定之賊。」臣由臨淮進兵，將來安徽即以臨淮爲老營，及江蘇之徐州，山東之濟寧，河南之周家口四路各駐大兵爲重鎮。一省有急，三省往援，其援軍之糧藥，即取給於受援之地，庶幾往來神速，呼吸相通。一時捻酋張總愚任柱牛洛紅及髮逆賴汝洗擁衆十萬，倏分倏合。八月國藩遣銘傳之穎州，賊東走曹州，國藩檄鼎新力扼運河，派軍馳赴山東助剿，賊不能度運，遂南走徐州，踞豐沛銅山境內。九月國藩遣李昭慶鼎新敗之徐州，豐縣賊復竄山東。十月盛波銘傳敗之寧陵扶溝，賊竄陷湖北黃陂。五年正月國藩遣銘傳破之，復其城。任逆回竄沈邱，將踞蒙亳老巢，遣銘傳盛波擊破之。張逆分股入鄆城。三月銘傳張樹珊敗之潁州。周口羣賊合踞濉范鄆，鉅閭諸軍擊破之。張逆趨單縣，任逆走靈璧，國藩駐徐州修浚運河，以固東

路。五月遣諸將敗張逆於洋河王家林，敗任逆於永城，徐州賊自二月北竄，擊圖渡運，徘徊曹、徐、淮、泗者兩月有餘，迄不得逞。於是張逆入豫，任逆入皖，國藩遣盛波大破牛逆於陳州，敗任賴二逆於烏江河，樹珊敗張逆於周家口，牛張二逆渡沙河而南，任賴二逆亦竄渡賈魯河。國藩以前防守運河，粗有成效，必做照於沙河設防，俾賊騎稍有遮禦，庶軍事漸有歸宿。定議自周家口下至槐店扼守沙河，上至朱仙鎮扼守賈魯河。因奏言：「河身七百餘里，地段太長，不敢謂防務既成，百無一失。然臣必始終堅持此議，不以艱難而自畫，不以浮言而中更。以求有裨時局。自古辦流寇本無善策，惟有防之使不得流，猶是得寸則寸之道。俟河防辦成，則令防河者與游擊者彼此戰，更番互換，庶足以保常新之氣。六月遣松山張詩日（字子奇）大破賊於上蔡，西華賊由河南巡撫所派防軍汎地逸出東竄，河防無成。七月遣松山宋慶（字子厚）大破之南陽新野，九月銘傳鼎新破之鄆城，運防賴以無恙。

國藩自陳病狀。上命國藩仍回兩江總督本任，以李鴻章代辦剿捻事宜，國藩請以散員留營自效，奏言：「朝廷體恤下情，不責臣以治軍，但責臣以籌餉，不令留營勉圖後效，但令回署調理病軀。臣屢陳病狀，求開各缺，若爲將帥則辭之，爲封疆則就之，則是去危而就安，避難而趨易，臣內度病體，外度大義，減輕事權則可，竟回本任則不可。故前兩次奏稱但求開缺，不求離營，蓋自抱病以來，反復籌思，必出於此，然後心安理得，請開江督各缺，目下仍在周口軍營照料一切，維湘淮之軍心，聯將帥之情誼，凡臣材

力所可勉，精神所能及，必當殫竭愚忱，力圖補救，斷不因兵符已解，稍涉疏懈，致乖古人盡羣之義。」上諭：「曾國藩請以散員仍在軍營自效之處，具微奮勉圖功，不避艱難之意。惟兩江總督責任綦重，湘淮各軍尤須曾國藩籌辦接濟，與前敵督軍同爲朝廷所倚賴，該督忠勤素著，且係朝廷特簡，正不必以避勞就逸爲嫌，致多過慮。著遵奉前旨，仍回本任，以便李鴻章酌量移營前進，並免後顧之憂。」國藩復奏陳：「江督之繁，非病軀所能勝任，與其勉強回任，辜恩溺職，不如量而後入，避位讓賢，續請仍開各缺。」上諭：「前因曾國藩患病未痊，軍務事繁，特令回兩江總督本任，以資調攝，並因請以散員自效，復疊次諭令迅速回任，俾李鴻章得以相機進剿。曾國藩爲國家心膂之臣，誠信相孚已久。當此捻逆未平，後路糧餉軍火無人籌辦，豈能無誤事機。曾國藩當仰體朝廷之意，爲國家分憂，豈可稍事疑慮，固執己見。李鴻章仍當虛心咨商，以期聯絡，毋許再有固請，用慰廑念。」

國藩回任後，六年奏稱製造輪船爲救時要策，請將江海關洋稅酌留一成，一成爲專造輪船之用，一成酌濟淮軍及游兵等事，從之。七月補授鹽仁閣大學士，仍留兩江總督之任。十二月捻匪平，賞雲騎尉世職。七年四月補武英殿大學士。七月調直隸總督。十二月到京，賞紫禁城騎馬。八年二月查明積滯大窪地畝應徵糧賦，請分別豁減，從之。三月奏直隸刑案積多，與臬司張樹聲力籌清釐，甫有端緒，張樹聲調任山西，請暫留畿輔一年，以清積案。上諭：「曾國藩到任後，辦事認真，於吏治民風，實心整頓，

力挽敝習，著如所請，俾收指臂之助。」又先後二次查明屬員優劣，開單具奏，得旨分別嘉勉降革，以肅吏治。時直隸營務廢弛，廷議選練六軍，上諭國藩將前定練軍章程妥籌經理。五月國藩奏言：「臣見內外臣工章奏於直隸不宜屯留客勇一節，言之詳矣，惟養勇雖非長策，而東南募勇多年，其中亦有良法美意，爲此間練軍所能參用者。一曰文法宜簡，勇丁樸誠耐苦，不事虛文，營規只有數條，別無文告管轄，祇論差事，不計官階，挖濠築壘，刻日而告成，運米搬柴，崇朝而集事，兵則編籍入伍，伺應差使，講求儀節，及其出征，則行路須用官車，紮營須用民夫，油滑偷惰，積習使然。而前此所定練軍規制至一百五十餘條之多，雖士大夫不能驟通而全記，文法太繁，官氣太重，此當參用勇營之意者也。一曰事權宜專，一營之權全付營官，統領不爲遙制，一軍之權全付統領，大帥不爲遙制。近來江楚良將爲統領時，即能大展其才，縱橫如意，皆由事權歸一之故。今直隸六軍統領迭次更換，所部營哨文武各官皆由總督派撥，下有翼長分其任，上有總督攬其全，統領並無進人才總管餉項之權，一旦驅之赴敵，羣下豈肯用命？加以總理衙門戶部兵部層層檢制，雖良將亦瞻前顧後，莫敢放膽任事，又焉能盡其所長？此亦當參用勇營之意者也。一曰情意宜洽，勇營之制，營官由統領挑選，哨弁由營官挑選，什長由哨弁挑選，勇丁由什長挑選。譬之木焉，統領如根，由根而生幹，生枝，生葉，皆一氣所貫通，是以口糧雖出自公款，而勇丁感覺官挑選之恩，皆若受其私惠，平日既有恩誼相孚，臨陣自能患難相顧，今練軍之兵離其本營本汛調入新



哨新隊，其挑取多由本營主政，新練之營官不能操去取之權，而又別無優待親兵獎拔健卒之柄，上下隔閡，情意全不相聯，緩急豈可深恃？此雖欲參用勇營之意，而勢有不能者也。又聞各營練軍皆有冒名頂替之弊，防不勝防，蓋兵丁因口分不足，自給每兼小買賣營生，此各省所同也。直隸六軍以此處之兵調至他處訓練，其練餉二兩四錢在練營支領，底餉一兩五錢仍在本營支領，兵丁不願離鄉，往往仍留本處，於練營左近僱人頂替，應點應操，一遇有事，退征受備者又不肯行，則轉僱乞丐窮民代往，兵止一名，人已三變，練兵十人，替者過半，尙安望其得力？今當講求變通之方，自須先杜頂替之弊。擬嗣後一兵挑入練軍，即裁本營額缺，練軍增一兵，底營即減一兵，無論底餉練餉均歸一處支放。或因事斥革，即由練營募補，底營不得干預，冀可少變積習。此外尙須有酌改，如馬隊不應雜於步隊各哨之內，應另立馬隊營，使隨敵不致溷亂，一隊不應增至二十五人，仍爲什人一隊，使士卒易知易從。若此之類，臣本擬定一簡明章程，重整練軍足萬人，以副朝廷殷勤訓飭之意。其未挑入練者各底營存餘之兵，亦須善爲料理，未可聽其窮困墮壞，擬略仿浙江減兵增餉之法，不必大減兵額，但將老弱者汰而不補，病故者闕而不補，即以其所節餉項量發歷年底營欠款，俾各營徵有公費添製器械旗幟之屬，庶足壯觀瞻，而作士氣。數年後或將當日之五折七折八折者全數賞發，兵丁之入練軍者所得固優，即留底營者亦足自贍，營務或漸有起色，而畿輔練軍之議，亦不至屢作屢輟，事同兒戲，請敕原議各衙門核議施行。」尋飭

國藩籌定簡明章程奏報定議。國藩奏言：「臣維用兵之道隨地形賊勢而變焉者也，初無一定之規，可泥之法，或古人著績之事，後人効之而無功，或今日制勝之方，異日沮<sub>言</sub>之而反敗，惟知陳跡之不可狃，獨見之不可恃，隨處擇善而從，庶可常行無弊。即就紮營一事言之，湘勇初出，屢爲粵匪所破，既而高壘深壕，先圖自固，旋即用以制敵。惟勇繼起，亦以深溝高壘爲自立之本，善紮營者即稱勁旅，後移師剿捻，每日計行路遠近分各營優劣，曾無築壘挖壕之暇，而營壘之堅否於勝敗全不相涉。陝甘剿回，貴州平苗，亦不以此爲先務，足知兵勢之無常矣。然斯乃古來之常法，終未可棄而不講。臣愚以爲直隸練軍宜添學紮營之法，每月拔營一次，行二三百里爲率，令兵丁修壘浚壕，躬親畚築，以習勞勩，<sub>言</sub>不坐差軍，以慣行走，增募長夫，以任樵汲負重之事，至部臣所議兵丁宜講衣冠禮節，臣意老營操演可整冠束帶以習儀文，拔營行走仍帕首短衣以歸簡便，凡此皆一張一弛，擇善而從者也。臣前摺所請重統領之權者，蓋因平日事權不一，則臨陣指揮不靈。臣在南中嘗見有巡撫大帥所部多營，平日無一定之統領，臨時酌撥數營，派一將統之赴敵，終不能得士卒死力。而江楚數省倖獲成功者，大抵皆有得力統領，其權素重，臨陣往來指揮號令進退之人，即平日撥餉挑缺主持賞罰之人，士卒之耳目有專屬，心志無疑，是以所向有功，臣所謂事權宜專，本意如此。然亦幸遇塔齊布，羅澤南，李續賓，楊岳斌，多隆阿，鮑超，劉銘傳，劉松山諸人，或隸臣部，或隸他部，皆假事權而樹偉績，苟非其人，權亦未可概施。部臣所議得良將

則日起有功，遇不肖則流弊不可勝言，洵爲允當之論。良將者可倖遇而不可強求者也。嗣後直隸練軍練兵當悉心察看，遇上選則破格優待，盡其所長，遇中材則遇處防維，無使越分，庶幾兩全之道。部臣復議及兵將相習，可收一氣貫通之效。又言「轉弱爲強，不必借材於異地」等語，臣竊意就兵言之，斷無令外省客勇充補之理，客勇亦無願補遠省額兵之志，就官言之，則武職自一命以上至提鎮皆可服官外省，況畿輔萬方輻輳，尤志士願効前驅之地，是各路將弁有出色者皆可酌調來直，不得以借才論。直隸練軍詢諸衆論不外二法：一曰就本營之鎮將練本營之弁兵，一曰調南人之戰將練北人之新兵。訪聞前此六軍用本管轄鎮將爲統領者，其情易通而苦悶營無振作之氣，用南人戰將爲統領者，其氣稍盛而苦上下無聯絡之情，將欲救二者之弊，氣之不振，本營官或不勝統率之任，當擇其懈弛擇人而換之，情之不聯，南將或不知士卒之艱，當令其久處積誠以感之。臣今擬於前留四千人外先添三千人稍復舊觀，一於古北口暫添千人，該提督傅振邦老於戎行，安詳謹慎；一於保定暫添千人，令前瓊州鎮彭楚漢以南將統之，以達勇敢素著，志氣方新，皆以本管官統之者也。一於保定暫添千人，令前瓊州鎮彭楚漢以南將統之，以中軍冷慶所轄千人，姑分兩起，俟查驗實在得力而後合併一軍。此因論兵將相孚而擬目前添練之拙計也。至練軍規模，臣仍擬以四軍爲斷，二軍駐京北，二軍駐京南，每軍三千人，統將功効尤著者或添至四五百人，請旨交各衙門覆議，先行試辦，俟行果有頭緒，然後奏定簡明章程，俾各軍一律遵守。」奏入，

允之。其後以直隸練軍有效，他省仿而行之，營務爲之一振，自國藩始。（中略）

九年八月調兩江總督，國藩瀝陳病狀，請另簡賢能，開缺調理。上諭：「兩江事務殷繁，職任綦重，曾國藩老成宿望，前在江南多年，情形熟悉，措置咸宜，見雖目疾未痊，但得該督坐鎮其間，諸事自可就理。該督所請另簡賢能之處，著無庸議。」十一月命充辦理通商事務大臣。十年以楚岸淮南引地爲川鹽侵佔，與湖廣總督定議與川鹽分岸行銷。奏請武昌、漢陽、黃州、德安四府專銷淮鹽，安陸、襄陽、鄖陽、荊州、宜昌、荊門五府一州暫行借銷川鹽。湖南巡撫請於永寶二府試行官運粵鹽，國藩復力陳二府引地不必改運，部議皆如所請。

十一年二月卒。遺疏入，諭曰：「大學士兩江總督曾國藩學問純粹，器識宏深，秉性忠誠，持躬清正，由翰林院蒙宣宗皇帝特達之知，擢升卿貳，咸豐間創立楚軍，剿辦粵匪，轉戰數省，疊著勛勞。文宗顯皇帝優加擢用，補授兩江總督，命爲欽差大臣，督辦軍務。朕御極後，簡任綸扉，曾深資倚任，東南底定，厥功最多。江寧之捷，特加恩賞給一等毅勇侯，世襲罔替，並賞戴雙眼花翎，歷任兼圻，於地方利害盡心籌劃，實爲股肱心膂之臣。方冀克享遐齡，長承恩眷，茲聞溘逝，震悼良深。曾國藩著追贈太傅，照大學士例賜卹，賞銀三千兩治喪，由江寧藩庫給發，賜祭一壇，派穆騰阿前往致祭，加恩予諡文正，入祀京師昭忠祠賢良祠，於湖南原籍江寧省城建立專祠。其生平政績事實付史館，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

卽典，該衙門查例具奏。靈樞回籍時，著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其一等侯爵著伊子曾紀澤（曾承襲，毋庸帶領引見。其餘子孫幾人，著何璟查明具奏候旨施恩。）尋湖廣總督李瀚章，安撫巡撫英翰，署兩江總督何璟奏陳國藩歷年助績。李瀚章奏略云：「國藩初入翰林，卽與故大學士倭仁太常寺卿唐鑑，徽寧道何桂珍，壽明程朱之學，克己省身，得力有自。遭值時艱，毅然以天下自任，死生禍福置之度外，其過人識力，在能堅持定見，不爲浮議所搖。用兵江皖，陳四路進攻之策，勦辦捻匪，建四面盛賊之議，其後成功不外乎此。」英翰奏略云：「自安慶克復後，國藩督軍駐紮，整吏治，撫瘡痍，培元氣，訓屬僚，若子弟，視百姓如家人，生聚教養，百廢俱舉，至今皖民安堵，皆國藩所留貽，一聞出缺，士民出走，婦孺號泣。以遺愛而言，自昔疆臣湯斌于成龍而後，未有若此感人之深者。」何璟奏略云：「咸豐十年國藩駐祁門，皖南北十室九空，自金陵至徽州八百餘里無處無賊，無日無戰，徽州初陷，休祁大震，或勸移營他所，國藩曰：『吾初次進兵，遇險卽退，後事何可言。吾去此一步無死所也。』賊至環攻，國藩手書遺囑，帳懸佩刀，從容布置，不改常度，死守兼旬，檄鮑超一戰驅之嶺外，以十餘載稽誅之狂寇，國藩受鉞。四年次第蕩平，皆由祁門初基不怯，有以寒賊膽而作士氣。臣聞其昔官京師卽留心人物，出事戎軒，尤勤訪察，雖一材一藝，罔不甄錄，又多方造就，以成其才。安慶克復則推功於胡林翼之籌謀，多隆阿之苦戰，金陵克復又推功諸將，無一語及其弟國荃。談及僧親王及李鴻章左宗棠諸人，有自謂十不

及一清儉如寒素，廉俸盡充官中用，未嘗置屋一廈田一區，（一）食不過四簋，（二）男女婚嫁不過二百金，垂爲家訓，有唐楊綰、宋李沆之遺風，其守之甚嚴，而持之有恆者，曰「不誑語，不晏起」。前在兩江任內，討究文書，條理精密，無不手訂之章程，點竄之批牘。前年回任，感激聖恩高厚，仍令坐鎮東南，自謂稍有意安，負疚滋重，公餘無客不見，見必博訪周諮，殷勤訓勵，於僚屬之賢否，事理之源委，無不默識於心。其患病不起，實由平日事無鉅細，必躬必親，殫精竭慮所致也。」（三）據何璟、英翰、李瀚章先後臚陳曾國藩歷年勛績，英翰、李瀚章并請於湖北安徽省城建立專祠；又據何璟、查該、督子孫詳晰覆奏，披覽之餘，彌增悼惜。曾國藩器識過人，盡瘁報國，當湘鄂江皖軍務棘手之際，倡練水師，矢志滅賊，雖履經困厄，堅忍卓絕，曾不少移。卒能萬衆一心，削平逆寇，功成之後，寅畏小心，始終罔懈。其薦拔賢才如恐不及，尤得以人事君之義，忠誠克効，功德在民。尤宜迭沛恩施，以彰忠盡。曾國藩著於安徽湖北省城建立專祠。此外立功省分并著准其一體建立專祠。伊次子附貢生曾紀鴻、孫曾廣、鈞均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曾廣、鏞著賞給主事，俟及歲時分部學習行走。何璟、李瀚章、英翰摺三件均著宣付史館，用示體念，助臣有加無已之至意。」

【註解】

（一）文淵閣，中貯四庫全書。清代置文淵閣領閣事及校理等職以司之。

（二）右庶子，左庶子，及日講起居注官，皆官名。

（三）內閣爲中央行政機關。參預機務，其朝位班次列六部之上。六部爲吏戶禮兵刑工六部，各部皆置侍郎以貳尙書。舉士官名。

「四」顧預，晉賈，謂人不明事理曰顧預。「五」踈，謂忿於與人爭權勢也。「六」揆，謂依違無所可否也。龍，謂不振作也。「七」愷，讀如駟，很戾也。意氣自用，故與人反對之謂。「八」臺官，清時稱各衙門長官爲臺官。「九」滌，音蘇，通作參。「一〇」內廷，官禁以內曰內廷，不設專官之處，及非專任者，謂之行走。「一一」官秩，官之品級也。「一二」直，侍也。「一三」撥，皆大木之名也。「一四」飲，音由，謀也。「一五」曠，多官也。便，謂習於口語而無聞見之實。「一六」潛以六部衙門，都察院，都御史，通政司，使大理寺，均爲九卿。「一七」摺，奏章之直達者，俗稱摺子。「一八」優仁，蒙古正紅旗人。累官文華殿大學士。精研義理之學，好宋儒之說，曾國藩與之相友善，嘗以見過自訟，言勳無妄稱之。「一九」敦，音亦，厚也。「二〇」鈔，臆爲也。俗作抄。「二一」都司，爲四品武官職。巡撫所統之兵，謂之撫標。參將，武官名，位與今上校相等。「二二」清制，文武大臣以行陣功烈，皆特賜黃馬褂。「二三」骸，與骸同。「二四」巴圖魯，滿洲語，譯官勇士。清代凡有武功者，多賜以此稱。「二五」李益，字鶴人，固始人。從曾國藩統水師，破城，克武，渡官至安徽，巡撫陳玉成，被執，自刎死。「二六」墨經，喪服加黑色也。居喪任軍旅之事，謂之墨經從戎。「二七」張運蘭，字凱章，湖南人。曾戰湘，功最稱，後敗於汀州，被執，支解死。「二八」潘啓江，字潘川，湖南人。積軍功官至按察使。石達開由黔竄，入川，截剿，卒於軍。「二九」洪楊指洪秀全與楊秀清，花縣人，與洪同起兵，屢敗清兵，封東王，後爲人所殺。「三〇」楊岳斌，善化人。從曾國藩統水師，迭克要隘，官至陝甘總督，引疾歸。光緒間法人肇，起赴臺灣，籌戰守，和議成，還湘。「三一」蔣益澧，湖南安福人。從戰江西，授武昌，其後平廣西，助左宗棠平浙江，皆有功。累官廣東巡撫。「三二」李秀成，廣西人，爲洪秀全將，驍勇善戰，封忠王。金陵破，被

獲死。【三三】俞椿林，蒙古科爾沁親王，咸豐時擒賊將林鳳翔，英法聯軍攻大沽，力戰失利，後剿除髮捻，功甚偉，同治初陞七。

【三四】劉松山，湘鄉人，忠勇多大略，剿髮捻有功，官廣東提督，後征甘肅叛回，屢勝，中砲死。【三五】劉銘傳，字首三，合肥人，少無賴，從

軍平捻，功第一，光緒間督辦臺灣軍務，遂官臺灣巡撫，撫生番，造鐵道，後乞病歸。【三六】周馥，合肥人，從李鴻章平捻，法越之役，率

領募兵防津沽，官至湖南提督。【三七】潘鼎新，慶江人，同治間平東，西，捻，功最稱，官至廣西巡撫。【三八】張樹勳，合肥人，同治間從

李鴻章平江蘇，又從曾國藩破捻於豫鄂之交，官至提督，以追，捻中伏死。【三九】張詩日，湘鄉人，與洪楊軍戰，屢復沿江，城，陞，金，陞，

詩日率兵奪門先入，官至直隸宣化鎮總兵，剿，捻，功甚著。【四〇】宋慶，遼東人，從攻，粵，捻，有功，官至四川提督，中日失和，慶督兵力戰，

不少却，拳，匪之亂，幫辦北，洋，軍，務，卒封三等男爵。【四一】張橋，樹，荆，兄，從李鴻章，韓，戰，蘇，浙，屢有功，官至直隸總督，法越之役，命赴

廣東，治，軍，防，海，卒於軍。【四二】扭，普，紐，習，也。【四三】勳，晉，夷，勞，苦，也。【四四】裕，厚，宿，言，約，關，撰，擬，制，語，之，處，也。【四五】曾，紀，澤，

國，藩，子，字，勳，剛，同治間歷使英，法，俄，諸，國，與俄，人，交，涉，得交，還，伊，黎，等，地，官至戶部左侍郎。【四六】何，璟，香，山，人，字，小，宋，光，緒，間，官，至

團，防，總，督，法越之役，屢與張，佩，倫，同，任，防，守，大敗於烏，江，坐罪，職。【四七】李，瀚，章，鴻，章，兄，字，筱，荃，從曾，國，藩，軍，中，議，事，累官兩廣總督，

引疾，歸。【四八】英，翰，滿，洲，正，紅，旗，人，與捻，匪，戰，遂有功，每出戰，必躬親指揮，官至兩廣總督。【四九】裕，誠，猶，言，待，殺，也。【五〇】戈，

鏡，謂，受，命，執，鏡，以，事，征，剽，也。【五一】慶，市，邸，也，一夫之居曰慶，區，域，也。【五二】晉，晉，俗，稱，盛，饋，僕，之，語，曰，覓。



## 李鴻章傳

趙爾巽等

錄清史列傳。李鴻章生於清道光三年，卒於清光緒二十七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八九至一一年。李鴻章，安徽合肥人。父文安，刑部郎中。鴻章，道光二十七年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三十年，散館，授編修。咸豐二年，大考二等，賞文綺。時髮逆竄陷楚省，江皖震動。三年正月，命隨侍郎呂賢基回籍練鄉勇。五月，禦賊和州之裕溪口，獎六品頂戴藍翎。四年，克含山，加知府銜，賞換花翎。五年五月，丁父憂，仍留營。十月，克廬州，奉旨交軍機處記名，以道府用。六年，克無爲州，賞加按察使銜。七年，論疊次剿匪功，奉旨交軍機處記名，遇有道員缺出，請旨簡放。八年，侍郎曾國藩駐師江西，留襄營務。九年五月，曾國藩檄同候選知府曾國荃赴景德鎮助剿，立復景德鎮及浮梁縣城。十月，授福建延建郡遺缺道，未赴任。十年，署兩江總督曾國藩議設淮揚水師，令鴻章統之。十一年，復奏遵籌鎮江援剿之師，以鴻章應，並密陳才可大用，鴻章乃歸募勇。皖省爲髮捻蹂躪殆徧，惟合肥恃民團苦戰，得獨全，鴻章所募者奮團強半，選擇將領，釐定營制餉章，悉法「湘軍」，是爲「淮軍」之始。

同治元年二月，賊陷松江太倉諸州郡，直壓上海，戶部主事錢鼎銘等請曾國藩軍次乞援，且集銀十八萬兩，租輪船六，派江迎師。議者亦謂上海爲籌餉高腴之地，不宜輕棄，而鴻章一軍節爲賊阻，不

得達鎮江，會國藩乃奏飭鴻章移師上海。三月，超署江蘇巡撫。初蘇松太道吳煦權江海關稅時，以重資啗英法諸酋，借其兵力爲助。又令美國人華爾募洋兵數千，益以中國應募者，名「常勝軍」。嘗合松滬官軍，英法兵，攻克松江，嘉定，青浦，鴻章至，悉隸焉。四月，常勝軍，英法兵，會民團，復奉賢。方議趨金山，衛，道，松滬官軍覆於太倉，鴻章撤英法全軍回援嘉定，賊攻急，英法兵突圍入，挾各官暨留防兵遁歸上海，自是不復遣兵助剿。嘉定，奉賢再陷，賊勢專注青浦，松江。五月，青浦守將華爾棄城走保松江。賊方厚集於泗涇，距上海遠，中多港汊，謂官軍不能猝進，增壘爲久踞計。於是鴻章駐營新橋，飭總兵程學啓，滕，副武，韓正國領隊先進，而自督師繼之。賊數萬犯新橋，鴻章檄參將郭松林等回援，縱橫合擊，乘勝復攻泗涇，解松江圍。上以鎮江爲南北要衝，疊促鴻章赴鎮，如前議。鴻章密言：「洋兵不可久恃，滬防必須自強。賊謀以大股掣江寧之圍，臣亦急思馳往鎮江，就近援應。無如陸軍僅有數千，分兩處則均不得力，專一路則尙可自立。軍事以得人心爲本，臣軍到滬後，稍繫士民之望，未便輟動，失衆心。容臣將滬事就緒，再議出江。」疏入，命緩行。鴻章議先復浦東，廳縣，飭所部進南匯之周浦，鎮，克南匯。賊自金山，衛，川，沙，廳大舉來犯，復破之，遂復川，沙，奉賢。六月，克金山，浦東大定。七月，諸軍會拔青浦。僞慕王，譚紹洸自蘇州糾衆十數萬，謀救青浦，不得逞，撲北新涇防營，分擾法華，鎮，以西，且及上海。鴻章飛調青浦各軍，以半留守，半趨泗涇，七寶，繞出賊後，親督上海軍當其前，軍次虹橋。賊憑河，據壘，左右伏以待，鴻章策騎旁馳，疾

過之，與援軍遇於北新涇，前後夾擊，賊敗走。嘉定九月，進攻嘉定，克之。譚紹洸乃糾蘇杭賊大股來犯，由崑山大倉北竄，連營於四江口、三江口，大河支港俱設浮橋，將內竄。鴻章檄所部齊集黃渡，三路並進，自晨至暮，身自督戰，諸軍踰濠入斃黃衣酋目數人，賊大奔，水師循趙屯港截擊，復大潰，迫至三江口，殲焉。於是松滬解嚴，捷入，授江蘇巡撫。

先是華爾援浙，戰歿，慈谿代以其副白齊文。召十一月，奉調赴江寧，漸懷異志，閉松江城索餉。鴻章與英提督議約十六條，黜白齊文，捕治之，易以英將戈登，召裁定三千人，減其冗費，束以紀律，常勝軍始復爲用。常熟守賊駱國忠、董正勤舉城降，福山諸海口皆下。僞忠王李秀成悉衆圍常熟、江陰，援賊復竄陷福山，鴻章飭水師護常勝軍出海，攻福山，不克而還。二年正月，兼署五口通商大臣，奏設外國語言文字學館，是爲鴻章創與洋務之始。常熟圍急，鴻章遣譚密諭駱國忠等固守，檄道員潘鼎新提督劉銘傳以三千人乘輪舟趨福山，二月，奪福山石城，常熟軍知援至，亦啓城出擊，俘斬略盡，圍乃解。三月，復太倉州城。四月，復崑山。江蘇爲財賦之區，而賦額之重爲天下最。蘇松太之浮糧，尤爲蘇省最弊，由沿襲前代官田租額。乾隆中年以後，辦全漕者數十年。自道光三年，十三年，兩遇大水後，無歲不荒，無縣不緩，蠲減曠典，遂爲年例。又有官墊民欠一款，大抵移雜墊正，移緩墊急，移新墊舊，移銀墊米，以官中之錢，完官中之糧。其後或豁免，或攤賠，同歸無著。鴻章歷陳積弊，請准減定蘇松太糧額，以咸豐中較多之七年爲準。

折中定數，每年起運交倉漕白正耗米一百萬石以下，九十萬石以上，著爲定額。下所司議行。五月，又奏：「密察賊情地勢，有可慮者三：一、蘇常杭嘉爲東南財賦最盛之區，逆衆必死守力爭，一可慮。蘇嘉各郡，湖河蕩港，千百通聯，我難進而賊易守，二可慮。李秀成爲諸賊冠，多狡謀，去年迄今，圖救江寧，分竄皖江南北，又欲繞竄揚州裏下河，若攻剿過急，則或挈衆來援，或別圖竄踞，三可慮。惟是江皖浙東各有重兵堵截，提督鮑超等能再速克江浦浦口，扼斷北賊過江之路，都與阿吳棠○果能力堵淮揚，不使賊竄入裏下河，則剿辦較易，可幸者一。李秀成李世賢分踞蘇浙，自見挫官軍，精銳大減，膏腴亦去其半。現惟嘉興陳炳文部賊較多而悍，有蔣益澧扼其前，臣軍繼其後，常州無錫賊援甚廣，深入頗難。但使穩紮穩進，徐圖制敵，可幸者二。臣軍爲數已逾四萬，今擬由崑山進蘇州爲一路，以程學啓所部陸軍當之；由常熟進江陰無錫爲一路，以李鶴章劉銘傳所部陸軍當之；由泖澱進吳江平望太湖爲一路，則李朝斌水師當之。皆欲規取遠勢，以蕪蘇州枝葉而後圖其本根也。又恐杭嘉湖各賊繞竄浦東，窺撲松滬，復令常鎮道潘鼎新八營扼金山衛，繕修劉秉璋○七營扼溧涇，副將楊鼎勳○五營扼張堰，聯爲一氣，以防內竄，以固全局。」報聞。六月，飭程學啓戈登進吳江，連破各隘，賊以城降。七月，九兩江總督曾國藩奏，毋庸改設南洋通商大臣，仍命鴻章兼理。於是鴻章分飭程學啓戈登規蘇州，李鶴章劉銘傳規江陰，潘鼎新劉秉璋規嘉善，以牽制賊勢。而李秀成由蘇州糾集僞納王郅雲官等水陸十萬，偪大橋角。

營，李鴻章馳軍四擊，賊稍卻。九月，李秀成復由蘇州無錫溧陽宜興聚衆八九萬，泊運河口，自將悍賊踞金匱之后宅，諸賊從望亭后宅屯營互進。李鴻章亦立八營於大橋角，與之持。鴻章以巨賊麇集西路，志在保無錫，援蘇州，乃檄李鶴章劉銘傳堅守後路，抽銳卒翻營猛擊。程學啓戈登由蘇州西北橫出賊後，攻克蠡城。黃隸周盛波亦擊走芙蓉山賊，克雁臺塘頭。郭松林又敗賊於安鎮與隆橋。李秀成移居麻塘，李鶴章劉銘傳合擊，大破之。於是蘇錫之賊皆大困。賊陷江南，以江寧蘇杭爲三大窟，而蘇其脊脊。故李秀成百計援蘇州，譚紹洸尤凶狡，誓死守，附城築長城石壘，堅不可拔。程學啓等頓軍河東，累月不下。十月，鴻章洩蘇視師，益趣攻。程學啓緣南岸，戈登緣北岸，鴻章親督驍健出炸礮二十餘，毀其長城石壘。鄒雲官等密款乞降，鴻章令斬李秀成譚紹洸以獻。李秀成夜遁，鄒雲官等刺殺譚紹洸，開齊門迎師。時降會列名者，鄒雲官伍貴文汪安均周文佳范啓發張大洲汪懷武汪有爲八人，其精銳猶逾十萬，分屯閻胥盤齊四門，敵血誓生死。程學啓恐難制，白鴻章誅之，搜斬悍黨二千餘，賞加太子少保銜，並賞穿黃馬褂。十一月，李鴻章等軍克無錫，飭程學啓李朝斌水陸由吳江之平望會師嘉善，守賊陳占榜降。嘉善既定，遂偪嘉興，賊守禦甚備，久乃克之。三年正月，戈登請以常勝軍攻宜興，鴻章令郭松林等水陸各軍合剿，克宜興，並克溧陽，敗金壇僞劉王僞襄王之衆，平其附城諸壘，賊勢大蹙。時僞護王陳坤書踞常州，方合丹陽句容諸賊十數萬，纔出常州城北，擣官軍之背，以無隙可乘，復圍竄入腹地，以緩常州嘉興之圍。

循江而東，奄至江陰之南牖及周莊華墅楊舍，犯常熟，所過焚殺。鴻章飛檄郭松林等棄金壇勿取，疾馳歸援，令楊鼎勳張樹聲選三千人橫截江陰之焦店，而飭其弟李昭慶由嘉興赴援常熟。賊併集無錫江陰常熟間，圍常熟尤亟。黃翼升督水師自白茅口進，與李昭慶鄭國魁合擊，賊大敗，又擊走顧山陸市之賊，追過福山，常熟圍解。賊退，屯江陰之楊舍周莊華墅沙山，圖西竄。三月，鴻章馳赴江陰，長涇，察賊勢，檄提督劉士奇，總兵王永勝會郭松林軍由福山荒苑江岸進，自率李鶴章李昭慶黃翼升鄭國魁水陸軍馳抵沙山，連破賊營，追越華墅，分兵邀擊楊舍，賊惶遽，夜竄雲亭，劉士奇王永勝設伏雞籠山，敗之。別賊萬餘，夜於三河口設浮橋，雲亭賊至，欲渡而西，官軍蹙之，賊爭道，橋斷尸積，水不流。鴻章乃至常州督軍常州西北通丹陽，西南通金壇鎮江。防軍已克丹陽，提督鮑超克金壇，外援盡絕，陳坤書猶率悍黨死拒。鴻章令戈登礮隊攻南門，劉銘傳攻北門，劉士奇王永勝攻東南隅。時久雨忽霽，燐燄反撲，城傾數十丈，鴻章揮軍登城，諸軍接刃直前，陳坤書猶揮賊數千巷戰，盡斬之，擒陳坤書。四月，復常州城，賞騎都尉世職。常勝軍多失律，及攻常州，又畏懦不先登，戈登慚，思歸國，乃撤常勝軍。鴻章疏言戈登屢立戰功，請優獎以示榮寵，詔如所請行。六月，江寧平，錫封一等伯爵，並賞戴雙眼花翎，尋賜伯號曰肅毅。偽堵王黃文金擁衆十萬踞湖州，集悍賊於晟舍。鴻章以蘇湖接壤，防其竄越，令潘鼎新以水陸軍拔長興，進擊晟舍，毀其壘卡。七月，會浙軍襲湖州，劉銘傳亦克廣德州，追斃逆首黃文金，江浙肅清。四年正月，飭郭松林楊

鼎勳率軍航海赴閩，從閩浙總督左宗棠軍壘克漳州漳浦等城。

四月，科爾沁親王僧格林沁戰歿曹州，曾國藩爲欽差大臣，督其軍，鴻章暫署兩江總督。五月，奏遣潘鼎新一軍由海道赴天津，屏衛畿輔。九月，諭鴻章統率所部各軍赴豫西防剿，兼顧山陝。鴻章歷陳兵勢不能遠分，餉源不能專恃，軍火不能接濟，遂寢前議。五年七月，河漫高郵汎掣御清水潭壩，命曾國漕運總督吳棠勸修，工成予優敘。九月，命鴻章馳往徐州，安籌淮徐以東各路防務。十月，曾國藩因病乞假，鴻章署欽差大臣，節制各軍，專辦剿匪事。捻匪時分股爲二，張總愚竄陝西，爲西捻，任柱賴汝洸竄山東，爲東捻。鴻章甫視事，東捻卽南趨金鄉魚臺豐沛諸縣，謀犯清淮，旣挫於官軍，反走山東，越河南，竄湖北。鴻章飭劉銘傳劉秉璋周盛波張樹珊等躡剿入鄂，敗之。六年正月，授湖廣總督。二月，賊由湖北竄擾河南，直趨山東。五月，渡運河，濟南戒嚴。淮豫東皖各軍雖屢勝，而賊瞬息千里，不能制。鴻章以督辦軍務日久疲師，舉旨戴罪立功，迅赴山東會剿。始曾國藩督師時，議於運河東岸沿隄築牆，杜賊竄越，鴻章守其策，而注重運西，飭豫軍提督宋慶張曜兩軍分守山東東平以上，自靳口至黃河沈家口，周盛波分守開河至靳口，劉秉璋分守濟寧至開河，楊鼎勳分守趙村石佛至南陽湖，李昭慶分守灘上黃林莊至韓莊，八楯，皖軍黃秉鈞等分守宿遷，運河上下游聲息相通，互爲策應，使賊不得出運。六月，抵濟寧，賊又由濰縣趨竄登萊。鴻章謂賊蹤飄忽，當偪入海隅，以圖聚殲，乃創膠萊河防之策，令劉銘傳潘鼎新於膠萊河

南北二百八十餘里築長牆，會合豫軍東軍分汎設守。奏言：「衡量利害之輕重，與其馳逐終年，流毒江皖，東豫各省，不如棄一隅以誘之。與其往復運東，濟、秦、兗、沂、青及蘇之淮，徐、海各地均受其害，不如專棄登萊以扼之。膠萊河之防不密，則登萊無可扼。運河之守不密，則膠萊仍不足恃。賊已進窺膠東，擬俟運隄與膠萊防次第布置，即當抽兵進剿，庶滅一賊，少一賊，賊智自困，而兵力不疲矣。」時任賴諸賊磨集萊陽，即墨間，恐膠萊河防斷其竄路，伺隙反撲隄牆，數敗。七月，賊果潛由海神廟撲渡，濰河東，軍不及禦，膠萊防潰，下部議處。鴻章亟飭淮、豫各軍嚴扼運防，而令劉銘傳、郭松林、楊鼎勳三軍往來躡擊。十月，追至贛榆，降酋潘貴，升槍斃任柱於陣。賴汝洗竄山東。十一月，劉銘傳等追敗之諸城、濰縣、膠州，賊窮蹙，遁入海濱、洋河、瀾河之交，官軍圍擊，賴汝洗率騎數百走而南。十二月，復糾集千餘騎，突至流陽，衝渡六塘河，竄揚州，道員吳毓蘭駐守運河，擊擒之，餘匪悉降。東捻平，賞加一騎都尉世職。七年正月，西捻張總愚由山西、吉州、臨冰、北窰，疊諭鴻章，迅飭劉銘傳各軍入援，未至，賊已分竄直隸、東北、平鄉、雞澤、南和、諸縣，下部嚴議，兼命鴻章親督所部自臨清、德州、剋日入直，相機剿辦。又以賊蹤闖入衡水、定州，奉旨拔去雙眼花翎，褫黃馬褂，革騎都尉世職。鴻章奏言：「辦流寇以堅壁清野為上策。嘉慶間，川楚教匪，賴此成功，即東捻、流竄、豫、東、淮、北所至，民築圩、寨、深溝、高壘以禦之，賊往往不得一飽，故其畏圩、寨，甚於畏兵。河北、平原千里，無險可守，民又不知築寨自保，張總愚本極狡猾，遂得肆意蹂躪，無處不流。且自渡、黃、入、晉、



沿途擄獲馬甚衆，步賊多改爲騎，趨避既捷，肆擾尤易。自古治賊，必以彼此強弱餓飽爲定衡。賊未必強於官軍，但彼騎多而我騎少，自有不相及之勢。彼可隨地擄糧，我須隨地購糧，賊常飽而我常飢，又有不能及之理。今欲絕賊糧，斷賊騎，惟有勸諭直隸山西河北紳民，堅築圩寨，如果十里一寨，賊至無所掠食，兵至轉得買食，賊雖流而其技漸窮。二月，鴻章督軍進德州，敗賊安平德陽。三月，賊竄晉州，渡滹沱河，南入豫，折竄直隸，撲山東東昌。四月，趨在平德平，由德州西奔吳橋東光，偪天津。下部議處，命總統北路軍務，限一月殄滅。鴻章以捻騎久成流寇，非就地圍剿，終不足制賊之命。是時，三口通商大臣崇厚○及左宗棠皆以爲言，而直隸地平曠，無可圍剿，欲就東海南河形勢，必須先扼西北運河，尤以東北至津沽，西南至東昌張秋爲鎖鑰。乃飭援津之郭松林潘鼎新兩軍，掘開滄州迤南捷地閘，洩運水入滅河，於河東築長牆，斷賊竄津之路。東昌運防，則淮軍自城南守，至張秋，東皖諸軍自城北守，至臨清，並集民團協守。賊自鹽山南竄，撲東昌，運河無可乘，復散走。閏四月，以剿賊逾限，予嚴議。時賊爲官軍所逼，奔突不常，北謀越滅河，南謀越運河，以北路軍勢重，銳意南行，迴翔陵縣臨邑間，旁擾在平德平，犯臨清運防。鴻章慮久晴河涸，民團不可恃，且晝夜追奔，疲士卒，欲乘黃河伏汛，縮地圍紮，以運河爲外圍，恩縣夏津高唐之馬頰河截長補短爲裏圍，號召民團，即馬頰河南聯牆築卡，第餘臨邑南至濟陽濱河百里，冀就西南一隅以制賊。其時官軍大敗賊於德州，揚丁莊，又追敗之商河。張總愚率悍黨逼濟陽，沿河北出

德州犯邊防，上竄鹽山、滄州，皆爲官軍扼截，乃轉向博平、清平。適黃運暨徒駭交漲，東昌臨清張秋、臨河水深不可越，馬頰河亦經黃水漫入，河西北岸長牆懸瓦，賊竄地迫狹，勢益困。鴻章增調劉銘傳軍期會前敵，分屯荏平之桃橋、南鎮，至博平、東昌，圍賊徒駭黃運之內，而令馬隊於中兜逐，賊無一生者，張總愚投水死。西擒平，賞遠雙眼花翎，黃馬褂，騎都尉世職，開復疊次剿擒不力各降革處分。七月賞加太子太保銜，以湖廣總督協辦大學士。八月入覲，賜紫禁城內騎馬。十一月，乞歸省，予假一月。

八年二月，兼署湖北巡撫。八月，命馳赴四川，查辦總督吳棠參<sup>○</sup>款，覆陳所劾不實，惟道員鍾陵、彭汝琮降革有差。十二月命赴貴州督辦苗軍務，川楚各軍統歸節制。九年二月，甘肅逆回糾合土匪四擾，陝西兵力薄，總督左宗棠駐軍平涼，不克兼顧，命鴻章暫緩入黔，先赴陝西督辦軍務。七月，剿平北山土匪。值天津民人困匪徒迷拐幼孫，牽涉教堂，毆斃法國領事官，法國使臣羅淑亞索犯急，且以兵艦集津沽爲囑，計廷議促鴻章移師天津，密籌防衛。八月，調直隸總督，諭偕前任總督曾國藩速定讞，<sup>○</sup>尋奏上，羅淑亞亦無異辭。十月撤三口通商大臣，以總督兼任，改爲北洋通商事務大臣。十年，日本初請通商，授全權大臣與定約。十二年正月，偕兩江總督曾國藩奏選幼童赴美國肄業，又選遊擊下長勝等赴德國學習軍械技藝。五月，授大學士，仍留總督任。六月，授武英殿大學士。閏六月，河道總督壽松年，<sup>○</sup>山東巡撫丁寶楨，<sup>○</sup>古籌治黃運兩河以通漕，下鴻章議，鴻章覆陳：「淮徐故道，勢難輓復，借黃

濟運，與借衛濟運，及堵合霍橋決口築隄東水諸策，流弊亦多。河在東，雖不亟治，而後患稍輕。河回南，即能大治，而後患甚重。近世治河兼言利運，遂致兩難，卒無善法。不知黃水既不能入運，斷難一治而兩全。爲今之計，似不得不出於河自漕，漕自漕，治河之策，不外古人因水所在，增立隄防一語。應令河東總督，山東巡撫，察度形勢，量築隄埝，俾資周防，而期順軌。議漕政者，皆不以規復河運爲望。然自道光六年即創辦海運，咸豐以後，無年不由海運，無年不由采買。今日海道暢行，輪船駢集，轉輸既捷，費用大省。而蘇浙漕糧現既統行海運，江廣等省本改漕折，宜由各督撫酌提本色若干石，運滬解津。不然，指撥漕折，由南省采買運津，或由天津招商采辦亦可。若慮緩急之間，京儲匱乏，應於無事時多籌采運，使數年中得有一年之蓄，則內顧可以無虞。」上嘉其所奏詳盡，下部議行，兼諭喬松年、丁寶楨勘築隄埝，以資捍禦。十二月，以明年恭逢慈禧皇太后（一）四旬萬壽，及上（二）親政後初屆元日令辰，下部優敘。十二年三月，授全權大臣與祕魯國議招工事，因定和約專條。十月，慈禧皇太后四旬萬壽，加恩中外大臣有老親年八十以上者，鴻章母未及八十，特賞御書扁額，玉如意，大卷江紬八，絲緞袍褂料。十二月，調文華殿大學士。

光緒元年，日本與臺灣生番爭，船政大臣沈葆楨治臺事，鴻章飭提督唐定奎率淮軍渡海助剿撫。總理各國事務王大臣奏籌善後海防六策，命詳議以聞。鴻章覆奏如原議，略謂：「所陳練兵、簡器、造船、

籌餉用人持久六條均救時要務所未易猝辦者人才之難得經費之難籌珍域之難化故習之難除今日所急惟在力破成見以求實際而已舍變法與用人別無下手之方伏願皇上顧念時勢艱危節省冗費講求軍實造就人才皆不必拘執常例而尤以人才爲急要使天下有志之士無不明於洋務庶練兵各事可期逐漸精強積誠致行尤需歲月遲久乃能有濟目前固宜力保和局即將來器精防固亦不宜自我開釁」二年英國使臣威妥瑪因雲南戕殺傳教士馬加里要求不遂下旗將歸國鴻章以全權大臣赴煙臺邀威妥瑪商辦威妥瑪堅求嚴辦適俄德法美日與六國公使及兵艦齊集煙臺鴻章故示整暇往來設議並召諸使水師將領大會樂飲六國協力阻英之請乃與威妥瑪定優待往來通商事宜復尋舊盟三年議覆穆宗毅皇帝孝哲毅皇后升祔位次奏言「禮親王等請仿照奉先殿成案增修龕座爲折中之論惟太廟規制有定國家統緒無窮醇親王請明降諭旨曉示天下自今以往親盡則祧並請以後殿東西二梢間永藏祧主此則導皇上以大讓酌廟制以從宜禮貴因時讓爲美德非天子不議禮應否允行應秉聖裁」詔並如議八月晉豫亢旱鴻章籌巨款賑濟時直隸亦患水永定河居五大河之一累年漫決害尤甚鴻章修復金門牐及南上北三灰瑯盧溝橋以下二百餘里改河築隄緩其溜勢別濬大清河滹沱河北運河減河以資宣洩自是水患少紓五年恭親穆宗毅皇帝孝哲毅皇后神主資加太子太傅銜六年七月始創海軍訂造鐵甲諸船於外洋以管駕器才奏

立北洋水師學堂。電報之設也。鴻章初行於大沽北塘海口砲臺，以通天津，傳達號令。八月，遂設南北洋電線，自天津循運河逾江抵鎮江，而達上海，互三千里。未幾，各國請於上海建萬國電報公司，暨南北洋海線，於是接辦沿海陸線，過浙閩至粵，道里以倍，後十餘年間，電線循達各省。巴西通商，以全權大臣定約。十二月，福建巡撫劉銘傳疏請開行鐵路，鴻章議有九便，事下所司。七年六月，因慈禧皇太后前歲春聖體違和，特諭各直省延訪良醫，鴻章疏薦道員薛福辰，至是大安，予優敘。九月，恭題孝貞顯皇后神主，賞穿帶膝貂褂。鴻章於江寧上海有機噐製造局之設，於上海有輪船招商局之設，天津舊有機噐局，集資拓充，並開採磁州煤鐵礦，開平煤井，又設上海紡織局，近築津榆鐵路，遠開漠河金礦，以濬中國之利源，杜外人之侵占，先後得旨允行。八年三月，母病，予假一月，赴鄂省視，賞人錢。旋丁母憂，賜祭一壇，回籍時著地方官妥爲照料，諭俟百日後，以大學士署理直隸總督。鴻章累疏固辭，始允開缺，仍駐天津督練各軍，並署通商大臣。六月，朝鮮內亂，鴻章時在籍，詔赴天津，署總督張樹聲先飭提督吳長慶率淮軍援朝鮮，定其亂。鴻章因爲朝鮮酌定善後之策。九年正月，奏請回籍營葬，予假兩月，假滿即回署任。六月，命署理直隸總督，兼通商大臣，累疏乞終制，不允。十年八月，服闋，授大學士，直隸總督，兼通商大臣。十月，慈禧皇太后五旬萬壽，賜御書「揆元經體」扁額，仍授文華殿大學士。

時法越 〇 〇 構兵，越之山西北寧 〇 〇 皆陷。雲貴總督岑毓英 〇 〇 督師行邊， 〇 〇 爲越南援法乃

自請請解。鴻章與法總兵福祿諾議訂簡明條款，既竣，而法人伺隙，陷越之諒山，薄鎮南關，兵艦駛入南洋，分據閩浙臺灣，邊事大棘。北洋口岸，南始煙臺，北迄山海關，延袤幾三千里，而奉直接壤之旅順口爲首衝，飭提督宋慶等率軍守之，水師統領提督丁汝昌，以蚊快船表裏依護，副將羅榮光守大沽，提督唐仁廉守北塘，提督曹克忠，總兵葉志超，守山海關內外，總兵全祖凱守煙臺，重兵聯絡，海疆屹然。十一年正月，朝鮮亂黨突入王宮，戕其執政大臣六人，日本陰助之，駐防提督吳兆有等以兵入護，剿除亂黨，傷及日本兵，日本藉以爲辭，鴻章奉命爲全權大臣，允其撤兵，而所索議處統將撫卹難民，則嚴拒不許。法大敗於諒山，又不獲逞志於閩浙臺灣，復尋成。四月，授全權大臣，與法使巴德納增減前約，法事乃弭。五月，以籌濟滇粵前敵餉需軍火無缺，下部議敘。西人水陸將士皆出學堂，鴻章奏仿行之，挑選各防營弁勇入武備學堂肄業。九月，設海軍衙門，醇親王總其事，命鴻章會同辦理。十二年，以全權大臣定法國通商滇粵邊界章程。十三年，會訂葡荷牙通商之約。十四年，海軍成爲船二十有八艘，檄飭海軍提督丁汝昌統率全隊，周歷南北印度各海面，練習風濤陣技，歲率爲常。十五年，慈禧皇太后歸政，懿旨賞用紫輦。十七年二月，命偕山東巡撫張曜校閱海軍。十一月，熱河教匪滋事，蔓延平泉朝陽建昌赤峯四州縣，分擾蒙古翁牛特諸旗，遣直隸提督葉志超往剿，旬日平其亂，下部議敘。十九年正月，鴻章年七十，慈禧皇太后御書「調鼎凝釐」匾額，「棟樑華夏資良輔，帶礪山河錫大年」對聯，

福壽益壽字，御筆蟠桃圖無量佛，帶膝貂掛諸珍物，上御書「鈞衡篤祐」扁額，「圭卣恩榮方召望，鼎鐘勳勳富文年」對聯，福壽字，無量佛，諸珍物賜之。二十年，慈禧皇太后六旬萬壽，賞戴三眼花翎，〇〇子經適員外郎。〇〇

五月，朝鮮以東學黨亂，來乞師，飭提督葉志超助之，日本亦以重兵至，官軍屢戰不利，日本乘勝內侵，連陷九連城、鳳凰城、金州、岫巖、海城、蓋平、營口、大連灣、旅順口，復踞威海衛、劉公島，奪我兵艦。八月，奉旨拔去三眼花翎，褫黃馬褂，十月革職留任，摘去頂戴。二十一年正月，賞還翎頂黃馬褂，開復革留處分，授爲全權大臣，往日本議和。三月，於馬關會訂條款十二，割臺灣以昇〇〇之，日本交還所侵地，乃成和。七月，留京入閣辦事。十二月，命充致賀俄國加冕頭等專使大臣，並往德法英美諸國聘問。二十二年正月，懿旨召見，准令扶掖。鴻章周歷各國，考察政治七閱月，回京。九月，命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十二月，充經筵講官，〇〇二十三年，充武英殿〇〇總裁。二十四年正月，特恩免帶領引見。五月，稽察欽奉上諭事件處。七月，奉旨毋庸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九月，命往山東查勘黃河工程。十月，賜西苑門內乘坐二人肩輿。二十五年二月，鴻章偕河道總督任道鎔，山東巡撫張汝梅疏言：「山東黃河自咸豐間銅瓦廂〇〇改道以來，光緒八年後潰溢屢見，遂普築兩岸大隄，尺寸初不高寬，乃民間先就河涯築有小埝，隨灣就曲，緊逼黃流，又因河灘淤高，埝自加增，官民相率守埝，大隄日久失修，每遇迅漲，埝決隄亦

隨決，此歷年失事病根也。古今言治河者，惟護地於水，實爲上策，其次則惟有展寬河身。今兩岸大隄相距有五六里至八九里不等，應卽就此兩隄加倍高厚，永無修守，似不失爲中策。第兩岸之中，先有棄隄相守埝之處，小民安土重遷，不肯遠去，非可旦夕議定，暫宜照舊守埝，徐圖更張。至下口入海尾閘，尤關全局。現在水行絲網口入海，去路偏向東南，形勢不順，不能築隄，既無以束水攻沙，故不免下壅上潰。今勸得鐵門關故道，尚有八十餘里可通海口，較絲網口韓家垣兩路爲順，工亦較省。然建攔河大壩一座，挑深引河三十餘里，修築兩岸大隄八十餘里，所需工費頗鉅。惟是下口不治，全河皆病。今欲大加整頓，不得不從長計議，覈實勘估。其餘如添修費以固根本，設減壩以洩異漲，以及設堡夫，辦豁免，設廳汛等事，雖有先後緩急之分，實爲將來必不可少之舉。大約此項鉅工五六年可期辦竣，略如從前南河規模，但需南河三四年修費，則一切法制罕然畢具，而山東無蓄清敵黃之累，收效亦較爲遠大。」乃上所籌十策，及比國工程師盧法爾擬具治河新法，以備採擇。又言：「遷民修隄之舉，繁瑣委曲，斷難剋期告成。而瀕年決溢，河底積淤，如再節次決口，不特一切工程種種棘手，兩岸災民何忍再罹昏勢。」爲今之計，惟有擇要加修兩岸隄埝，疏通海口尾閘，既爲目前救急善策，亦卽治標以待治本之要圖。」疏入，命軍機大臣等覈議施行。

十月，充商務大臣前往北洋各埠考覈商務。十一月，署理兩廣總督。二十六年正月，京察，呂鴻



章自同治三年始，十三次京察，並蒙優敘。二月，皇上三旬萬壽，賞穿方龍補服。○六月調補直隸總督，兼北洋通商大臣。時值拳匪肇亂，八國聯軍攻奪大沽砲臺，陷天津，七月入京師，上奉慈禧皇太后西幸，命僧慶親王奕勳爲全權大臣，便宜行事，疊奉電旨，以鴻章公忠素著，威望信服，此行爲安危存亡所係，勉爲其難。鴻章聞警，兼程進，先飭提督梅東益等搜剿直隸各屬拳匪，與兩江總督劉坤一○湖廣總督張之洞○山東巡撫袁世凱，奏請懲治首禍王大臣。各國公使持十二款要挾，鴻章處以鎮靜，力與辨論，卒定和約。大亂之後，公私蕩然，奏辦善後諸務，畿輔以安。二十七年七月，和議成，詔行新政，設政務處，鴻章充督辦政務處大臣，旋署總理外務部事務。九月卒。

諭曰：「朕欽奉慈禧皇太后懿旨，大學士一等肅毅伯直隸總督李鴻章，器識淵深，才猷宏遠。由翰林倡率淮軍，勦平髮捻諸匪，厥功甚偉。朝廷特沛殊恩，晉封伯爵，翊贊綸扉。復命總督直隸，兼充北洋大臣，匡濟艱難，輯和中外，老成謀國，具有深衷。去年京師之變，特派該大學士爲全權大臣，與各國使臣妥立和約，悉合機宜。方冀大局全定，榮膺懋賞，遽聞溘逝，震悼良深。李鴻章著先行加恩，照大學士例賜卹，賞給陀羅經被。○派恭親王溥偉帶領侍衛十員前往奠醊，予諡文忠，追贈太傅。○晉封一等侯爵，入祀賢良祠，以示篤念盡臣至意。其餘飾終之典，再行降旨。」十月，諭曰：「朕欽奉懿旨，周馥奏督臣因病出缺，代遞遺疏一摺，大學士直隸總督李鴻章以儒臣起家軍旅，早膺疆寄，晉贊綸扉，輔佐中興，削平

大難。嗣在北洋三十餘年，辦理交涉，悉協機宜。上年京師之變，事機萬緊，該大學士忠誠堅忍，力任其難，宗社復安，朝野攸賴。本年七月間，因病疊經降旨慰問，該大學士仍力疾從公，未克休息，忠靖之忱，老而彌篤。方冀調理就痊，長資倚任，乃驟患咯血，遽致不起。當茲時局艱難，失此柱石重臣，曷勝愴懣。前已加恩賞卹，予諡文忠，追贈太傅，晉封一等侯爵，入祀賢良祠，著再賞銀五千兩治喪，由戶部給發，原籍及立功省分著建立專祠，並將生平戰功政績宣付國史館立傳，靈柩回籍時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伊子刑部員外郎李經述著賞給四品京堂，（書）承襲一等侯爵，毋庸帶領引見，工部員外郎李經邁以四五品京堂用，記名道李經方俟服闋後以道員遇缺簡放，伊孫戶部員外郎李國杰著以郎中卽補，李國燕、李國霖均著以員外郎分部行走，李國煦、李國熊均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用示篤念盡臣，有加無已之至意。（書）又因時局漸定，回鑾（書）有期，加恩議和王大臣及東南各督撫，追獎鴻章成績，特再賜祭一壇，子經邁以三四品京堂候補。十一月，諭曰：「朕欽奉懿旨，奕劻等奏據呈請爲已故大學士功德在民，懇建專祠一摺，已故大學士李鴻章服官中外四十餘年，懋建殊勳，安定疆宇，前經疊降恩旨，優予節終，已准於原籍及立功省分建立專祠，以彰勞勳。茲據奏請各節，京師建立專祠，漢大臣向無此曠典，惟該大學士功績邁常，自宜逾格，以示優異。李鴻章著准於京師建立專祠，列入祀典，由地方官春秋致祭，以順輿情，而隆報享。」二十八年四月，諭曰：「朕欽

奉誘官，原任大學士李鴻章忠勳久著，飾終之典，前已疊霽恩施，現在靈柩回籍有期，朝廷憐念前勞，倍增悼惜。著派醇親王載灃先期前往致祭，伊子李經方加恩著以四品京堂候補，用示篤念盡臣有加無已之至意。尋賜祭葬，護理直隸總督周馥，山東巡撫袁世凱，江蘇巡撫恩壽，浙江巡撫任道鎔，疏陳鴻章勳績，請於山東江蘇浙江各建專祠，允之。子經述襲侯爵，候補四品京堂，以毀卒。子經方候補四品京堂，經適候補三四品京堂，孫國杰委散秩大臣，襲侯爵。

【註解】

〔一〕郎中，官名。六部皆置郎中，爲諸司之長。

〔二〕建朝，清國冠之飾，制似花翎而無眼，秩較卑而有功者得賜用之。

〔三〕

清世宗因用兵，恐內閣洩漏事機，始設軍機處，其後凡內外要事悉綜於軍機，所屬有軍機章京等官。〔四〕沂與湖同。逆流而上曰沂。

〔五〕華爾 Frederick Townsend Ward，美國人。洪楊軍逼上海，英法國人助清軍防戰，募呂宋人爲兵，以華爾爲統領。〔六〕程

學啓，桐城人。初陷於洪楊軍，後自拔歸清。從李鴻章克蘇州，功最稱，攻嘉興，戰歿。〔七〕郭松林，湘潭人。平髮捻有功，累官直隸古北口提督。爲人勇而多智，能望塵以知敵數，故北方之賊多奔捷。〔八〕白齊文，美國人。先統常勝軍，旋降李秀成，爲郭松林所擒死。

〔九〕戈登 Charles Gordon，英國之將軍，統常勝軍，甚有名。〔一〇〕吳棠，盱眙人。咸豐間累擢漕運總督，建甯河縣城，築甬河東西二圩，以禦身捻，功甚著，官至四川總督。〔一一〕劉秉璋，慶江人，字仲良。轉戰蘇浙魯豫等省，剿平髮捻，所向有功，光緒

開官至四川總督。〔一二〕楊鼎勳，華陽人。從軍轉戰陝鄂蘇浙甯諸省，後剿捻於山東河南，在軍十餘年，戰功甚著，官至湖南提督。

〔一三〕深厚，湖南人。咸豐間駐天津辦理三口通商事，同治間使法國，光緒開官至左都御史，以全權使俄，議收還伊犁事，立約損失甚

多，奪職治罪，尋得釋。〔一四〕參，彈劾也。揭其過惡而上奏於朝庭曰參。〔一五〕諫，音擊，又音彥。平議罪獄曰諫。〔一六〕喬松年，徐  
麟人，字隄侯。歷官安徽陝西巡撫，平粵平捻皆有功，官至東河總督。〔一七〕丁寶楨，貴州平遠人，字稚璣，平苗亂及東西捻皆有功。誅  
太監安德海，尤有名於時，官至四川總督。〔一八〕慈禧皇太后，即西后，姓那拉氏，清文宗之妃，穆宗之母。穆宗德宗朝，垂簾聽政者  
四十餘年。卒諡孝欽。〔一九〕上，指穆宗。〔二〇〕禩，祭名。卒哭之次日，奉神主祭於祖廟，謂之禩祭。〔二一〕體親王，永恩，康熙親王  
傑古之曾孫。〔二二〕太廟，天子之祖廟也。〔二三〕醇親王，奕訢，宣宗七子，德宗之父。〔二四〕祿，謫廟也。慈禧世次逾定制以上，則  
遷主於祿，故遷廟曰祿。高宗時定立廟不得逾世次，穆宗（名載淳）死後無子，應於「溥」字輩中選立，今立德宗（名載灃），故祿  
〔二五〕福，與簡同。〔二六〕孝貞顯皇后，即慈安太后，文宗之妃，姓鈕祜祿氏。〔二七〕吳長慶，慶江人，積功官至廣東水師提督。朝  
鮮內亂，長慶率師平定之，因駐師朝鮮，紀律嚴明，傳人德之。〔二八〕越，即安南。〔二九〕山西，北甯即諒山皆安南地名。諒山與我廣  
西之領南關密迤。〔三〇〕粵，簡英，西林人，字彥炳，越南之役，創地營法，敗法兵。〔三一〕行邊，請巡行邊境也。〔三二〕丁汝昌，安徽  
人，官海軍提督，統北洋艦隊。中日之役，守威海衛，勢窮降日，仰藥死。〔三三〕欽快船，即小礮船，專以往來淺水，扼守口隘者。〔三四〕  
葉志超，合肥人，字際雨，越南之役，扼守寧海城，擡直擢提督，朝鮮亂起，志超率兵赴援，日軍來攻，節節敗退，奪職下獄。〔三五〕尋，求也。  
成，平也。言求龍職爭而歸於和平也。〔三六〕君主時代皇太后皇后之命令曰懿旨。遜同懿。〔三七〕三眼花翎，花翎之有三眼者，惟  
親王貝勒始得戴之，極爲貴重。漢大臣之賞戴者乃出於殊恩。〔三八〕員外郎，官名。六部皆置員外郎。〔三九〕畀，比，與也。〔四  
〇〕經筵講官，官名。歷代以經筵爲天子研究經史之巨匠，倣受命講解者爲經筵官。〔四一〕武英殿，在京師舊紫禁城內，殿內皆藏

書版。〔四二〕桐瓦廂在河南蘭封縣西北。咸豐四年黃河決於此，奪大清河以入海，而入淮之故道遂涸。〔四三〕魯鹽，言因水災而昏惰下溺也。〔四四〕京察，京官之考績也。〔四五〕補服，清時品官之徽識也。綴於章服之前後心，以所緇之物分其等級。〔四六〕劉坤一，湖南新寧人，字峴莊。洪楊事起，以諸生從戎，屢著戰績，官至兩江總督。拳匪之亂，與各國訂力保長江之約，維持東南大局。後力爭東三省條約及各國商約，與事有裨。〔四七〕張之洞，南皮人，字香濤。任督撫垂三十年。在兩湖最久。平漢鐵路，漢陽鐵廠，萍鄉煤礦，皆其所創辦。光緒末爲軍機大臣，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四八〕陀羅經被，以白綾爲之，上印藏文佛經，字作金色。清制，王大臣死，皆賜陀羅經被。〔四九〕太傅，官名，三公之一，位次太師，歷代皆置之。〔五〇〕京堂，官名。清制，諸卿如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堂官，撥稱京堂。中葉以後，用爲一種虛銜官名，如四品京堂之類。〔五一〕回鑾，言君主行幸還宮也。〔五二〕散秩大臣，謂散官無一定職守者，清代有之。

## 譚嗣同傳

梁啓超

錄飲冰室文集。譚嗣同，生於清同治四年，卒於清光緒二十四年，即自民國紀元前四六至一四四年。

譚君，字復生，又號壯飛，湖南瀏陽縣人。少儻，有大志，淹通羣籍，能文章，好任俠，善劍術。父繼洵，官湖北巡撫。幼喪母，爲父妾所虐，備極孤孽苦，故操心危，慮患深，而德慧術智日增長焉。弱冠，從軍新疆，游巡撫劉錦棠幕府。劉大奇其才，將薦之於朝，會劉以養病去官，不果。自是十年，來往於直隸新疆甘肅陝西河南湖南湖北江蘇安徽浙江臺灣各省，察視風土，物色豪傑，然終以巡撫君拘謹，不許遠遊，未能盡其四方之志也。

自甲午戰事後，益發憤提倡新學，首在瀏陽設一學會，集同志講求磨厲，實爲湖南全省新學之起點焉。時南海先生方倡強學會於北京及上海，天下志士走集應和之。君乃自湖南溯江下上海遊京師，將以謁先生，而先生適歸廣東，不獲見。余方在京師強學會任記纂之役，始與君相見，語以南海講學之宗旨，經世之條理，則感動大喜躍，自稱私淑弟子，自是學識更日益進。時和議初定，人人懷國恥，士氣稍振起，君則激昂慷慨，大聲疾呼，海內有志之士，覩其丰采，聞其言論，知其爲非常人矣。以父命就官

爲候補知府，需次金陵者一年，閉戶養心讀書，冥探孔佛之精奧，會通羣哲之心法，衍釋南海之宗旨，成仁學一書。又時時至上海，與同志商量學術，討論天下事，未嘗與俗吏一相接，君常自謂作吏一年，無異入山。時陳寶箴爲湖南巡撫，其子三立輔之，慨然以湖南開化爲己任。丁酉六月，黃遵憲適拜湖南按察使之命。六月徐仁鑄又來督湘學。湖南紳士某某等蹈厲奮發，提倡桑梓，志士漸集於湘楚。陳公父子與前任學政江標乃謀大集豪傑於湖南，并力經營，爲諸省之倡。於是聘余及某某等爲學堂教習，召某某歸練兵，而君亦爲陳公所敦促，卽棄官歸，安置眷屬於其瀏陽之鄉，而獨留長沙與臺志士辦新政。於是湖南倡辦之事，若內河小輪船也，商辦礦務也，湘粵鐵路也，時務學堂也，武備學堂也，保衛局也，南學會也，皆君所倡論擊畫者。而以南學會最爲盛業，設會之意，將合南部諸省志士聯爲一氣，相與講愛國之理，求救亡之法，而先從湖南一省辦起，蓋實兼學會與地方議會之模範焉。地方有事，公議而行，此議會之意也。每七日大集衆而講學，演說萬國大勢及政學原理，此學會之意也。於是君實爲學長，任演說之事，每會集者千數百人，君慷慨論天下事，聞者無不感動。故湖南全省風氣大開，君之功居多。

今年四月，定國是之詔既下，君以學士徐致靖薦，被徵，適大病不能行，至七月乃扶病入覲，奏對稱旨。皇上超擢四品卿銜軍機章京，與楊銳林旭劉光第同參預新政，時號爲軍機四卿，參預新政者，猶唐宋之參知政事，實宰相之職也。皇上欲大用康先生，而上畏西后不敢行其志。數月以來，皇上有所

詢問，則令總理衙門傳旨；先生所有陳奏，則著之於所進呈書之中而已。自四卿入軍機，然後皇上與康先生之意始能少通，銳意欲行大改革矣。而西后及賊臣忌益甚，未及十日，而變已起。初君之始入京也，與言皇上無權，西后阻撓之事，君不之信。及七月二十七日，皇上欲開懋勤殿，設顧問官，命君擬旨，先遣內侍奉歷朝聖訓授君，傳上言謂康熙乾隆咸豐三朝有開懋勤殿故事，令查出，引入上諭中，蓋將以二十八日親往頤和園請命西后云。君退朝，乃告同人曰：「今乃知皇上之真無權矣。」至二十八日，京朝人咸知懋勤殿之事，以爲今日諭旨將下，而卒不下，於是益知西后與帝之不相容矣。二十九日，皇上召見楊銳，遂賜衣帶詔，有「朕位幾不保，命康與四卿及同志速設法籌救之」語。君與康先生捧詔慟哭，而皇上手無寸柄，無所爲計。時諸將之中，惟袁世凱久使朝鮮，講中外之故，力主變法，君密奏請皇上，結以恩遇，冀緩急或可救助，詞極激切。八月初一日，上召見袁世凱，特賞侍郎，初二日復召見。初三日夕，君徑造袁所寓之法華寺，直詰袁曰：「君謂皇上如何人也？」袁曰：「曠代之聖主也。」君曰：「天津閱兵之陰謀，君知之乎？」袁曰：「然，固有所聞。」君乃直出密詔示之，曰：「今日可以救我聖主者，惟在足下。足下欲救，則救之。」又以手自撫其頸曰：「苟不欲救，請至頤和園首僕而殺僕，可以得富貴也。」袁正色厲聲曰：「君以袁某爲何如人哉？聖主乃吾輩所共事之主，僕與足下同受非常之遇，救護之責，非獨足下。若有所教，僕固願聞也。」君曰：「榮祿、密謀，全在天津閱兵之舉。足下及董、三君皆受



榮所節制，將挾兵力以行其事。雖然，雖不足道也；天下健者，惟有足下。若變起，足下以一軍敵彼二軍，保護聖主，復大權，清君側，肅宮廷，指揮若定，不世之業也。」袁曰：「若皇上於閱兵時疾馳入僕營，傳號令以誅奸賊，則僕必能從諸君子之後，竭死力以補救。」君曰：「榮祿遇足下素厚，足下何以待之？」袁笑而不言。袁幕府某曰：「榮賊並非推心待懋帥者。昔某公欲增懋帥兵，榮曰：漢人未可假大兵權，蓋向來不過籠絡耳。即如前年胡景桂參劾懋帥一事，胡乃榮之私人，榮遣其劾帥，而已查辦昭雪之以市恩，既而胡即放寧夏知府，旋陞寧夏道，此乃榮賊心計險極巧極之處，懋帥豈不知之？」君乃曰：「榮祿固操莽之才，絕世之雄，待之恐不易易。」袁怒目視曰：「若皇上在僕營，則誅榮祿如殺一狗耳。」因相與言救主之條理甚詳。袁曰：「今營中鎗彈火藥皆在榮賊之手，而營哨各官亦多屬舊人，事急矣，既定策，則僕須急歸營更選將官，而設法備貯彈藥，則可也。」乃丁寧而去。時八月初三夜漏三下矣。至初五日，袁復召見，至初六日，變遂發。時余方訪君寓，對坐榻下，有所擊盞，而抄捕南海館之報忽至，旋聞垂簾之諭。君從容語余曰：「昔欲救皇上，既無可救；今欲救先生，亦無可救。吾已無事可辦，惟待死期耳。雖然，天下事，知其不可而爲之，足下試入日本使館，謁伊藤氏，請致電上海領事而救先生焉。」余是夕宿於日本使館，君竟日不出門，以待捕者。捕者既不至，則於其明日入日本使館與余相見，勸東游，且攜所著書及詩文辭稿本數册家書一篋託焉。曰：「不有行者，無以圖將來；不有死者，無以酬聖主。今南海之生死未

可下。程要梓曰：「月照西鄉，吾與足下分任之。」遂相與一抱而別。初七八九三日，君復與俠士謀救皇上，事卒不成。初十日，遂被逮。被逮之前一日，日本志士數輩苦勸君東游，君不聽，再四強之。君曰：「各國變法，無不從流血而成。今中國未聞有因變法而流血者，此國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請自嗣同始。」卒不去。故及於難。君既繫獄，題一詩於獄壁，曰：「望門投宿思張儉，忍死須臾待杜根。」我自橫刀向天笑，去留肝胆兩崑崙。」蓋念南海也。以八月十三日斬於市。春秋三十有三。就義之日，觀者萬人。君慷慨，神氣不少變。時軍機大臣剛毅監斬，君呼剛前，曰：「吾有一言，」剛去不聽，乃從容就戮。嗚呼，烈矣！

君資性絕特，於學無所不窺，而以日新爲宗旨，故無所沾滯，善能舍己從人，故其學日進。每十日不相見，則議論學識必有增長。少年曾爲考據箋注金石刻鏤詩古文辭之學，亦好談中國古兵法。三十歲以後，悉棄去，究心泰西天算格致政治歷史之學，皆有心得；又究心宗教。當君之與余初相見也，極推崇耶氏兼愛之教，而不知有佛，不知有孔子。既而聞南海先生所發明易春秋之義，踰大同太平之條理，體乾元統天之之精意，則大服。又聞華嚴性海之之說，而悟世界無量，現身無量，無人無我，無去無住，無垢無淨，舍救人外，更無他事之理；聞相宗識浪之之說，而悟衆生根器無量，故說法無量，種種差別，與圓性無礙之之理，則益大服。自是豁然貫通，能匯萬法爲一，能衍一法爲萬，無所罣礙，而任事之勇

猛亦益加，作官金陵之二年，日夜冥搜孔佛之書，金陵有居士楊文會者，博覽教乘，熟於佛故，以流通經典爲己任。君時時與之游，因得徧窺三藏，所得日益精深。其學術宗旨，大端見於仁學一書，又散見於與友人論學書中。所著書，仁學之外，尙有寥天一閣文二卷，莽蒼齋詩二卷，遠遺堂集外文一卷，與算學議一卷，已刻思緯吉凶臺短書一卷，壯飛樓治事十篇，秋雨年華館叢書四卷，劍經衍葛一卷，印錄一卷，並仁學皆藏於余處。又政論數十篇，見於湘報者，及與師友論學論事書數十篇，余將與君之石交。某某等共搜輯之，爲譚瀾陽遺集若干卷。其仁學一書，先擇其稍平易者，附印清議報中，公諸世焉。君平生一無嗜好，持躬嚴整，面稜稜，有秋肅之氣。無子女，妻李閏，爲中國女學會創辦董事。

論曰：復生之行，誼磊落，轟天撼地，人人共知，是以不論論其所學，自唐宋以後，咕畢小儒，徇其一孔之論，以謗佛毀法，固不足道。而震旦末法流行，數百年來，宗門之人，就樂小乘之法，悲智雙修，與孔子必仁龍象之才，罕有聞者。以爲佛法皆清淨而已，寂滅而已。豈知大乘之法，悲智雙修，與孔子必仁且智之義，如兩爪之相印。惟智也，故知卽世間卽出世間，無所謂淨土，卽人卽我，無所謂衆生。世界之外，無淨土，衆生之外，無我。故惟有舍身以教衆生。佛說：「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孔子曰：「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天下有道，丘不與易。故卽智卽仁焉。旣思救衆生矣，則必有救衆之條理。故孔子治春秋，爲大同小康之制，千條萬緒，皆爲世界也，爲衆生也，舍此一大事，無他事也。華嚴之菩薩行也，所謂誓不

成佛也。春秋三世之義，救過去之衆生與救現在之衆生，救現在之衆生與救將來之衆生，其法異而不異；救此土之衆生與救彼土之衆生，其法異而不異；救全世界之衆生與救一國之衆生，救一人之衆生，其法異而不異；此相宗之唯識也。因衆生根器各各不同，故說法不同，而實法無不同也。既無淨土矣，既無我矣，則無所希戀，無所罣礙，無所恐怖。夫淨土與我，且不愛矣，復何有利害？毀譽稱讚，苦樂之可以動其心乎？故孔子言「不憂，不惑，不懼」，佛言「大無畏」，蓋卽仁卽智，卽勇焉。通乎此者，則游行自在，可以出生，可以入死，可以仁，可以救衆生。

【註解】

「一」劉錦棠，字毅齋，以軍功官至甘肅新疆巡撫，封男爵，卒諡襄勤。

「二」幕府，軍旅出征，以幕帟爲府署，故曰幕府，後世凡

行政官之記室皆謂之幕府。

「三」南海，地名，康有爲，廣東南海人，世稱南海先生。

「四」私淑弟子，凡不及受業而崇拜其人者，皆稱

私淑弟子。

「五」需次，補官以次，故侯補官缺曰需次。

「六」符綬，引申也。

「七」陳寶箴，字右銘，光緒間官至湖南巡撫，務分官權與

民，尤以開通民智爲急，湖南新政之推行，實自寶箴始。

「八」觀，音愷，古者諸侯北面而見天子曰觀。

「九」楊嗣，字叔庸，又字鈍叔，林

旭，字暉谷，劉光第，字葵村，甲午戰後，德宗銳意革新，楊等皆參預新政，遂歛后垂簾，與嗣同楊深秀康廣仁同被誅，時稱六君子。

「一〇」衣帶詔，謂藏密詔於衣帶間也。

「一一」梁祿，潛濟洲正白旗人，光緒間，官至大學士，直隸總督，戊戌政變，以兵力協助李鴻章后聽

政，捕殺譚嗣同等六人。「一二」程嬰，杵臼，春秋時，晉屠岸賈既殺趙朔，將滅其族，朔友程嬰匿其子，公孫杵臼乃取他人嬰兒匿之山中，遂皆被殺，趙氏真孤反存在。

「一三」張儉，後漢高平人，字節節，嘗劾中常侍侯覽，覽誣以黨事，遁去，塞門投止，人重其名行，多破家

相容。〔一四〕杜根，後漢時人，字伯堅，官郎中，時鄧太后臨朝，根上書直諫歸政，太后怒，執而撲殺之，得蘇，逃爲酒家保。〔一五〕關毅，滿洲正白旗人，戴於孝欽后，德宗厲行新政，關毅必力助，縱庇拳匪，京津陷，隨兩宮出走，病卒。〔一六〕乾元，統天謂易理也。〔一七〕華嚴，佛經名，在大乘中最高爲宏願。性海，佛家語：「山河大地，皆依建立，三昧六通，由茲發現。」是謂性海。〔一八〕相宗爲佛教之一派，卽唯識宗，專明心識者。〔一九〕圓性無礙，謂佛性不生不滅也。〔二〇〕三藏，佛教有三藏，卽經藏律藏論藏，藏者，謂一切所應知之義皆蘊積於此中，猶之積金之庫也。〔二一〕石交，言交誼之堅也。〔二二〕稜稜，威嚴貌。〔二三〕咕畢，咕音帖，咕畢，小貌。〔二四〕震旦，印度古時稱中國爲震旦。〔二五〕小乘，佛經分大小二乘，以享乘爲喻，言其能載道濟人也，佛說之廣大深顯者爲大乘，淺小者爲小乘。〔二六〕龍象，佛家語，諸阿羅漢中，修行勇猛有最大力者，稱爲龍象。〔二七〕大乘，見小乘註。

---

中國人物傳選終



# 張居正評傳

陳翊林 著  
一冊 九角

張居正爲明代之一大政治家，陳翊林先生依其遺集，旁考史實，著爲評傳，首叙其時代、家世、年表，次依年代分述各期之概況。凡關於張居正之性格、抱負、治術、政論、吏治、用人、兵略、將略、學術、著述諸端，均發揮盡致；最後殿以評論，尤見精詳，使張居正捨身爲國之偉大人格與事業，活照紙上，不惟可供整理行史者之參考，而今之從政者，尤宜人手一編，藉資觀摩焉。

# 中國近百 年名人傳 李鴻章

章梈著 一冊 五角

李鴻章是我國近百年來政治與學術舞臺中重要人物之一，他個人的傳記，簡直與當時我國的歷史分不開來。而當時的中國則正在劇變開始的大時代中，他的舉措，影響至今不衰。本書即着眼於時世的演變，敘述他的事蹟，自平吳之役至辛丑議和止，前後凡八章，均冠以時代之說明，不斤斤於個人功罪的論評，尋究其成敗的背景，明白指出，使讀者對於這個大時代的情勢，有深切的了解。供初中學生學習本國歷史參考之用，最爲相宜。

## 中華書局出版

# 南通張季直先生傳記

附年譜年表

張季直著 四開本一厚冊 精裝三元 並裝二元四角

張季直先生文章功業，照耀中外，以書生而創實業，在野而專建設，近代一人而已。公子孝若為先生作傳記，以極通暢之文筆，敘至繁複之歷史，提要鉤玄，詩達理舉，凡先生生平最關重要之文件，及晚年優遊之詩詞，均經摘錄入書，以資引證。全書三十餘萬言，實近時傳記中堪稱紀實傳真之傑作。胡適先生序，稱為愛的工作，推為開兒子作先傳的新紀元，又謂有關近數十年史料，洵非虛譽。凡從事實業、教育、水利、及地方建設事業，或注意近代政治史實及崇拜季直先生者，皆宜人手一編。

中華書局發行

新(110)



≡ 輯 選 生 舜 左 ≡

## 料 資 史 年 百 近 國 中

並裝二冊 一元八角

此書錄自清末以來之著名紀載，起道光季年，迄辛亥革命，凡近百年間之重要史蹟，如鴉片戰爭，英法聯軍，太平天國，平定捻匪，勘定新疆，中英間之滇案交涉，中俄間之伊犁交涉，中法、中日兩次之兵事，慈禧與光緒帝之猜嫌，戊戌政變之實況，庚子拳匪之起源及其結果，清季蒙古、西藏之交涉，以及辛亥革命之成功，均一一按其條貫，明其因果，擇尤選刊。

## 編 續 料 資 史 年 百 近 國 中

並裝二冊 一元八角

本編選輯自太平天國至民國六年之史料，計三十餘篇，不惟紀載忠實，文字亦有條不紊。其中如俞明震之「台灣八日記」，詳述台灣被割後，我愛國健兒在台灣最後奮鬥之情形，歷歷如繪，不惟可作研究甲午中日戰爭史者最有價值之參考，且足以振起我民族禦侮愛國之精神。其他如勞乃宣之「義和拳教門源流考」，陸樹德之「庚子拳變後津京間之慘狀」等，均為目前極不容易搜集之史料。

## 版 出 局 書 華 中



朱君 毅著  
一册  
二角

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本書將漢代以迄今日之人物，以地域之背景，觀出其產生之原因。其中關於文化變遷之趨勢，遺傳與環境之影響，均有詳細之說明，為研究中國文化及史地者，所不可不讀。

◆◆◆  
中華書局發行

中0141(全)

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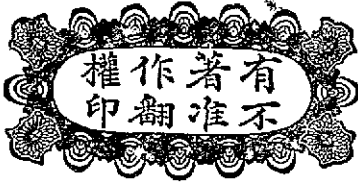
十五年二月十三日

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印刷  
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發行

中國人物傳選 (全一册)

◎ 定價銀一元四角

(外埠另加郵匯費)



選輯者 陳 啟 天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陸費達

印刷者 上海靜安寺路  
中華書局印刷所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

分發行所 各埠 中華書局

註冊商標

